新華文學大系

散文集 上册

世华文学研创会出版

主编

欧清池，笔名风沙雁，新加坡公民，祖籍福建龙溪。1971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获荣誉学位。70年代后半期负笈日本，1981年获日本上智大学比较文化硕士学位，1990年获新加坡国立大学硕士学位，同年获美国运通卡新闻奖。1998年获新加坡国立大学哲学博士学位。

1971-1975年担任移民厅副助理厅长职位，1976-1980转去外交部，被派往新加坡驻日本大使馆工作，担任参赞职位，为期5年。1981年回国，进入《联合早报》，先任社论委员，后任新闻编辑，至到2003年。2002年起担任新跃大系中文系讲师至今。

常用笔名有风沙雁、瑶岗、雨中雁等等。60年代末开始创作文艺，70年代写了大量诗歌与散文，80年代少写诗歌，专注于散文创作，也写政论文章，并从事学术研究，撰有《柳宗元散文研究》，未出版。90年代继续散文创作，并写长篇小说，已出版集子有散文集《砂砾集》、《矛盾集》、《樱花飘落时节》、《文艺絮语集》、《哀思集》及《风沙雁文集》；政论选集《新加坡人眼中的亚洲》；长篇小说《追逐阳光的人》、《遥远的期待》、《梦幻岛记事》。

学术论著《方修及其作品研究》（上下二册）。目前潜心于新加坡当代文学史研究，已出版《新华当代文学史论稿》，约30万字；2012年出版《战前马华文学优秀作品选》。主编文学理论刊物《新世纪学刊》年刊、文学创作刊物《新世纪文艺》年刊。

新華文學大系

散文集

本书获得以下机构／人士赞助，谨此致谢：

中华语言文化基金

李氏基金

郑九章先生

王贻卓先生

刘华源、一凡伉俪

吕振端先生

陈武德先生

世华文学研创会出版

版权所有：世华文学研创会

封面题字：吕振端

美术顾问：廖宝强

封面设计：精英文化传播

书　　名：《新华文学大系·散文集》
总 编 辑：欧清池、吕振端
主　　编：风沙雁
出　　版：世华文学研创会
地　　址：Block 22,Ghim Moh Link,
#11-206,Singapore 271022
电　　话：+ (65) 6343-0461
督　　印：斯雅舍
装帧设计：精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承　　印：精英文化印务公司
初版日期：2015.11
国际书号：978-981-09-4735-4
开　　本：16X22CM

新华文学大系顾问编委名单

法律顾问

黄锦西、刘华源

策略·学术顾问

新加坡：杨松年、忠　扬、郑九章

中　国：周　宁、喻大翔、李　庆、李　勇

日　本：小木裕文、菊池一隆

荣誉会长兼顾问：王贻卓

新华文学大系总编辑

欧清池、吕振端

散文集编委

主编：风沙雁

编委：吕振端、何逸敏、符永明、陈声如、一凡、骆宾路、陈美育、白尤芬、田相栋

总序

新华文学发展至今约半个世纪了。如果我们再追溯上去，从1919年新马华文文学滥觞算起，新华文学的发展史已近100年了。在这一段相当漫长的岁月里，新马华文文学的发展经历了好几个转捩点。由战前1925-1933年的南洋色彩文学的提倡，到1934-1936马来亚地方性文学观念的确立，乃至于1937-1942年本土意识的受挫，新马华文文学战前的总体趋向是本土色彩逐渐增浓，一步又一步地朝向独立自主的道路前进。

战后新马华文文学为达到反殖斗争目标，在1947-1948发生的那场马华文艺与侨民文艺论争后，本土意识更是日渐浓郁。50年代后半叶，随着新马华人效忠对象由祖籍国转向所在国观念的改变，新马华文文学的侨民意识与色彩可说全然淡出文坛。由此时期到60年代末，新马作家创作了大量歌颂我们的历史山川、人文景观的诗歌、散文。在新马华文文学史上，新马的山川文物从来没有这样广泛地受到作家、诗人以国家主人翁的身份来赞美过。这些诗人或作家的作品中所吐露的是深深地挚爱着家国的情怀，而不像战前作家在作品中多少都蕴含着只把新马当做居留地看待的、抒发的是犹如旅客观物赏景、赞叹风情之美的情思，这点在游记散文中尤其明显。

新加坡在1965年脱离马来西亚而独立了，新马华文文学也分道发展，新华文学这一名称由此诞生。从1965到1980年代初，洋溢在新华文学作品中的是爱国意识。我们看到好多描写新加坡山水名胜之美文，也欣赏到欢呼这个新兴国家独立自主的好多诗篇。

然而教育制度的骤然转向，造成华文水平的每况愈下，随着南大与星大的合并为国大，以及华文源流教育的停办，从80年代后期起，新华文坛涌现了大批充满“黍离之伤”的散文、诗歌、微型小说及其他文体的作品。因此我们可以说：1965-1980的新华文学的主调是爱国情思的抒发；而1981年以后到21世纪的新华文学则在一片黍离之伤的愁绪中残喘求生，新华文学何去何从，

成为所有爱护华文文学的国人所应认真正视的民族千秋大业。

半世纪来，新华文学走过哪些崇山峻岭，渡过哪些大河险滩，身处当代的我们，是有责任来梳理、总结的。我们因而萌发编纂新华文学大系的想法来了。

我们的编委是以这样的原则来组成的：我们既邀请资深作家，也引进文坛新秀担任编辑。我们所邀请的资深作家都是在他们所负责的文体领域里拥有相当的创作成就的，他们对新加坡文坛现状，文学发展走向较熟悉，他们可起引导、领航作用；文坛新秀则是受过专业学术训练的，他们在大专学府里较有系统地学过新马华文文学史，也撰写过相关的学术论文，有的在新跃大学与北京师范大学联办的硕士课程深造，有的在新跃大学与南京大学联办的博士课程深造；他们在评析论述文章方面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和功力。我们相信，资深作家与文坛新秀的相互配合，应该能够编选出一套具有学术水平的大系来。

最重要的一点是：我们得及时培养和提携接班人，这也是我们引进文坛新秀当编辑的原因之一。如果后继无人，那么我们所编纂的大系将是新华文学长河终结的纪念碑。我们希望，且实实在在地带领着正值青壮年的文坛新秀和学人聚首新华文坛，以便他们承担明日新华文坛的重任。这样子做，我们编纂的大系意义才有可能不只为了记忆，而且为了永恒。

我们是从文学乃审美意识形态的角度来选稿，重视作品的艺术性、可读性，也没忽略作品的思想意义和人文价值。我们不分流派，以宽阔胸襟，持平态度对待各家各派的作品，不囿成见，择优而选，摈弃任何个人情感因素。我们感谢作家和已故作家的家属，允诺我们把所选的作品编纂入大系。由于他们的慷慨和支持，将使全世界热爱华文文学的人士都有机会欣赏到他们的佳作，并能进一步了解新华文学发展及其成就！

欧清池博士

吕振端博士

新华文学大系·散文集

绪论目次

绪　论：
扎根本土 开枝散叶结果
继承传统 拓展崭新意境　1

第一章：
新马散文发展脉络勾勒　5
　第一节 背负文以载道传统 迂回开创崭新道路　5
　第二节 百花争奇斗艳 处处散发幽香　8

第二章：
风情万千的抒情散文与山水散文　14
　第一节 寄托对故园哀思的抒情散文　14
　第二节 笔底流露草丛清香的山水散文　27

第三章：
寄黍离之悲的游记及扬善抑恶的小品文　32
　第一节 借祖籍国文物寄黍离之悲的游记　34
　第二节 拥护正义贬抑邪恶的小品文　39

第四章：
蕴藉深远的哲理散文与笔锋犀利的杂文　50
　第一节 蕴藉深远的哲理散文　50
　第二节 笔锋直指政经文教弊端的杂文　55

绪　论

扎根本土　开枝散叶结果
继承传统　拓展崭新意境

文：风沙雁

扎根本土 开枝散叶结果
继承传统 拓展崭新意境

方修在吃透了战前新马华文文学几乎所有原始资料后，提出“反封、反殖”此二大主题来涵盖所有文体的总特点，可谓一箭定江山，准确而精简。他又以“萌芽期”、“扩展期”、“低潮期”及“繁盛期”的分期法来演绎新马文学的各个阶段的发展特点，也勾勒得脉络清晰，条理分明。

有关战后新马文学的发展特点与分期，方修是把1945-1948年断为“战后初期”；把1948-1953年断为“紧急状态初期”；把1953-1956年断为“反黄运动时期”；把1957-1970年断为“新马独立前后期”。方修这样的分期法，断限是以重大事件发生的年份为依据，这很有说服力：例如1945-1948断为一期，上限依据1945年9月15日日本投降，下限依据1948年6月16开始英国殖民政府开始实行紧急法令；1948-1953断为另一期，主要是1948年6月16日开始实行紧急法令，而1953年10月12日新加坡珍珠山发生的女学生庄玉珍遭奸杀事件所引起的反黄运动不只演变为反殖的社会运动，且还带动前一期趋于沉寂窒息的文学蓬勃地发展起来；1953-1956年断为“反黄运动时期”主因是1953年发生的庄玉珍事件是带动新马文学的复活的动力，而1957年则是马来亚宣告独立，自然就得以1956年为此分期的下限。1957-1966年断为“反黄运动的余绪”主要依据相信是以1957年马来亚独立作为上限的依据，而1966年则是中国发动文化大革命的年份，文革对新马文学有一定的影响，因此他把此分期的下限定在1966年；方修把1967-1976年断为“世界思潮冲击下的产品”，非常明显的是以1976年为此分期的下限，而那年是文革结束年。

由此我们可以看出，方修无论是对战前或战后的新马文学的分期，都是以政治或社会重大事件作为断期的依据；而他由作品中所归纳出来的思想主题，可以说都隐藏着“反殖、反封”的意味，战前固然很明显地是如此，战后也大体上没例外，但就没那么精准了！这应该是方修在编纂战后新马文学大系所取得的成果远不如他编纂战前的马华文学大系的成就重大的根源所在。

作为继方修之后在研究新马文学方面取得不俗成就的杨松年教授则在前人的基础上另辟蹊径，他从作家心路历程的演变，作

品内容的逐渐转向本土化，而有创造性地提出本土意识与侨民意识的相互角力的理论，把战前、战后新马华文文学分为九期来论述。他把1919-1924年命名为“侨民意识浓厚期”，理由是此期间新马文学作品无论从思想主题或内容来看，主要的都充满着思乡怀亲之情；1925-1933年则是“南洋色彩提倡期”，立论的依据是这期间曾圣提、朱法雨、邓励诚、张金燕以及黄振彝等人的在理论上提倡创作具有南洋色彩与特点的作品，而在实际上，这批人也创作了不少深具本土色彩的作品，尤其是小说方面更有成绩；1934-1936年是“马来亚地方性文学提倡期”，那是由于废名首次提出”马来亚文艺“此概念，把过往的笼统称呼新马文学为南洋文学的称谓具体落实到”马来亚“此较狭小鲜明的范畴；至于把1937-1942年称为“侨民意识腾涨、本地意识挫折期”，则因此段期间新马华文文学为响应中国的抗日战争而创作出的大量作品，其题材既多为反映中国抗日的故事，主题也以支持中国抗日为主调，相形之下，本地意识被削弱了。

杨教授把战后的1945-1949年称为“马华文艺与侨民文艺论争期”，原因是1947-1948新马文坛发生了那场有名的论争后，自此新马文学就快速地扬弃侨民意识。他把1950-1954年命名为“本地意识扩展期”，则是因为那场论争发生后，文学作品的本地意识逐年增浓，且文艺工作者把文学当做争取国家独立、民族自主的武器来使用。1955-1959年定名为“本地意识腾涨期”，主因相信是上世纪50年代后期新马人民由于可以申请成为当地公民，且“爱国主义”文学于1956年提出后，本地华人开始把新马当做祖国来爱护，并彻底扬弃一路来以祖籍国为祖国的观念，而在作品里体现出更多更浓的本土思想。1960-1965年叫做“本地意识续涨期”，自然是因为马来亚在1957独立，而新加坡则于1959年自治后，文坛涌现大量歌颂新马历史山川人文古迹的作品的原因。1965-1980年定调为“爱国续涨期“，这点只要我们翻一翻文学史就能够看到此时期是新加坡华文作家因为国家脱离马来西亚独立了而欢欣鼓舞，并创作了大量歌颂新加坡风景文物山川的诗歌、散文，就能明白这样的定调是恰当的。

简言之，不管是根据方修的或是杨松年的文学观和文学史分期法，我们都可以清晰地看到新马文学是随着中国与本地的政治演变而发展的，战前如此，战后也不例外，只是战前受中国局势的影响较多较大，而战后由于文艺工作者以文学作为争取国家独立民族自主的武器，新马文学与本地政局的关系就远远超过跟中国局势的关系了。新马文学路向走势之曲折多变，比世界上任何国家的文学发展道路都还要复杂崎岖。这是因为新马华文文学的

发展不只与时局关系密切，还与当局所推行的教育政策休戚与共。

独立后的新华文学发展脉络，若依据杨松年教授的论述，则迄至上世纪80年代前期我们把它称为“爱国续涨期”应该是恰当的。然而，时序一进入80年代后期，随着1980年南大的并入新大而成为国大，1987年传统华校的走进历史，新华文学开始转调，在举目四顾但见精神家园一片苍茫景象时，新华作家兴起了“黍离之伤”情怀，从此时期起至今，无论诗歌、散文、小说、微型小说，感叹、哀伤、惋惜民族文化、语文、传统的日益式微之作数目之多，在新马文学史上是空前绝后的。综观之，新华文学隐然已出现属于精神领域的“侨民意识”，这是有别于战前及战后初期流泛于新马文坛的”侨民意识”，前者的特点是当事人在国家认同上以定居国为祖国，而在文化认同上却以祖籍国的为依附；后者则无论在国籍或文化认同上都以祖籍国为依据。新华文坛当前出现的这种充满“黍离之伤”色彩，在散文领域也非常普遍，这固然可视为新华文学发展途上的一道展现奇光异彩的景象。若这只是万里长河某一段岸边的绮丽风光，那不失为我们的文学史的一个特点；倘若这是新华文学消失前的“广陵绝响”，则“黍离之伤”哀调势必逐渐瓦解国家凝聚力，于国家，于民族文化都是一场浩劫。

新马散文由萌芽期的稚嫩逐渐成熟，来到扩展期的题材的扩大，表现技巧的提高，南洋色彩的提倡，为散文的发展及本土化开疆拓土；低潮期“文字狱”盛行，散文文风不振，“东施效颦”的所谓幽默小品文，以及自许为抒发淡雅情怀的随笔，皆因其作者文化底蕴浅薄、品味低劣而把新马散文推向穷途末路，乏善可陈；繁盛期的散文虽是以火与血交织着的悲壮画面呈现，但少数情理兼备的随笔、小品文却也透露出战前散文已臻成熟征象。

战后新马散文在沿袭战前繁盛期的坚实文风外，又把争取国家独立、民族自主的诉求揉进散文里；40年代后期，杏影掀开哲理散文风气，为散文领域增添色彩。50年代后期，一大群土生土长的年轻作者涌现，创作了大量歌颂新马历史山川人文古迹的小品文，也书写了不少反映民间疾苦内容坚实的散文，新马散文已然走出自身的发展道路。

1965年新马政治上各自为政，文化发展分道扬镳，新华由此时期至80年代初期，涌现大批抒发爱国之情的歌颂乡土之作。80年代后期至今，教育政策改弦易辙，母语地位一降再降，民族文化传统日渐消失，散文出现文学史上从未有的“黍离之痛”的情怀。

新马文学的研究始于方修的筚路蓝缕的拓荒、开垦的锲而不舍精神，他不计个人名利得失，在作品四零八散地散布于报章杂志中

爬梳整理出一个头绪来，编纂了《马华新文学大系》十册，并以“反封、反殖”此二主题演绎出战前马华文学的发展脉络，写出《马华新文学史稿》（上、中、下三册），《马华新文学史稿》（修订版，分上下两卷）以及《马华新文学简史》等等著作，其中以《简史》最为精简，立论最为严谨。方修过后又将其余勇继续研究战后新马文学，写了《战后马华文学史初稿》，并编纂了《战后新马文学大系》之《小说集》一、《小说集》二；《戏剧集》；《诗集》。

方修的马华文学研究主要成就在于战前部分。战后由于大系只编纂了《小说集》、《诗集》及《戏剧集》，其他文体及史料还未竟工，因此其成就远较战前的逊色。

杨松年早期以研究中国古代文论为主，有关这方面的著作不少。他后来在继续研究古代文论之余，兼及新马文学研究，成绩也斐然。著有《战前新马文学本地意识的形成与发展》，此书从作家心态的转变及其在作品中显现出来的本土色彩此角度切入，立论严谨，剖析深入，为新马文学研究打开了另一扇窗口，贡献不小。此外，他还著有《新马华文文学论集》、《战前新马华文报章文学所反映的华工生活》、《战前新马报章文艺副刊论析》、《新马现代华文文学史初稿》等等。

继杨松年之后，研究新马文学学者不计其数。无法一一详述。

我们不揣谫陋，根据欧清池所著《新华当代文学史论稿》中的观点，从“黍离之伤”此角度切入，摆脱文学从属于政党政治的桎梏，以文学是审美的意识形态标准来遴选作品。

但在探讨各种文体的发展脉络时，我们没忽略政治对文学的发展影响，尤其是论述战前的各种文体的发展时，我们更加注意中国及本地政局如何影响了文学的走向。在战后部分，尤其是新加坡独立后，我们则偏重于分析语文及教育政策如何影响了新华文学的发展路向。

我们认为，从方修的“反封、反殖”，到杨松年的“本地意识、侨民意识”，乃至于我们现在所倡导的“黍离之伤”，是一脉相承的。

新马散文的发展道路，一波三折，峰回路转，艰难崎岖，我们只有话说从头，才能一窥新华散文的曲折走向。此外，我们也尝试从探讨散文中的各种类别文章的沿革史来演绎新华散文发展的来龙去脉。

第一章：
新马散文发展脉络勾勒

第一节 背负文以载道传统 迂回开创崭新道路

作为狭义定义的，以记事描写和抒情为主的散文，应该是较少带有时代气息与时代任务的。但新马华文文学中的散文却不是这样的。

尽管相对地来说，战前马华散文在反映时代面貌方面，并不能与小说、诗歌与戏剧相提并论．但由于受到客观环境的种种影响，我们的散文仍然是紧扣着时代脉搏的，而作为散文的一个支脉的杂文，就更是以干预现实为己任的。战前马华散文的这些特色，既体现了它的鲜明战斗性，但与此同时却又缺少了散文应有的一种诗情画意的优美。

战前新马的散文秉承的是中国散文“文以载道”的道统，加上战前新马文学作品无论是戏剧、诗歌、小说、散文都带有移风易俗的任务，而战前的中国多灾多难，1931 年的“九一八”事件，1937 年的“七七卢沟桥”事件，这些关乎民族生死存亡的大事件，都促使作家把散文也当做抗敌的武器来利用，这就更进一步增浓了散文的载道色彩。因此我们可以这么说：战前新马散文的“文以载道”色彩特浓，既有中国传统散文的继承，也有时代特点带给它的影响。

另一方面，战前的华人既没国家公民身份，也没落地生根思想。除少数勤俭起家致富者外，绝大多数人都过着牛马般的艰苦生活，社会地位卑微，其时的华人大多抱着衣锦还乡、落叶归根观念，即使在事实上及心理上已决定定居下来，他们心目中的祖国仍然是祖籍国而非定居地。因此，我们所能看到的战前新马游记，作者基本上是以旅客身份来抒发他们对新马山川景物的感受，好多还掺杂了怀念故乡的依依之情，有些甚至在游记中揉进了怨天尤人的色彩，使得其游记显得悲怆苍凉。

马华文学萌芽期的散文是以政论散文与杂感散文为主的，记叙散文得到 1923 年之后才出现。此时期的抒情、写景散文还很稚拙。这时期的散文内容好多是批评时事的，即使涉及现实生活的，

也多为反映社会中底层人们的不幸遭遇。在批评时事方面，相当多作品也是以中国的时局为批判对象的。(1)

扩展期的散文仍以杂文为主。尽管此时期已有南洋色彩文艺的提倡，而朱法雨、张金燕、邓励诚及黄振彝的散文也算得上是一时之选，此时的散文内容已逐渐转向以本地的现象为主，可以说散文开始本地化了。但与真正意义的抒情散文也还有一段距离。(2) 倒是归类为伤感浪漫主义的代表作家何采菽，其散文文字之凝炼、华美，可傲视一时。林仙峤的游记也鹤立鸡群，其名篇《柔佛的夜》写得甚有韵味。

低潮期的散文已丧失针砭时弊的锋芒，此时期出现了插科打诨式的杂文与不吃人间烟火的幽默闲适小品，模仿林语堂幽默小品的痕迹明显，貌似闲适优美散文，却由于为文者情趣不高，品味低劣，致作品失去耐人吟味再三的内涵。(3)

繁盛期是一个火的年代，正义与不义，战争与和平，民主与独裁，都在此时展开一场殊死战。散文成熟了，各种各样的风格的散文出现了，带有点小说情节的记事散文多了起来，抒情散文也较成熟了，其中以王君实和叶冠复的文字最为优美，马华文坛出现了真正意义的散文。还有李蕴郎的抒情文如《牵牛花》、《古巴树》；叶尼、莹姿、流冰等人的记事散文叙事手法轻巧，也把散文带向另一个高峰。(4)

战后初期的马华散文仍以议论文、杂文及记叙文为主，抒情文并不杰出。但那些悼念日治时期遭残杀的仁人义士、描写潜逃志士的流亡经过、以及暴露日军如何残暴杀害无辜和检证详情的散文，既记录了日军干下的滔天大罪，也为新马散文领域开拓了另一道风景线，展现了我们的文学遗产的风采。

紧急法令实行时期的散文较为突出的是杏影的富有哲理的议论文，吴进的深具学术意味的方物志散文，以及鲁白野的抒情文，连士升的游记书信等。此时期的散文更为成熟了，艺术性也较高，为今后的散文发展奠下坚固的基础。

反黄运动期间的散文的最大特点是作者绝大部分是土生土长

(1) 见方修《马华新文学简史》(吉隆坡：董总，1986) 页 8 一 13。
(2) 同注①，页 55—61。
(3) 同注①页 111。
(4) 同注①页 197—208。

的，他们对乡土的感情特别浓厚，一扫马华文坛上老挥之不去的侨民意识。此时期有方修的记事散文和议论散文，马亚的反映小人物血泪和辛酸生活遭遇的记述散文，有任宁的富哲理性的散文，有以今的热情乐观的抒情文，也有冰梅的议论色彩特浓的杂文。(5)

50年代末至60年代是马来亚刚独立，而新加坡在争取独立自主却还未获得独立时期，但爱国意识浓厚，反殖呼声响彻云霄，反映在散文创作上，那就是歌颂乡土山川景物与反映民间疾苦之作特别多。此时期涌现了一大群土生土长、又在本地受过完整教育的年轻作者，他们在吸取前辈作家的养分的基础上，又融进了争取国家独立、民族自主的热爱这片土地的感情，创作了不少具有时代色彩，又有现实意义的散文，把新马散文推向另一个发展高度。

紧随着马华文坛于40年代末发生了“马华文艺”与“侨民文艺”的论争结束后，新加坡华人从50年代开始在政治上也已觉醒，50年代后期在国家认同上，他们已转向以居留国为祖国，他们更进一步把关怀居留地的命运，关怀本地人民的生活境遇，当作最重要的写作题材。这二大转变促使了新马华文文学全面走向独立自主的发展方向，在题材方面也彻底地全面地本地化了。这特点在散文方面表现得较为明显的有两方面，一是描绘本地景物风情的文章特别多，另一是刻划本地生活底层的人物辛酸遭遇与善良品格的作品很普遍。

此时期的散文作者在继承前一期的作者的写作技巧的基础上，在题材方面又开拓了新的领域。他们当中有一群歌颂乡土山川景物的，他们把真正的抒情散文推向一个高峰，为马华文学的散文领域竖立了一个里程碑。他们描绘橡胶园、山川湖泊、椰林、黄梨园，以及沙滩海滨，作品充满着热带情调与风情，他们善于抒发个人对乡土的热爱之情。描写乡土山川鸟兽鱼虫的散文作家如王葛、君绍、林湖、慧适、忧草、原上草、高秀、莫河、林绿、鲁莽、杰伦及吕晨沙等等，都是一时之选。但这群作者中的某些作者中，由于个人不幸的境遇，或被殖民地当局遣送回国，或自行回祖籍国，他们的好些作品流露出惆怅、彷徨的不健康情绪，与那个万众在参与反殖斗争的时代潮流显得有点格格不入。(6)

另有一群结合了底层人物的辛酸生活与乡土风情的散文作

(5) 参阅方修《战后马华文学史初稿》(吉隆坡：董总，1987)。
(6) 参阅李廷辉主编《新马华文文学大系·散一与二》(新加坡：教育出版社，出版年代未明)。

者，更为此时期的文坛增添了本地色彩与时代特征。他们既写乡土风情，也写热带风光，但与此同时，他们并没忘怀人间疾苦，他们本着悲天悯人的情怀，刻划小人物的辛酸生活面与不幸遭遇，在抒情中揭露了现实的缺陷。林臻、铮英、李向、马亚、苗芒、宋雅、麦青、谷亮及丘文华是其代表。在一定的意义上，这群散文作者的作品又比前一类作者的有价值，且技巧也不逊于前者。这群作者后来都成为新华文坛的健将，除了继续创作散文外，好些还在诗歌、小说、文论等方面有不俗的表现。(7)

第二节 百花争奇斗艳 处处散发幽香

新加坡脱离马来西亚独立后，新华散文基本上是继承前一期的传统而发展的。乡土城镇组屋、大街小巷依然是散文作者的主要写作题材。社会阴暗角落、不幸者的苦难生活，仍然是他们的描写对象。

新华散文到70年代结束时，各种类别的散文都已成熟，且取得不俗的成果。较杰出的散文作者有君绍、林臻、李向、苗芒、蔡欣、连奇、奔浪、英培安、黄叔麟、张挥、风沙雁、林高、林锦、辛白、石君、刘培芳、尤琴以及风人松等等。(8)

当代新华散文在60年代基本上已成熟，各种类别的散文，包括杂文在内，在一大群土生土长的作者的耕耘下，散文园圃已是百花怒放，万紫千红，绚丽异常。

从1965年到1980年代初期，大量的散文作品描绘出新加坡的社会变迁面貌，唱出新加坡独立建国后国人的欢欣与期待。这些作品即使有揭露社会的阴暗面的，作者也是本着爱之深、恨之切的感情来抒发胸臆。(9)

80年代初期之前的散文，无论是抒情的、叙事的、说理的；风格无论是秀美的、豪放的、写实的、浪漫的、委婉含蓄的或尖酸刻薄的，都紧扣着现实，洋溢着热爱乡土之情。(10)

(7) 参阅柏杨主编《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散文》(台北：时报文化出版事业有限公司，1982年)。

(8) 参阅柏杨主编《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散文》(台北：时报文化出版事业有限公司，1982年)。

(9) 参阅李廷辉主编《新马华文文学大系散文一与二》，并参阅南洋商报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吾上吾民创作选·散文》(新加坡：南洋商报．1982)。

(10) 参阅李廷辉主编《新马华文文学大系·散文一与二》及柏杨主编《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散文》。

此时期有一群散文作者，他们以对生活底层人物的关怀为其创作的精神旨趣，这可视为继承马华文学传统而又加以弘扬的结果。较有代表性的作品如铮英的《老车夫》、林臻的《叫卖》、黎力的《挖蚶的妇女》、张挥的《你磨的刀会利吗?》、林高的《戏台下的老汉》、连奇的《新加坡河畔》、辛白的《一位老汉经过我的面前》以及风沙雁的《一对卖“曼尖果”的老夫妇》等等都是其例。这些散文散发着作家悲天悯人的情操，揭露了社会的阴暗面，但却也隐隐透露出作家关怀社会、热爱乡土的高尚品格。

直接描写自然景观或人文山川以抒发爱国爱乡之情也是此时期的散文的另一特点，这类作品的作者群之大，作品数量之多，在新马华文文坛上可说是空前绝后的，实在无法一个个列举出来。信手拈来，就有石君的《女皇镇与我》、可慧的《小渔村》、冰秀的《花旗山之恋》、陈忆的《故居的怀念》、何子煌的《国庆杂记》、张挥的《小路及其他》、周粲的《日光岛圣约翰》、易梵的《芽笼士乃素描》、林子夜的《新加坡河畔》、莫河的《凤凰园里的童年》、莎克的《椰树》、民迅的《小镇忆怀》以及黄叔麟的《古今棋樟山》等等。[11] 这类作品中所呈现的热带风情，都洋溢着作家的热爱乡土之情。

在70年代新华散文界出现了一群讲究表现技巧的作者，他们借助诗的表现技巧，对散文中的意境与气氛营造下了很大的功夫。他们把观察事物的各种新的感悟与感受，用迂回曲折的方式表达出来，颇能予人新鲜感。杜南发的《海上》、周望桦的《武林行》、林山楼的《高速公路之崖》、黄继豪的《雨落在三里外》、贝梦寒的《歌中不是禅》以及潇郁霖的《禁果》都是其例。这一群作者我们无妨把他们视为现代派散文作家。

作为散文的一支轻骑兵的杂文，并不是新品种。马华文学一萌芽，杂文即发挥其力矫社会恶劣风气的功能。但杂文题材的本地化，却又是以战后60年代之后才更为普遍。此时期的杂文在表现手法上兼具攻击性与讽刺性二特点，题材之广泛也史无前例，杂文家如林，他们对生活的、文化的、思想界的种种弊端作了深入的剖析与批评。一时之选的杂文作者如英培安、陈之、张挥、贺天、林臻、方修、李向、陈凡、连奇、岳文、吴蒙、阿达以及葛凡等等，都有不少佳作问世。[12]

(11) 参阅南洋商报·新加坡写作人协会编《吾上吾民创作选·散文》。

(12) 参阅柏杨主编《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杂文》。

自新加坡独立至80年代初期，散文基本上就是这样朝向描写热带风土景物，揭露社会底层小人物的心酸生活面以及抨击各种各样古怪现象与事物这三大方向发展。如果散文继续朝向此三大方向发展，新华散文作者就能保持着传统文人以天下为己任的使命感而创作，而散文也必然会继承着干预社会的优良传统的特色。然而事实并非如此，在南大并入新大成为国大，而华校于1987年走进历史后，从一萌芽就蕴藏在马华散文作者中的使命感就逐渐消失，而中华文化中的另一脊梁，即黍离之伤则日益明显化。根据伍木的统计，单单抒发这种黍离之伤的散文，从1981年迄今，已有241篇。

时序一进入80年代，随着南大的关门与华校的走进历史，受华文教育的文艺工作者的心灵受到史无前例的创伤，他们几乎彻底地抛弃了使命感，他们写散文再也不是为了反映社会的阴暗面或有思于改进社会现状，而是在绝大多数场合是为抒发胸中的隐痛。这种抒发黍离之痛的作风，虽然不会因写作者的年纪与资历而有所不同，但笼统地说来，年长写作人的哀伤是沉痛了点，态度是消极了些，有点要借中华山川人文景物寄寓己情之意；年轻写作人则在感叹文物消失语文水平日降的同时，也敢为文据理力争，全面陈述民族语文与文化消失后所须面对的严重后果。

六七十年代散文作者那种描写家乡山水人文，抒发爱乡土爱国家的作品，在此时期绝无仅有，少若凤毛麟角。偶而见到一两篇这类性质的散文，却也是充满着哀伤气氛的，如林高的《三顾克拉码头》、杜雪美的《没有夕阳的天空原来是如此阴霾》与伍木的《北京街》便是其例。

年纪较大的散文作者的心态远较年轻写作者苍凉，他们用沉重的笔调抒发心中的苦闷与哀伤，他们怀念与惋惜南大的消失，如张挥的《狮城旧事》、张曦娜的《无调之歌》、风沙雁的《湖中涟漪》、《沉重的记忆》以及白荷的《相思意》等等都是。他们感叹华文水平日降，华文书报少人阅读，如张挥的《文化感情》、《冷宫中的藏书》，林高的《心里有一座山》，黄孟文的《三个国家、三种现象》等等。

他们担忧失根的后代将面临大灾难，他们感慨年轻一代中的好些人以身为华人为可耻的可悲，他们哀叹历史文物逐渐消失文化传承无人，如张曦娜的《遣悲怀》、王润华的《永远朝向东方的向日葵》、黄叔麟的《失落的一群》、《同济医院前》、张挥

的《木雕与我》以及梁文福的《最后的牛车水》等。

当华文降为第二语文而社会地位也日降，以华文为谋生工具的教育工作者和文化工作者，除在工作上会遇到更大的困难外，在社会上也受到更多无形的歧视。他们在物质方面吃了不少亏，但华校生到底是可敬的，他们并没在困境中消沉下去，他们不是没感叹生不逢时，遭人歧视，但他们却在困难面前屹立不倒，并庄重自强，他们在困难中找到出路，且出人头地。当代散文中就有不少作品是歌颂华校的这种自强不息的精神的，如黄叔麟的《春蚕到死丝方尽》、何濛的《须经一番寒澈骨》、《一轮旭日，前程万里》、朱亮亮的《心有千千结》以及风沙雁的《衣带渐宽终不悔》等等。(13)

年轻散文作者的心境就没较年长作者的那样苍凉，他们在力陈语文与文化受冷遇时，也更敢据理力争。他们当中或以抒情文间接地抒发胸中郁闷的，如清哲、柯思仁、胡月宝、梁文福、潘佳萱、刘瑞金、杜雪美及林辉等等作者，我们从文章中不难体会到他们对母语与民族文化或历史文物被忽略的淡淡哀伤，但却没较年长作者的那样沉重哀愁。他们较讲究谋篇布局、塑造意境，谨慎地选词用字，在浓浓的抒情气氛与优美的意境中隐隐透露出心中的丝丝忧伤。

另有一群作者则通过杂文，对民族文化、历史文物与母语的遭受冷待、摧残与忽略作单刀直入开门见山式的批评与抨击。杂文在上世纪80年代后期，在维护民族文化方面起着很大的促进作用。他们当中可列入中年作者群的如周维介、彭飞与刘培芳等文笔较为含蓄，但历史沧桑感也较年轻作者的更为沉重。年轻作者由于没有历史包袱，没有心灵上的阴影，没有曾遭受压抑与被追逐的惨痛记忆，在下笔为文时更敢加大力度，就事论事地直抒胸臆，使杂文更充满着活力。王昌伟、李慧玲、蔡深红是其中的佼佼者，殷宋伟早几年也写了不少感时叹世的散文，近年来创作却比较少了。

1985年南洋商报与星洲日报合并为联合早报后，两家报章的文艺园地也合而为一，发表文学作品的园地也减少了一半以上，文学转向杂志求发展。但早报辟了“四方八面”专栏，每日刊登八篇短文、除了星期日之外，每周六次。这些专栏作者也时常更换，

(13) 参阅杨解侨《新华散文中的文化忧患意识》(新加坡新跃大学未刊学士学位论文)。

此专栏的好些作者或现在海外生活或曾在海外居留过，他们把所见所闻发之为文，既扩大了读者的视野，而在议论外国事物时，这些作者又能与本地的事物紧密地联系着来批评，因而也能起着鞭鞑本地的不合理现象的作用。这群小品文作者如李贶鱼（已故）、南北、西冷、蓉子、马妲及王昌伟等等都为当代散文界增添了不少异彩。

自然，由于这种快餐式的小品文须定时出品，作者没较长时间构思，加以有些作品又深受香港流行文体的影响，为文故作潇洒状，致使文字轻飘有余而典雅不足，全然丧失散文应具有的韵味。但也有例外的，例如虎威的古典文学修养造诣相当深，他的小品文就甚有韵味。

这些小品文也为新华文坛增添了不少异彩。新华小品文由于历史因素的影响，战前及战后初期时局的牵制，始终没出现真正意义的具有闲情逸致韵味的特点，即使到了80年代后期迄今，新华小品文也绝少抒发闲云野鹤之悠闲情致的。“四方八面”的好些小品文却弥补了这个缺憾。

散文要求作者原原本本表现自己的真实生活感受，无论这些感受是来自作者对周遭人物或事物的感悟，或是对大自然山川的赞赏，散文都要求作者把赤裸裸的感情呈现在读者眼前。因此，若从文学干预生活的角度来考量当代的散文，那它对时事的关心与对社会缺憾面的反映，在所有的文体中可说是最为狭小的。但在抒情中寄寓着哀思民族文化与传统的日渐消失，与关怀底层人们的不幸遭遇或社会弊端的当代散文，在数量上并不会比风花雪月或旅游之乐的作品少。

新华当代散文作者的逐渐丧失掉使命感，是一种时代色彩的征象，而不是作者忘掉了本身肩负着的任务。他们身处故园，对乡土怀有思恋、爱护之情，但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本族文化语文日渐式微而无法挽狂澜于既倒，他们胸中的隐痛是可以想像的。在本身生活与工作上遭遇到种种挫折之余，又眼见母语水平日降，文学作品少人阅读的惨象，作家或遁入祖籍国的山川文物寻求精神慰藉，或对民族文化式微发出感叹，或嘲讽或抨击，笔尖所流露的感情或低沉或高昂，隐隐约约所宣泄的都是黍离之痛。从纯文学的角度来看，这样的作品自然也形成另一种特色，这样的作品也可能更有文学价值。但从国家文化发展的方向来看，至少占华族作家一半以上的写作人，在精神上选择了自我放逐的道路，

这会对国家的凝聚力起着多大的不利影响，是很教人关注的课题。

而且，散文中所透露的这种黍离之伤的情感，在小说、诗歌与戏剧中也随处可见，只是呈现的方式不同而已。这种黍离之伤如果只是新华文学史上的横切面的一个特点，那虽属不幸却也不失为一种时代特征。但它如果是新华文学史断流前的哀音，我们就不敢设想新加坡的文化前景将是何种景象。

我们从新华散文中的黍离之伤隐约地看到有良知的知识分子关心国家，关怀社会，关注民族文化，热爱人类，爱好和平，追求高雅的精神生活，追逐理想的社会远景的崇高情操。这种追寻人生燔火的情操，在人类怀有梦幻式的社会理想的上世纪六七十年代，作家们是通过歌颂美好事物来表达的，而在80年代，他们却只能以哀叹的方式来呈现这种崇高的情操，一旦这种哀歌在岁月无情的冲击下，而歌者逐渐辞世听者也日益减少后，我们的文化景象将是何等惨淡呀！

第二章：
风情万千的抒情散文与山水散文

新加坡独立以来至今的散文，其内容之丰富，风格之多姿多彩，比马华文学的任何一个发展期的作品都有过之而无不及。这有几层原因。

首先是，新华散文作者在吸取了上世纪60年代的众多描绘家乡山川景物的抒情文之表现技巧后，把散文的意境推高至另一境界。

其次是，在新加坡独立后至80年代初期之间，有一批继承马华散文紧扣现实的精神的作者，对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的各种弊端进行严厉的批评，在表面上看来，这种抨击时弊的作风是直接继承马华文学的优良传统，在实质上由于这些散文是以热爱国家民族为前提，它们又比侨民意识特浓时期的贬抑时弊的散文家有所不同，为散文开拓了另一片天地。

再其次是，在70年代出现了一群讲究表现技巧的作者，他们借助诗的表现技巧，在散文的意境营造方面下了很大的功夫，为散文注入诗的要素，使散文园圃更显得姹紫嫣红，十分绚丽。

散文的这三大特点，进入80年代中期，依然存在、但却加入另一种黍离之伤色彩，并逐渐冲淡了散文中的抨击时弊与歌颂家乡山川景物的特点。在抒发对民族文化与语文日趋式微的哀伤中，这些散文作者采纳了现代派的诸多表现手法，使抒情与写景巧妙地结合起来，往往营造出情景交融的意境，使新华散文攀上了另一高峰。

我们约略可把新华当代的散文作家分为以下几类来论述。

第一节　寄托对故园哀思的抒情散文

新马华文文学是在受到五四运动的影响下而产生的，而五四后的中国现当代文学是直接吸取中国古典文学的养分成长的，新马华文文学也不例外。

中国古典散文是沿着两条道路发展的：一条是以文以载道为主的具实用性质的散文；另一条是张扬个性的抒情散文的线索。比较起來，前者是中国古典散文的主流。从先秦诸子到明清散文，产生了不少杰出的散文家，孔子、孟子、荀子、韩非子、墨子等，欧阳修、王安石所谓的“唐宋八大家”，再到明代的诸位散文家，都是始終贯彻着“文以载道”的散文思想。而张扬个性的抒情的散文，则在中国散文的发展过程中比较不发达。

《莊子》最先开辟了古典抒情散文的道路，其艺术特色是：用鲜明的艺术形象來阐明哲学道理，想像奇特瑰丽，富有強烈的抒情色彩，語言气势磅礴，句式变化無常，長短參差，词汇丰富，有很強的艺术表現力。莊子是中國抒情散文的第一家。

司马迁是一個极富情感的散文家，他的敘述語言語語传情，字字达意，情感傾向极其明朗，絕少掩饰和隐藏，因而，读司马迁的散文，极容易為他散文敘述语言的情感力量所趋动，跟他一起喜，随他一起忧，而這正是司马迁散文的动人之处，也是他对张扬个性散文发展的一大贡献。鲁迅说司马迁的《史記》是“史家之絕唱，无韵之离騷”，是最为得当的评语。他是最先把个人感情爱憎分明且巧妙揉进他所写的《史记》中的第一位史家，尤其是那几篇列传。

魏晋期间的陶渊明的散文存世并不多，他的散文用语浅而寓意深，意境高远，朴素风格影响后代散文可谓深远，其名篇《桃花源记》千古传诵，绝非偶然。

抒情散文来到唐朝，在詩人柳宗元的发扬光大下，张扬个性的散文进入另一个境界。柳宗元散文艺术成就在于山水散文，其实也是很漂亮的抒情散文，很少学究气，是從心灵里自然流泻出來的。柳宗元山水游记的著名代表作是《永州八記》。這《八記》並非单纯的景物描摹，而是往往在景物中托意遙遠，书写胸中种种不平，使得山水也帶有了人的性格。他的散文语言简练生动，常运用虚实結合、夾敘夹议方法谋篇布局，使得文章意趣横生。此外，柳宗元在文中多用短句，節奏明快而富于变化，這是他汲取駢文之长所形成的。抒情散文最关键的是张扬作者的个性，通过对自然景色的描写，反映出自己內心的情感，或者幽怨，或者乐观。使自然景色投射出浓厚的思想感情，具有了人的性格特征。

北宋的欧阳修是在学习司马迁、韩愈等前代作家创作的基础

上，将议论、叙事、写景和抒情融合而成为情文并茂，无所不可的创作方法，充分发挥不受对偶声调束缚的散文写作的优越性。欧阳修的散文善于叙事，善于写景，善于抒情，具有一定的思想性。欧阳修的散文善于用宕笔，善于用疏笔，善于抑扬顿挫。读起来感到层次曲折，气势流畅，音节铿锵，情韵优美，具有很高的艺术性。他的散文大都内容充实，气势旺盛，具有平易自然、流畅婉转的艺术风格。敘事既得委婉之妙，又简括有法；议论紆徐有致，卻富有內在的逻辑力量。章法结构既能曲折变化而又十分严密。

欧阳修的学生苏东坡，更为散文添增奇颜异色。苏东坡的敘事记游的散文在苏文中艺术价值最高，有不少广为传诵的名作。記人物的碑传文，如《潮州韓文公庙碑》，记楼台亭榭的散文，如《喜雨亭記》。其写景的遊記，更以捕捉景物特色和寄寓理趣見長，如《石钟山記》、前後《赤壁賦》，即地兴感，借景寓理，達到詩情畫意和理趣的和諧統一。苏軾的记敘体散文，常常熔议论、描写和抒情于一炉，在文体上，不拘常格，勇於创新；在风格上，因物賦形，汪洋恣肆；更能体現出《莊子》和禅宗文字的影响。苏东坡的胸中经常翻卷著一股浩荡之“气”，這种“气”就是浓烈的情感。情感就像秋水那樣浩淼，不论平原高山，遇之則横溢，横溢則有充滿著主觀情感色彩的大文章。所以，苏东坡的散文，眼界宽阔，骨骼高尚，情感真切，是至情文章，張揚着个体生命意识，是中國古典抒情散文的高峰！

明朝袁宏道的散文以遊記和尺牍為主。他的游记和柳宗元不同，只注重遊玩的趣味，而不及人生感悟。写景手法不俗，意境清新细膩。袁中郎的散文，是對“文以載道”散文传统的反動，为整個明代散文园地吹來一股清新的風，令人耳目為之一新，抒發的情感也平淡天然，让人觉得原來散文還有貼近人的性灵的特性，这也是袁中郎在古典抒情散文上的贡献了。袁宏道在散文中透露的那种抒发个人在旅游中逍遥自在的享受精神生活的悠闲姿态，远比欧阳修的《醉翁亭记》的隐隐显现的牢骚神态更为潇洒，可谓为五四运动以来逐渐成长起来的、狭义的、抒发个人情思的抒情散文开创了先河！

張岱的山水散文或者记事写人的散文，都有著強烈的抒情色彩，是中國古典抒情散文的最後一個压轴作家。从司马迁、陶渊明、柳宗元、欧阳修、苏东坡、袁宏道到张岱这七位抒古典情散文家，他們的共同特征是：他們的散文在一定意义上摆脱了附加在散文上的现实政治色彩，大都從个体的情感体验出发，具有強烈的抒

情性；創作了具有語言美、意境美、情感美的气韵生动的艺术散文；創造或者保持了传统优秀的文化和人文精神；對后世的散文发展，特别是對中国的现代文学起到了积极的建設作用；经历了千百年严酷的历史的淘汰仍然焕发出旺盛的艺术生命。更重要的是，在他們的散文中，还具有新异的散文艺术思想。因为，中国古典散文從它誕生的那一刻起，非常显著的特征是“文以載道”，是緊密和现实的政治相联系，和道德說教相联系，而张扬个性的抒发个人情感的散文則並不發达，以上的七位散文大家，在背叛正統的古典散文道路，对走向抒情的审美散文在不同程度做出了巨大的贡献。(1)

中国现代散文主要继承的是张扬个性这条道路，五四运动的总方向是反封建，强调“人”的观念，影响到散文，便是表现个性，革新了散文的内容。

中国现代抒情散文也承受了世界文学的广泛影响，英国的小品，蒙田的随笔，尼采的箴言警句，屠格涅夫的散文诗，泰戈尔、厨川白村在20年代对中国散文的文体、风格都或直接或间接地发生过影响。文体多样，表现自由，不拘一格，扩大了表现生活的范围。《人间世》发刊词曾有“宇宙之大，苍蝇之微，无不可谈”的话，以幽默的语言道出了现代散文的这一特点。但中国现代散文创作的主流还是对社会、人生问题的关注，这是文学革命兴起后散文作家的共同特点。新文学运动初期和20年代现代散文，都表现着散文作者们的深厚的学养，在思想、艺术上达到了很高的成就。鲁迅式的杂文及抒情散文，周作人的小品，冰心、朱自清的文笔对后来散文的发展都发生过或仍在发生着深刻的影响。

然而此时段的新马文学仍处于萌芽与扩展阶段，文化底蕴不足，作者学养不丰厚，又由于社会风气封闭，使传统的“文以載道”这条发展道路占了主流，曾圣提、黄振彝、邓励诚、朱法雨在20年后半期所提倡的比较强调张扬个性的“南洋色彩文学”并无法主导文坛，因此与同时期的中国抒情文相比，新马抒情文便显得相形见绌。

中国从抗战爆发直到解放战争时期，随着社会的动荡和时代脉搏的变化，散文创作的面貌也发生了变化，这个时期散文创作的成绩较之二三十年代要逊色一些，但仍然有自己的特点。首先

(1) 参阅柏峰《中国古典散文七大家》，阿波罗新闻网

杂文创作继续取得了新的收获。相形之下，这一时期的抒情诗与记叙散文数量较少，但很多有成就的作者依旧写出了一些佳作。

抗日战争期间，几乎所有的作家都运用这种最具战斗性和群众性的文学样式，敏捷地反映千变万化的现实生活。

新马散文在中国八年的抗战期间，也就是1937-1942年间，基本上是跟着中国的抗日大潮走的，样式单一，内容绝大多数是反日战争的，抒情文可谓少如麟角凤毛。

中国建国初期的记叙、抒情散文，总的来看其成绩要逊于报告文学。一般而论，这些作品中的客观记叙胜于主观抒情，虽给人以热烈、质朴、坚实之感，但终觉题材狭窄，形式单调，艺术表现上比较拘谨，尤其是没有充分发挥抒情散文之长。

1966年以后，中国散文园地日趋萧索。到了“文化大革命”期间几乎一片空白。

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散文内容显得比较多样化，但似乎已无法唤回五四初期那样的文坛充满有底蕴、有学养、有韵味的散文格局了。

台湾战后的散文，从五十年代开始，张秀亚、钟梅音、林海音等老一辈闺秀作家，以擅写人情人性、抒发性灵见长，在委婉的笔致中抒写儿女情长，文笔清新细腻而感人，开创了当代台湾散文抒写人伦亲情的先河。六十年代的琦君、罗兰、胡品清，七、八十年代的王鼎钧、张晓风、林文月等散文家承续感性散文一脉，把散文作为传统文化亲情的意义载体，鲜明地体现出浓厚的中国文学传统精神。

台湾有另一类散文是属于“人生关怀，系小我个人于浮世红尘中的生活探索、反省与情思。”这类散文破解人生密码，剖析生命意境，思考生命价值，追寻生命意义。有的散文家把自我人生作为研究对象，自我感觉、自我体验、自我分析，把自我省察作为开启他人心灵奥秘的一把钥匙，洞幽烛微，从生活中悟见生命的智慧；有的散文家描述自然界物体的生命现象，从中获得深刻的感悟与生命的启迪，去理解生命存在的意义，追求生活与心灵契合的艺术。一股理性的清泉荡涤着作家的艺术感觉与心灵，散文作品呈现出一丝丝提升人类灵魂的人生哲学，闪烁着智慧与超越的精神。例如余光中、林清玄的好些作品抒写生命哲思与人

生理念，为读者引出一方灵光。

台湾自八十年代末期政府解严后，言论尺度大为开放，文学的表呈内容也相对扩大许多，散文中意识形态的杂然并呈实为七十年来所未见。对政治放言高论，也是台湾解严后的一大现象，文学家对政治的关怀并不比政客少。进入九十年代，自八十年代延伸而来的政治散文、乡土散文、都市散文等也出现了更为崭新的时代内容，题材领域扩大，出现崭新主题，蔚为文坛新的人文景观。

近十年来，台湾散文家面对时代变迁和都市化进程中出现的种种诡异现象，进行现实批评，揭示台湾社会生活中的文化畸形发展，构成台湾政治文学的另一个侧面。

随着台湾社会都市化进程的急剧加快，以都市生活为题材的都市文学已成为近十年台湾文学主流。都市文学反映现代都市人的新型都市文化意识，表现现代人的生活形态、思考方式和新的行为模式，体现台湾作家社会关怀的精神底蕴。

总之，与中国当代文学的由于受到政党政治的牵制，致使其当代散文和现代散文相比，前者内容显得拘谨而狭隘，表现技巧流于公式化，有千人一脸之感。与中国当代散文相比，台湾当代散文内容就显得宽阔多了，表现手法也多姿多彩，尤其是80年代戒严后，台湾散文园地更是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展现一片姹紫嫣红景象。

战后初期新马文学已逐渐摆脱中国文学的牵制，成为争取国家独立、民族自主的武器，与中国文学分道扬镳。“马华文艺”与“侨民文艺”在1947-1948年论争后，新马文学中的散文已几乎全然没了侨民色彩，从此时起到50年代初期，散文作者无论是反映现实现状，还是抒发旅途所思所感，甚至于闲思冥想，都是从本地人的角度来看问题。杏影、连士升如此，苗秀、韦晕、赵戎也不例外；其他作者如萧村、吴进、威北华更创作了不少以本地人观点来看问题的散文。此时期还有少数作者如梅秀、米军、白塔、史汀等，或因事被殖民地政府遣返中国，或由于个人原因自行返乡，因此在他们的散文中自然地会流露出一些惆怅、彷徨情绪，既有“虽信美而非吾土兮，曾何足以少留”之叹，又有依依不舍时时怀念之思。这也算是此时期散文的一点特色。

紧接着50年代后期国家效忠对象的由祖籍国转向定居国，从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新马文坛就涌现一批土生土长的散文

作者。这群散文作者如君绍、王葛、林潮、慧适、忧草、原上草、高秀、洪浪、莫河、林绿、冰谷、鲁莽、杰伦及吕晨沙等等，都以真挚的感情描绘胶林、椰林、黄梨园、沙滩海滨以及山川湖泊，他们不只在散文题材方面本土化了，他们更是以国家主人翁的身份来歌颂祖国的山川文物。而且，他们掌握文字的能力高超，把马华文学中的抒情散文在王修慧、叶冠复、威北华的基础上推向另一高峰。

进入上世纪50年代后乃至于70年代中，尤其是1966-1976年间，由于中国发动文化大革命，书本杂志被禁输入新加坡，台湾书刊趁虚而入，台湾诗歌、散文中的现代主义表现手法相当广阔地影响了新加坡作家，加上1955年创刊的《蕉风》有系统引介现代主义文学理论，使其时刚刚进入文坛的作家模仿之、仿效之，促使新华散文园地出现一群讲究表现技巧的作者，如杜南发、周望桦、林山楼、潇郁霖、黄继豪、郑英豪、贝梦寒以及戴畏夫等等，他们借助现代主义文学的表现技巧，对散文中的意境与气氛营造下了很大的功夫，并巧妙地把诗意揉进其作品里。他们把观察事物的各种新的感悟与感受，用迂回曲折的方式表达出来，颇能予人新鲜感。

70年代以来，新加坡有另一群抒情散文作者出现，他们在上述二代散文作家的基础上，又把抒情散文进一步精致化。比起上述的那一群散文作者，这群作者的作品带有较浓烈的民族色彩。他们善于借景抒情，表现手法既传统又现代，他们既继承了中国古典散文与诗赋的抒情手法，又吸取了西方散文诗的描写技巧，或在写景中寄寓胸中的理想，或在抒情中揭露现实的丑陋面，为新华散文园圃增添了奇花异草。进入80年代，由于华族文化与语文日趋式微，他们又把对社会国家的关怀转为对母族文化的关注，而在深感无力挽狂澜于既倒的困境下，他们的作品都毫无例外地出现悲切的黍离之伤，而这种故园景象迷茫，胸中情思何依的彷徨，更为他们的散文增添了另一种色彩，那么哀痛而又相当吸引人。我们可以张挥、风沙雁、刘培芳、何濛、柯思仁、白荷、胡月宝、杜雪美、伍木及清哲为此类散文作家的代表。

（一）张挥

张挥原名张日荣，祖籍广东番禺县，1942年出生于马来西亚雪兰莪州，后成为新加坡公民。他毕业于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与南洋美术专科学院教育系，长期在教育界服务，现已退休。著有

短篇小说集《再见，老师！》，短篇与微型小说集《45.45 会议机密》、《十梦录》，散文集《那一豆灯光》、《琐屑集》，诗与散文集《木雕与我》，杂文集《马的唠叨》、《马的牢骚》等等。他的小说都写得像是散文，因此我们一并在此论述而不把他列入小说家的范围来评论。

张挥具有深厚忧患意识与特殊文学信念，勇于向匪夷所思的现象挑战，敢于突破制度藩篱，呈现坦荡荡的文学心灵。“他是当代文坛中少数能在感性的创作的同时，提出震撼人心的理性思维架构的人。”(2)

张挥的散文写得较少，这或许是与他对社会的种种古怪、畸型、不合理现象的深切痛恨有关。他借助小说、散文、杂文，尤其是杂文，直接且一针见血地给予讽刺，抨击和揭露，但也有采用含蓄且婉转手法抒发对文化关怀的，如《木雕与我》。他的杂文、散文都写得特别有深度，可吟味再三，但与此同时，他的小说有些就会流于叙事而缺少细节描写，缺少人物的活动场景。

他清醒地看到现实的荒谬，亲身体会到语文教育政策的改革所带来的痛苦，亲睹华文教育工作者在自己所熟悉的语言的空间缩小了的情况下，如何受尽折磨，受尽委曲，小心翼翼地，十分诚恳地拘谨地生活着。他们的内心苦闷到无以复加，身心的牺牲是重大的。张挥运用了相当新颖的手法，从各个方面去反映了这一现实。

他的三册杂文集中的杂文，表现手法特殊。他把一切“过失”都往自己身上扣，并自我“嘲讽”一番，他用的正是这种类似“苦肉计”式的应变方式，来达到揭露现实的真与丑的，达到说真话的目标。他是以春蚕到死丝方尽的情怀，忧心忡忡地表达了他对民族文化的爱，刻划了华文教育者所经历的折磨，以及因语文偏差所带来的社会弊病。

张挥的杂文，以及标明为微型小说而在实质上是散文的作品，好多都是通过梦境或幻境的模糊形象来间接呈现他的情思的。只有《木雕与我》是少数属于纯正散文中的一篇代表作，寄寓明显，感慨特深，通过木雕可了解他，而儿女反而无法理解他，来展示失掉根的下一代，不但对本族文化一无所知，连父母都无从理解

(2) 见希尼尔《张挥与文学共舞的心灵》，文见黄孟文主编《张　挥文集》(福建：鹭江出版社，1995) 页 261。

的悲痛。

（二）风沙雁

风沙雁早期的散文较多涉及底层人物生活侧面的描写与对美好先进事物的歌颂，近作格调转为沉郁，常藉抒情写景宣泄心中的不满与对民族文化日渐没落的哀伤之情。他的散文文字优美，讲究意境的塑造，其文深受唐诗宋词与古典散文的影响。(3) 著有《砂砾集》、《矛盾集》、《樱花飘落时节》、《哀思集》、《文艺絮语集》、《新加坡人眼中的亚洲》及《风沙雁文集》，另有学术论著《方修及其作品研究》。

风沙雁的散文创作可分为三类：抒情散文、文艺评论及政论杂文。他的抒情文深受古典诗词与古典散文的影响，也有受欧美散文诗影响的痕迹。“他善于从大自然中去发现美、表现美，大自然的一草一木，一花一石，一虫一鸟都成了他笔下不可或缺的意象。(4)”

他的抒情文并不是描山绘水之作，而是在其中寄有文化关怀之情。“风沙雁堪称写景高手，在他的抒情小品里，随处可见出色的景物描写，而一切景语皆情语。晨曦暮蔼，草色山光，都是文化的象征。……他热爱自然，实际上是热爱自然中可以感悟到的人文精神；留恋过去，是留恋往昔生活蕴含的那种文化传统。触景生情，借景抒情，对于风沙雁来说，成为一种充满忧患与感伤的文化寻根历程。”(5) 他的抒情文不是为写景而写景，而是景中寓情，而此情也不只是个人情怀，而还有文化关怀。

风沙雁的散文创作不只限于抒情文，他也写了不少议论文与政论，在此类散文中，社会关怀与政治关怀是主调。在此类作品中，他以归纳法指陈时弊、关怀民族文化，往往能在议论中一针见血地指出问题的关键所在。

（三）刘培芳

刘培芳，广东顺德人，1948年生于新加坡，南大政行系毕业，长期在报界服务，现已离职。她擅写政论与散文，早期作品多为

(3) 风沙雁的生平见本稿第二章《新华当代重要诗人评介》。

(4) 周任雄《风沙雁的精神家园》，文刊《文艺理论与批评》（中国北京：1997年第一期）页139。

(5) 周宁《寻梦·寻根·诗人·文人》文见《风沙雁文集》（福建：海峡文艺出版社，1997）页804—805。

短制，多为生活琐碎中的小感触。近作转向论述民族教育、文化问题，也涉及对美好事物与艺术的追求，后者往往在平淡意境中让读者品味到诗意，著有《我心深处》散文集及《刘培芳散文选》，另有好多作品散见于报章专栏，尚未收集成书。

培芳有相当强烈的忧患意识与使命感，她的散文风格平淡飘逸，坦诚布公作风把自己的相当“隐私”事件，也毫不掩饰地写出来。她也关注底层人物生活的辛酸面，如洗衣妇的艰苦生涯。

她的议论散文对民族教育与语文的关注，在当前可谓无出其右者。她常常单刀直入陈述民族语文与文化式微对后代子孙的不良影响。她也直抒本身对传统文化日渐式微消失的担忧，其情之真切，叫人为之动容。

（四）何濛

何濛，原名冯焕好，祖籍广东，新加坡出生，1966 年毕业于新加坡大学，获荣誉文学学士学位，长期在教育界服务，曾任南洋初院院长职，现已退休，著有散文集《何濛散文》、《不凋萎的回忆》及《春晖遍四方》。

何濛长期在教育界工作，在工作中接触到不少人和事，产生许多感想，她把在教学生涯中的真切体会、深刻感触以及所见所闻的真人真事，“尤其是她所观察到的莘莘学子的欢笑与痛苦、苦闷与彷徨，以不同的形式抒写出来，形成了自己独特的叙述风格。”(6)

她的散文以夹叙夹议为主要表现手法，有的以叙事为主，在叙事中加进议论，有的以议论为主，叙事为辅，借生活中碰到的小事而发议论，形似杂文。总体上来看，她的散文长于议论而短于抒情，但其作品一如她对待教育那样，以爱作为出发点，以爱为主题，情真意切，且对事物常常有独到见解，尤其是关于议论民族教育与文化的作品，更可见她对理想的执着与追求，感人至深。

（五）白荷

白荷原名梁孟娴，生年籍贯不详，南大中文系毕业，长期服务于教育界。著有散文集《独上高楼》、《风雨故人来》等。

(6) 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福建：鹭江出版社，1999 年）页 439。

白荷的散文内容多为生活中的琐碎小事，但文字清丽，很有韵味，具传统散文之美，风格饶似朱自清，文字自然，不雕琢辞句。题材虽不大但挖掘得深，主题深刻有力，如《归队》、《风雨故人来》、《徘徊在塔下》都很耐读。《归队》写一名自幼在英国长大的年轻人，因深受白人的轻视而决心学好华文，从侧面反映了本地不学母语的人的无知。

她自称喜爱阅读，更爱旅游及莳花，一有机会便投奔大自然，由于她淡泊为怀，她的散文就呈现出与世无争，怡然自得的品格。

（六）柯思仁

柯思仁，福建人，生年不详。在柯思仁、殷宋纬与蔡深红这文坛上的“三剑客”中，柯思仁的文字最为传统，但他的思想深度却又是最深的。著有散文集《梦树观星》、《寻庙》等。

柯思仁主要是搞戏剧活动的，他创作剧本，也编剧本，散文可说是“余兴节目”，可是成就不俗。他的中心思想其实就是“圆切线”这个组织的思想，那就是“与主流中心保持适当的距离，而且秉持着一种边缘的心理状态。”(7) 他的剧作《市中隐者》中的隐者，隐然有自身的影子与灵魂。

柯思仁的抒情散文，文字典雅雍容，深受古典诗词与散文的影响，意境清丽。他的叙事散文也可再三玩味，在《身为福建人》一文中，他以委婉的抒情手法，隐隐约约透露出对母语的热爱之情，读来回味无穷。但真正能体现思仁的思想深度的，却是他的议论文，例如以下这段文字即可见他对事物的真知灼见：

新加坡人不但不需要历史坐标，尤有甚者，还要打乱原有的历史坐标，使历史失去位置，使现实失去方向。

同济医院变舞厅，牛车水变主题公园，图书馆变穿山隧道……这些例子，先前已经有过好些具有良知与灼见的人士，苦口婆心，却是言者谆谆，听者藐藐。又如新设的新加坡管理大学，其简称竟然毫无愧色地定为“新大”——这种做法，要不是想窃用前新加坡大学之名的丰厚历史资产，就是不把历史放在眼里，藐视历史的逻辑。

(7) 见柯思仁《庸众与知识份子》，文见早报《众议园》，2000 年 7 月 23 日。

（七）胡月宝

祖籍福建安溪，1965 年生于新加坡。目前任职于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从事小说和散文创作，致力于女性文学的研究。著有小说集《撞墙》、《女人、女人》，散文集《心尘》、微型小说集《有缘再见》、学术论著《新华女性小说研究》等。

她的散文大多带有浓浓的怀旧色彩，她对乡下旧居的一切事物如庙宇、母校、小路、兄弟都怀有深深的眷念之情。在怀念中透露出感慨文化逐渐式微之哀伤。

（八）杜雪美

她的散文既有独在异乡的惆怅之苦，又有感叹文化消失后的哀伤。雪美的散文抒情味浓，文字精致，显现其古典文学修养相当深厚，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他在浓浓的抒情中，寄寓着对新加坡民族文化式微的担忧，隐藏在文中的感慨深沉且耐人寻味，其代表作《失去夕阳的天空原来是如此阴霾》便是一例。

（九）伍木

伍木，原名张森林，祖籍福建晋江，1961 年出生于新加坡，现任职于广告界。

伍木写诗，写微型小说，写评论，也写散文，且各种文体都取得一定的成就。著有散文集《无弦月》、《自省与救赎》、诗与微型小说集《登泰山赋》等等。

伍木的散文不是传统的、纯粹意义的抒情文，他的散文兼具诗与小说的要素，文笔平实，但有韵味，与一些成名作家的刻意雕琢文字，渲染感情，堆砌辞藻的作风不一样，他的散文的特别感人处在于，他情真意切，思想深刻。

伍木对现实中的怪现象，不合理事物，既观察入微，又爱憎分明，敢怒敢言。他对母语与民族文化的执着的爱，处处可见，诗文都有，而这正是他与和他一样年龄作者群中不同的地方，也是他的散文更感人之处。

（十）清哲

清哲，原名陈美松，祖籍广东普宁，国大中文系毕业，现为

初院教师。

清哲似乎是上世纪70年代末才出现在文坛上，主要作品是散文，他的文字有灵性，似乎深受欧美散文诗的影响，也有受古典诗词与散文影响的痕迹。他的散文一般上来说，都写得很有意境，不落俗套，颇有开他那一代写作人风气之概。

他的散文题材尽管是前人都指涉过的，但一到手上，自然就另有新意，另有一种崭新的意境，这是他的高明处，也是散文园圃多年来始终难见鲜花的困境中的一朵教人注目的奇卉。

此类型散文作者的共同点是他们都有一颗热烈拥护民族文化的心，且他们又能站在比较高的角度来看待民族文化问题，他们认识到民族文化是建构国家意识的根基，并非纯然为维护民族文化而热爱民族文化。

他们深深认识到国家意识是以民族文化为基石的，尤其是在多元种族、多元文化的新加坡，这国家的凝聚力是由各个民族的文化联系起来的。新加坡的文化像一张百衲被，作为最大民族的华族的文化如果消失了，这国家的凝聚力将分崩离析。没有以民族文化为底蕴的所谓与国际世界认同感，将把新加坡带进地球村的漩涡里，它将像载浮载沉的浮萍在世界大潮里消失得无影无踪。

此类作者充分地掌握了中国传统散文中的抒情文的技巧，借鉴了古典诗词的营造意境的手法，还吸取了欧美散文如屠格涅夫散文诗的艺术精华，把对民族文化的热爱之情、关怀之心，或多方暗示，或委婉陈述，含蓄而语重心长地表达出来。

这类抒情散文既有别于中国现代抒情散文的或通过写景寓意巧妙抨击黑暗政治，或精雕细琢景物来抒发闲情逸致；也有别于台湾当代抒情散文的或探讨人生意义、生活哲理，或描绘温馨的家庭伦理亲情。新华的此类抒情散文着重的是抒发基于爱国，担忧国家会四零八散、四分五裂的远虑而涌现的热烈拥抱民族文化的拳拳之思！他们已不像战前散文作者那样大多只把新加坡当做居住国而把爱献给祖籍国；他们也不像战后初期的反殖时期的散文作者那样把全部的精力献给争取新马独立的斗争；他们站在这生他们养他们的祖国的土地上，充满无奈、充满悲愤地看着母族文化、传统逐渐逐渐地一点一滴地流失了，内心兴起一股黍离之痛。他们当中的一些人在精神上已脱轨而去，在实质上，此类散文作者好些已“红杏出墙”了，这点我们从作家跑到祖籍国去旅游，

并在其游记中通过对祖籍国的历史山川人文古迹的赞赏来寄托对母族文化的怀念就可看出端倪。具体地说，就是新华文坛已出现精神上的“侨民意识”，这虽有别于战前新马文坛上的侨民意识，但其对国家凝聚力的侵蚀作用更为巨大。

这是新华文坛的独有现象，新华文学遭受的不只是发展环境的艰苦，也不是元朝似的异族统治的打压，而是教育政策偏差所带来的慢慢腐蚀掉其借以表情达意的语文的哀伤。这种哀伤情思在抒情文中的隐隐约约地呈现，构成新华散文的鲜明特点，既教人唏嘘不已，也耐人寻味，我们希望这只是新华文学发展过程中的一道风景，不会延续太久，否则国之根基将因此而动摇、而崩溃！

第二节 笔底流露草丛清香的山水散文

如前所述，上世纪五六十年代马华文坛涌现一群土生土长的作家群，他们以与生俱来的，生死与共的真挚的爱热爱着马来亚这片生他们养他们的土地，与此同时，这批传统的华校生在掌握文字的能力与写作技巧方面，也远较他们的前辈高超。另一方面，他们对文学与社会的关系的理解也更为通达灵活，正是这几方面的因素促成了这群散文作家为马华文坛开拓出另一片鲜花怒放，香草摇曳的散文园圃。

但很不幸的是，马来亚独立后的系列针对华文教育的报告书，非要把华教推向深渊不罢休的手段，大大挫伤了这些作家的情感；另一方面，新加坡在1965年脱离大马而独立后，当局为了生存也采取逐步边缘化民族教育的措施，致使这批作家在眼见精神家园日益荒芜而涌起的悲怆心情下，也逐渐在作品中掺进黍离之伤的情感。这种逐步削弱民族教育的措施，造成新马分家后的马来西亚华文文学再也少见歌颂祖国山川河流之作，尤其是80年代之后情况更为严重；而新加坡的散文作者则在作品中寄托着淡淡的哀伤之情，这些特点在上一节论述中已详尽演绎过。这一节评介的散文作者与前一节的在本质上虽有所不同，但他们都是属于抒情文的高手这一点却是一致的。与前一节的作家不一样的是，这些作家一般上来说对民族文化与教育较不那么有生死与共的执着之情。

概括地说，此类散文作者有的刻画热带山川景物，河流植物，晨雾暮霭，舒卷的白云，旷野上呼啸的风的轻盈脚步，云阵雨骤歇后草丛散发的清香等等方面表现杰出，在在叫人激赏。有的用细致笔墨描绘了热带的花鸟，有的则对地方历史变迁掌故抒发了真挚的感受。

我们可以君绍、王润华、莫河、郭永秀、民迅及葛凡等为此类散文作家代表。

（一）君绍

君绍，原名王俊杰，1927年出生于新加坡，义安学院文学士。著有散文集《狮岛的春天》、《云的姿》、《蒲公英的孩子们》及《君绍散文选》。

君绍的散文写得韵味无穷，文字淡雅。他有“诗人的深情，博物学家的细心，哲学家的沉思。”(8)

君绍也是一位卓有成就的园艺家，几十年来徜徉在大自然的怀抱里，半耕半读，他把大自然的一切都当成他的朋友与至亲。他说：“闲暇时的教材是青山、白云、湖水；晨课定要修完红霞、鸟歌，把思想的甘露滴入灿烂的意念之海。晚课我们便学松涛唱歌，探究飞鸟在夕晖中回航的内容中心思想。”

他的描绘自然景物与草木鱼虫之作，甚至对天气云朵的变幻的描写，其细腻之程度叫人叹为观止。他“以小见大”寻求关于生命与生存的关系，从而创作了大量兼具真善美与哲理诗情的小品文。

“他的散文小品，多有对热带植物的精确描写，但不是植物小品；多有对草木虫鱼的嵌溯配源，钩稽钩沉，择正去误，但又不是仅仅以传授科学知识为要务的科学小品；多是对热带风景的细致描摹，却又不是以自然景物的描写为目的的景物小品；多是对自然与人生、生命与生存的哲理思考，但又不是以表达哲学思想为直接目的的哲理小品。它具有以上所有小品的要素．但又非仅仅是这些，更非是以上这些因素的简单相加。应当说，他的散文是以对生命、生存的阐释与启悟为目的的诗性哲理小品。”(9)

(8) 见周宁、李一平著《新加坡研究》（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6）页367。
(9) 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福建：鹭江出版社．1999》页150。

君绍的散文文字清雅，意境深远，很耐人寻味。他的文章不仅受到古典散文的影响，也深受欧美散文诗的启示，这后者尤为重要，它使君绍的散文摆脱了中国古典散文难以避免的带有文以载道的色彩的纠缠，从而为散文园圃开拓了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王润华

王润华除了写诗，也创作散文，著有散文集《夜夜在墓影下》、《秋叶行》及诗文合集《南洋乡土集》。

他的散文题材主要是赞颂大自然美的，《南洋乡土集》中的八篇散文都是描写热带植物的自然世界；《秋叶行》描绘了美、日、韩、加等国的自然山水；都是充满对大自然的由衷礼赞、充分体现了他是位大自然的崇拜者、热爱者。

他的散文文字优美典雅，“在结构上往往都是采用一种类似电影蒙太奇的镜头剪接的手法，一篇文章，实际也很像是作者从各个不同的角度对描写的对象进行拍摄、组合的结果。”(10)

“剪接的笔法，使王润华散文具有了相当的自由度，具有了一种恢宏气势，挥洒自如，然而镜头的推移中又有思想意绪的聚焦点，形散而神不散。他的许多篇章都可作如是观。”(11)

这些评语的确点出王润华的散文的特点来。

（二）林锦

林锦，原名林文锦，祖籍福建安溪，著有散文集《园边集》与《鸡蛋花下》。其散文风格淡素，有情致，作品中时不时散发出浓浓的乡土风味，他把热带农村的淡雅宁静风韵细致地勾勒出来，其文字之精简朴实且带着茶香似的韵味，意境之高雅，新华散文界可谓无出其右者。

（四）莫河

莫河，原名黄昌虎．祖籍海南文昌，毕业于师训学院，长期服务于教育界，现已退休。他擅写散文，多以描绘乡土自然山川

(10) 见黄孟文、徐迪翔主编《新加坡华文文学史初稿》（新加坡：国大中文系、八方文化企业公司出版，2000 年）页 321。

(11) 同上。

景物为主，有“乡土作家”之称。他对新马的山光水色，风土人情都有所涉及．是个感情特别丰富的作家。对所曾呆过或住过的地方，有一份特别深厚的感情，经常为文怀念这些地方。

但莫河也不只是在文中抒发自己的热爱乡土之情而已，他对民族文化也特别爱护关怀，他怀着忧伤情怀深恐民族语文与文化的日渐没落。他的著作甚丰，计有《在马来亚的土地上》、《我的歌》、《兰花飘香》、《满天云霄》、《春季里的花城》、《风铃叮当响》、《奔向彩虹》、《朝霞礼赞》、《黎明寄简》、《这里没有春天》、《来自狮城的花束》、《青山未曾老去》、《莫河散文选集》、《莫河杂文集》及《乡土》等等。

近作有好些回忆年轻时办杂志的经过的文章，爱憎之情更为分明，可读性更高，但文字魅力不如抒情文。

莫河被称为“乡土作家”，他也自认为描绘故土山河人物景物的高手。他的散文多为回忆童年生活、歌颂故乡风土人情之作，也有描绘游览中国名山大川景物之作。他的描绘乡土之作，不像君绍的那么着重抒发胸怀，而是较详尽描写乡土的山光水色，风土人情的神采风韵。因此，名胜地如花葩山、植物园、飞禽公园，固然是他的写作题材，浓绿的热带丛林，热带水果红毛丹也都进入他的作品中。

他的散文谋篇布局没定式，结构自然．文字清丽，“读他的散文，就像追踪一泓泓淙淙歌唱的小溪，忽而穿过山涧，忽而钻进丛林，忽而奔向花草．其轨道或直或曲，或隐或现。”(12)

（五）郭永秀

郭永秀，原籍广东澄海．1951 年生。他是音乐家，业余写诗、散文与音乐评论，著有散文集《壁虎之恋》。

郭永秀的诗写得比散文好，但他的较成功的散文也往往含有诗意，如《金银花》便是。他的散文笔触细腻，不少描绘大自然景物风光之作，从中可窥探他热爱自然与出现在他诗中的优美意境的根源。

(12) 见黄京湘《序》，文收《莫河散文选集》（哈尔滨：北方文　艺出版社，1999）页 2。

（六）民迅

民迅，原名李两兴，另署民讯、民兴、自奋、达望、两幸等，祖籍广东普宁，1936年生，长期任职于教育界，著有散文集《远山近水总是情》、《荷兰村随笔》、《山景居随笔》及《那股失去的芳香》。他的散文既有怀旧抒情的篇章，也有记游文字，都写得朴实无华，毫无雕饰痕迹，但笔致细腻，耐人品味。

（七）葛凡

葛凡，原名郑春茂，祖籍广东潮安，1944年生，长期服务于教育界，现已退休。著有《苦菜篇》、《等待明天》。

他的散文依内容可分为两类，一是以写景咏物为主要审美对象的抒情性作品，如《小径》、《雨伞的联想》、《深夜漫笔》等；另一是以儿时往事的回忆为主的叙事性篇章，如《中元节忆旧》、《闹学琐记》、《回忆在冬天》等。

他的散文风格淡雅，不事雕琢，呈现出朴实之美。[13]

作品性质类似此种格调的作家尚有叶苗、易非及李龙。

叶苗，原名叶炳煌，祖籍福建同安，1933年生，2004年逝世，著有散文诗合集《诗写在新加坡河》、杂文集《闲言集》等。散文风格朴实淡雅。

易非，原名陈瑞来，著有《挥手集》，散文写得颇为清新可读、文中常流泛着一股淡淡的哀愁。

李龙，原名李潮来，祖籍福建南安，1945年生。从商，著有散文集《只有浪涛知道》。散文感情较浓烈，文字清新。

总之，这一类散文作者在一定程度上继承了传统散文中淡雅的风格，又吸取了西方散文如屠格涅夫散文诗的精准描绘草原、天气的特点，并把热带风情、植物、风云揉进他们的作品里，使其散文呈现着世华文学较少有的热带风韵。君绍的作品最为突出，可谓是其中的姣姣者，王润华、林锦的作品的热带风味特浓，他们共同为新华，也为世华散文园地添色增香。

（13）参阅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页443。

第三章：
寄黍离之悲的游记及扬善抑恶的小品文

游记在战前的马华文学中殊为少见，林仙峤的《柔佛的夜》算得上是一篇可一读的游记。(1)

战后进入六、七十年代，游记开始流行起来，游记作者大批涌现，较为人知者如叶孝忠、尤琴、何晓、陈华淑、骆明、尤今、蓉子、慧如、黄今英、余经仁等等，都有游记文集面世。(2)

游记的涌现，不仅为相对来说比较干巴的新华散文园圃增添异彩，另一点更为重要的是，它开拓了读者的视野与思维空间。新华散文园地因有了绚丽多彩的游记而显得生机盎然，仪态万千。读者因有了众多风情各异的游记可欣赏，除了扩大了本身的知识外，也能藉游记看到异国文化的优点及本族文化的缺点。

新华文学的养分来自中国古典与现当代文学，游记也不例外。中国文学自魏晋南北朝开始把自然当做审美的对象后，真正意义的散文逐渐涌现，北魏郦道元的《水经注》可谓山水散文的鼻祖，其描绘山川景物之引人入胜，前无古人。唐朝的元结、柳宗元等人又把散文推向另一高峰，尤其是柳宗元那种把自身的不幸遭遇的哀伤情绪投射到山山水水，而使其所创作的散文充满着一层薄薄的哀愁，加深了游记的可读性。

中国传统的游记多为文人遭贬官时的寄情之作，柳宗元而后的欧阳修的《醉翁亭记》、苏东坡的《赤壁赋》、王安石《游褒

(1) 见方修编《马华新文学大系》（散文集）（新加坡：星洲世界书局，1971）页196－198。

(2) 六、七十年代、新马散文作者写了不少歌颂两地山川历史古迹的游记散文，如苗芒的《美丽的麻河日夜流》、忧草的《三个山城》、沙燕的《孟加兰河之恋》、端木虹的《莎玛河晓唱》、林琼的《山城散草》、山芭仔的《太平湖之恋》及陈慧桦的《重游王城》等等，都是情文并茂的游记，但这些作品大多发表在新马分家前，故不列入讨论。

禅山记》莫不如此。

游记来到明朝在袁宏道、张岱的带领下，又开创出另一道绮丽风景。袁宏道的游记写景抒情，挥洒自如，不拘一格，独抒性灵。明末大散文家张岱的散文空灵晶映，意境高远，有苍凉美。

明朝徐霞客的游记，在真实的记述中有丰富的想象和浓厚的真实感情。他描写祖国河山，能深入到山川景物的本质中去，抓住它们总体特征以及在不同情况下的具体特征，用秀整的造语，表现出真实景物的生命气息，创造了很多自然界的真实艺术形象。所以，他的作品抒情性很浓，感染力很强，使一山一水一洞真实活现于读者眼前。

清朝崇尚程、朱理學，晚明以來“獨抒性靈，不拘格套”的山水遊記及小品文遭到扼殺。

到了近代，西方的坚船利炮迫开了中国的大门，新的观念使大批知识分子心怀拳拳爱国之情和炽热强国憧憬，远渡重洋，奔波海外，考察政情，寻觅真理，遍访民俗，探求学问，域外游记散文因而兴盛。

从“五四”前后出国求学学子和海外漂泊者的殷殷之声，到域内战火乱世中跋涉者的流离之音，再至避离尘世游走远山近川行旅者的啸傲放歌，浩如烟海的现代游记散文最集中、最突出、最尖锐地反映了现代人的生活状况和文化心理。其笔触从山水自然扩大到社会、人生、文化百态，呈现出超越中国古代游记散文的鲜明主体性和深广社会性；与古代游仙、游侠文学相比，这些散文的视野主要关注现实大地和芸芸众生，体现出现实针对性和生活贴近性，呈现出复杂的思想、心理、情感特征，获得独具特色的现代性和超越性。

中国当代的游记散文的群体意识得到加强，社会功能凸显，作者对政治的强烈关注和依附色彩加浓，而个性意识随之淡化，审美价值趋向明显削弱。作者的民族意识、民主意识、阶级意识、革命意识、爱国意识、英雄主义意识和社会主义思想意识得到张扬光大，个性解放和民族解放、人民解放的精神诉求融为一体。而且特殊形态游记散文应运而生，出现大量流亡记、旅寓记、采访记、随军记、战地访问记、战地见闻记、战地日记等新的文体形态，丰富发展了游记散文体式。(3)

(3) 参阅李一鸣《中国现代游记散文发生发展论纲》，文载“谷歌”网。

第一节 借祖籍国文物寄黍离之悲的游记

战前新马游记散文直接继承中国古典与现代游记散文的传统而发展，但战前新马作家由于在马来亚既没公民身份，社会地位也不高，加上文化底蕴较浅，游记散文不多，偶尔出现三两篇作品，作家也是以旅客身份来对待所游之地，抒发一点个人的观感或借景寄托自己的身世飘零感。

战后初期新马文学中的游记散文，一度曾弥漫着满满的爱国之情，恋乡之思。新马分别独立后，马国由于极端马来精英主义抬头，造成华人顿生“我爱祖国，祖国爱我吗？”之叹；而新加坡独立后，当政者为了加强竞争力，过分地压制了母语教育的发展以致逐渐出现“名存实亡”惨象；这两个因素造成马国与新加坡游记散文再也难见爱国情思，而是出现大量的借由到祖籍国观光而抒发“黍离之悲”，两国的游记散文都带有此特点，只是比重或许稍有不同而已。

相对地来说，新华文坛的游记散文除了抒发“黍离之悲”的作品外，还有不少带有积极意义的借由对外国事物的赞赏来批评本地的落后面。新华游记作者并不是有闻必录地记述他们的旅游见闻，而是带着或欣赏或批判的眼光来看待外国事物的，正是这种寄寓在游记中的爱憎之情，使得新华的游记散文更具有审美、教育与认识作用的价值。

新华游记生动地描绘了世界各地的自然风光，且在游记中作者又常常叙述与旅游地有关的历史文化、民间传说及神话故事。有些游记作者还往往通过记游所见所闻流露出对民族文化之根的追寻与思索，以及对现实生活的反思。这最后一点是其他国度的游记文学所少见的，也从侧面反映了当代新华文学的艰苦处境。

（一）骆明

骆明，原名叶昆灿，1935年生，祖籍福建厦门，南大中文系毕业。另有笔名司徒文、赵明、唐尼、刘心、胡茄等。著有散文集《游踪》（1－5集）、《骆明文集》（上、下卷），杂文集《初出茅庐》、《微笑》、《生活小曲》、《九月进香》、《东南亚----另一片华文文学天空》等。

骆明写散文、杂文、小品，内容涉及文学艺术、文化教育、社会评论，但能代表他散文创作成就的是他的游记。他的游记充

满着对社会、对人类的关怀，依性质分可归纳为三类，“一类是对世界各国自然与人文风光的描绘；一类是对世界各地风光民情，社会问题的介绍；一类是对散居在世界各地华人的生存与文化现状的思考。”(4)

骆明的语言结构自有其特色，句子短促，段落随意，读来有轻快明朗感。他的游记散文总是将游踪、风物和感受杂糅着写，在写游踪时带进观感，在写风物时点出游踪，这种错综变化、不拘一格的结构使文章显得特别灵动。

“骆明的游记散文的灵动美除了表现在对象转换的迅速性、艺术表现方式的多样性以外，还表现在文章内容的博杂丰富和行文表达的灵活多变上。”(5) 内容的博杂和行文表达的灵活多变，固然可说是骆明游记散文的特色，但过于随意性的跳跃，却也是骆明散文的不足处。

骆明的杂文随笔充分体现了他关心民族教育与文化的情怀。“骆明教育随笔的忧患意识是强烈的对民族的责任感和对文艺的使命感的产物。骆明教育随笔的忧患意识是针对华语式微、华校衰落、华教滑坡的现象有感而发的，也表现出对新加坡华文文学前景的担忧。”(6)

骆明也写文艺杂论，在他近百篇的文艺随笔中，从一般策略性讨论到总体状况的分析与展望，绝大部分是关于新华文学的，也有论述东南亚各国华文文学的，提供的是一种认识上的感悟和看法及相关的解决办法和途径，有其不可忽略的借鉴和参考价值。

除此之外，骆明还筹办文学活动，为作家出版丛书，尤其是后一项壮举，为新华当代文学的发展与史料的保存作出巨大贡献。他这种为他人作嫁时衣的精神与功绩，并不亚于他通过创作对文坛的贡献。

（二）尤今

尤今，原名谭幼今，祖籍广东，1950 年出生与马来西亚怡保，南大中文系毕业。尤今是位多产作家，出版过的集子超过 100 本，

(4) 见周宁、李一平《新加坡研究》（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 司，1996）页 397。

(5) 见刘华《洒脱灵动盎然葱茏——读骆明的游记散文》，文收《新华文学历程及走向》（厦门：厦出大学出版社，2001 年）页 333。

(6) 欧秀岚《论骆明教育随笔的忧患意识》，文收《新华文学历程及走向》，页 311。

主要文体是散文和小说，散文中又写小品、游记和一般的记叙抒情文字，其中以游记最为脍炙人口。

尤今的足迹踏遍五洲四海，她的经常性的、有策划的旅游，为她的游记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她对国外风光、美景、习俗、奇闻等有真实而生动的描绘，也对异国的不同民族的社会风貌、经济生活、历史发展和人民群众长期积淀的心理特质进行朴素而自然的描述。她的游记不只是对客观事物或景物的摹写，而是往往融入她对各种异域事物的褒贬评价。而且这种评价，并不是以议论的形式出现、而是巧妙地融化在她的叙述和描写中。在尤今笔下，酷热的阿拉伯、白夜神秘的北极圈、丛林莽莽的亚马逊河、土耳其尽情享乐的伊甸园，都给读者留下深深的印象。(7)

她的游记有着重于山川景物描绘的，如《嘿，太阳不肯回家》、《红海一点也不红》等；有记述许多国家的奇风异俗、奇闻怪景的，如《“索若奇”症》、《完人》、《我看肚皮舞》、《神奇诡谲的魅力》、《看那高如山丘的蚁巢》等；有捕写人物与景观的，如《亚马逊丛林之旅》、《世上荣枯无百年---记墨西哥境内的马雅人》等等。

尤今游记的魅力主要在于她的文字富于变化，色彩鲜明、洗炼、优美，叙述故事，娓娓动听，描绘景色，真实感人。她对所写的社会现实和自然风光的深沉思考和超俗理解，使得她的游记蕴有含蓄的生活哲理与社会意义。

（三）陈华淑

陈华淑，原籍广东潮安，1938年生于新加坡，南大中文系毕业。擅写散文，尤以游记著称，著有小说、散文集《追云月》、游记《飘飘夜雪报冬寒》、《冰灯辉映的晚上》等。

陈华淑曾游历了东南亚各国及欧、非、亚三大洲的众多国家，丰富的游历经验，是她书写游记的基础和动力。她的游记文笔优美，辞藻典雅，艺术表现手法多样化，有由点及面的交叉结合的抒写法，如《初到西雅图》；有偏重于动或静的重点描写法，如《飘飘夜雪报冬寒》和《山雾迷蒙碧水长》；有情景文融的表现法，如《晚霞伴舟归》；有运用曲笔来抒情状物的，如《东湖水新绿》；

(7) 参阅黄孟文、徐迪翔主编《新加坡华文文学史初稿》（新加坡：国大中文系、八方文化企业公司联合出版，2002年）页353－357。

她的游记一般来说，有曲尽其妙的特点。

她的旅欧游记十篇，不只是写景观，更多的是介绍人文历史，可称为人文游记。但不论是景观式游记或是人文式游记，华淑都很巧妙地把个人的真情实感融入文中，使人读来如身历其身。

她的游记语言甚有特色，长句读来十分畅达，短句则连贯紧凑，一气呵成。艺术感受的丰富超越，表现技巧的曲折多变，语言文字的简练，都构成华淑游记具有美而不俗的特色，形成奇逸而委婉，简洁而华润的风格。(8)

（四）尤琴、何晓

尤琴，原名许惠娜，祖籍广东潮安，1951 年生，南大中文系毕业，其夫婿何晓，原名何金福，祖籍福建福清，1946 年生，毕业于南大历史系。尤琴擅长写小说，主要成就也是小说，但她也写散文和游记，著有小说集《小岛醒了》，散文小说集《我要阳光》、《炮台岛上》、《山风冷冷》、《婚事》、《枫叶红》、《游离分子》等。另与何晓合著《今日桃李》一、二、三集。

尤琴的游记可称为域外小说，她的游记多涉及周边各国的社会生活和世态人情，如《素丽叻要去合艾了》取材于泰国山地人民的艰苦生活，《桥》写马来西亚百姓的挣扎与抗战，《老姨和她的时代》展示印尼社会动荡不安的层面。这些游记记叙了作家在国外的旅游踪迹，其中虽不乏对自然山川和人情风物的细致入微的刻画，作者寄情山水的优美情怀也多有呈现，但尤琴游记最具特色之处却是在文中对历史的追溯和对人物的描写中，呈现一种全新的美学格调。(9)

何晓著有小说、散文合集《玲玲的星期天》、小说游记合集《司机妇》、杂文集《市廛集》、《过来人》、散文集《陋巷深深》，并与尤琴合著《今日桃李》共三集。

何晓的散文、游记与尤琴的有所不同，他的文笔较为细致、优美，语言纯朴自然，明白如活。在传统的叙事状物中，往往有生活哲理的论说与现实感悟的灵光。

他的散文内容包罗万象，既有山水游记，也有往事的追忆，

(8) 同注（7），页 357-360。

(9) 参阅黄孟文、徐迪翔主编《新加坡华文文学史初稿》（新加坡：国大中文系、八方文化企业公司联合出版，2002 年）页 274—281。

学校生活的回味，又有嘲讽时下陋习之作，林林总总，蔚为大观。他为文颇遵守儒家传统中庸之道，温柔敦厚，委婉含蓄，文笔亦庄亦谐，平朴无华，即使写杂文，其针砭时弊之处也只是淡淡几笔带过。(10)

（五）黄今英

黄今英，祖籍福建同安，1936年出生于新加坡，南大史地系毕业，以写史实掌故与游记见长，著有《新加坡古今谈》、《马来西亚杂谈》、《游踪散记》、《梦回椰山尾》及《云游集》等。

黄今英的游记可分为前后二期，前期作品除对山光水色、风土民情描绘外，对于历史背景与地质地貌、文物古迹的交待较为详尽，八十年代后的游记则侧重于记叙台湾与中国大陆的风光景物，突出适当的议论与思古之幽情，重于写实而轻于抒情，富知识性，仍然不失出身史地学系本色。他的游记近乎旅途实录，但剪裁得当，给人予记述的完整感。

黄今英的游记文字简洁，描写生动，刻画景色人物都细致入微，感情淡淡而真挚。

（六）慧如

慧如，原名区如柏，另有笔名区西、如、百木等，祖籍广东新会，南大中文系毕业，著有游记散文《两个不同的世界》等。

慧如的游记以记实为主，“风格是叙述的、现实的、从平淡中见真情。”。她对东西文化有一种强烈的探索愿望，在游览西欧和日本，以及回祖籍国探亲观光时，她都十分注意观察各地不同的民情、风俗，以及种种人文景观，注意东西文化的异同与优劣，并把这些看法融入游记中，形成突出文化主线的特点。

从莽莽的中华神州大地，纸醉金迷的东瀛到大西洋之滨，她都能洞察两个不同世界，东西两种不同文化的优劣异同；或从宏观着眼，远观其势，如《世界文物的宝库---伦敦大英博物馆》、《外来、传统、原始---在日本看演出》等；或从微观切入，近观其实，如《沿街拾狗屎》、《没有女人优先的社会》等；或以古论今，从现实看未来，对人类文明的发展提出忧思，如《阿苏火山》、《原

(10) 参阅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页438。

子弹下的牺牲品---长崎》以及《巴黎风情万种》、《初到鹿儿岛》等。

早报记者余经仁性喜游山玩水，足迹遍及东南亚各国，他所写游记着重于记叙旅途所见所闻，偶而写景抒情，文字也清新可读。年前他收集数十篇游记为书《风景这边独好》，我们从中也大略可窥见他的深广见闻与兴味所在。

游记散文可说是新华当代文坛的一朵奇葩，作者之多难以一一介绍，经常有游记见报而尚未收集成书的作者如林言、吴韦材等等便是其例。

新华游记散文由战前的作者以旅客眼光观赏本土风景并寄寓客思之愁或怀乡之情，到战后50年代后期的作者以当地公民身份抒发他们热爱定居国的爱国爱乡之情，乃至于80年代后期开始的走向祖籍国并由此借抒发对祖籍国的历史山川人文古迹的怀思来纾解胸中的黍离之痛；或借远游他乡异国的风景描绘来隐约批评本地的陋习恶习，一路发展下来，我们的游记已俨然和中国或台湾的游记迥然有异。

新华游记作者大多出身文教界，他们的经常出国远游开拓了他们的视野，使他们能够从国外人的角度来批评本地的事物，尤其是那些出身新闻界的作者，由于工作上的需要，社会接触面广，观察力敏锐，他们所写的游记往往能看到常人所无法看到或常人虽看到但没能深入挖掘藏于其中的奥妙。

或许有人会这么说，新华游记中所隐藏的文化成分可能无法与中国或台湾的相提并论，这点我们或许无法否认，但深藏于新华当代游记中的黍离之伤情怀，却是我们的鲜明特点，这特点是中港台游记所没有的，因为我们是以逐渐消失了的民族文化的代价换来此特点。

第二节 拥护正义贬抑邪恶的小品文

“小品”一词，晋代已经出现。到晚明后期“小品”一词开始普遍地应用于文学，专指某种类型的作品。在古人看来，小品文与诗文正统文学相比是不登大雅之堂的，故在古代分类的文体论中，不见有单独的“小品文”一类。“小品”一词虽始见于晋代，作为一种文体，它却兴盛于明代，但它不是无源之水，明代小品

文最盛，作家对小品文的看法，代表了当时人的观念。

小品文源远流长，在中国文学发展史上几度兴盛，明代是小品文观念的成熟期，也是创作的旺盛期。明人的小品文观念奠定了后代小品文观念的基础，其创作风格也深刻地影响着后人。小品文从无一席之地到受到人们的追捧，是明代文学先驱们赋予小品文以精神魂魄，使其名正言顺，并有如此强大的生命力和艺术魅力。代有更替，人们对小品文这种特殊的文学样式，一直青睐有加。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以林语堂、周作人为代表的一大批现代作家，高举“闲适”文学的大旗，对明代小品文推崇备至，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又有新的探索和发展，小品文再度兴盛。至上世纪 90 年代，随着人们文学审美观念的成熟，小品文在文学史上的地位越发引人重视，小品文再掀热潮。

如果说中国小品文重情轻理，那西方随笔则重知性和理性。中国现代随笔散文是一种新的文体形式，它借助于西方 essay 的优长，从而突破了中国传统小品散文的某些限制，为 20 世纪中国散文带来了不少新的质素。一是丰富的知识。二是结构的舒放自由。中国传统散文往往以结构的精致取胜，即形散而神却凝聚。这种散文传统的优点是小巧凝练，灵性容易发挥，而缺点是过于精雕细刻，往往失了自然与随意，也限制了内容的丰厚沉实。中国现代随笔则完全打开了结构的封闭性，以开放自由的姿态进行创作，从而显示出散文的广大包容性。三是理性思辨色彩。中国传统散文主要以“情”胜，而中国现代随笔则重视哲理性，重视议论和逻辑推论，作家往往强调独立的见地和自我言说的自由，表达了叙事的理性特质。所以，中国现代随笔往往主要不是给人以感情的震撼，而是理性和智慧的提升，它让读者更好地理解自然、天地、人生、人性和生命的本根意义。四是旁观者的态度。这里既表现在随笔这一散文体式，也表现在作家和读者的“旁观者”身份，就是说随笔所担承的使命已不是救国救民的载道，而是注重生活和人生的思考。这样，随笔、作家和读者都获得了自己独特的视点、观念和个体化身份。

小品文是散文品种之一，短小灵活，简练隽永，具有议论、抒情、叙事的多重功能，偏重于即兴抒写零碎的感想、片断的见闻和点滴的体会，是一种轻便自由的文学形式。中国 20 年代的小品文，是各式短文的统称，与美文、随笔、杂感、絮语散文大体相当。30 年代前期，小品文盛极一时，多样竞荣，并出现对立的创作倾向和思想论争。林语堂等人推崇晚明小品文，提倡幽默

小品文、闲适小品文，把小品文视为个人独抒性灵、消闲自娱的形式。鲁迅等人强调小品文的现实战斗性和审美愉悦感的统一，倡导生活速写、讽刺小品文、科学小品文和历史小品文，坚持和发展了现代小品文的现代化、革命化、平民化方向。此后，闲适性小品文趋于衰落，敏锐感应社会现实的小品文获得很大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小品文的类别和风格日趋多样化。

中国现代小品文是中国现代文学的一个重要成就，这是从其诞生就被承认的事实。从五四新文学运动诞生直到三四十年代走向繁荣，中国现代小品文成为中国现代文学转型中最成功的文学文体。

近代翻译的冲击，主要是新名词、外国语法、新的文学创作观念的进入对小品文文体产生潜在的观念和思维方面的影响，其中文学观念的影响主要是非功利纯文学观的影响。

中国古典文学作品，绝大多数是简单句子，至多是偶尔出现少数混合句子，绝对找不到复合句子。相对于古典典籍的以简单句子为表情达意为主的方式，中国现当代文学作品几乎篇篇都是简单句子。其实，混合句子以及复合句子交叉使用，是更能陈述复杂、多变的现今社会事物的。然而流风所及，也使得中国文句欧化而啰嗦。小品文既采纳了西方较为灵活的复合句子入文，又保持了古典文学的精简精准特点，既充分地吸取了西方句子结构的灵活，也保留了中国古典句子的精简特点，这些都可说是小品文的优点。

另外，知识分子身份与读者角色的新定位为中国现代小品文准备了创作主体和接受主体；而“觉世之文”的文本策略使新的读者审美需求成为小品文发展方向的决定因素之一。白话文运动、国语运动与文学革命酝酿了小品文以白话为语体的时代语体。而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人”的发现和“人”的文学的提倡，使小品文主体性理论的生成成为可能。王国维的非功利文学观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后来周作人的小品文的“言志”观。

小品文或随笔，在战前的马华文坛上并非无迹可寻，但失诸品味不高。战前的马华文字的发展路向，深受中国文学的思潮的影响，而那又是个中华民族处于多灾多难，甚至生死存亡的挣扎中的年代，中国文学必然的要肩负起抗敌救亡的任务。马华文学工作者一方面是由于血浓于水的感情的牵动，另一方面他们在新

马也是处于备受殖民政府欺压剥削的苦境中，基于此二原因、马华作家为文自然也会像中国作家那样倾向于以杂文作为抨击时弊或呼吁救亡的路向。少数东施笑颦者，在马华文学的低潮期，虽然也学林语堂写起所谓的情调闲适恬淡的小品文或随笔来，但由于学养不够深，品味低俗，其作品无可避免地都流于油腔滑调的泥掉中去。(11)

战后的马华文学同样的也在倾全力去推动争取独立自主的运动，作为马华文学重要的一环的散文，也是以抨击时弊的杂文、反映民间疾苦的记述散文，以及抒发热爱家乡山川人文的抒情文为主，小品文及随笔较为少见。杏影、方修、威北华、芝青等人的小品文或随笔，可说是开拓了战后马华随笔意境的先锋人物。

新加坡1965年从马来西亚独立出来后，“小品随笔的思想主题与风格都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在内容方面，现代化社会中出现的异化问题，民族文化寻根意识，时间与生命的意义，生活艺术与情趣等等，成为小品随笔关注的对象；在形式方面，新华当代作家的小品随笔大多采取质朴自然的叙述风格，直露有余而蕴藉不足。”(12)

新华小品随笔诚然有其不足处，如主题提炼的深度不够，把没本质意义的事物列入题材，对所写的题材缺乏独到的见解与感受，都是其弊。不过，由于战后涌现了一批土生土长且又受过完整华文教育的作家，他们的较为高雅的生活品味，较为精湛的文学修养，却成为他们创作了不少高格调的小品随笔的有利因素。方修、林臻、黄叔麟、连奇、周粲、蔡欣、黄孟文、怀鹰、蓉子、周颖南可列入此行列来论述。

（一）方修

方修，原名吴之光，祖籍广东潮安，1922年生。他是新马著名的文史学家，把终生的主要精力都用在整理、研究与撰写马华文学史的工作上去。然而，在研究之余，方修所书写的，数目达数百篇的散文随笔，其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都教人注目。

他的散文艺术风格，可以清新俊逸来概括。清新是指他的文字如行云流水，有朴素清雅之美。俊逸是指他的散文结构严谨有

(11) 参阅方修《马华新文学简史》（吉隆坡：董总出版，1986）页115－119。
(12) 见周宁、李一平《新加坡研究》（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 司，1996）页397

序，行文疾徐从容、即使在短短数百字的一篇散文中，也既有起伏之妙，又有回转之巧，且结束时又自然有致，全无紧迫感。篇幅较长的散文，则有万斛源泉不择地而出，洋洋洒洒，一泻无余之妙，在结束时更有余音袅袅，一唱三叹之韵味，令人回味无穷。

方修的散文所涉及的题材甚为广阔，批评现实，褒贬人物而外，单单为后进写序跋，为前辈作家选集作前言的文章就多达30篇，这些序跋写来一气呵成，起承转合，自然有致。

他的散文结构艺术深具自然美，严谨有序，在驳斥别人的错误观点时，他采取的是先破后立手法，旁征博引，从多个角度反驳对方的谬论后，再提出自己的看法来，达到既可团结对方而又以理服人的目的。

他以白描手法来刻画人物，描写人物的神情状态，声音容貌。他的文字修养高深，驾驭文字能力已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遣词用字之准确、精简、贴切，已到了得心应手的境界。他叙述事物条理非常分明，转述事物精简且富韵味。议论带情韵，叙述寓褒贬，转述准确富韵味，这些都是方修散文随笔的特点。

在修辞技巧方面，方修妙用成语，以排比手法、反复手法、层递手法、设问手法来使文章充满结构美，使道理的说明更为透彻，使文章显得更生动感人。

（二）林臻

林臻，原名陈国安，另有笔名丁彦、白汀、涛、斐斌、易一等，祖籍福建东山，1937年生。50年代开始写作，擅长游记、小品和杂文及评论，著有散文集《扬尘集》、《风下杂笔》、《风下游拾》、杂文集《杂感80》等。

林臻的游记，描写朴实诚挚，观察直接敏锐，既有具体细腻的自然风光、历史地理、民俗风情的描述考证，也有不失时机的抒情与画龙点睛的议论，熔知识性、趣味性、思想性于一炉。[13] 他早年的杂文，题材包罗万象，社会生活中林林总总的东西，从生活琐事到国际要闻、从社会、自然现象到艺术问题、科学问题，无所不包，且他又总能在叙述中不时闪现出一些较有深度的见解，发人深省。

(13) 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福建：鹭江出版社，1999年）页437。

林臻的散文针对性强，近作文字更为流畅，句子结构奇特，已超越五四时代白话文的风味。他往往寄嘲讽于反笔，成效大，但有时也难免有弄巧反拙之弊。由于他精通英文，阅读范围广，对问题的看法较为旷达，且受禅学影响，有时对问题的看法稍嫌是非不分，爱憎不够分明。但瑕不掩瑜，他的小品或散文常常涉及重要课题，但他举重若轻，技巧高超，于抒情中寄托了嘲讽现实之愤慨，例如其名篇《平湖烟水》是针对华社对国家文教事业作出巨大贡献，非但没受到应有的肯定与表扬，反而逐渐被排挤出主流社会，被边缘化而发出愤慨，但行文格调优雅，贬抑绵里藏针，于抒情中隐隐透露出哀痛之情，十分感人。(14)

（三）连奇

连奇，原名郭坤福，另署纪思、孔武、思雨等，擅写诗歌、散文与评论，著有散文集《小楼随笔》、《繁华集瓣》等。

连奇的随笔并非信手拈来的随意之作，他“眼观八方，笔指社会人生百态”。他的随笔常“借谚语以砭固弊，寓说理于形象化，设譬生动，写法委婉多姿，议论中蕴含一定的揭露性。”(15)

连奇的散文题材紧扣现实，即使是狭小题材也往往能从中挖掘出有意义的主题，使文章意旨特别深远。

他的文字深受古典文学影响，用字准确典雅，依内容看，连奇的散文可分为四类，一为描写并歌颂底层人物的不幸境遇与善良品格的；二为缅怀乡居情趣的；三为议论社会丑陋现象的；四为游记。

从传统的经典的散文角度来看，我们可以说连奇的散文是在正统的文字圣殿里开放的鲜花，这不仅是指他的遣词用字的典雅，而更涉及他那种悲天悯人的情怀。

散文一般上是以结构较为散漫为特色的，但对凡事认真处理的连奇来说，他的散文并不是意随笔到的漫不经心之作，而是结构严谨的，布局巧妙的，寓意深沉的文章。

连奇近期的散文已达致情景交融，话中有话，寓意深远，在抒情中寄寓嘲讽现实的妙境。他的散文的主题是深藏不露的，是

(14) 参阅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页 438。

(15) 参阅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页 440 — 441。

绵里针，炭中火，含蓄然而针针见血。

（四）蔡欣

蔡欣，原名蔡向荣，另署怡然，祖籍广东澄海，1947年生，擅长写诗、散文及小品，著有散文集《椰花集》、文艺随笔《文苑漫游》、《小岛神话》、《上帝与艺术》等。

《椰花集》多为作者回忆自己在椰乡生活情趣之作，其后三文集则是他品赏书画音乐感受的抒情文字。《艺苑漫游》主要是写美术、书法、盆景、瓷塑、题款等之美的文字，《小岛神话》是有关名曲及其作者、演奏者及音乐的方方面面的随感文字；《上帝与艺术》主要是文艺随笔及书评。

蔡欣在这高度讲求功利的社会中过着的是看花看画听音乐学书法，旁及品赏盆景、瓷器、题款等雅事，一种典型的传统文人生活方式，生活既然如此逍遥，文风自然就恬淡朴素。他的散文笃实而隽美，文字如行云流水，不拘一格，挥洒自如，但结构却甚为严谨。

（五）黄叔麟

黄叔麟，笔名贺天、黄为一、仓天等，祖籍广东潮安，1939年生。他擅长写小说，但他的散文更有独特的风格。著有小说集《牛车水之窗》，中篇小说《祇犊》、《古城春晓》、《一场战争》；散文随笔《青灯黄卷》、《僧庐下听雨》、《黄叔麟散文选》；杂文集《开弓集》；相声集《贺天相声集》；报告文学《线里线外》；灯谜趣谈《并生阁谜语》等。

黄叔麟早年的生活贫困，铸成他忧郁孤傲而又愤世嫉俗的性格。他早年所写散文多具浓厚的自传色彩，抒发如诗如泣的哀婉情绪。 后期作品较有深度，不少篇章是结合着现实来阐述人生哲理的。 黄叔麟的兴趣广泛，又有深厚的史学与文学的修养，他所写的杂文，常常借助史籍，典故来说明事理，叫人叹服。他取材于现实的杂文， 更教人激赏。他谋篇布局，颇见巧思，立论严谨，联类广博，层层推进，说理透辟，用词精当，灵活多变，语言富有表现力。

黄叔麟的文艺评论也很出色，既是颇具见解的理论文字，也是情文并茂的散文，有别于一般的议论文。他的评论兼具说理文

之精辟见解与抒情文之感性情思，以诗般的叙述说理，以跳跃性的节奏行文，文采斐然。

黄叔麟的相声写得幽默诙谐，在不温不火中透露出批判的锋芒，而其谜语100则不只介绍了灯谜的一般知识，分析灯谜的内容，追溯其源，品评其优劣，还介绍了与灯谜有关的历史背景、文学掌故、民间传说等等，充分体现了他的丰厚学养[16]

（六）黄孟文

黄孟文，笔名孟毅，祖籍广东梅县，1937年生。孟毅擅写小说，散文与杂文只是偶而为之，但也有一定的思想深度，颇可一读，著有散文杂文集《朝阳从我身边掠过》。

黄孟文擅长写小说及微型小说，散文随笔可说是“副业”，但也不乏佳作。他的散文题材相当丰富，五花八门，总总林林，涉及面广。但他比较关注的是文化问题，从文化视角探讨人类共同关心的问题。他反对全盘西化，驳斥崇洋媚外的中国学人的无知与无聊论调。他嘲讽新加坡人的丑陋面貌，只追求蝇头小利而不重视文化的愚昧行为。他的杂感表现方式灵活，或即景生情或即事陈义，或即物遣兴，或即性穷理，随手得来，随意发挥，时有发人深省见解，或不平之鸣。

由于黄孟文的随笔是由构不成小说的素材衍成的，有些作品的内涵便稍嫌单薄，“未能涉笔成趣，个别篇章下笔平直，容易给人一种单调的感觉。”[17]

（七）周粲

周粲在文坛上是位多面手作家，除了写诗、小说、微型小说之外，他也写散文及小品文，著有散文集《铁栏里的春天》、《五色喷泉》、《玲珑望月》、《只因为那阳光》、《满天的风筝》、《榴莲树下》、《方块文章》、《白痴的灯笼》、《都市的脸》、《螺旋梯》、《收藏风景》、《迷路的童年》、《制造春天》、《掌声响起》及《书林小品》等。

周粲的散文，没有大波澜．没有广阔深刻的思想内容、但写来自然，于平淡中见韵味。他的散文题材平凡，都是日常生活中

(16) 参阅《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页53～359。

(17) 参阅王春煜《朝阳从我身边掠过）印象》，文收黄孟文《朝阳从我身边掠过》（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1993）页163－176。

的所见所闻所感，或者身边的个人琐事，林林总总，无所不包。

他的散文篇幅短小，往往是几百字或一千多字一篇，语言清新流畅，灵活多变。

或许是由于较有意境的题材周粲都用来写诗，他的散文的意境就显得不够深远与耐人寻味，有些甚至流于平淡无味，这是其不足之处。(18)

（八）周颖南

周颖南，祖籍福建仙游，1929年生。1950年去印尼，并在那里推动文学，对印华文学有贡献。1970年移民新加坡，自此在此发展。他早年写小说、诗歌，后改写散文，主要成就在散文。他的散文可分为回忆类散文、游记类散文、人物专访类散文，序跋性散文和书信体散文。

论者谓“从社会历史的层面上看，周颖南的散文作品有不少完全可当作是内容丰富而真实的历史文献来阅读。……从个体经验的展示这一层面来看，周颖南的不少散文作品真实而又动情地向我们展示了大时代中一个平凡而又杰出的人物的生活道路和心灵轨道。从文化的层面看，周颖南的散文创作具有浓厚的人文色彩和浓郁的文化意蕴。

论者又谓：“周颖南的作品表现出一种不拘一格、自由挥洒、任意而发，随性而为的大家风范。”他的散文作品“文笔顺其自然，纯任天成，看起来明白通畅，好像不是刻意为文，但仔细品评起来，在本色天成中，颇有一些韵味。”(19)

一句话，周颖南的散文不是狭义定义中的深具文学意境的抒情文，而是与韵文对立的广义定义中的散文。

（九）蓉子

蓉子、原名李赛蓉，1949年生，祖籍广东潮安，另署江采蓉、婉婉、阿珠等。蓉子写小说也写散文．但以散文成就较高。著有小说集《初见•彩虹》、《又是雨季》、《蜜月》、《伴侣》，散文集《星期六的世界》、《白啤酒》、《中国情》等。

(18) 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福建：鹭江出版社，1999年）页516-517。
(19) 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福建：鹭江出版社，1999年）页321-328。

她的散文有相当大的部分是描写安老院的工作和生活的，有叙说工作的辛劳状况的，也有对老人百态的描写的。

她的《中国情》较引人注目，她“从外向内看，有自己的角度。一个问题，她看到中国的作法不对头时，能想到新加坡是怎样对头的，从而能扩大读者的视野，给予启发。”[20]《中国情》中虽有对中国社会的良好现象给予肯定的篇章，但绝大多数是写现实中存在的种种无奇不有的丑陋恶习或现象。作者以如实和诚真的态度对待这些问题，嬉笑怒斥，既哀其不求上进，也期望它们会随着时间的消失而消失。

蓉子的文字简白精炼，节奏起伏明快，颇有豪放之气派，但流于过分浅露，缺乏耐人寻思之韵味。

（十）怀鹰

怀鹰，原名李承璋，他写诗、小说、散文与评论，其中以小说成就较高，但散文也颇可一读，著有散文集《铜像的故事》、《无名的英雄们》及《怀鹰自选文集》。

怀鹰的散文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借景抒怀之作，此类散文写来都甚有意境，有点蕴藉，但似乎不耐推敲，缺乏教人吟味再三的内涵。另一类是描绘低下层劳动者的艰苦生活的，如《无名的英雄们》内的好些篇章，都可看出作家悲天悯人的高贵情怀，这或许与他本身的生活经历有关吧！

属于上述范畴的小品文或随笔的作家尚有梅筠、莫邪、幼吾、刘笔农等。梅筠主要是写小说的，她的散文集《心中画》中的散文多为篇幅在千字左右的小品，写得恬淡自然，“信笔挥洒，意尽辄止，绝无赘笔，毫不做作。”莫邪的文笔非常凝练，深得《红楼梦》作者曹雪芹之神韵。幼吾原名何乃强，是儿科专业医生，其小品文甚有内容，又字简洁可喜。刘笔农长期力耕不辍，有些散文也写得清新自然可喜，可惜后三位作者似乎都未曾把作品收集成书，致无从下笔立论。

新华的随笔与小品文战前的整整20年间，由于中国时局动荡，作者无暇“采菊东篱下”，也没闲情逸致“悠然见南山”。在1932-1936年间的新马文学低潮期确实是出现了一些模仿林语

(20) 参阅黄孟文、徐迪翔主编《新加坡华文文学史初稿》（新加坡：国大中文系、八方文化企业公司联合出版，2002年）页347-348。

堂式的悠闲小品，但作者情操不高，文化底蕴浅薄，这些小品格调低俗，把无聊当风趣，全然显现不出小品文的优雅特质。1937-1942年间的新马文学繁盛期恰好是中国八年的抗战期，小品文、散文、杂文都带着色彩鲜明的反日色彩，即使偶尔出现三两篇小品文如《牵牛花》、《古巴树》、《剃刀》等，清新可读，但反日意味有余，闲适韵味不足。

战后初期，君绍、韦晕、赵戎的小品文，倒真的有点闲适的优雅韵味，梅秀、米军、白塔、史汀在惆怅、彷徨格调里也稍稍透露出一点点韵味；苗秀的小品文辛辣有余，含蓄不够。

50年代后期至整个60年代，小品文一度蓬勃发展，美文灿如繁星，数不胜数，蔚为奇观。

新马分家后，马国的华族教育受到压制，富有爱国情怀的小品文逐渐消失。新华的小品文以赞赏家乡山川历史风景组屋为主，涌现一批甚有格调的随笔、小品文。进入80年代后期，随着南大关闭、华校走进历史，大批小品文出现，不带闲情逸致，但隐约着黍离之悲，这种格调的小品文，几乎所有散文作者都有创作，无法一一在此节论述。因此，此节所列举数名作者，显现的仅仅是冰山一角，管窥无法看尽全豹。

此节所提及的小品文作者，或赞赏正义贬抑邪恶，或嘲讽社会不公代人作不平之鸣，或寄寓哀伤文化式微之情，或看破俗世寄情山水以逍遥；有的通过具浓厚自传色彩小品文抒发如诗如泣的哀婉情绪；有的借描绘低下层劳动者的艰苦生活体现悲天悯人情操；风格不一，题材广泛，表现手法多姿多彩，为散文园圃铺陈出另一道亮丽风景线。

第四章：
蕴藉深远哲理散文及笔调犀利杂文

第一节 蕴藉深远的哲理散文

哲理散文在先秦诸子散文集中可谓俯拾皆是，《周易》、《论语》、《老子》、《孟子》、《庄子》里的好多文章都是哲理散文的典范。

魏晋时期，哲理散文向另一方向发展，分为两派：何晏、王弼为一派；阮籍、嵇康为另一派。

中国现当代哲理散文家如梁漱溟、熊十力、冯友兰都能在逆境中书写情理兼备的散文。赵鑫珊、高尔泰、张志扬、李泽厚、周国平一样在困境中创作了哲思深奥、富有韵味的哲理散文。

含有哲理的散文，在战前的马华文坛上几乎是无法找到的。原因有二，一是在马华文学的萌芽期及扩展期，各种样式的散文都还处在萌芽或逐渐成熟的阶段，题材多为抨击时弊，议论祖籍国国事的，采取的是单刀直入，开门见山的手法，自然就无哲理性可言；马华文学的扩展期与繁盛期恰逢九一八事变与七七芦沟桥事变，散文需肩负起抗日卫华卫马的任务，题材当然是以抗战救亡及描写战时人民生活面貌为主，在这样的充满着火与血的时代，文学作品也就不可能有哲理存在了。

马华的富有哲理散文的出现，应该是在上世纪40年代末50年代初开始的。杏影可说是此类散文的佼佼者，他著有《读书和写作》、《趁年轻的时候》、《书与人》、《愚人的世纪》及《想想写写》等。

“杏影的散文，往往能于平坦、宽畅的大道前奇峰突起。那奇峰，不一定是苍翠如画的美景，而是熠熠闪光的灯火。这灯火，

时如疾矢，一语中的；时如寓言，精辟无余。”(1)

受到杏影文风影响的作家为数不少，其中以李向、林臻、柳舜最为明显。李向几乎是杏影衣钵的继承人，林臻似乎发扬了杏影的关切现实的杂文的作风，而柳舜则是在精神上继承了他的深思的特点，但却用在小说与诗的创作上去。

可以归人为此类散文的作家，除李向外，尚有林高、风人松、蔡欣、梁文福、许福吉、吴韦材、庄歆、苗芒等。

（一）李向

李向，原名张道昉，另署主艾、任宁、里巷、李古柏、报人等，祖籍广西，1935 年，1997 年逝世。

李向擅写散文，著有《在路上》、《苍蝇集》、《菜根小品》。他的散文涉及的题材较广阔，却不是重大的，可是他挖掘得很深，常常在文中透露出发人深思的哲理。“一件小事，一处街景，可以联想到许多大事，许多残酷的现实；一本书，一套电影，一段新闻，经他层层撕剥，纵深寻究，终于找到社会病态的缘由。”(2)

他早期作品内容可分为两类：一是读书心得，二为表现他热爱人类的精神与同情被欺压的人群的善心。后期作品有自剖自嘲的，也有同情被伤害者的，更有追寻人类理想的，内容更为广阔，而文字也更成熟。

“读李向的散文，就像倾听一个心无芥蒂的朋友在谈他的生活，他的感情。”语言流畅明白，少用成语，不唱高调且不作无病呻吟(3)。

他的文字平淡自然，有韵味，耐人寻味，与一些作家的为文造情，雕琢文字，截然不同。

---

(1) 见黄孟文、徐迪翔主编《新加坡华文文学史初稿》（新加坡：国大中文系、八方文化企业公司出版，2000 年）页 144-147。杏影可说是新马文坛上哲理散文的开路先锋，其影响之大，迄今尚无人可超过。可惜他的创作都是写于 1965 年之前，本大系无能收入，很遗憾。幸而，李廷辉等人主编的《《新马华文文学大系·散文 1》收进他的好几篇作品；此外，方修主编的《马华新文学大系·散文一集》也收入他的 13 篇作品。

(2) 柳舜《重读李向一一怀念朴实文风》，文刊《新世纪学刊》第 4 期。（新加坡：斯雅舍出版、2004 年）页一。

(3) 同注脚（1）

他的《苍蝇集》以自我嘲讽笔调批评社会现象，在70年代引起很大的反响，因此文集所掀起的批评文章后来收集为《批评苍蝇集》，厚厚一大册，一时传为美谈。

（二）林高

林高，原名林汉精，祖籍广东揭阳，1949年生，台大中文系毕业，曾任职于初院，现已退休，著有散文集《不照镜子的女人》、《抛砖集》、《往山中走去》、《被追逐的滋味》以及《林高文集》等。

他的散文以记叙抒情的成分较重较多，其风格有两个特点：一为崇尚自然与浓郁的文化氛围；二为情思深富哲理性。

他笔下不时出现佛堂、佛陀、佛话以及禅与缘，孔子孟子庄子、屈原、李白、杜甫、王维、苏东坡、陆游等。他的散文经常着重描写一种静的氛围，给人与世隔离的感觉，显然是受到佛家影响的结果。他较注重富有哲理意味语言的营造，笔端经常迸出火花的语言，很耐人寻味。(4)

林高内心“确实陶醉山林，但并不隐遁山林；作者确实忧患尘俗，但并不否弃尘俗。”(5)他关心社会、人生、民族文化。他崇尚自然，崇尚道禅的高远超俗的精神境界，实际上是一种美学追求，并不是藉自然与禅来逃脱人生。他的作品风格清空灵动，音韵清远。

林高对山对树情有独钟，他心里的那座山并不是一般的普通的山，而是中华民族悠久的历史和灿烂的文化的象征。

有论者谓林高作品中富禅意，其实不然，他对民族文化有真挚深沉的爱，对当前民族文化的苍茫处境有揪心的担忧，而这更使得他的散文具有时代气息，也更有价值。

（三）梁文福

梁文福，1964年生，祖籍广东新会，现服务于教育界。他不仅热爱文学，也会谱曲歌唱。著有散文集《曾经》、《最后的牛车水》、

(4) 见黄孟文、徐迪翔主编《新加坡华文文学史初稿》（新加坡：国大中文系、八方文化企业公司出版，2000年）页144-147。页325－327。

(5) 见王梅芳《儒者忧思禅者韵——读林高散文》，文收《被追逐的滋味》（新加坡：新加坡作家协会，2000年）页226—223。

《自然同窗》，小品文集《眉批情》，诗集《盛满凉凉的歌》、《其实我是在和时光恋爱》，寓言小说《梁文福的21个梦》等。

梁文福的散文视野较为开阔，他的笔涉及民族文化与传统，也触及人生的好多重大课题。[6] 他的散文散发着青春气息、蓬勃的生命力。他的散文往往有令人料想不到的结论，且其结论是深具意义的，发人深思的，有时甚至像是一则寓言。

他早期的散文很注重遣词造句的新颖，也取得不俗的成就，在句子结构方面也新奇有创造性。近作则注重于挖掘藏于题材中的哲理，有学者的深思与探索意味，是在吸取了欧美苏联等国家的散文诗，与唐宋名家如柳宗元、范仲淹等人的古典文学的特色后，另辟一种新的意境，虽然从纯抒情文的角度来审察，他的散文也有其不足处。

他是年轻一代作家中较有思想深度的，不仅散文写得深富哲理，具有韵味；他也写诗，写小说，都和他的散文一样有内涵，富哲理。其短篇小说《獒，有此事》内涵之丰厚，寓意之深远，叫人深思。这种特点在他的散文里处处可见，梁文福的散文，可说是在柳宗元寓言的紧扣现实有感而发议论的基础上，加以融会贯通后的进一步深化发展，而且紧扣新加坡现象的深度、广度更为宽阔。

（四）许福吉

许福吉，福建诏安．写诗、写散文，也写评论。[7] 他的散文可分为三类：怀人恩情之作较多，读书札记之文也不少，再有游记也清新可喜，但紧扣现实生活的散文较少，其抒情文多为从古典散文中演绎出来的意境。

许福吉的好多散文都是从生活中的一些小事悟出一点哲理之作，具学者的探索特质。他能化腐朽为神奇，化枯燥为情趣，即使是多么生硬的课题，在文章的开头，他都能以诗般的语言吸引你去读，这是他的说明文的最大优点。其说明文文字之简洁，笔调之从容，语气之舒缓，如行云流水，舒畅无比

“他的篇章制式都不恢弘，或丝竹弦管，或小桥流水，或都

(6) 周宁《寻梦·寻根·诗人·文人》文见《风沙雁文集》（福建：海峡文艺出版社，1997）页321-322。

(7) 许福吉的生平可参阅《新华文学大系》之《诗歌集》（新加坡：世华文学研创会，2014年）页540。

市之光，或田园风景；或笔底风云，或杯水波澜，或惜枝怜叶，或吞云吐雾，或锦心绣口，或玄思狂想，或短兵相接，或长袖善舞……却都汇聚成气象万千，构制成别一样的山水寥廓，物象精备。”(8)

（五）吴韦材

吴韦材，原名吴伟才，祖籍广东，1951 你那生于新加坡。他写诗、小说与散文，也稿戏剧。著有《背包走天涯》、《泥土手记》、《花鼓歌》等，他的游记尤其风靡年轻读者。

“吴韦材是一个有着较强的创作个性的作家。这种个性基于他对生活及世界的独特理解以及由此衍生出来的对人生、对创作的态度(9)。

吴韦材发表在报章副刊的近作，更带有他对人生的独到看法，对事物的敏锐观察，以及蕴藏在文章中的愤世嫉俗的感慨，作品格调转向在冷峻中带有嘲讽意味，并针对过于讲求功利的社会进行抨击，于抒情中兼具战斗火药味，更受读者喜爱。

（六）庄歆

庄歆，原名庄淑珍，祖籍福建金门；1946 年生，另署长缨、李冰、树臻等，著有散文集《山温水暖》、《早茶时候》、《吹皱春水》、《青橄榄》、《也是怀旧》、《仙人掌》等。

庄歆曾在外国习画四年，周游过美欧各国，但她的作品涉及域外高山大川、奇花异卉的并不多，而大多是对大都会一鳞一爪以及周围环境的刻划。

她的散文，大多是杂感式的，篇幅不大，但较有内涵，有些甚至含有哲理。

（七）苗芒

苗芒，原名黄友吉，祖籍福建南安，1935 年生，毕业于南大中文系，著有散文集《热爱》、《坚守》、《铜锣声中》及《玫

(8) 见肖复兴《与树的生命同在》，文收许福吉《推开隔离门》（新加坡：创意图工作室出版，2003 年）页 14。

(9) 陈贤茂主编《海外华文文学史》第一卷（福建：海峡文艺出版社，1999）页 439

瑰与火》，这些散文集中的作品都写于1965年之前或稍后一点点。

苗芒的散文内容多是描写社会底层群众的生活和际遇，如臭水沟、亚答屋、咖啡棚、甘榜、充满腥味的小岛、锡矿、胶林、椰林等等。

他的作品充满激情，对大自然、对劳苦群众、对被污辱与被损害者，他流露无限的关怀，而对压迫者、对殖民者、对法西斯侵略者则充满刻骨的仇恨。

第二节 笔锋直指政经文教弊端的杂文

就如随笔是西方文坛的专用文体名称，杂文此名称可谓是中国所独有的。杂文在中国，源远而流长，根深而叶茂，是一种传统而独特的文学样式。它自先秦战国时期出现以来，经历了古代的生息繁衍．现代的嬗变定型，当代的一度放逐而又蔚然兴盛，始终以其顽强的生命力和卓异的风姿绽放，在散文园圃里蔚为百花丛中一道别致的风景线。

战国时期，诸侯争雄图霸，辩士纵横参议，在诸子的论著中，杂有大量通过寓言方式论事说理的片断，如孟子的“揠苗助长”，庄子的“惠子相梁”，韩非子的“宋人酤酒”等。诸子说理的另一特点是善用比喻、类比，如荀子的《劝学》，孟子的《齐人有一妻一妾》等。而屈原、宋玉等则写以对答形式进行机智论辩的独立短章，如《渔父》、《对楚王问》等。这些就都是古代最早的杂文。

秦汉时期，文人更擅长通过大量取喻设譬、据事说理等手段来撰写策论，如李斯的《谏逐客书》，贾谊的《过秦论》，晁错的《论贵粟疏》等。对答形式的论辩则衍化为主客问答模式，如东方朔的《答客难》，扬雄的《解嘲》，班固的《答宾戏》，张衡的《应问》等。扬雄的《逐贫赋》还对这种模式有所创变，全篇采用“呼贫与语”方式，主客问答的“客”变为拟人化的抽象物。

魏晋南北朝时期，杂文形式和内容又有了发展，出现了借物言志说理的杂文，如西晋鲁褒的《钱神论》，嘻笑怒骂，刺世嫉俗。南朝沈约的《修竹弹甘蕉文》、孔稚珪的《北山移文》等，则是将物人格化的谐隐杂文。此外还出现了东晋陶渊明的《五柳先生传》、《感士不遇赋》之类的小品随笔体杂文。

杂文发展到唐代，已呈蔚然壮观之势。初唐四杰，俱有文理并茂、骨气峥嵘之杂文名篇传世，如骆宾王的《为徐敬业讨武氏檄》。韩愈、柳宗元提倡古文运动，“杂说”一类文章增多。韩愈不仅有“伯乐相马”这类明确以“杂说”命题的杂文，有《原毁》、《师说》这类标明以论说为主的杂文，还有《毛颖传》、《祭鳄鱼文》这类构思奇特、想象诡谲、讽意辛辣的杂文。柳宗元更是中唐杂文的一位巨擘，他的杂文样式不拘一格，灵活多变，有寓言式、对问式、骚体式等。《三戒》、《捕蛇者说》、《哀溺文》分别是这几种体式的代表。唐代杂文自觉地用于干预现实，讽喻社会，裨益人生的现实主义优良传统，到了晚唐尤显得难能可贵，鲁迅对此曾给予高度评价：“唐末诗风衰落，而小品文放了光辉”。他称罗隐的《谗书》“几乎全部是抗争和愤激之谈”，称皮日休的《皮子文薮》和陆龟蒙的《笠泽丛书》中的小品文“并没有忘记天下，正是一塌胡涂的泥塘里的光彩和锋芒”。

宋代杂文在继承和发展唐朝杂文中另辟蹊径，有所创新。欧阳修既有《朋党论》之类政论体杂文，也有《养鱼记》之类小品随笔体杂文，还有《六一诗话》这类文艺杂谈性杂文。三苏父子的策论、史论，说古道今，触及时弊，雄辩滔滔，他们的杂说、记游，或托物喻理，言近旨远；或借题生发，意在文外，为小品随笔式杂文开拓了新途。其中如苏洵的《六国论》，苏轼的《留侯论》、《日喻说》，苏辙的《上枢密韩太尉书》、《孟德传》等，都声名远播。王安石和曾巩风格迥异。王文劲峭锋利．锐意进取，这在他的《答司马谏议书》和《游褒禅山记》两篇不同体式的杂文中均有体现；曾文纡徐委转，醇厚平正，其《战国策目录序》、《墨池记》等杂文亦颇可读。

金元之际，兵祸连绵，文苑萧条，杂文也处于衰微，仅有如元好问讥刺沽名钓誉之徒的《市隐斋记》少数篇什维系着杂文的生息。

明初，党狱文狱肆虐，又受程朱理学和八股取士影响，文人思想形同禁锢，杂文生存的主客观环境不良，幸有刘基、宋濂这样的忠良朝臣偏爱杂文。刘基的《卖柑者言》，借鉴传统的主客问对体式，假托卖柑者之口，揭露了那些“金玉其外，败絮其中”的文臣武将的朽腐。而刘基早在出仕之前，为“矫元室之弊”，还著有一部名《郁离子》的杂文专集，共195篇，多为取喻设譬、警世醒人的寓言式杂文。明末，杂说式杂文重现生气，激进的民主主义思想家李贽，其《焚书》、《续焚书》慷慨激

昂，充满与末世抗争的叛逆精神，内中《赞刘谐》、《题孔子像于芝佛院》二文，是非孔薄礼，崇尚独立人格的杂文名篇。

清初，不少知识分子不满清廷专制，利用杂文曲折抒写愤懑之意，如唐甄的《室语》，意为这是在家里说的隐私话，通过夜饮交谈，道出了“凡为帝王者皆贼”的观点；又如戴名世的《鸟说》，以“托身非所，见辱于人奴以死”的鸟的命运，暗示清廷统治下人们所过的非人生活。但清廷严酷的文字狱很快扼杀了这类刺世忤上杂文的生机，此后杂文便沉寂了二百多年，其间桐城派偶有为之亦不过如秋虫唧唱。直到鸦片战争前后，国运维艰，民怨沸腾，又才有龚自珍等纵论天下大事、为民请命的战斗性杂文兴起。其后变法维新，梁启超首创“报章体”，议论时政，发表政见；章太炎，严复等人推波助澜，使这种文体渐成时尚。由“报章体”而演进出的时论时评，不但是我国新闻评论的先躯，也是古代杂文过渡到现代杂文的中介。

中国现代杂文是古代杂文的历史传统同“五四”新文化精神相契合而嬗变的产物，它既是时代的需要，也是这一“古已有之”的文体的新生。同古代一样，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许多知名作家大多也是擅长杂文的高手。而自现代杂文面世并产生深刻影响之后，杂文这一文体才真正确立了它在中国文苑中的独立文体地位。

五四运动以来写作杂文的三巨子是：鲁迅、周作人和林语堂。周作人从主张人性的自我表现到反对社会功利性，林语堂从“讽刺”转为“幽默”，他们对杂文真谛的认识和杂文创作的社会影响自然不能与鲁迅相提并论。鲁迅是在腥风血雨的年代，用杂文艺术把人文精神同革命理想熔铸为克敌致胜的投枪、匕首的冲锋陷阵的勇士，是中国杂文继往开来的领军擎旗人。所以虽不必说现代杂文是鲁迅独创的，但他对中国现代杂文的倡导作用，奠基地位，顶峰成就则是确定无疑的。鲁迅之后，继承鲁迅战斗精神的“鲁迅风”杂文，一直是中国现代杂文的主流，它始终伴随并积极参与着中国民族、民主革命斗争的进程，直到全中国解放。

在1957年“反右”斗争，1959年“反右倾”斗争，以及十年浩劫期间，一些“紧跟”形势，利用杂文反杂文的“左氏杂文”，大多以颠倒黑白为能事，以辱骂和恐吓为特色，不仅思想内容上立不住脚，艺术上也十分低劣。它们之所以甚嚣一时，除适应了当时政治的需要外，还在于论争的对手根本被剥夺了还击较量的权利。(10)

(10) 参阅李一鸣《中国现代游记散文发生发展论纲》，文载“谷歌”网。

杂文在新马华文文坛上的出现为时最早，萌芽期的“时评”即是其例，其时较为著名的杂文作家如林稚生、挟山等，都有佳作。扩展期的谭云山、一工、孙艺文、古月等也都有力作留存。低潮期文风转弱，但丝丝、天白、润湖、斧夫等人也有针对时弊发议论的杂文问世。繁盛期的两支大笔丘康与陈南展现了格调迥然不同的杂文的风貌，为战前的杂文园地铺上最为绚丽的色彩。

战后初期的宋千金把杂文的锐利笔锋掷向各种不良的文化现象。50年代初期的陈凡的杂文抨击的对象是其时的重要社会丑陋现象。六七十年代涌现的杂文作者更多，一时之选如完颜藉、岳文、谷亮、黎力、贺天、葛凡、陈之、吴蒙、张挥、洪生、徐帆等等，都有作品或甚至集子问世，这群杂文作者当中有不少是时至今日仍笔耕不辍的。

新马50-70年代的杂文所受最深影响的是鲁迅，鲁迅用杂文艺术把人文精神同革命理想熔铸为克敌致胜的投枪、匕首，他这种独创的表现手法及战斗精神，深广地影响了新马杂文作者一直到今天依然如此。

1966-1976的文革年间，新华文坛深受其害，杂文界也曾出现过一小撮自诩为紧跟“局势”，模仿中国文革中的那一小批极左文人，拿着鸡毛当令箭，采取“只许州官放火，不准百姓点灯”的霸道、蛮不讲理的态度，强词夺理地批判了一些在他们眼中是偏离了革命道路的本地作家、诗人的作品，而事实上新加坡社会环境与中国的根本是有着本质上的不同的，这些谩骂文章只是拿着极左的僵硬理论来套着本地作品，胡乱批评。所幸新华文坛杂文界的这种恶劣文风随着文革的结束而消失了，且其影响面也很小。

八九十年代涌现的另一群较为年轻的杂文作者如周维介、彭飞、蔡深红、李慧玲及王昌伟等，更把杂文的鞭挞社会弊病、抨击不合理现象的力度提高至史无前例的境地。他们之中有些受古典杂文深远影响，议论有深度，以形象来说明道理，如彭飞；有些则立论严谨，剖析问题深入，鞭挞入里，如王昌伟，他们把新华杂文的发展推向一个高峰。

杂文在新马华文文坛上的盛行是有其历史因素与客观环境的。新马华文文学一滥觞即带着改革社会封建余毒为其重大任务之一，而杂文在抨击社会陋习、封建余孽方面无疑是最为有力的

文体。另一方面，作为华文文学的表情达意的工具的华文，一路来都受到排斥，殖民地时代如此，建国后也不例外。杂文无形中就也肩负起捍卫母语的重任。大体上来说，战前的杂文所抨击的对象较偏重于由中国带来的社会陋习及封建不良现象，战后的杂文则较多地针对本地现实加以鞭挞，尤其是八九十年代以来，较年轻一代的杂文家更把他们的笔锋指向政治文化教育等领域，对其中的可笑的、不合理的、过时的种种丑陋现象，毫不留情地揪出来嘲讽，大大地发挥了杂文的战斗力，也赋与杂文新使命与新生命。这是战前的杂文所无法比拟的。英培安、彭飞、周维介、岳文、蔡深红、王昌伟、李慧玲等等可为代表。

（一）英培安

英培安，笔名孔大山，1947年生，祖籍广东新会，毕业于义安学院中文系，著作甚丰。他写诗歌、小说、散文与杂文，著有杂文集《安先生的世界》、《敝帚集》、《说长道短集》、《园丁集》、《人在江湖集》、《拍案集》、《破帽遮颜集》、《风月集》、《潇洒集》、《翻身碰头集》、《身不由己集》、《蚂蚁唱歌》；小说集《寄错的邮件》、《一个像我这样的男人》、《骚动》等等。

英培安的杂文思想犀利，文笔洒脱，所触及的社会现象十分宽广。他的杂文的突出处在于，他能从最常见的现象下笔，点出其不合理与可笑之处，做到淡于其表而深入其里。

他的杂文题材林林总总，总括来说有三方面，一为以现实观照传统以传统谈论现实；二为以人的独立自由和人格尊严来谈论女性问题；三为针砭文艺界的各种弊端。他的杂文的最大特点是主体情态强烈，且富有卓超的讽刺与幽默的艺术美，他的好些杂文近似散文小品，富有韵致。他的杂文不只是就某些现象阐发客观公允的议论，而是谈自己的体验与感受，因而情趣大于理趣。

英培安认为“杂文是一种打击人的文字”，但他打击的并不只限于大人物，而是兼及平民百姓，是十分广泛的社会生活领域。既有对政要、政策的责问，更有对关怀妇女社会地位诸多问题的梓文。他对民族传统文化有深厚的感情，在《语文与文化》、《语文与传统文化》、《语言与文化研究》、《邯郸学步》、《大胆》等文章中，论述了语言与传统文化之间的密不可分的关系，指出压制华语、压制方言必将导致传统文化的式微。他认为要用自己

的文字来认识别人的文化，是不得已的事，而要用别人的文字来认识自己的文化，则是万分可悲的。[11]

（二）彭飞

彭飞，原名彭志夙，1956年生于新加坡，祖籍福建莆田，毕业于南大中文系，现任职于教育界。他写小说散文及杂文，学生时代即崭露文学才华。1982年出版首部小说集《门外》，1991年出版散文集《生命在说》。从他早年的小说及散文中，即可见他的正义感以及想以文学影响社会的思想倾向。近年他每周在早报《天窗》专栏所写的杂文，针对时弊、文化、语文、教育诸问题所发的议论，更能显示他的独到见解与正义凛然的气概。

与梁钺一样，彭飞不是把文学当作消闲的工具，文学作品绝不是摆设品。他说："小说不纯为讲古事或娱人，它还具有更严肃的责任、意义"[12]

他又说："我爱好文学并非当初有意的选择，而是生命中无意识的趋动。文学打开我心灵之窗，将人生、社会、世界展示在详尽的图卷上，使我从无知过渡到成长的道路。在我生命的意义里，文学已不仅是最诚挚的师友，而的确成为一生的事业；我决心将生命奉献祭坛上，追随古今文学者的心灵与启示，为人生社会尽一份文学者的时代任务，直到永远。"[13] 由此可见，彭飞是服膺于文学为人生此守则的。唯其如此，彭飞近期的杂文锋芒更为显露，其矛头针对教育、语文、民族文化而来，而文章结构严谨，内容丰富多彩，往往能援古论今，加强说理之可信度。他身在教育界，对教育政策的强调理科、功利与英文而轻视或甚至鄙视母语所引发出来的弊病有深刻的认识及感受，发之为文，鞭辟入里，情文并茂，很是感人。

彭飞的杂文及散文，似乎颇受柳宗元的寓言的影响，意在言外，不直说道理，而是以形象阐明哲思，在中年作家群中别树一帜，充分体现了他的古典文学修养之深厚，教人注目。

（三）周维介

周维介，另署沙眼、周望桦，祖籍广东乐会，1952年生，毕

(11) 见周宁、李一平《新加坡研究》（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6）页397。
(12) 见彭飞《门外》之《后记》《新加坡阿裕尼文艺创作与翻译学会出版，1982》页145。
(13) 彭飞《生命在说》之《序》（新加坡阿裕尼文学创作与翻译学会出版，1991年）。

业于南大中文系。早期从事马华文学史研究及写散文，著有散文集《收割手札》。后写杂文，著有杂文集《小小鸟，飞也飞不高》。

周维介早期的散文较注重雕琢文字，有意境，但内容较空泛。后期所写杂文紧扣现实，抨击社会各种丑陋现象与偏差，甚有见地，为当代杂文注入另一股生机。文字奔放，或剖析事理，层层深入；或冷嘲热讽，妙趣横生。近年似已停笔，殊少见到其作品。

（四）岳文

岳文，原名韩山元，1942 年生，祖籍海南文昌，另署马德、章翰、宋丹、宋秋阳、章明、鲁生等。

岳文上世纪 60 年代即开始写作，他写诗、散文、杂文与理论文章，但以杂文较有成就。著有杂文集《人生百态》一、二、三、四集，另有论文集《文艺与生活》、《文艺学习与文艺评论》等。

岳文的杂文针对性特强，涉及范围广泛，举凡社会陋象、灰黄文化、人性的丑恶面，他都提笔直书，冷嘲热讽兼而有之，在议论中往往显现出作者的机智与刹那性的感悟的光芒，缺点是没能对所抨击对象做更深入与全面的探讨而后下结论，因而有时会沦为市井小民的议论的泥淖中去。

岳文近年较少写杂文，他似乎已把精力用在文史与华社问题的钻研上，但所写有关课题也仍然带有杂文的格调，可视他的杂文精神的赓续，其近著《文史·华社纵横谈》即是此方面的著作。

与岳文同时代出现的杂文家尚有谷亮。谷亮原名石国梁，祖籍福建思明，著有《听雷集》，近年似已停笔。其杂文风格与岳文相似，但较侧重于说理，而不以冷嘲热讽取胜。

同样属于这年代的杂文作者尚有吴蒙，著有《短刀集》与《线外杂笔》。吴蒙的杂文议论多过抨击，以理服人而不诉诸嘲讽之笔。陈之，原名陈观生，著有《岛上杂记》与《港内杂话》，风格与吴蒙相似，但较抒情而少议论。南子，原名李元本，著有《南子小品》、《八方风雨》和《南子杂文》，他的杂文篇幅短小，文字锐利简洁、议论问题时有独到看法。

（五）王昌伟

王昌伟的散文及杂文都是言之有物的好文章。他的散文在描

写留学异国的生活情景，或行踪所至的所见所闻，很有独特的感受，文采斐然。他的杂文针对性强，有针对语言政策的，有针对社会丑陋现象的，也有针对政治制度的。在他那一辈的年轻作家中，有过分着重于生活琐事的追叙的，有抒发个人不关痛痒的感情的。王昌伟的杂文却是他同龄作家中的奇葩，闪烁着思想光芒。他对各种古怪、不合理的现象，不只是抨击，还探索其产生的根源。

即使是议论文学现象的，他也较同辈作者清醒，能看到同辈看不到的问题症结。例如在《寂寞的边缘——新华文学的商品化问题》一文中，就有这样精彩的论述：

这使我很自然地把他们和“圆切线”的成员及其他背景大致相同的年轻知识分子作一比较。老中两代的作家是被动地被边缘化，间中不能不说有些许的无奈，而根据“圆切线”的说法，他们却是自觉地把自己边缘化，以便能保持一分清醒。“圆切线”的其中两位成员，柯思仁和李慧玲，是年轻一代作家中的主要人物，在他们有意和社会主流保持距离的同时，我们是否仍然可以像志锐提议的那样，把他们的作品商品化？因为在我看来，把文学作品商品化，就是要让作家和社会的主流，更准确地说，就是一般消费大众的品味接轨。对于一个作家来说，这其实已经不是愿不愿意放下身段的问题，而是和他们的创作理念，到底会不会起冲突的问题。

老中两代的作家是被动地被边缘化，年轻作家却是自觉地把自己边缘化，这观察是深入的、细致的。更教人叹服的是，他认为把文学作品商品化，就是让作家和一般消费大众的品味接轨，而这会与有创作理念的作家起冲突。

王昌伟年纪轻，但拥有文学不是装饰品，作家不可随波逐流，作家应有使命感的认识，他能站在较高的角度来抒发情怀，发表议论。

王昌伟虽人在海外，却很关心国内的事物，本地社会只要稍微出现有点偏差的现象，或生活中小小的涟漪，都会引起他的关注与批评。他观察入微，思想敏锐，剖析事物深入骨髓，鞭挞入里。抨击怪事物怪论不留情面，大快人心。

可以毫不讳言地说，新华文坛因为有了这么一大批像王昌伟那样有良知有勇气有见识的写作人，才显得光芒四射而不致于暮气沉沉。

（六）蔡深红

蔡深红在诗歌与散文方面所显现出来的驾驭文字的高超功夫，教人注目。[14] 他的一些诗歌写得较为晦涩，不易解读。散文的句子结构新颖，很有创意，但似乎较少触及重大题材。

他从2000年起每个星期天在早报“众议园”的专栏“深呼吸”所写的议论文，对特定课题的剖析入微，几乎每一篇文章都有教人赞叹的警句与见解，例如《在书与非书之间阅读》就有这精彩的见解：

我们有梦吗？阅读应该是梦开始的地方，是我们让想像奔跑的草原，可是，我们被现实牢牢牵制，不懂得作梦，也不愿意阅读了。在会考的作文试卷中，无论是小学、中学和初院，作梦是禁忌，凡是以梦境处理的题材都算离题。多不可爱的一个规定，是谁订下的？如果文字没有作梦的权力，阅读就不可能带领我们飞翔，不可能让想像驰骋。可是教育部应该是不遗余力推广创意的机构啊，这真是一个矛盾的制度。

如果我们生命的组成部分没有相信阅读的基因，就不可能喜欢阅读。阅读必须是自动自发的，在某种意义上，与宗教接近，是强迫不来的。适当的环境、空虚的感觉都可能是触动心弦，产生阅读需要的关键。

培养孩子的阅读兴趣，必须老老实实下功夫．别再用什么“中国经济实力强大后商机不断”、“新经济时代不得不学习”等现实又骄傲 的名堂吓人。读书就是读书，能带来利益的固然要看，然而一个人的兴趣、嗜好、习惯不应该只以有没有好处衡量。况且，国人所看到的好处往往是狭义的金钱、地位、权力，极少涉及精神、人文、环境等其他领域。

梁文福、蔡深红、李慧玲、柯思仁以及王昌伟等等年轻写作人的关怀社会、民族、国家的胸怀；他们的深邃的思考能力，较宽阔的视野，有能力直接阅读外文名著以吸收先进文字理论与知识，这种种优点让我们看到新华文学的新希望。无论是老中怍家的被动地被边缘化，或是有良知有使命感的青年作家的自觉地边缘化，这两三代作家对现实的深切关怀，正是新华文学的生命力

(14) 蔡深江的生平参阅《新华文学大系》之《诗歌集》(新加坡：世华文学研创会，2014年)页388。

所在。

蔡深红受台湾与西方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文学思潮的影响颇深，他以成熟而富有魅力的意象文字，带读者进入他童年温馨与纯朴的 乡下生活画面中去，他的抒情散文注重意象，以象征、通感、词性变换及奇特的比喻引人入胜。但他的议论文更教人激赏，那充满智慧的见解，那鞭挞入里的评论，是他深切关怀社会国家的佐证，也是他的杂文生机蓬勃的要素。

（七）李慧玲

李慧玲，生平籍贯不详，现服务于文化界。她于上世纪80年代开始创作，写诗写散文也写议论文。他的散文及议论文紧扣现实，抨击现实偏差、社会问题，深中要害，往往有精辟见解。议论国家要策也不留情面，她驻港后从海外看本国问题更为深入，如2000年8月26日在“港情流露”所写的题为《金钱攻势》一文，就是一篇很有见地的好文章，此文是就吴总理在国庆群众大会演讲而发的评论，她认为一味通过物质报酬来解决问题是不恰当的，指出急切放大物质的作用会“导致个人原本可以对国家、机构产生忠实的情感因素不断受到冲击。爱国如果不是被当作不合时宜，或者理所当然的，那也是提供适当的物质条件所能够报偿的。”“这么小一个国家，这么大一个国家课题。如果我们对整个群众大会的印象，主要就是多少钱又多少钱，甚至为之蠢蠢欲动，那是总理的成功，还是让我们觉得可悲的事实？”

这些提问，质疑都很有深度，但更教人赞赏的是，她读出演讲中似有专对某一群人而发的言论，她说领导人善于引述荀子、墨子的观点来立论，希望“借古喻今来说服民众物质条件不应受忽略的时候，但是这番话的对象到底是谁呢？了解荀子和墨子所指的人，难道不会更明白例如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的古训？如果我们要特别强调作为国家和整体，牺牲小我完成大我的精神．为什么这个“牺牲”是有选择性的？为什么讲“牺牲小我”的时机也是有选择性的？”

这倒是很多人忽略的地方，李慧玲却观察人微，她的洞悉力之敏锐，是她同一年龄层中少有的，也是她的散文特别精彩的原因。像这样精辟透彻的立论．几乎在她的每篇散文中都可以找到，可以说，这是她为新华杂文开拓另一境界的贡献。

新华文坛上的杂文家的队伍相当浩大，出过个人集子的尚有

心群、完颜藉、洪生、征埃、詹芜、蓝玉、徐帆、冷若冰、刘蕙霞及陈彦。

心群，原名谢声远．祖籍福建林森，著有《打靶集》等。

完颜藉，原名梁明广，海南人，著有《填鸭》、《文字杂耍》等。　洪生，原名洪保苏，祖籍福建南安，著有《新加坡风光》、《画虎录》、《听风楼随笔》等。

征埃，原名林万菁，祖籍广东潮安，著有《路迢迢》等。

詹芜，原名吴晟锋，祖籍广东潮安，著有《野鸽子的梦呓》等。

蓝玉，原名李玉琼，祖籍不详，著有《生活底脚印》、《难忘的日子》、《西窗感语》等。

徐帆，原名林天顺，祖籍福建，著有《临风集》、《当你年轻时》。冷若冰，原名卢传夙，祖籍不详，著有《风里的岁月》。

陈彦，原名陈智成，祖籍广东三水，著有《木屋区的故事》、《西窗文集》等。

刘蕙霞是名教育家，她所写杂文多针对时弊而发，尤其是教育问题，有独到见解，著有《别做断了线的风筝》、《石膏与我》等。

这些杂文作者都有本身的独特风格，他们的作品为新华散文园圃增添了绚丽色彩。

附识：新马华文文学的散文，从一萌芽既继承了“文以载道”的传统，又自揽“改风易俗”的使命为己任；加上战前的中国多灾多难，而由于血浓于水的感情牵制，作者毫无例外地都特别关心中国的现实，使得散文特别着重于反映现实、批评时弊，作品因而有“词不胜理”之不足处。即使是原本应该充满抒情韵味的游记，也由于作者仅把新马当做居住国，因而他们大多以旅客的身份来书写新马山川人文古迹，缺乏一种桑梓之思、故乡之情的底蕴。

战后的1945至整个1950年代前期，新马散文的内容着重于反殖，延续了战前“文以载道”传统，又加进反殖思潮，他们的作品内容依然胜过艺术技巧。

然而时序一进入50年代后半期，新马文坛涌现了一群土生土长的年轻作者，他们的效忠对象已由祖籍国转向居住国，他们的作品转向更加凸显本地现实，技巧也远比战前乃至于战后40年代的高超。更加重要的一点是：真正意义上的抒情散文大量涌现。在整个60以致70年代，散文出现了大批歌颂新马山川人文古迹的抒情散文，把新马华文真正意义的散文推向一个高峰。

新马分家后，文学也分道扬镳，各自发展。从1965至1980年，新加坡的散文有很大一部分触及本土的名胜古迹、山川河流，充分体现了爱国情思。

但自1981年以来迄今，随着1980年南大的关闭与1987年华校的走进历史，新加坡的散文涌现了大量的抒发黍离之悲情怀的作品，写作技巧由于融进了现代主义表现手法，显得更加曲折委婉，很耐读。

新华文学大系的《散文集》是依照这样子的构想来分类的：两个主干：一、“邦国初建，笔写山河日月新”，收录1965-1980年间爱国思潮涌现期的散文，；二、“故园萧瑟，何似黍离万古吟”，收进1981年迄今充满黍离之悲情思的散文。

此外，另有五条枝干，分别是：三、“游踪处处，胜水名山好寄情”，收入有所寄托的游记散文；四、“枯荣可待，宜有芝兰次第开”，收集还在成长中作家之散文；五、“南方有橘，绿叶素荣犹自芳”，收入学者之散文；六、“铺彩摛文，妙具情思蕴哲理”，收入具深厚底蕴之散文；以及七、“茫茫鹤影　玑驰壁坐永流芳”，搜罗已故作家之散文。

《散文集》选稿采取兼容并纳态度，此集子所收作品，既体现了抒情散文的艺术美，也凸显中华民族知识分子的以天下为己任的铮铮风骨。我们认为：没有了独立思考和敢于抗争的精神，新华文学是会在逐渐式微中悄然消失的。

教我们遗憾的是，几位作家未知何故，对我们发去的电邮虽然一而再、再而三催促，始终不作回应，由于担心侵犯到版权问题，对这几位作者的作品，我们只好割爱。

至于没有联系地址的作家，我们已在《新世纪学刊》15期刊登启事，并在他们还没签署协议书的情况下收进他们的作品，希望有关作者谅解。

目录

◇邦国初建，笔写山河日月新

3 给岛国掀开绿色的面纱 长风葛

8 班丹河 杜诚

11 新穷人 何晓

13 实里达湖 简兮

16 澹光七十九 卡夫

24 火焰朵朵缀满枝 林臻

27 萤火虫啊萤火虫 林得楠

30 说话·人心 林高

34 园边散草 林景

40 那条暗巷 林琼

43 潇潇乡雨 刘含芝

47 历史的碎片 柳舜

——几段尘封的菲林

53 恨狗不如爱狗 柳舜

56 军人的烙印 刘学敏
60 童年 苗芒
66 无名小乡村 民迅
70 八月的歌 莫河
74 奔向彩虹的桥 莫河
77 林明的雾 丘文华
80 都市风情画 刃鸣
85 宝塔街的温情 汀上红
87 看雨、听雨的日子 吴赐苏
90 山不在高 严文珍
92 从藏书想到的 岳典

◇故园萧瑟，何似黍离万古吟

97 老宝 艾禺
102 浮萍印象 白荷
105 相思意 白荷
108 情系绿色走廊 冰秀

113 周末·小巷 长安人
116 卖篆 蔡宝龙
119 旧币 蔡宝龙
122 无名的历史册
——写给父亲 长风葛
125 怀念德光岛 崇汉
128 逆风少年 曹丽蓉
131 论李清照及其词作在艺术上的特点 陈武德
139 家族时间囊 陈志锐
147 以美之名 陈志锐
153 重上云南园 杜诚
157 华中动力 戴纯如
——为华中九十周年校庆而写
161 听一条街 董农政
166 余情 杜雪美
169 失去夕阳的天空原来是如此阴霾
杜雪美

174 野地之坟 丁云
178 父亲的童养媳 淡莹
185 云南园不复旧貌 符史瀛
187 十颗种子 风沙雁
190 沉重的记忆 风沙雁
193 在海边 葛凡
197 琅琅书声 郭永秀
200 淌血的五月 寒川
206 当那杜鹃啼过 黄今英
——回味马思聪之歌
211 70年代，并不遥远 韩劳达
214 在思念的长河里捞起绵绵故乡情 黄龄憨
217 拜天公 黄美芬
219 血汗书斋 黄美芬
221 朝阳从我身边掠过 黄孟文
224 传灯，回家了 何濛
226 沉经一番寒澈骨 何濛
——写给一位华校生

230 一张药方一段回忆 何乃强
233 望乡路 怀鹰
237 物换星移之后 胡月宝
——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
246 皇家山的寂寞 何逸敏
254 新山水诗 黄志伟
259 访旧半为鬼 金名
——实叻路之忆
263 思索在季节更替的孤独中（节选）
柯思仁
272 Uncle，对不起，我不懂华文
骆宾路
275 老屋 骆宾路
278 又见到相思树 凌江月
280 移民、落户、还乡 刘立
283 《南大校友著作展》序言 林南进
285 直凉华侨中学与我 林南进
289 寻梦 刘培芳
292 转移 烈浦

294 繁华集瓣 连奇
300 白云岗上 廖青
303 乡雨 连奇
305 一条流动的情愫 林容婵
——新加坡河某夜的捕风捉影
309 最后一课 梁文福
312 繁华边缘 李永乐
320 病龙吟 木子
324 曾经沧海："我"的云南园
南治国
328 情感拒绝忘记 芊华
332 过年 青如葱
336 沉郁顿挫的路灯 清哲
340 只要说您也是南大的同学
慧如
344 国 沈鹰
347 星洲光复记忆 田流
351 南大精神 汀上红

353 复名 王昌伟
355 我的五六十年代 王昌伟
358 在岛屿的南端 伍木
363 2005 南大人再出发 王如明
367 望断三百依葛路 王永炳
374 最后一季的榴莲 伍仲
377 边缘 学枫
384 浮动的河流 希尼尔
389 故居，一把湮远的记忆 谢清
391 褪色的老街 许永顺
393 但愿人长久 馨竹
397 此地空余黄鹤楼 一凡
400 山城，再一次挥别 云谷函
407 流泪的红砖 尤今
——为新加坡史丹福路的国家图书馆而写
411 从心出发 学好华文 严文珍
414 华文难学吗 严丽珍
421 叶落结霜桥 衣若芬

425 现实的伪装与梦的解析 周德成

429 传灯解惑 张泛

431 木雕与我 张挥

434 梦回葱茅园 郑景祥

439 初执教鞭 庄歆

446 我的故乡终于成了我的驿站 赵秀敏

449 遣悲怀 张曦娜

455 柳树下的自述 忠扬
——我是怎样走上写作道路的

◇ 游踪处处，胜水名山好寄情

461 天天天荒地老 陈俐颖
——吉尔吉特市至中巴边境

466 暴乱声中，雅加达行 陈妙华

472 爱丁堡冬天的故事 蔡曙鹏

478 在陌生的城市里发现自己 蔡志礼

483 我的南洋茶餐室情结 何华
487 阿拉木图之夜 虎威
490 一组建筑、一首乐曲、一份痴情 虎威
496 还乡忆双亲 何盈
501 星石魔力 君平
504 金马仑农作三题 康静城
507 湖上遐思 骆明
511 山上山下 骆明
515 九寨沟游记 刘文注
519 旅游与人生 李选楼
523 湖底云海，人间天上 罗伊菲
526 古城 林竹青
533 心情纪事 清哲
536 松江秀色 蓉子
539 云的界线 盛惠龄
542 半岛无战事 谭瑞荣
550 睦庄 西冷

552 那兰陀寺遗址叫人空兴叹 余经仁
555 拉让江上 尤琴
559 大白灯笼 叶霜
561 旅行和摄影 叶孝忠
565 路边的滋味 叶孝忠
567 一地萝卜 钟韵宜

◇枯荣可待，宜有芝兰次第开

573 早晨雨 冷风细雨
577 解读幸福的地图 流苏
581 飞鸟和鱼的梦土 流苏
586 年菜捞起“好意头” 李叶明
589 玛夫 日落冬
592 名牌店购物 茹穗穗
595 桐园梦忆 王文献
598 做好一件事 杨君伟
601 潮打空城寂寞回 郁金香

604 异乡人手记 殷宋玮

606 我与海 政仪

◇南方有橘，绿叶素荣犹自芳

613 留下记忆，保存史实 长河
——《方修印象记》序

617 带着未圆的文学之梦走了 长河
——悼念李过先生

620 我所认识的任雨农老师
陈荣照

630 天涯共寻访华文老师 戴纯如

633 云南夜步 杜南发

641 书名与笔名 符懋濂

644 醉侃牛车水 方然

648 黄丽松校长 寒光

651 轻描淡写李光前先生 李建

654 《我的黑白青春》自序 林清如

658 誉满乡邦的萧畹香 吕振端
661 掇拾童年二三事 林子
665 一个文学遗族的告白 彭飞
669 谈谈黄丽松对南洋大学的贡献 潘国驹
672 此路通行无阻 孙爱玲
675 外公与灯笼 汪丽贞
680 怀念黎华 网雷
684 丰功伟绩耀南邦 王如明
689 我走过的写作道路 吴绍葆
691 我所认识的丁冰 夏之光
694 燃尽的蜡烛 雨石
696《龙中文采》序 郑九章
699 在那淡淡的三月天 庄永康
704 他悄悄播下了文化兼容的种子 莊永康
708 散草二章 忠扬

◇铺彩摛文，妙具情思蕴哲理

715 小节见真章 艾维丹
717 枯木又逢春 冰秀
720 风水 变质岩
723 SUNDAY BLUES 陈华彪
729 怀念德北岛 崇汉
732 一段艰辛跋涉的路程 陈美华
——“丝绸之路”亲旅
738 初获麟儿 蔡淑卿
742 河街图 蔡欣
747 新愚公移山 蔡志礼
750 三迁·三阁 董农政
753 感觉的下一站 戴畏夫
759 山在心中 淡莹
763 风入松小品五则 风入松
767 讲真话 符史瀛
——在直言与沉默之间

769 芒果树下 郭永秀
773 陪妈妈吃饭 胡春来
776 雨落在三里外 黄继豪
778 朝圣 黄继豪
——献给影子，他是我旅程中唯一的挚友
780 浮光掠影 黄明恭
796 街边小玫瑰 黄孟文
798 流水三态 洪生
802 “黑白”游走终不悔 何盈
806 捡不回的岁月 君盈绿
816 留白 黄嘉一
821 引渡迷津者的告解 荆云
825 我是狗之头要 卡夫
827 寻庙 柯思仁
833 年轻三部曲 柯奕彪
835 炉中火 罗福腾
845 乌敏岛随想 冷风细雨
847 树的观点 林高

850 黄鹂百啭 凌江月
852 雾 李龙
855 行云的路上 林明哲
858 五四散草 烈浦
863 山城散草 林琼
866 迷路的森林 刘瑞金
873 难忘的树 李涛
876 宁静的山园 李涛
879 石榴树 林万菁
883 桑椹树 林万菁
887 天下一家 刘星
——“全球大联邦”的构想初议
890 会馆史料的整理 吕振端
894 一杯白开水 穆军
896 听来的故事 梅筠
902 我的心是一口古井 木子
905 黑白色的童年 南治国
909 白鹭 南子

912 叶　南子
914 打吊花场出来　秦淮
917 春燕集　秦林
921 书　青如葱
923 闲不住的休闲成都　乔舟人
926 心情纪事　清哲
929 上海梧桐　蓉子
931 花如解语总是情——禅芳　石君
933 梦回江南　石曙萍
938 舅舅的窝　施性国
940 选择离开　施性国
942 蓦然回首　陶怡
945 用城人的方式应付城人的空虚　吴彬映
948 永远朝向东方的向日葵　王润华
953 我喜欢的梦　王永刚
956 我这种遗憾　辛白
962 黄昏观海　徐帆

965 生命的光辉 徐帆
——记一株小鸟椒
968 只要大地的脉搏依然跳动…… 小嘉
973 人的多重属性 徐鑫
——谁也不是谁的谁
976 缀书怨 潇郁霖
980 森林之火 辛羽
984 第二故乡 一凡
988 树的联想 易梵
994 想起胶树 易非
996 难得广厦千万间！ 严孟达
999 风衣 衣若芬
1002 书里的南洋 余云
1010 母亲的梳妆台 周粲
1013 父亲与酒 周粲
1016 浪涛轻拍着我心里的海滩 张挥

1019 赤道边缘的潮 章良我
1022 莫斯科名人公墓 邹文学
1028 我和清风有个约 张秀美
1031 柴船@新加坡河·起航 庄依颖
1035 咖啡悟语 钟韵宜

◇茫茫鹤影，玑驰璧坐永流芳

1041 别有洞天 艾骊
1044 看禁书和坐牢的日子 蔡良乾
1047 还乡杂记 曹沫
1055 大上海正在起飞 大贝
1057 上海新加坡人协会 大贝
1059 忆方图 方修
1066 忆鲁白野 方修
1074 面具，摔下去！ 范北羚
1076 从前今日 符气南

1080 教书的老学生 弗特
1083 想起几位老师 李向
1091 百年实里达湖 黄叔麟
1097 春蚕到死丝方尽 黄叔麟
1100《秋水集》之七 连士升
1104 《长天集》之十 连士升
1108 芽笼，新加坡京华所在 彭世灼
1113 云南园只是脚下的一条路 卢美玉
1115 浮生八记 曾采
1121 竹的遐思 君绍
1124 心灵的太阳 君绍
1126 粉笔生活原是梦 邢致中

邦国初建，笔写山河日月新

给岛国掀开绿色的面纱

长风葛

作者简介：

长风阁（1940 —），原名李三锋，又署长风葛。祖籍福建安溪，生于新加坡。高中毕业于华义中学，澳洲阿特雷得大学工学士。初中时期即开始写作，曾任金声教育中心文艺学会秘书、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除了写作，亦喜好表演艺术，曾参加合唱团、舞台剧及电视剧演出。著有诗集《穿上阳光》，诗与散文合集《拥抱的感觉真好》；宗教著作《圣经的启示——三位一神》和《经理圣灵》。1977 年获新加坡诗歌创作比赛华文组优异奖，1996 年以诗集《穿上阳光》获新加坡书籍奖。

一、人生的另类更年期

当年年纪小，活力旺盛，有许多天真的摘星梦想。在自闭的感觉里，时间，似乎是梦园里的一颗太阳，可以任由自己使唤，要它早起就早起，要它迟归就迟归。以后，日子经过了雨淋日晒，

生活的冶炼是个铁面导师，时而莅临教诲，于是理想的焦距就不得不随着调动。

当一个人从回顾自己的得失去认识走过的人生，大多数人可能都会有一个共同的领悟：人的一生，并不是好像一串颗颗都是滑溜、写意和幸福的圆梦珠，每天数念一遍就能永保安康。生活在现实里，梦总有乍醒时分，而且可能不只一次。有的人因此形成愤世嫉俗者，容不下别人和别一种想法；另外一些人，则因经不起压缩而失去斗志，像一条姑息在缸里的鱼，游来游去，却游不出四面都是透明的鱼缸。人就生活在这两个极端的时空里。

进入退休之年，大多数人已不再钻研“时间”的科学和哲学意义。一般的银发族群只能以务实的心态对摘不到的星星莞尔一笑，处之泰然。从梦境到现实这两个似是而非的疆域出发，到了某个“心龄”（不是“年龄”）或可喻为人生的“另类更年期”，一个人在变更期之前所拥有的，将会有一部分不能再拥有，例如工作狂的干劲即是。为了避免生命在这个时期提前枯萎，自己就得找寻适合的事物，来填补生命在“后另类更年期”的欠缺和空虚。

二、投入大自然的怀抱

从小就喜爱大自然，更喜欢独自一人聆听沙沙的枝声叶语，以心灵去感觉众花色调的亲和力，绿茵所给予眼目的滋润，多变的云彩引起的遐想，以及山的凛然正气、水的温柔可亲等等。自然景观和那在一切美感之中、又超乎一切美感之上的创造者，不只填补了我所失去的从前，更成为满足自己的将来而凝成信仰。

在南半球读书的时候，卧室的窗口外面，是一棵春季来时必定会爆满纯白色花朵的杏树。每逢圣诞老人回乡之后，我就会经常栖目于那棵枝干颜色黝黑、粗浮着条纹的杏树，默默地期待着第一朵白色杏花给我带来的惊喜。就这样，春季的代言人就是这棵杏树，它所灿放的是万物复生的意识，交织着一窗的诗情画意。即使年年如此，感觉上仍是年年新鲜。

那时的环境，无论是看的、听的、说的、写的，全都是英语和英文。肺腑深处总是觉得有几分不自在。那里的书局和图书馆

没有华文书籍，于是，收听北半球的华语广节目（赤道的华语广播讯号太弱），便成了自己一部分的消闲活动。如今回首，也许真正隐藏在潜意识里的，是一种自我的警觉，急于要保留被哺育了十二年的华文文化，以免被物质欲望主导的价值观冲击尽净。也因此，在功课缝隙之间，偶然也写写诗文，骚一骚笔尖。

回国工作的那一段时间，四方八面以及年年加重的工作压力，只允许我在上下班的路上，于全神贯注公路安全之余，一有机会就偷偷眄视越来越浓绿的四周，和路边越来越多的树木和花丛。退休以后，每次出门，我都会争取机会向路上所见的花草树木行“注目礼”。千枝万叶的树木和形形色色的花朵，无论是摇曳于风中，或是在垂悬默思，对我都是大自然生命力的彰显。

三、把绿色的面纱掀开

为生命而忙碌的城市人和四处赶闯景点的旅客们一样，岛国留给他们的印象，是整洁、有秩序、一片绿色围绕着向上争取空间的高楼大厦，旁边横跨着划空而过的地铁和轻轨列车的轨道。这个风景轮廓，对许多人而言，“花园城市”的美誉内容，也就大致如此。

许多旅客都认可岛国的绿意盎然，望之使人释怀，有舒缓紧张压力的功用。不过，他们也认为单一的绿色，缺乏其他颜色的调配，是美中不足的地方。由于他们逗留的时间短促，这的确是一般旅客的视觉讯息。但是如果住在岛国的人也只看表面，那是令人遗憾的事。看花人要懂得惜花，惜花要能耐心等待。不过这一等，至少必须一年才能真正见到众树交替开花的大部分风貌。

岛国没有四季，但是各种花有各自的花季。这些花季给绿色的基调添染了各种花色，宛如掀开一层绿色的面纱，骤然发现面纱内原先被模糊了的缤纷色彩。只要愿意付出一些闲情，走入绿荫掩映处，你就会在不同的时节里发现，那些以前曾经是盲点的各种花卉，忽然出现在你的面前。正如喝中国茶似的，必须慢慢地品尝，才能尝其芳香。只要仔细观察，即使是绿，也有不同的深浅；即使是树，更有各异的身形。

四、绿树的花朵知多少

把绿色的面纱掀开，你对岛国的树木从宏观的视野进入微观的欣赏世界。岛国的路边有些树并不是不会开花，而是在这个花季开得少，下一个花季开得多，不然就是延后一个或是几个花季才开一次。对一些“移民”的树种来说，这可能是岛屿的土壤和气候和原产地的差异所造成。但无论是什么原因，这种现象也正好给与爱花者在花季“寻花”的乐趣。不是吗？稀有的东西往往给人一种珍贵的感觉。当爱花者忽然发现一朵在绿叶掩映间的姣花时那种心情，与爱鸟者用望远镜把远方一只栖息在大树枝桠上的小鸟拉到眼前一样的兴奋。

或是乘车、或是走路，岛国延绵不断的绿色，总把人们环抱在一个不断提供优质空气的环境中。在享受之余，当然也不能忘记，这一切都是建国四十年来所累积的成果：包括五、六十万棵、百余种类的树木。其中较早就开始种植的是花朵稀疏、但遮荫效果特佳的巨形“雨树”。所谓“即生树”，雨树就是其中之一。它的花为粉红色，作短须状。雨树不以艳色招展，却默默为岛国作出贡献。鲜为人知的，是雨树罗曼蒂克的一面。当夕阳西下时分，或风雨来临之前，树的叶子会自动合拢。如果大路两边恰好各有一棵雨树的枝叶在路中央的上空相接触时，两树的叶子会互相将对方“衔住”，似乎两树在空中“牵手”，十分的恩爱。岛国开始植树初期，原考虑大量采用另一种名为“青龙木”的巨树作遮荫之用，但后来发现它的木质脆弱，遇强风暴雨，枝干会裂开，对行人和车辆造成危险。以后，雨树就逐渐代替了青龙木。

岛国路边和公园内常见的、花色比较明显的树有：黄花盖顶的“黄花盾柱木”，这种树在岛国颇为常见，开花的时候，满树的花朵一齐灿开，花朵凋零时，不停飘摇落地上的千百朵小黄花铺设成一块边缘不规则的黄色地毯；另一种花朵漂亮的树，开花时，花是一串串地垂吊着，每一串花由无数小花构成，每一朵小花由几层金色花片合结，上宽下窄，好似一个椭圆形的小灯笼的“金雨树”；接着要提的，可能是大家都较为熟悉的，花朵红艳、充满感性青春的“凤凰木”；另一种路边树是，花朵有粉红色与白色的“喇叭紫薇”。当这类树的花朵正茂时，从稍远的距离观赏，

你可能以为是置身于樱花灿开的东京呢；还有一些树，身形不太大，多植于较为窄小的路边，它就是花朵红得发紫的大花紫薇。至于纯白色花朵的树，种类也不少，其中有果实常被人误为青苹果的“海檬果”等；香灰莉也是巨型树，花朵小，不显眼，但却有醉人的香味，木质很好。

五、乡土情结与欣赏绿树

树的欣赏者，不会用数码去解读树的科学成分，他只会很主观地用自己的审美观去欣赏。一切的美，都由心意会，不能由数字形容。爱，也是一样。

有机会行万里路去寻幽探密，参观各国的珍贵林木、参天古树、雪杉耸拔等等的奇观异景，是人生乐事，可惜不是每个人都有这样的机会和资源。在这小小的岛国上，爱观赏树者就可以拥抱大自然，也可以饱览掀开绿色面纱之后，岛国各类树花的新风貌。除了这些，要成为一个真正岛国的赏树人，必须先与他脚下的土地结下深厚的“乡土情结”。他与树，树与他，都是生长在同样一块土地上，虽然用“同生死，共患难”来形容这个“情结”语气是过重了些，但爱树者总会爱树所扎根生长的土地。没有土地就没有树，没有树就没有欣赏树的情怀。如果一个赏树人与树之间缺乏了爱土地这个情结，恐怕爱树的心怀最多只能是一般“游客现象”——赞扬两句，热情地把喜爱的树作背景记录在相片上，然后匆匆忙忙地走了。

外面，雨又霏霏地下了，我忽然有一个奇想，想岛国在将来的某一天，被赞誉为“绿色文化之都”。嗯，凉凉的天气，逐渐浓郁的睡意，一切都已似真若幻。

原载《新加坡文艺》

班丹河

杜诚

作者简介：

杜诚（1935 —），原名杜珠成，祖籍福建晋江，生于马来西亚柔佛州麻坡，现为新加坡公民。1962 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1970 年考获教育文凭。曾任新加坡国防部华文教师、南洋大学中文系助教、中学教师，现已退休。《新加坡文艺》创刊人之一，新加坡文艺研究会（后易名为新加坡文艺协会）创会人之一，曾任《南洋教育》、《新加坡青年》、《学生文艺》和《新加坡文艺》等刊物编辑，现任学术性刊物《中教学报》主编。著有诗集《马路之歌》和《美丽的国土》；游记《行踪》（三集）；散文集《花葩山随笔》、《火》、《母亲和孩子们》和《归来》；文学评论集《文艺随笔》。编有《新加坡文艺十年选集》和《新加坡独立 25 年纪念文集》等。诗作《走在裕廊路上》曾被编入 1970 年代新加坡中学的华文课本中。

班丹河，是一条普通的河流。我只知道，它流经锦茂、班丹，从金文泰的侧旁远流而去。

我开始注意到班丹河，是在今年的四月间。我举家搬到班丹

区的松园。班丹河就在我住的侧旁平野上。

只要把大厅的玻璃窗页拉开，一道相当宽阔的河流，就呈现在眼前。从此，班丹河，每日与我为伍，无论是在天台，或在大厅的窗前，我经常都会伫立片刻，眺望外面的景色；让清风迎面吹来，松懈紧张的生活。

沿着河岸，在跑道上慢慢的跑动；那烦人的车声、人声，渐离渐远。来到了中途，周遭是一片绿。绿色在左在右。山坡上绿草如茵，跑道旁是一列整齐的矮树。绿意充满了空间。

这时，就有如进入了麦里芝的山径，万里的丛林中。这大自然的静谧和闲适，使人陶醉而忘返。而班丹河，就在夹岸的绿荫中蜿蜒过去。

班丹河堤是用石灰水泥砌成的，斜度不大；宽阔的河身，终日与阳光为伍。河床两边也是用水泥铺设的。只留下中央部分，像沟渠，又似水道，水就在这中央地方缓缓地流动。

班丹河的两岸，都有供人休息和运动的地方。在河的这一边，沿着河岸，有小径，有石椅。傍晚时候，便有人到来闲坐，观看西天云彩的变幻，消磨可爱的黄昏。对岸那一边，则有一条二公里长的跑道。每个晨昏，总可以看到不少的男女老少，在那里跑步，或做健身操。

跑道沿着河岸伸延，一直到锦茂住宅区的旁边。这是一条平直又宁静的沙路。

为了班丹河，我也爱上这条跑道。

在跑道上慢跑或步行，在精神方面是一种松懈，在身体方面是一种锻炼。

因此，她引来了小孩子的游玩。每当傍晚，总可以看到三五成群的小孩子，爬下河床，在嬉水，在捉鱼。他们把脚浸在水里，也把手浸在水里。在自然界中玩乐的孩子，是最有福气的了。

在岸上看着小孩们在玩乐，不禁使人要缅怀起那洇远了的童年。当自己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不也像他们，在原野上奔跑，在水沟里捉鱼。

有时，大人们也加进来了。他们带来了鱼网，把网撒下水里，

也捉起鱼来了。

一时，大人，小孩子，在班丹河里各得其乐。

班丹河的水，一直是那么的细少；既没有涨潮，也不见有退潮的时候。它一直是静静地流动着。

偶尔，看到河岸的通口，上面的水冲流下来，沙沙作响，才带来一些热闹。但一流到中央的水道里，便变得温驯安详了。

我时时和班丹河容与。我感觉到：班丹河似乎太文静了，一直掀不起浪涛。早上，晨曦轻吻着修长的身影；傍晚，云霞染红了她的一身，而她就这样的日复一日，过着无争的日子。

班丹河，宁静的河，我希望看到：有一天她苏醒过来，活跃起来，奔腾起来。

我默默地盼望着，盼望着……

班丹河，也会有激动的时刻！

那是一个午后，天空布满了乌云，大风狂吹着。一时天昏地暗。不久，大雨倾盆而下。

也许狂风吹醒了班丹河，也许大雨激怒了班丹河，在大风大雨中，班丹河苏醒过来了：河里的水位迅速高涨；班丹河注满了水。

大水汹涌地奔流着，大声的咆哮着。

在稍微转弯之处，波浪翻滚，发出轰轰的声响。大水迅速的向前滚动而去，那么的强劲有力，那么的无所顾忌。

那是少有的现象啊！

是的，班丹河也有苏醒的日子，更有着澄清的时候。

大水冲走了一切的污秽和渣滓，河身干净了。过后，班丹河才又逐渐恢复平静，水位降低了，水流又复淙淙。

我站在河边，静静想：班丹河该又在蓄着精力，准备掀起另一个高潮之前，维持着一段平静的时刻。以后，当有一天，风雨又到来时，班丹河又会苏醒过来，奔腾起来，发出撼人心弦的声势！

收入《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作品选·散文集》

新穷人

何晓

作者简介：

何晓（1946 —），原名何金福，又署颜扶、思竣等。祖籍福建省福清县，生于新加坡。1976 年南洋大学历史系毕业，任中学华文教师 20 余年，后任职于新加坡教育部课程发展署，现已退休。曾担任《联合早报》学生版《天空》杂志顾问。新加坡文艺协会和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1976 年开始创作，擅长小说与杂文。已出版的著作有小说散文集《玲玲的星期天》，杂文集《市廛集》、《过来人》、《心静就凉》；1984 年开始在报章上撰写一系列反映学生心态及生活的文章，今已收集出版，书名《今日桃李》（一、二、三集，与尤琴合著）。

日本有新人类，那是年青的、叛逆的、反传统的一代。

我们这儿近年来，出现了一个新阶级，那就是新穷人。

新穷人事实上一点也不穷，他们的收入可能比你我都要高。

那为何称他们为“穷人”？关键在于一个“新”字。

我认识一对夫妇，就是新穷人的典型。先生是专业人士，太太是公关人员，两夫妇凑合起来，在我们这儿算是中等阶级的收入。他们在大学毕业后，不久就结成连理。过后，他们看中了一个价值30余万元的公寓单位，安排贷款等手续后，他们立刻晋升成为拥有私人物业的业主。再过不久，夫妇俩又各看上一辆私家车，安排贷款、过名手续，夫俩同为有车阶级。

从此，他们过的生活该是很写意的吧！事实却是：“生活素质”够高的了，但生活实质却是捉襟见肘的。

每个月所要偿还的贷款，促使他们必须束紧腰带，咬紧牙龈地生活下去。

先生天天带便当上班，小休时从不和同事聚桌喝茶。自觉阮囊羞涩，头抬不起。所以朋友越来越少。

太太开始时还在餐厅吃午餐，要小贩削价，一碗面汤一元半卖一元，小贩摇头拒绝。过后自带便当，却又趁餐厅小贩忙碌时，取用人家的辣椒、酱油。小贩由惊诧到摇头叹息，暗地责骂她先生一定滥赌烂嫖，害得太太“沦落”到这种地步。

冤哉枉也！这些小贩真有眼不识泰山。但燕雀安知鸿鹄志？

是的，总有一天，他们会还清一切的债款，只要中途不发生任何意外。

真的那天到来，是20年或30年后了。回首前尘，两鬓已星星矣。

真是个：一生屋子债，半世汽车奴。

他们的收入不菲，但日子过得与真穷人无异，无以名之，就称他们为“新穷人”吧。

实里达湖

简兮

作者简介：

简兮，原籍福建南安。出生于西马彭亨州关丹，现为新加坡公民。1969年考获义安学院中国语言文学士学位。毕业后在私立学校教书。喜欢写作，作品散见于各报刊。已经出版的著作有：《攀缘了季候鸟》和《旅愁》。

一股商业化的气息，笼罩着南部经济中心狮子城的上空。那立体建筑物的尖锐化，物质享受的腐化，令人精神颓废不振。惟有倾向自然的美化，以矫正人类心灵的空虚。

这蕞尔小岛，充满欧风、美雨及东方的色彩。贵为远东之十字路口，世界第二大港；商贾云集的繁华大都市。四季如春，一雨秋兴的国土上，依然不缺乏郊野风光的点缀。如东部之蕉风椰雨，西部绵亘的丘陵地带。虽攀不上举世的名川大山的项背，然赋予岛国生机勃勃，尚可告慰。

实里达蓄水池——坐落于我国北部，富有天然曲线之美。万顷烟波，湖水潋滟，水鸟翱翔，鱼儿羞怯。风和日丽，野渡无人，舟儿横陈，散溢着诗情画意。登上塔顶，一览无余，把她的庐山真面目给揭穿了。该地原是不见经传的小家碧玉。后经政府大刀阔斧地挖掘，以解决水供问题，始于1969年8月10日完成。并由英国亚历山大公主莅临开幕，才成为大家闺秀，后来居上，而一举成名，全拜一亲芳泽女主人的贵手。此风景区，饱和着热带之情调，促人陶醉，流连忘返。

磋磴缓缓，绿水悠悠，她紧紧地被那片广大深邃之原始森林依恋着。朝夕相伴，水环林抱，洋溢着馥郁芬芳，我的灵感本能地流露，混和着自然的造化，尘念涤除，心旷神怡，超然脱俗，好一个被大自然洗礼的名胜地，叫人眼界大开，怡然自得，自我净化，深深忘我地迷醉于湖光林景之怀抱里。

这里栖息了各种各样的珍禽异兽：打从大陆飞来之鸟类；温带过境的季候鸟，无疑是飞禽走兽的大本营；爬虫、昆虫的温床。夏日炎炎，百花齐放，群鸟嘤嘤！蝉声唧唧！风动绿涛，迸出原野的声籁，美妙的音乐，美化了心窗。此清鲜、柔和之赐予，使人温存了真善美的高雅意境，领略造物者崇高的境界。

一阵赤道雨林之风雨后，水晶透明的天空，一尘不染。新鲜的空气，沁入心脾，一股寒凉的敏感，神志清醒。满林的蓊郁，蕴藏了热情、丰满韵致的野景。寻幽溪畔的小径上，空谷足音，地上踪迹斑斑，引来不速客的追踪，彼此小心翼翼，诱开了后者的视线。虽遭前者抛物线外，欲罢不能，只有静观其动。那是岛上唯一的小动物——鼠鹿的杰作。它胆怯且机警，狡黠的心灵，入神入化于教科书，引人对它另眼相看。猎物者，常趁雨后之机缘，伺机捕捉。落入圈套，遂失去自由飘逸的生活，该是人为悲剧的下场。

追溯百多年前，狮岛是虎患之渊薮，人们谈虎色变。曾几何时，虎踪已绝迹。但是，围绕于池边的露天大动物园，充分表现了兽国的气派。临薄暮时分，虎啸猿啼，毛骨不寒而栗。这园内汇集了七大洲、三大洋的兽类，囿于一处，以供观赏。经纬度涉及寒、温、热带等地区，可谓天下动物之缩影。

金乌西坠，满湖通红，漠漠的荒林，抹上了粉红，绿里透紫，格外得可爱。龚定庵："吟到夕阳山外山，古今谁免余情绕。"凝神之眼波，泛滥的情感，均随着含有缺陷之美的迟暮时刻，余韵萦绕于其间。"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这短命诗人王勃之佳作，终于印证水天一色的奇景，难以忘怀。

夜神撒下黑幕，灯光处处，反映在水上，镀金闪闪。夜黑风高，皆是猫头鹰和夜莺的心声。秋虫嚷嚷，各式的音响，有如小珠大珠落玉盘，丁当响。黑黝黝的丛林，已经隐没了绿的笑波，显得阴森森，恐怖、神秘感。鱼儿之唼喋，应和着蛙鸣声，尽是生命活跃的时候。尤喜在此情景下，去体会一分恬静的优美活在心坎里，美化生活的诗篇。

如是月夜，秋波盈盈，柔情似水，将你固执的观点软化了，这多情善变的一湖泓水，似乎会把逝水年华的岁月，唤回青春焕发的少年，于是年轻多了。藉着如此静谧的空气，谛听月下祈祷的美人鱼，那出水之姿态，向往凌波仙女的青睐。

一眨眼，清晨姗姗地降临，氤氲的雾气，投下了薄纱，远山近处，朦胧一片。草地上尽是冷若冰霜的水蒸气，冰凉振神，不再烦躁。湖光山色，似雾又像花，瞬息忘忧于一切。欲穷千里目，却做了它的俘虏物。轻飘飘、白茫茫，实难捉摸。七分山水，三分移情作用，越发含蓄，情景交融，只可意会，不可押玩。

总之，实里达湖，乃随着早、午、晚三个时辰的变化，而粉墨登场。日、夜、阴、晴、雨，推出不同的装扮，使人难以揣摩她善变的心情。一颦一笑，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德光七十九

卡夫

作者简介：

卡夫（1960 —），原名杜文贤，祖籍广东东莞，生于新加坡。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士、荣誉学士。毕业后长期任职于新加坡教育界，曾执教于初级学院，曾任新加坡教育部课程发展署中学教材编写员。著有散文集《生命的神话》（1986）、中篇小说《我这滥男人：我最爱的中国女人和我最痛的爱情》（2003）、诗集《我不再活着》（2013）。1979 年至 1984 年任阿裕尼文艺创作与翻译学会（现已解散）的文艺刊物《同温层》编辑。跨校学生刊物《新种子》的创刊主编，现任书写文学协会理事。

启程

我是一艘未启航的风帆，驶向哪儿？是我人生的方向。

六弦琴轻弹，由你的指间，拨出一种悲壮声音，迴响在我心底。你盯着我，我凝视着前方，唱一次，古老底歌，默默无言，不需要再说什么？我感受着你深情眸子里荡出来的一股爱意。吻别端

城，脱下洁白的校服是人生另一个旅途的开始。

平安夜的钟声微响，和圣诞老人说再见吧！十二月吹起一阵暖和的风，把我静静送上这绿色底小岛，我将用豆大的汗，太阳伞下，填成一首九十个日子组成的诗。

怀念

站在泥土岗上，睡意朦胧的眸子里，有一种说不出的茫然。

四周静寂得这么吓人，只有篱笆旁一柱吊灯，忧忧地淡出孤独黄光。天空是这样的黑，好多星星，把夜空闪烁得像黑幕中发光的宝石。编一个梦吧！若真能学那嫦娥，吃了不死药，飘上月宫，掇小星成一条项链，挂上女孩莹洁的颈上，她一定会大声把星光叫灭。

五点钟而已，妈妈一定还在酣梦中。你半睡半醒的说得如此柔情万缕。

想家吗？唔！我们蹲了下来，人龙还是这么的长，移动不得。

岛的另一岸，海的另一边，有我们想念的人。夜纱笼罩下，她美得是一个古典女子，娇弱的躲在蓝黑海平面上，熟睡得这么的宁静，不发出一丝声响，淡淡的涂上几笔文雅底墨彩，不灭的灯光正透过夜纱神秘的逃了出来，把她娇美的轮廓展现在夜里。

露珠晶圆滚在发丝里，手上，脸上。刺骨的冷风迎面呼来，千千毛针，蚁咬般痒，臂膀与双脚儿全没有防御地暴露在风的侵蚀下。蒙住头，你的模样很滑稽，我笑不出！

早餐解决过后，她刚从晨曦苏醒过来，懒洋洋的伸着腰，在发白海上，一付娇慵惑样。

听雨

夜随着凝住的空气弥漫整个营房。一天的疲倦，都显现在同袍均匀的呼吸声中。

陷在梦乡里，是唯一能让思潮如野马一样，自由奔驰的在草原上；捕捉日间飞逝的片刻，然后结成记忆的环带，紧紧的扣住

颤动的心。

忘了从那一刻开始，雨默默下着，空空洞洞的击打在屋檐上，形成一部并不响亮的乐曲。忘了自己是清醒在乐曲的那一章，像万马奔腾，滔滔巨浪，风一般迅速卷击着半醒的心灵。完全醒着之后，雨又软得是团棉花，黏黏贴贴我在核心，一个音符，一个音节的奏着，断断续续的人生。

从夜央到黎明，雨与时光结伴而行。在平静的航道上，我只听到雨以他独有的悲怆，泣诉着一段不平凡的哀怨。

刺刀

嘹亮口号的背后，每一把刺刀都各自有一个故事。

立着，刺刀磨得发亮，挺着战士的信心，炫耀得把直射的阳光反击回去。举起来，慢跑，带着刺刀；蹲下来，跳跃，带着刺刀。它是我们的生命，也是敌人力量崩溃的最原始武器。

冲，越过死亡线。转，刺出，挖一个直角，在敌人心窝里，再补一刀，然后，拔出，鲜血四喷，染成了一首诗。托起枪柄，迎头劈下，闪开，伺机一击，刺刀横腰而插，再演一次，血花四洒的镜头。

没有人会有机会，说出那一刹那痛楚的感觉，他会死得很难过。杀人的人要尖成刀那样的无情，永远只能发出白光。

谁会被杀，在于速度。你的样子不够凶狠，不要在玩笑，要大声吼叫，掩饰内心的恐惧。再叫一次，把敌人震慑。杀与被杀，全成一念之差，如此简单而已。

拖着僵硬四肢，重复机械动作，我们把杀人游戏舞得更加熟练。渐渐地，我也成了一把刺刀，再也叫不出任何声音。

口号继续，动作依然……

小路上

贫瘠得发黄的土地，在虐日大肆蹂躏下，早已暴露出它满布伤痕的躯体，奄奄一息，僵躺在那儿，急促的喘着气，冒着烟。

我们不理会他的呻吟低泣，一排排，列成队，重重的踏过去，用暴力来粉碎他无力的反抗。没有眼睛的靴子，踢起石头，从各个方向，无情的袭击他，直到他流血不止。

伤感的土地，默默承受着数不清靴子一次又一次恣意的玩弄，我们走着，毫不怜惜地踩过他的伤口，扩大他受伤的程度。顶着加在他身上底压力，他不哼出一声。经年累月，星起星落，丰腴表面，被雕塑成如今狰狞的脸孔，只有几条小路无言的爬在上面。

找不回起点，看不着终点，背着时光前行，把年轻走得更旺盛。抬头是茫茫前方，回望，不见来时之路。密林里，掇拾不到任何意外的讯息，却发现了一个失落的小甘榜，与尘世隔绝，活在椰叶遮荫下。我们却把嚣尘带了进来，喧哗了宁静的风韵。然后，沿着小溪，攀上去，重新拥抱阳光。

小甘榜依然立于丛林中，炊烟环升，离我们背后，愈渐愈远。翻过小丘，会从这一条小路，到那一条小路，完成一次的循环。我的喉咙干燥，脑袋一片绿色，我怀疑自己死去的肉体，已吻合了这一片土地，承受着许多人为的创伤。

在一圆晕日中，些许人影在这小路上，蹒跚步入他的臂膀里。

夜航

呆坐着，倚着生命中唯一不可失的爱人——冰冷的莱福枪，诉我一片诗意的衷情，无奈他只会疾飞出伤人的金光。等待着黑夜的降临，落日缓慢坠入柔佛海峡里，用呕出的血，画家式的沾红了蓝黑海面。余晖软弱地被遗弃在枝桠间，不经意的点燃了休眠的繁星，吱吱喳喳苏醒了，吵杂了银河，月儿也诧异忙着扭亮她的灯，想起身看个究竟，却料不到，引来了那厮佻皮黑云，轻轻把夜纱张开，盖住月儿的秀靥，朦胧中映出一种愠意。

黑色开始借着夜的藉口，滥用权力，发动一场不流血政变，扩大地盘，从路这一边，到小丘，到树林，迅速扩张着他的势力，吞没了衰弱，收缩后白日的领土。神奇音乐家，也忙着领奏着，奥妙乐曲，祝贺夜之胜利。收起谑人小笑话，不再唱歌，我们开始行军。向夜之深处行去，像一把利刃，狠狠插进去，给他一个

迎头痛击。不久之后，我们发现，已陷入夜色重重包围的绝地里。几尺之外，看不见同袍背影，眼睛第一次被证明失去效用，不能用手电筒。我们也绝不缴械投降。

战战兢兢奔驰在夜界里。散开来，沿着路的两旁，以50米的距离间隔前进，不许出声，减少被袭击的危险。左边是一片弥漫着恐怖的大丛林，偶而会有几声连续嘶厉的狗鸣；右岸的矮木里，仿佛有一只凶猛的夜兽，潜伏着，伺机攻击不小心踏进去的动物。踢到石头，跌倒了再爬起来。我清楚的听到夜在偷笑，夹在清风里传过来，像婴儿鸣咽，我们竟一直让他监视，无法摆脱得来。为什么在平坦的荒地，会有这么多奇怪的声音？令人毛骨悚然。蹲下来，传令兵带来一个讯息，蚊子以轰炸机的姿式无情的攻击我，整个世界就只剩下我一个。

越过这个小丘，过了那片森林，才能回到营里。一个接一个上山，摸索在黑夜里，汗珠和露珠都是冻凉的令人难以分辨，月色洋溢着罗曼蒂克的情意，可惜无人伴我一齐数星星。下了山，远远望见，几盏巨灯在黑夜里扫视，像夜神底眼睛，一寸又一寸地搜索逃亡者一样。我们刚穿过夜之轨道回来。

夜真的很深了。

战争

小时候，我们已经玩过，木做的刀和假假的枪有我们逝去的灿梦。我是将军，你是大贼，各自统率大军，杀得好不激烈。将军不幸被打败，落荒而逃，成为阶下囚。追逐中，美丽的童年在不知不觉里，随着秋风落叶，悄悄隐去。

今天，我着绿装，戴钢盔，身上插满刺人的茅草，伏在草丛里，用带盐味的汗水，再玩一次杀不死的战争游戏。那时候，我还只穿短裤拖鞋，你还光着脚叉子，摇摆着小脑袋，汗渍落在你我背心上，欢笑挂上你我无知小唇上，我只想要如何把你打死。如今枪是真的，梦却假了，大贼在那儿，是不是也与我一样，提着小时候梦想拥有的玩具，追寻逝去的甜蜜。

时间就在枪林弹雨中，伴着射击的火花，一闪而不再现。我

一点也不觉得快慰，因为可恶的烈日用他的狠毒不停榨取我体内仅有的水份。像流寇一般，我逃亡在荒原中，冲上小丘，跑过森林，在丛林里被命令要消灭顽抗的敌人。

集中一切火力，攻击。缓慢前进，一棵棵树的争夺，不为了什么？只为了人类天生的贪婪心！忘记饥饿，也不清楚哪一秒钟，战争才会结束。我只知道，枪在这时候操纵了我的生命，我要倚赖它来保存自己，而我仅是一个没有灵魂的操枪者，枪之傀儡。

在最后一次冲山战斗里，我被击中，所以我应该倒下，等待战友学习如何处置我，抬离我回后方，结算货物一样地学习如何计算尸体。从前我不了解什么是战争，现在也不知道为什么战争会发生。我只体验到，战争只不过是一种教我如何逃避敌人对我的存在所展开的攻击，然后伺机干掉他的一种表现形式。至于谁会在战场里，杀与被杀，则连上帝业也无法作主。

无题

懒洋洋的天空，吊得很高，云都失踪了，我很清楚地看透了她的脸孔。因为我很无聊，倚在营房门口，无所事事。天空是透明的，没有任何颜色。我突然感觉到我是多么的渺小，蕴藏在血管里的一种说不出的忧郁涌上心头。我无言看寂寞，如何从开始，一步步地侵占了我整个躯体。我慢慢倒下，变成营房前的一株小草。

庞大的营房，只有空气孤独的走着，坐着或站着。今天是周日，没有喧哗，没有忙碌的工作，也没有一群与时间战争的赤子，这都是昨日明日底事，我享受此刻的宁静。床在叹息，柜也在叹息，他们都很孤单。因为失去了声音，愈发显得营房的空洞，精神的空虚。

从这个门口踱到那个门口。在那个门口，呆一会儿，转了个弯，又回到这个门口。时间数着我的脚步，而它竟也闷死，指针动也不动。我被安排留守这个除了我的呼吸声外，再也找不到其他活动的营地。可是，我势单力薄，无法抗拒寂寞的魅力，我很快的发觉，除了拥有自己之外，不再有什么？连影子也不存在。

我想起了古人，蹲在营房前，把玩着我的手指。如果现在我有一群小绵羊，一条狗，再加上一些鸡，那么，我可以牧羊，放狗，看看白云拌嘴，或者吹吹牧笛，也可以找些书来念念，无忧无虑的。可是，没有表情的游哨经过我跟前，阳光下闪烁满眼星星的刺刀却挑穿了我的幽梦。

我依然蹲在门前，若一沉思的石像。有一大片草，只是没有了羊，也没有了狗，不见了鸡，只有两个远去的游哨，消失在我视线以外的世界。

望海

有时候，总觉得我们的队伍长得像蛇，滑行在德光岛的每一条路上。从这一个区域奔到那一个区域，一刻也不停止，闹得天翻地覆，山河变色，还不罢休。有时候又像一只只慢行的蜗牛，辛苦的前进着，散出来的每一个人，仿佛又很有点像蚂蚁，形疏实密。

征战了这么久，最令人陶醉的还是这个有山、有海、有树，也有岛的地方。我们要用脚奔走两个钟头，才能出现在这个世外桃源里。大树下，用眼睛耳朵听完课，然后再动手动脚完成实习。然后我爱以钢盔作枕头，与我这一片所爱的土地吻合。蓝白的天空无力地躺在巨干上，几片云会不知羞地逗引企图想捉牢他们的婆娑树枝。转过头，一排排瘦直大树，直立，不苟言笑，挺着衰弱的天空，不让它倒塌下来。反而是一大片的茅草，骄横的摇摆在微风里，千军万马般沙沙作响，他们总顺着风的去势而弯腰。我倒有点欣赏光着身子，没有三围，挺着腰板眼大树的那股蛮劲。

把眼光抛远，焦点会被拉到海的哪一个大岛，我不十分清楚，这是柔佛还是苏门答腊，总之岛上绿绿的一大丛，单调得没有任何的诱惑力。倒是那爱美的海，不停的变换着衣裳来适应不同的时刻。海真爱装扮自己，有了一件漂亮衣裳还不满足，还请来太阳美容师帮忙它涂上各种鲜艳的光彩。裙的下摆，近岛的这一边是浅蓝色的。衣的上领，最远的那部分却又完全换成金色。在金色与浅蓝色之间的腰部却又戴上一条粗粗的腰带是深蓝色的。

过了傍晚，像变色龙一样，海又脱下白白的衣裙，穿上一件金灿光烂的晚礼服，鳞波片片的好不诱人。小波浪一个推一个的，随着阵阵潮声，翩翩起舞，跳一支最后的华尔滋吧！不久之后，海也跳累了，穿上一件深黑色连暗褐色的宽阔睡衣入眠。直到东方一肚鱼白，又为这宠儿带来了一件新做的衣裳。

归

故乡的小路，引我回家吧！回到那真正属于我的地方。

自从在德光盖上第一个脚印，就不停盘算着时间如何过去，只希望能找到一种有效的催化剂加速它的死亡，可恶的它却一直徘徊在指缝间，久久不愿离去。

喜悦的一刻终于在千呼万唤下到来……

背着与提着一大包衣服，还得赶鸭子似的走的这么快。豆大的汗珠，在黑得发亮的脸颊上，兴奋地跳跃着，像盛开在冬夜，憧憬着春天希望的小花。

记得你曾说："我们要黄莲树下弹琴，苦中作乐，暂且忘掉一切烦恼吧！"人生何尝又不是如此呢？这一条原本是泥径的柏油路，上个星期才让我们为它铺上新装，每一粒小石子都有我们的汗珠，或者生活也是这样吧！一分耕耘，一分收获。

与你相处了这么久，还没见过你说这么多的话，从早到晚都闭紧眉梢，默不作声，可能是今天回家的缘故吧！

看！这个在黑夜中透出灯火的神秘女子终于完全暴露在眼前，你大声嚷着，回过头，几株椰树摇盈的德光却仿佛在忧郁中，孤单的远远向我们招手话别。

收入卡夫散文集《生命的神话》，新加坡：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文教委员会出版组，1986 年 1 月。

火焰朵朵缀满枝

林臻

作者简介：

林臻（1937 —），原名陈关。祖籍中国福建省东山县，出生于新加坡。1957 年华侨中学毕业后，曾任图书馆管理员及编目员，报馆记者及编辑，1960 年代中从商迄今。曾任多届前新加坡大学中文学会征文比赛评选员及第二届金狮奖散文部分评选员，也曾协助编选《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台湾出版，柏杨主编）散文及新诗部分，以及《仙人掌文艺丛书》。1950 年代初开始在报章副刊及刊物上发表文艺习作，体裁包括新诗、散文、短篇小说、杂感及评论。已出版的著作有散文集《扬尘集》，杂文集《风下杂笔》、《杂感 80》，游记《风下游拾》，新诗集《儿童组诗》等。

如果你在 6 月下旬驱车到西马去，每当经过“甘榜”人家时，总可以见到屋前、屋后的红毛丹树上，累累，累累，累累的垂下火红的果实。昏睡乍醒之际，你可能错觉顿生：整棵树怎么着火燃烧了？

曾听一位画界的朋友说：梵高画的向日葵有如太阳一样热力四射，令人目眩。向日葵在炎炎燃烧，自然是由于画家作画时，身体内的每颗细胞流动着火种，每根神经迸发着火花，爆炸的愿望再也压抑不住。火热的画家，要是有机会见红毛丹，一定欢喜若狂，一定倾心如痴。

在所有的热带水果中，我认为红毛丹最足以作为热带的象征。热带长年骄阳普照，几乎什么东西都在不断散发热能，不断燃烧；红毛丹红彤彤、毛茸茸，正像一团团火球，一朵朵火焰。在骄阳照射下，要是无数颗串联起来，不像一条火绳吗？要是无数颗堆积起来，不像一丘炭火么？

和它的外形相似，也和其他同属荔枝科的果实——荔枝、龙裉、葡拉桑（Pulasan）等相似，红毛丹赋性温热，或如新、马人说的“燥热”。对于体质薄弱的人，正当虚火上升的人，吃上几颗无害，多吃则难免引起咳嗽、喉咙作痛。

然而普遍新、马人都禁不住红毛丹的引诱。那热情的色调已足勾人魂魄；那不同于荔枝、龙眼的别具一格的芬芳，甜滋滋的味道，更教人口腔生津。每当驱车经过路旁临时搭盖起来的果档时，见到成堆、成串的红毛丹，兴奋阵阵涌起，按捺不住更连声叫喊：“停车，停车！”

最惬意的是到红毛丹园去。棵棵的树上结满果实；抬起头来，恍如置身火窟，当头烈焰喷发。我不曾到过中国，不曾见过深秋之间枫林一派尽染；但在想象中，两种景色应该同样的教人内心激动。累累果实，“驳支”的通常举手可摘，“原种”则必须依赖竹竿——一头扎紧小刀一把，然后举起来向目的物一拉，一扳，果实便石子似的“毕毕卜卜”散落在你的头上，枯叶片片的地面上。当然，更大的乐趣还是像猴子一样爬上树去，坐在树干上，随手抓来红毛丹一串，一颗一颗剥开来，塞进嘴里，再把果皮向树下乐成一团的友伴掷去。

红毛丹是不是也和荔枝一样，可以细分为上、中、下几十个品种？这恐怕只有专家才能分晓。普通人所赞赏的“状元红”是：椭圆形的果肉香甜、厚实、爽脆，而果核则蚀成薄膜一片。这样的红毛丹只要吃上 10 多 20 颗，已经教你回味无穷，再也不屑一

顾那些肉质松软、溢汁，和果核粘得难分难解的下等货色。听说已故韩槐准先生过去在新加坡居住时，除了以考古名闻学界之外，也以他座落于汤申路的“愚趣园”出产的良种红毛丹驰名各方；当时的许多文人、学者、艺术家无不以登临“愚趣园”，一啖韩先生的产品为荣。时隔多年，似乎只留下郁达夫等人的纪事诗若干章，林木化先生的绘画一帧供人追忆。至于“愚趣园”现在的面貌怎样？园里的红毛丹是否照样茂盛生长？六月时分，尤教人悬念。

好些人认为：马来群岛是红毛丹的原产地，而新加坡和马来西亚槟城的品种特佳；但从中国旧时的载籍里却可发现，早在宋代，岭南已有栽种的记载。古代的中国人当然不叫红毛丹，而称“韶子”或“山韶子”。裴渊《广州记》：“韶叶如栗，赤色，子大如栗，有棘刺，破其皮，内有肉，如猪肪。”范成大《桂海果法》：“广南有山韶子，夏熟，色红，肉如荔枝。”随后的《本草拾遗》、《广志》、《花镜》等书，也有大致相似的记载。由于形如荔枝，在海南岛又别称“毛荔枝”或“山荔枝”。究竟什么地方才是它的祖籍？如果确实是马来群岛，又由什么人，在什么年代，在怎样的情况下传入中国岭南？

朵朵的火焰，似乎已经给我们作出了解答。

萤火虫啊萤火虫

林得楠

作者简介：

林得楠（1963 —），又署牧汉林、汉汉等。祖籍福建福州，生于新加坡，曾任《联合早报》新闻编辑，现任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编辑。少年时期开始发表诗作，以《梦见诗》获金笔奖华文诗歌组第二名（2001），《非典型战争》获金笔奖华文诗歌组第一名（2003）。曾主编多部华文文学作品集，也曾参与《联合早报》出版的《王鼎昌——走向总统府之路》和《李光耀 40 年政治论》的编务工作。新加坡作家协会永久会员、南洋学会会员。著有诗帖《怀念小灯笼》，诗集《梦见诗》（2004）；儿童文学《快乐王子》、《玩具王国》和《喊喊哥哥我问你》等。

白天，它什么都不像，就像大树，可一到了晚上，它什么都像，就是不像大树。

儿时怕黑，因为怕鬼。哥哥说大树在黑暗中变成了魔鬼，飞晃的星火是鬼火。魔鬼与鬼火使后院显得特别阴森，尤其是没有

月亮的晚上，魔鬼特别大，鬼火特别多。

外公说，那不是鬼火，是小灯笼。小灯笼怎么会飞呢？是屁股着了火的苍蝇？不是，小灯笼就是小灯笼。大树也不是魔鬼，大树就是大树。

大树在童年故居后院不远。离开故居，离开大树，已是10多年前的事了。10多年来，身体一直在长大，大树也一样，一直在长大，可大树上的小灯笼，永远是那么小，小得晶莹。

大树爱挂小灯笼，尤其是没有月亮的夜晚，小灯笼比星星多，比星星亮。外公也爱挂小灯笼。夜里，外公常坐在后院纳凉，纳凉的时候总喜欢抽烟，于是小灯笼就在他的手指间与嘴上交替挂着。黑黝黝的后院，使外公看起来像那一棵大树，但是大树不抽烟，大树的小灯笼是无数的萤火虫，小小的萤火虫，流星似的萤火虫。

捉萤火虫是童年“夜生活”的一部分。外公纳凉的时候，我和哥哥老爱在后院消磨。由于后院与大树有一段距离，之间相隔着一道水沟、一片杂草、一些土丘，我们没有勇气“翻山越岭”，只好守株待虫。一两只亮着绿光的小家伙偶尔会走走远路，像流星似的掠过后院，稍不留神准错失良机。捉小家伙时，我和哥哥各拿一个大型塑胶袋，一见绿光划过就像着了魔似的乱挥一通，但往往只捕捉到一袋子的晚风。

老是等不到小家伙上门来，外公的灯笼就成了夜里最可爱的萤火虫。但我们也不是常常没有收获的；运气好的话，小家伙可能就在眼前飞过，那时就得眼明手快了。哥哥比我行，只要连跑带跳一挥一罩，流星便是我们的了。

萤火虫身长约一公分，它不像苍蝇，倒有点像小蜜蜂。爱上萤火虫，因为爱上它腹底那一盏小绿灯泡，但是刚落网的小家伙大多不亮灯，以示抗议。抗议吧！只要手指头轻轻往它的腹部一按，它就会受不了亮灯求饶了。

爱把小家伙关入开了通风孔的塑胶罐子里，也爱把自己关在房里。小家伙亮灯，我就熄灯；小家伙熄灯，我就亮灯。为了和可爱的小家伙周旋，连电视节目也可不看了。我也喜欢小家伙陪我入睡，喜欢躺在床上看它亮灯熄灯。睡意浓时把塑胶罐子放在

床底，入梦乡也许能捉到一只萤火虫。萤火虫啊萤火虫……

一天清早，罐子打开了，萤火虫失踪了。萤火虫啊你哪有气力撞开盖子呢！是哥哥的杰作吧！哥说不是。是萤火虫的亲友夜里来搭救吧！外公说是。是的，当时我也这么想，可这件小事在我懂事之后成了小小的秘密，这个秘密只有小小的萤火虫知道。萤火虫，保密吧！

搬家几年后，外公病逝了。10 多年来，我和哥哥的感情一天一天地淡；岁月一天一天地增加；大树一天一天地老，可萤火虫永远是那么小，那么可爱，那么晶莹，像童年。

说话·人心

林高

作者简介：

林高（1949 —），原名林汉精，又署林一飞、林玄等。祖籍中国广东揭阳县，生于新加坡。新加坡教育学院毕业后，执教于中学。后获新加坡政府奖学金，负笈台北，毕业于台湾大学中国文学系、华中师范大学硕士。曾任职于教育部课程规划署专科编写员、初级学院教师。《微型小说季刊》的创刊人兼编辑之一、《后来》创刊人、儿童文学刊物《萤火虫》和《百灵鸟》创刊兼主编，曾任《文学》半年刊编委。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兼受邀理事。1970 年代开始创作，以写作散文为主，近年兼写小说。。著作有：《不照镜子的人》、《抛砖集》、《猫的命运》、《往山中走去》等等。

说话是一件愉快的事，也是痛苦的事。

有人不爱旅行，不爱看电影，不爱走棋喝酒打网球，就是喜

欢和几个老友在一起，天南地北地聊起来，其乐融融，人生一乐也！如果有茶酒，再加上一点食品，谈起来更是津津有味，历时不倦。可是，聊天要聊出趣味来，那么坐下来聊的朋友必须相知相惜，坦诚相对；这样的朋友太难找，可遇不可求！

志趣相投者才有共同语言，甚至不必语言，只要某个举动，某种笑声，就能会意。伯牙钟子期是以琴音结为知己的。贾宝玉挨打，袭人宝钗又是劝又是安慰，却说不到宝玉的心坎里去。黛玉来了，气噎喉堵，无声饮泣，只说："你可都改了罢！"两人反而心心相印，无声胜有声。

不是说语言是多余的。心有灵犀一点通，语言就美了，可以回味无穷。亲人老友说过的话，叫人回想追忆，就是这个意思。还盼望能多聚，多谈。"何当共剪西窗烛，却话巴山夜雨时"谈过的话，再谈，也是有趣味，心胸畅快。心不相通，语言是累赘，还会产生误会，危机重重，徒增的烦恼是剪不断，理还乱。

说真心话，听起来才舒服，有意义！这样说话，兴起时海阔天空无所不谈毫无顾忌，兴尽时也不必碍于礼俗勉强应酬。陶渊明的朋友过门拜访，喝酒聊天，陶公醺醺然有醉意，便说："我醉欲眠，卿可去。"其友丝毫不介意。陶公性情率真如此，尤其可喜。李白的"山中与幽人对酌"一诗曰：两人对酌山花开，一杯一杯复一杯。我醉欲眠卿且去，明朝有意抱琴来。我们简直可以看见他们开怀痛饮的情景！诗人真挚的性情是一脉相承的。

为应酬而说话最累死人，好像把鸡和鸭无端端赶在一起，伊伊呀呀，徒然制造噪音。最苦是坐下来和讨厌的人说话，好像生病的人看到油腻腻的菜肴，五脏六腑都不舒服，想马上走开又不能走开，枷锁套在身上，苦在心里。志不同不相为谋，没话可说，何必多说？

常有这样的场合：一真一伪，两种人硬生生给凑合在一起，是为了生计吧，是机缘巧合吧，这是无可奈何的事！在一起就得开口说话；前者苦，后者不在乎。前者是有心人，一叶扁舟，载不动许多愁，假话听多了，难免还要说些违心话，心是如此不胜负荷；后者虚情假意，一切不放在心上，刀枪不入。

据说晋朝的阮籍有青白眼的功夫，见到虚伪邪恶之人，眼珠

子往横一溜滚，只留眼白，满脸鄙夷之色；见到喜欢的人，眼珠子才回来，“正眼”看人。他这种人，真伪立判，爱憎分明，丝毫不苟且。是他的朋友，必爱其真；不是他的朋友，一定逃之夭夭，骂他是疯子。

活在今日，我们纵然有青白眼功夫，也不敢冒然派上用场。否则，树敌太多，活不下去。今日的社会，事务和人事复杂，像一张网，密密麻麻，左右纵横牵连广泛，说是互惠，其实互相利用倾轧欺骗的时候多。人不幸是养在池里的鱼，迟早要给网捞起，跌跌撞撞，百般挣扎，吃尽苦头。于是人学乖了，都有自己一套谋生的哲学，总纲领是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大家都心空空口花花，说话像大珠小珠落玉盘，叮叮当当。

都说人生是舞台，难免逢场作戏；作戏是不得已的。恨不得脱下戏服，洗去面谱，还我本来面目，清清爽爽地活下去，说自己想说的话。有人却自愿演戏，自动演戏，说话像背台词，角色不同话不同，场合不同话不同，目的不同话不同。又熟悉又老练。

说穿了，是人造孽。都说：防人之心不可无。又说：逢人只说三分话。却没有叫你去骗人，去害人，怎么先要存有对人不利的心？佛说：今生一个照面，是数世香火的姻缘，要说出这样的话，其心是多么仁慈、和平、宽大！台湾星云法师说布施不必是物质，金银财宝，笑脸迎人也是。微笑也是施舍，说得多好！五百年前是一家。可惜人偏要生仇结怨，语不“惊人”死不休？专找碴损人才高兴。人吃了亏，便要骂人，攻击人，从不回头照照镜子，看看自己是否对得起天地良心！如此恶性循环，怎么能怪人心不古，世情冷漠？

黄山谷说：三日不读书，便觉语言无味，面目可憎。可见知识是重要的。然而知识却不能保住一颗赤子的心；好比习武者不一定是侠义之士。孔孟的仁心，佛家的慈悲心，都是身体力行之后才能有所体会了悟。“时时勤拂拭，莫使惹尘埃”这是功夫，不是学识。

说来说去，都是心当元帅，指挥人马。心诚，说出来的话才真，像源头的水，清澈澈，明净净。当它断崖而下，是瀑布，轻轻如鸾啭也好，轰轰如雷鸣也好，都好听。

心好，好话不会变成坏话；心坏，轻易一变，就成了坏话，因为坏心眼不信有好人好事。

这个世界，人事纷纷扰扰。公说公理，婆说婆理，谁是谁非？只有真才能看出什么是真，什么是假，像一面镜子，明明亮亮，既能自照，也能照人，无可遁形。不真，好比一滩浑浊的水，能看见什么？什么东西投进去，平白都给沾污了。

园边散草

林景

作者简介：

林景（1948—），原名林文锦，又署林锦，祖籍福建安溪，生于新加坡。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毕业，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华中师范大学文学博士。现任新加坡考试与评鉴局母语部主任。1970年代获南洋大学罗步歌散文创作比赛首奖。现为锡山文艺中心理事，新加坡作家协会和新加坡文艺协会受邀理事。曾主编《文学半年刊》和《锡山文艺》，编辑《微型小说季刊》和《新月》等刊物。著有散文集《园边集》、《鸡蛋花下》和《乡间小路》；微型小说集《我不要胜利》和《春是用眼睛看的》；综合文集《林锦文集》；儿童文学《电话风波》(合集)；学术论著《战前五年新马文学理论研究》。

亚答棚

菜园的东面，有一间茅舍。

说是茅舍，却没有门窗。说是棚子，却有两面墙壁；另一面

挂着竹帘，一面空着。由于是用亚答叶盖成的，姑且叫它亚答棚吧。

记得小时候，便有这个棚子了。不过，样子和现在的不同。当时，的确像一间房子，有门有窗，祖父最爱这间小茅屋了。农余，他便躲在小屋子里抽烟，喝茶，或者坐着假寐。祖父的烟瘾很大，不到一个星期，抽屉里便堆满了香烟盒。当时，我很喜欢收集一些新奇的东西，包括香烟盒子。还记得，香烟的牌子，有红猫、双桃、手电筒和白珍等等。有时候，急着要，趁祖父不留意，把盒里的两根烟倒在桌子上，拿走盒子。祖父发现了，总是骂我几句，但没挨打。

祖父逝世后，母亲继续耕种。闲暇，我也帮帮忙，但是，我们很少逗留在小屋里，只搁置一些农具、种子和肥料之类的东西。

经过多年的风风雨雨，屋子也慢慢破损了。最后，连门窗也脱落了。

前年吧，眼看那间屋子支持不住了。在舅舅的帮忙之下，重建了现在这个棚子。里面也没有什么贵重的东西，所以不做门窗，让两面空着，又亮丽，又凉爽。

我在棚子里铺了几块木板，当做椅子，也是床。大部分的下午，我在园子里和棚子里度过。工作倦了，我便在棚子里歇息。不用烟不用茶；那风，穿过果林而来，蹑着菜花而来，又凉快，又芬芳，吻着身上的汗珠，真是令人心旷神怡，一切疲劳都消失了。除了鸟语，除了花香，除了熏风，这个世界，静得出奇。在这个时候，一卷在握，那种愉快，告诉你，你也不懂。

棚子也是我的避难所。当家里的老幼播出震人的噪音时，我会到棚子来，让寥寂包围我。

在棚子里看夕阳，也是一件赏心乐事。那柔柔的红太阳，那变幻多端的艳霞。那天宇，在树群的梢头，好像很远，又好像很近。

看着看着，身子也不知不觉地躺下来。太阳倦了，要回家；我倦了，要沉沉地睡。

蜻蜓

不可否认，蜻蜓是一种善飞的昆虫。它那四片薄翼，要飞多

远就有多远，要飞多久就有多久。

我从小就不怕蜻蜓了。

蜻蜓，虽然不比蝴蝶婀娜多姿，但是，它的色彩也颇诱人。蝴蝶的鳞粉，听说能使人的鼻梁凹陷下去；母亲也告诫过我们，捉蜻蜓会“焦头烂额”。我们还是冒着这个险来亲近它。

在我们的菜园里，有许多蜻蜓，大大小小，从一吋到两吋长之间。有一种全身枣红，翅膀的边缘是透明的。另一种身体浅蓝。色泽斑驳和橙红色的蜻蜓，最喜飞翔，它们有时在低空盘旋了整个钟头，还不肯降陆。所以，要捕捉它们最难了，只有手拿鱼网，在空中挥舞。它们犹如战斗机，冲刺，忽高忽低，忽快忽慢，处处闪避袭击。我真佩服它们的机警。体型最大的蜻蜓，样子真像直升机，胸部特大，灰褐色却不善飞翔，常停驻在地上或枯枝上，不容易被人发觉。

小时候捉蜻蜓，先是用手。目光瞪着停驻在叶尖的蜻蜓，屏住呼吸，蹑着猫步，拇指与食指张开做钳子状，徐徐前进。那拥有复眼的精灵，当离它还有几吋时，蓦然腾空飞起，盘旋数匝，又回到原处。你若再干扰它，它不胜其烦了，竟歇于池塘中间的水萍上，此时“鞭长莫及”，只有望池兴叹了。那时仗着特佳的耐性，也能用手捕到一些患眼疾（我这样想）的蜻蜓。后来，蜘蛛网给我的启示，使我懂得利用它来捕捉蜻蜓了。先把铁线弯成一个圆圈，扎在一根细长的竹竿上，然后把屋前屋后的蜘蛛网缠在铁圈上，如此重复的加了几层，就成为一个颇有枯性的密网了。看到蜻蜓，人站在几呎之外，伸出那无情的网，由高处向蜻蜓身上徐徐下降，等它发现时，腾起而飞，翅膀刚好粘在蜘蛛网上，动弹不得，成为猎物。可惜这种网并不耐用，容易失去粘性，或者由于一时大意，撞破于枝头或叶梢之间。后来，我们便改用透明的塑胶袋做网，效果更好。

我捉蜻蜓，只是为了满足好奇心，过后都把它们放了。偶而也找了一条长线，绑住蜻蜓的腹部，让它任意飞翔，人也跟着它奔跑，有如放风筝，所不同的是感觉不出重量。有时它飞倦了，栖在树叶上，用力把它拉回来，它却抓紧不放，腹部便被扯断了，它还仓惶逃生呢。能活多久，我就不知道了。现在想起来，觉得

实在太残忍了。

毛虫与彩蝶

小时候，做梦也没想到蝴蝶和毛虫的关系。蝴蝶是蝴蝶，它穿上彩衣，翩翩起舞：轻盈，美妙。毛虫呢？那丑恶的东西，终日伏在叶背上，像啮齿动物一样啃着叶缘。上学以后，才知道毛虫是蝴蝶的儿女。它长大了，生出一对美丽的翅膀，飞走了。

蝴蝶虽美，我并不大敢亲近它。听母亲说，蝴蝶的身上有一种粉，如果跑进鼻子里头，那鼻梁顿时会塌下来，样子好难看的。园子里，有小白蝶，有黄蝶，有花蝶。看到鲜艳明丽的彩蝶，总忍不住要找个塑胶袋子把它网住，隔着一层透明的塑胶纸看着，手却不敢去碰它，鳞粉好厉害的。每当和野孩子吵架，也常常恫言要捉蝴蝶塞进他的鼻孔里。在我的心目中，这是一种相当犀利的武器。

我更不喜欢接近毛虫了。它那副长相，看了叫人吃不下饭。有一种像蚕儿那样软滑滑，光秃秃的，通常是青色或黑色。另一种全身长满细细的黄刺。最可怕的一种，时常出现在“红毛榴槤”树上，颜色浅青，有香蕉那么大。它那双圆突突的眼睛和短胖胖的触须，真有点像神话里的妖怪。后来我才知道，它的父母不是蝴蝶，而是一种硕大的蛾。

你不睬蝴蝶，蝴蝶也不会理你的。可是，毛虫却不同，它常常埋伏在你左右。做小孩儿的，哪一个不爱爬树，钻草丛？在爬树的时候，无意中抓了毛虫一把，那种软冰冰的感觉，叫人顿时吓了一跳。在草丛里捉“豹虎”，光着的膀子，又痛又痒。定情一看，原来爬上一条毛茸茸的虫，一时慌了，用手一扫，连手心也伤了。有时候，颈项痒痒的，同伴才说有一条大毛虫正在背心的边缘上。不加思索，脱下背心，腾空乱跳乱窜了好一阵，毛虫才跌下来。

午前，在菜园里，成群的彩蝶在蔬菜上飞翔停驻。过几天，便可发觉叶子已百孔千疮，毛虫已在茎叶上迅速滋长了。这时候，只有用杀虫剂喷射，才能除害。

蝴蝶虽比毛虫可爱，但是，自从我知道它们的儿女是可恶的毛虫时，我便开始憎恨那诱人的鳞光了。

蚯蚓

在我的印象里，蚯蚓的命运并不好。蚯蚓生来就是盲目的，终日把自己埋在土堆里，永远见不到阳光。

你以为蚯蚓深藏在土壤里，顶安全的么？那可不。至少在我们的菜园里，蚯蚓的生活是不安宁的。

读书的时候，科学老师明明告诉我们蚯蚓是益虫，对农作物有益无害，理由很多，其中有钻松土壤和排泄粪便两点。可是，当我提出这个看法时。母亲总是把我当做书呆子。无论如何，她认为蚯蚓是害虫，应该赶尽杀绝。

母亲在翻松田地的时候，总是携带一个铁罐在身边，一面翻土，一面拣拾蚯蚓。一畦田地翻过了，铁罐也差不多满了。母亲时常把那罐子交给我，叫我倒给鸭子吃。那些鸭儿，嗅觉颇灵敏的，看到我送蚯蚓来了，便一窝蜂地冲到我脚下，频频点头示意。我把罐子翻过来，那一团蚯蚓噗的一声跌到地上。那些鸭子，也不等蚯蚓散开，冲上前张开扁嘴巴一挟，比筷子还本事，一口就好几条，囫囵吞着。嘴角还留着一条蚯蚓，半截身子爬到头上去了，鸭子也不理会，又张大嘴巴一杀……唉，可怕极了。

母亲的第二个消灭蚯蚓的方法，看来比较温和。翻过的田地，必定有死里逃生的蚯蚓，它们正心有余悸的当儿，毒药来了。其实只是一种白色的石灰粉，听说能扑灭蚯蚓。我有时想活擒几条蚯蚓来实验，但总是不忍下手。

我并非真的如此性善。有时我施于蚯蚓的酷刑，不亚于当年日本皇军的戕害无辜。当然，我是为钓鱼而残杀蚯蚓的。用蚯蚓当鱼饵，这是欲达到目的的手段。一手捏住滑溜溜的蚯蚓，一手拿鱼钩，从它的头部刺下，用力把蚯蚓穿在鱼钩上，刺到蚯蚓的心窝，那种疾痛的挣扎，往往要在蚯蚓的身上撒了一些泥沙，才能制服它。这是有意的谋杀，相信凡是善垂钓者，都有这种残忍的经验。另一种残杀是无意的，那是我在翻松泥土的时候，往往

一锄下地，蚯蚓身首异处。它们的生命力实在强，不但没有奄奄一息，还能“各奔前程”呢！

除了人祸，还有天灾。蚯蚓怕阳光，也怕水。淹水时，蚯蚓被溺在水里，无法呼吸，窒息而死。大水退后，阳光普出，在尚有水渍的菜园里，满地是发白发胖的尸首。那不是天灾是什么？

写到这里，我想起一件和蚯蚓有关的小事。几年前，弟弟跟着人家去念经拜佛，煞有介事的，后来还吃起斋来。有一次，母亲叫他到菜园里帮忙。他说吃斋人不能杀生，可是土壤里有蚯蚓呀，万一锄头不长眼睛，偏找蚯蚓劈个正着，那可要破戒了。不用说，母亲把他臭骂了一顿，说她专杀蚯蚓来养活他，她要下地狱，他反而上西天，那不是天大的笑话？我相信佛教的教义并不曾阻止农人种田，这只是弟弟懒惰的借口罢了。如果农人都不耕田，天下的蚯蚓便有福了。

收入《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作品总辑》

那条暗巷

林琼

作者简介：

林琼（1930 —），原名林金拉，又署林锦劳、林诗天、王朱、林拉等，祖籍福建永春，生于马来西亚森美兰州瓜拉庇劳。现为新加坡公民。新加坡中正中学高中毕业后，获得师训学院教育文凭，成为合格教师，业余考获义安学院文学士学位。一生从事教育工作，直到 1990 年退休。乐于从事文艺活动，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十数年理事，新加坡文艺协会永久会员，现任锡山文艺中心理事。

50 年代开始创作，先写散文与新诗，后写品论与微型小说，长期撰写《文坛拾碎》、《文林旧事》、《文艺通讯》一系列有关史料的文字，评价新马作家的作品及其动向，并报导新书的出版概况。先后获得征文奖、书籍奖、学生读物奖、献身文艺奖等。

如果没有那股探秘的冲动，你怎么会想到在今晚来到了这条

暗巷里巡视呢？那是很久以前就知道有这条暗巷的存在的，只是一直没有意念要到那儿看看。

就在闷热的今晚，夜的空气太沉闷，太燥热了，住在自己这个还算雅致的房子都有这份感觉，要是身处贫民窟，想他们又怎么过的？因为空气似乎停滞着，一动也不动。

无端地，你竟然想起了那条暗巷，想起了那受侮辱与受损害的一群，生活在那条暗巷里的可怜的一群，那陷入火坑里的不幸的一群。于是，你悄悄地走来了，走进了那条黑影幢幢的暗巷，想透视这条暗巷的丑陋与罪恶。

这儿的白天是死寂的，而夜晚却是活跃的，人来熙往，在后门透出的灯光里，显得异常的热闹。你是一个人走来了，但你并不孤独，你发现许多人也来了。虽然互不认识，互不招呼。每个人一边走着，一边探视着那一扇扇的后门，有时还歇下脚来，驻足而观，向那门开处望进去，是在看什么呢？是在鉴赏一件商品吧？而这件商品是活的，是活生生的，生活在火坑里的女人。她们是愿意的吗？你也许会想，但她们确是在廉售青春，零售生命。她们的生命光彩已化为一缕缕的香烟，逐渐上升而消失了。她们是可怜可悲的一群，她们的肉体曾经遭受无边的伤害，她们不能自已，没有哭泣，哭声早已匿迹在黑暗里，消失在脚步声中。她们长久以来就如夜莺一般，只在夜里出现，却在阳光下迷失。

这世界可真奇怪，有人大鱼大肉地吃，有人三餐不饱，终日为生活发愁，同样是人，却有不同的遭遇。也许此刻你会这么想："我毕竟是幸运的，她们确是不幸的！"但为什么你会是幸运的，而她们又会是不幸的呢？也许你此刻又会觉得有些茫然了吧？

你正在寻思，你正在百思莫解的当儿，时间是永不停留的，你发现时间在一分一秒地过去，一批寻欢客走了，另一批又接踵而来了。一个接一个，一批接一批，一项又一项的交易在进行着，时间在消耗着，不知夜之深沉，不知夜之迷惑。

虽然午夜已过，夜总会也快打烊了，先前那股人潮虽然没有那么汹涌，但三三两两的夜游者仍然在徘徊着，流动着，那一扇扇的后门仍然关了又开，开了又关，送走了一个，又迎接了一个，迎送生涯何时了呵？

如果生命只是一种受苦，这个生命有什么价值呢？也许你觉得那是一种受苦，而他却认为是一种享乐。生命之于人类本是一样的，但生活的态度却是各不相同。人生有苦与乐的分别，想想，这又是什么生之哲学呢？这又是什么命运论呢？

踯躅了一夜，思索使你混乱，突然你感到一阵恶心，也感到一阵痛楚。你像久病初癒的弱者，你确然是个弱者，你只能暗自悲痛，你无法大声嘶喊，你只能做到的是：尽快离开这条暗巷，但你无法驱使阳光，马上照亮这条暗巷，使那些野兽似的妖魔，无所遁形。

你想来寻找真理，而真理却不在。

发表于《新加坡文艺》第 14 期

潇潇乡雨

刘含芝

作者简介：

刘含芝（1950 —），原名刘杏琴，又署康薇。祖籍福建南安，生于新加坡。早年留学台湾，现在商界发展。1978 年开始写作，偏爱散文、诗及童诗，作品被收入《新生代散文选》、《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大系》诗歌集和散文集、《鱼尾狮之歌》等。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已出版作品有儿童创作集《童诗45》(与人合著)。

“是啊！今年的雨量特别多！”说完我便仰起头来，望向灰濛濛的天。云很低，暗澹的色泽像刚逃自工厂的烟囱，一团团奇形怪状地纠缠不清。西风一阵掀翻，牵起地上的枯草和落叶，在空中徐徐飞舞，大地顿时起了波动，树姿和草浪，一蓬蓬地涌动。万叶和着喧噪，我掩在鼻头抵抗伤风的那一方纸巾，握不牢，被空气一扯，径自悠悠忽忽飘走了，手才追过去，风却朝我递过来——一把昨夜烧剩的纸灰。

“碰！”篱下那盆盛开的胡姬，不堪风的弄惹，已经半栽在

水沟里了。刚想叫出，一滴雨水恰渗进眼里，沾湿了视线。我吓了一跳，才耸起肩袖去揉，附近已经有声音在喊："下雨了，下雨了……"一时鸡飞狗走。广场上的孩子们拼命地抽回躲在云里的风筝。玩秋千的小弟弟赶快从空中将自己抛回地上。虎虎的风威，追赶着在脚车上乱窜的儿童。狗对着人声和尘沙汪汪地叫。邻屋的晒衣架被吹倒了，那个妇人一面遥遥地叱呼她的孩子，一面飞快地拉扯竹竿上的衣。衣服收了没处搁又随手扔在草地上，衣夹子满地乱跌，慌乱极了。暴风雨之前带来的困扰，是让人等待着接受一场祸或福，没人能预知。我的脚跟才缩进室内，雨水已经以推山泼海之势，滂滂沱沱地倒下来了。

所有的门和窗都被拉上，将湿湿的呐喊拒绝在门外。千军万马的雨势，一泻千里，到了檐下，都泣成点点滴滴的水珠，绕着房子的四壁吟弹，飞织成一副虚浮的幻象。偶而有一波厉喊的雷划光而过，震撼得天地赫然。远处的竹丛已渐渐淡成一卷莽莽的烟。几码飘幌的流纱，就在抬头之间，已经从衣箱里溢了出来，迷茫地隐藏着景物。稀薄的雾气，带着醒脑的沁凉，徘徊在萧萧风声中。气象一片萧索。侧影之所以比正影美，只因另一半浮沉在虚无飘渺间，许多灯光，在逐渐暗下的天色中开始点燃起来。"灯火"是最具代表性的人烟，寒意中，倍感温暖。想此时，可有泫然的母亲，依在门槛，望遍遥远的绿山，等待着千里未归的游子？可有浪迹天涯的他，寒瑟着踱过日暮的长街，从陌生的门户里，送出淡淡的饭香，遂回忆起家中温暖的床？早晨朦胧的睡意中，隐约传来母亲在厨房里细碎的脚步声，锅匙相撞的叮裆声。那亲切的迴响，一直痛在心中，而今纤薄的身影，独步黄昏，触肤满怀尽是它乡的风雨，从五官陌生地刺进去。一袭风衣，空中寂寞地猎猎飞扬，一路上，撩起多少相思！一个游子，喉管里究竟能咽饮多少次风雨？而人生并不长，赶来赶去，你我皆惶惶，为什么要把生命浪费在别人的道路上？眼前景色即使是千般璀燦，终非吾土啊！回吧！你的母亲，在家乡的土地上，与你隔雨两相望，她已经呼唤成杜鹃了。

新沐的泥味在爽透的空气间漾着，一辆车子，在前方，压水咔擦而过，余渍喷洒在街旁的邮筒上。默然的邮筒，看它孤独地

守在街角，像一个被遗忘的孤儿。一个湿漉漉的世界，天潮地冷，整个岛，在洗一场豪华的澡。点滴点滴，浮光里，多少乌烟瘴气，将被一洗，许多养分，在滋润天地。一潭潭的泥水，塞满了马路上的窟窿。像汪洋中分布的岛屿，而众岛惊道，街角那端的屋檐下，一对人影，缩着脖子，牵起裤管，等待着涉水而过。鬈鬈的雨声，节奏铿然地敲着每一道音响。一首渺茫的歌，从千年以前吟咏到现代，歌起歌落，喃喃地诉说一些遥远的故事。水涨水退，从祖父的那一代起我们就企图在风雨中涉水。而水源的那一端，是先祖旧居庭外的墙。高高的墙，我们站在墙外，将墙内的五千年，瞻仰成宏伟。水源的这一端，牵引我的，是热带金黄色的岸。蕉风椰雨轻拂中，我们共宿一空温暖。月儿弯弯照它乡，月儿弯弯照着我家的墙，同样的月，多少不同的心境在仰望。

雨打在垂悬的芒果树上，打在山坡上，打在廿层楼的组屋上。泻下田的雨丝，斜斜地描绘着每一个横空的窗口。窗内排列着头，向往雨的人，伸手出窗外，于万倾中盛一点水沫，每一滴闪亮的水珠，是一串重新记忆的日子，滚动在掌中，使人摇撼入梦。我们在旧梦中做新梦，在新梦中接受希望，每一个人都有一个执著的梦，即使是鸡啼催耳，也不愿醒来。

雨洒在小镇上，洒在树梢，洒在花伞上。伞下有圆圆的头，姐姐们撑一把伞，站在停车亭旁，等待着放学后从巴士车上跳下的小弟弟。姐弟俩手挽手，肩挨肩，干暖的伞下，圆满而无憾。

以濛漫的姿势轻轻地飘落的雨，黄昏时，许多脚步低着头，向窗内的灯光匆匆地赶路，即使是遍地泥泞，也摔不倒欲归的心。晚餐桌上有香喷的咖哩鸡在诱你，坐下一天的倦怠，让辣味升腾的血液来抵御雨天的寒意。雨在门外，在车棚上，在哭着的玉兰里，而我知道，我在家，安全温暖而不受风雨吹袭的家，最熟悉的被窝里。

雨是情人的眼泪，那么一发不可收拾，可有楚楚的情人，带着梦幻和气质，诗和爱情，在雨中，摧心地奔向你张开的双臂？辟辟啪啪，雨下在摇着的芭蕉里，下在木篱上，下在山岗上。山岗上有我的家。许是山近云，特别受天宠，自从住下这美丽的山头，总是三天一小雨，五天一大雨，于是我便将这小山岗称为“雨乡”。

走进书房，在窗前坐下，看着大幅玻璃将雨景过滤，雨丝一把复一把，没头没脑地乱撞，似要穿越窗槛，以最实惠的凉意扑向我。一排泪，在空中飘零，奇幻的光，引起你一阵望雨的忡怔。待得落雨敲在地上，腾开一切噪音，以纯粹的听觉来接受时，那回响，已是觉醒中徒留空弦，余音在阴雾中显得分外凄凉。此时，临窗竹籁沙沙聒噪，竹丛在风中摇摇不定。影子随风向飘忽投地。景色时常都作弄我们的情感，多少次，我们企图猎取景色与心灵交融的形象，忡怔中总有一丝迷惘，零碎的回肠，与热咖啡的苦涩纠结在一块。我下意识地用手指绕着发丝，夹夹缠缠之中，颌前轻沾濡湿，分不出是雨还是其它什么的，而每一个结是一个情，分不出是国情、世情、亲情、爱情，还是其它。多少次雨中我们念雨、恨雨、思雨、爱雨、问雨，而雨始终是无色无味，只以一种空濛的飘零来回答你。雨啊！你解人否？

一直以来，她想替这间小小的书房取个名堂什么的，后来灵机一触，索性将“雨乡”一改，改成“雨厢”。好一厢云情雨意，一切的菲菲和漓漓，都交给你了。一呼百应的雨，湿湿地，潮潮地，天地被髹一片发亮的漆。小小的岛，睡在淅沥淅沥的乐章里，整个城，整个镇都睡了。睡在雨的安抚里。躲在花瓣间的雨一颗颗碎成凋零的泪，细雨飘摇，瘦灯孤影，突然欣闻好友雨中叩访的足音。啊！我要采下，采下你的殷勤，去掩盖阶下，不堪回首，落花满地的凄清。而花——落——水——流，那是花儿选择了水来埋葬自己，就像人死后选火葬或土葬的方式一样。只有一种雨——乡雨落在我的头上肩上手上，只有一种土——我家园子里的土，将长埋深原。生于斯，死于斯，我情深根牢的土地，长我育我，国土，我爱人一般的国土，但愿那一片国色土香，长埋你我等心坎。

历史的碎片
——几段尘封的菲林

柳舜

作者简介：

柳舜（1936 —），原名孙泽宇，又署坚石、炎羊等。生于中国福建厦门，1948 年迁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曾任银行职员，报社记者、编辑，商行经理，后从商，现已退休。1950 年代开始在保障杂志发表作品，1953 年与古辛、白丁一起创作组诗《南大颂》，1950 年代中期《人间》文刊主要编辑之一。著有短篇小说集《MD 是这样选出来的》（1987）、诗集《忧思曲》（1994）、散文集《仙人掌散文系列——柳舜卷》（2009）。

“一条空旷寂静的路上，踽踽地走着一个独行人。

弓形的路迤迤展展，伸向无尽的远方。

两旁景物溶淡，隐约是建筑物庞大的影子，缀以霓虹的色彩。间或掠过一丛丛水墨似的树影。

路长得很。独行人放缓脚步，一趔一拐地拖步走。

脏污的胶鞋，松垮垮的旧黑裤，卷袖的皱衬衫。

过长的颈项，尖下巴，自颧骨往下瘦削的脸孔。

无神的眼珠，怔然望向天际。

音乐在他发怔的时刻高扬起來。

街头演讲——在戏合上，在肥皂箱上，在骑楼，在三轮车上。

游行。示威。

口号声："打到日本鬼子！""打倒帝国主义！""反对侵略！""团结就是力量！"

歌声："八百壮士"、"松花江上"。

歌声："义勇军进行曲"。

雄浑的进行曲急转为叱骂："八格野鹿！"，紧接着装甲车队隆隆的辗过乡村土路、柏油路、小巷通衢。枪声卜卜。飞机贴在屋顶上低翔，拖了一道长烟。炸弹爆开大火球。

高楼渐渐坍倒。

整列民房烧成火龙。

树在烧，学校医院在烧，老人身上的衣服在烧，妇人的长头发在烧……

小孩子的惊叫。妇女们的哀号。

男人椎心裂肝的猛吼。

然后是：军鞋践踏马路发出的"杀杀"声。

日本宪兵的刺刀挑起襁褓中的婴孩。

汉奸桀桀的阴鸷笑声。

女人被撕破亵裤。

车上，满车饥黄着脸的男人在刺刀胁迫下跳进万人冢。

小巷里的一间板屋，深夜响起擂门的声音。

老太婆颤巍巍走去开门。

几个日本兵冲进来，挑筐倒箧，寻找财物。木床上有个周岁的婴儿睡梦中惊醒，哭了。

日本兵举高枪柄，击向木床。

老太婆拼死伏在婴儿身上。

血，从老太婆的口里渗渗流出。

日本兵群啸而去。

婴儿惊吓的大眼睛定住老太婆僵白的脸庞。

空旷的大路上，独行人仍在行走着。

满是泪痕的瘦脸。

喘息着，低咽着。

突然地，他仰望天穹，呕声怒吼，一声，又一声……

一对青年男女发现老太婆死了。女青年抱起周岁的婴儿，无限爱怜。

抗日胜利，人们张灯结采欢庆。

孩子上学。那对青年喜滋滋地看着孩子比手划脚在演讲。

成绩单发回的那天，那对青年将孩子搂得紧紧。

在军事法庭，日本战犯一个个低头缩肩，着军装的殖民地政府白人代表气势昂扬，宣布日犯的罪状。

大街上驰过一辆辆军车，白种人军装笔挺，严阵以待。

军人、警察、便衣分头搜索“非法”人物。在校园里巡逻，在社团的大门贴封条。

那对青年杂在游行队伍中，男青年擎一支大标语：“反对殖

民主义！”

其他的标语：“英国人回家去！”“默迪卡！”

放学钟响，那孩子走出校门。

游行队伍流过校门。

几声枪响，紧跟着轻机关枪唱和，大队英军和警察从天而降，游行队伍被重重包围。

警棍打在人的身上。

应枪声倒在地上的血脸。

奔逃的脚。追逐者绑腿的脚。

那对青年挨了许多警棍，男青年奄奄一息萎缩在军鞋底下。

他们先后被丢进密不透风的装甲车里。

爸爸！……妈妈呀！……那孩子越过警察的封锁线，冲上前去。

警棍落在他的后脑勺。……

镜头回到空旷的大路。

独行人似不胜疲乏，半闭着眼。

毛毛雨。雨点渐密。

雨声阻遏了他的呜咽。

一切归入朦胧。

那孩子一脸憨真的童稚，化为早熟的坚毅。

灯光下，他捧着一本《朝花夕拾》。

书架突出几本书：《日日夜夜》、《新儿女英雄传》、《虹》、《大众哲学》、《青年近卫军》。

他放下书本，踱到窗前。

群众的歌声和呐喊富节奏感地传来。

他目光投向一面墙壁；壁上悬着对一对青年——养父养母的

遗照。

“默迪卡！”“默迪卡！”

广场上推挤着的群众。

如湖似海的人潮，从四而八方汇合，疏散。

早熟的青年上台演说。

他走在游行队伍的前列。

他们一伙人在街口张贴候选人的海报。

他在几个场所出现。

他在奔跑，一边回头张望——几个便衣奋力追捉。

他蹲在一处阴暗角落。

形容枯槁，须发未剃。

眼睛里蕴藏着火光。

路，没有尽头。

空旷，寂静，遥远。

他，他是那个人吗？

他真是那个蹲在暗角，眼冒火光的青年人？

他啊，老态龙钟，脚步更慢了。

老花眼镜架在狭鼻梁上，显得摇摇欲坠。

依然是条空旷无人迹的路呵。

却在一分钟之后——

各种城市里特有的声音、杂音、噪音、强音一齐轰响。

阳光、月光、星光、灯光缤纷交射在他的身上。

（快镜头）

一对青年男女杂在游行队伍中的姿态。孩子追，警棍打……

日本兵的笑，汉奸的笑，洋人的笑。

聚集的人群，流动的人潮。

大路、小路、空旷的路、丛林中的路、繁华的路、前进的路、后退的路、交叉的路、高低蜿蜒的路。

空旷的路上走着独行人。

空旷的路没有尽头。

文收入仙人掌散文系列《柳舜卷》（新加坡：青年书局，2009）

恨狗不如爱狗

柳舜

作者简介：

柳舜（1936 —），原名孙泽宇，又署坚石、炎羊等。生于中国福建厦门，1948 年迁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曾任银行职员，报社记者、编辑，商行经理，后从商，现已退休。1950 年代开始在保障杂志发表作品，1953 年与古辛、白丁一起创作组诗《南大颂》，1950 年代中期《人间》文刊主要编辑之一。著有短篇小说集《MD 是这样选出来的》（1987）、诗集《忧思曲》（1994）、散文集《仙人掌散文系列——柳舜卷》（2009）。

（一）

这一生，见过各类各型的大狗小狗，恶犬良犬，可没有一只狗能同我交上朋友。

那天约了老同学吃饭。车到乌节路，信步登上斜坡，不知走了多远，竟处身于一条死巷。前无去路，旁无分支，面前俨然是家大户的庭院。

本能地转回头。右脚才离地，几抹黑影伴同雷吼，将我包抄。定睛一看，嘿，一条大狼狗，两只中狼狗，向我步步进逼。

火眼金睛，口沫不休，倒有几分英雄气概。

我一心在埋怨自己走错路，没料到变生仓卒。危机当前，该不该拔腿逃命？中间那条头头，直向我咆哮挑衅。我后退两步，它率领战友冲前两步。我站住。人狗对峙三分钟。

我不逃跑。我从单调的吠声听出虚张声势，从它们在我立定脚跟后不再进逼的局面看出它们的外强中干。

人，不能任由狗们畅所欲为。当然，也不必轻视它们。

狗有利齿，人有棍子。

我转身，阔步离开大户的门口。

吠声断续，近似抽咽，终于停息。

我开始明白，明白那么多人养狗。也明白许许多多前辈厌恶狗，诅咒狗。狗，创世纪以来早成了低贱、凶残、仗势欺人、摇尾乞怜、胡言乱吠、虚有其恶的代名词。

（二）

狼与狗同宗。披上羊皮的狼，充其量只能逞几回凶，混几顿饭。那千篇一律的拙劣伎俩，骗得了几百年前知识浅薄的人，却一下子就遭现代人敲破锅底。

因此，羊皮之于狼，是欲盖弥彰。

怎么办？在人声鼎沸的城市里如何谋生？

狼逐渐地变成狗。怀着狼心、长满狼毛的狗。

狗有狗的性格。看在三餐份上，山野的放荡不羁，要收敛一些；个体的意志要听命于主人的命令；该出征时像个武士；该低头时十足是个宠物。

城市的狗遇到山野的狼不曾遭遇的难题：得找一个能避风雨的屋檐，找一位施舍骨头的主子。既然生而为狗，为主子效劳，务实而又理所当然。君不见荒郊野外，丧家之犬如丧考妣？何况打狗队的猎枪尾追着它们，饥寒交迫更不在话下。

生而为狗，不仅不用靠羊皮掩饰其残暴，不用怕狼毫暴露它的本性，且经常地裂牙眦目，向过往的人们显现它的威武，主人

不敢说的话它说了，主人不想骂的街它骂了，主人怒目所向它迫不及待飞上去，咬紧不放。

狼虽凶残，敌友分明。狗呢？一分为二，非敌非友，亦敌亦友。凡主人喜好的，狗们知所逢迎，爱之入骨。一旦主人不齿，狗们不管三七二十一，一路追咬，拼死护驾。

换了另一个主子，它急急忙忙改口改性，以新主子的喜恶为喜恶，视新主子为无上权威。

可怜又可爱的狗呀，我说。

双重性格双重标准，既非人友亦非人敌，是为狗性。你怎么能改造它？你不去理它，它说不准哪时哪刻，从前后左右狼一般冲腾上来，朝你的腿胫猛咬几口；你去理它吗？行，先点一点你的行囊中有儿块骨头。

狗性如此，埋怨是消极的。为防狭路逢狗，无缘无故受伤挂彩，人只得自我适应，以变应变。变法说难不难，下列三法便是。

第一，人得把自己变成权势阶层的一员，有大房子，大机构，大宣传机关，跟班随从一应俱有，衣著光鲜威风八面蜚声海内外，都属大前提。

第二，人得畏狗养狗。将对立的局面扭转为主仆的局面，骨头的多寡决定效忠的深浅。

第三，人得主动与狗亲善。狗吠，人跟着吠。人狗发音有别，但当你的叫声与狗的吠声合而为一，狗们认你是同路人，你是冲锋陷阵的死党。于是，你的腿胫可保安全，前途可保无阻。

恨狗不如爱狗。

爱狗的人有福了。阿门。

1995 年

文收入仙人掌散文系列《柳舜卷》（新加坡：青年书局，2009）

军人的烙印

刘学敏

作者简介：

刘学敏，新加坡籍，生于1966年。专业经理人。曾服务于通用电气公司和IBM公司。目前是Ingersoll Rand公司亚太区副总裁，负责空气压缩机的售后业务。毕业于海星小学，海星中学，华中初级学院。是新加坡第一届的华文特选中学毕业生。

拥有法律学士（英国伦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美国伊利诺大学），及电子工程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学位。近二十年的工作经验集中在全球500强的企业管理和战略咨询的工作。专长于业务发展，市场行销，企业战略，流程改造，及信息系统实施的变革管理。是著名中国商业媒体的顾问和撰稿人。曾经在美国，日本和新加坡工作．从2001年开始派驻上海至今。2012年由丰顺会馆出版之前刊登的评论文章《时评政论集》。

每一天打开报纸，免不了都会看到恐怖主义攻击的新闻。回想起去年孟买恐怖事件里头新加坡人质被杀害的事件，可见恐怖主义是全世界的问题，不管发生在那个国家都无法让我们脱身事

外。我们不能不回头来思考，如果这样的事发生在新加坡会怎么样？新加坡和好多国家不同的地方是，每一个土生土长的男性公民都当过兵，真遇到这样的事情发生会有怎样的反应？

我们应该思考，曾经当过兵的我们，到底和其他人有什么不同？

美国海军陆战队有一句流传隽永的名言——“Once a Marine, Always a Marine”意思就是，只要你曾经是美国海军陆战队的一员，那这个团体给你的生命中留下的烙印，会让你以后不管你在什么地方，做到什么地位，永远都会以曾经是美国海军陆战队的一员为荣。

同样的，在经历了两年到两年半的国民服役以后，军队给我们留下的烙印，同样会让我们发现，比较起没有当过兵的新移民，我们真的和他们不一样。

就我自己来说，两年的 MEDIC（医务兵）生涯，让我会随时准备给需要的人提供急救。就算没有那个急救包，我也懂得怎么利用手边的衣服来止血，怎么为呼吸和心跳停止的人实施 CPR（cardio pulmonary resuscitation 心肺复苏术）。

我知道，那些曾经在战斗部队待过的，也会懂得如何在各种紧急状况发生的时候保持镇定，用各种方法，包括空手博击（unarmed combat）来保全自己和家人。

曾经当过兵的我们，一辈子都不会脱下军人的烙印。

首先，我们对于作为一个国家的公民到底意味着什么，就有很不一样的看法。

我知道对好一些新移民来说，新加坡的公民权很容易取得，不值得珍惜；认为这个公民权的意义只在旅行方便，或者是移居第三国的跳板；甚至还有人在公开场合依然挥舞中国国旗，唱中国国歌，表示自己还是中国人，等等。

这些，对于我们这些曾经在国旗下宣誓要以生命来保卫新加坡的人来说，都是无法容忍的冒犯。

因为对我们来说，这个公民权的意义除了权利，也包含了义务。

每一个男性的新加坡公民都要把他们生命中最好的两年贡献

给国家，退役后还要继续在往后的十几年间继续为保卫国家的安全出力。为了国家的安全防卫，新加坡男性公民推迟了入学或者就业的时间，这些时间和金钱上的损失，都是新加坡公民为国家所尽的义务。

新移民如果不愿意了解这一点，反而理直气壮的把成为新加坡公民的好处全占了以后，对于应该尽的义务却以各种借口来逃避和推托，都会让我们这些为国家尽义务的人觉得愤愤不平。

为什么同样是公民，我们付出了这么多来得到我们作为公民的权利，却有另外一群人从别的国家移民进来，不劳而获的得到了同样的权利而不必付出任何代价？这些从内心深处感觉到的不满，从来也无法在主流媒体得到反映，只能在当过兵的朋友之间宣泄。

也因为如此，曾经当过兵的新加坡人之间，很容易从国民服役这个共同的经验里得到一种彼此的认同。我们会一起回忆当年训练的刻苦，比较各个单位和兵种的经历的不同。也有的人在兵营里结交了彼此扶持一辈子的好朋友。

我们都曾经为这个国家付出过。虽然这个国家不尽理想，但这是我们的国家。

记得在德光岛当兵的时候，曾经有个晚上我们在野外训练行军，中途休息的时候正好在海边，还可以看到新加坡本岛。

当时的教官用手指着那灯火通明的新加坡本岛，对着我们这班新兵说："各位，这就是你们要这么累，这么"凶"，来训练自己，以保卫的地方。"

很简单的话。却点明了整个国民服役的意义。我们放下了两年半的时间，推迟了学习和工作的机会，就是为了在需要的时候用我们的生命来保卫这个小岛。

这个岛很小，小的可怜，小的可笑。不但种不出东西，连水都要跟别人买。别的国家还可以坐长途火车或者飞机从国家的一头到另一头。我们却只要到了机场或者火车站就是出国。

但这就是我们的所有。除了这个地方，我们没有别地方可去。我们为这块土地付出，在必要的时候，也会为保卫这块土地而放

弃我们的生命。

所以，对于这些后来成为我们的一员的新移民，我们的要求很简单——尊重这个公民权的意义。不要忘记，在你享有这个公民权利的同时，有一群人正默默付出他们生命中最美好的时间来保卫你的这个权利。

童年

苗芒

作者简介：

苗芒（1935－），原名黄友吉，祖籍福建南安，生于新加坡。1960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先后担任中学、初级学院华文教师，新加坡教育部课程发展署专科编写员、督学，现已退休。在创作上始终坚持走现实主义的路线，善于运用流畅的语言表达较为深刻的思想。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著有散文集《热爱》（1954）、《坚守》（1956）、《铜锣声中》（1959）、《玫瑰与火》（1966）和《苗芒散文选》（1999）；诗集《待日》（1968）、《星之岛》（1969）和《花葩山》（1977）。

一个人开始有记忆，不知道应该在什么时候。而他，他所能记得的最早自己，是穿着一条红裤，高高站在铁床上。因为不久前下了一阵豪雨，涨满一屋子的水。虽然退了，泥浆满地，还涂

污了家具的脚，全家人正用清水在洗涤。

那是他四岁那年的事。四岁之前的他，是以母亲和姐妹们零零碎碎的叙述，靠他以一根想象的线贯穿起来的。

“阿爸，阿占两个！”

三岁那年，他常说这样的一句话。每个黄昏都说，在他那当小贩的五十岁的父亲挑着担子回来，母亲抱他攀上父亲被压得弯了而流满臭汗的背的时候。

父亲真是一个不幸的人。他带着母亲从闽南逃荒而来，在统舱里挤了不见天日的七天七夜，刚登岸，又把一双泥脚深深插进苦难的烂芭里。连他的无知的善良的妻子，连他们后来生下的一群儿女。

挑着担子回来，父亲就吃饭，就吞“烟屎”。父亲已经咳了很久，胸部发痛。他是不晓得也没有能力请西医治疗的。一咳起来，只喝肺痨草煮成的药茶。发热的时候，脾气更大。乱骂人，还时常打母亲。大哥小学毕业，到处找不到工作。一个人说要介绍，不过费用十块钱。战前的十块钱多么大！而那人竟然是骗子。父亲气得连一支鸡毛帚也在大哥身上打断了。全家人哭在一起。母亲说，儿子你饶了他吧，要你就把我打死。母亲说他当时吓得在床上乱跳。想来这三岁的孩子一定以为这是全世界最可怕的事情了。

沉重的担子再也挑不起来，父亲开始呕血了。肺痨草买得更多了。贫病最后使这不幸的老人披着破毡被从楼上朝天井跳下来。

离开令人伤心的峇厘巷，告别夺去父亲生命的阴暗的尾房，他们搬到河水山一处低洼地方的亚答屋子。大哥那时年纪虽不大，但残酷的现实使他太早成熟，他已经常常在外头流浪了，为了家，为了自己。

他还记得很清楚，他那比自己大两岁的二哥病重的一晚，失去了主意的母亲听信了别人的话，将剩下一口气的二哥抱到后面不远邻居的屋子去。二哥的小便早就不通了，还硬要他趁热吞下一团团的烂芋头。他不允许跟去。一个好心的邻居陪他在房里。油灯的舌头在跳，他的心也在跳。等母亲跟姐姐回来的时候，已经哭得声音也嘶哑，眼泪也没有了。

大哥更不常在家了。有时回来，也像搭客栈一般，住三几晚就走。因此，大哥给他的印象也是模糊的。他总觉得透过他那厚厚的眼镜，有两道光使他不大敢正视他。即使大哥抱他坐在膝上，他也是有点害怕的。他记得最清楚的是那晚他跟母亲去快乐世界。哗，从来没有看过这样多的人。母亲抱他坐在肩上，一眼看去，全是密密麻麻的人头。远处搭了一个台，上面有人在演讲。

“哪，那就是你阿兄！”

那确实是他的大哥。他一直想喊他，让大哥知道母亲和他都在这里听。当人们在想尽各种方法去改变生活去阻止战争的时候，战争还是来了。大哥千叮咛万交代，留下一牛奶箱一牛奶箱心爱的书，就走到只有他自己知道的地方去。

第一颗敌人的炸弹掉在这岛上时，他从睡梦中惊醒过来。所有的人都不知所措。煤油灯早就吹熄，伸手不见五指。他躲在母亲的怀里，那一种感觉他一直就形容不出来。从他常伏在母亲的背上，在敌机空袭的夜晚，到处逃难。有一次慌乱中跑进人家的厨房，几个人就只把头挤进一张小小的餐桌底下。

围城的夜晚，他们围在熊熊的炉火前。那是在不远的一座饼干厂工人宿舍的厨房，他们正在把大哥留下来的一牛奶箱一牛奶箱的书焚烧。人们要他们这样做的。因为那些书上说的都是敌人最痛恨的事，以后让敌人发觉，大家都很麻烦。这是大哥靠白天替人抄账和深夜伏案写稿所赚的钱，在养活一家人之余，千辛万苦省下买的。一本一本，在他手里不知摩挲了多少遍！母亲和姐姐们亲眼看到大哥是怎样将整个人埋在里面去追寻他所要追寻的东西的。而这时，一本一本，由母亲的手中，由姐姐们的手中，扔进炉火的血口里。买的时候多辛苦，烧的时候更辛苦。姐姐们一面烧一面哭。炉火映红了母亲的脸，映红了她脸上的泪。而他，始终拉着母亲的衣角。他以前曾去偷翻过，其中几本有他喜爱的图画。他一直担心，这几本不要这么早烧才好。

血腥的日子开始了。母亲和姐姐们流着血汗，自己忍饥受冻，也要让他吃得饱穿得暖。他小小的年纪，早已认识到人要吃饱真不容易。他也愿意跟家人一起劳动，一起寻找生活下去的机会。经过屡次三番的要求，母亲才答应替他找来一个小竹筐，让他跟

邻居贩了十个“加厘薄”去叫卖。一个卖那时的钱币一块钱，卖十个可赚一个。他沿街大声叫喊。起先倒得有趣，慢慢觉得辛苦了。走了不知多少路，声音也沙哑了。第一天只卖九个，剩下一个是自己的了。要等卖出去才能赚一块钱。肚子饿，人又疲倦，只得回家。母亲说，既然是自己的，不如吃下吧。于是他吃下了。那是他一天劳苦的代价。

慢慢他的运气好转一点，一天能赚两三块钱。生意也扩大，还卖筍粿和油条。一哩外有座俘虏营，里面关了一些打不过人家的兵。他们裸着上身，只穿一条短裤。休息钟一敲，就蜂拥到铁丝网边，向围在铁丝网外的小贩买东西。

“完罗罗（one dollar）！完罗罗！”他也拿着竹筐，向这些俘虏乱喊。有些俘虏把钞票捏成一团来买。等摊开来一看，发觉只是半张时，那家伙已经不知钻到哪里去了。第一次，他很生气，跑去向一个懂一点闽南话的日本卫兵指手划脚申诉。卫兵带他去指认，他实在没法认出。在他看来，每个都是一样。其实这种情形早就发生了，只好自认倒霉。惟一的方法就是看看另外一段落在谁的手里，两段黏起来，一个人分五角钱。

他有一个亲戚，那时在坡底的一间旅店记账。承他的好意，他终于被送到那里去当童工。这是他第一次离开家，第一次离开母亲。难过的倒是他母亲。亲戚用脚车载他走时，他因坐在前面，被亲戚庞大的身体遮挡，没法转头看母亲。他只听到母亲在远远的背后一直说：“要乖呀！要乖呀！”声音像是哭出来的。

那是一座四层楼的建筑物。楼下卖酒卖吃，楼上有很多很多的房间。第一天早上，有几十个又脏又臭的痰盂要他洗。真是太可怕的事情！他宁愿做最粗重的工作，也不愿拿着刷子伸手进去这些又脏又臭的痰盂里。然而他没有第二条路可走。他只好忍得住就不呼吸，要吐也只好由它了。

以后，每个早上，他都要有这么一段可怕的经历。除此之外，他的工作是帮忙扫地和被人差遣。那里的客人多数是日本兵。他们一下子对人鞠躬九十度，一下子大声喝叱，拳脚交加。他是怀着又害怕又厌恶的心情去接近这些人的。有一次，他送一盘鱼生，不小心掉一两块在地上，连忙拿起来，吹一下灰尘，再放回去。

谁知给那鬼看到。等放在桌上时，那鬼一声不响，抓起一把鱼生，向他脸上贴去，还重重在他头上捆几巴掌。一个几十岁的大汉，这样不知耻地欺侮一个七岁的孩子！

但他也记得另外一个戴眼镜的大兵。他常常来弹楼下角落的那一台钢琴。他不懂什么音乐，不过他觉得那大兵弹出来的很好听。他有空便站在旁边看他弹。那大兵弹着弹着，也会抬头对他笑。那笑脸，一点也不像其他的大兵。一晚，外面下着大雨。琴声交织在雨声里。他弹着弹着，一直没有抬头对他笑。突然轰的一声，他伏在琴键上哭起来。其他的人都视若无睹。大概这里奇奇怪怪的事他们也看得多了。只有他，呆呆地站在这大兵的身旁，不知如何是好。忽然大兵又转身搂住他的小身体哭，还喃喃自语。他静静地让他搂紧，没有挣扎，没有害怕。他知道这大兵是不会伤害他的。

他的亲戚脾气很坏，他对他的亲戚毫无感情。在一个几乎没有客人的懒洋洋的下午，他和厨子的孩子追逐着玩。拉拉扯扯，把一个也并不是什么名贵的小花瓶打碎了。他顿时吓得要死，赶快打扫干净。正想去找另外一些工作来做，他的亲戚拿一支鸡毛帚怒气冲冲地跑来，抓他进后院，打得他满地翻滚。即使他怎样顽皮，母亲也从来没有这样打他。而那亲戚，一点也不怕人家笑话，他这样打别人的孩子！有一个青年侍者名阿该，刚从外面回来，就夺去亲戚手中的鸡毛帚。他这时已是满腿满手臂的藤痕。轻的一道一道红红地浮肿上来，严重的都出血了。阿该抱他坐在椅子上，拿毛巾给他擦脸，在伤口上涂红药水。那亲戚却谈谈笑笑，开了一瓶啤酒，跟另外一个人坐在那里对饮下棋。

从此他更不喜欢那亲戚了。看到他就不自在，总要想方法逃开才好。虽然那亲戚也时不时在经济上接济他们一点，但他一直没有办法改变对他的印象。

阿该本来就喜欢他，以后他们更好得像亲兄弟。阿该教他读书，也曾带过他去看戏。在新加坡光复后不久，阿该就辞工了。他几次看到他夹杂在拿着旗子和标语牌的队伍中，从旅店门前的大街挥动手臂而过。他每次都在骑楼上大喊：阿该！阿该！可惜人声吵杂，阿该并没有抬起头来望他。

他离开那间有他的泪和笑的旅店，回到母亲的怀里。他的大哥却没有回来。到处托人打听，想尽方法，总没有一点消息。他不知道一个人究竟有多少泪好流，但他母亲和姐姐们的泪实在流得太多了。他也多么渴望大哥回来，他多么渴望大哥赶快回来停止母亲和姐姐们的泪，来收拾这个破碎的家，来保护这弱小而不幸的幼弟。然而大哥一直就没有回来了。也许会突然有一天来敲他们的门吧？他们就这样地一直不能死心，虽然事情已经隔了很多很多年。

学校开学了。姐姐带他去报名。他告别那苦难的岁月，踏上另一段生命的旅程。去认识什么是真正的爱，什么是真正的恨；为什么善良的人一直要受苦，怎么样善良的人才一直不会受苦。

作于 1966 年 5 月 3 日（收入田流主编《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作品总辑》，新加坡：新加坡作家协会，1988）

无名小乡村

民迅

作者简介：

民迅（1936－），原名李两兴，又署民讯、民兴、自奋等。祖籍中国广东省普宁县，生于新加坡。1960年高中毕业，1964年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毕业，成为合格教师，任教职30余年，现已退休。擅长言论、散文、游记、杂文，也发表少量的微型小说。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和新加坡文艺协会永久会员、锡山文艺中心会员。自20世纪70年代开始创作迄今，已出版的文集有《荷兰村随笔》（1985）、《远山近水总是情》（1988）、《山景居随笔》（1989）、《那股失去的芳香》（1994）、《让青春绽放灿烂的花朵》（2001）、《无名小乡村》（2002）、《看守瓜园的日子》（2005）、《从村居到组屋》（2014）。

我在乡村出生、在乡村长大；乡村是生我养我的地方，乡村是生我、养我的恩人！虽然在当时，乡村给我的生活是穷困，乡

村给我的生活是愚昧，但是，无论如何，没有乡村就没有我，所以我永远不会忘记乡村给我的恩惠。生我养我的乡村是一个无名小乡村，它位于兀兰路十二英里处；从市区北上，沿着武吉知马路行驶，越过了武吉知马路上段十英里，就是兀兰路，乡村就在兀兰路十二英里处，因此，乡村距离武吉知马路上段约两英里多。

这个无名小乡村是一个寂寞的乡村，当时村里的居民只有五、六家，村民大都以务农为生，他们大多数是靠养猪种菜过活，因此，村民都要有一片田地。我家也不例外，家父以及两个叔叔虽然常到外地寻找工作，但是一家大小的生活主要还是靠养猪种菜来换取生活所需。

在我开始懂事时，乡村的老屋距离兀兰路边只有百步之遥，那是一间亚答屋。由于地势较低，每逢年底雨季，碰到日日夜夜绵绵细雨，屋前屋后便到处湿漉漉，加以屋子已经陈旧，每逢大雨一定漏水，因此，不久后家父便迁移改建，把屋子的位置向后移两三百步到地势高的地方，改建后，雨天不但不会漏水，而且屋前屋后不再湿漉漉了！

我的家屋后是山，左边是山，右边百步之遥也是山，而屋子的前方约一公里外也是山，虽然这些山并不高，只能称为丘，但在没有看过高山峻岭的我，这些山在我心目中已经是神圣不可侵犯的高山了。这三座山连成一气，形成一座U字形的山，但是它们都有各自的峰头，所以看起来又是三座不同的山了。

右边的山和后面的山的前半部是属于义安公司所拥有的坟地，当时山脚边已经有了不少坟墓，但是山地上大部分的土地仍旧荒芜着，处处长满灌木荒草。左边的山本来是一个树胶园，在我四五岁时曾经看见过胶工的额头上绑着一盏小灯，每天天未明时在园里割胶，可惜日本蝗军来后便把胶树砍个精光，成为一个秃山，让它荒芜了好多年，不过，它却让我多得一个邻居，因为在蝗军投降后不久，离我家百步之遥处的山边有人来建了两间亚答屋，屋子建好后不久，便搬来了两家人，这两家人是兄弟——林家兄弟。他们的孩子年龄和我相仿，这使得我的童年的生活不致太孤僻。

我的家是座落在山间的低凹地面上，屋子的正前方是一片不

大不小的酸柑园，此外，屋子前后种了一些果树，其中有七八棵榴梿树，其余的大都是红毛丹树。连接屋后果树边沿的，是夹在三座山山脚下的一片窄小凹地，这片凹地正是家父用以耕种谋生的园地，父亲把它称为芭窖，意思是低洼的地方，可惜这片土地贫瘠，不能用以种植经济价值高的农作物，只能用以种植价贱易长的普通菜蔬。

当我懂事时，这片土地曾种植着一片甘蔗，甘蔗经济价值不高，但如果能有收成，也可换取生活所需，可惜土地贫瘠，种出来的甘蔗收成并不理想，尤其是经过一两次的收成后，再次成长的甘蔗便长得长长瘦瘦，不受甘蔗小贩的欢迎，因而家父便只好改种其他比较容易生长的菜蔬如茄子、黄瓜、菜豆等。由于收成有限，一家生活无法完全依靠农务，家父便常常到外寻找工作，有时还到离家百里之遥的马来亚联合邦去工作，以弥补生活所需。

日本占领新加坡时，粮食缺乏，人们无法在市场上买到食米，唯有依靠蕃薯及木薯填饱肚子，我家屋后那片芭地菜园，所种蕃薯、木薯产量有限，无法供应一家大小所需，于是必须另想办法；那时候，我家屋后的山和左面的山之间的山腰处有一片凹地，家父称为凹肚（潮州话：意思是指山间低凹的地带），那里虽然地势高，浇水施肥不易，但由于处在山凹，土地却相当肥沃，适合种植高地蔬菜，更适合种植木薯，于是家父便和两位叔叔一齐动手，砍树除草松土，种植了一大片木薯，有了这一片木薯园，我们一家人在日军占领时期便不致挨饿。

只是这片山凹离家很远，约有一公里之遥，因此，浇水施肥都非常吃力，必须由两个人接力，但由于土地比起屋后那片芭窖地菜园肥沃得多，所种的收成自然好得多了，因此，日军投降后，家父并没有放弃这片土地，但不再种蕃薯、木薯，而是改种黄瓜、菜豆及茄子之类蔬菜。但是，我们并没有办法长久拥有这片菜园，因为这片山地是属于坟山地带，很快的这片山凹菜园便被坟墓所占据了。

山间凹地的边沿，也就是在山脚边，必有山泉涌出，这里一泉，那里一泉，泉水下涌，形成溪流，溪流下灌，形成小溪，我家门前便两条这样的小溪；一条近在眼前，泉水从左边的山脚涌出，

形成一条溪，这条小溪距离屋子大门前只有二、三十步，另一条则在凹地的另一边，也就是在酸柑园的另一面，这条小溪的泉水是从右边的山脚涌出，所形成的小溪距我家屋子的大门前约一百公尺之遥。这两条小溪，在我童年孤寂的乡村生活中，让我增添了生活情趣。雨天，从上游的水池里涌出来了一些泥鳅，雨晴后我便拿了钓竿，先到洼地去挖掘了几条蚯蚓，然后便在水沟的下游去垂钓，常常可钓到几条不大不小的泥鳅，让一家人佐餐。

晴天，当天气炎热时，便拿了一把棚头，挖掘了泥沙，把溪水堵住，虽然水深不能及膝，但是躺在水中嬉水，也自有一番乐趣。这两条小溪，晴天是涓涓的清流，可是一到雨天，左边的山、右边的山和中间的山，都承受了大量的雨水，雨水向下直冲，夹带着大量的泥沙，于是小溪发怒了；溪水奔腾，如千军万马向下冲刺，于是溪水泛滥了，溪水便把陆地掩盖。溪岸两旁的泥沙被狂奔的溪水冲走了，于是溪岸加宽了！溪道的泥沙被冲走，于是溪道越陷越深，小溪变成深沟了！此后晴天，清澈的溪水在深沟里形成一条涓涓的细流，倾盆雨天，深沟里充满了奔腾着的黄泥浊水，向下冲刺。

小溪变深沟，并不是一朝或数日所能形成的，但是那也不过是短短十数年的时间而已。当我五、六岁时，它是小溪一条，但是当我十五、六岁时，它已经成为深沟了。小溪变深沟，对我个人的生活并没有影响，但是对我的家庭生活就有很大的影响了。屋后两沟之间的那片凹芭地是我家唯一的一片菜园，虽然并不怎么肥沃，但是还可以用来种植茄子、黄瓜、菜豆等菜蔬；当两边的河沟深陷，园地便变成干燥而沙化，成为贫瘠的土地，再也不适合农作物的生长了。从这里，你可意识到沧海会变良田，但是良田也可以变成沙漠，人类要能长久的生活在这个地球上，“良田会变成沙漠”的危机感是应该时时加以警惕及预防的。

啊！无名小乡村，你虽然生我养我，但却无法让我终身依偎在您的身边！虽然您已经在这片土地上消失了，但是您会时时在我的梦中出现，让我能时时和您亲近。永远忘不了您，无名的小乡村！

发表于《锡山文艺年刊》地21期，2001年12月

八月的歌

莫河

作者简介：

莫河（1938—），原名黄昌虎，又署李禺、莫名等。祖籍海南省文昌县，生于新加坡。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毕业后即成为教师，现已退休。20世纪50年代开始散文创作，作品常发表于报章的副刊上。曾获新加坡总统颁赐教育长期服务(P.B.S)勋章（1996），人民协会卓越服务奖（1997），新加坡文艺研究会颁予“文艺前辈表扬奖”等。曾任多家刊物杂志主编及编辑多年，现为“锡山文艺中心”副主席、武吉知马琼崖联谊会“海南作家作品研究中心”主任、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创作迄今，已出版了20多册文集，有《在马来亚的土地上》（1962）、《我的歌》（1975）、《兰花飘香》（1979）、《满天云霞》（1980）、《风铃叮当响》（1987）、《春季里的花城》（1987）、《奔向彩虹》（1988）、《黎明寄简》（1990）、《生活寄简》（1991）、《来自狮城的花束》（1992）、《莫河散文选集》（1999）、《莫河文集》（2001）、《在鲜花盛开的国土上》（2008）、《新马作家旧忆》（2012）、《新马海南籍作家描绘》（2014）等等。由于作品常流露乡土的留恋，被誉为“乡土作家”。

我喜欢歌唱，当我忧悒、欢欣、寂寞、感情激动的时候，我会张开嗓子，不停的歌唱着。

在一年的十二个月份里，在时序的变更中，这个海岛里的八月，可说是一个不平凡的季节。

一百多年了，这个海岛上，也不知道有着多少个八月，人们也不知唱出了多少的八月之歌，但这个八月的歌，歌声嘹亮、宏伟，感情激动，这是经过了十四个年头的八月，一个深长的历史脚迹，烙印在小岛的泥地上。

八月，每一条乾净的街道上，鲜艳的旗帜，挂满了各处，随着八月的风雨在招展，古旧的建筑物，也被装饰得焕然一新，停泊在海港上的船艇。也挂满了五颜六色的旗彩，在海风里，唱起八月的歌。

那满枝碧绿的树木，也装饰上彩色的灯泡，在八月的夜晚，齐放出灿丽的亮光，在夜里看望着，满树的金花银光，散放出树树的异彩。

八月的海岛，只要你走出门槛，触目所见到的，处处都是随风飘荡的旗帜，在微风里，在阳光里，欢唱着八月的歌。

八月，那鲜艳的，那红白相间的星月旗，飘扬在蔚蓝的天宇间，永不褪色，永不破烂，星与月亮的光芒，永恒的照耀在地球上，永远不会灭迹。

假若有一天，它在风雨的袭击里破烂了，我们会用双手，替它缝裁上新的星，新的月，假若它褪色了，我们会付出生命的血液，替它涂上了新艳的色彩，让它飘扬在太阳底下，永恒的向他的子女微笑着。

八月的太阳，洒满了每个角落里，人们在太阳底下，用垂厚的劳动的双手，把一座座组屋伸向蓝天，要与蓝天比较个高低，工厂的烟囱，要挤满蓝天的一角，湛蓝的海港，泊满了世界各地船艇，荒芜的土地上，响起了拖拉机的吼叫，我们在八月的风雨里，跨步向前迈进。

华，妳曾记起八月的夜晚，我们携手行过宽阔的独立大道，我们共同观望着海潮，倾听着维多利亚教堂传来了午夜的钟声，

在巴诗班让海滨，我与妳，互相的追逐，默默的细数着满天的星斗。

我在生命里，不会轻易地忘掉八月的夜晚，空中高挂着如轮的明月，这时月光如银，如霜，这时秋虫唧唧，就在月光树影里，妳献上了初吻。明月为誓，星儿为盟，我俩海枯石烂，此情千古不移。我们沉醉在八月的晚风里。

但后来，妳变心了，妳甩弃了我，但此时有谁能来了解我底心灵的创伤？苦痛。

那是忧愁的八月天，我唱不出一首歌，我记不起歌曲里的每一个音符，我日夜徘徊在感情的苦海里，不能自拔，但这些伤感，都会逐渐的跟随着无数的八月的消逝，而忘得乾乾净净了，整整的二十多个年头里的八月，像流水年华，像秋月春风，一去不复返。

八月又来临了，我将会快乐起来，当我行走在片片阳光底下，当我望见满城的旗帜，飘飞在八月的风雨里，当我听见“玛朱啦，新加坡啦”的雄宏的歌声，打从二百多万人的嗓子里飞扬时，当我们整齐划一的脚步，在艰难重重的道路上迈进时，当满城的花树，盛开得一片葱鬱，当我静静地走在干净如洗的街道上，当我再次的听见八月底歌声时，心灵的跃动，血液的翻腾，连结成坚强的堡垒，钢铁般的队伍。在这十四个年头里的八月天，创下历史的奇迹，我们要追向天边的红太阳。

让我们在自己的乡土上，齐声的高唱起八月的歌，让心连心，让手拉手，共同创建幸福的明天。

我要欢唱，欢唱一首八月的歌，不要嫌弃歌声沙哑，声调低沉，只要是感情深挚，只要是忠贞不变，我要在号角齐鸣，在八月天的黎明，高唱起八月的歌。

海岛翻腾了，在八月的歌声里。

我唱着八月的歌，歌曲里流露着生活的战斗，情爱是甜蜜，更流露着我对乡土的热爱。

唱吧，二百多万的朋友，唱一支生活的战歌，唱一支爱情的歌，歌声雄伟嘹亮，歌声永恒不歇。

我要抱着“支打”，坐在黎明的窗前，为母亲的大地，弹唱一首八月的歌。

八月天，我要唱起歌，我要跳起舞。
我不该沉默，我不该停止欢唱。

发表于《文学半年刊》第8期

奔向彩虹的桥

莫河

作者简介：

莫河（1938－），原名黄昌虎，又署李禺、莫名等。祖籍海南省文昌县，生于新加坡。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毕业后即成为教师，现已退休。20世纪50年代开始散文创作，作品常发表于报章的副刊上。曾获新加坡总统颁赐教育长期服务(P.B.S)勋章（1996），人民协会卓越服务奖（1997），新加坡文艺研究会颁予“文艺前辈表扬奖”等。曾任多家刊物杂志主编及编辑多年，现为“锡山文艺中心”副主席、武吉知马琼崖联谊会“海南作家作品研究中心”主任、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创作迄今，已出版了20多册文集，有《在马来亚的土地上》(1962)、《我的歌》(1975)、《兰花飘香》（1979）、《满天云霞》（1980）、《风铃叮当响》(1987)、《春季里的花城》(1987)、《奔向彩虹》(1988)、《黎明寄简》（1990）、《生活寄简》（1991）、《来自狮城的花束》(1992)、《莫河散文选集》(1999)、《莫河文集》(2001)、《在

鲜花盛开的国土上》（2008）、《新马作家旧忆》（2012）、《新马海南籍作家描绘》（2014）等等。由于作品常流露乡土的留恋，被誉为“乡土作家”。

暮色深深，晚风吹得正浓。浓得像苦涩的咖啡。

飞驰在浓浓的暮霭里，追随那向晚的云彩。

运处近处的船帆，清晰可数。柔柔的海水，轻轻地吟吭着黄昏的曲调。我飞翔在彩虹的桥墩上，带着一颗跃动的心。生命变得多年轻充实起来。在不知不觉中，使我获得一切，生命的音符，响跃在彩虹的桥墩上，永远也不会干涸，也不会苍郁。……

遨游在彩虹的天桥上，来返的汽车，川流不息的飞驰在团团的暮色的余晖里，幢幢高耸的建筑物，散落在一片暮色苍茫里沉浮。

跨过暮色浓郁的彩虹天桥，溜滑在笔直的快速公路上，冲向暮色四合的马林百列，携带着无数的梦乡，无数的情爱，默默地流浸在这个绿色深深的海岛。

车窗以外的世界，尽是一片片浓浓的绿意。每一株青草。每一棵浓碧的树木。每一滴湛蓝的海潮。每一片蔚蓝纯洁的流云。都深藏着一股热带的春意，荡漾在心湖的深处。徘徊在海的这一边，不为人们发觉的芳踪。

马林百列一带地方，宁静得几乎可以听见她那心脏的砰动声，风儿也几乎在喋喋不休的在话说着海岛的故事，悄悄穿过了马林百列。樟宜的道路上，前后的睁亮着一排排橙黄的火炬，照亮了渐晚的暮园。……

在橙黄的火海中，突然兀立着一座巍峨的建筑物，像把巨大无比的火炬，燃烧在火海里。吐放着灿烂的金光银舌，我投进了另外一个天地里，暂忘了一切同时也想起一切。……

又从橙橙的火海，奔回夜色无边的彩虹里。仿佛是走在彩虹里，欲走向遥遥的天河去，纷扰的会晤牛郎与织女，诉说长年的倾慕相思。不想重返人世间。

那橙黄的灯火，像是天幕里的繁星，散布在蓝海里，散落在屋脊上，悬吊在夜色无边的原野。我一路的走着，一路的采撷着灿烂的星星。一盏又一盏，一颗又一颗。顿时只觉得自己拥抱着那么多的星，数以千颗。但又仿佛什么东西也捉摸不到，两手空空如也。什么也未曾触摸到，但什么也拥有了。我富有一切。我若有所无又……

拥有也好，失落也好。我必须从繁火如画的彩虹上飞驰而北去，夹带着数不清的星光，眼前闪烁着不熄的灯火。我走在彩虹处，分辨不出是东是西，我几乎迷失了自己。

在蓝海的彩虹里，我拥着海岛的梦。海岛的幸福。

奔向彩虹的桥墩去。我欲摘下满天的繁星。偷偷地给妳诉说一个爱情的故事。奔向彩虹。……

发表于《文学半年刊》第8期

林明的雾

丘文华

作者简介：

丘文华（1942－），原名韩山元，又署岳文、马德、章翰、宋丹、宋秋阳、章明、鲁生，祖籍中国广东省文昌县，出生于马来西亚柔佛州，1945/1949年移居新加坡。中正中学高中毕业，厦门大学历史系硕士毕业。曾任《知识报》及《民报》编辑兼记者，《联合晚报》编辑、记者、副刊主任，《联合早报》执行记者兼编辑。退休后，依然活跃于文教界和社团，现为新加坡海南会馆理事和文教部主任。已出版著作有《文艺与生活》、《寓言》、《先秦思想家简介》、《读书与写作》、《门外杂文》、《街头小唱》、《苦难的航程》、《文艺学习与文艺批评》、《哲学漫谈》、《文艺复兴与产业革命》、《人生百态》（一、二、三、四集）、《隔着长堤》、《山花集》、《她伤了爸爸的心》、《鲁迅与马华新文艺》等。

林明，这个以华人开拓者的名字为地名的世界最大地下锡矿

场，在我没有去的时候，我向往它，在我去过之后，我忘不了它。那像巨人一样屹立在云端的山峦，那细又长的河水，那永不停歇地发出像古筝音响的淙淙的山泉，那哗啦啦闹个不停的山间瀑布……哪一处不是诗，哪一处没有歌？

还有那团团的浓雾，我忘怀不了那笼罩林明的浓雾……

今夜，闷热得令人感到呼吸困难的夜，窗外没有一丝风，我在南方小岛的小屋里，望着黑沉沉的夜空，想起了林明，想起了那浓得像千万重灰蓝的纱帐的雾。

雾，在长堤彼岸是随处可见的，然而，林明的雾似乎格外多，格外浓，尤其是在凌晨，当太阳还没有把它的温暖洒进这山谷时，雾分外的浓，分外的重。

雾，徘徊在河面上，笼罩着群山，人们只觉眼前一片迷茫。在那多雾地带的多雾的早晨，空气又格外的冷，晨风带着一夜的冰凉吹袭着赶路的人们。

有一回，我们在林明朋友的家中度过一宵，他的家就在林明河畔，把屋子的后门打开，就看见林明河在门前流过。清晨六点钟，我们起身了，到屋后去洗脸刷牙。后门已开，只见一团冰凉的雾气袭来，摸摸头发，全湿了，这时我才想起原来雾不过是水气。山风掠过河面连同雾气吹来，一股冷空气直入心肺，我全身都冰凉了，雾似乎把我整个人都包围住了，山也朦胧，河也朦胧，连我自己也朦胧。这时，我不禁想起诗人何达一首关于雾的诗：

雾，雾
到处是雾

是墙，
我们推倒它
是铁栅栏，
我们锯断它
是高山，

我们炸翻它
然而是雾
到处是雾

睁着眼睛
看不见东西
伸出拳头
碰不着对象
抡起大刀
射出子弹
——雾还是雾
……

有人说，多雾地带的人们，歌声也总带着淡淡的哀愁，就像那灰蓝的雾；然而，在林明的那段日子，我却很少听到哀愁的歌，听到有朝气的歌声却是不少，因多雾地带的人们，更热爱朝霞。当人们在浓雾中迷散时，靠着歌声又找到了友伴，于是，大家又走在同一条路上……

1980 年 5 月

本文收入丘文华《长堤两岸》（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出版 1989）

都市风情画

刃鸣

作者简介：

刃鸣（1948 —），原名卢桂霞，祖籍海南省文昌县，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荣誉文学士。执教于中学三十余年。中学时期就在各报章、杂志发表作品，曾在文教团体主办的创作比赛中获奖。新加坡文艺协会、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南洋书画学会理事。著作有小说集《飞的岁月》（1987），散文集《在北上列车上》（1990）、《但愿成功》（1999）、《跨越百年的美丽》（2010），编有《唐宋诗词选》（1977）。

之一　年轻的哈芝巷

哈芝巷，一条和阿拉街平行的特狭窄的道路。

在一两年前，很少人会提起哈芝巷，虽然它很靠近苏丹回教堂；但紧跟着周围地区的发展，这一带已逐渐形成独特的文化圈，浓浓的阿拉伯色彩使整区顿时亮丽起来，连哈芝巷也在一瞬间让

人有惊艳的感觉。

原本沉寂的哈芝巷，具有英国古老道路的特色，整条路仅有6盏路灯，据说英国的小路就是此种格调。它一边是阿拉街店屋的后门，多半长年关闭着；另一边是整排店屋，仅三几间有营业，老半天不见一个人影。

但只一年的时间，哈芝巷陡的活跃起来了。各个店铺很快就分租出去，且店主大多是二三十岁出来创业的年轻人。每间店面的设计、装潢和摆设，都别出心裁，各具姿采，现代感十足。这里有多家服装店，但都是个别设计师的精心裁剪与缝制，绝不同于市面上所售卖的一般服装。这里有间首饰店，琳琅满的各类玉石、珊瑚、贝壳的项链，挂在四大直板上，另加上木制、布制、玻璃制的各种耳坠、挂饰，品种非常多样化，令人目不暇给。

哈芝巷的餐馆别有一番风味，有几间专卖中东式的食物，另加上一支支的水烟。在品尝美食后，就坐在铺在地上的圆垫上，呼呼抽一支水烟，看来极舒服和享受；或者与三几好友，喝杯咖啡、吃点糕点，聊个天南地北，度过一个慵懒的下午。另一间除了卖西式糕点外，特放映各类电影。坐在柔软宽大的沙发上，欣赏具备最佳音响设备的现代电影，是年轻人的一大消遣。这儿还有专卖二手衣的铺子，标明是日本入口的，挂满店面和走廊上，一件五元，也有一定的顾客群。

哈芝巷年轻起来了。在年轻的氛围下，又保有丝丝古老、令人缅怀的情调，于是乎，常有人来这儿拍片录影，有新人专找墙面肮脏、斑驳，画有怪异图画的地方拍新婚照，也有摄影师专拍墙缝里的那一棵小榕树。

哈芝巷，就是这么一个充满独特色彩的地方，值得人们慢慢去玩味，去咀嚼另一类的生活。

之二　火锅感情

吃火锅的历史源远流长，中国北方人在节日庆典时，总是围坐在一起吃火锅；或是在寒冷的冬天家人在火锅旁，享用热腾腾的美食，这不但可以御寒，且汇聚着一桌人浓浓的情意，何等惬意、

何等感人！

时至今日，吃火锅已不用选日子、地方和气候了，只要心血来潮，随时都可享用，尤其在重庆火锅登临狮城后，更掀起吃火锅的热潮。君不见每间以“重庆正宗火锅”为招牌的火锅店，每天都顾客盈门、高朋满座？当中不仅有我国的老饕，更有来自五湖四海的海外移民及游客。

来一锅热气沸腾的药材汤料，或一锅麻辣辣地道的重庆火锅汤料，然后加进自己喜欢的各类美食——尤其是市场价格较昂贵的虾和螃蟹，更非得大杀不可。在等待食物滚熟的当儿，正可以让桌上各人互诉心曲、联络感情。再加上几杯啤酒的助兴下，天南地北、海阔天空，聊个不亦乐乎！待食物滚熟，几双筷子齐下在锅中翻捞，热滚滚、麻辣辣，配上各种佐料，每个人都吃得心花怒放、心满意足。

其实，吃火锅也不仅限于吃，更重要的是当中所蕴含的意义。一锅汤也不局限于高营养或是何等美味，而是在一锅汤料美食中，烹煮着桌中亲朋好友的浓情厚谊。同煲同煮同吃，交织着大家同一的感情。如果不是相熟的朋友，在一起煲煮下，也会擦出感情的火花。此外，它更一解海外游子的乡愁，似乎在香醇麻辣中得到了慰藉；但也可能在袅娜烟雾中更加添失落的情绪。千头万绪、万缕情思混织交杂在滚烫中，不禁想起此时此刻，在远方的亲人好友，是否也心灵想通，忆起在千里外的自己呢？

一顿火锅餐，可让人用眼睛去交流、用嘴巴去品尝、用筷子去选择、用心灵去体会，千万种感情都在此时得到升华，一切是非恩怨也在此时泯于无形。

所以，人们应珍惜吃火锅的机会，更应该好好地煲一锅火锅感情！

之三　夜市风情

夜市，是生活大众化下的产物。在一般人的心目中，夜市是普通市民夜晚消闲的场所。夜市摊贩所售卖的物品，层次不太高，是无法和高级百货公司相比拟的。但是，夜市若经过好好的包装

和宣传，它也可以成为旅游的景点。

现在，组屋区常有不同名堂的夜市，尤其是在节日前，人们常在夜市购买应节物品；即使不买，也前来凑热闹，感染点节日的气氛。但我怀念的是上世纪60年代末路边的夜市。从蒙巴登路和丹戎加东路交界处开始，一列洋房外的整条内马路，每逢星期一都有夜市。在百货公司、夜间娱乐场所不多的当年，这个夜市是居民逛街购物消闲的地方。日常用品、衣物、鞋子、摆设品等，应有尽有。物品都摆在地上，任由选购。走到路尽头，是卖小吃的摊子。喝杯仙草水，吃点罗惹，心里觉得好快乐、好满足。多年过去了，仍然令人难忘那简单、纯朴的生活。虽没有物质上的享受，却感受到自在和踏实。

说到台湾的夜市，那又另有一番风采。

台湾的夜市多得不胜枚举，很多已成了观光客必到的景点。如高雄的新崛江夜市、台中的逢甲夜市、台北的士林、圆环、华西街、西门町、公馆、师大路等夜市，早已闻名遐迩。这些夜市除了吸引游客外，更是当地年轻人消磨时间的场所。

夜市所售卖的物品，有新款、时髦的衣服；有令人眼花缭乱的耳饰、发夹、手机吊饰、腰带、背包；更多的是各类的美食，韩国餐、日本餐，大受年轻人的欢迎；地方小吃则令游客垂涎三尺，例如阿仔蚝煎、古早味无骨鸡爪、现烤鸡蛋糕、烧烤玉米、无烟串烤、大肠包小肠等，都是非常有地方特色的小吃。就说大肠包小肠吧，原来是大的糯米灌肠蒸熟加烤热后，切开放入自家腌制的酸菜和黄瓜，再夹一条黑猪毛香肠，吃起来非常香脆爽口，令人更惬意的是一条才台币30元，可真经济实惠。还有西门町的一摊阿宗面线，只不过是面线加上特制的调味料，却是顾客如云，个个站在摊前，呼呼地吃得不亦乐乎！

夜市，真是居民休闲逛街吃乐的好去处，更足以显现地方的饮食文化。如果能好好地发展与宣传，必能在旅游事业上扮演重要的角色。

之四　蓝天下的遐想

从昆明到大理，从大理到丽江，整个车程八、九个小时。在这两段的行程里，最使人悦目的是窗外的蓝天，真的是万里无云，蔚蓝得令人舒服与心醉。

蓝天下是一大片的田野，一洼洼的地里种着秋冬季的蔬菜和谷类。几个辛勤的农夫在田地里忙碌着，几间小矮屋分散在广阔的田野上，天边连接着连绵的高山，整个风景线就是中国画里的田园山水画。目睹此情此景，常让我浮想联翩——我会向往这种田园生活的情趣吗？我会渴望过这种恬静的生活吗？

山里的生活肯定是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田野上一年四季的交换，天地间的风云转变及雷鸣闪电，是大千世界里的另一番景象，甚至连晨曦晓岚、斜晖暮霭、鸟啼虫鸣，都和城里人所见的自然美景不同；而“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的野鹤闲云式生活，又是多少读书人所向往的境界。但当有一天真的处身其中，每天盼的就是日出日落时，还会有欣赏美景的闲情逸致吗？那种与世隔绝的孤独、寂寞、郁闷，会揪动人心吗？

在这种“斜阳外，寒鸦数点，流水绕孤村”的情境下，最适合做心灵的省思。但这反省又是为了什么呢？为了接受下一个挑战？另一回的冲刺？另一个更高远的目标？但是，既然是归隐田园，这一切世俗间的烦人琐事，还会在心中纠缠不清吗？这种与世无争，几乎是自我放逐的生活，不是自己的选择吗？无声地消失在喧闹的人群中，是他们人生的至高境界吧？

窗外，依旧是一片高远的蓝天。

我知道自己不能适应这种“云来山更佳，云去山如画，山因云晦明，云共山高下”的生活，因为我的思绪太纷杂，我仅能在看到万里的蓝天、万顷的田亩时，让无边的思潮在其中畅游而已。

收入《新华 2007 年度文选》

宝塔街的温情

汀上红

作者简介：

汀上红（1934 —），原名尹镜培，又署箫子云、绿戈、丁农等。祖籍广东东莞，出生于新加坡。南洋大学文学士，曾任多间中学教师，现已退休。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永久会员，世界华文文学家协会永久会员、新加坡艺术协会会员。1950 年代开始创作，以小说、散文、评论为主。作品发表于报刊和杂志，已出版的著作有《汀上红小说散文集》（1999）、《红木屐痕迹》（2011）。

走入牛车水的横街窄巷，坊间店铺，你会发觉牛车水已变得很华丽、很娇媚、很迷人。有些角落，经过企业专才的一番精细巧思，营造得五光十色、金碧辉煌。令人咋舌的高档吃喝玩乐，竟提升到超越牛车水人的生活费指标。

患有地方痴恋病的老街坊，面对如此迅速的变化，必然感到极度的迷惘、彷徨、心慌，无所适从。虽则怀旧是一种美丽的情愫，在资讯潮流标青的年代，执着恋旧情怀而不放，便会给自己带来更多的哀伤、拖累、缺陷与不安了。

我独爱牛车水的宝塔街，只因它路面印有我无數的脚踪。它充实了我的人生，给我智慧与勇气；它曾在我失意时，为我点燃起希望之火花，给我百般的温情。

如今，宝塔街昔日的繁盛景象已随风而去。玛利安曼庙宇旁的跳蚤市场，每日下午涌现的人流，是我没法忘怀的。过去，这里是拾荒者的财富与温床，有着许多世人不屑一顾之宝藏，识途寻宝族想盆满钵满而归，就得学会憋住臭沟里涌上来的那股酸涩腥味儿气流。路边垃圾堆里的死猫、死狗、死老鼠是常见的事，许多初猎者往往因之却步不前，错失了日后拥有价值连城之瑰宝呢。

入晚的宝塔街，照样的热闹、照样的沸腾、照样的风流，好似一幅色彩斑斓的风景画。

有人说，不走过宝塔街，不算来过牛车水；不看过宝塔街的跳蚤市场，是人生一件遗憾的事。

宝塔街也是寻根族的宝库。鸦片馆、猪仔寮、散仔间、姑婆屋、地下赌窟等，处处蕴藏着脍炙人心的逸闻。对你讲述的可能是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你会因他的故事精彩而扑朔迷离，信疑参半。他现身说着忍辱断臂的经历时，听得冷汗直流，目瞪口呆，较之映幕上R级暴片更掏心、更吸引人，能否写入历史，就得找实据了。

宝塔街，尽管以前有过满身的龌龊，我依然在乎天长地久，思念着它……。

本文收入《汀上红小说散文集》（1999）

看雨、听雨的日子

吴赐苏

作者简介：

吴赐苏（1953 —），又署尤妮丝、于妮等。生于马来西亚，现为新加坡公民。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士荣誉学位，曾任职于《星洲日报》及新加坡广播局，担任新闻编辑、时事节目编导、高级特搞员及时事节目编辑等工作。曾获甘榜格南联络所主办全国文艺创作比赛散文组特别奖；全国职总《奋斗报》主办全国文艺创作比赛散文组第一名；金狮奖散文组第二名（1982）。中学时期已开始创作，著有小说集《梦》，散文集《送你一夜星光》。

今年的夏天，竟是新加坡 52 年来最热的。不知多久没见过雨了。早上天突然阴了下来，不多久，竟下起雨来了。可是，雨却是那样轻飘飘的，比风吹落叶还要轻，不细看几乎感觉不到天

在下雨。细得不能再细的雨丝，就像是谁在空中翻旧棉被扬起的尘埃。没一会儿，尘埃般的雨像尘埃落定，失去了踪影。

这场雨，下得好令人失望。大儿子见了雨，唱起英语童谣叫雨快快别下，改天再来。我说好容易才盼到一点凉意又给叫走了。小儿子说天上的神仙在倒水冲凉，不过水不够，太少了。

想起那些看雨和听雨的日子，突然惊觉时光不能倒流，我已从幸福的童年，步入中年。听雨和看雨的心情，已经完全不同了。

小时候我总喜欢倚在又高又长的窗前，看雨从迷濛的天空撒落。那雨是直的，清清凉凉半透明的水柱，是那么有旋律的洒落在柏油路面，接触到路面的时候，马上反溅成白色的水花，到处都是白花花的，像课本上画的稻田里的稻米，不同的只是稻米是翠绿的，水花是白的。我喜欢那沙沙敲击路面的雨声，它是那么的好听，使人觉得心是那么的清凉，脑子里什么都可以不想，只专心的听那来自大自然的音符。

夜里看雨，更是有番不同的滋味。在昏白的街灯下，一段段飘然而下的雨丝，在灯光下斜斜的降落，持续不断的，像许多娇小的安琪儿，从天而降，使人跌入童话的世界，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幸福和快乐。

少年听雨黄昏后，有一种要长大还未长大的哀愁。在学院的图书馆，在静静的长廊，在长满弯弯下垂杨柳的小湖畔，拉着同学的手，心里有很多诗，有很多词，有说不完的愁绪，谈不完的人生。看着雨，我们说我们希望永远躲在书堆里，不要到外面的险恶世界去。不要念商科，不要涉足商场。如果人可以一直读书，那该多好。

雨声融和了少年的梦呓和幻想。

大学听雨和看雨，特别是在星期六的下午，是很孤独的回忆。在大学第二年，经过第一年的淘汰之后，我发觉许多好友都走了。一个人在图书馆的一个角落，对着落地长窗，看雨在玻璃外，密密的或疏疏的下着、滴滴答答落在满是不知名的红花黄花的花圃上，落在马路，落在浅浅的小沟，落在一把两把美丽的伞上、落在从来不带雨伞的男生的头上、身上。雨中漫步，原是充满诗意的，

但如果没有友伴，那是多么落寞、凄清和伤感。

投入社会之后，雨对我似乎已经没有了太特殊的意义。最讨厌的是上班或下班途中碰上大雨。雨像烟雾，濛住了挡风玻璃，前面有车没车，有人没人全看不见。亮了车灯以最慢的速度摸索前进，越过高高的积水，看水从两旁车窗溅起，好担心车子会死火。那真是令人烦躁不安的雨。

在办公室里，我是背窗而坐。由于中央冷气的关系，窗子难得打开。八小时埋头用脑，窗外的世界不闻不问。等到离开办公室的时候，发觉路面湿湿的，车子湿湿的，才知道下过雨了，下了多久，下了多大，也都不知道，只知道下雨是不方便和令人烦恼的。可不是吗？下雨担心孩子没带雨衣上学，放学会淋到雨，又担心山崩地裂似的闪电打雷，吓坏了小孩，打歪了避雷针，弄得全家都没电了。

雨不是时常都充满诗意的，有时也是可怕的，就像人生的道路，有时平顺有时崎岖。

现在我只希望孩子快快长大，做个独立有用的人。那时我就可以放下烦琐的家务事，跟老伴游山玩水，享受夕阳的温馨，到山中到海边看雨听雨……

山不在高

严文珍

作者简介：

严文珍，新加坡公民，出生于新加坡，祖籍广东梅县，毕业于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现任中学华文教师。新加坡炎黄文化研究会《炎黄文化》编委，锡山文艺中心理事、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七十年代开始创作，断断续续至今。曾二度获新加坡中学华文教师会教师征文奖，南洋孔教会第一届孝道征文奖。

山不在高，有仙则灵，这句话对武吉知马山来说，是最恰当不过了！每个星期日，从天蒙蒙亮到夕阳西下，登山者总是络绎不绝，而抱在怀中的婴儿，以及拄着拐杖的老者，更构成了一幅美丽温馨的图画。

登山也是我们一家人的例常活动。起初只是沿着柏油路直上山巅，到无线电发射站旁的小亭子歇息，或坐在草地上享用早餐。偶尔还会有顽皮的猴子前来偷走食物。站在山巅极目远眺，望着湛蓝的蓄水池镶嵌在翠绿丛中，不禁有一丝满足感——站在新加

坡的最高处了！

后来，被作家刘培芳所写的《要命坡》一文中描述武吉知马山的天然景致深深吸引，于是鼓起勇气，决心深入丛林寻幽探秘，不再走柏油路登山了。

先从大路右边的小径朝“石头坡”路标走去，这儿老树根形成了天然的梯级。光秃秃的石头坡，叫你不得不手脚并用，摸着岩石往上爬，或拉着粗藤接力而上，颇有森林之子“泰山”的风姿！

登上山坡回头望，惊觉山坡的陡峭，不禁佩服自己的能耐和勇气。过去老是为自己设限，真是太小看自己了！

从牛奶场路登山，深入丛林，来到“要命坡”，山势更加陡峭，路途也更长。这儿的梯级共有两百多级，走呀走，好像没有尽头似的，忍不住停下来喘口气。但是，只要坚持到底，终能到达山巅。“要命坡”，不过是在考验你的体力和意志力罢了！

走在浓荫蔽日的山中小径，感觉特别舒爽；虫鸣、鸟鸣以及自己脚步声与呼吸声，构成了动听的森林交响曲。温驯的四脚蛇，慢条斯理地爬过小径，和登山者共享一片丛林；机灵的小松鼠，雀跃万分地在树上享受水果盛宴。偶尔有登山者与你擦肩而过，向你说声“早安”，或彼此发出会心的微笑。

你可以完全根据自己的步伐前进，悠然自得，享受森林浴，听山涧清脆悦耳的欢歌，让其缓缓流入心田。此时此刻，人与大自然似乎已融为一体，是何等的和谐美好！在这一片与世无争的天地，一切令你心力交瘁的工作和琐事，早已抛到九霄云外。

迈步进入森林瀑布，看那穿过乱石丛林，长途跋涉而来的涓涓流水，欢快地飞奔下山谷，顿感生命的顽强，生机的无限。生活中的挫折与暂时的失败，实在算不了什么。登山，亦不一定每次都直登山颠，登山的过程，其实就是一大享受与收获！

从森林走出大路，再见灿烂的阳光，虽然已汗流浃背，但感觉轻松舒畅，似乎又年轻了几岁。

有人说，智者乐水，仁者乐山，我却认为，山给予人智慧、勇气与胸襟；让人继续迈步向前行！

30/1/2004 （早报副刊《四方八面》）

从藏书想到的

岳典

作者简介：

岳典(1937 —)，原名叶玉田，又署叶哨、巴望等。祖籍中国福建厦门，生于新加坡。受过中学教育，当过书记、劳工、技术工人。已出版著作有散文集《俯拾篇》（與松台合著）；短篇小說集《黎明前夕》、《楼上和楼下》。

一年多前，整理了一批旧书，由于沒有地方好放，就把它们装在两个苹果纸箱里，然后，再把它们推进床底下收藏。

起初，每逢星期天我总把这两纸箱的藏书从床底下拉出來检查一番，看看它们是否有被蠹鱼或蟑螂破坏。后來，因每次都沒发现什么问题，就改为每两个星期检查一次；同样，几次后也沒什么问题发现。因此，我就因循苟且地每个月检查一次了。虽然，有些时候会偶而发现一两只小蟑螂，但仍觉得还是沒什么问题，且自作聪明地放下几粒“臭丸”后就大放其心，连每个月作一次检查藏书的工作也免了。

就这样过了几近一年的时间，由于我居住的那块地方被征用，就无可奈何地作搬迁的打算了。这一次，我把一年多前藏在床底下的两箱藏书拉了出來。等那两个纸箱拉出來之后，我一望，哇！两个纸箱上下左右四方到处都有破損，这时，我才心知不妙，赶紧用手要把那些藏书从纸箱里拿出來看，突地一声“噗”，我被吓了一跳，原來是一只大老鼠从箱內跳了出來，逃掉了。我开始小心地把纸箱內的书翻动着。啊！怎么啦，所有的藏书都几乎不成样了。我再继续的翻动着藏书，发现两个纸箱里的藏书全充塞着湿气，蠹魚、蟑螂、壁虎，还有着几只未开目的小老鼠呢。“完了”，我的心里暗忖着，翻完了两个纸箱里的所有藏书后，竟找不到一本能保“全屍”的。眼看这种情形，我又气又伤心，一怒之下，把那两个纸箱里不能再拿來阅读的藏书全部搬到外面的空地去，洒下石油，将它们付之一炬。

过后，想起那些藏书，我就联想到，一个人也一样，当他起初接受了正确的世界观、思想时，他能在那个阶段时时刻刻督促自己、检讨自己，不让缺点或毛病潜伏到他身上來。可是，当他有一天自以为自己沒有什么“思想问題”而骄傲起來时，他就会对周围那些时时時刻刻在找机会侵袭他的不良思想放松戒备。这样一來，开头他还能对外來的不良思想作有意识地抵御，可是日子久了，由于骄傲自满起來，结果，连抵御不良思想的努力也放弃了，任由那些不良思想潛伏在他身上啃噬繁殖；到后來，终于“突变”地把他腐蚀掉，使一个本來是富有正确思想的人变成了一个庸俗、自私自利、对社会对群体沒有一点用处的人。因此，我觉得，要保持本身的正确思想能不被外來的因素所腐蚀，要始终作一个对社会对群体有所贡献的人，他就得时时刻刻检讨自己，要求自己，不要骄傲自满，这样，才能免被那些蠹魚、蟑螂或老鼠等等有害的東西啃噬腐蚀，才能稳健地向前迈进！

本文收入柏扬主编《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散文》（台北：时报文化事业有限公司，1982）

故园萧瑟，何似黍离万古吟

老宝

艾禺

作者简介：

艾禺（1956-），原名刘桂兰，又署叶赫、木奎等。祖籍广东大埔，生于新加坡。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士。曾任新传媒华文戏剧组故事策划、编审、编剧，创作电视剧80余部，现为驻校作家和自由撰稿人。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副秘书、世界海外华文女作家会员。1980年代开始创作，体裁包括诗歌、小说、散文和儿童文学。曾获多个文艺创作比赛的奖项，《艾禺微型小说》获选为2006年“读吧，新加坡”全民阅读籍。著有诗歌合集《蓝与青》；短篇小说集《困鸟》、《海魂》；微型小说集《风云再起》、《艾禺微型小说》和《最后一束康乃馨》；青少年小说《妈妈的玻璃鞋》、《镜子里的秘密》、《天狼星游戏事件簿》，儿童文学《没有尾巴的小公鸡》等。主编/合编《逍遥曲——新加坡华文女作家作品选集》、《城市的记忆》、《城市的足音》和《新华文学》。

奶奶有很多老宝。

酝酿搬家的时候，从旧橱柜、高架床上、封尘的床底大木箱、泛黄的旧报纸中，一件件，像滚地葫芦般抖跌了出来。

最先让小孙子发现而兴高采烈的，是一个个从高架床上摘下，早已熟透的苹果；红的黄的绿的，乒乓球般大小，全是陶泥所制。翻转底部，乾坤乍现，露了个铅笔削出来，可爱又实用。

奶奶看见苹果开心笑着。孙子们见奶奶笑的模样，都说那是个大苹果。

——这些苹果，如没记错，应该是在你们爸爸妈妈还没有出世前就买了！

——哗，那不是很久了？

——当然喽，我还记得它们都是在“大世界”里头买的。

——“大世界”，什么地方？

——那个地方可热闹了，有戏院、有儿童游乐场、有展览会、有歌舞团；卖吃的、穿的用的，应有尽有……

奶奶好像陷入了美好的回忆中。

——哦，那和现在的“纳福坊”差不多。

——有这样的一个地方吗？我只知道“大世界”早没了……当年我和你们爷爷就是在里头的一个小摊位看到这些苹果的。你们的爷爷说，将来给孙子留作纪念，一口气就买了二十几个。哎，几十年过去了，他人走了，我也忘记它们了……

苹果当然是要分给孙子的，只是，二十几个其实还不够分呢！

奶奶有一样宝物，锁住一个木刻纹深陷的莲花首饰盒里已经很久了。盒子外层又用蓝底碎花布一层一层包着，从来都没人知道里面收的是什么？

直到那么一天，她在房里静静收拾，孙子们好奇地哄了进去，不小心碰跌了摆在床头的首饰盒，盒子掉在地上打开了，一支长满铜锈的发簪才露了脸。

——这么难看的东西，奶奶，你干嘛还要收起来？

奶奶一时无话，珍惜地把发簪拾起来在手里抚弄着，神情伤感。

——有些事情你们是不会明白的。

——为什么？

——你们真的很想知道吗？

大家都点着头。

——好吧，反正现在不说将来或许也没有人会再说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日本鬼子攻打新加坡的时候，我才二十岁。

孙子们都瞪大了眼睛看着奶奶，难以想像她当年的样子。

——没多少时日，日本人就仅占领了新加坡，他们什么坏事都做，尤其喜欢把年轻未嫁的女孩子抓回去……当时，有女儿家的人都很担心，大家急着把未嫁的女儿嫁出门，希望能逃过鬼子的毒手。你们的爷爷当年就是凭这么一支发簪把奶奶娶过门的！

——奶奶本来就是爷爷的朋友吗？

——不是，之前我根本没见过他，也不知道他的为人？但时间没有让我们选择，在那暗无天日的日子里，没有人会知道自己接下来的命运，决定就像赌注——

——日本人真有那么坏吗？

——我们的老师还教我们要学日本人那么聪明呢！

——奶奶，你对日本人太仇恨了，干嘛要叫他们日本鬼？

——我早说了，有些事情你们是永远都不可能明白的！

奶奶最后幽幽说道。

在泛黄的旧报纸堆中，有好多只公鸡正排着队，一起露出黑溜溜的长尾巴在等待着来窥探这个世界。因为从来没有引起过我们的注意，所以等待只能默默无声。直到这一天终于来到，摊开的旧报纸堆里，一只只雄赳赳气昂昂的公鸡兴高采烈跑了出来，大家都欢喜极了。

——八角的公鸡碗。

——记得全都得搬到新家去。

——家里的碗盘用都用不完，带这些干什么，你看，好多个都有缺口了！

——你们的爸爸妈妈能够长到这么大，全都靠它们喂饱的，做人，不能忘本啊！

——奶奶又有新故事了！

——我们家从前的日子是很苦的，一家十几口，单靠爷爷一个人工作，根本很难维持。为了补贴家用，奶奶只好每天清早就推着小木板车出去卖面。那个年代，在街边随意摆卖东西警察是不会抓的，怕的只是没有预兆的风风雨雨，才会血本无归……

——那和八角碗有什么关系？

——这里的每一个碗当时都不知盛过多少面给人吃，就这么一碗又一碗，才能把子女拉扯大，你们说，这些碗“伟大”吗？

——“伟大”可以这样形容的吗？

——那个年代里的人都穷，很清楚地知道只有劳力才能换来金钱，因此懂得刻苦和节俭，那像现在的人，把传统美德全都忘了！

——传…统…美…德，如果现在还那么老古董，不被人笑死才怪！

奶奶摇摇头，发现自己和孙子们的想法越来越远，就像逝去的岁月，无法追回……

奶奶还有很多其他的老宝，好像一枚专给小孩子治惊风的发黑铜钱；一条背过十个孩子的红背带，颜色鲜艳的百褶被和断裂两截仍被珍藏着的古绿手镯。

每一样东西的背后都有一个平淡如水，但却发人深思的故事。

虽然奶奶知道自己的孙子间有代沟很差距，但她却有坚定的信念和毅力，相信通过自己的力量，必能让孙子们感受到人性中的真情。

你听，她又再说了：

——我们那个年代，很少人读过书，但大家都知道人之初，性本善——

其实，奶奶就是老宝。

（写于 1993 年）

浮萍印象

白荷

作者简介：

白荷（1937—），原名梁孟娴，祖籍广东新会，生于马来西亚吡叻州。新加坡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毕业，中学教师（已退休）。擅写散文，已出版的散文集有《独上高楼》（1981）、《风雨故人来》（1989）和《白荷散文选》（2003）。也写微型小说，收入《新加坡女作家小说选》。她热心推动学生文艺，以提携后进为己任，课余之暇，积极从事各种文体活动，曾于1987年代表新加坡教师出席中国山东曲阜召开的《儒学国际学术讨论会》。现任／曾任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和新加坡儒学研究会理事。

浮萍虽然是极其平凡的水上植物，然而在都市里生活，成长的人却不常见到浮萍，在新加坡这个赤道附近的现代大都会中生长的人，尤其是如此。这里不容易找到浮萍，相信许多人，尤其是年轻人，不知道浮萍是什么样子的，它们的习性又如何？

也记不起第一次见到浮萍是在何时何地了，只知道它是相当可爱的小植物，浮在水面上，油油亮亮的绿叶，颇丰盈，像掐得出水来似的，开着紫色的花，柔美秀丽，很讨人喜欢，但人们仿

佛并不重视它。当时长辈告诉我说它易长，繁殖奇快，说时长辈语带轻蔑，并不珍惜它的存在。

往后我从书本中常读到有关浮萍的文字，都指它漂浮水上，没有生活的著根处，漂到东或漂到西，全看流水的方向。人如果漂泊在外，对自己的过往毫无所知，当然会茫然迷失方向，失去了自己的根，就被喻为浮萍。

高中毕业后，忙着去代课挣钱，凑集进大学的学费。那年六姨父在安顺三民中学当教务主任，学校正好有个教华文的空缺，介绍我去代课。安顺离我家小山城有好几十英哩，不能天天回家，只能住宿在那儿。

一天傍晚，学校里来了访客，一看原来竟是我的同班同学，说是要来带我六姨父去参观他的学校。原来他也是由六姨父介绍到安顺附近柑园的一所小学去当校长的。六姨父是我们的生物老师。安顺产的青皮柑是全马来西亚出名的，所以我们去参观学校，同时也去参观柑园，我当然也乐于同行了。

到柑园去，庄同学安排我们坐船去。我们坐的一艘小舟，其实就是一只小舢板，船家用长杆撑着水，小舟便缓缓向前走。走了好一段水路，我远远望见前面水上浮现出一大匹绿中泛紫的玻璃绸锻，柔软斑斓，水波在荡漾着、荡漾着。背景映照着的是西斜的夕阳，满河跃动着的是通体发亮的金子、银子、玛瑙和钻石。天是那么高、河面是那么广阔，太阳是个大红球，半边浸入水中，水在奔流，流向大海。

我们坐的小舢板在水上徐徐而过，就要靠近那匹绿中泛紫的玻璃绸缎时，才看得清楚，原来是一大片的浮萍。浮萍虽是小东西，但数目多了，集在一块儿，也会如此壮观，我真是没有想到。

“好漂亮呀！”我由衷的赞美道。

“可惜根不着地啊！是没有寄托的可怜小东西。”六姨父感叹着。

“风一吹就散了，水一漂就漂远了，留它不住，这原本就是浮萍的习性。”庄同学幽幽地说。

小舟缓缓向前行，不久就把浮萍抛在后面。浮萍随着流水，

忽而向东，忽而向西，没有依附，没有执著，不知道自己要向哪儿去，一片茫茫，正如它浮泛出的绿和紫，现在显得一片模糊了。

回头看看，我们周围有不少人，不也是一脸的茫然？既吸收不到传统文化的滋养，无法依附在母族的文化根基内，又蜕变不成白蝶，无依无助无根无柢，不知何处才是自己的归宿，有国不安于国，有家不安于家，不中不西，落得个四不像，又与浮萍何异？

原载新加坡《新加坡文艺报》第 6 期，2003 年 7 月，收入骆明主编《新加坡 2004 年度文选》，新加坡：新加坡文艺协会 2005 年 10 月

相思意

白荷

作者简介：

白荷（1937－），原名梁孟娴，祖籍广东新会，生于马来西亚吡叻州。新加坡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毕业，中学教师（已退休）。擅写散文，已出版的散文集有《独上高楼》（1981）、《风雨故人来》（1989）和《白荷散文选》（2003）。也写微型小说，收入《新加坡女作家小说选》。她热心推动学生文艺，以提携后进为己任，课余之暇，积极从事各种文体活动，曾于1987年代表新加坡教师出席中国山东曲阜召开的《儒学国际学术讨论会》。现任／曾任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和新加坡儒学研究会理事。

昨夜梦魂中又出现了那两排浓浓密密的相思树。从高耸而古典的校门旁开始，相思树便在路边整整齐齐地两排而立，一株连一株。路通往云南园（南洋大学旧址）的商学院、文学院、理学院、学生宿舍、教职员宿舍、餐厅和图书馆，以及那个顶端被夷平了的山岗。

第一次看见这些相思树，我非常感动，也莫名其妙的发着愁，是闲愁，正是不识愁滋味又偏要说愁的那种愁。一边发着愁，一

边却深深的喜欢那一片相思树的浓绿。由无数纤纤细细，柔柔嫩嫩的新月形小叶子组合而成的翠绿，在我头顶上舒展开，为我承受了炙人的赤道炎阳烈焰所发出的淫威，使我能安安逸逸，凉凉爽爽地在树下的柏油马路上行走。

相思树遍布了云南园的每一个角落，从高岗上眺望远处，山峦起伏，满眼都是蓊蓊郁郁的相思树，有什么文字能比“山山皆秀色，叶叶尽相思”这副对子描写得更贴切的呢？

走在浓浓密密的相思树下，太阳的光屑轻轻地筛了下来，悄悄地在路面画上阴阳有致的图案画。蝉在枝桠间知了知了地唱着。

晚上在这儿那儿的山坡上，路灯亮了，像个明晃晃的满月，亮光照射在相思树半月似的叶子上，曳出了朦朦的光雾。这时每株相思树下都出现了串串的枝影和叶影，我总爱在枝影叶影间悄悄加上一个少女的倩影。美，本来就是主观的，何况年轻就是美；我挚爱世间一切美的东西。是梦也好，是真也好，这时的天地，非人间。

一个傍晚送孩子回裕廊军校，回程中忽然心血来潮，有一股想奔进云南园看一看的冲动。怀旧与好奇两种不同的情感在我们胸中撞击，我们加快了车子的速度转进了那个古典的大门。我忽然发现车顶上头是光秃秃的一片，路边两排矗立的早已不是当年的相思树了，相思树什么时候已被连根拔起？现在种上了两排木槿花，虽然也枝叶扶疏，在风中摇曳生姿，但毕竟受先天资质所限，不能长成魁梧伟岸的巨株，不能为路人遮荫，不能为路人挡住热带炽烫如火的太阳。相思树则不然，相思树高大繁茂，干硬枝柔，粗中又有细，一株株枝叶相接，汇成一片泱泱绿海。路人在树下行走，宛如进了一座翠绿的天堂，在绿的陶养中，肉体与精神都倍觉愉快。这种陶养，是五千年文化的陶养，又岂是短小气劲的木槿所能提供的。

车子驶到校园入口处，守关卡的人员用电筒照了照我们。

“我们想进去看看。”同伴不等对方先开口。

“晚上不能进去。”语句短促，好像毫无商量的余地。

“我们以前是这里的学生啊！”同伴焦急地解释。

“最好不要进去。”

“什么理由呢？”同伴气急败坏的说。

“无可奉告。”

沉默了半晌。

“回家吧？”我怏怏的抚了抚同伴的肩，像询问，又像慰问。

这里的一切，仿佛是那么熟悉，又仿佛是那么的陌生！

来时那一股回娘家似的快乐与热情突然都冷却了。云南园里的相思树可是别来无恙吗？我多么希望今夜能够在相思树下的枝影叶影间再加上两个人影。

一代芳华如今安在？

作于 1989 年 2 月，原载《新加坡文艺》第 43 期，1990 年 3 月，收入白荷散文集《风雨故人来》，新加坡：胜友书局、新加坡文艺研究会，1989 年。

情系绿色走廊

冰秀

作者简介：

冰秀（1948 —），原名陈秀元。祖籍海南省文昌县，新加坡公民。毕业于南洋女中、师资训练学院。现已退休。曾任师训文艺研究会委员及师训文艺刊物《文絮》第二期编委会委员。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永久会员。1970 年开始执笔写作，作品以散文为主，散见于各杂志、报章副刊，也被收录在《吾土吾民》、《新年代散文选》、《新加坡海南作家选集》、《一个美丽的花季》、《新马海南女作家选集》等选集里。已出版散文集《小河与一串记忆》（1994）、《心的呼唤 绿的回响》（2015）。

也许你也和我以前一样没在新加坡坐过火车，不知道我国拥有一道很长很美的绿色走廊。它从南部的丹戎巴葛开始，贯穿中部丘陵地带，一路延伸到北部的兀兰关卡。直到 6 月 10 日那天，第一次和家人及朋友坐火车北上，才真正感受到这道绿色走廊的长和美。

独特的地标——黑色铁桥

绿色走廊的中段景致是我最熟悉和依恋的。从小住在甘榜彰德，偶尔会跟大人走路到7英里的美世界巴刹去。记得那条路很远很长，走了20多分钟才到达路口的香港花园。为了省钱，我们不搭车，沿着武吉知马路继续往北走，看到黝黑的武吉知马火车桥，我总是感到特别亲切和兴奋，因为目的地就在前面不远的地方。

长大后，不论是上学放学，或是上下班，每天都得在离武吉知马火车桥约5百米以内的两个不同车站上下车。那时候，马路上没有行人天桥阻挡视线，天天与火车桥遥遥相对，有时还看到喷着黑烟的火车轰隆隆地驶过。所谓日久生情，我对那座结构独特的地标——黑色铁桥，可以说是情有独钟。

牛乳场自然公园开幕后，我就时常到清静的矿湖边去“练功”。走上山坡的时候，火车“呜呜呜”的汽笛声响彻山野。越过小径跑到石桥上，总是慢了一步，火车早已穿过石桥南下了，只剩下石桥下的铁轨在丛林中静静地躺着。

武吉知马火车站

也曾到古朴的武吉知马火车站追火车，看南来北往的火车在此交会后又分道扬镳。火车站有个小小的候车厅。一群麻雀在一排朱蕉上跳跃后，又斜飞到候车厅里，钻进长木椅下，一副悠闲自在、与世无争的样子。

沿着笔直的铁轨往南走，一棵棵古老的南洋橄屹立在山坡旁。等火车走过，喧闹声停止后，四周又恢复寂静，寂静得使人可以清楚地听到虫鸣鸟叫的声音。

忽然，一阵阵响亮尖锐的叫声响起，三五成群的绿色鹦鹉在铁轨两边的树梢头飞来飞去。害羞的橙颊梅花雀和胆怯的斑文鸟在铁轨旁的草地上觅食。牛筋草的一颗颗果实都被它们吃得精光，只剩下一根根细细的穗轴。

我沿着山坡上的小径继续寻幽探秘。山坡旁的野花可真多。野牡丹、蝲蛄菊、藿香蓟、赤边樱草、薇甘菊等，一丛丛、一堆

堆、生气勃勃地生长着。左手边的枯树上传来白领翡翠“keekee——keekee——”的嘹亮叫声，右边丛林里的黑枕黄鹂和黄冠鹎也开始大展歌喉，秀出了嘹亮动听的主旋律。树梢头那湛然的天空是天然的舞台，一群群燕子随着美妙的主旋律跳华尔兹。虽然没有共舞的舞伴，它们却能自在地滑翔；虽然没有指挥，乐声却此起彼伏。哟！朋友，请不要出声，也别怪我不说话，因为我已完全陶醉在自然界的天籁之音里。

铁道广场旁的火车桥

也曾流连在铁道广场旁的火车桥处，观赏和武吉知马火车桥有点相似的黑色铁桥。有着弧形拱门的古老石墙虽然缄默不语，但是紧紧依附着它生长的薜荔，有些绿油油，有些露出一大片一大片深褐色干枯的气根，已毫无隐瞒地诉说出它的沧桑史。

我们在铁桥旁的小径一边拍摄野花野草，一边等火车。那时候，含羞草、鸭跖草、紫背草、碗花草统统变成了我们的摄影对象。忽然石桥那头传来轰隆隆的响声，一列火车从远方不徐不疾地奔驰过来。汽笛声响起，一团黑烟向上向后冲。晨曦中，火车给我们的绿色走廊增添无限魅力！

九重葛站、克兰芝站

也曾在早晨沿着与住家隔一条街的九重葛站漫步。在那里徘徊时，看到了远处武吉知马山朦胧的山影。一支支古老的电线杆与铁轨形影不离，一群黑压压的飞禽站在电线上歇息。它们之中有的是不怕人的八哥，有的是带着幼雏的辉椋鸟。黑蓝色的噪鹃躲在火焰木茂密的枝叶间不停地噪叫，白眉黄臀鹎和黑枕黄鹂也不甘寂寞地在树梢放声高歌。不怕日晒雨淋的农人在铁轨旁的园地辛勤耕种。一行行的玉蜀黍、毛豆、羊角豆整齐地排列着。在铁轨旁隆起的地方，扁豆和南瓜悄悄地开花，悄悄地结果。

克兰芝站是我们探访双溪布洛湿地必经的地方。铁轨栅栏处的车道是单行的，车辆的穿行全由交通灯控制。一大早那里的车道总是拥挤不堪。如果遇到火车经过，车子的长龙就更长。幸好

两旁茂密的热带雨林缓解了人们急躁的心情，没有听到令人不耐烦的车笛声，司机早已习惯了这段路的拥堵情况。

火车之旅

这次坐火车经过克兰芝站之后，看到两条充满野趣的河流慢慢地流淌着。原来这两条河一大一小，都叫双溪万礼（Sungei Mandai）。它们都没经过人工修饰，仍然保留着自然原始的美。周遭的沼泽是红树林的温床。好久好久没看见清清的溪水了！这么养眼的景致使人不期然怀念起昔日乡间那蜿蜒的小溪，还有在小溪里嬉戏的小鱼。

这次的火车之旅把我以前熟悉的地方加上从没去过的绿野丛林一点一点串连起来，形成一道约26公里长的绿色走廊。有了它，我觉得我们变得很富裕；我是指精神上的富裕。

曾经在澳大利亚墨尔本乘搭过森林小火车。当小火车到站时，同团的国人纷纷追拍古老的普芬比利蒸汽小火车（Puffing Billy Stream Train）。小火车上那两排面向野外的座位让人感觉耳目一新。大人和小孩都把双足伸出火车外快乐地摇摆着，并很自然地向那些跑出屋外看火车的当地居民不停地挥手致意。大家真情流露，把烦恼抛到九霄云外。啊！在森林和原野是多么快乐！国人在大自然的怀抱中，变得多么热情、友善和可爱！

火车停驶前后

火车停驶之前的那个周末早晨，我在九重葛站漫步，目送一列很长很长的火车向南驶去。不久，火车轨道上出现了七八个人影，缓慢地向九重葛站走来。他们边走边聊，对着周围的景色指指点点，谈话的声音越来越清楚。北上的火车随时会出现，他们却带着冒险家的精神在轨道上走着走着，也许这是他们告别火车的一种方式吧。

火车停驶的第一天清早，我们就迫不及待地跑到武吉知马站去回味过去追火车的日子。遇到了一些扛“长枪大炮”器材的摄友，他们沿着铁道旁的小路慢慢向南方前进。另一群人则向火车桥走去。他们在桥上逗留很久，好像在研究什么。有一位戴圆形布帽、

刚刚从丹戎巴葛火车站赶来这里的年长摄友告诉我们，火车总站已经关闭，不让人们进入，因此他便特地跑来这里看看。

我在火车站旁的草丛中寻找两天前看到的两只橙颊梅花雀（Orange-cheeked Waxbill），没想到其中一只竟然在老地方静静地站立着。我有点错愕地愣在那里，它却悄悄地吃着野草的种子，分明就是要做我的模特儿嘛！铁轨两旁长满飘逸的长柄菊（羽芒菊）和朴实的藿香蓟，两种漂亮的蝴蝶——美眼蛱蝶和翠蓝眼蛱蝶——在花间舞翩跹。

火车停驶第二天（七月二日），我抓起相机又跑到九重葛站。铁轨上有很多人在走动。我跟着他们走走停停。铁轨两旁天生天养的野草野花吸引着人们的眼球，农人种的瓜果蔬菜也一样有吸引力，人们都情不自禁地停下脚步观赏。铁道旁的小斜坡上长着两种瓜类，一种是冬瓜，另外一种是葫芦瓜。城市人抱着又大又重的瓜果拍照，露出一脸的惊喜。

这些天为了告别火车所跑过的地方很多，遇到的人也真不少。每个人都怀着一种惜别的心情。虽然是素昧平生，碰面时，一个真诚的微笑，一个热情的招呼，总让人感觉无比温馨，而冷漠与隔阂一下子都消除了。原来人与人之间是这么容易沟通的！

寄望

走笔至此，想起去年九月在植物园参观“雨林财富”展时，看到的一则发人深省的环保英文标语，大意是说：只有当最后的一棵树死了，最后的一条河被污染，最后的一条鱼被捕捉，我们才会意识到钱不能用来填饱肚子。

这是多么震撼人心的警句呀！这道绿色长廊已有 79 年的历史，我们要保留它的原始风貌，为环保尽力；还是要大事砍伐，以钢骨水泥森林取代之？好多环保人士已经在网上发出呼吁，希望能保住这道绿色走廊；而市建局也欢迎公众就如何更好地重新发展铁道土地，提出有创意的点子；相信我国的所有相关部门必能集思广益，做出明智的抉择，使我国在致力保护自然遗产的大工程中得以更上一层楼。

《早报文艺城》19-07-2011

周末·小巷

长安人

作者简介：

长安人（1957－），原名吴友明，又署阿吴。祖籍福建金门，生于马来西亚雪兰莪州巴生，1963年南来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新加坡文艺协会和热带文学艺术俱乐部会员。1980年开始在报刊杂志发表作品。已出版的著作有诗文集《街的故事》(2003)；与友人合著《旅歌集》和《错误的美丽》等。

周末时光，同事们都纷涌到乌节路的各大百货公司去购物观光。

而我例外。我这个不爱繁华的都市人，却喜欢踩着黄昏的脚步，独自漫步到这条街来。

怎么像是一条街呢？属于街那块招牌在入口处竟歪倒在一边了，只能在模糊的字迹中，依稀看出这条街旧有的名称来。不知在什么时候，街耳已令人觉得此路不通，而变成一条只容许行人穿过的小巷。

这不过是一条T形的小巷，左面是一条繁忙的马路，一直延伸到交通拥挤的十字路。右面也是一条马路，只有三、五的车辆

徐徐川行。另外的一面为一排陈旧的店屋所占据。

是第几回了，我怎么会喜欢上这条小巷来？哦，我想起来了，我是个十分怀旧的人，因而我恋上了这儿旧的书籍、唱片……。

瞧！那个卖唱片的阿伯，他那台早该被安置在博物院的电唱机，总是依呀依呀地唱着四、五十年代的旧曲。周璇、吴莺音等名歌星优美的嗓子早已把我的耳鼓熨得服服贴贴。可惜，我的口袋经常不名一文，我只能怀着歉意的眼光看着这些我喜爱的陈年旧唱片，还有那个卖唱片的阿伯。

我是一个终日为三餐忙碌的小职员，所以我的口袋轻常缺乏可资购物的辅币。不过，碰到陈旧的好书，说来奇怪，我的口袋就会变戏法似的长出无数个钱币来。真便宜哪！一本本的旧书，我只需花不到一块钱便能私自占为己有。可是，如果要寻访绝版书的话，我便得像猎人耐心的等候着；有时一连空跑了几趟，也会一无所获的！

小巷的旧货品真叫人数不清。旧的衣服、手表、邮票、盾币……总之，凡是旧的一切看来都是美好的。否则就不会让人拿出来摆卖；甚至，我在这能看到不少陈旧的面庞。一张张被岁月刻蚀的面庞，就常常摆在小巷的一隅。

然而，令人感到不快的事情在这里也会经常碰到。正当人们挤挤挨挨往小巷的档口涌入，那些陈旧的面庞也散发些微的光彩，因为今儿盼一个下午的生意总算找上门来。很不幸的，一声“地牛”来了，摆档的人们不得不匆忙检拾自己的货品，一些来不及装进破旧的皮箱，终子被无情的“地牛”抢走了。“地牛”说：“你们是非法在这儿经营摆卖的，所以一切旧的货品都要被充公。”

原以为那些被充公货品的小商人，他们是绝不会再到这儿来摆卖的。然而，奇迹却出现了。他们好似一群会变戏法的魔术师，竟然在短短的时间内，又变出无数的货品来：旧玩具、旧衬衫、旧鞋子……他们又回到这块孕育他们生存的小天地。从他们身上，我找到了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无论周遭环境如何恶劣，人总是要生存下去的。

就这样，我一面数着黄昏的脚步，一面暝想着这里的一切，

不知不觉中我走到了小巷的尽头。

这时候，我的眼睛被一排破旧的店屋吸引住了。我在想，一旦这些旧屋被拆除后，这条小巷也将随之跟着消失。届时，我又到哪里去排遣一串漫长的周末？我心里不禁升起一丝怅然。

我能为这条即将消失的小巷做些什么呢？我无法答复自己。

我唯有期望在另一个周末，又到这条小巷来漫步，并拾掇一个个教人留恋的黄昏，还有望一望这儿的阳光、货品、人影……。

卖篆

蔡宝龙

作者简介：

蔡宝龙（1964 —），笔名一点红、红孩儿。祖籍福建安溪，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美专（南洋艺术学院前身）水墨画系和美术与设计高级文凭班、英国伯明翰中央大学美术教育硕士、斯里兰卡佛教巴利文大学佛学硕士、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大学高级教育文凭。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兼《新华文学》主编和编委、锡山文艺中心理事兼《锡山文艺》执行编辑和主编、《南洋艺术》编委。现为南洋艺术学院纯美术系高级讲师、新加坡大士文艺促进会理事、亚洲文明博物馆、土生华人文化馆和艺术科学博物馆义务导览员。曾获 1987 年全国微型小说创作比赛公开组佳作奖、1990 年佛教青年弘法团征文比赛安慰奖。1980 年代末开始在报章发表作品，已出版的著作有：文集《将军令和逍遥笔》（1984）；短篇小说集《刹那流星》（2000）；散文集《傲鱼的故事》（2001）；艺术文集《客尘好雪》（2003）和《五色流光》（2006）；译著《智见》等。

卖篆因缘始于虎豹别墅寄给学院的一封欲搞点艺术活动的信。学姐淑菁负责召集我们几个学过篆刻的同学，结队到几间相

熟的店铺看石章，或买或贷，再找些金字印泥，就敢敢去摆摊做生意。

当时的场面寒伧得可以，一张小方桌加阳伞，染色及天然普通寿山雕钮十二生肖章各一盒，外加几个圆章，10来罐印泥，一张刻印作品集，两把雕刻刀，算是小本经营了。

而后为了某些原因有人退出，只剩下同学振川与我两人。振川来自峇株巴辖，为人木讷寡言，但学艺起步早，加上刻苦，书、画、印都不错。

他篆刻时，布局不俗，下刀冲切有序，霍霍风生，痛快非常，特别是以刀身敲印边制造残拙古味，更是拿手。

一方印在振川手中，常15到30分钟就完成。速度算是快了，我则口齿较伶俐，顺理成章以三寸不烂之舌，说服顾客购买。

我们卖篆后不久，有关方面为了鼓励艺术风气，星期六在乌节林荫大道专设露天展卖，那时我是美专学生，当然支持。

于是，星期六林荫大道，星期日虎豹别墅，我们两人，就这样日晒雨淋，行色匆匆，一人背一袋石章，在小摊口，守候每一个可能的顾客。

有时从上午期待到黄昏，只做一宗买卖，有时运气好，一个早上就有五六宗。我开始体会到买卖生意的患得之心，还有执求利益不遂被折腾的难受。

买章篆刻的顾客有本国、邻邦、韩、日、美、英等等，有时还有印度人光顾呢！

语言不通时常有鸡同鸭讲，比手划脚的趣事发生。环境所逼，我也开始学点诸如“请坐”、“稍候”等基本日语，还有十二生肖动物的日语。

一种米养百种人，有些顾客挑剔又吝啬，杀价又杀价，非要你血本无归不可；有些很慷慨，给了小费还有赏钱，并称赞你手艺好。

有一回接到一方署名“朱飞”的印，自己觉得熟悉，后来等顾客走了，才想起那是我国文教界前辈邱新民先生的笔名，先前是他本人，我是有眼不识泰山了。

为了满足顾客的要求，印章的形式也从传统的朱白文汉印，变化成中英阴阳印、文字图案印、标志、字母、肖形……总之，只要顾客画得出，或拿得出相关图案，我们都尽量做成。

由于勤劳苦干，摊位慢慢地扩大，从一张桌子变成两张，并加盖了红布，石章也更精美更多样化，自己看了还有点自豪满足。

后来，虎豹别墅为了大装修而暂时关闭，我们只在林荫大道摆卖，间中也到过一些公司或场合凑兴示范。生意虽不错。但应付的人多，是蛮劳累的。

再后来，我在美专的高级文凭班理论课骤然加重，家人不想我太操劳，我也倦了匆忙患得，善言滑舌的卖篆生涯，便决定退出，让友人自己经营。

现在我若在周末乘车经过林荫大道，还是会特别留意望望吾友的摊子，然后缅怀一下五六年前与他一同卖篆的日子。

唉！多深刻而难忘又无法回头的日子。

1995 年 1 月 29 日稿

1995 年 2 月 13 日《联合早报·文艺城》

旧币

蔡宝龙

作者简介：

蔡宝龙（1964 —），笔名一点红、红孩儿。祖籍福建安溪，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美专（南洋艺术学院前身）水墨画系和美术与设计高级文凭班、英国伯明翰中央大学美术教育硕士、斯里兰卡佛教巴利文大学佛学硕士、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大学高级教育文凭。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兼《新华文学》主编和编委、锡山文艺中心理事兼《锡山文艺》执行编辑和主编、《南洋艺术》编委。现为南洋艺术学院纯美术系高级讲师、新加坡大士文艺促进会理事、亚洲文明博物馆、土生华人文化馆和艺术科学博物馆义务导览员。曾获 1987 年全国微型小说创作比赛公开组佳作奖、1990 年佛教青年弘法团征文比赛安慰奖。1980 年代末开始在报章发表作品，已出版的著作有：文集《将军令和逍遥笔》（1984）；短篇小说集《刹那流星》（2000）；散文集《傲鱼的故事》（2001）；艺术文集《客尘好雪》（2003）和《五色流光》（2006）；译著《智见》等。

我的床脚有一枚铜币，爬满了蛛丝，也不知是哪一代祖先所有，辗转到了我手中。

铜币呈正四方形，四角有磨圆了的弧线，乍看呆板，再看也貌不悦人，不知几时被我耍性一扔，便遁入黑暗，被遗忘了好久岁月。

那日公司要仿造几个古币，因为需要所以我心血来潮。一件旧物便在有心无心、有意无意间被搜寻了出来。

弹走蛛丝、拂去尘埃，我把铜币往手心一捏，像捏住历史似的。然后缓缓摊开，看那氧化后长锈绿、泛铜红光的旧币，在我掌纹交错的手心，是如何的一种风采。

仔细端详，币铸于1940。正面乔治六世的头像仍清晰俊武，反面“一分”面值也历历如新，层次分明。

经过50余年的风雨，岁月饶了这无情物。汗水泪水、脏水净水，它伴过故事也看过沧桑。

大年看50太短，或许它还需要50或100年才能升格为文物，在拍卖会上以高价扬眉吐气。

但它太平凡了，也许铸造量太多，虽然它经过3年零8个月，经历过太平洋战争，看过种族冲突，见证狮城独立……但却普通得躺在床脚，摆在旧货摊也无人观望问津。

商业文化引领整个世界动向主流的时代，价值与价格总会在现代人心中进行拉锯战。

毕加索的作品如果不是毕加索的作品，丢在垃圾桶可能也没人要。

小小旧币，区区面值，要如何打动新加坡人巨大的雄心？

50年来，它涨价100倍，乍听会羡煞投机者及易被数字欺骗者。

但冷静计算，它市价卖1元，买条薄饼还算够，要碟缩水云吞面嘛，便得乖乖从口袋掏出5毛钱来凑足。

所以爱古币旧币若非发自内心的深爱，便欣赏不了物体本身自性的美意，也发不出思古的悠情，更无乐趣可言。

所以双眼蒙黑布妄意投机者常会被烫到手指冒泡。

价格天天涨，有价无市奈若何？

了解真相后，会有一种欲用头撞墙死求痛快的冲动。

所以你说现实如我是否会眷念旧币如我对成就者风采与思想的眷念?

所以你说我是否会执着旧币如我对艺事完美追寻的痴与怨,不悟无悔?

我会的。

当感性盖过理性,我会用心眼默默聆听旧币幽幽细诉每一页发黄的故事。

如花逢花期灿开,切时得令,令人欣悦。

那一刻,一切都是最美丽而永恒的。

币旧懂事,该笑我痴。

1994 年 9 月 5—17 日稿

1994 年 9 月 25 日《联合早报·文艺城》

无名的历史册

——写给父亲

长风葛

作者简介：

长风葛（1940 —），原名李三锋，又署长风葛。祖籍福建安溪，生于新加坡。高中毕业于华义中学，澳洲阿特雷得大学工学士。初中时期即开始写作，曾任金声教育中心文艺学会秘书、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除了写作，亦喜好表演艺术，曾参加合唱团、舞台剧及电视剧演出。著有诗集《穿上阳光》，诗与散文合集《拥抱的感觉真好》；宗教著作《圣经的启示——三位一神》和《经理圣灵》。1977 年获新加坡诗歌创作比赛华文组优异奖，1996 年以诗集《穿上阳光》获新加坡书籍奖。

你初抱内孙儿的那一年，双眼已经朦胧了。你的眼睛，是被四书五经和唐诗宋词所饱和，而在壮年时期，曾灼灼地闪发着古典的绮彩。终究，它们在几十年孜孜不倦的教书生涯中，为明日的下一代而神伤、而衰化，而付出代价。即使是在最后一刻，你仍然坚持用放大镜，一个字一个字地读书、写字。你就是在这种情形下，读完了我在报章言论版上发表的一篇不太短的文章，然后你向我说了许多鼓励的话。是的，你从来不曾忘记给我鼓励，甚至在家书里也不厌其烦地给我改正错字。你呵护我对文学的兴趣。

你并不富有，然而我们却不感觉欠缺。你曾拉着我的小手，到尼路的咖啡店去吃印度人的“罗弟不拉达”，到南天后面的天津饭店吃锅贴（你叫了三个，伙计却拿三十个），也到新世界内吃印度人的“罗吔”……我不能忘记，那些在当时是多么奢侈的经验，已足以使我小小的心灵感到无限的满足了。

躺在蚊帐里，你教我背三字经，给我娓娓讲说二十四孝的故事。我最欢听你讲中国，中国的山河被你说成无比的壮丽。清末民初时，你进了新制的学堂，学革命派剪去了象徵国耻的辫子。回乡时，祖父看见你居然是一头短发，并不责骂，只是摇头笑了笑说：“吓、这小子啊！”后来，学堂的毕业考试里，你得了第一，被人用轿子抬着，一路敲锣打鼓地招摇回乡——新式的状元呀！衣锦荣归啦！——我总是很羡慕那个奇异而热闹的场面，我的想像里充满着东方最艳丽的色彩，至今，它仍然是那样神秘而可爱。可惜正当你想进入大学念书的时候，祖母的去世使你顿觉人生的虚空（你与祖母的感情必定非常亲切），于是你离乡背井，到菲律宾、到印尼，最后定居在这个花园城市的国家，也埋葬在这里。

你没有大学文凭，但是你的古文修养却比许多大学毕业生还来得高深。你的薪水比人低，但是你教书的态度却比许多把时间花在麻将台上的教师们要来得认真、勤奋。记得你有一个习惯，就是当学生们的作文一交来，你当天就要埋首批改，从不拖延。回想起你教书的生涯，我肯定，你应该被追认为一个模范教师。然而，在文凭至上的社会里，你是被冷落的一类。

你读的书很多，藏的书也很多。在我读小学时期，你已为我买了许多故事书。以后，我自己买的书也不少，那一定是受了你的影响。虽然你酷爱文学，但是你却盼望我到大学读科技的课程，我果然走上了工程的道路。只是，三十多年中间受了你日夜的薰陶，我的生命里，早已饱和了热爱文学的细胞。

在某些夜晚，我记得你常常一个人锁在书房里，放声吟唱唐诗。你的歌声里有一种怡然自得、一种天广地阔的豪放！显然你已忘我，你已陶醉于诗的世界里。你吟诗，也写诗，写了许多五言七绝。你的心是怀古的，但是你也写现代小说，也替友好写传记。

你喜欢刻印章，也顶喜欢画画和写字。每一个画展你总会去

参观，也常常牵着我的小手，带我去受艺术的浸濡。你的字俊而且美，许多你的友好也这么赞你。如今，有一些你生前的字笔仍然留存下来，给你的孩儿们欣赏。另外一些，则留在你的墓碑上，于清明节时，接受鲜花们的瞻仰。

你走过许多中国的名川大山，你认为那样才能呼吸成磊落的胸怀，做一个堂堂的大丈夫。你从清末走入民初，从北方大陆走到南方的小岛。你晓得享受大自然的美丽，你以温浴诗词书画的情趣为能事。在铜臭的社会里，你洁身自爱，你曾告诉我，社会人际关系的复杂和黑暗（如今我已亲身体验到你那番话的真实）。你凭着中国读书人的骨气，每一分钱，都是诚诚实实，以劳心、以劳力、去换取回来。因此你恨恶赌博，你恨恶吸毒。以刻苦、耐劳和节检来形容你，你更是个典型的华族移民。有时候，你连五分钱的巴士车资，都用步行给省了下来。（今天的新加坡人，只能把它当成传奇来看待）但是，你对于子女的教育却是毫无保留地付出，你就是这么样地养育我们。

一九七一，晚年的病痛不再允许你享受读书之乐，可惜我却不晓得及时给你填补那一分寂寞——与书本隔绝的寂寞，在你，必然是最大的痛苦！而那时我与你分享的，竟是那么的少。每当想起，心里总有一份不能挽回的遗憾。然而，我却有一个最大的安慰，那是在七一年年末，在多年的祷告后，你终于向基督首肯，归入他的名下。隔年的一月十九日傍晚，你便离开了疾病、离开了人间的痛苦，进入天国的荣耀和安息，进入永恒。从你闭上眼睛，直到你的棺木入土，我很少落泪，因为我知道，在远方，你有更好的福份，有更大的自由。

你走了，我们自然在情感上觉得失落，但是，你的一生并没有失落。你在教育下一代的鞠躬尽瘁的不歇的努力，都已写在无名的历史册上，永垂不朽！我，便是这部历史的忠实读者；而神，将会把它作最佳的诠译。

父亲！请接受我向你的致敬，在你的坟前。

再见，我们在基督的荣耀里再见。

作于 1982 年 3 月，发表于《文学半年刊》第 9 期，1982 年 6 月

怀念德光岛

崇汉

作者简介：

崇汉（1945 —），原名邹崇汉，祖籍广东大埔，生于新加坡。1965 年毕业自德明政府华文中学后，即投身于社会的烘炉，当过割胶工人、菜农、店员、饲鸡工人、铁厂工人、铝厂工人、三合板厂工人、巴士司机、船厂计时员、电子厂清洁工人。1960 年代末开始写作，新加坡文艺协会会员。著有散文集《不屈的英灵》、《乘着遐想的翅膀》和《近海亲船的日子》；诗集《赤道鼓声》和《万象》；短篇小说集《怒火渔乡》、《异乡梦》、《光焰长燃》和《万事随缘》；中篇小说集《金光道上》、《白云下》、《翠园》、《崎岖路》、《轮转岁月》和《奔走在闪耀的路上》；长篇小说《在风雨中》和《恋念德港情》；微型小说集《其实都一样》；诗与散文合集《湖上有个燃烧的梦》。

1987 年，清明节前一星期，我又重投德光岛的怀抱。

纯朴恬静的德光岛，原本有二三千多个居民，去年已经全部被徙置到新加坡本岛。现在该岛已经交给国防部作为军事训练用途。

清早七时半，我们一行人已经抵达樟宜码头。这时已经有很

多军人和平民等候搭渡轮，那些手拿一纸袋一纸袋祭品的人，和我们一样，都是为了踏青扫墓而来的。

来往樟宜与德光岛的渡轮少了几艘，也不见往日几经沧桑的年老船夫，换了好些年轻的脸孔，据说他们大多数继承父兄的行业。

海风、浪涛、摩多声欢送我们抵达德光岛的第一个码头（红毛码头）。港脚的码头已经关闭，现在登岸必须交出身份证给守卫看管，当离岸时才准取回。啊！这里进出已经加以管制了。

我们一行分乘两辆无牌德士上坟山，每辆无论人数多寡，一律收费五元，大约四分钟就抵达了目的地。

往坟山，旧居港脚是必经之路，我们都奇异地问："为何不见港脚？所见的那口井，就是港脚吗？"

回程我们都不搭德士，说要步行看看港脚变迁后的风貌。

坟山的烂泥路仍旧是凹凸不平，羊肠小径依稀可见，山上山下，草木繁茂，一片翠绿。花香鸟语，清风明月，依然与坟山为伴。

"港脚"已经成了历史名词。所有房屋和两个公共洗澡井（一男界一女界）已经被拆除填平，一片空旷，只留下公共食水井，破损不堪，但井水仍然清澈。昔日店屋前的十几棵青龙木，依然屹立在原地，浓荫蔽天。剩下的联络所（前爱华小学）和近岸的两间店屋，是暂时留给工人或过往行人避雨歇息的地方，不久将会被拆除，在那间店屋的板壁上，有人以黑笔大字写道："爆竹一声除旧，拆旧屋建新塔。"如今，再也听不到港脚的欢歌笑语、鸡鸣狗吠了。

我小时候，课余常到海边拾贝壳，在沙滩上玩泥沙，到臭水沟拾橡胶圈，到咖啡店或赌馆拾香烟盒，到河边捉鱼或海边垂钓，夕阳下，跟母亲到菜园烧野草，开怀地与轻烟奔跑。有时到橡胶园检干树枝拿回家当柴烧。当榴莲开花时，晚上飞来很多蝙蝠，猎人的枪弹"卜、卜、卜"不断向蝙蝠射击，第二天天蒙蒙亮，我就一翻身往附近的榴莲树下跑，寻检猎人昨晚未寻获的蝙蝠，往往都有所获，拿回家交给母亲，真是乐趣无穷。儿时的玩乐时光，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往日繁忙的港脚码头，每日都有载客船只来往，搭客在码头上下船，起卸货物，这种美景如今只能在梦里重现。今日，码头长久失修，栏杆有些已经脱落，木板破烂，设在码头边的男女厕所已经被拆毁了。往日，淡月疏星，海风飘拂，我喜欢坐在码头上静听海浪的澎湃声，遥望对岸灯火辉煌或柔佛海岸黑夜阴森的一片，会引起我无穷的遐思。于是，我站在海潮高涨的码头上，叫侄儿替我拍照留念。

旧居在公共食水井前，锌板木屋及鸡寮被拆除后，遗址蔓草丛生，旁边的小路长满了野草，几乎辨认不出曾经是一条人来人往的黄泥路了。

我在旧居遗址徘徊了一阵，摸摸那幸存的红毛丹树。那几棵榴莲树，开始结子待开花了，几棵番石榴树，被风雨吹打得歪歪斜斜，不成样子。香蕉树和大红花树，都被破割或被泥土淹埋得所剩无几了。俗语说：“景物依旧，人事全非”。现在，这里的景物全都变了，令人嘘唏。我恋恋不舍地站在旧居遗址上，“卡察！卡察！”数声，拍下永恒作为留念。

两间神庙——玉皇大帝、关公和缎公爷诸神，由于没有庙祝照顾，便迁移到红毛码头岸边，任由来访的善男信女烧香膜拜。

发表于《新加坡文艺》第 38 期，1987 年

逆风少年

曹丽蓉

作者简介：

曹丽蓉，新加坡公民。曾获第二届金狮奖小说组佳作奖。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已出版的著作有《感情无奈》（1995）、《红尘劫》（1996）、《梦的翅膀》（1997）

那个早上，与一群同事喝早茶，听他们提起前一日发生的风波，愈听愈起疑，求证之下，那个闯祸的学生果然是你。

你当日就缺课，晚上先打电话给你的好友了解你的情况。再打电话给你，你敏感地问："什么事？"我故作轻松地："没事，只是想知道你近来好吗？功课如何？""不好。""为什么？"你倒也坦白："我与老师之间出现了一些问题。"我劝你回去上课，我会与你谈。

翌日，你仍没来。放学后，我打了个电话，征得你的同意，便上门做家访。只有你一个人在家，你告诉我父母送姐姐到澳洲留学去了，要过几天才回来。我淡淡地问起风波之因，你愈讲愈

激动，说他们对你有偏见，不信任你，逼你，把你当犯人般看待，所以你才反抗，才半途逃脱，原本你是愿意去见校长的。啊，杰克，你的老毛病又犯了，难怪个个老师一听到你的大名就头大如斗。

你唯一谈得来的姐姐出了国，你因而情绪低落，老师不了解，你应该好好解释啊！史密夫先生是个好好先生，你为什么不听话逃课呢？他与训育主任穆都先生抓你，你为什么与他们冲突，把事情闹得不可收拾呢？

你还在愤愤不平地诉说为什么他们不了解青少年心理？为什么逼你跳墙？你还说了一句很漂亮的话："我需要较大的喘息空间"，唉，你的华文果然大有进步，听了你这句话，谁还敢说你头脑不清醒呢？

我劝你回学校，我会与你班级主任史密夫谈，劝他不找你麻烦。你说这两天你老胡思乱想，萌自杀的念头。我说一个人对着空荡荡的屋子，难免会钻牛角尖，回去上课吧！有事找我，再说你还有一班关心你的好友呢。

翌日一早，我对史密夫先生说了，他也向我大吐苦水，并表示你的话靠不住。我也无奈。谁知上了一节课后，他跑来找我，欣喜地告诉我你回来啦。那一天，史密夫先生见到我时，都对我微笑，杰克，可见他是关心你的。

中午，年中华文会考成绩揭晓，我第一个查的就是你的名字。之后，见到你班上同学，就叫他们转告你。不久，你来找我，看到你紧张的神色，我点点头："是的，你不但及格，而且考得不错！"你兴奋地当场跳了起来，真的，我一点儿也没夸张，你真的跳了起来，离地三尺，兴奋地振臂欢呼！

唉，这个真性至情，不受管束的孩子，被华文主任婉言相劝后冲到雨中淋雨，被体育老师训斥时用头撞墙。人们以"疯子"的眼光看待他，但我知道他本质其实不坏，头脑更是聪明过人，只是幼稚得像三岁小孩，令人担心。

他曾给了我足足一年的麻烦，今年二月会考成绩公布时竟然莫名其妙地问我："老师，为什么我会不及格？"我也莫名其妙地反问回他："你说，为什么你该及格？"一年来，他不断逃课，

不交作业，有什么理由及格？

从此，他有了显著改变，乖乖来上课，专心听讲，勤于发问，不但认真对待课业，且自动多作，要我为他批改。

六月会考回来，我为他核对了答案，笑道："你做得不错，及格应当不成问题。"

没想到他那么担心，当后来得悉被编进另一班时，反应激烈，既哭又闹："我不去，我不想与那班人在一起。老师，我不相信我会不及格！这几个月，我真的很用心读。"

我带他去喝汽水，使他冷静下来，婉言相劝，答应绝不相逼，但也坦言自己的隐忧："你若不改变性情，将来如何在社会上立足？"杰克，你真叫我担心。

后来带你去见主任，他对你晓以大义，你无言以对。我还以为你接受了他的忠告，怎知过了不久，主任告诉我你过后跑去雨中淋雨。

（谁知不到半个月，又发生了这桩轰动全校的新闻。）

第二天是周末，本想打电话给你，想想又放下。杰克，你该学会独立与自律。

周一一早，我与训育主任及其他几位老师一起用早点，看到你，向你招手，你喜孜孜地走了过来，跟我们道早安，然后把手里的一包东西送给我，笑嘻嘻地走了。我打开一看，原来是澳洲糖果、钥匙扣，还有一张感谢卡，对我的教导与关心表示感激……

论李清照及其词作在艺术上的特点

陈武德

作者简介：

陈武德，资深华文教师，历任政府英校华文教师及华文科主任。1983 年调任教育部课程发展署小学华文教材组视导组组员、组长及教材编写员，负责教学视导及推行《小学华文教材》之使用。在任职期间亦受教育部推荐，总理公署委派担任国会议员华文导师多年。

他对华语文的学习于推广工作也非常关心。1968 年考获新加坡教育部主办“华文（第二语文）教学训练课程”文凭后，便与志同道合的同道发起组织“新加坡华文第二语文教师协会”。历任协会会长及执委多年。他也是新加坡华文研究会永久会员。在任期间积极参与汉语文教学及学习、研究及推广。

退休后受聘为南洋大学教育学院受训学员实习兼职视导讲师及新加坡国立大学前校外进修系华文指导老师多年。

2005 年报读新跃大学与中国北京师范大学，2010 年考获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学士、硕士学位。2011 年考入新跃大学与中国南京大学就读汉语言文学博士课程。2012 年以实践“活到老学到老——终身学习精神”受我国总理在国庆晚会赞扬。

研究宋词学者都同意，宋词的发展及其风格转型的表现是和宋朝历史发展有着密切的渊源关系。同样的，当我们谈要到李清照的词在艺术上的特点时，也自然必须从词人所处的时代背景及其成长的生活经历切入探讨，才能从其不同时期的作品分析中了解其艺术特点。

北宋靖康二年（公元1127年），北方的金兵攻破汴京，俘虏了宋太上皇徽宗和皇帝钦宗，并将皇室随从共约三千多人送往北方黑龙江囚禁。北宋从此宣告灭亡，史称“靖康之变”。“靖康之变”像空前巨大的雪崩一样，将无穷的灾难降临在宋室臣民身上。这时北宋的词人也纷纷南渡逃往。南宋词坛因时势变迁而转型的使命，便落到了这些南渡词人的身上了。同年宋高宗（赵构）在当时的河南商丘登基，改国号为建元，经过了十年左右的东躲西藏，最后定都临川（杭州）成为南宋第一位君主，史称南宋。南宋王国并没有负起历史赋予它的使命。它未能维护自身独立与领土完整，更没能收复北宋失去的失地，实现国家的统一任务，而只是步步退让，换取暂时的安宁。

国家的灭亡，生灵涂炭的巨大悲惨局面的变化，自然引起了文学内容和风格的变化。对于那些侧重写恋情、以抒发个人情怀为主的词而言，其变化就更加明显，民族危机使得词人的创作无法继续封闭在个人闲情逸致和男欢女爱的狭隘圈子里了，而必须面对苦难的社会现实，写出战乱时代表民族、社会的种种不幸和苦难。怀念故国、渴望恢复过去的繁华便成了南宋初期词作的主要旋律。北宋末年盛行一时的以周邦彦为代表的典雅清丽的词风，已经能够比较适合于表达这一时代的主题；曾经一度被冷落的由苏东坡开创的豪放派词风，更适合与抒发爱国情操和宣泄心中的悲愤。南渡以后的词作进一步扩展以词言志的功能，也加强了词的时代感和现实感。李清照处身于北宋和南宋时代，她的词作风格表现自然也不能例外。

李清照简介

李清照（1084--1151），号易安居士，山东济南人，公元1084年（宋神宗）出生在一个文学气氛十分浓厚的士大夫家庭里，

从小便受到性情陶冶和文学熏陶教育。父亲李格非是位饱学之士、散文家，著有《洛阳名园记》，母亲是王振辰的外孙女。她的丈夫赵明诚历任莱州、淄州等太守，是位金石家。夫妻俩志趣相投，都喜好收藏和研究金石书画，著有《金石录》。

公元1101年，李清照18岁时便与赵明诚结婚。赵明诚，字德甫，密州诸城（山东诸城）人。他爱好文学尤其喜欢金石书画，是北宋著名的金石学家。婚后，夫妻感情深厚恩爱。两人时常研究切磋文学，可说是趣味相投，天作之合。

公元1102年，（宋徽宗崇宁元年），朝廷发生了激烈的党争冲击了这对恩爱夫妻的平静生活。父亲李格非不肯参与此事被宰相蔡京革职罢免。李清照的家翁赵廷之则依附蔡京，官至副宰相。李清照对此事件非常不满，早在父亲被革职之前就就给家翁写诗，诗中用了“炙手可热心可寒”、“何况人间父子情”的诗句，加以劝告。此事件中虽不涉及李清照的文学，但由此我们不难看出词人李清照是一个有胆识有正义感的女性。

公元1107年（宋徽宗大观元年），李清照家翁赵廷之被蔡京陷害死于汴京。不久赵明诚与李清照便离开风狂浪恶的京城，回到赵家故里青州（山东益都）过着隐居生活。为了表示隐居的决心，他们将居住的厅堂居室，取名为“归来堂”、“易安室”。他们在青州生活了大约12年。这期间夫妻两人除了吟诗填词，撰写文赋之外，李清照还帮赵明诚收藏金石碑刻、古籍文物，并由赵明诚编成《金石录》初稿30卷。这12年的世外桃源生活，是李清照一生中最幸福的。

公元1120年，赵明诚复官，先后在莱州（山东掖县）、淄州（（山东淄川）任太守。公职之余，仍继续整理金石书画，并对《金石录》进行修订等工作。这是李清照生活的前期，也是她在北宋的生活期间。这期间虽然有过很多不如意的事情发生，当总的来说，生活还是安定美满的。

公元1126年（宋钦宗靖康元年）李清照43岁时，给北宋王朝带来灭亡之灾的“靖康之乱”，也彻底打破了李清照夫妇原本安定美好的生活。这一年，金兵攻陷宋都汴京，并把徽、钦二帝俘虏到北方。北宋灭亡，朝廷南迁。此后，李清照进入了在南宋

生活、饱经飘零和苦难的后期。

公元1127年赵明诚被起用为建康（江苏南京）知守，李清照随行。两年后赵被免职，不久又被委为湖州（浙江吴兴）知府，不幸在赴任途中病逝。失去了丈夫，对李清照是一个致命的打击。这时金兵南下，南京告急，她只得随身带了几箱书画南下。公元1132年，李清照被生活所迫，再嫁给张汝舟。因张汝舟贪图其所收藏的文物，又对她百般虐待，这段婚姻只维持三个月便离婚了。晚年，李清照在杭州过着孤独寂寞、凄惨悲痛的生活。作为一个有志气的女性，她坚持笔耕，将一生历尽苦难的万千感慨都写进她的诗词文赋中，她也继承丈夫赵明诚的遗愿，出版了《金石录》，这是一项重大的贡献。

大约公元1155年之后，一代才女李清照，带着满怀对丈夫的思情、对故国的无限眷恋和对文学的永恒热爱默默离开人世间了。

李清照词作风格转型

李清照是宋朝最负盛名的女词人。一生都在从事学术研究及诗词创作活动。她的丈夫赵明诚的名著《金石录》，生前没有完成，李清照不但参加该书的编撰工作，最后还是由她来完成。李清照的才华是多方面的。她能写散文、骈文、诗词、也能作画、考证金石，书法也不错。李清照文学作品颇丰富，很可惜这些文学作品大部分都失传了，只在一些文学结集中，有以《漱玉集》之名收存的词作及失散的诗文，已经是微乎其微了。据近年的收集和考证，李清照现存的词作还不足60首。

从当时的历史情况和李清照一生的经历来判断，我们可以看出她的词可分为两时期：上一个时期是在北宋，生活安定、专心研究金石从事创作活动的时期，下一个时期是在南宋时期，国家民族面临危亡，她本人则失去丈夫、失去了所有的书物和生活依靠，颠沛流离，孤独无依的时期。北宋自从结束了五代的分裂状况，统一了中国以后，人民生活比较安定，虽然统治者采取了屈辱求和的政策，暂时维持了与北方金的相安无事局面。社会矛盾暂时缓和，生产力也就相应地提高，文学活动也得以蓬勃发展。

李清照生在这个文艺和学术极为昌盛的时代，在浸染文艺学术的气氛和父母的熏陶之下，具有高度的文学修养和学术研究的才能，一点也不足为奇。这些条件都为李清照奠定了日后的文学创作的基础。在靖康之变前的李清照词作表现出青春少女热爱自然、热爱生活、活泼自由，充满生机。结婚之后有着幸福美满的生活，她与丈夫赵明诚非常恩爱，并有着共同的志趣。这一时期的词作所反映的主要是他闺中少妇悠闲适意的生活，但不是一般柔弱空虚的闺秀词，而是有其蕴藏在闺阁风姿中的倜傥气质。这时最著名的作品有《如梦令》：

昨夜雨疏风骤，浓睡不消残酒。试问卷帘人，却道海棠依旧。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

此词充分表现了李清照惜春怜花的心情，也反映了她前期生活的优闲。

公元1126年靖康之变以后，北宋沦亡，激于国仇家恨的南方词人，已经没有了那种“剪红刻翠，含宫咀商”的心情，词作的风格也为之一变。南宋前期词坛为正视现实和志在保家卫国的精神所倾注，慷慨激昂，语壮声宏的爱国高唱成为这一时期的主流。丧失了家园与丈夫的李清照，孤身漂泊异地他乡，百感交集，她的词作风格，自然也与前期迥异。她的词作多是思乡恋旧，怀念亲人，表现出一种孤苦无助的悲痛。她的词作多写个人的不幸，但带有时代的鲜明彩色，展现了那个时代十分特殊的知识女性的心灵世界。从这时起的词作：《武陵春》“风住尘香花已尽，日晚倦梳头。物是人非事事休，欲语泪先流。闻说双溪春尚好，也拟泛轻舟。只恐双溪蚱蜢舟，载不动，许多愁。”这首词是李清照南渡后的名篇之一。词中充分地表现出她国破家亡，飘泊转徙，夫死孀居的凄苦生活的感叹。

从上述的前、后两时期的词作例举，我们很清楚地看出李清照词风的不同了。

李清照词的艺术特点

李清照作为一个女性作者，可以无愧地跻身于宋词一流大家

的行列，并且具有独特的个人特色。她的词和李煜一样，具有非常单纯的抒情性，发自内心情感流露，总是其词作的中心点。但她的词作在已经有了多年的艺术累积之后，比起李煜的词，在技巧上又有着更为精细的讲究了。

李清照善于通过生动的细节来传达感情的状态，也能通过多层次的起伏转折表现感情的微妙变化。她的对词作十分在意语言上的特殊性，尽量以浅白自然的面貌出现。总之，我们可以在李清照的词作中，看到了词在形成之初时的本色与艺术技巧的结合。

当然李清照词的价值，不仅仅在于其内容，也在于其艺术形式。李清照词的艺术表现上进行了不懈的寻求和探索，实现了多方面的创新和开拓，形成了鲜明的艺术特色，取得了很大的艺术成就，以致世人称之为“易安体”。“易安体”是李清照独具一格的词作风格，影响着一代又一代的词人。

李清照词作的艺术特色，有以下几点：

①善于塑造新颖独特的艺术形象。

形象地反映生活是文学作品的基本特征。这一点李清照是很清楚的，首先，我们可以从其词作中，常常见到词中所塑造女主人公的形象，就是她所描写的对象。

例如：

《凤凰台上忆吹箫》

香冷金猊，被翻红浪，起来慵自梳头。
任宝奁尘满，日上帘钩。
生怕离别苦，多少事、欲说还休。
新来瘦，非干病酒，不是秋悲。
休休，者回去也，千万遍阳关，也则难留。
念武陵人远，烟锁秦楼。
惟有楼前流水，应念我、终日凝眸。
凝眸处，从今又添，一段愁。

这一篇此作明显地抒写惜别的深情和刻骨铭心的怀念，她不忍丈夫离去着意刻画自己失落的情态，终日站在楼前凝望归舟，

盼望丈夫早日归来。很明显的，词中被描述的主人公形象就是李清照自己。又如：《醉花阴》（薄雾浓云愁永昼）中的“人比黄花瘦“的外貌形象，《武陵春》（风住尘香花已尽）中的“欲说泪先流”的神态表情都达到了塑造女性形象的意识表现。

②精心地编织奇妙的艺术结构。

李清照的词作非常注重谋篇布局的结构。她不像有些词家在谋篇布局那样的，过于平铺直叙平淡，要不然就是过于雕琢失真。李清照词作的结构既精妙，又很自然。李词从整体而言，一般上都是起伏有致，曲折流畅，令人爱不释手。

例如：

《孤雁儿》：

（小序）世人作梅词，下笔便俗。予试作一篇，乃知前言不妄耳。

藤床纸帐朝眠起，说不尽无佳思。沉香断续玉炉寒，伴我情杯如水。笛声三弄，梅心惊破，多少情意。小风疏雨萧萧地，又催下千行泪。吹箫人去玉楼空，肠断与谁共倚？一枝折得，人间天上，没个人堪寄。

这是李清照悼念亡夫的词作，本词描写她在日常生活中看到梅花而产生的种种感触，表现了对亡夫刻骨铭心、永世难忘的情怀。在小序中，她表示对世人作梅词，下笔便俗不满。而要试作一首，摆脱俗套，以证明前言不妄。其实李清照的这首词，既不像世人描写梅花的色香味形，也不像世人那样的写梅花的品格气质，而是将梅花作为自己悲欢的见证。抒发由于梅花引起的哀思悲情。

③创造性地运用多种多样的抒情手法。具体且强调事情实景。

④追求含蓄委婉的艺术风格。

⑤创立了清新自然的语言体系。

李清照词作语言明白省净，富有表现力，审美理想清丽化注重内美，不强调堆垛。

参考资料

① 李杜解评《名家选集卷、李清照集》三晋出版社出版
② 邓魁英主编《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北京师范大学出版
③ 于中航编著《李清照年谱》台湾商务印书馆出版
④ 游彪著《正说宋朝十八帝》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⑤ 周笃文编《唐宋诗词常识》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家族时间囊

陈志锐

作者简介：

陈志锐（1973－），祖籍福建惠安，生于新加坡。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学士、英国莱斯特大学商业管理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英国文学硕士、英国剑桥大学汉学博士。主要研究领域为现当代文学、文学教学。现为新加坡华文教研中心副院长。撰写并主编的华文创作、中英文学术论著共二十种，近年著作有散文集《仙人掌散文系列——陈志锐卷》(2009)、诗集《原始笔记》(2012)、学术论著《出人意料，入文艺中——文学艺术评论集》(2009)和《新加坡华文及文学教学》（2011）。曾获新加坡金笔奖，全国短篇小说、散文奖，国家青年艺术家奖，新加坡杰出青年奖等。曾任双语征文比赛“新加坡学生文学奖”发起人及筹委主席、新加坡作家节指导委员及受邀作家、艺理会“驻校作家”、《华初文丛》总编辑。

那里，其实就是我的八阵图。是童年的春秋，记忆的战国。

再告诉你，那里还埋葬着我大概永远都找不到了的秘密时间囊。

当时还是后殖民初期的摸索年代，致力于解决庞大住宿问题

的建屋局，在它的腹地上开始根植第一个卫星市镇的伟大壮举。从此，我们的国家景观开始统一规划，视野是高耸却不一定远大的，交通交错交流是市中心的，家园是现代实用主义的，外观是以“数大为美”的。组屋区，这 Made in Singapore 的专属品牌，开始就在这里受孕怀胎。

在全国的注视下，女皇镇在我诞生的前一年终于落成。一万七千户人家，十一万人口在 1972 年自八面四方转战这块仍然以英女皇命名的生活战场。除了是新兴组屋的吸引力，还有谋生从商的无限商机，当然更因为有邮寄到全岛各地的许多迫迁通知单。仿佛参与一场御批的大风吹游戏，奶奶就这样大包小包、连托带拉地把父亲、大小姑从豆腐街拉扯到镇内玛格烈通道大牌 6C 的香烛店铺。

像那样规模的香烛店，现在已经不多见了，今天的香烛金银纸充其量仅是杂货店里的额外补充材料——不卖它可惜，卖它又占位。可是在当时，我们却是以一整间店里的檀香、纸扎、莲花灯等供奉着和睦共处的众多神明。

而我的童年，就在香火、烟熏、神像、牌位中，受尽护佑地逐日成型。大概真是“天官赐福”、“土能生白玉”等向天公、土地神祈福的文字看多了，我天不怕地不怕的玛格烈冒险记总是有惊无险，顶多是钻出几条纹似毛毛虫的皮外疤痕，如地图般载记着当年历险的众多标记。

话说这条商店街上的冒险起点，当然是“中庭”——那三十多间地面商店中间的小空地。现在说小，当时可是我们兵捉贼、独脚龙、跳 Zero-point、结党打群架的楚汉必争之地。几乎每一个店铺的小孩都曾在这里驻守、霸位、上阵冲锋，当然也曾在这里受伤挂彩。现在每每俯头查视膝盖上凹凹凸凸的好几圈小漩涡，都忘了是谁家孩子的“玩臭”结果或哪个恶霸大欺小的下场，只是记得漩涡，都源自那段多事之秋的这方兵戎之地。说来奇怪，但是有时我们对地方的记忆，甚至超越对人的印象。

中庭旁边的太平洋书局是绝然的另一片知识天地。这间书铺就是我对书店的最原始认识：整齐分明、包罗万有、态度亲昵。真的，没有一位售货员不纵容我毫不消费的屡次造访和随手翻

阅——而真庆幸有他们的宽容，才让我有足够的厚颜和童年时光去认识书本中暗藏的美好——只是我总纳闷，如今如此宽厚的大人好像都不经营书店了吗？在堂而皇之的巨型连锁书店内，我常常怀念这原始的书本味道。

还有，这书局里也典藏着我对画册、蜡笔、彩纸和美工刀的雏形梦想，以致我总认为，画家或艺术家的童年住处必然靠近一间无所不有的亲切书局。记得有一回与童年知己阿Z领了五分钱去书局买白粉笔一支，亲切微笑的店员阿姨还外送半盒断裂了的彩色粉笔。我们发狂似地雀跃着，不管三七二十一地霸占了街尾旧式发电机铁栏杆外的红砖长凳，花了整个下午为长凳涂上太空船的方向盘和操控钮。蓝色、黄色、粉红色、绿色——我们童年的飞行探险装备，第一次还原了想象中的色彩。

太平洋书店过来就是至今仍默默经营的印度零食店 Alawdeen Trading。那天婚前带妻子重返旧地认识我的童年，哈，竟然看见这个所有孩子的天堂乐园还在贩卖着每个小孩的梦，甚至还摆放着“阿婆”店主也看不懂的台湾繁体字漫画！我始终相信言语不通的印度店主必定深谙我们孩童时代才会的馋嘴语言，否则如何在几乎所有的店铺都倒闭易主后，仍然维持到30年后的今天？如今摆卖的牌子大多已经是我非常陌生的后现代味道了——大白兔奶糖、山楂、沙爹鱼、8字型的巧克力等让我记忆也垂涎的零食，大概已经尘封，要不就是在新陈代谢的历史市场中滞销了。

再过来的大方美发美容院是两间仅存的店铺之一，只是店面也配合国家形象地翻新了一番，冷气的装置更是不在话下。隔着落地玻璃，我看不到替我剃头的慈祥阿伯、开朗多话的老板娘，看不到一个像我一样的小孩被摆布脑壳地在垫高的理发椅子上坐立不安。还好，临走我看到了晾在晒衣线上的众多白面巾——牌子仍是30年未变的楷体“祝君早安”。

我还是把目光锁定奶奶和爸爸的香店。蓝色的折叠铁闸门深锁着我的童年、爸爸的壮年、奶奶的老年。可是现在空空如也的店铺内，只堆砌着我们家族的陈年，还有我大概再也无法寻获的秘密时间囊了——有八岁的格子小书包、七岁收集的汽水瓶盖、六岁纷飞的藤条、五岁赢回来的七彩弹珠、四岁的超人黏纸、三

岁偷吃的奶奶的酸梅、两岁的第一本涂鸦画册、一岁的笑。

现在三十岁的我从远方望去，那间店静悄悄的，好像从来没有开过一样。

妻子说想到处看看，我仿佛化身导游，继续解说并浏览着自己前朝往事的事发现场。

这条商店街的楼上一边是一大片空地，一边是16层楼高的组屋。在一切都进行时空挤压和浓缩的今天，我们再也不可能奢侈地让如此大片的水泥地空置不用，要不就是加盖商店、办公室，要不就另辟多层停车场。当时的确是奢侈的，我们的街头足球场有如体育馆内的草地球场般大；庆中元是在这里与整座组屋的邻居“吃桌”、听大人声嘶力竭地喊标、看我们店里订的擎天大香高高挺立，烧他个一天一夜；观音旦的时候我们同众小孩在这里一知半解地观看“冬冬跄”酬神戏，等待着“观音”慷慨抛掷佛手馒头、七彩糖果、红纸钱币——我们兴奋不已地低头掇拾满地的节日施舍，觉得自己当下就是最富有的小孩。当然，白事也在这里搭蓬举办。我们甚至从来没有怀疑过为何华族异族、红事白事、神旦鬼节都可以如此相安无事地在此合用一片空地，再相互容忍地以不同的语言传诵不同的经文，并和平均分空地的使用权，以不同的方式执行各自的宗教仪式，然后或许，再获得一致的心灵详和。

商店街的另一边，度过一条玛格烈通道的小支路，就是我童年不断奢望的另一个世界。在马路边比邻的金城和金都戏院里，“小李飞刀”、“闪电骑士”、“醉拳”、“白发魔女传”天花乱坠地打着各自的绝顶武功，而我整个小脑袋里也天马行空地打着自己的故事草稿。戏院就是让想象力大开眼界的启蒙教室，而当年的玛格烈通道何其有幸——我们享有三间教室，几乎堪称想象力的学校了。今天，当虔诚的信徒在左边的基督渔人团契和右边的救主堂里祷告时，他们可曾知晓当年的建筑内都是刀光剑影、情爱缠绵的幻想场域？电影院和教堂之间，是声色光影的升华，还是通俗流行艺术的流失？我只知道自己始终虔诚如一的是，当年星期五下午被父亲暖暖厚厚的掌心牵着激动不已的小手，往返戏院的途中父子的亲密私语。

父亲过世这么多年后，我都未曾再度潜泳这段长期淹埋的历史意识流了，直到那日带妻子回去吃新记的鸡饭，竟然目睹了被木板包夹的女皇、皇宫戏院外壳，连保龄球场都已经在厚重生锈的链索背后沉默。这下，连最后一间女皇、皇宫戏院都要沉入现代化的时光洪荒，隐入超级影城的跋扈背影里了。在这个我曾经还得垫着脚尖才窥看到售票阿姨的票房前，我才惊觉爸爸的音声、味道、温度甚至容止，都已经重叠在影院那呆板却实用的外观里、那简陋的售票小窗口间、那准时醒来兜售 Kacang Putih（没错，是大写的 K 和 P）的印度推车中、那丝毫不舒服却异常温暖的硬梆梆座椅上。甚至，在每一部和我一起观看的电影布景里，都有了爸爸胖硕的身影；每一个离奇曲折的情节中，都有了爸爸低声的解说。回香店的途中，温热的阳光让爸爸和我的手掌心一起开始冒汗，极端不舒服的我总是不敢在爸爸的威严中将手抽回——这当时的服从竟是我现在多么大的庆幸。

妻子在前面催我带路了。我快速回头看了一眼，在依然小小的售票窗口上仍然贴着还不是电脑打字的告示牌：“在离开票房前请验明找续及戏票之日期与时间。过后恕不退换。”嗯，是中文字呐。

被这三间宛若三足鼎立的戏院包围着的，有湿巴剎、双层小贩中心和大众百货公司的建筑。当年仍然年轻的奶奶上巴剎时，总是深恐长孙的我在湿漉漉的地上滑倒，便命我驻守巴剎入口，自个打发时间。百般聊赖的我便得开始筹划空白的等待间隙：扮鬼脸吓唬 88 来福鱼店的霸道打架鱼、对恶心蠕动的一大盘蚯蚓猛皱眉头、拔刀相助为失足挣扎的金钱龟翻身。终于被忍无可忍的鱼摊阿嫂怒目而视时，我就得识时务地装模作样地缓步走开，仿佛只是刚巧路过的顾客。接下来，在鱼腥味和肉臊味的早晨空气里，我只好开始接收只有自己收听得到的幻想广播。于是，自编的武侠侦探传奇参杂着此起彼伏且方言各异的背景叫卖声在脑壳中撞击回响——说时迟，那时快，迎面冲来了一介冒失的搬冰工人，我机警向旁借力闪避，立刻接下去设计了凶器就冷藏在冰块中……又或者，趁奶奶买菜杀价的空档，我派遣的那架凭空设计的模型战斗机，已经攻陷了旁边那摊人头攒簇、吆喝连连的水

果摊，一连射下12个令人虎视眈眈的目标——嗝……好涨的肚皮。

买完了绝大部分是我钟意的菜肉，奶奶已没手拖我，就让我挽着她那丰润如凝脂的臂弯，喏，就是我每天午睡替代抱枕的手肘边缘，快步返回香店开门大吉。途经小贩中心的势力范围，二楼新记鸡饭油腻腻香喷喷的诱人气味已经从高汤炖煮的饭粒中侵占我们的每一口呼气，连人龙都已经在摊外乖乖地成型。我拉扯着奶奶的袖口，脸上一副如痴似渴的瘾君子模样，笔尖指向二楼玻璃柜内整齐并列、而且仍淌着鲜美鸡汁的扼颈白斩鸡。奶奶总是深吸了一口气，将头扭过一边才说："哼，回去我给你煮！"话虽如此，可回想住在女皇镇的漫漫八年里，我从来没有真正吃过奶奶的鸡饭。对小孩子无心的谎言，有时候可以成为他长大后无处兑现、无法拆穿的诺言，或者像对乐天派的我来说，甚至可以与新记鸡饭打了死结般的永久挂钩，成为了无可取代的童年"馋"言。

"来，小弟，来，谢谢六块。"呼唤着，新记的伙计把两盘令人瞳孔和血管一起膨胀的美味鸡饭闪过了我倾斜的身子，摆在圆桌上。我们很有默契地即刻开动，沾染着辣椒黑酱油的嫩滑鸡肉外披罪孽深重却不得不随之入口的黄澄澄鸡皮在口腔里来回滑动，我却同时咀嚼着伙计对我的称呼。仿佛时间仍然停格在20多年前未上小学的我第一次战战兢兢地独自为店里的大人买鸡饭晚餐："Uncle，鸡饭两包。"。摊主头都不抬便干净利落地把饭包好，外加特制辣椒酱两包："那，小弟。两块四。"他伸出在昏黄灯光下泛着油光的手，接过了我手心中捏得紧紧的刚刚好的两块四。隔着塑胶袋，我感受到两包鸡饭就像我发红的双颊一样的烫。

好不容易被奶奶连哄带骗地撤离色香味俱全的小贩中心，我们又得打大众百货公司那栋三层楼高的建筑面前走过。一楼的华联银行寄存着我一整只小猪扑满的硬币，还有令我明白储蓄意义的几块钱利息。那本赤红色的小存折记录了户头的增长，也间接记载了我的成长：从个位数到双位数到三位数到好不容易的四位数，我就中学毕业了；而银行的年度报告却记载了它的没落：从二十世纪到二十一世纪，它就走入了历史。至今我仍不时惴想户

头增长和银行没落之间的莫名相对关系，或者再推展开去，就是个人成长和环境变迁之间的绝对对等关联了？在这里，我们当然没法死握住属于自己的人文环境，可就连商业环境也来不及适应就得培养崭新的适应能力——我至今仍无法快速准确地向外国朋友介绍我们硕果仅存的本地银号，我只记得自己的第一个户头在华联。

循着阶梯拾级而上，（呃，电动扶梯呢？）二楼的大众百货里就典藏着我最绚丽的童稚乌托邦——那让我真的不知有汉，何况魏晋的玩具桃花源。一排接一排的陈列架上，琳琅满目的模型航空母舰、Lego、Playmobile、电动闪电骑士、倚天剑屠龙刀血滴子，一件比一件昂贵地在玩具部里让我哭断了多少个夜晚，七彩包装上的名字让我在夜里讲了多少遍梦话。再过去运动部，乒乓橱窗里的日本闪光板以撩人的裸体斜卧在朱红的绒布上，三十多块钱的身价挂在颈项旁。小学校队的我不知道在玻璃窗前徘徊了多少回，幻想了多少次自己使用闪光板的英姿，仿佛使用闪光板，连抽杀的球也立即神速如闪光。后来妈妈终于买了十块钱的普通拍给我，连带也教育了“妥协”在此后一辈子里难舍难分的地位。

更上一层楼，就是远近驰名的金冠酒楼。对于爸爸肚腩的豢养，它那星期天的一笼笼令人食指大动的粤式饮茶实在居功至伟。推车上的烧卖水饺虾饺鼓汁排骨皮蛋瘦肉粥仿佛牵引着爸爸和我的三尺唾液，让我的舌头在这方圆一千米内最好吃的餐馆里头，认识了人间的美味。而童年的美味，是时间和阅历无论怎么累积都无法取代的经典味道。长大后，再道地的南北佳肴异国风味、再新鲜出奇的菜色烹调、再大牌的明星厨师、再昂贵舒适的高档餐馆，都无法褫夺金冠在舌面、喉间、心田所霸占的永久地契。

难怪在地的，都得回归土地。那天重临故地，我连“物是人非”都用不上了：所有的店铺都已易主，甚至关闭静待集体翻新重建。我们的童年不只远离，更要被令销毁了。城镇更递的大势所趋就是把我们的童年判定为“绝迹”，甚至如医生冷静地“certified!”成遗体。都市化美好的先进硬件兼容不了过于守旧念故的缓慢心跳和落伍软体——个人记忆体是渺小无声的，面对着理直气壮的世界级改良呐喊和必须少数服从多数的口令。

整个旅程里，妻子体谅地听着我沉默多于描述的解说。最后在我们步向停车场的途中，倏然地铁轰轰自头顶驶过蔚蓝的天空，迅速前进的车厢影子把路旁一面反光告示牌遮掩了十秒钟，刚好够我读到：

Queenstown Community Library will be closed for Major Upgrading Works…（没错，是大写的 M，U 和 W）

或许吧，就连我脑海内所储存的储存童年知识的所在都需要历经不断的重大翻新——外观的、硬体的、内部的、甚至语言的，更何况是渺小如我的败阵八阵图、断裂的童年春秋、湮没的记忆战国。一如当年公公奶奶移民南下，用福建话在豆腐街叫卖他们青春的岁月，我用中文和支离破碎的福建广东话在玛格烈通道搭建又拆毁着自己的童年舞台，我的孩子将用簇新的语言在更新的市镇制作属于他们的成长地图。只是，我不禁要问：我们的家族时间囊，在不断挖起又埋下的反复动作中，记载了多少出发，又遗漏了多少回归？

（撰写这篇文稿的当儿，奶奶为我掇拾童年的记忆，其实也在拼凑着自己的当年风华。这是我珍惜的过往，更是家族代代相传的时间囊）

2003 年初记

以美之名

陈志锐

作者简介：

陈志锐（1973－），祖籍福建惠安，生于新加坡。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学士、英国莱斯特大学商业管理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英国文学硕士、英国剑桥大学汉学博士。主要研究领域为现当代文学、文学教学。现为新加坡华文教研中心副院长。撰写并主编的华文创作、中英文学术论著共二十种，近年著作有散文集《仙人掌散文系列——陈志锐卷》（2009）、诗集《原始笔记》（2012）、学术论著《出人意料，入文艺中——文学艺术评论集》（2009）和《新加坡华文及文学教学》（2011）。曾获新加坡金笔奖，全国短篇小说、散文奖，国家青年艺术家奖，新加坡杰出青年奖等。曾任双语征文比赛“新加坡学生文学奖”发起人及筹委主席、新加坡作家节指导委员及受邀作家、艺理会“驻校作家”、《华初文丛》总编辑。

1. 美学之美——美学理论

那真是一个亲炙知识最纯粹明净的年代。

刚上大四那年，偶然看到学校地下道布告栏有人张贴美学读

书会的小纸条，上面写着什么早已模糊，甚至是否是小纸条还是大海报，地点是地下道抑或系上图书馆布告栏都不敢确定。就连为什么当时疯狂投入新文艺的我会对“美学”动念也仍旧是个谜。

但确定的是我按时抵达了系图——国文系图书馆。被我一起拉去的还有曾经带我读《古文观止》、《昭明文选》等古文的同班同学S。除了我们，出现的只有读书会发起人国文硕士班的H。H惊讶还有人真摸上门，愿意一起讨论他的硕士课题。客套话不说，H当场捧出他硕士班的美学笔记和心得，开始针对“美”进行说文解字，再把美学的艺术与哲学源头娓娓道来。

从此之后，无论是洒满夏日阳光——书页上的灰尘还在空气中跳舞，或者窗外梅雨绵绵——图书馆内阴寒得连外套都不曾脱下，还是更常有的台北盆地之阴霾气候——抬望眼尽是混沌的灰蒙，我们每周定时在系图先研读，后清谈。

一本厚重的美学概论笔记影印本就是我们所有的谈资源头。我在他密密麻麻的笔记本上更密密麻麻地记上了我们的讨论心得以及灵光乍现。从鲍姆加登到王船山到朱光潜到宗白华，这些谈资甚至成为我好几科大四期末报告的重要依据和来源，例如潘丽珠老师的《文学批评》、王开府老师的《中国哲学史》、刘渼老师的《文艺美学》，美学——这艺术与哲学之间的交汇点，成为我大四那年的得分秘诀。

近廿年过去，我和H与S再也没有见面，但那本厚重的美学概论笔记，始终伴随我，甚至还不时被翻开，让我温故，更鞭策我知新。它也不住提醒我说美，不在搜罗之广，而在体会之深，一如亲炙这段纯粹明净的美学习得和美好回忆。

2. 线条之美——书法

我最早感觉到书法的线条不是在宣纸上，而是在神牌之上。从一出世到上幼稚园以前，我的托儿所就是奶奶的香烛店，而店里最难忘的工作之一就是大人准备神牌。我被令不准动手地看奶奶和爸爸把盆内的红漆浇在玻璃板上，然后覆盖以模板，再一刀一刀地挑起“土能生白玉，地可出黄金”的楷书字体。于是，在

童年的心底，华文字的线条、笔划、粗细、结构、章法不是写出来的，而是铭刻出来的。

真正亲近书法要等到大学了。台师大国文系的大一书法是必修课，而且大一国文的作文必须在那么小的稿纸格内写小楷：必须是繁体，简体字当错字论。跟从小被国文课操练书法的台湾同学相比，我不仅苦不堪言，更惨不忍睹。同学们看到我要两个格子才够写一个小楷，都忍笑安慰我说侨生能写得如此已经很不错了。为了雪耻，我咬紧牙根土法炼钢，以临摹从头开始。我甚至还不知道欧阳询的《九成宫醴泉铭》是为了纪念唐贞观年间修葺九成宫发现的清泉，就已经以一支特价的大长流来回临摹欧体数遍，后又罢黜异议，每晚临摹历来评价两极化的《西岳华山庙碑》，只因那蚕头雁尾的线条温文尔雅，实在美不胜收。就这样四年练下来，竟在毕业前夕得到校内书法比赛的小肯定，而我早忘了当初练书法仅是为了雪耻。

其实在那个环境，不亲近书法也难。师大老师，几乎个个写得一手好字。除了大一书法简明勇老师的启蒙，四年下来我还旁听了王北岳老师的课，目睹了傅武光老师诗选课把粉笔板书提炼成精妙书艺，甚至到魏晋玄学的庄耀郎老师家里看其练字，最后借毕业之名向众师长求字，更获得同侪间的翰墨馈赠，就连庄万寿老师为我写的研究所推荐函也是秀丽飘逸的书法——到今天都是可以拍卖的墨宝了。

是的，在鼠标横行、低头滑手机的今天，手写的笔墨线条愈发珍贵。我当然还是在三星 Note 手机上快速回简讯复电邮记笔记，但是我更珍惜静穆深夜里宣纸上缓慢而沉雄的运笔铺毫、点画润峭，以篆隶楷行草的线条一路安步，潜心收获这美学道路上心斋、朝彻、坐忘、见独的神秘美感体验。

3. 方寸之美——篆刻

多年前就想写一篇有关篆刻的散文，题目也定好了——《方寸大美》，甚至连文章开头也打了腹稿：

汉代大文学家杨雄谓篆刻乃“雕虫小技，壮夫不为也”，吾

深不以为然。

杨先生不知道曾否赏玩石材、温润掌心、轻抚印钮、摩挲浮雕、细磨印面、铺排字体、倒写汉字、躺石印床、紧握刻刀，直冲横切、雕琢边款，再在满意的作品前，对着印章“呵”一口长气，盖下属于自己的名姓与印记。

这真是方寸间的巨大乾坤、计白当红的帷幄布局，更是以刀为笔的文人与千年石头之间的和平干戈。当贯穿柔劲的刀锋仿佛运用内力般在顽石身上留下痕迹，一个方寸宇宙随即完成，而无限个想象世界也旋踵展开。艳红印泥的信差将带它到翰墨边、书画旁、扉页上，甚至存折里，也将伴随它到卷轴内、展览会场中。

我当然不比杨雄，可是杨先生大概也不曾有过我十二个小时彻夜不眠刻一方寿山石，以青田石为行李只为了在旅行中练习刀法，写完书法没有印章遍地寻石刻急就章，甚至在婚礼前如切如磋刻下妻子和我的对章以在婚宴请帖上成双恭请贵宾等等的无比微小，却也无限深刻的审美经验吧。

4. 形色之美——绘画

奇怪的是，有好长一段时间我自认是不擅绘画的。例如给学生说明某种古文物器皿，或解释某概念而需要付诸图案形状在白板上呈现的时候，我总自谦我不会画画，请看官多多包涵。

一直要到近年为了陪伴女儿，打发时间一起学画，才仿佛打开了深埋的绘画时间囊。再一次重拾画笔沾颜料的霎那，我像是从失忆中骤然惊醒，讶然于自己曾经如此熟悉白纸上从无到有的形色创作。

已故的父亲嗜画，时至今日妈妈偶而还是会说，爸爸画的马真好，妈妈说的时候语气像是从湮远的年代传来。爸爸说过，我两岁时最早画的就是形状完整的鱼，那个或许是误打误撞的鱼形一直令爸爸引以为傲，却也成为我对他的最早记忆之一。后来大概希望挖掘我不知有没有的绘画天分，计程车司机的他风雨不改载我学画，一学六年，整个小学的周末都是蜡笔、广告彩、水彩、炭笔的刺鼻味道和反复的临摹。因为载客的原因，爸爸经常迟到，

等他的我只好呆视白墙上老师的众多画作，其中一名巴厘舞者的炯炯眼睛总是和我长时间对望。而我的老师，竟是已故名画家陈子权先生。小六毕业，陈老师还曾郑重其事地与妈妈讨论，期盼我上中学美术特选课程，可是当时的我一心练球，甚至以为可以脱离美术而庆幸不已。

惨绿的中学年代，我尽是叛逆，美术课的成绩也跟着天差地别，自认最无聊的圆锥体素描可以不及格，设计学校体育衬衫却可以获奖。当时无知，表面严肃却才气纵横的美术老师，竟是名水彩画家周璧珊先生。如果当时多一份自知之明的虚心，如果不意气用事代表忘记带画板的全班向老师抗议，如果画纸上看到的不是对六年学画的反叛而是形色的美感，我的绘画积累不会嘎然而止，内功不会一夕全废。可是艺术，如历史，没有如果。

尔后多年，我竟不敢触碰画笔，甚至在潜意识中说服自己不善丹青。只是，成年后的我愈发莫名地被画吸引，总希望在新加坡美术馆、琉璃厂的画馆、故宫博物院、摩耶精舍、大英博物馆、罗浮宫、梵蒂冈礼拜堂、毕加索博物馆、纽约现代艺术博物馆里多呆一会，多留一阵。

或许这些在各地假避暑／避寒之名的美术流连，也感染了陪伴我的女儿薰，有一天她竟然告诉我们长大想当画家。妈妈惊愕，我却窃喜薰或许可以延续她未见过的爷爷的衣钵呢。把薰送到住家附近，接受数十年倾力推动儿童画的大孩子画家陈维鸣的调教。我看着排排坐涂蜡笔的小朋友，嗅吸着冷气中蜡笔、广告彩、水彩、炭笔的芳香，童年的学画记忆像解开了穴道般顿时复活。陈老师看我蠢蠢欲动，竟然答应收我这个少有的成人学生，从铅笔、彩色笔、蜡笔、水彩、丙烯酸、油画到彩墨，任我放肆地探索，让我惊觉原来画画和美学概念、书法线条、篆刻布局等竟如此相通。如果说艺术的种子可以从冬眠中苏醒，亦师亦友的陈维鸣必是我的第一线暖阳。

从薰拉着我去学画，到我拉着她；从为薰添购画笔颜料，到我把自己过多的调色板画布给她；从等薰完成现场比赛作品，到她画完了等我完成写生；从画课前一晚赶功课，到赶完全天的工作临睡前悠然读画册涂鸦两笔；从看画到买画到临画到画画——

形色，或许已经渗入我的日常作息，发酵成我观照色空、见山见水、阅读建筑人物、体味岁月文化的美学习惯了呢。

时至今日，我还是会说我不太会画，而请看官以美之名多多包涵，更是一定要的呵。

写于 2014 年，刊登于联合早报《70 世代》专辑

重上云南园

杜诚

作者简介：

杜诚（1935 —），原名杜珠成，祖籍福建晋江，生于马来西亚柔佛州麻坡，现为新加坡公民。1962 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1970 年考获教育文凭。曾任新加坡国防部华文教师、南洋大学中文系助教、中学教师，现已退休。《新加坡文艺》创刊人之一，新加坡文艺研究会（后易名为新加坡文艺协会）创会人之一，曾任《南洋教育》、《新加坡青年》、《学生文艺》和《新加坡文艺》等刊物编辑，现任学术性刊物《中教学报》主编。著有诗集《马路之歌》和《美丽的国土》；游记《行踪》（三集）；散文集《花葩山随笔》、《火》、《母亲和孩子们》和《归来》；文学评论集《文艺随笔》。编有《新加坡文艺十年选集》和《新加坡独立 25 年纪念文集》等。诗作《走在裕廊路上》曾被编入 1970 年代新加坡中学的华文课本中。

云南园是南大的校园，这是谁都知道的。

记得第一次上云南园，是距今二十一年前了。当时，我投考

进入中文系攻读。我在那里念了四年的书，考得了一个学位。以后，我便离开了云南园，到外头谋生去了。

但那四年的云南园生活，是那么的令人难以忘怀；它是充实而热闹的。当时，一班就有六七十个同学，在课室上课，固然挤满了人，即使是在讲堂，也是黑压压的一片。其他的院系，也莫不如此。

云南园傍晚是最令人难忘的了。在新旧餐厅里吃过晚餐之后，云南园的晚上，南大湖畔的小路，岗上的小径，还有通向宿舍的道路，都是一群群、一阵阵的人潮。同学们吃了饭，并不马上回去宿舍，而是愉快的散步。云南园的每一寸土地，不知印上同学们多少的足迹。

上高岗，走平地，只要是南大的一分子，都有这许许多多的经历，那是值得回味无穷的啊！

晚上，旧餐厅里坐满了同学。几乎每一张桌子上，都泡了一壶茶，同学们就在那里高谈阔论。那时候，这里那里，都有同学们的声音，好熟悉的声音。

当时，云南园有着那样多的同学，而图书馆却只有一座，图书馆里专供同学们温习功课的座位，总是挤满了人。白天固然如此，夜晚更是人潮不绝。

我记得很清楚，有一两次在考试的前夕，图书馆里的门竟给不小心的同学挤破了。这虽然是件不太好的事，但由此也可看出，同学们是用功读书的。

离开五年以后，我又回到云南园来，我在云南园任职两年，也在那里住了两年。

第二次上云南园，看到云南园有了不少的新建设。校长岗上建起了宏伟的新图书馆，运动场开辟起来，学生楼也建起来了；各学院也有了发展。

最引起我注意的是：通往南大的路，那两旁的相思树已长高了很多；即使在云南园任何路旁的相思树，也长高不少了。

云南园是越来越成长了。

在云南园的柔佛路上，每当傍晚及夜晚十时过后，我在宿舍

里便能听到同学们上新图书馆，及回去宿舍的脚步声。那声响是那么的感动着我。它经常唤起我当年在这里念书时，何尝不也如此呢。

两年过后，我又离开了云南园。

以后，我也曾有几次重上云南园，但却是来去匆匆。好多年前，大学当局曾举办过校友回校日，当时校友的反应相当热烈。但毕竟不能把所有的校友都唤回来了。因为校友们已星散四方，大家都得为工作而忙碌。

再有的就是应自己教过的学生的邀请，到云南园参加她们的迎新会。

时间都是安排在晚上，地点是设在学生楼，那时候，每年报读南大的自己教过的学生，总有数十名之多。在迎新晚上，就挤满了一两百个新旧学生，大家高唱南侨女中的校歌，表示毋忘母校的栽培，她们愉快的进入云南园的怀抱，继承老师以前的大学生活了。

这样的重上云南园，时间是很短促的，当告别学生，告别云南园时，夜已深沉了。

记得几年前，我参加了一个“全国诗人新诗朗诵大会”，那也是设在云南园文学院的讲堂，那晚真是盛况异常。

最近，我重上云南园，那是应《星洲日报》之邀，要我上云南园为该报主办的“文艺营”主讲一个文艺题目。

我上去的时候是早上，却一直逗留到傍晚才回来。

这次重上云南园，却引起我许多的感触；那跟过去的是有很大不同的。

那条通向南大的路，两旁的相思树都已长得很高大了。但只剩下几棵，在那些已斫掉相思树的地方，已种上棕榈树，还显得幼小。若和高大的相思树比起来，是很不配称的。但总希望棕榈树能快高长大。

进入了云南园，所看到的宿舍并没有什么改变，但却显得冷清清的；讲堂、课室也是静悄悄。在云南园的路上，不管是大路或小径，也都少有行人。南大湖静静的躺在那里；那湖畔的石椅，

空无一人。湖水扬不起波澜；那整排的篮球场，看不到有人在打球。

只有在餐厅里，才能看到一些人在喝茶。

云南园竟变得如此的冷清，变得使我有点陌生的感觉。也许，三月的云南园刚举行过考试，同学们都回家去了。

但在我的记忆中，以前的云南园，不论是在上课的日子里，抑或是假期，这里那里都还有同学们活动的踪影。

希望在另一次重上云南园，当相思树又开花了，云南园会恢复过去的蓬勃和热闹。这应该不只是我一个人的愿望。

作于 1980 年 4 月 4 日，收入《吾土吾民创作选·散文》和杜诚散文集《母亲和孩子们》，新加坡：新加坡中学华文教师会。1995 年 6 月。

华中动力

——为华中九十周年校庆而写

戴纯如

作者简介：

戴纯如（1945 —），常用笔名有旭原、恬心、向耘等。祖籍福建南安，生于中国福建厦门鼓浪屿，1955 年南来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南洋大学文学士，1969 年毕业后在教育界服务三十多年，现已退休。1994 年获台湾侨联总会颁发文艺创作奖，1995 年获新加坡全国教师教学经验征文奖。著有诗集《树的情怀》、文艺评论《曹禺的家述评》、《憩园导读》、《短篇小说选析》和《独幕剧选析》。戴纯如除了喜爱协作，也擅于绘画，画作收入 Singapore Artist Directory（新加坡文物馆出版）、《中国当代书画家名人大辞典》和《世界华人美术名家年鉴》。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和新加坡华文研究会永久会员。

翻开新加坡华校史，自然会看到不少由华社兴办的学校，在改朝换代、制度变革、土地规划的洪流中，悄悄地被淹没。因此，当我们看到一所由先贤创办的中学经历了九十年的风风雨雨，却

更具规模、更加昂扬地屹立在眼前的时候，内心深处怎不波澜起伏！

遥想91年前，华侨领袖陈嘉庚先生以身作则，首先慷慨捐输，积极推动，呼吁各华侨侨领出钱出力，组织董事会，筹建中学。陈先生登高一呼，大家热烈响应。于是，新加坡南洋华侨中学终于在1919年3月21日诞生了。在初创时期虽然仅招收到78名学生，但今天已发展成拥有约4000名学生（从初中到高中共六个年级）规模庞大、表现优异的现代化新加坡中学。

这一切看起来好像顺理成章，其实不然。熟悉我国历史的人们都清楚，十九世纪下半叶，我们的先辈大量从中国飘洋过海，来到这荒毛之地，披荆斩棘、备尝苦痛、受尽欺凌。他们披星戴月、克勤克俭，只求温饱，从不过问政治。然而，当时的英国殖民地政府只把他们当作营利的工具，对他们的福利和教育一概不闻不问。在这样的环境中，办教育便成为华族先辈的一项责任，一项使命！

就已知见的史料来看，是槟城和新加坡的福建帮最早在自己的族群里开办了闽南语私塾，让族群子弟免费受教育。接着，其它方言族群也竞相办学。可惜由于人力财力都很有限，所办的学堂水平当然也很有限，同时由于教学的方言不同而加深新生代的隔阂。尽管如此，方言学堂到底为华族的教育铺下了基础。

到了二十世纪初叶，方言学塾顺应时代的改变，逐步采用华语教学，学校的门户才全面打开，而华社也从几乎四分五裂的危机中走了出来。这其中，陈嘉庚先生的努力更是功不可没。他身为闽南人，慷慨赞助的学校并不限于福建帮。他不但打破方言帮派的藩篱，同时也捐款给英文源流的学校（1919年捐献3万元给英华学校；1929年为莱佛士学院的创办捐款10,000元。该学院于1949年改名为马来亚大学，于1962年改名为新加坡大学。）也许正因为他的高风亮节，慷慨无私，才能发挥力量，一呼百应，使第一所华文中学应运而生！

常言道："创业难，守业更难！"华中成立之后，又经历了重重磨难。四十年代，新马沦陷期间，它的校舍被日军占用，抗日战争胜利之后，它又迅速蓬勃发展。来到五十年代，适逢政治

局势动荡不安。英殖民地政府为了提防左翼势力的侵入，对华校的动静特别敏感，把学生的爱国热忱和情绪当成非法活动，动辄勒令在校内活动的学生自治会必须申请注册，又下令禁止学生纪念五四运动。这种压制行动当然引起青少年学子的反感。据说，当时华中学生不加理会，照例出版纪念五四运动的壁报。于是，在1950年5月31日早上，镇暴警察和政府官员约两百人包围了华中，对全校师生和房子进行严密的搜查；接着，又发出通令，宣布华中为非法团体，须加以封闭。幸亏证据不足，公理站在正义这边，华中才没被封闭。

然而，一波未平，一波又起。1954年4月，英殖民政府公布“民众服役法令”，规定凡年龄在18岁至20岁的青年都必须登记服役。在长期受压迫的华校学生眼中，这法令等于强迫他们充当炮灰去捍卫一个歧视华人的殖民政权。于是，在1954年5月，不少华校生（各华文中学学生约二千余人）先后在中正总校和华侨中学集中，进行抗议。抗议行动后来演变为暴力冲突。华中董事李光前先贤急忙从国外赶回新加坡，努力劝说，苦口婆心地呼吁华校生好好读书，不要破坏华校的社会形象，而导致英殖民政府乘机关闭华校。尽管被激情冲昏了头的热血青年并没有完全接受他的劝告，他还是出资三万元聘请女皇律师出庭为被捕学生辩护。在五十年代的非常时期，华中可说是面临了存亡的考验。幸好当时有校董李光前先贤出来遮风挡雨，才化解了危机。

到了七十年代初期，华中应我国（成立于1965年8月9日的新加坡共和国）教育部的要求，把高中部发展为初级学院。由当时的董事主席陈共存先生带头成立初级学院筹备委员会，继续投入巨资，拓建现代化的校舍，招聘海内外优秀人才，最终克服了世界性的通货膨胀所带来的困难。在1974年下半年，崭新的华中初级学院以典雅亮丽的姿态屹立在华中校园的东侧。

华中和华初虽然校舍不同，行政分开，但在本质上，他们还是一体的。如陈共存先生，曾同时担任华中、华初两校董事长20多年。他秉承了陈嘉庚热心办学的精神，殚精竭虑，全力以赴，对推动两校的发展与贡献，更是功不可没。

过了千禧年，进入二十一世纪，随着教育制度的演变，我国

教育走向让学校自治自主的潮流。于是，华中华初又双璧合一，在2005年正式成为独立自主的“华侨中学”。

这“华侨中学”似乎又恢复了1962年之前的模样，但实际情况是两所发展健全、规模庞大的学校重新整合。它人才荟萃、设施先进、更具备走向世界的条件。它已今非昔比！

华中从当初的广纳人才、站稳脚步，发展到今日“走出国门，走向世界”！今时今日，华中校园不再局限于新加坡的华岗和黄城。为了让学生“走向世界，扩大视野”，自2007年开始，华中率先在北京设立“卫星校园”。除此之外，我们也知道，华初从创办到现在，仅仅三十多年，荣获各种奖学金的学生已多得不胜枚举；而华侨中学培育的精英人才更是遍及国内外的各个领域。当然，我们都不会忘记，我国第一位民选总统王鼎昌先生正是华中校友。

华中！华中！你酣饮了先贤的甘露，秉承了诚毅信实的精神，团结一致，自强不息，动力无限！你不仅要在10年后缔造一个百年奇迹；你还要让中华文化的旗帜飘扬千秋万代！

发表于《新世纪文艺》第3期 2009年8月

听一条街

董农政

作者简介：

董农政（1958 －），生于中国福建福州，幼年南来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1977 华义政府华文中学高中毕业，该年开始获得新加坡诗歌创作比赛的多个奖项。从事民俗风水命理行业，出版近三十部术数丛书。曾任《南洋商报》学生版《南洋学生》编辑、《联合晚报》文艺版《晚风》和《文艺》创刊主编，现为中天文化学会顾问、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五月诗社社员。曾主编《跨世纪微型小说选》、编辑《微型小说季刊》。著有诗集《一抹芙蓉泣断水乡外》和《心雪》、散文与微型小说合集《伤舌》、微型小说集《没有时间的雪》、《董农政微型小说》等。

街很短。记忆很难说短还是不短。因为很多意识还活着，长长的活着。恐怕还会很长的活着。当初，政府一纸令下。在很短的时间，要整条鹅宾街撤离一切记忆，撤离童年 撤离中年撤离老年。

我不知道我撤离了没有，只知道站在过世父亲高价买下的高楼窗前往下回忆时，就会看见对面的绿草一片。从二十多年前的鹅宾街长到二十多年后的高平街，没有替代建筑物，甚至没有替代的发展蓝图。当初的撤离为的是哪桩？那么久远了，真的没有任何一根桩愿意将过往深深深埋重重重建。

因此一些声音永远旧式的浮荡着。

吃饭呼喊

父亲在后巷这一端喊着不知在后巷哪一头的我。农——政——吃——饭，一起顽皮的童年相互取笑。你老爸在后面，因为大家吃饭的呼喊，在那个巷子的年度是相互倚偎的。

血斗哀嚎

倚偎是需要的。

当街上传来山闲崽（流氓）因不满某一个长相因不满地盘被侵因不满某小姐的不爱而发出厮杀声。楼下厚大木门关妥后。母亲很需要大家倚偎着大家。拼命告诫千万不可当山闲崽。更重要的是不可探头张望。可是大家的小孩小孩的大家，多将好奇紧贴在门隙后窗缝旁，最好能将耳朵完全暴露在街外的沸腾里。外面的声音不是单一的厮杀，还夹发臭的三字经与迸血的哀嚎。我个人最爱听的是垫旧式咖啡杯的小碟碎在地上的乒乒乓乓。这声音是厮杀者顺手将小碟当暗器发向敌方的后果。他们通常捧起整叠碟子，如忍者一般忍不住地丢丢丢丢丢丢。可怜街上那两个咖啡摊无端受摧残，还得如真正忍者一次又一次屹立不动。

广播自言

不动是一种很难办到的动作。

在不闹事的夜晚。靠近丹戎巴葛那头的那一个咖啡摊的中老年人，真的可以一动也不动。在咖啡热情飘动里、在小茶匙规范搅动中、在“三个五”静静尽情骚动下，电台广播是他们耳朵里

唯一的牵挂。当时我总想，人老了天老了时间老了，是不是不喜欢嘴巴再有声音，难道声音也老了，原来不是。四方盒里的古还没开讲前。他们完全如小孩需要大人肯定般自说自的。这种声音我也参与的。不过伴着的是百事可乐外加一个大包或饭菜。噢，那是我零用多一些的日子，这日子不多。你该听得出我提及这些琐事时的声音是高亢的。

太子行吟

另外一件令我高亢的是家对面的莲花三太子。

我住十二号。三太子住二号。对街罢了。

对街而已，人跟神的差别只是对街而已。三太子在固定日子里，用鼓声用锣声用鞭声，一重二轻一重二轻一重二轻，高亢地震动我年轻的耳膜。声音透过众香火透过众香客裸露众生的心声。锣鼓鞭高亢，三太子神秘，众生既高亢又神秘同时无助。在三太子的大日子的下午，三太子举剑割舌砍背，三太子挥尖刺棒球捶打自身，三太子捧巨针刺穿肉体。所发出舍身苦行的激烈声音，谁听到谁听到。大家只看到三太子在行使神力，听不到乩童肉体在苦苦说苦。

冰球嘻嘻

苦的东西在这个摊子一点也不存在。

全套甜点。红豆冰爱丝卡浆还有甜冰球，叫整条街如蜜，我们如蜂。

一块长方形的冰，在人工刨冰器上纷纷自我解读。一球一球冰凉从印度籍老板手中递过来。买者必须在冰凉再次自我解读前，赶紧用双唇猛吸其中真意，啜啜嘻嘻嘘嘘嗯嗯的唇与冰交涉声音卖弄下，炎热天气就再没有任何奥秘。

云吞叮咛

生病会好的奥秘在于不吃米饭吃云吞。

卖云吞面摊子在街的唯一咖啡店里，咖啡店在颜永成中学对面。就算升上中学，还是相信生病会好的奥秘在于不吃米饭吃云吞，尤其加上双亲边搅动汤水边吹凉云吞又怕云吞太凉的轻呼。就算考上博士还是相信生病会好的奥秘在于不吃米饭吃云吞，何况这条街好像没出过博士。而云吞摊子撒下云吞捞起云吞的滚烫声，是街的母亲母亲的街的久远叮咛，如一本线装书值得背诵。

租书需索

九记的租书摊有许多线装书。

线装的连环图书，线装的流行故事书。九记称之为公仔书，也有古典通俗小说现代武侠小说以及其他。需需索索声是许多鹅宾街人记忆的影像是我文字滋长的乐章。租书价忘了，大概五分或一角可以看几本，没钱的孩童总想偷偷浏览甚至偷偷将书拿走。九记就会生气地丢出线装书里偶尔也有的三字经。

当铺经文

从当铺出来的人有时也念一念三字经。

让九记倚靠的那堵墙，后面就是当铺。当与书又有某层面的启示与因缘。大人说穷人与坏人才进出当铺，虽然我们也是穷人，可是不进。穷也分穷途末路与穷苦有路。穷苦能挨就有志气就有路，穷途末路不能挨就会铤而走险或典当生命。因此多喃喃着三字经，念给生活听。如果赌徒进出，经文则念给赌桌听。

理发听古

听。

一坐上摆在五脚基的古旧理发椅，前面镜子里邻居爸爸扮演的理发师，便开始用手动铲发机讲故事给你听，嚓嚓嚓咔嚓喀嚓。一般你是不懂那些故事的，关于唐山关于福州关于政党关于生活，一直到那把过番的剃刀划破童稚的肌肤，声声对不起声声安抚。你才了解剪不断不理也很乱的情节。那道血其实早就痛在理发师

遥远双亲与身边妻儿之间，你还悄悄明白你和他都是说福州话的。

都是说福州话的。

从丹戎巴葛坊十三楼望见的那片草。在风里雨里在安国酒店阴影里，都在说着别条街听不懂的福州话，一点撤离的意思也没有。至于能说多久，能和街等长也就很好了。让某日的某根粧去见证某种恨和某种痕。

附记

Gopeng Street 以前我叫它鹅宾街，现在《街道指南》称为高平街，一端与丹戎巴葛路 (Tanjong Pagar Road) 交接，另一端与道拉实街 (Tras Street) 交接。街长估计百米左右，两排屋笔直对立，以前什么都有，现在什么都没有，只有草和树。据说，首批市中心现代概念高楼组屋将建在这里。

原载《联合早报·文艺城》2002 年 11 月 21 日，收入《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作品选·散文集》。

余情

杜雪美

作者简介：

杜雪美（1961 —），祖籍福建晋江。美国奥克拉荷马州州立大学毕业，主修欧美历史暨东亚哲学。现任中学教师。曾多次获得文学创作比赛奖项。曾为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作品散见于新加坡各华文报副刊、杂志。著有散文集《少年不识愁滋味》(1993)、《青青子衿》（1996）。

“我要走了。”

“别……”我扑进他怀里，泪水湿了他半边衣襟。

“那我留下。”他抱紧我，将嘴唇贴近我唇边。

“不！”我推开他，转过身子，抓紧阳台上的一根柱子。户外夜雨初歇，见不着一朵游云，我尝试拭去面颊上清清凉凉的泪迹，企图抹去他嘴唇遗留的余温。

“你走吧。”我低垂着首，任万般旧时恨爬上眉，而天如水，隐隐二三只星。

那是一桩那么远大、那么迢遥的事了。

当时美国的西雅图正是和风丽日的春末，树梢的繁红嫩绿，伴莺声燕语，重重地叠叠地，随万层烟水、千座青山，为即至之夏赶缝一件锦衣绣裳。我佇立杨树柳树间，拒绝为他断肠、拒绝与古人一样，一曲《阳关》之后，盈盈泪眼，管他是恨雨愁云，还是地遥天远，独自凭栏，然后数尽过眼千帆……。

“等我。”他说。

“我不会。”我望着他那双由柔情凝滞转化为阴暗愤怒的眼瞳。

“你一定要等我。”他说完，将我强拥入怀。

“你人在英国，要我在这儿候你三年，我不可能等你。”我挣脱他的怀抱。

他极为愤怒，转身离去，没有回首。

他始终没有回首，我则百感凄恻、黯然销魂。

那已是五年前的事，欲再冥想它的遗音，却犹似断鸿声远。

“让我留下。”

这是什么生辰了？风淡淡的夜，竟然无云。

“让我留下。”

我举眼杳杳长空，触目处，耿耿银河无限哀愁，不知外子，远在西雅图，可是惦我万回千度？

西雅图？啊！我的西雅图。

西雅图的春天往往是奇容艳色；有人说它天真，亦有者赞它妖丽，有时你甚至会看到鹭，是鹭吧，或许不是，当它飞向如削的山，你还以为它是访雨寻云去的。

有一回在亨德申教授家中见到初临西雅图的他，我就如此这样向他描述西雅图，他当时听后脸色一阵红一阵白的。亨德申教授告诉我是他中文不灵的缘故。

“难道你不是华人？”我走进他，鄙视他。

当夜十二时正，天上钩月独挂，他拨电话来邀我去看西雅图

的山脉。

“我要你和我一起去看那儿到底有没有鹭。”他尖着嗓门说。

我一言不发，挂上听筒。

第二天有潇潇雨丝的清晨，他没剃完胡子就上我的住所，我请他吃冷了的意大利面条，他却将冰冷的嘴唇印压在我那温暖的唇上……。

“你为什么还没走？”

我抬起头，隐约有泪。我愿意再俯身拣起无穷无尽无数牵情的朝与暮，只恐我的柔情，难似当时，而当年别时，是那般黯然、那般销魂……。

我打开前门，看他极其懊恼，不时骚首，前额一撮发丝悄然垂下。

“晚安。”我说。

门掩上后，我在门后思心尽碎。

发表于《文学半年刊》第31期，1993年6月

失去夕阳的天空 原来是如此阴霾

杜雪美

作者简介：

杜雪美（1961 —），祖籍福建晋江。美国奥克拉荷马州州立大学毕业，主修欧美历史暨东亚哲学。现任中学教师。曾多次获得文学创作比赛奖项。曾为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作品散见于新加坡各华文报副刊、杂志。著有散文集《少年不识愁滋味》（1993）、《青青子衿》（1996）。

每逢日落，正蹒跚离去的夕阳，会频频催我遥隔云端，寻找萧萧红叶、南渡大雁。三番四次我都失魂落魄，陈年旧事怎堪我一再回眸？北美无星无月的天空何曾留住过含愁的浮云？难道我注定要独背着残霞余晖，犹自思念、犹自伤悲？

那一年，我在加拿大东北部的哈里弗斯念书，读的是纪元前后的古欧洲史，从斯巴达到罗马王国，我深深迷上那一匹匹金黄色的战马，当马蹄下卷起万里千里的飞沙走石时，我仿佛见到古西域黄土上大宛良驹正呜呜朝我哭泣……

不过才是暮秋光景，哈里弗斯已刮起初冬的风，风日日夜夜凄凄厉厉地呼啸，没有半丝温柔，枫叶都纷纷被风吹打去，枝桠上尽是冷冷漫漫的流霜。史密斯教授自我衣襟上扫落一片如火的

枫叶，我眯着一双眼睛，从眼缝里看他。一年前，这位碧眼红胡子的历史系教授当着十八位学生面前将我写好的论文掷出课室，任它们散飘在课室外的长廊上，“为什么不用打字机？我最憎恨自以为是的学生！”他几乎是对着我怒吼。“我买不起打字机。”我噙着眼泪，走出课室，弯下腰拣起一张又一张沾了尘埃的论文，呵！我的心血……“我的上帝！快把该死的眼泪擦干，下课后到我的办公室来，我要你用我的打字机重写你的论文，但是你必须在傍晚五时正之前做完。”我自眼角处瞥了他一眼，发现他站在我身后，眼睛睁得比生橄榄还大，整张脸比番茄还红呢……五时三十分，我自纸堆里抬起头，倏然惊觉窗外天色一片黝黑，糟！超过了他限定的时间，我慌慌张张地站起来，史密斯教授呢？他一定是走了。“我在这儿！”我心头一阵欣喜，他还没走！只见他用两根手指捏着长在颧骨上的红色胡子，正对着我若有所思，“你为什么要选修历史？为什么不和其他华族学生一样，选些电脑、工程、商业管理来念？你是不是有些疯狂？”他庞大身躯挡在我面前，我的一颗心突然扑通扑通地跳。“喜欢历史呃，你……不识时务！”他咧开嘴，露出两排牙齿，“我们是老朋友啰！”他偌大的手掌抓着我的一个肩膀使劲摇晃，瞬时我感觉天旋地转，知我者，天啊！怎会是个夷人？

“我想我们应该谈谈。”他拖来一张椅子，示意我坐下。

真没料到，一年后，我仍旧选择他当我的主修科顾问老师。“你佩服我的历史知识？”当他知晓后，曾经一脸得意地对我说，“还是我和你从前的中国老师不同？”他那绿色瞳孔距离我的黑色眼瞳仅有半寸。“我不是一个朝三暮四的人。”我告诉他。“哦！哦！好伟大的传统思想，但是我会证明给你看它是错误的。”他边说边摆首，我还记得当时咬在他嘴里的香烟几乎被他咬成两截。

“你在胡想些什么？”他的大嗓门吓得我魂飘魄散。“我想知道这几个星期来你为什么精神恍惚？为什么缺了五堂课？上星期的测验为什么交白卷？”他走到挂着白纱帘子的长窗旁，“我需要一个使我满意的解释！”窗外枝桠一片叶子都没有，天色灰得很，就像他的那张脸。

“我……”我开始支吾。

“之昕！”他侧过头，我心一跳。

“因为——安琪·贝壳退学了——”我急了，一颗眼泪掉落在白色地毯上，无声无息，我想起那一个拥有黑色丝绸般的长发、黑色眼瞳、棕色皮肤的印第安姑娘：想起许多不与她一起打发无聊时光的日子……。

“所以你也不想念书，打算和她一齐退学？”史密斯教授递来一张淡黄色的纸巾。

我摇了摇头，深深叹息。

安琪·贝壳，我想起她告诉我自从白人占领了他们的土地、吞噬了他们的文化，他们从此再也不能拥有蓝天，再也不能拥有广袤的草原。安琪·贝壳呵，第一次上史密斯教授的历史课，她就固执地认为我的祖先是来自她的族落。“黑色辫子？就像黑色丝绸，你们中国人也扎辫子？”她将我左肩上的辫子放在她手掌中，细细打量。

“别胡说，我来自地球的另一端，之间隔了个浩渺的太平洋，我和你不同，我的祖先是吃草药的。”我为自己辩护。“我们也是吃草药的。”她说。什么！她说他们也是吃草药的，我开始烦躁了，“我们的文字是象形的。”我说。“白人来这儿之前，我们也是用符合图形作为我们的文字。”我听了后顿时愣住，怎么可能？难道我和她体内真有一条相似的血脉？“是上苍将你赐给我。”她洋洋得意地说，然后前来抱紧我，像亲姐姐般在我脸颊上亲吻。

也不晓得是怎搞的，雪一洒落，她就搬来宿舍与我同住。漫长的冬天，日子是单调而空闲的，除了朝夕与史密斯教授相处之外，也只能伏在窗前等待野狼的足迹在雪泥上出现。终于有一日，我拗不过安琪苦苦哀求，答应随她踏雪前去拜访她家人。上她家之前，我跑到老远的一家华人商店买了两把中国檀香扇及一条腊肉。到了她家，我将扇子和腊肉拿给她妈妈，她妈妈见了腊肉，喉间发出一连串我实在是听不明白的印第安语言，甚至还提着它四处走。最后，我教她煮一锅白米饭，将腊肉切丁后铺在半熟的米上，十分钟后，一锅热腾腾的腊肉饭也就煮好了，一时香味四溢。安琪她妈妈兴奋得老拥着我亲吻，后来她熬了一大碗的汤羹，

迫我喝下肚，说什么是印第安人常饮用的野菊花汤，能辟秽祛邪，那种甘甘苦苦的味道使我惦起家乡的药膳。傍晚告辞时，我脑海里还不时浮现汤羹里的几朵白菊花。

第二次上安琪家，见到她两个哥哥，大的那个给了我一个发夹，它是一小片牛皮嵌上两根羽毛；小的那个则从他手臂上扯下一个黑色手镯给我，仔细看，手镯上雕满象征他族人的图腾，“这是牛角制造的。”他说。我握紧这两件小东西，就仿佛握着他们文化的脉搏。“你们发后的羽毛呢？”我伸出手抓抓他们那如墨般黑的头发。原以为可以看到大男人在发后札根羽毛的模样，那里晓得，他们的发型就和走在大街上的白人没两样。“羽毛？”他们笑成一团。“跟我爷爷要去！”一个说。“可惜我们的爷爷早死了！”另一个说。在那一刻，我仿佛被谁挥了一拳，袭上心头的失落感，强烈得骇人，那是一种文化丧失后却不知如何起步追寻的悲伤……。我告诉他们我的名字之昕是个华文名字，“我以为你和我们一样，都用白人的名字，我们有好些华族朋友，他们都没有华文名字。”“胡说！”我气极了，华人怎可以没有华文名字！“为什么要生气？名字罢了！我叫尊尼，我弟弟叫大卫，贝壳是我们的族名，我们从不为名字而生气。”他望着我，乌黑的眼瞳使我想起没有繁星的夜空。原本期望他们的名字是大风雷、鹏鸟之类，就似历史书上记载的那样；不料，我的希望再度幻灭，我极其沮丧，在我眼前的他们开始变得陌生、逐渐迷糊了，历史上骁勇善战的印第安民族骑着他们的骏马愈行愈远了……。的的确确，蓝天不再是他们的、广袤的草原也不再是他们的。

第三次上安琪家是将我珍藏的两个牛角印章送给安琪的两个哥哥。“呃！也是牛角做的！”见到他们满脸的惊讶，我呵呵呵笑出眼泪，不管是不是我们前在或许曾经踩在同一块土壤上，抑是也许曾经喝过同一口井的水，我们都拥有一个共同处，就是我们那些既璀灿美丽又孤单寂寞的文化皆已沦为一件件纪念品，也都用来赠送给萍水相逢的朋友。

“之昕！呵！之昕！”史密斯教授拍拍我的肩膀，“你这么想，安琪是不是也这么想？”

我抬起头，眼泪浮上眼眶，我想起有一天，安琪很认真的问我：

“你赞成同居吗？我几个朋友都和她们的男朋友同居了，我打算下星期就搬去和我男朋友住。”“你们印第安人都是这样的吗？”我问她。“在这儿，谁不这么做，你将来遇见你喜欢的男人时，你也会这么做！”她朝我眨了眨眼说。一个星期后，她将她的衣服全搬走了，还告诉我她已办妥退学手续。“我要和我男朋友一起到魁北克去找工作。”她说，“有空时上我家吧，我爸妈和两个哥哥都想念你。”我总点头，最后一次拥抱她。这时，我才了解，我和她根本就不同，她已不再是印第安人，而我仍是悠悠五千年的炎黄子孙。

“人们就如天上朵朵飘浮的白云，偶然间会凑合在一起，不久就会分散，这是极自然的现象，你见过相互撞击的云流泪吗？”史密斯教授问我。

“没有。”我说。

但是，我仍然相信当我有一天必须向史密斯教授挥手道别，扯帆离去时，我一定会再流泪，毕竟我不是云。

“拿出你的随堂笔记，让我再讲一次文艺复兴时期我们的卢骚他的思想成就……。”

第二年的夏天，我申请转学到美国去，从此离开一年有四个月积雪的哈里弗斯。我最舍不得的就数史密斯教授了，他不但为我启开中世纪欧洲城堡的门栏，教我恋上匹匹扬起满是黄沙的战马、爱上连年焚燃不断的烽火，而且使我更能洞悉人生并坦对人生。当他悉知我将离去，他说他最遗憾的是他来不及将柏拉图与苏格拉底这两立古代哲学家的步履烙印在我年轻的心上。“你见过这儿的大雁吗？飞吧！去学习那些大雁，坚强而勇敢的南渡，我祝你顺风！”他走前来轻轻将我拥抱，在他宽阔的臂弯里，我闭上双眼，眼眶里有泪……

记忆里的许多往事陈迹呵，寻你千百度后，为何心中依然苦涩？失去夕阳的天空原来是如此阴霾，怎么我迄今方才惊觉？

往事只堪哀。……

发表于《文学半年刊》第 32 期，1993 年 12 月。

野地之坟

丁云

作者简介：

丁云（1952－），原名陈春安，祖籍福建安溪，生于马来西亚雪兰莪州巴生。1988年南下新加坡，现为新加坡永久居民。曾在新加坡电视台担任编剧、编审，目前全职写作。1974年开始文学创作，擅写短篇小说、微型小说、散文和评论。1982年以小说《围乡》获马来西亚作协／通报小说奖冠军；1995年以小说《走出孤岛》获新加坡金笔奖；2006年以《赤道惊蛰》获马来西亚双福长篇小说奖优秀奖；2008年以短篇小说《最后的义顺村》获选为新加坡国家图书馆主办“读吧，新加坡！”作品之一，并被翻译成英文、马来文和淡米尔文，结集出版；2009年以短篇小说《最后的THAI SONG》和《盲坑》获第一届海鸥文学奖；作品也被收录在《马华当代文学选》、《新华文学大系》。2006年受日本国际交流基金会之邀访问日本，并在东京、大阪、仙台、函馆主讲文学课题。已出版的著作有：短篇小说集《看山岁月》、《最后的义顺村》、《迷途的黑鲸》和《丁云短篇》；中篇小说《无望的都市》和《鲸祸》（儿童科幻）；长篇小说《赤道惊蛰》；福音短篇集《男孩不哭》和《苦水变甜》；散文集《樱花路》等。

年长的朋友想作身后事的安排，亲人便帮他上网搜索，发觉

关于殓葬之事真是叹为观止，俨然是一门大企业！现在的坟墓之地，已不叫“义山”，而是称作XX山庄，或XX桃源、XX仙境之类的。而且占地之广，动辄数百或上千英亩，地点更是占尽优势，登高望远，山峦起伏，风景怡人，这就是殓葬生意者所谓的“风水福地”了。

看了网页图片，难免怦然心动，遂联络了有关服务人员，她的态度温柔亲切，语音犹如广播员般清脆悦耳，让你如沐春风。介绍的服务流程五花八门，包括代领取死亡下葬与下葬证书、领取遗体运送服务、防腐工作、清洁遗体、穿寿衣、化妆、封棺，还有追悼礼仪的准备，照片、鲜花、相框等等。也提供了专业音乐、坐夜服务员、水果与素食餐食、麻衣孝服，甚至路向指示牌与灯笼等等等等。

导览员进一步带你实地考察，哇哇哇，在绿草茵茵，犹如五星级度假村的XX山庄，有着艺术坟园、宠物坟园、名人纪念坟园等。安置骨灰处，也分皇朝骨灰殿、金龙骨灰殿等。只要你付得起钱，签署了圆满契约，就“死也不用愁”了。

与先辈南来垦荒的时代何止有天渊之别？

马革裹尸不说，曝尸荒野不说，一场疟疾传染病，一场矿场塌坑，或一场反殖的森林战斗，“死无葬身之地”并非夸张之语！南来垦荒者，客死异乡，草草几块简陋木板钉搭成的棺材，或草席一卷，荒野挖个坑埋了，立个墓碑，就算“适得其所”了。体面一点的，请个道士办一场法事，吹吹打打，算是功德圆满了，还能苛求什么？就算脱离了战乱，迈进和平时期的坟地，也有如乱葬岗，杂草丛生，野狗出没，道路崎岖难行。若你生前有几个钱的，买个风水较好的高岗地，墓园的风水建好一点，当然体面体面，风风光光，每逢清明时节就聘请工友为你除草砍树，髹上新漆，保持墓园的宏伟与贵气逼人。但子孙若不孝，荒置它三五年，也是凄风苦雨，墓园的碑文字体斑斑驳驳了。穷人家呢？阮囊羞涩，只得买块廉价的三号地，寓居于山脚下，如果是沼泽地，又没做好风水，若干年后，山泥给雨水长期冲刷，坟冢就塌了，只余下一个小小的墓碑得以辨认。

吾父亲就安葬在吧生中路的义山。每逢清明，我们阖家出动，

清晨起个大早，把糕点、鸡鸭、香烛纸料等供品放在篮子里，提着上路。到了那儿，只见泥泞处处，雨纷纷的季节，把路人都濡湿在伤感的情绪里。清明前，义山的管理人都会放把野火，把乱藤杂草交错的坟山痛痛快快烧它一次，可是，野草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一场清明时节雨纷纷后，又见绿意快然。我们每次来，哥哥姐姐都带了巴冷刀、锄头等，除掉野草杂树，把坍塌的坟冢再筑上土堆，把墓碑打实！然后焚香祭拜！

然而，吧生中路的义山，在满额之后就停止了。

他们在中路6英里处开辟了新的义山。因为发展的关系，旧的义山，渐渐被铲除了，建筑上美轮美奂的洋房或排屋，真是活人与死人争地了。

吾父亲那一代的南来垦荒者，漂洋过海南来之后数十年，仍然一直怀念着唐山老家，家乡有战乱，省吃俭用也要捐助抗战！国难当前，也忧国忧民，睡不能安枕！念乡，却可望断乡关，魂萦梦绕，是最深切的痛吧？总是梦想着落叶归根，魂归故土，也属人之常情了。可因为贫穷，也因为政策条规的不允许，吾父一直到病缠身故，都没有机会回去一趟，想安葬在自己故居坟地的愿望，当然更加渺茫了。无奈地，也只能栖息在吧生中路坟山这三号地的廉价坟地上，望乡而归不得了。直至后来暴风雨袭击造成的土崩，这坟地被山泥掩埋，再也找不到遗迹了。

思绪拉回现代……

现在的XX山庄、XX桃源、XX仙境，其风景怡人，其高岗福地，其专业规划，的确让人觉得“死得其所”，此生无憾了。才隔了几代，我们早已忘却了漂泊，忘却了颠沛流离之苦，忘却了原乡与他乡；然而，坟墓毕竟是坟墓，骨灰塔毕竟是骨灰塔，再怎么取名皇朝，取名金龙，或者谓之艺术墓园，还是一坪黄土，埋了下去，你有知有觉么？

悼文就说：我们只是尘土，尘归尘，土归土。

再怎么富裕风光，再怎么叱咤风云，抑或怎么贫困卑微、窝囊无闻，毕竟是俱往矣！人们生前恋栈住大洋房，赚大钱，恋栈生得风光，也死得风光，死得其所，何尝不就是在世所追求、追

逐的名利的投射？然而，生不带来，死不带去，不管是XX桃源，XX山庄，还是XX仙境，一掷千金，排场、敲锣打鼓、极尽荣哀，毕竟是做给外人看的，再怎么热热闹闹，也只是“一场戏”罢了。

坟园，占地再广，仍然是座座坟墓，埋着骸骨。

也许吾父那一代人，流离、垦荒、苦干、坚忍，只为下一代的子子孙孙铺垫了道路，积下了福德，他殁前，真的不奢望一座宏伟的坟园，而是在原乡野地那一块小小矮矮的坟墓，可遥望着稻田、菜园、水车、老房子，与纵横交错的阡陌吧？

故乡野地之坟的意义，便蕴满落叶归根的涵义了。

野地之坟，在他意念里，才是“死得其所”吧？

……

父亲的童养媳

淡莹

作者简介：

淡莹（1943 —），原名刘宝珍，祖籍广东梅县，生于马来西亚吡叻州江沙，现为新加坡公民。国立台湾大学文学士、美国威斯康辛大学文学硕士。曾任教于加利福尼亚大学、南洋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现已退休。曾获东南亚文学奖、新加坡文化奖、万宝龙——国大艺术中心文学奖。现为新加坡五月诗社理事、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著有诗集《千万遍阳关》、《单人道》、《太极诗谱》、《发上岁月》和《也是人间事》；诗与散文合集《淡莹文集》。与艾禺合编《逍遥曲——新加坡华文女作家作品选集》。

在大陆，我最亲最亲的并不是堂兄、堂妹这些人，而是跟我一点血缘关系都没有，一个从十岁开始就独守空闺到今天九十六岁的垂垂老女人，她就是我的大妈——父亲的童养媳。

我原籍广东梅县，家乡的地址是畲坑新化荷合村，那是一个怎样偏远的地方啊！单单那个“坑”字，在我还没真正去过那里以前，坑坑洼洼这些字眼常浮现脑海中，离家到美国留学期间，

跟家乡的祖母通信，这个字落笔到信封上的时候，总不免生起一股怜惜之情。想着在没有电灯、没有自来水、匍匐在山坑荒郊里的一个遥远村落，一位老人家在煤油灯下，一字一句嘱咐她领养来的孙女——一个称呼我姐姐却也是毫无血缘关系的妹妹，将她的思念写下来，寄到异国给我的情形。

大妈七岁就“嫁”入刘家来，比父亲小三岁，正是天真无邪的年纪，父亲忽然多了个“妹妹”玩伴，一定无比开心吧？两个小孩有没有到了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地步呢？这个疑团一直到父亲去世都没人知晓。

父亲自幼丧父，孤儿寡母，家境艰苦，十三岁那年祖母就托“水客”把父亲带到南洋。当时广东、福建一带盛行“卖猪仔”，三餐不继的人家经常将家里的男丁托付给水客，带到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泰国等东南亚国家谋生。以今天的眼光看，那是一种类似奴隶的买卖。父亲被“卖”到一家裁缝店，名义上是当伙计，实际上是什么粗活都得干，挑水、洗衣、洗地、捡柴生火、照顾老板的婴儿，裁缝的手艺是多年以后才有机会学习。当“奴隶”期间，是没有工钱的，从“奴隶”升到伙计后，每个月才开始有几毛钱的工资，当年一分钱就可以买到一碗干捞面或是汤面，美美地吃上一顿。

后来父亲恢复自由之身，到外面创业，兢兢业业，终于拥有了自己的裁缝店。“亚超洋服”这个招牌在马来西亚霹雳江沙小镇十六号大街上响当当，几乎无人不知，没人不晓。全国闻名的历任元首、苏丹的母校马来学院（Malay College）的学生每天穿着雪白笔挺的校服打我们店里经过，都禁不住回望给他们缝制衣服的洋服店。热带国家的校服一般都是短袖衣配短裤，唯有马来学院的学生穿的是长袖衣长裤，他们个个英姿焕发，走起路来脚下生风，一身雪白光鲜的模样的确引人侧目。当时韩战刚结束，裁缝生意一枝独秀，店里有十几个裁缝师，日夜赶着缝制衣服，吃饭得分两桌，是“亚超洋服”生意最鼎盛的时期。据母亲说每天晚上打烊时，父亲双手捧着满满一抽屉的钞票上楼，锁在“夹万”（保险箱）里。父亲与母亲成亲时，尚未发迹，只能租住在别人的楼梯底下。父亲是二十八岁那年与小他十二岁的母亲结婚的，

从此就落籍马来西亚，有了我们七兄弟姐妹后再也没有踏足中原半步。

小时候我们就知道父亲在唐山有个童养媳，但那是个大忌讳，谁也不敢也不愿意提。父亲有个童养媳，那不是意味着我母亲是二奶吗？我们是二奶生的孩子，多没面子！万一让同伴知道这个秘密，拌起嘴来嘲笑母亲是二奶，我们怎样反呛回去？有时候听见父母为此吵架，我们兄妹连对方的眼神都要回避，或是假装不知，或是故意躲得远远的。好几次听到母亲大声嚷嚷："只只只，你以为我的孩子是猫是狗？带一两只回去唐山！哼！休想！"客家话一个人说成一只人，原籍广东的母亲常常戏谑客家话的量词人畜不分，却忘了自己是客家人的媳妇。原来祖母每次托人写信来，都是催父亲快点回乡跟童养媳拜堂成亲，一直催到我们七兄弟姐妹一个一个相继诞生，才知道无望了，于是便要父亲托人带一两只孙子回去给童养媳，好歹让她也有个孩子，做个妈妈。母亲曾建议祖母把童养媳当作女儿找个好人家嫁出去，可是在那个保守年代，又是个小村落，谁不知道童养媳在南洋已经有夫婿，她的身份是待嫁新娘，名节至关重要。我每次想到这位待嫁新娘的处境，心里又是痛惜又是凄凉，更多的是怜悯。母亲决不会让父亲回乡下的，即使父亲一再发誓回去看看老母就回来，绝对不会娶童养媳为妻，更不会把她带到南洋来，母亲就是不妥协。我不知道母亲是用甚么方法来威胁父亲而使得父亲不敢越雷池半步。吵归吵，骂归骂，母亲倒不反对父亲寄生活费回去唐山接济他寡母，如果有朋友或是水客坐船回乡，也会托他们带些物品回去。至于大件的如自行车、缝纫机则汇款让她们自行购买。

祖母左盼右盼都没有看到半只孙子回来，于是便领养了一个女婴给童养媳。我一直怀疑祖母是故意用女婴来绑住她，让她安分守己在空闺里等候父亲的归来。她可能反复这样说："亚超会转来的，一定会转来的，你再等等。"可怜温顺的童养媳一等就等了一生，等到齿掉发落，等到脸上被岁月镌刻出纵横密布的皱纹，等到身高缩成孩童般，他的独子，待嫁娘的未婚夫始终都没有转来。

第一次与父亲的童养媳见面是1999年，父亲去世后的八年。

我、大哥、四弟安排了一趟寻根之旅，我们瞒着多病的母亲说是去黄山旅游。到了广州，翌日便搭上了一周只有两班的飞机到梅县，抵达梅县再乘坐一个小时的车，经过逶迤弯曲的乡村小路来到一大片农地。车子停靠在马路旁，我们下了车，在狭窄的阡陌间小心翼翼地走向路尽头的几幢红瓦农舍。出发前我们几兄妹商量见到父亲的童养媳时应该怎样称呼她。在新加坡、马来西亚，对上了年纪的女人我们都习惯一律称 aunty，男人则称 uncle 。若在这个几乎与世隔绝的穷乡僻壤使用这种外来语，肯定会污染乡下人的耳朵。经过一番斟酌，我们一致同意用“大姨”这个称呼。离开农舍尚有三百米的距离时，忽然响起劈里啪啦的鞭炮声，在空旷的田野里，鞭炮声显得格外嘹亮震耳，也格外让寻根的心迫切和激动。我们终于回到了父亲的诞生地——畲坑，一个熟悉又陌生的名词，在南洋的刘家，上上下下的人都避讳尽量不提的地方，如今就确确实实在我们跟前。

来到一座陈旧的房子，跨过门槛，只见一位裹脚的老太太颤巍巍地立在餐桌旁，急切的眼神朝着我们，我抢前半步，一把攥着她的手，喊道：“大姨。”老人家眼泪涔涔而下，拉着我一径地唤：“妹里妹里。”（女儿之意），眼前这位大姨，身高只及我胸，一套灰黑色的衣裤松松地裹着瘦弱的身体，在不十分敞亮的厅堂里，她耳垂下吊着的一对翠玉耳环发出荧荧的绿光，长型的坠子经年累月地吊挂着，把耳洞拉大了。我暗忖她那不到五尺的身躯是不是因为承受不了八十多年的相思、寂寞、凄清、孤绝而变得越来越矮小？多少个白天和黄昏，她一定蹭着一双三寸金莲，伫立在门旁，遥望着辽阔田野，渴望尽头忽然出现一个她朝思暮想的归人。坐下来后，换成她握着我的手，嘴里还是不停地妹里妹里叫着。她也不停地抚摸大哥、四弟的手。显然我跟她有着语言隔阂，我的客家话不溜是因为我从小跟母亲和外婆都说粤语，父亲用客家话跟我说话，我则回他粤语，兄弟姐妹都是以粤语交谈。大姨一口梅县乡下客家话我觉得又与平常听到的客家话有差异。幸好大哥、四弟不像我都有语言天分，一旁的大嫂、弟媳更忙着当我的翻译。大姨领养的养女，多年通信都称我阿姐的，频频问：“子丈做吗该唔转来？子丈做吗该唔转来？”弟媳看我

一脸茫然，笑骂道："妹妹问你姐夫为什么不回来呢？"我才明白子丈是姐夫。原来妹妹是大姨亲妹子的女儿，这个妹妹替代了我们几只在海外不肯归来的孙子，做了大姨的女儿。她会说华语，乡音虽重，我们却聊开来了。

妹妹从屋子里捧出一大叠信件，全是数十年来父亲、我、小弟寄回来的信，信纸早已发黄，每封信的折迭处都几乎已断裂，可见信件被阅读过无数次，反复折迭才会如此。妹妹谨慎打开其中一封信，是小弟执笔的，上面说母亲汇钱给大姨买自行车，此时大姨忽然说道："你阿妈寄钱转来俾我买脚车呢！"过了一会儿又说："你阿妈好么？"老太太的声音细细的，尾音婉转平和，提到"你阿妈"时，就如提到亲人似的那般自然、亲切。她口中的"你阿妈"不正是她的情敌吗？我顿感一阵揪心，眼泪几乎夺眶而出，连忙递上见面礼，一条配上金坠子的项链，妹妹立刻替她戴上，众人围拢过来，一叠声说："好靓，好靓。"老太太摸着金坠子的手慢慢移到右耳上的翠玉耳环，幽幽道："这是你阿爸送俾我的。"不知道这对耳环她佩戴了多少年，耳垂挂了下来，耳洞大到手指可以穿过去。这是父亲送给她的定情物吗？还是聘礼？是什么时候送的？母亲知道吗？大姨对父亲是否有怨？对母亲是否有恨？我心里有一大堆无法解开的疑团。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她对父亲的孩子个个充满了母爱，不容置疑。数十年来，除了父亲外，她朝思暮想的就是我们七兄妹。上一代的爱恨情仇留给下一代的我们承受，是多么的沉重啊！随着父亲的去世，所有的恩怨都应该化作一缕云烟了吧！我对大姨万般怜惜和同情，但是我能怪自己的母亲吗？倘若我是她，说不定也会跟她一样，不允许丈夫回去与童养媳拜堂成亲，不甘居于二奶的地位，甚至在寡母逝世后反对继续汇款接济她。眼前这位老太太简直是活菩萨的化身，从见面到分手，始终慈眉善目，以无比关爱的眼神看着我们。说起话来，殷切和蔼，让我们倍感温馨和感动。

答应第二天再来看她后我们便回下榻的饭店了。在车上，众人唏嘘不已，四弟立刻建议我们第二天改口称呼她为"大妈"，没有人有异议。我不禁感到无限悲哀，这位胸怀宽大的慈祥老人，不但不嫌弃我们，还把我们当作亲生孩子看待，八十几岁的她头

脑清醒，记得我们七兄弟姐妹每个人的名字，难道我们改唤她一声大妈就可以补偿她数十年的深闺寂寂了吗？如果可以，唤她阿妈我都愿意。

翌年秋天，当地的畲江中学以父亲为名的校门落成，我受邀回去剪彩，我邀四弟和小妹同行。妹妹说我们抵达的前一天，大妈整晚无眠，天一亮立即穿戴整齐，深色的棉袄外面佩戴着我送给她的项链，在秋阳的照耀下，越发金光耀眼。她把项链露出棉袄外，是要让我知道她是多么喜欢我送给她的礼物，又是多么重视我们的相聚。我事先征得校长的同意，让大妈上去挥剪。唉，我要她出来剪彩无非是要还她一个遗孀的身份，让全村镇的人都知道校门上的名字就是她丈夫的名字，而我们就是她的孩子。可是这又于事有补吗？我真是太天真、太做作了。大妈几十年所受的苦不是金钱名誉所能补偿的，妹妹没结婚前，家里没有个男人，祖母、大妈、妹妹三个女人受尽别人欺凌，养的鸡只、种的蔬菜经常遭人偷窃。我从海外汇款回来，还有人动歹念想揩油。幸好在极度困苦的环境中，妹妹长大后变得非常精明坚韧，是祖母和大妈的紧身护卫。

此时大妈已经见过我们兄弟姐妹七人中的四人，她频频追问二哥、三哥、小弟做吗该唔转来，几时转来。2005 年我们约了美国的二哥和二嫂再去探望她，一行人浩浩荡荡下了机，县里的书记、主任、校长早已在机坪等候多时。那年大妈已经从郊外搬到镇上的学校旁边，高龄九十二岁的她深居简出，可她知道不远处的校门是她开幕的，校门上镌刻着的名字也同时深深刻在她心坎里。这个名字她在睡梦里呼唤了几十年，几千遍，只有天知道。那次大哥的儿子也去了，她显得格外开心，一径拉着被她视为长孙的侄儿轻声细语地说了不少话。

我前后见过大妈三次，每次相聚只有短短数天，对老人家来说，数天只是一弹指的功夫，怎抵得上她数十载的凄清岁月，所以她经常嘱咐妹妹写信来，说她怎样想念我们，希望我们有时间就回去。此文写至一半，忽接噩耗，大妈已于五月四日凌晨逝世，享年九十六岁。大妈生于一九一三年，在将近一个世纪的岁月里，她不但虚度了花样年华，并且备受思念良人之煎熬。祖母生前一

直是她陪伴和照顾，祖母活到九十多岁去世，若不是大妈，谁来照顾祖母？大妈始终忘不了我们兄妹七人——那个远在南洋夺取她丈夫女人所生的孩子，临终前还盼望没见过面的三哥和小弟能回去看她。老太太怀着菩萨般的心肠疼爱着她情敌的孩子，始终不渝，自从母亲去世后我下意识里已经把大妈当作自己的母亲，饶是如此，我们刘家还是亏欠她——蓝顺娣太多，太多！

（写于 2009 年 5 月 31 日）

云南园不复旧貌

符史瀛

作者简介：

符史瀛，笔名有盼晓、怒涛、冰凌花、彩品等。生于中国海南岛文昌县龙虎村，两岁时跟随父母移居新加坡。1975 年毕业于南洋大学经济系商学士。1980-1981 年留学英国曼彻斯特大学（Manchester University）经济发展学硕士 M. A.（Econ）。曾任职于政府部门、银行、跨国公司及新加坡淡马锡理工学院讲师，现为数间管理学院兼职讲师。求学期间开始创作，先写诗，后来也写评论性的短文。曾与同班同学出版了一本文艺综合集《知识道上》（1971）。

搬来西景园（Westville）私人住宅区已快三年了。

西景园非常靠近南大校园，只须几分钟的路程。虽然，曾经在那里度过最美好的三年校园生活；然而，那“山山皆秀树，树树尽相思”的云南园，早已在雷电交加暴风雨的夜里消逝……。

不曾踏步走入云南园，虽然现在住得很近，因为我怕触景伤情，怕无法平息心中的火焰。

今年六月学校假期，终于鼓起勇气，带了我14岁大的孩子来到了我阔别多年的云南园。

然而昔日的风采，踪迹已无法寻觅。车子驶入云南园后，自己竟迷了路：因为她早已面目全非。

将孩子带到云南园的碑塔前，为他简略的述说那一段历史，然后伤感的告别南大。我想，以后我也许不再回来了。

有人要为南大“正名”。然而，如果有一天真的正名了，那也是“名存实亡”；又有什么实际的意义呢？

历史总是为“胜利者”颂歌。我在想，我们的历史会如何记载这段历史，或者又有多少人会记得这段历史……。

十颗种子

风沙雁

作者简介：

风沙雁（1943 —），原名欧清池，又署瑶岗，祖籍福建龙溪，生于新加坡。南洋大学文学荣誉学士、日本上智大学比较文化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和哲学博士。历任新加坡移民厅助理厅长，新加坡驻日本大使馆参赞，《南洋商报》资料室主任，《联合早报》社会委员、执行级编辑。现任新跃大学中文系兼任讲师。1990 年获美国运通卡新闻奖。1960 年代末开始文艺创作，《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编委之一，世界华文文学研究创作学会创会人之一兼任秘书，《新世纪学刊》和《新世纪文艺》创刊人之一兼任主编，《新华文学大系》联合总编辑。著有诗与散文合集《砂砾集》；杂文集《矛盾集》和《文学絮语集》；散文集《樱花飘落时节》、《枫叶初红忆扶桑》、《哀思集》和《风沙雁文集》；诗集《风沙雁短诗集》；长篇小说《追逐阳光的人》、《遥远的期待》和《梦幻岛纪事》；学术论著《方修及其作品研究》和《新华当代文学史论稿》；政论集《新加坡人眼中的亚洲》。

不同的民族关于天地日月有不同的传说，美丽的传说从上古

直传到中古，又一直到现在，今人识别了传说中的不真部分，可不真部分却曾支撑人类从愚昧走向文明。由此证明人类绝无先知先觉者，历史都是在错误不断得到纠正中前进。

屈原投汨罗江，楚国历史并没改写。文天祥歌颂正气，南宋保不住江山。史可法死守扬州，明朝终于覆灭。我们怀念历史名人，纯粹因为历史无法改写。

曾经有段时期很多人都说历史发展规律不以人的意志而转移，事实说明叱咤风云者可令潮流转向，历史改道。历史并无公式可套，一个民族与国家的兴衰，须靠千万才智之士探索与拟定前进的道路。

为了赶路，包袱越轻越好，我们曾经因此抛弃了包袱中好多好多的好东西。在气喘吁吁时，我们发现没了屈原的爱国泪、文天祥的浩然之气、史可法的坚守情、林觉民的诀别意。没了树荫可供我们憩息深思，我们无由继续前进。

我们播种，在寸土尺金的都市。十颗种子，就撒在岛上各个角落上。把树林还给众鸟，有人这样歌唱。我曾在山岗漫步，众鸟的欢唱令我心醉，一长排的芭蕉开花时，我在扶桑的雪山上的薄雾里徘徊。一个严冬，我在新宿御苑看到落尽叶子的两长排的树木的枝桠的苍劲。初春时节，光秃的枝桠又冒出嫩黄来。树根在，没有枯木不逢春。

秋的萧条，才会教人想起春的诗意。在仲夏播种，时节是晚了些，却总比在秋末哀叹落叶好。

传说由于对大自然缺乏认识而产生，神话却因此支持着人类前进。科学定律也不是一成不变，人类总是在不断犯错中前进。橘逾准而为枳，即使是枳也带着橘的酸甜与清香。尧舜禹，俱远矣；夏商周，尚可寻；莽莽宇宙，何处是尽头；悠悠岁月，何时是终点。自地球有限的生命来看，当末日到来那一天，而人类若又无法移居其他星球，一切人类文明都将化为乌有。自人类文明史来说，那样的时日又何其渺远哉？古楼兰的灿烂而今安在哉？丧失自我，就会在地球上消失掉。

我们播种，十颗种子，种子发芽成长，会长出一棵忧国忧民

的范仲淹，一棵为民歌唱的杜甫，一棵笑傲江湖的李白，一棵浔阳江头哀唱的白居易，一棵长河落日圆的王维，一棵把酒问青天的苏东坡，一棵气吞万里如虎的辛弃疾，一棵雁过也最伤心的李清照，一棵断肠人在天涯的马致远，还有一棵我以我血荐轩辕的鲁迅。都不要紧，只要是树，能供人避暑的树木，我们对种子就有期望。

所有的传说都带着美丽的色彩，种子也带着传说的色彩，我们有期望，就因为一颗种子是一个充满绚丽色彩的梦。

作于 1989 年 4 月 19 日，收入《哀思集》

沉重的记忆

风沙雁

作者简介：

风沙雁（1943 —），原名欧清池，又署瑶岗，祖籍福建龙溪，生于新加坡。南洋大学文学荣誉学士、日本上智大学比较文化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和哲学博士。历任新加坡移民厅助理厅长，新加坡驻日本大使馆参赞，《南洋商报》资料室主任，《联合早报》社会委员、执行级编辑。现任新跃大学中文系兼任讲师。1990 年获美国运通卡新闻奖。1960 年代末开始文艺创作，《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编委之一，世界华文文学研究创作学会创会人之一兼任秘书，《新世纪学刊》和《新世纪文艺》创刊人之一兼任主编，《新华文学大系》联合总编辑。著有诗与散文合集《砂砾集》；杂文集《矛盾集》和《文学絮语集》；散文集《樱花飘落时节》、《枫叶初红忆扶桑》、《哀思集》和《风沙雁文集》；诗集《风沙雁短诗集》；长篇小说《追逐阳光的人》、《遥远的期待》和《梦幻岛纪事》；学术论著《方修及其作品研究》和《新华当代文学史论稿》；政论集《新加坡人眼中的亚洲》。

此后有谁愿意沿着一条没出口的小径，在鲜少人迹的草丛中瞻仰你的遗容？前朝遗物，是后朝修史的凭据，但那年份呢？那方块字呢？当事物死亡，坟墓只能引起痴情者的悲怆。

那些年月，每一个黄昏的散步，我都在山岗土地印下我的感情，连同夕照的余晖一起射入泥土，我当时背着沉重的悲痛的伤感，却依然能在夕阳中远望苍山上的晚云在飘荡。

若干年后，我在东京下雪的黄昏，看到披满残雪的青松的翠绿，我就想起山岗的那排松树。无数个阳光灿烂的清晨，我在松针纷纷飘洒下眺望远处的村景，一缕随风而上的炊烟，把我带入古诗词的意境中去了。

人生的两大慰藉是凄清感与永恒感。山岗的黄昏，要是飘着细雨，躲在宿舍看暮霭慢慢吞噬着每一片光明，由此引起的凄清感，与秋末看黄叶舞秋风并无二致。生命是短暂的，这一节节的凄清感，就是生命上最感人的音符。我不知该怎样为永恒下定义，只要在图书馆一坐，看到古往今来多少人把一生浓缩为几部著作，文化长流绵绵不绝，这便是永恒了。

中华文化给我予多愁善感的特质，使我能欣赏自然中每一个美的境界，山岗很具体地呈现了诗词中的美的意境，它告诉我什么是诗情，什么是画意。此后一段好长的日子，我带着这些意境走在东洋文化气息洋溢的每一个角落，东洋的每一滴文化的闪光，都教我惊叹，也使我进一步认识到什么是永恒，但漂泊的辛酸，总把永恒感溶成一段段。

在面目全非的景况下，我曾悄然上来山岗。永恒只能在故乡找到，但在暮雨潇潇下，我只看到凄迷，无奈的凄迷，而不是悲壮的凄清美，永恒感也这样消失殆尽了。多少个清晨，我曾独坐八角亭内，只看到落花缤纷，再也听不到笑声人语。我也曾独坐湖畔，缺少了相思树掩映，湖畔的石椅烫得不能就坐。

江南早春是什么模样，我只能凭诗词中的意境去想象，但山岗的清晨确实有几分江南早春的意趣。我曾在仲秋晨雨中坐船游漓江，那些老挥不去的迷蒙，曾叫我惆怅了好些时辰，山岗的黄昏的路灯，昏黄得教人伤感，也真迷蒙得教人沮丧。我往往有股

即将失去什么的失落感，而得赶紧离开山岗投入都会的繁华中去忘掉一切。

我不敢设想，夜的山岗是怎样沉寂一片。回忆有时是苦涩的，生活应该朝前看。我现在是一上山岗，既没有永恒感，也没能领会到凄清美。牌坊，它只勾起我沉重的记忆。我不如到长城去咆哮，或躲在江南小乡品茗，逍遥有时并不比永恒逊色，如果标帜的事物只是象征性的存在，何苦把浮生寄给山川。

作于 1987 年，收入《哀思集》

在海边

葛凡

作者简介：

葛凡（1944 —），原名郑春茂，又署品朗、子午、思午等。祖籍中国广东潮安县，生于新加坡。毕业于端蒙中学，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曾任新加坡教育部课程发展署小学华文教材编写员、小学教师。曾任柏杨主编《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编选委员。擅长散文、杂文、评论、寓言、随笔，已出版著作有：散文集《苦菜篇》、《等待明天》；寓言集《穷人吃鸡》；译著《乌龟的新娘》、《蚂蚁·风·所罗门》、《一根虎须》、《傻子和法官》、《29个巫婆的故事》；编写童话集《妖魔的故事》、《胡涂鬼的故事》、《大炮鬼的故事》、《山神的礼物》、《海主与李奇》、《深山打虎》、《黑勇除盗》等。

今天，我又一次来到了海边。

现在正是涨潮的时候。海浪由广阔的海面推拥而来。层层叠叠的，越靠近海岸越是堆叠得高。终于“澎杀”一声，在沙滩上遗留下满地浪花。

蓝色的天空，高高地压在头顶上。没有风。白云也凝住不动了。落日藏身在黑色的浮云里，探出半个娇羞的脸庞，偷偷地把金光泼满半边天际，泻了一海金脂玉浆。

远处的海面上有大轮船。一艘一艘的横里排开，就快把海面全给遮挡住了。更远的青绿色，该是临近国家的大岛小屿吧？怎么在这样晴朗的日子里，也仍然模糊不清？

……

我爱海。

我出生在岛国一个僻静的海湾。年纪还很幼小的时候，就已不知道在海滩上消磨了多少时光。可惜现在闭上眼睛，苦苦思索，始终唤不起一丝回忆。

太平洋战争结束后，父母亲带着我们兄弟三人，跟着外祖父、舅舅、姨母，买棹北上，要回到那既有明媚春光，又有凛冽冬风的北国。于是，我毕竟可以飘荡在大海的怀抱里了。如果当时我能够年长一些，现在不就可以向你描述南中国海的风光？

我们到的地方是北国南方一个寂静的小乡村。那里有山丘，有稻田，有菜园，有果林，有小溪，也有池塘，但就没有海。因此，年幼的我对海的隐约印象也开始消失了。

然而，不久，稻禾摇，菜叶动，小池泛着一个个涟漪；寂静的小乡村沸腾了。于是，为了生活，母亲只好又带着我们兄弟，飘洋过海，“过番”来啦。

我生平不能忘记的人与事很多。但是，最最不能忘记的，却要算是下船那天晚上的情形。

那是一个窒息但又激动的夜晚。手续既毕，我们挥别了老婶母，“装进”了大舢舨，大家都半蹲着。母亲照顾两个弟弟，要我自己抓紧船沿，蹲稳一点。海有波，似乎还不小。满天星斗，看不见月亮。大舢舨无篷，船头上挂了一盏小汽灯。微弱的灯光，照亮船舱内又是兴奋又是茫然的脸庞，也照亮了霏霏的雨丝。水面起伏颠簸，船身忽而倾向左边，忽而倾向右边。浪花随着颠簸溅上来，把我的手臂和上衣的前方都弄湿了。老船公掌着舵，连声喊到：“坐稳！坐稳！”我这才开始亲身尝试到飘荡在大海里

的紧张滋味。

运载我们飘洋过海的那艘大客轮，停泊在防波堤外。电灯把它照耀得有如白昼。搭客拉着船身外的浮梯，鱼贯登船。

我们买的是统舱的船票。母亲找到了铺位，把带在身边的大包小袋一股脑儿堆在一旁，刚抽出草席铺在地上，忽然“呜哇！”一声，便呕吐起来。

所谓的统舱，其实就是甲板底下的那一层。头尾各有一小截扶梯和甲板相通。四周的舱壁上，有一个个镶上玻璃片的圆形窗棂。搭客们依照各自的号码，在船板上以席当床。或坐着谈天，或忙着吃肉干、桔饼……或东倚西躺，让轮船把他们载来南洋。

那时，我还是一个九岁大的孩子。两个弟弟，一个七岁，一个六岁。母亲晕船晕得厉害，连坐起一刻也不行。所以，上甲板去买酸梅，煮米粉，领饭菜，讨开水，就都落在我身上。有时夜里，也还单独溜上去看水手们唱歌作乐呢。

海是那样的广阔无边啊！白天，极目四望，但见水天一色，难以分辨。就是偶而飘来一个小岛屿，摇来一艘货轮，飞来一只海鸥，也是一转眼工夫吧了，便消失得无影无踪。晚上，如果有月光，海面上就泛着银辉；要不然，除了满天星斗之外，四周就全是漆黑一片。

在新加坡定居下来后，随着年岁的增长，与河接近的机会也就更多了；我忘不了劳动公园海岸边坦率的激辩，忘不了加东海边刻骨的温馨，忘不了康乐亭海风习习的炎午，忘不了红灯码头热辣的姜水，忘不了巴丝班让海滩的大雷雨，忘不了奎笼的繁星，忘不了樟宜的海浴，忘不了圣淘沙水上木屋的涛语，忘不了白沙，忘不了榜鹅，忘不了邦咯岛，忘不了东海之滨。

今天，我又一次来到了海边。

现在，潮水已涨上我站立的地方了。海浪仍旧由广阔的海面层层叠叠推拥而来，“澎杀！澎杀！”地冲击着海滩，溅到我身上。

太阳西落了，天际呈现紫红色。海水越发浓黑了。远处的青绿色隐隐约约的，就快看不清。船也已亮起灯火，嬉浪的小孩回去了，夜风忽而大作。

我站着，静静地站着；任凭浪花溅湿我的裤脚，任凭夜风掀弄我的衣衫。

呼呼呼！夜风刮着，刮着。

“澎杀！澎杀！”海浪冲击着，冲击着。

啊！横里排开的轮船，怎么一下子竟变成艘艘破烂的渔船，船上人声杂沓？呼呼的风声中，怎么播送着撕肝裂肺的哀号？脑际里怎么映现着茫茫大海，滔天巨浪？映现着船仰人翻？映现着荒郊孤岛的人群？

我揉了揉眼睛，摔了摔脑袋，发现原来不过是突然而来的幻影。

但是，在那不很远的地方，此时此刻，这样的幻影，不是正在活生生地上演？

大海忽然变得狰狞恐怖了，我赶忙把回忆之网收起。

大海本来不是这样的啊！那是有人羞辱了她。

琅琅书声

郭永秀

作者简介：

郭永秀（1951—），生于中国广东澄海，七岁南来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新加坡工艺教育学院电子信息工程科讲师。现任新加坡五月诗社社长、新加坡作曲家协会会长、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新加坡音乐家协会副会长、东艺合唱团音乐总监兼指挥，曾任新加坡国内外许多文艺创作比赛、音乐创作比赛、器乐及声乐比赛的评审。著有诗集《掌纹》、《筷子的故事》、《月光小夜曲》、《郭永秀短诗选》和《郭永秀自选集》；散文集《壁虎之恋》；音乐评论集《余韵》等。曾任《五月诗刊》、《锡山文艺》和《新月》主编，《新华文学》编辑。1990年以诗集《筷子的故事》获新加坡书籍奖之高度表扬奖，2003年获新加坡词曲作家版权协会颁发卓越才艺奖。诗作《筷子的故事》曾获编入新加坡中学华文课本中。

不知道是有意还是无意，那片琅琅的书声，像蓝天里飞来一群快乐的白鸽，扑扑鼓动风的翅膀，从隔壁小学的教室，飞越高高的围栏，钻子般地直直刺入我那久被拼音字母所占据的耳鼓中。

一阵久旱逢甘霖的欣喜，如泉水从心的荒原中汩汩流出……我下意识地伸长脖子，贪婪地细心地聆听。

是的，一点也不错。那声音，清脆而响亮，充满着一种孩童的稚喜，一种无忧无虑不解世事的天真和烂漫。那么熟悉，又那么陌生。如一支久被遗忘的儿歌，悠悠地在耳畔荡漾；如已逝的童年，突然然间一幌一闪，在眼前重现，叫人疑幻疑真。在人到中年的心情下听来，格外显得那么亲切，那么叫人难以置信。

稚嫩的童音，在另一个清亮柔美的嗓音引导下，时而抑扬起落、时而高翔低回，有板有眼地咬着美丽的单音节，听得我思潮反复，一时间竟忘了举步。那不是我所熟悉而久违的声音吗？

那不就是小学时侯，在课堂上捧着印满方块字的书，骄傲地随着老师一字一句大声朗读的我吗？

一声声一句句，竟然如此地牵动着我的思绪。

只是偶然间经过这间小学，风里飘来悦耳的童音，却让我心弦震颤，久久不能自已。

七岁入学，第一节课，便跟老师念：大鸟飞、小鸟叫……粗大壮硕的树干上，那茂盛的枝叶旁，母鸟啣着一条小虫，飞向巢中绵延啁啾嗷嗷待哺的小鸟，象征着这代代相传、香火不断的血缘与哺育之恩。

而在浓密的树荫下，端瑞正正地坐着几个大大的方块字，庄严而慈祥的她端详着我，好像在说：

“孩子，要好好学啊，今生我们有缘相见，便注定要和你长相厮守，共渡危难，不管来年风狂雨急；不管今后你赖以为生的，是不是这种延续几千年的象形文字……”

于是我念得更起劲、更大声了——仿佛没有好好的念，便对不起老师一番教导的苦心。

而大鸟飞——就这样飞出了今生与方块字的一段缘；小鸟叫——也叫出了这一世怎么也解不开的情意结。

从此以后，琅琅的读书声，每天都伴着我在成长。有若母亲源源不绝的乳汁，滋养我、扶育我，带着浑浑屯屯懵懵懂懂的我，走入一处繁花似锦的桃源，进入一片浩翰无涯的书海，一条通往历史与文化的甬道，让我在这丰博深厚的文化海洋中浮沉；在不朽的典籍中与古人共结知已；在方块字的大花园里与知音者肝胆

相照、孜孜不倦、无怨亦无悔……

中学时代喜爱文学艺术、念的却是理科。离开校门时，正值当时新加坡独立不久，如火如荼地推行工业化的政策。生性也喜爱科学、求知欲特强的我，便毅然投入生活的洪炉中，走入工业建国的行列，参加了技艺教师的训练课程。

好长的一段时间，与华文完全隔绝起来。试想一个从小念华文的孩子，今后将会以英文来学习各种工艺科学名词，并以英文来教导那些大多数来自英校的学生时，所需付出的学习时间和精力有多大——怎么还有剩余的时间来读华文书呢？

三年的训练课程结束后，被分配到职业专科学校执教。所用的课文是英文，与同事交谈用英语，为学生讲解也用英语。自然而然的对华文便生疏了。当时又醉心于搞音乐，所以只好把华文暂时搁下了。

匆匆十年如过眼的云烟。

偶然的机缘，碰见一群爱诗的朋友，在他们热情的鼓励和多番的怂恿下，才重新提笔，写起自己心爱的诗与散文，重继今生今世与华文一段不解的缘。

然而文字只是无声的语言。

平日所听所接触的，却无非是多音节多翘舌的英文英语。好久好久，已经听不到那抑扬顿挫如音乐、清朗悦耳如风铃，以华语朗读的书声了。

而这琅琅的书声，却在我不经意时响起，像阵阵春风吹过耳际，沁入鼻端、肺腑；像绵绵细雨落在心头，润湿了枯干的灵魂；把一切的忧虑焦燥，清洗得干干净净。

是为了我而来的吗？是为了慰藉我那如饥似渴的耳鼓，还是适时地捎来振奋人心的讯息？

清朗的童音如喃喃细语，延绵不断。仿佛在告诉我，只要这个社会的自尊仍在；只要黑发黄肤如我辈者，能时时扪心自问、不断省思，母语，便是一支永不熄灭的烛火，光芒虽弱，却永世照在我前去的道路上。

27-5-1991 刊于《世纪日报》

淌血的五月

寒川

作者简介：

寒川（1950 —），原名吕纪葆，生于中国福建金门，五岁南来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南洋大学文学士。曾任人民协会出版主任，退休后仍积极参与华社及文学组织活动，现任锡山文艺中心主席、新加坡武吉知马海南联谊会文学顾问、新加坡华中校友会编辑顾问、印华写作者协会海外顾问、印尼《国际日报·东盟文艺》统筹、印尼《印华诗刊》与《印华文友》顾问等职。曾任多项海内外文艺创作比赛评审。2004 年获印华写作者协会颁发功绩卓著奖。著有诗集《金门系列——寒川诗选（1965-2000）》、评论集《寒川文艺纵横谈》、游记《云树山水间》、散文集《文学回原乡》、人物传记《走出海岛的金门人》等二十种；主编《华实串串——华中华初文艺纪念集》、《华岗依旧》和《新加坡金门籍写作人作品选》等六本选集。

一段 30 年的空白之后，从 1995 年到 1998 年，印华文坛所展现的是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印华作家通过种种渠道，3 年来共出版了 20 多本个人专集或合著，较诸过去 30 年所出版的总数还要多；印华作家也多次出席国际性或区域性文学会议。正当印华

作家正逐步走向世华文坛时，今年5月间印尼雅加达及其他大城市连续发生的严重暴乱，却再次把印华文坛推入绝境。

情势万分危急

5月6日，我收到棉兰石姓文友的长途电话，告诉我暴徒经已一连三夜，“迅速的、残酷的，彻底的摧毁棉兰及其附近地区华人的经济！”翌日上午，他把暴乱的情况传真给我，要我转交报章刊载，为“他们这数十万无辜的孤立无援、束手待毙的华人给予人道上、道义上的声援。”

他还在信末写道：“情势万分危急！”

我当然为文友、为广大无辜华裔的安全而忧心忡忡。在《联合晚报》新闻版任职的朋友仗义相助，他把传真给如实刊载了！

当晚，我拨了长途电话到棉兰，几次都无人接。试着拨电话到雅加达给袁霓（《花梦》短篇小说集的作者）文友，谈起棉兰局势，彼此还天真地认定雅加达乃各国外交使节办事处，谅必安全，不会有事！

岂知，一个星期后，雅加达传来了以华裔为主要攻击目标的大暴乱。不只房屋被烧毁，财物受洗劫一空；更严重的是：1200多人丧命，168位华裔妇女被强暴，其中20位甚至被奸杀。许多华裔为了人身安全，只好忍痛抛下辛辛苦苦建立起来的家园和事业，纷纷逃到国外避难。

强暴华裔妇女

5月16日下午，在武吉知马民众俱乐部会议室里，正当一群文友为锡山文艺中心出版的《锡山》革新号欢呼时，家里打来了紧急电话，告诉我两组亲戚，合共20多人逃难到新加坡来了！

从亲人口中，才知道暴乱远比报章上的报道来得更可怕、更严重。例如：妇女在亲人面前当街被轮奸，丈夫后来也被活活打死。以后，印尼文友也来电谈及最人神共愤的，莫过于一名9岁的女孩被强暴后，她的阴部被暴徒狠狠的切除，最后死于医院里的悲惨事件；被强暴的女性，甚至包括55岁的老妇。

由于印尼政府的推诿、犯罪团体的恐吓，以及受害人难以启齿等因素，被奸污的华裔妇女的确切数字根本无法统计。有人权组织指出，正确的数字应在千人以上。

以后数日，家里的电话频频作响。从印尼打来的，是亲朋戚友询问此地大众传播媒介如何报道印尼大暴乱。原来，当地新闻封锁，他们并不知道局势的发展。我也不时拨电话给印尼文友，借以了解他们的最新状况。

女作家逃难记

在盛传大屠杀即将来临的5月20日清晨，雅加达文友谢梦涵（诗集《三人行》、《沙漠上的绿洲》［16人合集］与《翡翠带上》［30人合集］作者之一）带着三个女儿，身心交瘁地逃难到新加坡来了。她们是在19日清晨，冒险赶往国际机场（白天，通往机场的道路均由暴徒占据），在水泄不通的机场苦等了20个小时之后，好不容易才买到机票，而在凌晨三时飞抵新加坡。在新加坡诗人秦林载来我家之前的那几个小时，母女四人累得睡在机场的沙发椅上。那天，在我家用过早餐后，上午八时多，她的三个女儿倒头一睡，直到晚上八时多方才起身。

她们真的是太累了！

5月20日下午，袁霓的电话也来了。她和两个女儿买到飞往巴淡岛的机票，再从巴淡岛乘搭渡轮，成功地过来新加坡。她的先生却只能买到飞往马来西亚吉隆坡的机票，将从吉隆坡乘搭长途巴士南下，会在晚上抵达新加坡，一家团聚。

这是两位雅加达女作家的逃难经过。无庸置疑，她们在逃难过程中，身心所蒙受的那一种痛苦和折磨，相信是外人所无法体会到的。

即使靠近新加坡，传为“安全”的廖内群岛，住在该处的巴莱诗人北雁（《新荷》、《翡翠带上》合集作者之一），也把妻女送来新加坡！“外传巴淡、巴莱也会暴动，宁可信其有，便也跑出来了！”北雁的妻子秋怡说。

另一位文友，《妙谈人生》的作者——泗水的莫名妙，先飞

往美国，其后辗转到中国、香港，也在5月27日飞抵新加坡。当晚，在金门会馆的清闲阁里，近20位新加坡文艺写作者，还有来自汶莱的王昭英，默默地感受了印华文友逃难的那一份悲哀！

坐在火山口上

没有逃出国外，滞留在印尼的文友遭遇又是如何呢？有什么感受？

雅加达文友，著有诗集《给我微笑》、小说散文集《避雨奇遇记》等作品的立锋来函说："……弟在班芝兰华人区的摊位也遭火焚，夏梦文友的房子、财物被暴徒烧掉了，只剩身上一件衣服与家人逃出来，幸人身与证件均安全。许多人神经衰弱，甚至发疯、进医院，悲凄情景，令人惨不忍睹。"

南苏拉威西的诗人阿里安（《骄阳下的歌声》14人合集作者之一）则写道："今年5月发生在印尼好几个城市，针对华裔的大暴乱，是一页我们永远不能忘记的血泪史。虽然我居住的小镇幸免于难，但从传媒中看到我们华裔族群所受的苦难，我非常悲痛。"

茜茜丽亚（《三人行》、《沙漠上的绿洲》、《翡翠带上》等合集作者之一）在电话中也说道："暴徒太猖狂了，烧毁店屋还不算，甚至强暴、奸杀华裔女性。"作为文艺工作者，同时也是新闻从业员，茜茜丽亚正努力寻找受害者，计划把这些丑恶的滔天罪行公诸于世。

泗水的诗人叶竹（《骄阳下的歌声》作者之一）写道："5月排华事件，令国际震惊；暴徒将华人的商店抢烧一空外，还强奸众多女性，真是兽行！到目前为止，我们仍然心惊胆跳，时不时有示威活动，或传言又再排华，令我们难以度日，日日精神压力加重。（泗水有传单，说八月份要"杀清"华人，您看，我们的心灵如何会安宁？）"

棉兰的晓星（《印华短篇小说选》作者之一）近日也写道："听说棉兰印尼人已定制4000多支长刀，准备再大开杀戒。我们做生意的，每天都被印尼人骂支那、狗，说我们使日用品高涨，要烧

抢我们的店，要杀光我们。店主只好大做铁门；有些店铺做了三层铁门，还是不放心。我们是坐在火山口上了！”

雅加达的文友凡夫（《风雨千岛长奇花》作者之一）在5月15日的来函中说：“印尼的近况，相信你们会比我们看得更清楚。可怜我华人，寄人篱下，站在檐底，必须承受种种不公平的灾难，尤其是贫穷者，逃不掉走不了，只有任人宰割的份了！”

据报道，印尼目前约有一半的人口，也即9000多万人正在饥饿中。一些原本不富裕的印华作家更加贫穷了。以《七洲洋外》、《赤道线上》等多部作品驰名世华文坛的印华小说家黄东平说：“由于年纪关系，我已两年无业，要再找一个什么小差使，亦都不可能，而目前此地生活费狂涨，要得到安定的生活，更是不易，筹思再三，看来只有投稿一途了！”

76高龄的老作家，按理应该在家安享晚年，或为反映当前的印华社会而多写几部作品，可现在还得为三餐而烦恼，悲哉！在问候他的电话里，住家与人身都安然无恙的黄东平，却依然心怀大志，要把他的一些作品，尤其是剧本结集出版。看来，这份心愿，还得仰赖海外关心印华文坛者的鼎力资助了。

走私华文书刊

为了孩子的前途，特别是女儿的清白，许多印尼华人家长都把孩子送到邻国读书。袁霓、谢梦涵把女儿送往马来西亚槟城；万隆的明芳（《沙漠上的绿洲》及《印华短篇小说选》作者之一）则送子女来新加坡。据悉，在短短的一个月，到槟城、吉隆坡等马来西亚学校报名就读的印尼学生，便有二三千名。

7月20日，在送别明芳回万隆的早上，她感慨万千地说道：“印尼盾大幅度贬值，印华写作者再也买不起华文书刊了！”她把我带给她的20多本文艺书刊，分别塞入行李箱内。“虽然华文读物依然严禁入口，不管怎样，我也要设法把书带进去，正如你所说的，走私书刊！”

全世界也许只有印尼政府，在海关的“禁止携带”条文上，公开把“中文报刊”和“各种毒品”并列，严禁入口。然而，热

爱中华文化的龙的传人，却无视于这些禁令，每次回国，一定想方设法，把这些精神粮食也带进去！

防止暴乱重演

在我撰写这篇稿的时候，谁该为这回有组织性的暴动、强暴及轮奸华裔妇女负起责任，虽然呼之欲出，但能否绳之以法，尚取决于哈比比政府的态度。据一些报道指出，暴乱煽动者是一些体格健壮，剪短发及穿军靴的年轻男性。一些在货车中遭受强奸和轮奸的受害者也看到车里有军服！

印尼国内权威人士的报道说的对："印尼的任何族群，不管如何狂躁不安，都无法有组织性地，在短短50个小时内，在雅加达内的27个地区造成这般严重的破坏，而且肇事者竟然没有与保安部队对峙，至今也未被逮捕和起诉。

世界各地的华人或非华人民间团体、政府及政党，经已群起就印尼的排华暴乱及强暴奸害华裔妇女作出严厉声讨，促请印尼政府防止种族主义及侵犯人权的血腥暴乱再次重演。

印尼华裔在5月动乱中遭抢掠，杀害和强暴，属于人权问题。我们关注这个事项，不因为他们是华裔；我们关怀一切受歧视，被杀害的人权状况。

印华作家和其他印尼华裔一样，他们视印尼为祖国，也为印尼作出重大的贡献；他们热爱这一块生长、生活的地方。然而，尽管他们入了印尼籍，起了印尼名字，他们还是受到不公平的对待，没有被视为组成印尼的一分子。尤有进者，华裔每次都成为政治斗争中的牺牲品。

印尼政府应该从这次的暴乱中汲取教训，废除一切对华裔不平等的条例，制订并推行长远和全面的政策，视华裔和其他少数民族为组成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的一分子。惟其如此，一个政治稳定、经济繁荣的印尼，才能带给全体印尼人民幸福！

希望这一天早日到来！

发表于1998年8月20日《联合早报·文艺城》

当那杜鹃啼过
——回味马思聪之歌

黄今英

作者简介：

黄今英（1936—），祖籍福建同安，生于新加坡。1950年公立正华学校高小毕业，1956年南洋华侨中学高中毕业，1960年南洋大学历史地理学系毕业。曾任报刊记者、编辑、中学华文老师，现已退休。已出版单行本：《新加坡古今谈》（1977）、《马来西亚杂谈》（1981）、《游踪散记》（1993）、《云游集》（2001）、《陈嘉庚》（2002）。

这一夜，2002年4月21日，美妙动人的歌声把我们带回到难以忘怀的五十年代。

我们在维多利亚音乐厅，观赏艺术合唱团呈献的“马思聪作品音乐会”。当一段小提琴协奏曲之后，由男高音林燮毅独唱马思聪的两首名曲：《思乡曲》和《自由的号声》。雄壮嘹亮的歌声令我一时震撼不已，因为已经有五十多年不曾听到这两首我少年时代爱唱的歌曲了。

《思乡曲》是于1952年，在华中黄仲涵礼堂上音乐课时，由音乐老师刘恭煦教唱的。那哀怨深沉的歌词：

当那杜鹃啼过
声声添乡怨
更那堪江水呜咽
暖丽南国多情的孩子啊
当那红花开遍
瓣瓣是啼痕渲染
尽都已随春归去
流浪儿啊
你还在嘉陵江边徘徊
那边就是你可爱的故乡
就是有水鸟翱翔的地方
那边白云映红荔村前
孩子你为什么不回家
为什么不回家

整整半个世纪过去了，这首歌一直是那么令人荡气回肠。在音乐会下半场，《思乡曲》由唐光平以小提琴独奏，更使人深深陶醉在那幽扬的旋律中。

《思乡曲》是中国音乐作品中的名作，也是马思聪的代表作，这是他于1937年冬在广州创作的。此曲脱胎于一首流行在绥远省后套地区（今内蒙古）的民歌，只有短短的四句：

城墙上跑马，
掉不回那个头，
思想起咱们包头，

哎哟我就眼儿抖。

这四句歌词引起马思聪的注意，激发了他的灵感。《思乡曲》以优美、抒情的旋律，抒发了离乡人对故土和亲人的思念之情，具有鲜明的民族色彩。

音乐会另一首《自由的号声》，我更早就唱过。那要追溯到四十年代末期，在武吉班让十条石椰山尾山岗的公立正华学校念书时，由音乐老师陈谷风教唱的，那时华校的歌唱风气很盛。这首歌具有激昂雄壮的曲调：

我爱我有一支喇叭
以及一匹驰风的骏马
在天将黎明的时候
在暴风狂啸之下
我要奔上喜马拉雅的高峰
吹起这雄壮的喇叭
把斗争自由的号声
向沉迷的世界倾洒
战士的心头燃起一把火
压迫下的人突如火山爆炸
啊我将要看这苏生的大地
迸发出灿烂的自由之花

这些歌词，当晚听来还是那么熟悉，那么清楚。人们对于小时候的经历，真是没齿难忘啊。奇怪的是五十年来，一直未曾听到有人唱这首歌，而我自己这些年来也从未记起有唱过这首歌，直到当晚，这真令我惊讶万分。

如今才知道这是马思聪为诗人克锋（金帆）的诗所谱的一首抗战歌曲。不禁为自己长期浑浑噩噩生存于半闭塞的环境中，而

深觉可怜。

而更教我震撼的是音乐会的压轴演出，《祖国大合唱》第一乐章的那首《美丽的祖国》，那振奋人心的歌声一起：

太那阳滚过大海的绿波
照着中国美丽的山河
让我们用太那阳的光辉
来赞美我们亲爱的祖国
我们生在祖国的怀抱里
我们死也抱着祖国的土地
高山大江无边的草原
我们的祖国多么的美丽
他的怀中藏着金矿煤矿
田野上披着麦浪和稻浪
到处都有城市和乡村
他有四万万亲爱的子孙
世界上没有一个民族
有我们祖国这样多人口
五千年的历史光辉灿烂
祖国的英雄四处奔走
让我们来唱那太那阳的歌
赞美我们亲爱的祖国
赞美我们四万万的人民
赞美我们壮丽的山河

歌声即刻把我们抛到1953年的华中礼堂舞台上，那时我们高初中毕业班叙别晚会演出的一幕幕情景，历历在目。当我们高歌："五千年的历史光辉灿烂……"全身的血液都在沸腾和激荡。

1954年，我们联合全星八间华文中学（华中、中正、公教、育英、南中、南侨、中华、南华）毕业班叙别晚会，为南洋大学义演，组织了百人大合唱，也让这首《美丽的祖国》回荡在快乐世界体育馆的上空。

当晚艺术合唱团由指挥李煜传带领谢幕时，在雷动的掌声中，重唱这首歌曲，我们在台下不禁也跟着“合唱”起来。真是太兴奋了，半个世纪来一直未曾再唱这首歌了。

散场后遇到一些华中老同学，都说就是专为听这首歌而来的。

此文收入黄金英《梦回椰山尾》新加坡创意圈出版社（2006）

70年代，并不遥远

韩劳达

作者简介：

韩劳达（1947－），原名韩永元，又署谭天、海叔、常克等。祖籍海南省文昌县，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实践表演艺术学院戏剧班、厦门大学文学硕士学位（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学生时代便参与戏剧活动，1970年代开始创作剧本和相声，1986年与同好创立“新风相声学会”，长年为学生和相声演员写段子，成了本土相声的高产作家。作品经常在全国相声比赛中夺魁。1989年新加坡电视台拍摄由马季、赵炎领衔的《笑一笑，少一少》11集相声专场电视节目，他受邀担任脚本咨询，并和马季一起改编群口相声《夸家乡》。长剧《金银花》获1982年新加坡文化部主办戏剧节最佳演出奖、长剧《门》获1984年新加坡文化部主办剧本创作比赛第二名；短剧《异类》获1989年金狮奖短剧组第二名；相声《缘分》获1983年马来西亚雪兰莪琼州会馆主办短剧相声比赛相声组第一名。1990年获新加坡国家文化奖（戏剧）、1994年新加坡书籍理事会的全国书籍奖1995年获中国曲艺家协会颁发“荣誉证书”。曾任南方艺术研究会主席、新加坡华语戏剧团体联合会秘书长，现任新风相声学会主席，汉语文中

心校长。已出版的著作有：相声集《谭天相声集》（共三集）、《劳达校园相声集》；剧作《戏剧创作及随笔集》、《陈嘉庚》、《信步走过—80年代新加坡华语剧坛》、《劳达剧作集1972-2004》；文集《鱼尾狮的故事》（共五集）、《华文趣谈话用》等。

2012年9月1日，创新源落霞余晖中，两千多颗不老的心在这个最后的古希腊式半圆型露天剧场共谱最后的一场大家唱《70年代我们唱的歌——缅怀宝崑伙伴》(注)。入夜，灯火与繁星辉映，暖身的大家唱后进入主题。《黄梨园组歌》掀开晚会序幕，一首首上世纪70年代创作和演出的曲目，令人宛若时光倒流，置身那意气风发、热火朝天的舞台。

我原本只是做点联系节目的工作，临近演出接到黄家强求援，帮他写写司仪稿。演出当天上午接到家强短信，他半夜频拉肚子，疑似食物中毒。下午四点半，再发短信说虽是止了吐，但全身酥软，恐难上阵。演出的总负责人明鸾决定临阵换将！几经周折，心目中能担任司仪的人选都无法出席。还差两三小时便是演出了，最后决定由慧碧当司仪，来不及背稿，只好在幕后作声音呈现。因为她需要准备第一个节目的朗诵，演出的开场白便由我这个老兵披甲上阵。与其说是临危受命，不如说是冥冥中已被点派。我那沙哑的声线迸出的开场白，以及对其它节目的介绍，委实是走过那个年代的人的肺腑之言。

演出在沈望傅新编《望春风》的自弹自唱中进入高潮，最后以全体合唱《迎春》谢幕。啊，《迎春》，这首在露营活动中即兴编创的短歌，谁能料到它成了那个年代几乎所有演出的“招牌歌”？

当时所有的音乐、舞蹈、戏剧创作都冠以“集体创作”的名义，作品的原创者个个讳莫如深，那晚主办者在大屏幕上亮出了作词和作曲者的姓名，倒是让许多友团的伙伴惊讶：原来某某歌曲是某某写的！

40年后的9月1日晚上，台上台下绝大多数中老年人都能唱

《迎春》。在新谣面世之前，许多自创歌曲的出现，是时代需求的必然，而《迎春》的到处传唱，只能说一种偶然。

40年的沉淀，让我们对当年的血气方刚抑或年少轻狂，愤世嫉俗抑或懵懂冒进，可进行深层的剖析和省思。然而，成长岁月中对艺术工作的强韧执着，对劳动阶层的感性体验，是许多伙伴终身受益的人生经历。对工作，我们卯足全力；对压制，我们因理直而气壮；对创作，我们不迷信权威，敢想敢闯。70年代那股奋进和创新精神，至今仍在不同的领域中传承。

70年代并不遥远。当年19岁的周淑桂写出了气势如虹的乐曲《封港的时候》、《九条船》等歌曲、舞曲。今天的淑桂已是位音乐博士，给我们演绎了更为磅礴的《九条船钢琴即兴曲》（郭宝崑作词）。还有许多生活气息浓郁、词曲慷慨激昂的短歌，大都出自无师自通的年轻人手笔。那晚，他们大都归入银发族，有的在台上唱着年少的歌，有的在台下轻轻吟唱。

70年代并不遥远。你听《黄梨园组歌》，仍旧是高慧碧的朗诵，声音和40年前相比，添增了几许岁月的沧桑。最可惜的是她和宝崑合朗的《渔歌》开场，连录音带都找不回来，否则，这台缅怀宝崑的晚会中将可听到他富有磁性的朗诵。此外，来自马来西亚的年轻舞员在狭小的空间让我们感受到梨工的苦难、辛酸；来自马大华文学会的朋友和我们重温“敢有歌吟动地哀”的豪情；还有团体解散而团员凝聚如故的“实验剧场”“葵花”等伙伴的参与；更难能可贵的是活跃合唱界的星市和星海合唱团以雄浑的实力为70年代的歌注入新的生命力。

70年代，并不遥远。

（注：创新源的这个露天剧场在演出过后将拆除）

2012年10月13日刊于 联合早报《艺博》

在思念的长河里捞起绵绵故乡情

黄龄憨

作者简介：

黄龄憨，2002年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曾获第四届新加坡大专文学奖散文组佳作，2007年新加坡金笔奖华文诗歌组季军。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著有散文与诗歌合集《人间烟雨情》（2015）。

翻开枫叶交织的日记簿，丝丝缕缕的思念之情缀满一页又一页的篇幅。思念，是因为一份经年累月长埋心扉的爱；一份斩不断，挥不去的牵挂，因而化思念为翩翩翻飞的文字叙述。温柔星光点点泛起的夜空下，我细细翻阅日记簿，静静地在思念的长河里泅游。

在这思念的长河里有一个古老的名字，叫作拉让江。它是浓浓思念的源泉，反反复复出现在思念的边陲地带。一些画面总是

习惯性地滞留在韶年的记忆中。这条拉让江是回返我的老家的必经之途。每回与家人共乘摩哆快艇，当快艇掠过波光粼粼的江面时，朵朵水花随之飞溅而起，泛起圈圈涟漪。我的目光与思绪总会迳自飘向沿岸风光。苍郁的热带雨林植物沿着江岸扎根生长，沿途中也可看到几户人家的高脚木屋。

翻至日记簿的下一页，阒然静谧的夜晚，我用文字记载了思念的心情。桀骜不驯的年少岁月，绚丽的晚霞艳染一片无际的穹苍，我总爱独自伫立在江边，凝望浪潮一波又一波地冲向岸边。望着江水淙淙而流，一种难以言喻的宁静就会充塞我的心房，仿佛悠悠天地间，万物皆尽然。彼岸，几所高脚木屋沿岸而建。当点点灯光开始从彼岸的木屋中散发而出时，我特别喜欢注视这一幅画面，因为灯光给我一种温暖的感觉，象征着希望仍未破灭，而每盏灯的背后都隐藏一段人间故事等待挖掘。

日记簿的另一侧扉页写满了我对苍鹰的思念。从懵懵懂懂的童年到青涩叛逆的少年，苍鹰一直不曾离开过我的生活世界。无数个在江边独自沉思的日子，苍鹰张开双翼在空中盘桓的姿态常常掠过江面。那冷傲的眼神勾住了我的心，仿佛在述说其欲征服苍苍大地的雄心壮志，眼神中透射一股顽梗的意志力。多年后，我独自在异乡飘泊，风风雨雨的日子里，我常常想起苍鹰在空中翱翔的身影。潜藏在苍鹰眼神中的那股顽梗意志力，化为一种无形的力量，迫使我告诉自己必须咬紧牙根坚持下去，跨越生命中的缓缛云彩。

思念的长河里掀起了对蝉儿和蟋蟀的点点滴滴思念心语。多少个无星五月的夜晚，我倚在天台的栏杆，静心地聆听蝉儿和蟋蟀在草丛中兀自发出的啾唧声，思绪就无神地在这样的天籁中径自漫游。蝉儿和蟋蟀宛若我的玩伴，只在夜晚时分吟曲给我听。当我在异乡开始了飘泊的生涯之后，蝉儿和蟋蟀的啾唧声已不复出现在我的生活世界里，内心总是觉得生活因为缺少一样熟悉的事物而变得不完整。故而夜幕低垂时分，我总会不自禁地思念蝉儿和蟋蟀的吟唱声，把几番思念串为几段文字的记叙。

思念是一条涓涓细流的长河，一直绵延不断地在我的心房上流淌着，流过拉让江，流过苍鹰、蝉儿和蟋蟀，也流过故乡的原

住民人儿。故乡老家的屋后住着几户原住民人家。简陋的高脚木屋就是他们的栖身之所，朴实与知足是他们的人生。当蝉儿和蟋蟀哼唱属于它们的天籁时，原住民人儿则倘佯在梦乡的怀抱，徒留我这个局外人在一旁暗自歆羡。后来，我收拾行囊，离开了故乡，在繁华似锦的他乡开始了为生活而拼搏的日子。夜深人静时刻，疲惫的身躯总是使我想起故乡的原住民人儿，心中的歆羡之情不断地涌升翻滚。因为思念，所以我在日记簿上写下卑微的夙愿：但愿有朝一日，自己能重投大自然的怀抱，踏着淳朴的节奏，奏响与世无争的生命乐章。

思念的疆域辽阔无边，游子的心亦思念，牵系着故乡的小吃。故乡有三样著名的小吃：干盘面、鼎边糊和光饼。打从有记忆开始，这三样小吃就不曾离开过我的生活。其实每一次吃着任何一样小吃时，感情亦随着味蕾的搅动而慢慢地在心房上滋长蔓延。我的味蕾仿佛早已执意选择最爱这三样小吃的味道。这份感情的记忆一直延续着，甚至当我在异乡成为落单的孤雁后，这份记忆仍然延伸不绝。好几回，我在梦域中看见自己身在故乡，在咖啡室内欢愉地吃着故乡的小吃。只是醒来后方知是一场梦，惆怅之情顿然涌上心头，久久难以平复。

饱满的日记簿，一页又一页的思念之情，伴我在他乡度过几许春去秋来。未知此生能否倘佯在故乡的怀抱，但思念的感情却一直凝聚着，汇合着，潺潺淙流。且让这条思念的长河在陌生的异域里静静述说几番魂萦梦绕的牵挂吧。

原载《联合早报 · 文艺城》2007 年 11 月 2 日，收入《新华 2007 年度文选》。

拜天公

黄美芬

作者简介：

黄美芬（1953 —），祖籍福建金门，生于新加坡。华义中学高中毕业后，赴日本学艺，归国后从事美容事业，创办“山野美容美发学院”。1994 年退休后，成为自由撰稿人，为各大杂志、周报及《联合早报》撰写专栏。历任新加坡读书会发展协会会长、金门会馆文教部副主任。擅写散文，1987 年以《甘榜人的画像》获“金狮奖”散文组第 3 名，已出版的著作有《一生心事只求闲》（1998）、《怪粉蝶儿成双》（2002）、《四面书香似芳菲》（2011）等。

倭寇来了，大群的福建人躲到蔗林里，避开一场战祸，直到和平声响起，出来时已是年初八，于是开始着手忙过年，挂甘蔗，拜天公，以谢搭救之恩。时至今日，福建人仍念念不忘甘蔗树下的一段情，年年初九谢天公；拜祭时，不忘叫天公保佑，天公多

隆（马来土语）。

犹记得从前家住八间仔(章芳林街)，那是福建人聚居的地方。初八晚，家家户户灯火明亮，面窗的桌面上排满拜祭品。十二时吉时一到，亮烛点香，爆竹声也跟着响起。据老祖父说，爆竹燃放越久的，表示生意赚有盈余；于是赶忙探头往窗外看，比比左邻右舍的商家谁赚最多。

拜天公，祖父最为执着。不论长幼，全得穿新衣、着新鞋；祖父更是一身长袍马褂，有时还戴上帽子，有点像电影里的新郎官，光鲜异常。祖父命令长幼有序的跪拜，不能有一丝的敷衍，心中一定要为诚意留个位。偏偏这个时候，却是睡意正浓时，唯有死撑欲盖下的眼皮起身梳洗，稍一迟疑，准招来祖父的嗔怪。祭拜时，祖父不忘讲述传统习俗的由来，传统典故就这样传递了给下一代。

年轻时，总觉得那是一种迷信的游戏。年稍长，方感觉游戏背后的那股民族凝聚力。鸽笼式组屋，初八晚，放眼看去，凡有烛光的，准是自家人。

时移势异，面对反传统的下一代，总有点力不从心。许多价值判断，已被另一种观念所取代。担心他日寿终与祖父见面对，准让他老人家骂个狗血淋头。

血汗书斋

黄美芬

作者简介：

黄美芬（1953 —），祖籍福建金门，生于新加坡。华义中学高中毕业后，赴日本学艺，归国后从事美容事业，创办“山野美容美发学院”。1994 年退休后，成为自由撰稿人，为各大杂志、周报及《联合早报》撰写专栏。历任新加坡读书会发展协会会长、金门会馆文教部副主任。擅写散文，1987 年以《甘榜人的画像》获“金狮奖”散文组第 3 名，已出版的著作有《一生心事只求闲》（1998）、《怪粉蝶儿成双》（2002）、《四面书香似芳菲》（2011）等。

端午节，拎了几个粽子赠邻居。

七十几岁的老祖母来应门。一番寒暄后，问及孩子近况：你老大也快进南大了吧！

南大！一阵惊愕，一个沉睡很久的灵魂蓦然地醒了过来。

“叫她一定要进南大，那是我们的血汗书斋呀！”她再度提醒。

口操潮语的老人家，把“血汗书斋”四字念得如此动听，可惜却是字字蚀人心脾。正想告诉老祖母，书斋已被满地蕉皮给绊倒了。欲言又止，终于画上了句号。忙轻轻地以他语代过，还是让书斋留在老祖母心中吧！

说起书斋，满是温情。老一辈对南大的感情，无可置疑。在建国教育道路上，她伴我们走过几许艰难的道路，而她却在途中被抛弃了。在历史的轮齿下，顿成陈迹，令人心痛。

多少年了，老一辈对其思念却不能随时光而淡漠。

多少年了，她的孩子不因受控而灰心，更见逆境求存之美德。

多少年了，领袖先生们才开始发现其精神之可贵，认为应当保留和传扬。

南大的风风雨雨，更是中年华校生所关注的问题。多少人，表面上是冷静如恒，内心则是血流燃炽。叫人安慰的是校友们遍布全球各地，且凝聚力强，意志尚在博斗，精神，仍在延伸。

谁是谁非，谁又能预知得失？

唯将“血汗书斋”裱褙起来，挂在记忆库里。老来向儿孙话当年……

朝阳从我身边掠过

黄孟文

作者简介：

黄孟文（1937-），笔名孟毅，祖籍广东梅县，生于马来西亚吡叻州，现为新加坡公民。南洋大学文学士、新加坡大学荣誉文学士和文学硕士、美国西雅图华盛顿大学哲学博士。著有短篇小说集《再见惠兰的时候》和《昨日的闪现》（英文版和菲律宾文版）；短篇与微型小说合集《学府夏冬》和《安乐窝》；微型小说集《黄孟文微型小说》、《黄孟文微型小说选评》和《黄孟文微型小说自选集》；综合文集《黄孟文文集》；评论集《新马文艺论丛》、《新华文学评论集》、《微型小说微型论》和《新华文学·世华文学》等。曾获新加坡书籍奖、新加坡文化奖、东南亚文学奖、世华微型小说终身成就奖、小小说创作终身成就奖、南洋文学奖等奖项。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会长20年。2002年与徐迺翔联合主编《新加坡华文文学史初稿》。

镇江与扬州，隔岸相望。横躺在它们之间的，就是那条数千

年来，当它波涛汹涌时，给中国人带来无限的灾害；而当它水不扬波时，却又给炎黄子孙带来无比幸福的长江。

清晨，雾散。

我们的旅游车来到了江边，连人带车地驶入了渡轮。记得五十年代在韩江中学念书时，从威省到槟城，用的就是同样的交通方式。不过，那儿通常天晴气朗，充满了热带的情调。现在在镇江所领略到的，却是略带寒意的北国风光。

渡轮上摆满了货车和巴士。我们的旅游车排在右边的最前方。几位团员走下车去，站在渡轮上，用摄像机从不同的角度猎取珍贵的、稍纵即逝的景物。我和妻则留在车上，居高临下，以灵魂之窗去捕捉那一江的诗意。

据说这个渡口就是杜十娘怒沉百宝箱的原地。想起《警世通言》中那位女郎牺牲一切但却终被遗弃，最后携宝箱纵身投江的情景，心中难免唏嘘。在百感交集之余，我不时向渡口张望，想要寻觅那位“浑身雅艳，遍体娇香”的可怜名姬的芳踪。回应我的，只是那无垠江水的低沉呜咽。

渡轮开动时，晨雾再度聚拢。长江对岸的一切景像，逐渐隐没在烟雾里。

右边窗口，一轮红艳但却柔和的朝阳，缓缓向后移动，是那样的浑圆，那样的皎洁，又那样的近在眼前。渡轮移动较为快了，朝阳轻盈而又坚稳地从我们的车旁掠过，从我的身边掠过。以往我曾经在海边、轮船、山峰、摩天楼、飞机上……看过无数次的日出，但没有一次像这个红球那样地与我接近。我想要伸手触摸她，却又马上感觉到她和我之间的距离。那是多么的遥远啊，遥远到任何凡人都没有可能与她亲近。韩愈心中的“杲杲寒日生于东”就是这样的情景吗？李白又说：“云青青兮欲雨，水淡淡兮生烟。”但是我看不到青色，映入我眼帘的，纯然是：沧沧的江水，绚丽的朝阳，濛濛的白雾。

另一端，浓雾笼罩住那座高耸神秘的金山寺，以及白蛇与许仙那缠绵悱侧的爱情故事……啊，整个的镇江都似乎沉醉在那美丽动人的神话之中！

渡轮靠岸了，朝阳悬挂低空。她因白而显得更加柔和了，活象那位多情的白娘子，痴痴地眺望着，目送我们到扬州、南京去；又似乎代表着殷勤而又热情洋溢的江南主人，想要把我们这批来自远方的龙的亲人留下来，留下来……

写于1991年收入黄孟文散文集《朝阳从我身边掠过》，新加坡：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文教委员会出版组，1993年12月。

传灯，回家了

何濛

作者简介：

何濛（1943 —），原名冯焕好。祖籍广东省南海县，出生于新加坡。早年受教育于养正小学、南华女子中学以及新加坡大学。毕业后担任政府部门行政工作数年，转入教育界服务，教导华文与中华文学。曾任华中初级学院副院长、达善中学校长、南洋初级学院院长，现已退休。退休后仍致力于文化的推广工作，现为新加坡中华传统文化促进会副会长，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也为《联合早报·四方八面》撰写专栏。著作有《何濛散文》（1983）、《不凋萎的回忆》（1989）、《校园有爱》（1999）、《春晖遍四方》（2003）、《杏缘》（与何乃强合著，2006）。

最近，潘正镭君在副刊提起《传灯》这首我们本该非常熟悉，却很不熟悉的诗乐。

《传灯》是道道地地的土产，由新明日报总编辑杜南发先生作词，新加坡华乐团行政总监张泛先生作曲。这首诗乐在21年前诞生后，并没有在母亲的身边成长，当然也没有受到母亲的呵护与爱惜。

曾几何时，长堤的那一端来了个养母，把她领养了。于是，《传

灯》从马来半岛的南部走到北端；从平原响彻到山恋；从学府传遍到社区。歌声与乐声形成一股精神，塑成一支典型文化。

在养母的关爱中，《传灯》得到传诵，你唱我唱他也唱，大家唱，没有间断地在时空流传。听说她仿佛成为别人的第二首国歌，人们热情激昂地唱，唱在中秋节，唱在文化晚会，唱在国家合唱团里……千人万人用心唱了20余年，像一支点亮的烛火熊熊燃烧在别人的土地上。

而《传灯》的母亲呢？她早把孩子给忘得一干二净了吧？她很忙，忙着搞双语，忙着搞经济建设，忙着追上时代，朝向全球化，还要样样争创世界级。在这许多事务的大前提下，文化必然要让步，华文诗乐便自然居末了。

即使我们要发展诗乐，我们也未必会赏识《传灯》，把它颂扬。

为什么呢？

因为我们都有一种本地姜不辣，外国的月亮比较圆的心态，我们仍有自古以来文人相轻的毛病。就像我们有不少土产如多元艺术家陈瑞献，水彩画家王金成，音乐家朱晖，已故戏剧家郭宝崑，作家尤今等等，都是在海外驰名后才得到国人的认同与激赏。我们有不少宝藏包括书画与盆栽，都是在流失之后才知道惋惜。

去年底，我和几个文友为中学生举办阅读与写作营。当时我们谈起岛国累次发生的走宝事件，我突然想起飘扬在彼岸的《传灯》也是一宝。我说我们应该把《传灯》接回家来。于是我向文友拿了《传灯》的词谱，交给中文部主任，让中文学会会员开始唱起：

每一条河是一则神话，从遥远的青山流向大海；

每一盏灯是一脉香火，把漫长的黑夜渐渐点亮；

为了大地和草原，太阳和月亮，为了生命和血缘，生命和血缘，

每一条河都要流下去，每一盏灯都要燃烧自己……

我们不怕比邻居慢了一步，只怕不肯启步。

《传灯》，我们迎你回家了！

原载《联合早报·四方八面》，2003年6月30日

须经一番寒澈骨

——写给一位华校生

何濛

作者简介：

何濛（1943 —），原名冯焕好。祖籍广东省南海县，出生于新加坡。早年受教育于养正小学、南华女子中学以及新加坡大学。毕业后担任政府部门行政工作数年，转入教育界服务，教导华文与中华文学。曾任华中初级学院副院长、达善中学校长、南洋初级学院院长，现已退休。退休后仍致力于文化的推广工作，现为新加坡中华传统文化促进会副会长，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也为《联合早报·四方八面》撰写专栏。著作有《何濛散文》（1983）、《不凋萎的回忆》（1989）、《校园有爱》（1999）、《春晖遍四方》（2003）、《杏缘》（与何乃强合著，2006）。

命运只能支配你的昨天，而明天的命运却在你今天的掌握中。

电话里传来你兴奋的声音：

“我及格了，没想到我会考到四科主修，而且还得到颇令人满意的等级……”

我很高兴，的确很为你高兴。

记得去年，在学院对面的巴士车站，我问起你的学业状况。你告诉我，在这么激烈的竞争中，在教学媒介语转变迅速的时候，英文基础不佳，要考到及格不是容易的事，要考进那间唯一的英文大学，更是难上加难。

我心里正感到难过，而你却坦然地说：

“我不会重视考试的成败，如果我不能进大学，就到社会去找一份普通的工作，过普通的生活。在工作之暇，做我爱做的事，看自己爱看的书，我相信我会很快乐的。”

这是何等达观的襟怀！

在今日汲汲营营的世界里，在文凭至上的功利社会中，有谁不希望获取一张吃香的文凭，以换取一份高薪的工作，以追求更多的物质享受呢？

澹泊名利，不戚戚于得失，这种极洒脱的人生观，的确不是一般人所能有的。

我很放心，我不必忧虑你是否能考进大学。我知道一个懂得生活的人，必会拥有快乐的人生的。

诚如你所说的，置之死地而后生，蛮以为是山穷水尽，没料到却柳暗花明，你不但闯过这一关，还达到进入国大的标准。然而，你说不打算去报名，因为你没有信心，也没有把握去与英校生竞争。

我极力反对你这种想法，更不赞成你放弃升学的机会。

最大的失败，不是竞赛后输给对方的失败，而是在竞赛前弃权的失败。

古人说：“自古成功在尝试。”你未经尝试，又怎么知道不会成功呢？

所谓：“刀要石磨，人要事磨。”许多出类拔萃的豪杰，都是从恶劣环境中磨炼出来的。十五世纪，当哥伦布开始人类历史上极重要的航行时，人们都取笑他，说他是痴人说梦，可是他却以坚定不移的信心去探险，终于获得成功。古希腊大政治家狄马

齐尼，天生口吃，常受人讥笑。于是，他决定纠正这个缺点，他用口含着石子，站在海边，对着奔腾的海浪说话；有时他站在山头，背诵词句，练习一口气说许多话。结果，他成为欧洲历史上第一位大演说家。

这两个例子说明人生成败的关键，在于意志的强弱。也说明每一个成功的故事，在背后都隐藏着鲜为人知的辛酸。成功，确实不是偶然事件。

不少华校出身的学生，在法国、日本与德国修读一年的法文、日文与德文后，便可在该地攻读他们的大学课程，而且还获得优异的成绩。在本国，也有许多华校生，在经历一段煎熬苦学后，不但通晓双语，而且学贯中西。

在这里，我们有很好的学习英文的环境，只要肯下苦功，没有理由不能把英文学好的。你这么年轻，正有着旺盛的生命力，有着充沛的精力与学习能力，更有大把可供学习的时间，一定可以掌握英文这种语文的。如果一天两天不行，就一月两月，再来一年两年……，只要保持坚韧不拔的意志，具有信心与毅力，锲而不舍，总有一天，英文就在你的驾驭之下。

你说你喜欢华文，喜欢研究中国哲学与华族文化……，我建议你暂且搁下华文，先搞好英文。在理想与现实冲突之际，我们须权衡轻重，作出抉择，以勇气去面对现实，突破困境。只要你热爱华文的心不变，那股精神永存的话，待你掌握了谋生的工具后，你仍然可以读你爱读的华文书，让自己浸淫在东方文化里，让华文充实你的心灵。

希望你冷静地去认清现实，客观地对待这问题。遇到困厄，不要畏缩，不要逃避。不妨把逆境当作是一种考验，视为这是成功的里程碑。以你一贯的乐观态度，加上不屈不挠的精神，必能化逆境为顺境的。

也希望你谨记着：命运只能支配你的昨天，而明天的命运却在你今天的掌握中。

不经一番寒澈骨，那有梅花扑鼻香？

人类的世界，本来就是一个需要奋斗的世界，也是一个充满

苦难的世界。但是如果一个人具有克服它的勇气，信心和毅力，一定可以拨云雾以见青天的。

奋发精神，就是创造前途的一把钥匙！

你还在犹豫什么呢？

收入《何濛散文集》，新加坡：南洋商报、星洲日报、新加坡文艺协研究会，1983 年。

一张药方一段回忆

何乃强

作者简介：

何乃强，笔名幼吾。祖籍广东顺德，生于新加坡。幼年在养正学校、中正中学和圣安德烈受教育，1966年新加坡大学医学院毕业，1971年获医学硕。1975年获新加坡医学研究院院士，1975年获哥伦坡奖学金赴澳洲深造，1978年获澳洲大洋洲皇家内科学院院士学位。曾任新加坡与中国多家医院主任、名誉院长、保健顾问等，中国暨南大学客座教授、新加坡国立大学医学院副院长。1995年被英国剑桥列入医学界名人榜，2003年获新加坡共和国总统颁赐BBM，同年又获英国女王封赐圣约翰爵士。逾200篇医学报告和作品，发表于新加坡及国外医学刊物，也有多部华、英文医学论著。中国多家儿科杂志编委、新加坡华文报咨询团委员、《联合早报》专栏作者。著作有《儿童病房》、《杏缘》（与冯焕好合著）、《父亲平藩的一生》。

我家有一个喜欢收藏东西的妹妹。最近她心血来潮，从杂物箱子找到一张有50年历史的药方，它以毛笔书写，属北魏体，

苍劲有力，肯定书法造诣很高。这药方原来是五十年代名中医师谢颂彭的处方。

这药方勾起我一段童年回忆，让时光倒流，把我带回半世纪前的情景。母亲生前曾告诉我，由于当年家庭环境不好，自己读书少，缺乏医学常识，弟妹多，分享少，疏于照料，使到我们营养不良，年幼多病，连我也不例外。

生病了，父母就带我看医生，那时多是去看中医师。

记忆中我看过的有谢颂彭，英士光，林中虎，唐华达等，我复原后母亲总爱提他们的名字，对他们赞不绝口，心存感激，所以至今我还记得这些名字。

我还记得当时的情形。谢医师的医务所是设在牛车水大坡二马路223号（现在珍珠坊对面）的一间两层楼旧店铺。父亲把我带到那里，踱上一条灯光暗淡的木楼梯，楼梯前端有一道门，父亲把悬挂在门前的一根绳子一拉，上面的小铜铃被摇得发出声响，接着推门进入二楼的诊所了。

坐在谢医师面前，父亲把我的病情告诉他。然后他把我的手放在一个小枕上，先观察我的舌头，然后用三只手指按住我的手腕桡骨部位，低着头，不发一言，非常投入地为我把脉。过了片刻，他在墨砚旁提起毛笔，开始写药方，然后交给父亲。

从药方上我知道谢医师每天工作10小时（早上8到12点，下午1到7点），门诊收费2元，出诊5元，也列明贫者酌减。我忘了父亲怎样付诊金。只记得看别的中医师时，父亲是很恭敬的递上红包才离去。跟着带我去药材店抓药。店里弥漫的药材气味令我难忘。配好的药材是用一张盖上药材店朱红印章的白纸包好，用草绳包扎着，外加一小包干葡萄或嘉应子，这是喝完苦药，妈妈给我的的赏赐。

以前看过中医师后，到药材店买药回家煎煮。药方由病人保存，他日遇上类似疾病还可以用同一药方买药，省下诊金，也可以转交亲友。所以广东话有这么一句话：“照单执”，意思是照着药方抓药或照着办！

在半世纪前，牛车水有不少家喻户晓的中医师，他们悬壶济

世，仁心仁术，经照顾过无数病黎，为医药保健作出不少贡献。

原载《联合早报·四方八面》，2001年4月16日，收入何乃强、冯焕好合著散文集《杏缘》，新加坡：创意圈出版社，2006年4月。

望乡路

怀鹰

作者简介：

怀鹰（1950 —），原名李承璋，又署顾言、泽激等。祖籍福建南安，生于新加坡。曾任电视台华语戏剧组编剧、媒体城记者、撰稿人及导播、《联合早报网》高级编辑，目前是专业作家。曾获国内外文艺创作奖项共23个，包括第一届城市文学奖冠军，新加坡宗乡奖小说组及散文组冠军。曾任多项文学奖评审，曾主编《青年文艺双月刊》、《新加坡文艺》、《新城小小说》、《新城小作家》和《创新诗刊》等，2010年与来自缅甸的段春青创办《缅甸新文学网》，并担任主编。已出版二十余本书著作，包括长篇小说《山路弯弯》、小说集15本、微型小说集四本、散文集／散文诗集四本、诗集两本、评论集一本、小品文集一本。

故乡是一条弯弯曲曲望不到边的路，这也是一条让人兴起乡愁的路，但对我来说，别说印象，就连最起码的记忆和感觉都没有。小时候倒是听父母亲提过几次，也仅仅是提，是让我知道在我的这个家之外，还有另一个更遥远、陌生、模糊的“家”。那个家

是什么样子的，住着些什么人，叫什么名字，我都不知道，只是隐隐约约的觉得，那必然是与我们这个家有点特殊的关系，或说是乡情吧。

祖父是从那个家过番来的，关于他在那个家的故事，他如何南来，又如何在此地安家落户，始终是个谜；因为他在我三岁时脑溢血死了。那些年来，他有没有回去过，或曾经有过想回去的念头，无从查考。我只是每年清明节上他的坟头拜祭，再看一回墓碑上镌刻的文字，找回了我的身份认同，知道自己的祖先的“根”在哪儿。那又有什么意义呢？随着时间的推移，对“故乡”的感觉越来越淡泊，就像墓碑上的文字，金漆已剥落了，只剩一团沟沟壑壑的纹路。相信再过一段时日，这座坟连同整个坟山都会被铲平，一段属于他的真实的历史也就落下了帷幕。

我没有什么遗憾，毕竟，我跟祖父没有感情上的牵连，偶而会想起他，不会觉着伤感；他离世太早，我的记忆之树还未成形。也不曾想过上图书馆找资料，看看那个“家”究竟是什么模样？为何每个离家千里的人，都会有那种牵肠挂肚的思念？父亲是在本地出世的，当然，他脑子里装的是蕉风椰雨，大概也没有故乡的影子，但他跟祖父最亲近，应该听了不少关于故乡的故事，可他从来不提，就喜欢用口琴吹奏那首《白云故乡》，琴音的节奏是轻快的，没有怀乡的那种苦涩的愁绪。有时，他会搬张椅子，坐在门外的芒果树下，对着月亮发呆，那眼神是茫然而带点哀伤的。

“你爷爷，还有我，还有你，我们的家乡是在南安。我要让你记住，无论走得多远，我们都是南安人，我这一生是回不去了。”

有一次，他这样的跟我说，眼里仿佛浮泛着一层泪光，那年我念初中三。老实说，我并没有被他的话所感动，在下意识里，我已经接受这块生我养我的土地，我很难想象“故乡”或“家乡”这四个字到底有什么意义，或说动力。我只是好奇地问他：“为什么回不去呢？”

他只是轻轻叹口气。

父亲喜欢杯中物，一天可以喝上三五瓶，尤其是没有做工的日子，他哪也不去，就躲在家里喝酒，屋子里弥漫着一股浓浓的

酒味。

母亲总会数落他："你少喝点，把钱省下来，够你到南安走一趟。"

他总是摇摇头，说："故乡的人，一个也不认识，那间祖厝，也不知落在谁的手上，回去干嘛？"

"你只会念叨，心里不想是假的。"

他苦笑着说："想归想，心里一点都不踏实，当作一场梦算了。"

这梦，该是没有边际，只怕梦醒。回乡之路依然渺茫，倒不如珍藏起来，谁也别提，谁也不去搅动这心里最脆弱的情弦，也许日子会好过一些。此后母亲也不再说，而他依然喝酒，吹口琴，遥望月亮，直到一场大火把乡村夷为平地，我们搬去组屋住；除了酒，口琴老早在火中焚化，月亮呢？仍然高悬中天，只是没有乡村望月时的那种惆怅的味道，那种神采飞扬的想象空间。

父亲很少出远门，最远是到了云顶。他弥留之际，病房里只有我在床侧，其他人还没赶来。他握住我的手，那只手是冰冷的，而且没有什么力道。他说："我这辈子真的回不去，心里只有一个梦，我也只能做梦，你帮我做一件事。"

我点点头。

"我死后，把其中一块骨头丢进大海，这样我就能回家了。"

他一生的愿望就是这么简单，回家，回去那个连他自己都感觉陌生的故乡。当然，我瞒着家人，悄悄的捡出一块头盖骨，丢进大海，头盖骨一下子就沉入海平面下，海水能不能把他送回故乡，他的灵魂能不能踏上故乡的大地，我只能在心里默默的祝祷："老爸，无论故乡的路有多远，你一定能回去，看看家乡的老厝还在吗？也许有一天，我会回去帮你圆梦……"

父亲走了以后，我们在他的遗物中，赫然找到一本崭新的国际护照，上面一个印戳都没有。

母亲也变得沉默了，每次回家探望她，她呆呆地坐在床沿，不言不语，不笑不哭，如木雕一样，生命好像剩下一副空壳。

"妈，我带你回南安走一趟，好吗？"

她一壁的摇头，说：“不了，不想回了。”

“趁现在还有力气走路，是该回去走一走的。别担心，旅费由我负责。”

“不是钱的问题，家乡的人，老的也都老了，死的也都死了，没一个相识的……”

“但我们还有一间老厝。”

“人在时都保不住，死了还有什么用……”

“那毕竟是我们的，是爷爷留下来的。”

“是谁的都没有意义，那么远，管不了了……你爷爷没有回去过，你死鬼老爸想回回不了，我是不想回了，倒是你，有机会就去走一趟。”

“为什么呢？对我来说，是更加的遥远。”

“不管怎么说，那是你祖先的根……”

母亲后来也走了，她留给我最珍贵的遗产，就是那句话：祖先的根。它一直在我脑里翻腾，几乎变成了一种无法开脱的灵魂语言。

实际上，我还没做好“回乡”的心理准备，我对那块土地太不可知了，我已熟悉、习惯并接受这块让我生息的土地。人生的遗憾何止这些，对我来说，原乡也好，异乡也好，没什么不一样；我们都是在土地上漂泊的人，谁也不能断定，人的一生必须选择生于斯、长于斯、老于斯、死于斯的规律。也许有一天，我会漂泊到另一块土地，那眼前的这块土地究竟是我的原乡，还是北方的那块土地？

望乡路，路遥遥，何时，我才能抖掉身上的尘埃，找到自己灵魂的原乡？

物换星移之后

——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

胡月宝

作者简介：

胡月宝（1965 —），祖籍福建安溪，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华中初级学院，国立台湾大学文学士，南洋理工大学哲学博士，现任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中文系副教授。著有短篇小说集《撞墙》、《女人、女人》和《胡月宝小说选》；微型小说《有缘再见》；散文集《心尘》；学术论著《新华女性小说研究》和《鱼尾狮与鱼尾狮旁的花木兰：当代新加坡华文文学论文选》等。1993 年以《我把贵妃给了日本人》获亚细安青年文学奖（微型小说）第三奖。

我站在母校的遗址上，无比感伤……你默默地培育了多少幼苗，如今却春梦无痕般的消失了……你走进历史，历史却遗忘了你。

一、悼亡庙

离开脚踏实地的乡村，迁入远离鸡犬相闻的组屋已有十来年；但是，始自今天，我才对于故园的失去有锥心之痛；我明白我与我过去的脐带是真的被切断了……

这是一个寻常的傍晚，我经过汤申路上段时，习惯地以探望故人的心情望了望大路左边。然而，我几乎撞车了！我看到的是一片裸着胸膛的红土，原先屹立在那里的斑驳老庙，消失了，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是一个被称为“红毛丹格”的小村落，以一条马路隔开，路的左边是“港内”，路的右边是“红毛丹后”。港内的居民或务农或到山上的高尔夫球场谋生。原先港内有一座面积不小的胶林，七十年代以后，村民放弃了割胶，胶林从此沉默。每天，村里的妇女、小孩踏着胶林的黄泥路，到胶林边缘的小巴刹去买日常用品；穿着“醒桥”的校服的小学生也数着整齐地排着队的橡胶树，一路走到离巴刹不远的学校去。就这样，日子在这里每天来回着，直到有一天，物该换星该移……

在村落里，学校一般都建在寺庙附近。在那样的年代里，每一个村落，都有一座庙，一间小学。庙与小学紧密相连。庙，保佑着在这里讨生活的人。庙里袅袅上升的烟雾是苦难的村民的灵魂。庙，是村落的象征。上了中学以后的我，从颠簸着的巴士车窗外远远的就看见它，像个慈祥老人般守候在村前的大路旁边时，我总是安心地告诉自己，我回家了。

我在庙的怀抱中走过了六年的小学岁月。对年稚的孩童来说，庙不是精神的寄托。庙是热闹的市集，是充满梦幻的地方。每一年，这里都会举行两次的大拜拜——庙里的大殿外架起绿色大棚，长得望不见尽头的桌子上罗列着金猪、鸡、鸭等琳琅满目的祭品。然后，平日供上课用的高脚课室那堵面向庙的木板墙壁就打开了，连续三天的酬神戏就开锣了，卖红豆冰棒的铃声丁丁响动了，卖“地甘”（一种带有赌博性质的玩意儿）的草席摊开在地上，摆满了诱惑人心的各色奖品，拖着鼻涕的小孩都来了，那几天的梦里不再是黑白的，薛丁山、孙悟空在男孩的梦里吃着冰球、翻着筋斗；王宝钏、崔莺莺哭湿了女孩们的枕头……

“醒侨小学”是“红毛丹格”唯一的小学，启蒙了村落里的每一个孩子。学校的经费大部分来自庙里的募捐。每一年开学日，妇女领着自家的孩子前来入学时，都必须先把孩子带到学校旁的庙里去，让大伯公瞧瞧，再正式上学。

1984年，政府征用了这片土地。我兴高采烈地坐在堆着家具和衣物的小货车上离开了生活18年的港内，兴奋的我急着憧憬组屋的美好生活，竟忘了向庙和小学告别；我也听不到庙的叹息和胶林的“呜呜”的低泣。

负笈台湾后不久，小学在弟弟的信笺中完成了历史使命：又一所再也招收不到学生的华文小学关闭了。我没有流泪，人总是得向前看的。

回国以后，我旧地重游：小学已拆，只见一片绿草盎然的土地，和一棵垂着爬藤的老树。我有些感伤，但是，依旧香火缭绕的红色庙宇稳住了我晃荡的心。人非物非。老庙依然默默守候着这方土地。我怀着感恩的心向它三鞠躬。

之后，总有机会经过旧址，在梦里，在现实中。许多年后，带着五岁的熹儿经过，我告诉他有关庙和学校的过去，他转头瞥了一眼，汽车的时速比时光的流速更快，他还是来不及看见妈妈的母校，也往往在飞驰的汽车里想像不出学校的模样。有一回，他又在汽车里望见匆匆晃逝的老庙，他竟然有点遗憾：如果我也能在妈妈的学校里读书就好了！

今天，我望不见红漆斑驳的老庙了。激动之余，我蓦地想起了不久以前听来的一件护庙的故事：就在一水之隔的马来西亚柔佛州的新山的一个闹市里的一条街道上驻扎着一间古老的庙宇，守护了好几代人的香火。不断前进的时代同样毫不留情地要求让出昂贵的土地，它憔悴斑驳了的颜面更不能见容于周围的现代化建筑群……铲庙的怪手开来了，但是，怪手却不能靠近——一群在老庙护育下成长的乡亲并列在庙前，誓与老庙共存亡……终于，老庙还是保留下来了。我的老庙被怪手连根掘起时，我和我的乡亲在哪里？

庙是乡村的精魂，庙在村在，庙亡魂亡。

生活在一个急速现代化的城市里，我们很少有机会回头。现代的车轮碾碎了过去。一座又一座的乡村夷平了，一所又一所蕉风椰雨中的学校铲掉了，一座又一座忠心耿耿的守护着苦难的老庙在机械怪手的殷殷相别下，归于尘、归于土。庙里的精魂呢？你们哪里去了？是否赶着路到那些需要你们的守护的地方去了？

据说，人在临终之前，他的魂魄会飘到他的出生地去向土地告别，届时，我和那些在这块土地上出世的乡亲们的魂魄，到哪里去寻找属于我们的土地？

二、岛屿俱乐部

1972年1月2日清晨六点半，从小路旁的倾斜着的泥路上跳出来一个穿着崭新白色上衣、外套深蓝色校裙的七岁小女孩。她背着绿布书包，大踏步地沿柏油路旁的绿草带走着；一路上，她小心翼翼，深恐踏坏了伏在小草背弯上的露珠儿……

就这样，我在小路的牵引下，开始了长达12年的学校生涯，从小学到大学，直到负笈台北为止。

小路因着路的尽头处的岛屿俱乐部，一个供有钱有闲的外籍人士和本地富豪打高尔夫球、游戏和吃喝玩乐的地方而得名。每天，在六七十年代仍然罕见的各类汽车在路上呼啸着，展示着令人可望而不可及，即使欲想象亦无从想象的另一个 世界。小路的使命若仅是供汽车出入，那不提它也罢。小路不断向树林深处蔓延，小路两旁的人家也跟着搭建起长方形的、三合院式的阿答屋、锌板屋，三五间相连着。从路口到路的尾端。伴随着大屋的是自家开垦的小菜芭、小果园、水井、水池、粪坑，以及自生自长的香蕉树、榴梿树、这棕与淡绿的景物的背景是黛绿的橡胶树林、树林背后的偌大无边的绿地毯般的高尔夫球场，还有球场边的天连水，水连天的蔚蓝色的庇亚士蓄水池……

沿着小路，傅姓人家的宗族遍布着，间而穿插着在大门口上方张挂着“安定”的匾额的胡姓族群，以及其他姓氏的门宅……赤着天足的祖先从贫穷的福建、潮州家乡漂洋过海，在牛车水福建街都觅不到栖身之所以后，狠下心，冒着被蛇缠身、 猛虎吞噬

的危险上山芭垦荒而来，以种菜养猪维持生计。一代人安定下来，又从苦难的家乡唤来叔侄，然后，裹着金莲的妻女也跟着南来……人丁渐旺，屋子扩建，格局渐定。岛屿俱乐部路是“红毛人”叫的，在小路旁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村人，唤这里为“港内”。

岛屿俱乐部，村人都以为福建话音译为“爱人卡拉巴”(Island Club)，就建筑在高高的山上，小路来到这里，突然化 50 度的陡坡，令人望而生畏。一辆又一辆的汽车在氤氲中划破了乡村宁静的清晨。但，在更早的时刻，村里的男人女人少年小孩就摸黑攀上了陡坡：男人去给前来打球的游客当职业球童，女人到俱乐部里去洗碗刷厕所，少年上山等待机会当廉价球童，小孩提着大布袋子，跟在割草机后边等着收集割草师傅施舍割剪下来的细草，好赶在上学前拖回家去作为喂养家畜的饲料。

小路不仅提供了方便的出入，带来了村民的生计，也陪伴了我充满乡野的情趣的童年与孜孜苦学的中学时代。我一路走来，走着走着，由一个幻想着能腾云驾雾的小女孩长大成为手捧书本、赋新词强说愁的 16 岁少女……

重新走上小路时，我已是 32 岁的少妇。小路变小变窄也变短了。昔日的一切景观都只能在不断重现的梦园里游魂一般地若隐若现了。残余下来的村舍颓丧得半边倒塌，攀满了匍匐着的绿藤。昔日的鸟语花香人声都杳作过隙的白驹，留下来的是老去的橡胶树林堕落下的满地干瘪发黄的树叶，以及那正恣肆着的蚕食着记录着我所有记忆的橡胶树干上铺天盖地的野蔓……

我无限嘘唏，无限感伤地颓坐在不再是富人的专利品的日产银蓝色汽车里，不敢多望小路一眼，仿佛一个出身贫苦的孩子成了材，衣食无忧却愧对破落的家园。我逃开了，从不再有如过去一般陡峭得令人气馁的小山上飞驰而下，赶紧逃开了。

然而，小路，却攀在我的汽车后面，一路尾随而来……

三、四哥哥的木薯糕

在港内这个贫穷的小村落里，别的不见，绿意却是无所不在的。生机盎然的野草总是天南天北绕路边，托根无处不延绵。小

孩般高的草丛里的林子就是儿时的野巢。它们仿佛一张又一张的蜘蛛网，把孩童的欢笑都粘连在上面……

草丛里生长着自生自灭的果树，提供了乡野村童的零食。黄澄澄的香蕉，红艳艳的红毛丹，绿里透黄的番石榴，猫眼一般、黑褐色的 mata kujing（马来语：热带龙眼）……一年四季，供应不断。于是，猴子般利落地上树摘果的野孩子胳膊粗了，腿长了，然后，被大人唤去干活了。又一班小猴来了，他们上不了树，三两个合作着，晃摇着长竹钩，奋力地去把树上的果子扯拉下来……不多久，他们还是上树了：在树上筑起了休憩的小屋子，堆满了摘来的各色果实。这里有时也供逃离父母的藤鞭的避难所，逍遥自在……直到暮霭沉沉，炊烟四起时分，辘辘饥肠让饭菜的香味扭着耳朵拉回去……

……炎热的午后，四哥哥荷起锄头来到芭地，掘开那硬邦邦的芭地，我和弟妹三人，你抱着我的腰，我拉着你的腿地发挥了“拔萝卜”的团结精神，连茎带根地将埋在地里的木薯拉上来。然后，我去割香蕉叶，弟弟拉着妹妹穿过橡胶林去买来红糖，四哥哥用刀在困在泥土里的木薯划了一刀，弟弟妹妹抢着把光溜的白色果实丢进水桶里，我接过干净的果实，把它按在长条状的刨器上，使劲儿地刨磨着。四哥哥把粉状的木薯与红糖混合了，把它们铺在一片片剪开的香蕉叶上，把椰丝缀在“小山峰”处，再用香蕉叶包起来；接着，我赶紧烧柴起火，扛来大镬，端来清水，好让盛满木薯糕的盘子可以很快的就坐在火热的灶上……然后，四哥哥、我、弟弟、妹妹就兴高采烈地坐在搭建在屋后这漏水的小厨房里，在香味渐浓的下午里等待着香蕉叶裹不住的橙红色的木薯糕露着雪白椰丝出炉的时刻……

四哥哥的木薯糕是童年里的一个甜蜜的回忆。

发现老庙被铲的几天后，四哥哥竟然来电要我回去吃木薯糕。

我咬着瘦弱、褪了色的木薯糕，看着因病被迫在家修养的四哥哥，泪如泉涌。对尝尽各种佳肴的胃来说，木薯糕一点也不特别了。四哥哥患上糖尿病，不能沾糖，于是记忆中木薯糕里的红糖味也减弱了。

孩子们都不喜欢吃。

临别时，四哥哥装满了一袋子的木薯糕递给我时说了。

我数着一个又一个的香蕉叶里的木薯糕，看到了从前壮如牛的四哥哥，为我们做木薯糕的四哥哥，挑水作家务的四哥哥，为我们制作风筝的四哥哥，无所不能的四哥哥，数到最后，泛黄的香蕉叶里裹着的木薯糕幻成了憔悴的四哥哥，成年以后的四哥哥在工地上奔波了20年，用劳力换取三餐；却在不足40岁的壮年时刻患上了糖尿病，面临失业后三餐不继的困境以致一张棱角峥嵘的国字型脸庞上尽缠绕着烦忧的皱纹……

萋萋总是无情物，吹绿东风又一年。野火烧不尽的蔓草以摧枯拉朽的力量覆盖了故土。一切野生的果树都看不见了。为了一片木薯糕而雀跃的童年生活消失了。

当时的我们倘若能预知岁月是如此的残酷，会愿意长大吗？

四、醒侨小学

很想知道，到底有多少人与我一样，再也寻不着培育他们的母校了？

我的母校之中，与我距离最近但亦最遥远的是她——醒侨小学。小时候，我徒步上学，享受着乡间小路上的晨风里飘洒着的草香；上了中学，我披星戴月地转换二三趟巴士，耗时一个小时以上才能抵达隔邻市区的校门；高中时，母校高耸地站在武吉知马山岗上，也颇有一段距离；上了大学，则更远了，远在南中国海的另一端。时光像一片沙地，让我把过去埋在沙底下；有一天我回头来寻时，我把沙大把大把地扬起，却发现他是一个不尽责的看守人。中学搬了，高中翻新了。都已景非物不再，台大那日治时代的古意盎然的文学院呢？十年不见了，听说也部分翻新了。我对时光的流沙说，至少也留下一棵鸡蛋花树，叫人凭树以吊啊！醒侨小学，侨皆已醒，就挥袖而逝了……

从大哥开始，一直到小妹，都在这里启蒙；学校里的“先生”（早期唤老师为先生）都唤得出我们兄妹九人的名字，对于我们在学校里的一切，他们也往往如数家珍。我与它之间，更有着一段曲缘；轮到我报读小学之时，村里掀起一阵报读英校的热潮，

大有乘时代之风，以攀上青云之趋。在村言的怂恿下，母亲亦有此打算。岂料，我在父母言谈之间获悉此事，竟然闹起别扭："我不要变成红毛人，我不要读红毛册（福建方言）！"加上英校学费昂贵，不易申请助学金，到英校的路途又遥远，乘搭校车又需一笔额外的开支；这笔费用对家徒四壁，儿女尚都嗷嗷待哺的清贫之家而言，是极其沉重的负担。于是，我还是穿上了绣着"醒侨"的深蓝校服走入了中华文化的殿堂。而今，回想起尘封旧事，我无法不捏把冷汗：险哉！此生能与华文结缘，始于醒侨小学！

多少年以后，我才知道愿意在破落的小村落教书的"先生"们都拥有一颗宽厚的心；在忍受校舍陈旧、设备简陋之余，尚得面对村童的愚钝：一个个托着鼻涕、皮肤黝黑、心里或挂着家中的杂活与哭闹的弟妹而脸露茫然神色的女孩，一个个衣冠难整、指甲藏垢，在口袋里暗藏弹珠或打鸟弓，无心向学的顽童。若不是本着有教无类的教育精神，怎能待下去，更遑论要春风化雨了！教算术的林春桂先生管图书馆，递给我一把可以开启浩瀚书海的钥匙；科学先生 Mr Teo（张智民），带着我们从村口走到村尾，把课室套在足踝上，在绿风中认识树木、看蜜蜂传播花粉；教英文的 Miss Lim，一身时髦的装扮让纯朴的校园骤然亮了起来，她在我出水痘时为我送来儿童故事书，为我的童年绑上了一丝黄色的洋丝带；小五的班主任许铭慧先生写得一手漂亮的字体，在我的大楷簿子上好不容易圈出一两个字；毕业前夕，黄玉荣先生给了我终身受用的一句教诲："家财万贯，不如一技在身。"许多年不见了，你们安好否？记得当年，窄小的校园里，先生们的脸，都是一朵朵香气馥郁的鸡蛋花。

在锌板屋顶下，木板搭成的陋室里上课，不是 90 年代的学生可以想象的事。木板薄，隔壁课室的朗朗读书声可闻，先生的藤鞭抽动之响，令人惊心动魄。奇怪的是，从来就听不见同学呼痛的哭泣声。（回家之后千万小心，让父母看到了，还得吃一顿"果条"，说不定隔天还被拧着耳朵，提到学校里，请先生再严加教诲！）锌板屋顶是跋扈的骄阳手下败将，热气透过屋顶，使得课室热腾腾有如蒸笼，下午班的同学有一半时间处于昏睡状态。蓦然，来了一场滂沱大雨，凉则凉矣，课则不必再上，我们立难

安地听疯狂的风拍打着屋顶，掀动着锌板，为大雨激情的舞步而伴奏……有一年的七月天里，同学们昏昏欲睡之际，屋顶突突突地跳动起来，仿佛千军万马压境！先生外出探看："下冰雹了！"全班同学翻过桌子、跃过椅子，一窝蜂地挤到课室外伸手去迎接罕见的客人，冰雹掉在手上，小石子一般的重量，但瞬间即融……

小六毕业的那一天，我在曲终人散之后仍逗留在校园里，走遍熟悉的每一个角落，忍不住想要抚摸朝夕相伴的课室、桌椅、黑板、小池塘里的蝌蚪、池塘边的鸡蛋花树、校门口的篱笆……最后，我溜进了充斥着书本、各类教具与杂物的教员办公室，待我如女儿的先生都离去了，我仿佛弥留的魂魄见不着亲人一般，黯然神伤……

望着绿树遍地的草坪，母校的踪迹不再，除了那棵迎来送走了一批又一批村童，并见证了小学走入历史的盘根老树。我想问老树：小学被夷平的那一刻，你闭上眼吗？你流泪了吗？

春风化雨，桃李成行；我站在母校的遗址上，无比感伤；人死尚有墓一座，而你，默默地培育了多少幼苗，如今却春梦无痕般的消失了……你走进历史，历史却遗忘了你。

寸草心难报三春晖，我唯有草文一篇，以为铭文。

行文至此，泪盈眶……

收入《新华98年度文选》

皇家山的寂寞

何逸敏

作者简介：

何逸敏（1963 —），生于中国上海，1991 年移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中国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学士和语言文学硕士（获杰出论文奖）；中国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新马华文文学；曾留学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师研究生学院师，考获专业师资文凭并任该院刊物总编辑，兼任美国华硕教育集团中文学校副校长。曾任报社杂志记者、国际学校中文与绘画教师、《新加坡文艺》和《新世纪文艺》的文字和美术编辑、《企业家》丛书高级顾问和记者编辑，《商海风云》副主编。世界华文文学研究创作学会、新加坡作家协会、新加坡文艺协会和南洋学会会员，并参与世界华文文学研究创作学会主导的《新华文学大系》丛书《诗歌集》和《散文集》的编撰工作。擅写诗歌、小说、散文和评论，作品发表于各学刊杂志，也被收录于《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作品选》。已出版著作有学术研究丛书《中国话剧在新加坡》。

（一）

友人好心带我去新加坡的福康宁山，其实我是重温十多年前曾经留在那静静小径上的脚印。那时我刚来新加坡，什么地方都

想去走一走，逛一逛，心中最想去的不是大商场，而是有地方特色的，披着神秘色彩历史绿袍的人文景观。来到福康宁山，拾级而上，真没想到毗邻繁华的乌节路，竟有如此翠绿幽静的山坡。我伫立高处，俯视不远处的道路，车水马龙，可就是听不到一丝的吵杂声。不是闹中取静，得天独厚吗？

挑灯夜读，翻到《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作品选——诗歌卷》中陈伦新抒发那满腔的伤悲，他在叹息皇家山（福康宁）的异常寂寞。

寂寞是因为喧喧闹闹后的不甘寂静，寂寞是轰轰烈烈后的突然失落，寂寞是人们不能忘怀的回忆。

“铁门，将永远锁着／鲜花，不再有人送来／痴情的皇家山啊——忘不了她的存在”

自1960年，新加坡立法议员通过成立“国家剧场信托委员会”，全新加坡人民展开“一元一砖”筹款运动，东南亚首屈一指的可容纳3千人的剧场于1963年宣告落成，20多年来世界一流的国家芭蕾舞剧团（包括西班牙，苏联和英国等），歌舞团和杂技团，包括朝鲜金刚山姑娘剧目都先后在那里呈献表演。

它在位于里巴巴利路（River Valley Rd）和克里门梭道（Clemenceau Ave.）的皇家山山脚下，诗歌的作者陈伦新曾在国家剧场剧院里接受留德芭蕾舞家陈海潮的授课，也在那里剧场座位上观看世界著名的芭蕾舞剧天鹅湖，胡桃仙子的演出，观摩世界一流的表演。

令人难忘的是，那将最后的一场演出，当芭蕾舞剧目告终，全体演员向观众谢幕；当司仪广播这是剧场最后的一场演出时，3千多名观众依依不舍的鼓着掌，久久不散。

遗憾的是，全民千辛万苦筹建起来的剧场，究竟为什么要拆除，难道国家批准的建筑出现了结构问题？至今那里是一片青草地，怎不叫人慨叹唏嘘。

“昨夜还充满欢笑／她听到热烈的喝彩／多少人激动的鼓着掌，一直站着舍不得离开”

1969年12月9日—11日，邓丽君在新加坡国家剧场初露歌坛。邓丽君在新加坡国家剧场出席“远东十大巨星晚会”。12月15日由新加坡返台湾。

（二）

“新加坡国家剧场（The National Theatre），迎来过第一届东南亚（今称亚细安）文化节的嘉宾，自1960年4月，全岛动员3千名（教育部发动2千名中学生，80名教员，行动党出动全国500多名党员）志愿工作人员如火如荼展开售旗筹款，当时文化部政务次长（人民行动党）李炯才指出说：我们倡议由新加坡人民自动捐出款项来建立一个新加坡国家剧场。”

1962年又展开一元一砖运动，得到各方的热烈响应，全国一百七十多万人齐心全力合捐，历经3年多，终于于1963年宣告建竣落成。

许多人可能还记得，当年筹款基金还宣扬是：“人民帮助政府，政府帮助人民”。“最新型舞台和设备的东南亚第一座新剧场”是全体人民（和国家）心血的结晶。

新加坡国家剧场由兴建到拆毁过程，充满转折性的巨大变迁，这历史今天还有多少人能想起？！

充满感慨的诗歌作者陈伦新先生豪恨低吟：

“好像做了一场梦／当太阳把她晒醒／望着空荡荡的三千座椅／不由得她一阵悲哀”

新加坡时值中西文化交融，但思想是否淬砺，传承是否虔诚，态度是否热忱呢？

艺术能够激活人们的心灵，艺术能够使人扬起不屈的头，点亮人们探究光明勇气的明灯。

新加坡国家剧场那作为当时新加坡艺术的中心，遭受被拆除的命运肯定是令人惋惜的，何况她已履行了她的伟大使命这么多年。

我也曾漫步于福康宁山的台阶，享受着那宽大芭蕉叶的抚摸，驻足探究起为什么此山会俗称“皇家山”或“升旗山”呢？

查了一下才得知，原来这个占地19公顷，高约50公尺的山丘曾是当年莱佛士的住所。莱佛士在1819年登陆新加坡河口后，便在这座俯视新加坡河口的小山的山顶建了总督府。1823年，他也选择在此处兴建住家。

皇家山，会不会和皇室有关联呢？果然福康宁山的历史可追溯到14世纪。据历史记载，这里是14世纪岛国苏丹皇室的所在地。新加坡最后一位苏丹依斯干达沙便安葬在靠近山顶的地方。福康宁也称为“禁山”，因为在新加坡拉王朝时代，一般的平民百姓是不容许踏进这范围，也因此产生了很多浪漫的故事，因此被称为“皇家山”。目前，山上不时有新发现的许多文物，山上的福康宁文化中心便展示了被挖掘的14世纪至19世纪文物。

在1822年，登陆新加坡的莱佛士把“禁山”改名为“政府山（Government Hill）”，并在1822年在山上建了一间别墅，也开辟了新加坡第一个植物园。基督教坟场也在1829年开始开辟，发展和供教徒埋葬直到1850年为止。

（三）

据记载，莱佛士在山上所建的别墅，在1859年被拆除，然后改建为军事堡垒，并且取名为福康宁，即康宁堡Fort Canning，以纪念第一任英国殖民地驻印度自治领总督Charles John Canning。康宁堡是由当时的囚犯所兴建的，有7尊68磅的大炮对准海面，以防备当时法国拿破仑军队从海上向新加坡进攻。

1870年，福康宁增加17门大炮。但是随着新加坡市区的扩大和发展，福康宁的防御力量日益减弱。1892年福康宁成为英国炮兵总部。1907年福康宁成为英国陆军总部，直到1941年2月15日英军向日军投降为止。在成为英国陆军总部期间，英军大事扩充，建有地下指挥中心，防御工事和会议室，成为战争行动室。1939年当亚洲战云密布时，这里成为马来亚司令部所在地。在第

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那里成了军事指挥中心。当时的英军总司令白思华中将，就是在那里作出向日军投降的决定，然后到武吉智马的福特车厂投降。

陈伦新的诗展开诗意的想象和抒情，激越起人们的心潮澎湃，昔日的美景和喧闹，瞬间消失了，遗忘了，远去了……

“喷泉从今天干涸了／月色下看不到五颜六彩”

1971 年，当英军撤离新加坡后，福康宁移交给新加坡武装部队，可是一直空置没有发展。在 2000 年，新加坡旅游局把军事指挥中心的地下室，改建为英军投降纪念馆 Battle Box，制造腊人，声音和光的效果，馆内的许多物件，如无线电话、桌椅、电灯等都是原有的历史遗物。展览馆共有 22 个房间，包括通讯室、兵士休息室、密码室、统帅指挥室等。展览馆有意重造 56 年前的历史，让游人有如身历其境的感觉。重现出当年英军总司令白思华中将和英国将领们，为表决对日军投降的争执情景供游客参观。

1950 到 60 年代，福康宁山周围开始建有里巴巴利游泳池，范克李夫水族馆，新加坡国家剧场当时号称是东南亚最大的无柱剧场，后来都为了道路发展而拆毁。

“皇家山从今寂寞了／环绕在身边的是浓浓暮霭”

想当年，新加坡国家剧场曾经回荡过皇家山新加坡儿童剧社／青年剧社（蔡曙鹏，方百成，陈兆锦等人）曾在那里举行的好几场演出，观众总计上万人左右。

1972 年新加坡工艺学院（企业家创新科技老板沈望傅当时参加的口琴队伍）大专学生文艺团体曾在那里演出过。

陈伦新诗人曾作了一首诗，刊于《南洋商报》李向主编的《青年文艺》。

向自由的大野走来

是甚么／使你们下了决心／到乡下去开沟／到芭地去种菜／

是甚么／使你们走出了象牙塔／向我们自由的大野走来／让你们一步一步接近穷人／是甚么／是甚么／使你们坚决要做“生活的歌手”／是甚么／是甚么／使你们坚决要做“年青的一代”／是怎样一种力量／是怎样一种思想／使你们如此热情地工作／受到你们虔心的热爱——看大专学生们文艺晚会演出后。(1972, 3, 7)

1974年中国首次突破新加坡政治禁忌在国家剧场举行盛大的演出，吸引许多新加坡人扶老携幼前往支持和观看。

陈伦新在《南洋商报·副刊》的又另作一首诗纪念。

两首诗浅白真情，给今天的历史留下不能磨灭的当时足迹，令后人，特别是新移民了解新加坡的足迹提供了情感画板的色彩。

“寂寞的皇家山”全诗如下：

寂寞的皇家山

铁门，将永远锁着／鲜花，不再有人送来／痴情的皇家山啊——忘不了她的存在／昨夜还充满欢笑／她听到热烈的喝彩／多少人激动的鼓着掌，一直站着舍不得离开／好像做了一场梦／当太阳把她晒醒／望着空荡荡的三千座椅／不由得她一阵悲哀／喷泉从今天干涸了／月色下看不到五颜六彩／皇家山从今寂寞了／环绕在身边的是浓浓暮霭。

陈伦新的诗歌“寂寞的皇家山”创作于1984年，仿佛是真切难舍的最后的一吻，留下难忘的回忆——新加坡国家剧场。

(四)

当我们和历史足迹对话的时候，已不得不站在现实的脚印上，每一个印苔都留着难以磨灭的记忆，甚至是血的骚动。

1952年，英国殖民地政府为了在新加坡消灭马共和抗日军的影响力，于是在新加坡和马来亚提出国民服役法案，所有18到55岁的男性必须按规定应招入伍，参加武装部队，警察部队或民防部队，其居心路人皆知。

华侨中学学生在5月12日登记截止当天向代理辅政司递交请愿书，要求全体免役。

在这个重要而又永远难忘的日子——1953年5月13日，全新加坡数千名华校中学生（包括中正中学的500名）集体在皇家山脚下集合列队，准备到总督府递交反对国民服兵役的请愿书，警察阻止学生和平队伍游行，指他们非法集会，警察挥起警棍敲打学生，有同学头部受伤流血；在驱散过程中，有26人受伤，48名学生被捕，其中两位是女同学。这就是新加坡著名学生的反英殖民地政府强制国民服役“五一三流血事件”，惨案就发生在皇家山山脚下。

“自‘五一三流血事件’发生后，学潮一路扩大，全新加坡同学开始罢课，反对新加坡摧残华族文化，反对华校英化。自此，华校学运风起云涌，培养了不少的学生领袖，包括林清祥，孙罗文等人，与此同时马来亚（英文）大学（现新加坡大学）社会主义俱乐部出版‘华惹’刊物的一批英校精英，如林福寿医生，傅树凯医生（陈嘉庚外孙）等人逐渐结合到一起组织行动党，争取新加坡自治和独立，当时为学运学生上法庭辩护的律师就是李光耀。

学生们聘请过其他律师，他们不热心政治，也不愿像我那样准备跟政府对抗，因而学生们必定得到指示，要利用我作为他们的律师，每当他们跟政府发生冲突，或者受到政府的阻扰，从集合时被烫伤倒是申请举行公开机会的许可证等问题，他们都到欧思礼路来找我给他们提意见”（李光耀回忆录 Pg.202）

春天是喜人的，春天是关不住的，生机勃勃的春天是新加坡明日的象征，艺术如同春天。艺术的春天有时候碰撞了时间和时代，迎合呼应脉动而牺牲了自我。但春的脚步曾经停留的每个地方，每一片树叶便留下了她的倩影，参与者和观赏者的情感就有了一丝的留念、难舍、缅怀。这，真切的惋惜，怎能随着结构问题而统统推倒？！

新加坡国家剧场舞台宽敞，许多歌舞和杂技演出都选择在那里呈献节目给3千多名观众。只能容纳900多人的维多利亚剧院的建筑结构是封闭式的，比较适合上演话剧和中小型演出。新加

坡国家剧场曾经有新加坡大学中文学会1972年7月22／23日为中华留医院义演：“文娱晚会”。义安工艺学院文娱团体1973年5月12，13日为中华留医院义演的“文艺晚会”。新加坡工艺学院中文协会1974年7月29日呈献的“文娱晚会”。“次年7月29日凌晨，许多中文协会不经审讯被逮捕，被套上遭“共产党分子渗透”进行文化统一活动的“红帽子”。

总而言之，在国家剧场演出的外国团体水平之高是不言而喻的，有目共睹的，令人印象深刻的。

（五）

福康宁现在已辟为一个公园。值得一游的是公园内的香料园。它是仿造莱佛士于1822年修建于新加坡的第一个实验性的植物园。实验性植物园原来的园地面积为19公顷，现在的香料园是它的缩影。同时这里的空地也是新加坡最著名的室外表演的场地，很多明星人物都在这里做过表演，游人常到这里欣赏芭蕾舞和流行音乐会。那里除了有福康宁公园，也是新加坡婚姻注册局所在地。

是的，任何大型建筑物被拆除，任何国家重要地标的消失，无不让那些“过来人”百感交集，回忆不断。

无论和政治扯上或扯不上边，人民，静观记忆着，探判省视着，心灵随时被煽动着。

对风光的感谓，对美好艺术的流逝，若陈伦新的“寂寞的皇家山”一般，流露潇潇落木的悲慨。

发表于《新世纪文艺》第6期，2011年2月

注1：收录于陈伦新著：“我们的祖国是一把火炬”

新山水诗

黄志伟

作者简介：

黄志伟（1977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毕业，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教师培训。曾获第一届云南园文学奖诗歌组第二名、第二届新加坡大专文学奖散文组第一名和2001年新加坡艺术理事会金笔奖诗歌组第三名。著有地下诗集《小本经营》。

最近·没有山的小岛·我对于它越来越不习惯

不知道。是岛人越来越经不起流行的传染，还是岛，老早就患了病？

那一次，星期四的早晨原本不算局促，家楼下草场上每一根翠绿却都踩了人。俨如一座森林，只是，森林里的田猎状态，不会如此井然。这里，每个猎人隐约似挂号排着队，猎捕同样的一只猫。那只猫没有嘴巴。寻找它的那一朵微笑，于是难能可贵。

后来，令我纳闷的是两位女同学的微笑。“下星期不用去排了”。当天下午的消息盛传，预定七天之后出售的最后一对猫会遭禁卖。她们开心雀跃；飞起来的时候，微笑真的有点像蝴蝶。我所预料会见到的沮丧，突然变得非常一厢情愿。人们养了很久的东西，是微笑或信仰也好，脱茧而出的时候，就能窥见整个过程的目的。“每个人都有了，我们也一样好了”。而所以我时常在怀疑岛：岛是怀着什么一种信仰领养我们。

对于岛来说，我才是个病患者。因为最近我一直在说，我是多么想为岛田猎一座山。开始的时候，是因为每个人都有了，我们也一样好了。在台湾受训期间，每天开门见山。这样的土地是再也厚实稳重不过。乘着军车，每日沿海的风景都在延续一种基调。路的曲线一直连绵，由一座山左右着。而车子，便在山的玲珑影子里，抚摸自己的渺小。驶了二十几公里的路，山却一直没有离开似的。至于山的背后有什么不可攀爬的秘密，我一无所知：有什么神话曾经被埋入土，有哪户生命的炊烟萦绕过。

偶尔却当一朵瘫痪的云，遮蔽它的微笑时，我不禁认为山只是缄默，守着一段很长很长的秘密。有关于岛的历史、传统、文化等。这对于一片土地来说是一个很重的包袱，而岛只能依赖成长来继承它。用一个秘密来领养一座岛有些许残酷，可是因为这样，微不足道成了这里的人最伟大的地方。他们学会怎样谦虚地开着车，而且是沿着山，沿着这岛的信仰。

所以回本岛之后，我才恍然：有一座孤独的岛，注定没有山的影子。午后的人爱用来小睡的时间最好别用来爬山。武吉知马山一副萎靡不振的样子，仅仅用半天的功夫爬攀，便能虚拟岛人的自豪感。山，在这岛上反而成了岛人心中微不足道的东西。没有什么比这更危险了：当一座山的尊严停止在岛人的心中扎根。而独立之后的岛，更是有意无意地让许多模仿了山的姿态的摩天高楼，一一耸立。

威信史丹福便是比武吉知马山坚挺。岛人从岛继承的信仰，必定认定山的渺小与不存在——并且，将所有大、小都倒置。时间、历史、传统都像山一样，在这岛上各自有可筑造出来的另一件事实相应代替。而真正微乎其微的事情，却时时刻刻压在这岛的脉

息之上。就如当世界各处接二连三发生地震时，岛人最切身的关注是，岛的建筑合不合乎地震安全水平。一群人按部就班，速度谨慎过着马路，竟然却激怒了一名司机，以致司机立即调派一群人到达现场，维护他自己的小小的公理。还有，那几次拥挤的星期四的场面：反正，还有什么是岛与岛人无法小题大作的。

终于开始信仰，脚下的土地如何因没有山而轻。在岛上成形，人文的悲哀慢慢：我们能够精心策划一棵树的荫翳，却流传不了一座山的名字。

但岛始终相信，我才是那个病患者。没有人愿意，挂号排队，为这岛田猎一座山。

河·它坚持有关历史的主张·决断于1819年

没有人认真踱向时间的源头，尽管每个人对自己的身世都只能道听途说。

“是的，你是77年生的，那时候有八磅八那么重”。从此，我便像是从河上某个桥墩，爬上了一艘经过的船。我在船上听一些前辈说有关上流沿途的一些风景；如果不能逆水而行，对于过去我们也没有比这些再好的凭借了。

岛上有一条河，人人津津乐道它的主张。或许是因为岛没有一座值得骄傲的山，唯有河能让岛人珠光宝气一些。它坚持将身世，决断于1819年。从此以后，它便将岛从一个小渔村流成一座繁荣的港口。一百八十一年之后，岛人依旧是这样温习着岛的过去。

然而，那一、两则由河娓娓而述的神话，实际上像一张密织的渔网，岛人都被罗入其中。历史学家常常做的，就是一种放生的工作。对于河的主张，他们一向来都小心斟酌。最近考古所获的资料显示，早在14、15世纪时，岛已经是一座重要的铜铁交贸中心了。所谓莱佛士由河口登入之后，将岛如何如何地建立等相关的说法，都是殖民地文化遗留下来的一艘船，岛人被动地乘上。岛为了不让自己来历不明，没有其它事物比1819年更容易成了岛起航的码头。而山尼拉乌他马的神话，逐被淡忘，岛人如今知道的，

只是有关岛的名字的来源。它能流传下来的原因，或在于这是不谙马来语的英国人唯一无法让莱佛士自圆其说的一点。

从岛人上船的地点量起，离那河的源头一定还有一段我们不为所知的距离。没有岛人曾经认真地向河的源头踱去，包括我在内。直到最近网络上出现这么一个网站，这样形容它。“它是一条特殊的河，因为，它是海水沖涌出来的河。自河口安德逊桥到金声桥，长约 4.1 公里。尽头，是一条大沟。”对于此，我有一点不安，甚至怀疑起岛的地理。如果海是源头，大沟是尽头，河的流向有一种严重的虚拟感，违反自然。我每回在驳船码头都不假思索地认定它是流向海的。或许是，或许不是。

但每回离我不远的都是那一座莱佛士塑像。岛将他塑得很高。历史则像海水涌出来的河。

没有人在意它的存在·诗·每个人承认它的死亡

聂鲁达（P. Neruda）有这么一句诗：“而就在那样的年纪时，‘诗’前来寻获了我。”但他没有说明，“孤独”是之后随即而来的，还是说孤独的人容易被“诗”寻获。像《邮差》（Il Postino）电影里的马理奥（Mario），他在尼格拉岛上最初因为“孤独”而当了聂鲁达的邮差，最后因为“诗”而死亡。“孤独”与“诗”之间的距离其实就是这么短，一步跨过就是另一番生命了。

岛上，固步而自封的岛人居多，所以尽管孤独，岛离“诗”的距离却又是那么遥远。那些摊开文学的早晨总让人气馁。我专注的版位往往没有什么诗出现，或者，出现的诗往往只能让“诗”把我们丢弃得更远。没有岛人会在意“诗”的存在，我这么想，但到了“诗”死亡的时候，岛人必定有一番纪念活动。可能是因为“诗”给人的选择不多。除了孤独，就是死亡，马理奥是这么告诉我的。

反正当“诗”真正出现的时候，也没有岛人会认得它的样子。这不只是扮演读者或文学编辑的岛人的错，而是岛上有太多冒牌的事实在流行。像鸟儿归巢时常常跟大伙儿叙述，岛的山有多么笔直，或是如驳船上的向导，每每如何跟游客光辉这岛的河的过

去一样。岛流行的生命里有太多容易让岛人信以为真的品牌，而“诗”始终是卖不出街的一门灵魂。

我已经放弃用“诗”为岛进行一场革命的念头了。甚至还有未来那一份用粉笔写字，构建灵魂的工作。在看了《邮差》电影之后，突然吸引我的是马理奥为了“诗”而被流行的生命流放的那种生活。我和女友晚餐后提及这生命的可能性，然后我们都狡黠地讨论这样一份职业的起薪会有多少。最后，她催促我赶紧去偷一部脚踏车，甜蜜蜜地开始这样的一段旅程。

这一切，要赶在岛的山水先把我流放的那一天前。

收入《新加坡的99幅文学风景——新华新生代作品选》

访旧半为鬼
——实叻路之忆

金名

作者简介：

原名周全生，1934年2月出生于新加坡，1954年在中正中学高中毕业。1959年获取南洋大学经政系（经济）文学士。次年受聘为财政部工商署为执行官，开始了公职生涯，9年后因擢升而被调派到教育部总部先后当任人事、财务及行政署助理署长。

1994年退休后，开始萌起重新提笔涂鸦的念头，以金名、姬翁、泉声等笔名写点散文，时评及小品文投稿于赤道风、文艺报及联合早报副刊。

我1948年高小毕业后，便转到位于金炎路中正中学分校开始了我的三年初中生涯。也就是那一年父亲成功申请到实叻路一个两房一厅，即现在所称的三房式的政府厝单位（当时‘政府组屋’这词儿还未出现）。我们所分配到的单位是在大牌11座（后期才补上的座号）的二楼角头。一家人高高兴兴地从河水山亚答屋

搬进崭新的石屎楼（广东人称钢骨水泥大楼）。虽然两房一厅对当时我们一家九口（双亲及六个兄弟和一个姐姐）略嫌有点拥挤，但比起二战前一家也是九口（幼弟尚未出世，外祖母与我们同住）同挤在中韦鲁齐贤街（Chay Yan St）的一房一厅政府屋要来得宽敞的多了，而家居设备当然也是河水山亚答屋租赁两间房间及几家人共用一间厨房、浴室和没有抽水马桶设备的茅房所望尘莫及的。

实叻路虽是条路名，但却也是上世纪五十年代一个住宅小区的代号。它是一条红土路，车辆经过，红土飞扬。就是这条土路把这小区一分为二，路的左边是由建屋局前身，政府改良信托局所新建的三层和六层楼高几乎一律是两房一厅的政府厝群，而路的右边则是鳞次栉比而又杂乱无章四脚亭亚答屋区，它与毗邻的河水山同属我国当年南部的两大贫民窟，与对面钢骨水泥砌成的政府高楼住宅相比，可说是相形见绌。

那时的实叻路也是一座麻雀虽小五脏俱全的政府厝小区，除了有十几座像我家那样的三层楼房外，附近还有七、八座六层高的楼房。在我家对面隔着实叻路的是两排并列的单层店屋，有咖啡店、杂货店、理发店、电器店、迷你小型湿巴剎及一间旧款洗衣店，提供当地居民所需的日常用品和服务的方便。居民的心灵和精神寄托的各种宗教礼拜殿堂也无一或缺。就在实叻路通往甘榜韦鲁路的路口处，也就是现在红山路的起点，有一座至今尚保留着旧路名的锡克教庙宇，还有一间叫 Wat Aranda Metyarama Thai Buddhist Temple 的泰国佛庙就建在实叻路尽处小山坡上，引来四方香客甚众。在甘榜韦鲁路通往海港区的路旁有一座宏伟古老的圣德勒撒天主教堂竖立在如今已走入历史的新马铁路旁，从远处就可以看到教堂尖顶上那显目的十字架，形成一个最好的路标，依傍着教堂的是早已停办的德兰中学。那是区内唯一的华文中学，区内另一所华文小学是位于实叻路旁的彰德学校，该校今已停办留名转型为政府小学。

从我所住的二楼后窗望出去是高于“组屋”底层地面约一公尺的土坡，横在上方的就是实叻土路，在路口与甘榜韦鲁路交界点，是几年前遭受祝融吞噬百年古剎“恒山亭”，其后方是已被拆除的中央医院储药库，另一边就是上文所提到的锡克教庙堂。

旧实叻路早已改进为柏油路与红山路的入口后成为它的一部分。如今只剩下我旧家前方通往甘榜韦鲁路那一小段不到一公里的柏油路还保留着实叻路旧名。路口有川行到麦斯威路终站的蓝白色“蓝光巴士”，途中经过建于一个小三角斜坡上的邮政局，其右边经尼路可到牛车水现在佛牙寺所在地，左边是俗称四排坡，这条路现已成为余东旋路的延伸部分，可弯进中央医院，接着就可到粤籍华人集中地的牛车水，首入眼帘的就是不久后将被拆除的珠光大厦。从我家后面的实叻土路向右穿过一条与河水山齐名的贫民窟－四脚亭外围的山芭路可到达亚历山大路一段斜坡亨德申路，闽南话管叫它为“畚扫坡”，因当时那里曾是一座化粪池所在地。又从彰德学校侧边有一条U窄的小泥径，步行不到十分钟就可抵达中保路进入中韦鲁这个我国最早的住宅区。这条捷径是我与爱人，最后有情人终成眷属的老伴，周末从南大宿舍回家后“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的会面和打铁的首站。那种初恋情人相会浪漫的情调和韵味至今犹在脑海中盘旋久久不能忘怀。

上文所提到那排单层店屋中的一间叫“合成”洗衣店，它的小东主林远雄是我星幼的同班同学，他是我们同学中最早一位奉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成为人夫。当同学们初中毕业时，他已是两个孩子的父亲了。由于住的靠近，他不时约我和他共乘他租来的一辆莫里士小轿车一同游车河，吃夜宵，而我的熨衣本领就是从他那儿学来的，这样的关系一直维持到我转读加东月眠路中正总校高中，由于全神贯注于各种活动和学业便和他渐行渐远。听说他的洗衣店受红山区建屋发展影响而迁到上述的亨德申路去，从此我们就罕见一面了。

此外我在实叻旧居还有两位谈的来的邻居，一位算是红颜知已，她叫洪美斯，样貌平平，，我与她相识是她就读于同在金炎路的南侨女中，上学时同乘一辆巴士，同走一条路，慢慢地就开始捻熟起来，她比我大一两岁，为人豪爽爱谈爱笑，我们以姐弟结交，她住在离我家数步之遥的同型政府楼底层，有空我就到她家串门儿，她那位娘惹老娘还误以为我们在谈对像，这真是一场美丽的误会。到我读高中时，她家已他迁，从此便杳如黄鹤。听说她高中毕业后在一所小学任教，但遇人不淑以离婚告终。另一

位算是忘年交的郭同潘先生，这位中年朋友在市区一家九八行当任买办，住在我家隔壁座。我和他是在一起搞校友会活动时认识的，当时我以中正同学会代表被推举为新加坡华校校友总会主席，而郭老是以华中校友会代表参与工作的，散会后，我们是邻居关系便很自然地搭同一巴士回家，周末或傍晚时分也常到他家闲聊。他已婚育有一子。而后，校友总会因不获批准而解散，我也到南大深造并寄宿在大学宿舍，从此就与郭老少来往了。南大毕业后，听说他夫妻先后病故，儿子也成家另筑爱巢，我和郭老这段忘年交也就人走茶D，从此划上句号。

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在建屋局辖下市区重建局的重建计划下，除了沿着甘榜韦鲁路旁的几座原有的五层楼房还被保留外，其余的旧三层政府楼房包括我旧家所在的11座，加上彰德学校以及那排单层店屋和四脚亭亚答屋的原住民通通被请离开旧居搬入被分配的同区内新建好的高层政府组屋，其中受影响的还有尚住在那儿的老母和子侄们一家。从此实叻路住宅小区和四脚亭亚答屋区便从历史的长河中消失了，剩下的只有回忆。

我家四兄弟，大哥、二哥、五弟还有我的小登科甚至我唯一的姐姐出阁之喜都在那已走进历史的11座旧居举行传统式婚礼。婚后我们都各自搬离老家另筑小巢。1967年因心脏病复发告别人间的老爸，他的告别仪式也就在11号楼下前的小草坪上举行的。在老爸病故后的十多年间，先母、大哥、二哥、姐姐和四弟也先后追随老爸于黄泉之下。如今我重返实叻路旧居所在地，坐在咖啡店内品尝一杯咖啡时，放眼看去，故居所在已是面目全非。想起那段短暂与双亲家人共享受天伦之乐的日子，却因自己投身于现在回想起来那时代并无甚么重大意义的活动中而忽略了为双亲尽孝道与兄弟，姐姐共处的机会，实在有愧人子之道。往事已已，一切只待来世再报衔泥之恩。旧时邻居故人，要吗已做古，要吗不知所终，多年后重访故里，那种感觉就如同唐代诗圣杜甫在他那首《赠卫八处士》五言诗中所描绘的情景一样：

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今夕复何夕，共此灯烛光。少壮能几时，鬓发各已苍，访旧半为鬼。

2013年8月（初稿）

思索在季节更替的孤独中

（节选）

柯思仁

作者简介：

柯思仁（1964 —），祖籍中国福建省安溪县，生于新加坡。国立台湾大学中文系毕业，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硕士，英国剑桥大学硕士、博士。曾执教于华中初级学院，目前是南洋理工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中文系副教授，主要研究课题是现代文学与文化研究、剧场与表演等。1990 年开始为报章和杂志撰写戏剧评论，1993 年受委为电力站艺术之家管理委员会委员。曾监制及编剧《适度的梦》和《刺客·乩童·按摩女郎》，监制英语话剧《移花接木》（Graveyard Shift）。专著有“Gao Xingjian and Transcultural Chinese Theater”（2004 年）、《文学批评关键词》（陈乐合著，2008）、《戏聚百年：新加坡华文戏剧 1913-2013》（2013）；合编《超越疆界：全球化·现代性·本土文化》（2007 年）；《郭宝崑全集》（十卷本）总编辑；散文与诗歌合集《躂躂蹄声归来》（1983），散文集《寻庙》（1988）、《梦树观星》（1996）、《如果岛国，一个离人》（黄浩威合著，2004）和《以诗和春光佐茶》（2014）等。

梦的味道

当我说将到剑桥念汉学，很多人都问我，为什么到英国研究中国的学问？来到剑桥之后，同样的，总是有人说，为什么不选择到中国或者台湾？我必须用一些对方能够理解的方式回答这些问题。或者说，为了简省精力，我不得不就顺应着对方的思考脉络提供答案。

我说，因为我准备研究的是中国当代戏剧，而这种文类完全是在五四时期自西方全盘移植而来，尤其具有欧洲传统。无论是现实主义或者现代主义，中国的戏剧家都是追随着西方戏剧思潮的脚步。我到英国，不正是一种追本溯源的做法吗？何况我曾经在台北生活了四年，换一换环境不也能刺激新的思考吗？

对于这样的模范答案，我的确是沾沾自喜的。听起来，我就像是一心一意为了追求崇高的学问而来到剑桥，而且情理兼具。他们都满意地点着头。

但是，也许我无法对任何人说起，因为难有人会明白的，选择剑桥，其实是在履行一个做梦的权利。所有读过五四文学的人，应该不会不知道剑桥是徐志摩创造的一个迷思般的境地。这个迷思，已经在我的精神域地回荡多年，甚至从外在意识进入潜意识之中。

其实，我的迷思已经不同于徐志摩的迷思了。因为剑桥进入了我的意识，产生了新的质变。对我而言，剑桥是没有现实的，没为物质而进行的斗争，也没有俗世的欲求和盼望。但是，剑桥不是想象世界里的诗，不是超凡的仙境。剑桥是一个世俗的空间，却是一个新的空间，允许个人依凭自己的理念行进。

每一个人不都应该拥有这样的空间，以寻找自己的位置和价值吗？

我想，对于那些向我提问的人，这个说法恐怕更会使他们困惑。谁能够了解我的感受，谁和我曾经有过类似的心理经历？新加坡只不过是苍茫天地里的一个小岛。我们在一个狭迫的小岛上，甚至还要画上更局促的囹圄，筑上藩篱，才能感到心安。心安之后，也许心也就停止蠕动了。那么，还需要什么空间呢？真正需要的

也许是一个实验室里的，洁净了的，注满福茂林的筒管。

在什么地方，读什么书，其实还不都是一样？尤其是到了某一个年龄。我需要资料的时候，可以到伦敦的图书馆，或者飞到北京和上海。这些日子以来，我仅在一个窄小的房间里，生活，读书，写字，睡觉。但是，我一点都不觉得局促。我想是因为这里的味道吧。这里没有福茂林的味道，到处都是梦的味道。

风云诡谲

从W萌生选择中文系的念头，到他踏上故都的土地，整个过程，我一直看着他的理想在酝酿，盼望在升高，情绪在沉淀。那是一个多么矛盾而艰苦的过程，而且几乎将要判定一辈子的耕耘方式，许多像他一样的少年，尚未明白现在的意义，却得把未来投注在一次也许是在咬牙闭眼之间的决定。

W不同于许多小岛上的少年，他的意志坚决，这是可以确定无误的。也许正因为如此，他的神志更是像风中的旗帜一样飘摆。

我自然想起了自己多年前经历的类似过程。虽然我们落脚之处不同，我去了台北，而W今在北京，但是，这其实都由不得我们决定。多么吊诡的人生啊。我们在功利的环境中挣扎着自己的梦想，结果到了具体目标的选择时却仍然得受到大气候所左右。

是的，由于大气候的不同，我们尽管理想相似，却被加上相异的价值标签。我选择台北的时候，从来没有想象回到小岛会有怎样的机会等待着我。我并不特别清高，但是，我相信自己愿意一辈子生活在教室里。我从来没有遗憾，也没有因为气候的阴晴变幻而动摇，尽管很多时候徒然生出许多无力和感伤。

现在的气候改变了，像温度计上的水银柱一样攀升。我宁可仍然在比较凄寒的气候里，保持着一种清醒，气温的升高容易使人昏眩，产生虚玄的亢奋，继而麻痹。人们在兴奋之余，多数都变得失忆，或者过于天真和乐观。他们对着大气候振臂欢呼，热切地盼望叫嚣能使气候继续越变越晴，盼望着晴朗持恒不变。

但是，风云诡谲是无以控制的常态。就像英国的天气，昨天是万里无云的艳阳天，今天却突然变得阴霾灰暗。英国人除了每

次见面都互问天气之外，又能做些什么？

也许可以收看气象预报，使心理有些许防备。但是气象预报会每次都准确无误吗？反讽的是，很多人都迷信它，而预报与现实出现差异的时候，却又执着地埋怨。迷信气象台和迷信能够改变气候的意志力，有什么不同呢？

而今W在北京，是的，我却到了剑桥。我无法确切肯定这些目的地的转换，是不是跟大气候密切相关。话说回来，我们岂是在乎这些的？也许，对我们来说，真正有意义的是，无论是我当年在台北，现今在剑桥，或者他在北京，我们终于有机会体验四季的更替，也才了解原来大气候并不是人的能力可以改变，或者可以盼望的。

无法耽溺

夏天寄了一篇散文给在北京的W，写的是剑桥的单纯生活，在格兰骞士德村喝下午茶，以及等待苹果从树上掉下来的悠闲。写完之后，其实我是相当得意的，因为这些年来，生活已经习惯奔忙，几乎难以想象自己还有可能放开胸怀，享受一种平静的日子。

接着先是接到W的电子邮件，认为这篇散文呈示了一种“self-indulgent”的情调，并表示为我担心。后来，在他的来信中，说我在剑桥所写的文章，已减少过去几年的反思性，而显得在这个清幽的环境中陷入自我陶醉的情绪。

对于我的散文的这种读法，我的任何解释成了多余而毫无意义的申辩。W的意见是很真灼的，而我的感叹是很无奈的。接下来很长的一段日子，我一直在思索他的说法，其实，也就是在思索我在剑桥的生活。

很多人说我是一个不甘寂寞的人，而从前的我的确无法想象自己忍受单调和平淡。我喜欢成为自己生活的主宰，却吊诡地让外在事物侵占我的空虚。事实上，谁又能回避这样的循环？

当我来到剑桥，进入一个新的环境，开始新的生活方式。离开新加坡，那个潮湿闷热的小岛，来到四季分明的剑桥，那是外

在环境的改变。熟悉的朋友开始凭靠电邮或书信联系，结交了另外一批文化背景迥异的人，那是生活网络的改变。从一个责任多于权利的教师，成为一个权利多于责任的学生，那是身分的改变。从前是日以继夜地掏空和付出，现在是如饥似渴地吸收与充实，那是心理状态的改变。这些元素之中，如果只有一个或者两个有所更易，恐怕对于渴求“变动”的人来说，效果会倍数递减。

我突然了解为什么小岛上有那么多的人想要移民。

其实，我应该很能了解这种心理的。尤其是那些在一种恶性循环的漩涡里，被无底的吸力往下扯的人，他们并不是马上就坠落底部，而是随着旋涡在缓缓地旋转，下沉，缓缓地看着上头有光的开口渐渐缩小，但是他们不知道什么时候光会完全消失，可能不会，可能永远不会，直到他们的眼睛完全闭上，再也不需要睁开。

如果没有离开过那个旋涡，我恐怕永远也无法了解为什么当时会有一种沉重的压抑和无助的情绪。也许我的内心会弥漫着游丝般的呻吟，或者无奈的抗议，但是不可能对当时的环境有冷静的省思和判断。

我耽溺在现今的悠闲和清静吗？也许不是的。虽然我每天看着窗外的树叶随着秋风抖落，手里捧着后结构主义的论述，但是我的脑海中浮动的都是小岛的各种表征。对于剑桥，我无法全然耽溺；对于小岛，我似乎无法从耽溺中彻底抽离。

自然失忆

和S在市中心的麦当劳吃早餐，突然有一个女孩走上来，笑容可掬地对S叫了一声：“老师！”

后来，在超级市场里，在街上，连续发生了几次类似的事件。有的在和S打了招呼之后，也顺便叫了我“老师”。

当时，我初抵剑桥，最担心的就是这种状况的出现。我们都教过几年书，在这里会碰上学生是早就预料到的。他乡遇故人，本来是一件乐事，尤其是见到学生诚恳而有礼的招呼。我所担心的，却是自己通常未能记得他们的名字。面对面聊了半天，我暗

中在搜尽枯肠，仍然无法挽回丝毫记忆。

也许是因为我开始了新生活，来到了新环境，所以下意识地把过去，以及和过去相关的事物，都从我的记忆中消泯。

小岛的性格不正是如此吗？不是有人感叹过吗，“迎新”必须“弃旧”，“立新”必须“破旧”。当人们趋向前方的时候，已经习惯不往回看，也许是因为这样一来，可以减少不必要的延缓和犹疑。

那是一个失忆的城市。有一些人开始担心，失忆的结果不仅将使人切断与过去的联系，也无法在当前找到定位，于是开始呼吁找回在时间的长河中逐渐流失的仅存的记忆。那是一个没有记忆的小岛。于是，现在仿佛有了一些尝试构建历史的行动。

是的，也许在缺乏记忆的现实中，历史就得构建，而且必然会构建出令人感到陌生的历史。

最近，我读到英国文学评论家特力·伊葛顿（Terry Eagleton）的一段话，他说：“我们活在的社会，它的目标不仅是与激进的思想搏斗——那是早就预料到的——而是要将它们从活着的记忆中消灭：导致一种失忆的状况，在这之中，那些思想将仿如不曾存在，它们已被置于我们原有的思维能力以外。”

我不知道人们的失忆，是不是已经侵入基因之中。也许不是，我但愿自己还保有一点乐观的能力。也许是，因为，从记忆磨灭行动的开始，第三代人已经诞生了。有一些事物，人们已经彻底遗忘；有一些事物，根本不存在记忆之中。

我忽然悲伤起来。也许，我的健忘，不过是小岛失忆性格的自然产物吧了。

选择流放

电视上，两个少年兄弟成为摄影棚里现场观众注视的对象。哥哥十六岁，两年前离开家里，露宿在外，过着流浪街头的生活，弟弟十四岁，半年前也开始追随哥哥的生活方式。

观众们都很疑惑。兄弟的母亲流着眼泪，左右手分别握着两个孩子瘦小而龌龊的手，盼望他们答应跟她回家。主持人也很不

解，问少年兄弟：“你们难道不想拥有一个温暖的家吗？你们难道不想上学读书吗？”

电视上播放着少年露宿街头的录影片断：他们穿得又脏又破，蜷缩在人行道的一角，行人经过时都投以厌弃或者怜悯的眼光。而其中一个少年一头染成荧光绿的短发，却又特别抢眼。

那头绿发，是一种宣言。

哥哥对主持人说：“我不是不想念家，只是我更想过自己选择的生活方式。”

凭靠着电视荧光屏所建立起来的距离，我忖量着观众这时的反应。他们也许迅速地找到了惯用的一套价值判断，并用之检审眼前的一桩公案。他们也许温情地盼望兄弟能够回家享受家庭的温暖，因为在他们的心目中，这自然是比较有价值的方案。

他们也许明白少年的说法，但是恐怕并不理解他们的选择。

我又能够如何解读他们的行动？是对体制笼罩的具体反抗、还是个人主义的失控伸张？其实这些社会学的分析，只是将现象自人本抽离，并置诸一个文化性的陈述空间。

是的，这是一种选择，对于当事人来说，其中并没有任何的“两难”。也许观众们和我所不能够理解的，是他们究竟如何在来自社会的难以回避的价值判断中，找到自我的位置。

西方将这些人称为“无家者”（homeless），其实已经行使了价值判断。也许他们的选择，是一种自我流放。只是在现今的世界里，得以流放的空间已经萎缩，甚至消弭。他们所能够进行的，就只剩下自创一个心理的流放地。

我不禁想起小岛，如果自我的认知与定位常常需要流放的空间，无论是物理或是心灵空间，那么，小岛的处境未免就显得极为局促了。小岛是没有“无家者”的，但是，也许小岛上的人也从来没有在乎什么“家”和“无家”的观念。

自我对话

去年刚到剑桥的时候，很长的一段日子，我生活在一种几乎

绝对的孤独中。初到这里，还没有摸清楚新环境，就大病了两场。我活动的范围，就局限在起居的斗室里，最多仅能默赏着窗外萧瑟秋光的流逝，品尝着孤独的况味。

这种处境我是很能适应的，我在小岛上不早已习惯了孤独吗？连续几天不说话，或者仅仅麻木地说些发自唇齿而不是肺腑的话，使我更懂得独处的意义。

一个台湾朋友D说，她小学时每天放学搭公车，会在车上编故事自娱，而且是有连续情节，有时编得动人还会自己感动得掉泪。当时在座的人听了都乐不可支，也许还觉得荒谬可笑。然而，D是真正懂得生命的啊。她不是在排遣寂寞，而是将自己装嵌在一个独处空间，与充满谎言的尘世隔离，以自编故事的方式与自己进行诚挚的对话。

我们又有谁能像D一样，制造一个自足的空间，并将自己置于其中？

在剑桥，即使是与朋友在一起，我常常也感觉到一种孤独。有时候是观念上的距离，但是更多的时候是心理上的差异。朋友们说，任何时候我总是那么理性，分析起别人的问题时具有说服力，但是从来没有提起自己。

这就是我多年塑造成的性格吧？我逐渐发现自己的失语。原本可能是在沟通观念时，难以找到双方可以互通的语汇，后来则演变成心灵上的鸿沟出现，这时，语言已经是多余。不需要语言的时候，还需要面对人吗？

我想，在小岛上生活了这些年，我已经学会在适当的时候，将自己封闭起来。开始时何尝不想进行沟通？但是任何沟通的结果，是发现了那永远是一条单行道。渐渐地就会知道，每一个人都在说自己的话，却没有在听别人。我在电邮中对Z说，荒谬是小岛的本质。他说，其实小岛信奉的是理性主义的。当人们相信理性能解决一切问题时，任何感性的事物都失去了意义。

理性主义的精神是越辩越明吗？恐怕不是。吊诡的正是，我们所接触的理性主义，往往是缺乏同理心。辩论为的只是坚持自己的命题与立场，结果大家朝向各自的方向，渐行渐远，永远不

会有交叉点。

也许人们都应该先学习如何与自己对话。

我在剑桥所学的大概就是一种自我对话。有时是和窗外的树木，有时是和书本，有时是在创造文字的过程中，有时，只是默默地对着自己的内心凝视。

收入 James St.Andre 编《归心思笺》新加坡：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2003 年

Uncle，对不起，我不懂华文

骆宾路

作者简介：

骆宾路（1935 —），原名杨书楚，又署木易、徐乐、林之等。祖籍广东澄海，生于新加坡。毕业于新加坡中正中学、中国云南大学外语系。1950 年开始在各报刊发表创作，擅写小说与散文。第一篇发表于《南方晚报》副刊《绿洲》的短篇小说《倒下去的人》被收入于该副刊出版的优秀小说作品集《苏州河之夜》内；作品《冤魂》曾获《南方晚报》第一届公开征文比赛第三名（1952）。已出版的著作有：长篇小说《海与岛》（2011）；短篇小说集《咖啡正香浓》（1990）、《人与鼠》（1991）和《变脸的男人》（2000）；微型与短篇小说合集《一幕难演的戏》(1993) 和《她说蓝的是天空》（1996）；微型小说集《与稿共舞》（1999）、《骆宾路微型小说》（2004）、《一粒荔枝》（2005）和《今早没华文报》（2012）；散文集《看海去》（2003）、《匆匆一瞥人间春色》（2004）、《心之所系万千千》（2007）、《千里之约》（2009）和《点点滴滴在心头》（2010）等等。

星期天，超级市场有特价的猪肚及五花肉出售。

我却找不到我要买的东西。我问了超级市场一位在整理货物的年轻售货员，她带我到冷冻冰柜，找出一包猪肚，却找不到五花肉。她问我："五花肉英文怎么说？"我告诉她，我不懂英文。她有点不好意思对我说："我不会华文。"她问一位年纪大的阿婶，阿婶找了一阵，也没有找到，然后侧着脸问我："五花肉英文是什么？"我照样回答她："我不懂英文。"她带着几分轻蔑地对我说："Uncle，对不起哦，我不懂华文。"

我没有随身带老花眼镜，也看不清她们拿给我的是否我所要的。

到收银处付钱时，我只问那个像学生模样的年轻收银员，那两包猪肉是不是特价。他回说是，我知道那就不会是"货不对办"了。我没再问对方，其中一包是不是五花肉，深怕对方又回我一句："对不起哦，uncle，我不懂华文。"

离开超级市场，我心里像打翻厨房的五味酱瓶。我可以断定那位阿婶不是来自英语语系的家庭，八九不离十是来自讲华语的华族家庭。她应该不是一个文盲。她告诉我，她不懂华文，而不是告诉我，她不认识字。她只是不懂华文，她是懂得英文的。她用轻蔑的态度对我说不懂华文，意味着"华文是上不了大雅之堂的语言文字"，她"不屑懂。"

我相信很多人都曾碰到这种尴尬的事，但在被人挖空了你的民族文化，掏空了你的灵魂之后，大家习以为常，并无锥心之痛。

近日，在早报文艺城副刊读到张挥在《读写我心中的山河》中写道："什么是山河？山河在哪里？多年以后，当我背负着'华校生'的十字架委委屈屈地在课堂上讲着我那口半生不熟的英语的时候，我这才猛然醒悟，原来杜甫所说的'山河'就在我的心灵深处。"（附杜甫·春望五言诗：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那些被人挖空民族文化，掏空灵魂的华族后裔，心中心灵深处可还有山河呢？

有骨气的炎黄子孙后代，心灵深处怎能没有梅菊的情操与气节！

同是炎黄子孙后代，你能没有半点赧颜地对他们说："Uncle，对不起哦，我不懂华文。"

"不懂华文"是另类 H1N1 正在华族群体中蔓延。

本文收入骆宾路散文集《点点滴滴在心头》（世华文学研创会丛书系列⑦·2010 年）。

老屋

骆宾路

作者简介：

骆宾路（1935－），原名杨书楚，又署木易、徐乐、林之等。祖籍广东澄海，生于新加坡。毕业于新加坡中正中学、中国云南大学外语系。1950年开始在各报刊发表创作，擅写小说与散文。第一篇发表于《南方晚报》副刊《绿洲》的短篇小说《倒下去的人》被收入于该副刊出版的优秀小说作品集《苏州河之夜》内；作品《冤魂》曾获《南方晚报》第一届公开征文比赛第三名（1952）。已出版的著作有：长篇小说《海与岛》（2011）；短篇小说集《咖啡正香浓》（1990）、《人与鼠》（1991）和《变脸的男人》（2000）；微型与短篇小说合集《一幕难演的戏》(1993)和《她说蓝的是天空》（1996）；微型小说集《与稿共舞》（1999）、《骆宾路微型小说》（2004）、《一粒荔枝》（2005）和《今早没华文报》（2012）；散文集《看海去》（2003）、《匆匆一瞥人间春色》（2004）、《心之所系万千千》（2007）、《千里之约》（2009）和《点点滴滴在心头》（2010）等等。

住了四十几年的老屋终于卖掉了，老妈妈很不舍得。老人家对自己一手打理起来的家园，日久生情，越住越不想离开。有什么办法呢？近四千尺的地，五房两厅，两侧还有两小块草地，单是拖地抹窗就是一大工程，剪草浇花更须体力。弟妹都住进政府组屋，而大哥已经近六十的人，几年前又做过肾脏切除手术，实在支付不起粗重的体力劳动。大嫂不幸因癌症早逝。侄儿女和婆婆是隔着两代的人，谁愿意守着老屋住一辈子。再说，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俗语说的相见易，同住难，真要结婚了，还是要去住组屋的。这一来，老屋失修，白蚁也欺上门来了。没有办法，大哥唯有和老妈妈商量卖了老屋。

起初任你怎么说，老妈妈就是不肯答应。住在老屋，老人家每天总要在屋两旁的草地上踩上一阵，说是蘸蘸地气有一种“脚踏实地”的舒服感觉，不像住在组屋的高楼，两脚不落地似的，很不自在。

卖老屋那年，我回新加坡探望老人家。返港前夕正是交屋的日子。一大早，就忙着搬家。老妈妈悲戚戚地对我说：“要嘛就多看几眼，明年回来就看不到这老屋了。”

说罢，老妈妈自己三步一回头，最后无可奈何地上了弟弟的车子。

老屋是一间“亚答屋”，坐落在后港一处椰子林内。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末，我上小六时搬到这里来。周围是椰子树，既没有电力照明，又没有自来水供应。大厅的照明靠一盏大光灯，小房里用的是煤油灯，喝的是井水。屋后空地围起来养着一群鸡鸭鹅，颇有几分“乡村味道”。有月亮的晚上，月光从椰子叶梢泻下来，一地银白，煞是漂亮，很有诗境。早晨听鸟叫，本是一大乐趣。只是少年时贪睡，每每到上学的时间都要老妈妈入房催几道，这才匆匆梳洗完毕赶着去上学。

五十年代中，我离开新加坡，和老屋一别就是二十五年。之后，这带有点乡村味道的椰子林，一天天被“现代化”所取代了。自来水取代了井水；日光灯代替了大光灯。砖木结构的房子逐年取代了板木结构的“亚答屋”。七十年代砖木结构变成水泥结构了。除了房门是木门，难得见到“木”。1981 年，我离家二十五

年之后回到后港老家，这椰子林只剩下几棵没被砍伐掉的椰子树。唯一保留现状的是屋前那条泥泞路。因为马路是公用路，谁也不愿出钱去铺设沥青。

四十年岁月东流水，我们都老了。老妈妈更老。老屋虽说有过一番更新，但比起“椰子林”外围的组屋，它也是年华老去。年轻一代只图住得舒服，或是有利可图，三两年搬一次家也不以为意。说搬就搬，谁也不会像老妈妈那样三步一回头，依依不舍。说到底，老妈妈的一生有一半的日子是在老屋里度过的。今年回来探亲，本想到老屋去看看，但听说已给新屋主铲平了，建了新屋。连我生活过的一点痕迹也没保留，还去看它做甚？老妈妈虽然不再提老屋的事，我知道老人家心里十分无可奈何。老爸爸已谢世七年，好歹是在老屋里“寿终正寝”。老妈妈也希望能在老屋终老。如今，所有这一切，都跟着老屋化为乌有了。

唯一留下来的是老屋卖出前我摄下来的一张相片。我相信，在老妈妈心中也有这样一张相片，而且比我手中这一张美丽温馨十倍。

本文收入骆宾路《看海去》（散文集·2003年）

又见到相思树

凌江月

作者简介：

凌江月（1937—），原名彭瑞莲，祖籍广东梅县，生于马来西亚槟城，现为新加坡公民。毕业于马来西亚槟城修道院女校高中部，并在槟城日间师训学院受训成为华文教师。1998年开始写作，曾任《新风》诗刊编委、中国安徽《民间》诗刊副主编，现为《世纪风》诗刊副编，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诗作《城市边缘一朵菊》入选台湾《创世纪》诗杂志主办当代女诗人奖，《没有回转的行程》、《问镜》和《错误的投影》先后在2009年、2010年和2012年获中国文学艺术大奖赛金奖。著有散文集《迷离两树间》、散文诗集《文字花径》、小说集《凌江月短篇小说选》、诗集《时光之外》。

再次看到相思树，感到很意外！一丛相思树大约十来棵，高大挺拔，长在一片黄色的土地上，若以现今的环境状况来说，应是草青地绿才是，为什么变成黄色？那是因为这一两个月来没下雨，草色枯黄，因此从地铁车窗处远眺，就是一片黄土地，但相思树却不因干旱而枯黄，在这多风的日子里摇曳生姿。

常年居住在岛国的中部，平白所见的景物没什么引人瞩目之处。偶尔到岛的东部，就别有一番景致令人欣喜。

跟随家人到东部的白沙镇、罗央度假屋住上几天，让久不出外致心情孤寂得以消解，也是生活上放松自己得来一段好时光。乘坐地铁前往，眺望窗外欣赏一路风景，更是另一种喜悦。地铁快到白沙镇时，忽见车窗外路旁的人行道的树，长得特别茂盛。远处的相思树丛一片翠绿，更叫人为之愕然，这是意外的惊喜！久违了的相思树，那好优美的林木啊！只是短短数分钟的凝视，由于地铁急速而过，相思树丛随即消失在车箱后头。

虽是匆匆而过景物，但却印象深刻，只因相思树的身影早已深沉刻印在心版里，从记忆深处去搜索，那些曾经在大学校园里的相思树，一棵接一棵栽种成荫后，又一棵棵被人砍伐掉。

想起那些曾经在云南园里浸润多年的莘莘学子，早已各散东西，有者遥至天涯。但他们对记忆里的相思树应保有一份思念之情吧，相思树似乎已成为本土历史文化中令人怀念的树木。

早在七八十年代，岛国各处也曾将相思树栽种成遮道良木，或栽在公园的一隅，当人走在相思树下，偶一抬头望见那一串串的小黄花，总会有人误以为相思树即将结出相思豆子的那种错觉。

无论曾经是云南国、路旁或公园里遮荫的相思树，都早已消逝无踪。如今，相思树只能在远离生活环境的郊野处生长，它原是本土文学作品中占有一席位置的树种，但它与榄仁树、木麻黄等一一已被排出局。

当我们阅读古诗词或文学作品时，那些杨柳、梧桐以及许多不知名的树木，都曾经在诗人的作品里亮相，为诗词文学作品增添灵感情趣。如：“昨夜西风雕碧树”、“江水西头隔烟树”、“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等等诗句。对树木的生动描写，为文学作品润色添姿，营造美好意境，让阅读者仿佛看到一幅优美的图案，以增加想象的愉悦美感。

岛国的想思树、木麻黄等优美的树木，在无人关注的角落自生自灭，由是从人们的视线消失，不再出现于文学作品殿堂，终寂寞而枯萎了。

刊于《新世纪文艺》2009年8月

移民、落户、还乡

刘立

作者简介：

刘立（1951 —），祖籍金门，出生于新加坡。先后毕业于爱同学校与立化政府华文中学。在校酷爱演讲，曾获全校华语演讲比赛冠军。也喜爱话剧表演，曾加入儿童剧社和青年剧团。任职于新加坡建屋局。1983 年开始在星洲日报与联合晚报投稿。已出版的著作有《有空来看看》（1999）和《有空再看看》（2006）。

树高千丈，落叶归根，从移民社会里走过来的老一辈新加坡人，虽然已为当家做主的国家主人翁，然而，在情感上，他们总渴望回故乡看一看，看看故乡的山山水水，见见乡里的骨肉亲人，这一份血浓于水的深厚感情，是我们在温室里长大的新一代所不能体会的。

我的岳父岳母，早已年过花甲。五十年前结伴南来，从广州乡下，辗转香港，经过越南，飘洋过海，最后在新加坡落户安家。

五十年来，两老互相扶持，从一无所有到兴家置业，从孤立的两人生活到组成二十四人的三代同堂，从年青力壮到白发苍苍，这其中经历了逃荒，饥饿，战乱，动荡，每一回在生命里掀起的滔天巨浪，都足以让生命之舟被打翻，二老咬紧牙根，努力拼搏，终于喜能登上岸。

想回老家，再见见骨肉兄弟，同胞姐妹，是多年来的日思夜想，无奈岳母体弱多病，不时进出医院，这回乡之行就一再耽搁，久久不能成行。

回乡，成为生活的一个目标，把病医好是达到这个目标的必要过程，在这个信念的召唤下，经过细心的调理，终于得到主治医生的赞同，回乡探亲的日子指日可望。

探亲游成行了，出发那天，全体家人都来机场送行。拍照，喝茶，像过节一样热闹。步入闸门时，小外孙还哭着不给外公上机呢！

我和妻子陪同岳父岳母回乡，一切填报表格，拍照，提行李等工作，我们全包了，能陪同老人家去做一件他们最想要做的事，我们都如沐春风。

岳母是她家的老大，舅父阿姨们早在我们到广州的前一晚，已在广州集合等候迎接，我们一步出白云机场，就登上亲人们安排好的面包车，浩浩荡荡回乡了。

中国沿海城市的发展是神速的。四年前，我和妻子第一次回乡，从广州到乡下要走约四个钟的车程，一路上还得穿过羊肠小径，崎岖泥路。今天一登上面包车，就直往快速公路奔，约莫一个半小时光景，我们已来到了目的地——清远昆源堂。

昆源堂楼高四层，是一座排屋中的一个单位，上一回，我们回来时，只有两层楼高，现在又加建两层。

街道上尘土飞扬，处处都在施工赶建，一个正在起飞的城市，就如同一座正在装修中的大厦，还没竣工前的吵杂，尘烟，正是明日大厦落成的前奏。

昆源堂是以我妻子外祖父的名字命名。屋子虽然坐落在闹市之中，却也独处一隅，不走出门口，围坐在一室之内，也满堂温馨。

我们在昆源堂住了十天，这十天，岳母的六个兄弟姐妹天天相聚。晨运、上市场、串门、做饭、开饭、聊天、搓麻将、看电视，没有大吃大喝，也没有歌舞狂欢，就像平时一样过日子，却在平静的相处中流露了难得相聚的喜悦。

我拿着相机，捕捉每一个珍贵的镜头，多少人因战乱而生离死别，多少人因政治围墙而咫尺天涯，各在一方，老人家们能够在各自走了一大段人生路程后，再次聚首，共叙天伦，人生如斯，夫复何求。

含蓄的传统教育令我们不习惯开口向亲人当面说谢谢，他们把满腹的感激之情抒发在平面的文字上。叙别的那一天，舅父阿姨们联合赠字给我的岳父，诉尽心中对亲人的感激和祝福。

“长姐归宁探六亲　为表衷诚齐祝福
弟妹愚顽费尔神　祈求常健多莅临
幸见伉俪常相伴　芜词献罢真惭愧
喜得关山万里行　还希海谅慰众心”

十天的相聚，没有想象中久别重逢的伤感，也没有再次别离的悲伤。亲人之间的相爱相惜，都在彼此的交谈中，饭桌上的菜肴中流露无遗，拿出最好吃的与所爱的人分享，是我们对所爱的人最深情的具体表现。

送君千里，终须一别。广州火车站就是长亭，老人家们不兴拥抱，也不忍握别，只互说珍重，也避四目相对。我背着相机提着行李，妻子和岳父扶着岳母。一入闸，再回首，视线已模糊，几时再相会。

收入《新加坡金门籍写作人作品选》

《南大校友著作展》序言

林南进

作者简介：

林南进，祖籍福建安溪，出生于马来西亚彭亨直凉。早年毕业于直凉华侨中学初中部及芙蓉中华中学高中。后前往新加坡南洋大学升学，1973 年获新加坡南洋大学经济系荣誉学位。现为新加坡永久居民。从商，但热爱文学。活跃于新山南大校友会活动，现为新山南大校友会副会长，第十四届全球南大校友联欢会工委会副主席并负责南大校友著作展。

母校在短短的二十五年里，培育了众多优秀的儿女。他们本着自强不息的精神，在不同的领域里扮演着中流砥柱，举足轻重的角色。富有写作才华的校友们，更以其生花妙笔，孜孜不倦的毅力，创作出硕果累累的作品。这次的校友作品展，就是一个最好的见证。

怀着对民族文化教育的崇高理想，对文学创作的热忱，以及

对云南园那挥之不去的情怀，校友们以满腔的热情，不畏艰辛，不怕孤寂，日以继夜，通过个人的努力，写出了无数感人的篇章，出版成册，展现在广大读者面前。

校友们的笔触饱含了对家国的热爱、对族群的关怀、对生活的感悟、对教育课题的探讨、对人生的思索、对文学的钻研以及对母校的怀念和感恩，内容可谓波澜壮阔，概括面极广。体材方面更为多样化，包括：散文、诗歌、小说、戏剧、文论等。

其实，早在2003年，马来西亚南大教育研究基金会就为南大校友出版过《南大校友丛书》，至今已出版了数十册。正如基金会主席丹斯里拿督林源德学长在出版《南大校友丛书》缘起里所说的，南大25年来春风化雨所散播的种子，栽培扶植了不少英才，不论能力大小，都为人类文化科技的进展作出贡献！

今天南方大学学院的大礼堂展出南大校友们的著作，是校友们数十年如一日，日夜辛勤笔耕，为文化传承留下的瑰宝。我们要“留文”，文字才是“族根”。[1]优秀的南大儿女，为国家社会默默耕耘；本着自强不息，逆境求存的南大精神，在往后的岁月里，必定能继续创作出更多不朽佳作，永世流传，哺育下一代。

我们也希望在著作展之后，能进一步推行作家系列讲座活动，播撒文学创作的种子，让文艺的花朵开遍大学校园，开遍各地的华文学府！

谨此感激所有参加著作展的校友们慷慨捐献，共襄盛举，使展出得以圆满举行。由于客观环境限制，我们目前只收集近百位校友的作品参展，偏差遗漏在所难免，不尽完善之处，敬请大家海涵见谅。

[1] 我们要“留文”，文字才是“族根”：风沙雁《追逐阳光的人们》

直凉华侨中学与我

林南进

作者简介：

林南进，祖籍福建安溪，出生于马来西亚彭亨直凉。早年毕业于直凉华侨中学初中部及芙蓉中华中学高中。后前往新加坡南洋大学升学，1973 年获新加坡南洋大学经济系荣誉学位。现为新加坡永久居民。从商，但热爱文学。活跃于新山南大校友会活动，现为新山南大校友会副会长，第十四届全球南大校友联欢会工委会副主席并负责南大校友著作展。

马来西亚彭亨直凉是我的家乡，在马来亚于 1957 年独立时它就有了完整的小学、中学和高中的教育体系。可在我念完小六及初中三时，却两次令我在年少时经历重大的挫折。首先是小六会考，我由于马来文不及格变为落第生，进而升学无望，只能望校门兴叹；而在初中三毕业后学校也因为人数太少和无学生来源而无法开办高中班，我只好离乡背井，远走他乡以完成高中学业。

先辈们于1900年前南来时，本着一地，一庙，一校的传统思想，很有远见的在1920年建立了日新学校，并在1924年改为直凉华侨学校。先辈们还会动用各种关系和管道从中国请来校长师资团队，并聘用本地及国内其他各州的师资们先后办起完整的小学、初中，甚至高中。先辈们在战前及战后那段艰苦的岁月与恶劣条件下，在这么偏僻的地方，办起这么完整的教育体系，是多么的伟大啊！

1957年我读小一时，适逢马来亚脱离英国殖民统治独立。“默迪卡”之声响彻云霄，大家都为国家独立而欢呼，而那年代也适逢婴儿潮高峰期，华侨学校也已具备规模，有小学、初中和高中。当时我们的课本也都是中文及一科英文，而那时候的华文课本还叫国语呢！

可是独立后随着新教育政策的出炉，1961年在我读小学五年级时，华侨小学被纳入新的教育体系，校名也随之改为直凉国民型华文小学，接着课程和课本也随之改变，华文课本正式改称华文，新增的马来文就名正言顺成了国语，最重要的是，小六会考的成绩及格与否也必须以马来语的成绩来衡量。

1962年，小六会考成绩终于公布了，我因马来文不及格而成了落第生。农家孩子对于这大难临头却不自知，不把它当一回事，这就是农家孩子可爱又可悲的之事。其实对我们而言，读书根本不是我们的重点，家中弟妹众多，眼见父母每日为我们辛劳工作，我们怎能视而不见，当成若无其事呢？我们早已锻炼成自发自觉地如成人般日夜操劳，帮忙父母减轻生活重担，割胶、喂猪、养鸡、种菜、洗衣、扫地、烧菜煮饭、卖面包糕点等等才是我们的正业。小小年纪也因此就得面对当时教育政策转型的后果和灾难。

人都说十年树木，百年树人。教育应是以人为本，怎么就这样一刀切，将所有马来文不及格的孩子划为落第生？可是，政策却就是这么无情，不分青红皂白，一纸通令成了杀手锏，令我们这些孩童变得这么无助，竟然险些无书可读，无校可进啊！我们这一群13岁左右懵懂无知的少年，就遇上了人生的转捩点，这是多么让人悲愤啊！

政府新出炉的教育政策让我们望校门兴叹。可见教育政策的改

变对孩童是多么的残忍，眼看许多孩童的前途就这样即将被毁了！

但是，天无绝人之路，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民间全体总动员，寻求对策以复办华侨中学初中部（当时高中部还保留下来，人数只有 20 几人）。董教及社会人士怎能眼巴巴看着我们这些落第生升学无门呢？先辈们几十年来从无到有办起完整的小学，初中和高中就这样的付诸东流呢？在我们之前的学长们，他们的环境和条件不是比我们更恶劣吗？

董教和乡亲们挨家挨户登门造访，说服家长把我们送入独中。机缘巧合下，于 1962 年年底的某一个傍晚，和往日一样，我忙了一整天，从园里喂完猪回来，看见一群人在我家门口同我父母亲谈话，他们正在劝服我父母把我送进华侨独立中学。原来，他们其中有当地的校董、老师以及一位从台湾嫁来我们村里的年轻女大学生，后来才知道她是受聘来当华中的校长，名叫李秀卿，是改制后国民型中学余天演校长的媳妇。

我的父母与其他乡民一样，虽然自己读书不多，但也希望孩子将来能出人头地。在校董老师们的苦口婆心，诚恳地号召下，决定为我报名独中。皇天不负有心人，直凉中华中学终于成功复办了！当学校在 1963 年初开学时，直凉区内约六七个村庄的同学竟然约有 150 人报名上课，可见当时有多么多的孩童因马来文不及格考不上国民型中学而差点辍学，也说明当年的父母们是多么的无助与无奈，根本不知道要如何来帮助孩子继续求学。

校董们喜见这么多孩童报读初中一，开学时整所学校都沸腾起来了，万众欢呼，寄以厚望。当时在高中部的 20 几位学长也雀跃万分。不过，由于种种原因，这种局面维持不了多久。开学后不久，陆陆续续有许多同学退学，接着下来每周每月都有同学退学。记得到年底时，只剩下一班，最后当我初中三毕业时只剩下 13 位同学。

其实，在我初中那三年（1963-1965），可说是马来亚华文教育史上最为风起云涌的年代。1964 年教育部又再向华社、华教下手，取消小六会考，让所有小六生直接升上政府中学，而且政府国民型中学是免费教育，这就把独中的学生来源彻底切断了。因此，1965 年开学时，华侨中学就没有了初一班，只剩下我们初三

班级的不到20位学生和初二班的约30位学生。

地方上的乡亲师长们都希望延续自己的母语教育，可是由于贫穷，家里弟妹众多，穷人孩子早当家，读书并不是正业，这也说明了为何我们开班时学生有150人，而最后只有13人念完初中三的缘由。另一方面，学弟们的班也是从开初的80几人，演变到最后只有12人毕业。（注：华侨学校于1951年办初中时，只有17名学生，13人毕业。之后学生人数逐年上升。到了1960年新教育法令出炉后，小六生直接升上国民型中学，华侨学校初中部停办两年。之后在1963年为我们复办。）

校董、校长、老师们以及社会人士大力支持的华侨独立中学，在为我们两届小六落第生开启升学之路后，挣扎求存，却在1966年关闭了。直凉华侨中学关闭只是全马数十间独中的缩影。在政策出炉前的几十年，国家人民生活、交通，居住条件虽然恶劣，但它们都能生存并发展。可是在马来亚成了马来西亚后，独中却被腰斩了，这期间的人为因素，其中曲折是多么让人愤慨啊！

回顾在直凉中华中学求学的那段日子，当时条件恶劣，学校严重缺乏资金，师资严重短缺，许多时候只有大专院校学校假期才能有老师来当临教。可是，社会人士和师长从来没有放弃过我们，我也不知道他们是如何咬紧牙根，让我们这25位学长念完初中的。其实现在回头看我的初中教育，由于师资的缺乏而无奈缺课，但却也让我们完成了三年时间的初中教育而得以正式毕业，也凭那初中三的文凭而报名进入当年全马数一数二的独中 ---- 芙蓉中华独中继续高中课程。

无论如何，直凉华侨中学那艰苦的环境也锻炼我们能在各种艰难的条件下积极学习的动力。复办后的华侨中学，也只是维持了四年，这是整个华社、华教的不幸。如果当时华中能存活下来，并茁壮成长，许多人就无需为升学远走他乡，家乡的文化景观也肯定不一样。或许，也不会有今日闹得沸沸扬扬的关丹中华中学问题了。

寻梦

刘培芳

作者简介：

刘培芳（1948 —），笔名诗朵。新加坡公民，祖籍广东顺德。1971 年毕业于南洋大学政府与行政学系，获得荣誉学位。同年进入南洋商报当记者。1974 年到美国康涅获格州立大学攻读社会学一年。曾任《联合早报》文艺副刊主编。她写了不少出色的新闻特写、专访和游记。如“泰東边境见闻录”以及有关美国、日本、泰国的系列报导，很受读者欢迎。工余她常写散文、生活杂感和抒情小品，刊登于当地著名报章副刊和文艺刊物上。

1985 年，她以“東泰边境去来”系列报道获得联合早报及晚报主办的第二届《金狮奖》报告文学优胜奖。

在佛教居士林，一个美丽的星期六下午。

先是听余秋雨谈昆曲，跟着听昆曲皇后张继青唱《牡丹亭》，沉醉在诗一般的氛围中、心境正切合了我们对中华文化最本质的追求——宁静、平和与雅致。

是的，宁静、平和与雅致，这也是昆曲的至高境界。去年在华艺节观赏过全本《牡丹亭》后，很能体会余秋雨所说的，只要音乐一起，唱腔一开，身段动作一摆，一种极端优雅而平静的美丽便马上涌现出来。

余秋雨认为，优雅而平静是中华文明特别迷人之处。过去人类文明最辉煌的地方——譬如伊拉克，现在变得那么糟糕，就因为那种文明里过于强调金戈铁马。激昂愤慨之气太重，抗争杀伐之味太浓，到头来使到自己的文化有过多的杀伤力。

中国数千年历史中同样不乏金戈铁马，但也处处回荡着胡笳长笛。我们或许应该把滋润人心的悠扬笛声更多地吹响，把曾经让中国人痴迷了两百多年的昆曲之美重新传扬开来。

始于元末明初江苏昆山一带的昆曲，唱腔婉转细腻，曲词优美典雅，结合了唐诗宋词和元曲的优点，韵律充分发挥了汉语的音乐性，伴奏乐器除弦乐外，以笛、笙、箫为主。剧本多采用宋元明杂剧，其中汤显祖的《牡丹亭》更是昆曲中最诗化和最令人百看不厌的经典之作。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2001年将昆曲列入第一批“人类口头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相信正是折服于昆曲的精神魅力，它是中华民族集体深沉心理的一个光辉折射，连不识字的平民百姓也能欣赏到这门诗文气息浓郁的精致艺术。

由白先勇倾力制作、苏州昆剧院呈献的青春版《牡丹亭》，近来在台海两岸三地引起极大的回响，被誉为今年艺文界的最大盛事。余秋雨说，这正是汤显祖所要呼唤的最美丽青春的生命，倘若这出戏能搬来新加坡，他愿意和白先勇再来一次关于昆曲之美的长谈。

我听着莫名地兴奋起来，满心期盼明年的华艺节或艺术节能请来这青春版《牡丹亭》，一同呼唤我们族群中那些年轻美丽的

细胞，来分享那“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良辰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的音韵曲词之美。

杜丽娘游园，惊梦又寻梦。我自己也在寻梦，不是寻找柳梦梅，而是盼望一圆青春版《牡丹亭》来新演出的梦，然后在梦中找回远去的青春。

收入《刘培芳散文集》（香港，明报出版社有限公司，新加坡青年书局，2007 年 8 月）

转移

烈浦

作者简介：

烈浦（1938－），原名陈川强，祖籍海南文昌，生于新加坡。1962年修毕香港美江学院函授新闻学专科，1966年结业于中国厦门大学海外函授中国语文师范专科。曾任新加坡教育出版社新闻秘书、执行编辑和助理出版经理。1956年开始文学创作，1950年代与莫河、泡芙、黎航等联合编辑《在长堤工地上》和《出走》。著有儿童文学《会唱歌的气球》、《小明长大了》、《开心的小保》、《聪明的小丽》、《白老鼠回家了》、《蜜蜂送礼物》和《我的儿歌》等。1994年获中国第五届冰心图书新作奖，1996年以《我的儿歌》获新加坡书籍奖，近期诗作《午后 又一个午后》获中国蔡丽双杯赤子情全球华文新诗大赛佳作奖。曾获社区长期服务奖，1994年获新加坡总统颁发公共服务奖章。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锡山文艺中心主席，现任大士文艺促进会创会主席兼《大士文艺》主编。

已经更换一个立足点。一切都转移。

立在不是村庄的田野，目触的只有一个新平面，它正在进行时代的改变。

心田舍不得送走的是一片片的绿意——青青的葱、青青的菜、青青的叶、青青的小丘……。

最饶有情趣的回忆：目送印族友伴和羊群上小丘、有时熬不过“哔”一声，撇掉琐事随伴而去。

接受另一个大自然的生活。

小丘宁静，草绿油油。羊只有时偎在低草丛中，仿佛享受另一种幸福。

对着羊群和勤劳的友伴思量：常常以逸待劳的自己，实在没有条件成为牧羊人。

已经更换一个立足点。一切要顺势转移。

发表于《新加坡文艺》第 13 期

繁华集瓣

连奇

作者简介：

连奇（1947－），原名郭坤福，又署孔武、纪思、曹钧、叶鸣、宗槐等。祖籍福建同安，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厦门大学文学博士学位。长期任职于新闻界，现已退休。《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编委之一，与方修合编《郁达夫佚文集》。已出版著作有诗集《那一丛夹竹桃》、《连奇短诗选》；散文集《小楼随笔》、《繁华集瓣》；文学评论集《文艺创作的道路》、《切磋集》、《罗雀四辑》；学术论著《新加坡现实主义华语话剧的思潮演变（1945-1990）》等。与诗友合集出版的诗集有《拨弦，在赤道》、《诗瓣留痕》和《新华七人诗选集》等。

渺小与高大

走在金融区，总是怀着一种压迫感。左拐一座大厦，右转一栋高楼，大厦又大厦，高楼复高楼，老像是从四面八方围困着你。

有时候就挡在你面前，你如果往上看它有多高，还得使劲向后仰头。这时候，就会觉得它们正在俯视着你，从云端那里，似乎投下了轻蔑的眼光。

是的，它们就是要让你有高山仰止的感觉，只是这种高和精神的崇高无关，不是平凡而又不平凡的人的纪念碑，只不过是金钱和权势垒起来的象征。因此，这种高，同时也是一种高傲，甚至是一种卑微。

然而，你能说这不是它们的世纪吗？这不是它们的世界吗？像一座座树林，在生长着财富的土地上，从南到北，从东到西，只要金钱一撒，就到处生长起来了。

有了这么多摩天高楼，就会令人生出居高临下的欲望。有人建议：登上那很高很高的一座，顶层有一餐厅，可以一面享受佳肴，一面鸟瞰四周景色。于是上了那家餐厅，无数的屋宇，远远近近，立刻都来到脚下，它们像火柴盒那般大小，或高或低，屋顶看过去尽是暗灰色，有的看起来是那般破旧丑陋，几乎快要坍圮，街道交叉纵横，然而，你分辨不清走向，它们像是纠缠在一起，屋宇被它们分隔，又被它们连贯。你觉得眼前的一切根本称不上美景，如果你有惧高症，这时就会感到浑身不自在，甚至悚然。你才明白古人为何称高楼为危楼，你也悟到了另外还有一种“惧高症”——这就是为何有人要远离高位和高位的人，远离权势和权势的人。

你几乎是逃了下來，走在平地上，走在人群中，你终于能够思考和寻找道路的方向。

你来到了河畔，隔着河，看对岸那些摩天高楼，在强烈的阳光照射下，它们平滑的外墙和玻璃窗，闪着耀眼的光芒，你不知道是哪些名家设计了这些高楼，然而你对他们暗暗佩服。看它们各具姿态，或者是有棱有角，偏要与众不同；或者是笔立如圆柱，惟我能顶天立地；或者是浑厚如巨石，露出屹立不倒的气概；或者是像把梯子，似乎在邀人爬上去——也许那是通往财富之路……总之，在它们身上都显出一种匠心，各各在那里比气派，较高低。也许它们彼此都不屑一顾？更何况是高人一等，眼底下的事物、人物都是那么渺小，那些低矮的屋子、纠缠的道路，它

们又哪里有兴趣去欣赏呢?

因此，你总觉觉得有一种轻蔑的眼光，有一种压迫感。你那般渺小……

明亮与希望

金融区的巨厦，门面高大而雄伟。出入的人物，似乎也别有一番气派。

你如果是个土里土气的小人物，外表向来不修边幅，神情也常因为奔波而仓皇，走过这里，难免自惭形秽。看那些男士和小姐们，身上炫耀的尽是名牌货，男的衣着光鲜，穿长袖衬衫结领带；女的服饰华丽，披外套挎皮革手提袋，都是那般神气，那般自满。他们满脸精英气，一口精英语言，皮鞋咯咯响，迎你而来，避你而过，离你而去。他们敏捷伶俐，行动若流水，涌涌然，跃跃然，似乎商海就是由他们汇聚而成的。这时，你就像又粗糙又丑的石块，在人流中显得那么碍眼。

在这里，沿着走廊的玻璃墙，也另有一番伟岸的气势。你如果仰视其高，一堵有形无形的透明闪亮逼人而來。那里有一个地方，好像是家银行，从那闪亮中还露出一付对联，用很大的口气向人夸耀，那大意是说：货物如轮转不息通往五洲四海，金钱若百川汇聚都到我这里来。这时，那玻璃墙的闪亮，也熠熠如金钱了。它映照在男士小姐们汇成的人流上面，晃荡着，闪耀着。于是，欲望汩汩，成功浮泛，在这里飘流，在这里涌动……

在人流中行进，你左避右闪，像渣滓一样，慢慢地被挤到边沿。这时候，你看到墙边有一两张小桌子，陈列着许多叠彩票，桌上还有一张纸，上面写了几行大字："大彩！X月X日开奖，一百万元等着你！"如果财神爷找上门来，你马上就脱离了苦海——这是一种渺茫的希望，一种属于你这样的小人物的梦想。可是，这样的小桌子，居然出现在这里，这是一个到处都有发财机会的地方！你看到男士小姐们，还有西装笔挺的洋人，竟也有和你这小人物一样的，走上前去买彩票。然后，他们又流动起來。在这巨厦林立的地方，一切都是那么明亮……

解读雕塑

在金融区里面，那些寂寞而孤单的雕塑，据说是带来了文化的气息。它们各各造形寓意，等着人们一一解读。

在高楼四周挤迫之下，困守金融区中央的这一小块地，也许是够不上广场的气派，只能称它为坊。在这里，来来往往的男士小姐，歇脚纳凉的闲人游客，他们匆忙的一瞥，呆滞的眼光，透露了内心烦乱的欲望，对周遭的事物，仿佛都视若无睹，不知道能否感觉到雕塑的存在？

这坊，似乎不忘塑造自己的历史。就在它的南边，一座暗褐色的铜雕兀然竖立着，那是一艘巨船。看上去不像现代的船舰，它是从哪个年代开来的？也许，那是到海外开拓贸易的商船，冒险的商人所要寻找的，正是土产和奇珍异宝。不，也许这是殖民主义者的战舰，凭着船坚炮利，在十九世纪初，开到了这个小岛。这里原本是渔港，是海盗出没的巢穴，也是移民作息的园丘。没落的封建王朝出卖了自己，没有留下一丝可歌可泣的事迹。剩下的只是神话传说，像夕阳的余晖，映照在草莽和丛林中。随着山野的消退，这残照也就逐渐黯然无光。打从那个时候，铁和血的统治开始了。

只是往前走那么一小段，在坊的中央，历史化为另一座雕塑。那是许多艘商船，乘风破浪，鼓帆前进。季候风是贸易的使者，把商船带到这个自由港。货物的运转创造了财富，商行、栈房、码头相继设立，繁华从这里延伸开来，光阴在风向的交替中飘逝，交易成了传统。殖民者予取予夺，富商巨贾征逐利益。然而，这里是生财的宝地，也是不沉的母舰。山上望海的炮台，向远方进发的战船，都是殖民主义者的火和剑，在蔚蓝的海洋上挥舞。季节风的动力，不再成为依靠，火轮的时代早已经开始了。

时间似乎加快了步伐。机械的铁臂无情而有力，在历史的隧道掘进，不知道可曾挖去野蛮和愚昧？那忽然透现的如真似幻的一线亮光，果真让人见到了文明和开化？来到坊的北边，坐落在那里的一座雕塑，以一块翻卷的铜板为背景，铜板底部这一边，是简陋落后的渔村；另一边，只是一个转身变化，那向上升起的

部分，像是一种不断高涨的欲望，衬托了一栋栋巨厦高楼——那闪闪生辉的金融区。然而，历史的转折真是这么快速简捷吗？这中间难道没有痛苦的过程？难道没有帝国与帝国之间丑恶的战争？没有刺刀底下遍地哀号的无辜百姓？也没有怒火中烧求生存求出路的抗争？这里面没有残酷，没有血泪。这里面，没有无名者的丰碑，因为这是坊的历史，那么实实在在，就像金钱和物质，它积累着，一代代传承着。在这里，历史从来没有酝酿另一个开始……

金融区里面的雕塑，繁华让它们在这里点缀。它们也许各有意图，或自认为美的凝固，或自认是历史的浇铸。有谁能把它们解读？它们是那么寂寞和突兀。

喧哗的河

走出金融区局促的坊，到河的那边去，可以看到史坦福·莱佛士爵士的雕像。他背河而立，高踞在石座上，双手环抱胸前，眼睛冷然凝视，一副高瞻远瞩的样子，好一个帝国开疆拓土的功臣，别有一番气概。

这里据说是莱佛士初次登陆的地方，当年沿河有一片沼泽地，还有芜杂的树木。据说，他改变了这里的命运，给了它新的面貌。然而，如果老天允许他重生并且重临，远眺西方家乡，俯视眼前旧地，他会生出怎样的感慨？除了惊叹沧海桑田，莫非还有悲喜交集？

他背后的河，随着潮汐的升涨、消退，就像人事的起起落落，早已面目全非。那许许多多驳船失了踪影，再也看不到它们船舷相碰，停泊岸旁；那许许多多苦力也大都老去，再也看不到他们肩扛货物，脚踩跳板，在船上岸上来来往往；还有那些商行和栈房，更是拆的拆，迁的迁，为繁华让了路.

这河，那原本乌黑的河水经过一番清理，去污泥、除垃圾，竟也显出几分碧绿，正在以一种新的姿态，辉映着岸边的金融区。那些摩天巨楼——财富的象征，它们伟岸而高傲，如果没有粼粼碧波来映照尊容，岂不是要让污水浊流弄脏身影？

这河，是装扮成另一个模样了。当那年老体衰的苦力回到这里，探望那曾经是他挥汗流血的地方，禁不住若有所失地说："这已不是我的河。"

对岸那排屋子——那个苦力恐怕再也认不得了，经过修葺和粉刷，外观五颜六色，像是搽了厚厚脂粉的女人。原来的商行和栈房再也找不到，聚集在这里的，现在是酒廊和餐馆。沿着河边，它们摆了无数桌椅。每一张桌子都有一把大遮阳伞，有的伞边还缀上一圈小灯泡。入夜，这里人流不息，宾客满座。欧亚旅客像是找到了天堂，男女精英也流连忘返。这里，杯盘碰击的玎珰声，餐桌间发出的欢笑声，几乎都淹没在砰砰、砰砰的敲打乐声中。那许多家酒廊，同时播放震耳欲聋的摇滚乐曲，你的撕喊声和我的嘶喊声撞击成一片。纵情的享乐和饮食的满足也搅和成一片。当那高鼻深目的洋人一边喝酒，一边搂抱着陪游女郎亲吻时，他一定为这河边的不夜天感到兴奋……

是的，这河也兴奋起来了。酒廊餐馆的七彩灯光，像是稠黏的油漆，流注到暗黑的河面上，红橙黄绿蓝靛紫，泛散开来，交融起来，成了热热闹闹的色彩，把那吵杂的岸边点缀得更加喧哗，而那些经过改装的驳船，船篷两边悬挂着灯笼，此刻也载着游客，划破荡漾的七彩，在河面上川行，似乎要把热闹带得更远，更远。

河边的这一切光彩声浪，在夜空里冲击着，迸射着。在背后，从高空俯视下面的繁华盛景，像是一堵屏障护卫着这一切的，正是那些高楼大厦。

而在河的这一边，如果莱佛士能够转过身来，目睹对岸的滚滚声色，他是否在心里为日不落帝国的衰败感到悲哀？可是，他也可能同时感到欣慰，因为，他脚下的历史还在延续着……

1996 年 5 月 6 日

白云岗上

廖青

作者简介：

廖青（1941 —），原名廖为祥，祖籍福建惠安，生于马来西亚马六甲州马六甲。1961 年移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南洋大学文学士、新加坡大学荣誉学士、国立台湾大学文学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哲学博士。长期服务于新加坡教育界，曾任教于南洋初级学院、义顺初级学院，现已退休。诗作入选《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作品选·诗歌卷》。著有散文集《长廊》、短篇小说集《新加坡人》、学术论著《中国四大婉约词家比较研究》。

白云生处的那一片高岗，经过了伟大的拓荒者的精雕细砌后，终于不再炎荒寂寥。红的墙，玉的阶已经将它装点得朝气蓬勃，欣欣向荣。

踏着前人辛劳艰苦流血汗开垦出来的康庄大道，我们梦幻般地来到了这一个向往了一季又一季的家园。

当我的第一道视线接触到这一座巍巍的建筑时，一阵舒畅感，

情不自禁地油然而生。处身在这里，可以远离如蝇营营的尘嚣，萦绕耳畔的，除了鸟雀的啁啾以外，便是萧萧的风声或者潺潺的雨韵。顷刻间，我浑然忘了长途跋涉，交通阻塞的辛劳，并且不可自拔地喜爱上这个幽雅的环境，就像当年我迷恋上种满相思树的云南园，开满杜鹃花的杜鹃花城，长满木麻黄的长廊一样，我愿意毫无条件地奉献自己……

从此，我们可以像天空里的浮云一般，舒卷自如，逍逍遥遥地选择自己的生活方式。在这个广阔的天地里，我们也将自由自在地在生命的画布上，涂上缤纷的五彩……

每一个破晓时分，当我们赶从四面八方来时，就像是天边的片片白云，随缘相聚在一起，迎着金碧辉煌的初升旭日，并肩迈进。这是一天之中最富有深意的时光，旭阳象徵着一个灿烂的开始，而一个美好的开始，往往已是成功的一半。我们都知道，这里还没有历史传统，但是我们可以制造优良的历史传统。驮着崇高的拓荒者所付托给我们的任务，我们愿意以努力的水、智慧的光去灌溉出这瑰丽耀目的明天。拥抱着这一腔热忱与牢如磐石的信念，我们竞相奔向日出的地方……

于是，我们齐聚于白云下，唱出国家的繁荣与富强。当庄严肃穆的升旗礼拉开了每一天学院生活的序幕以后，我们便开始积极地鱼贯入讲堂去吮吸思想上的营养，到研讨室里去交换彼此的观点。这里，听不见惊心动魄的铃声，我们都要在宁静的气氛中茁壮成长。为了实现高达云霄的理想，我们共同俯首，共同学习，共同建设……

然而，我们都不想做温室里的盆栽，为了发挥青春的活力，我们也时常齐集到如粉的暖云下的广场上去。我们为保健而弯腰，为美化而铺草；我们曾经以数百颗“水弹”，炸开同学们的心花，也曾经以婆娑的曼姿，舞低棕榈树梢的太阳……

而后，我们在最富有诗情画意的境界中挥别。夕阳，对我们来说，并不是迟暮的象征，因为我们都坚信，经过一夕暂别的考验，将使明日的友谊之花开放得更加浓郁芳香。况且，在归路晚风中，还有鸟雀啁啾，吉他的弦音伴随着我们前行，这岂不又是人生一大赏心乐事？

就在这样祥和的气氛里，我们在白云岗上共度了无数个充满青春朗笑的晨昏暮早。但是，当我们沉浸在幸福里时，也绝不忘记我们是社会的一分子，社会既然栽培了我们，我们也就负有反哺的责任。因此，我们的伙伴也曾经自动结伴到宏茂桥等区域去协助那些贫苦儿童，为他们提供免费补习，略尽反哺的绵力……

看吧，前人种植的树苗，已在白云岗上迎风发芽，我们铺上的草皮，也在向阳滋长。我们务必要以学习的成果来证明拓荒者的汗水没有白滴；我们也要以晚会的烛光来为咱家制造深刻的回忆；我们更要以实际的表现来为后来者塑造切磋的样板。而今而后，不论何时何地，我们都将永远怀念着这一位曾经抚育过我们的保姆。也希望当我们再回头的时候，青青草木已经绿遍整座白云山岗……

在我们将棒子交给第二批新伙伴之前，让我们齐声祝福你——南初，万古长青。

收入《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作品选·散文集》

乡雨

连奇

作者简介：

连奇（1947 —），原名郭坤福，又署孔武，祖籍福建同安，生于新加坡。早年南洋大学毕业，毕业后长期任职于新闻界。后就读于厦门大学，获文学博士学位。现已退休。著有诗集《那一丛夹竹桃》；散文集《繁华集瓣》和《小楼随笔》；文学评论集《文艺创作的道路》、《切磋集》和《罗雀四辑》；学术论著《新加坡现实主义华语话剧的思潮演变（1945-1990）》等。与方修合编《郁达夫佚文集》，与诗友出版《拨弦，在赤道》、《诗瓣留痕》和《新华七人诗选集》等诗合集。《新加坡共和国华文文学选集》编委之一。

住进组屋以后，雨之于我，感觉上是弱了很多。

有时，空气中悄没声息地添了一丝凉意，偶然向窗外一望，地上一片潮湿，才惊觉不知何时已下过一阵细雨。

即使是倾盆大雨来临，也不过先是风儿吹得风铃丁零响，窗帘飘飘扬扬，跟着是雨点落地，其声沙沙，其音单调；待大雨一过，就只剩雨水从高楼顶上往下泻，滴沥嗒啦着地，声若油锅炸物，叫人听了心烦。

在乡村，雨可就不同了。就算是细雨，只要是经过锌板屋顶，纤弱的雨脚也能踩出轻响，淅淅沥沥，清脆悦耳，你立刻会说：噢，雨来了！

至于大雨，更是气势磅礴。

乌云一从四面八方赶来，天地立刻转为昏暗，周围萧萧然，阴凉顿生。蓦地，远处高地林木群起骚动，千树摇摆，万枝乱晃，树叶哗哗呼喊，原来是狂风踏着树梢，大步迈了过来。转眼间，屋前树林也扰扰攘攘，枯枝败叶纷纷离树落地。随着狂风前行，树叶喧闹声也渐去渐远。

正当眼前声势慑人，紧跟着，漫天大雨已一下子横扫过来。远处树林方涌起一片沙沙声，锌板屋顶已骤然像有千军万马奔过，嗒嗒嗒……隆隆隆……声浪震耳，令人深恐木板屋一刹那就要毁了。顷刻间，雨水从屋顶奔泻，汇成小股由屋檐下注，在地上溅起朵朵水花。这时举目四望，屋子周围已尽是一片茫茫。而高地雨水流下，挟泥带沙，成为混浊黄水，经屋旁顺林间小径往下冲去，居然急如湍流。

就在这风狂雨骤之际，间中还有闪闪电光，隆隆雷声。树林恍如置身惊涛骇浪，不断受到冲击，树叶给雨箭射得颤动不休，树枝让狂风刮得摇摆不已。大雨迷茫中，林中深处早已是难辨树干形状，屋前树木也是一片模糊。

良久，雨声渐小，风势渐弱，恰似千军万马已过，只余小股军队断后。待风停雨歇，晴空变得更高、更明朗，空气变得更清新、更凉爽，使人倍感心旷神怡，再也不愿呆在屋里。于是移步向林中走去，落脚处，尽是濡湿的、沾泥带沙的枯枝败叶；微风拂过，树上绿叶轻颤，水珠纷纷滚落，或沿着树干流下，或穿过树叶缝隙下坠，滴在脸上、身上，乍然一阵冰凉，一股寒意立刻沁人心脾。而此刻，林深树高处，悠悠扬扬的，蝉鸣响了起来。

于是始悟天地有风雨之威，挟万钧之力，涤荡万物，更新气象。如今迁离乡居已久，小儿辈在组屋中成长，触目尽是四壁，不识乡野为何物，可还能得知这蕴于天地间的真谛么？

1986 年 3 月 24 日作 1986 年 3 月 29 日修改

文收《繁华集瓣》（新加坡：春艺图书贸易公司，2001）

一条流动的情愫
——新加坡河某夜的捕风捉影

林容婵

作者简介：

林容婵（1981 —）生于新加坡。南洋女子中学和华中初级学院毕业，北京大学中文系。曾任《殊途》创刊号编辑。著有散文合集《字作自受》（与成国泉合著，2001）。

五名小孩兴致勃勃地跳入了我的童年。都市人提着匆忙的脚步穿梭，小孩们却若无其事地定格在自己的喜悦中，仿佛在嘲笑周围的汲汲欲利，惹来过路些许艳羡的眼眸。

嬉笑胡闹的神情和肆无忌惮的脱裤，抓住了年幼时那旁若无人的开怀笑声。

遗憾的是，身为 80 年代小孩的我，从未真正体会在河里游泳嬉水的情景。因为自我呱呱落地以来，在我的记忆里，这弹丸小国已没有什么河流可供奉童真了。在狭窄的回忆匣子里，有的只是沿着我家的 Ulu Pandan River。虽然我常与友人争辩那细细的水沟明明是 Ulu Pandan Canal，但这似河似沟的流水确实载动了许

多儿时的纸船。

那里的时光踢成水花，溅在小小的背心上。我沾沾自喜的得意是阳光，引出爸爸爽朗的大笑，惹来妈妈伪装的怒目。不可收拾的笑成一团。

石子亲吻的涟漪印着我们的笑靥滟潋开来。

一波一波。一缕一缕。

那是一个蝌蚪变成青蛙的童年。

现在，每每经过这 canal 时，只看到许多人在跑步。较有闲情的人用钓鱼竿制造抛物线、小孩们倚着栏杆喂蠢蠢欲动的乌龟……多藻的河水覆盖了不假思索的沖动。就不知道在人们的心中，还能不能记得某个落水的童年？水花四溅的雀跃难道只是“第一代”的专利？成人的笑声是否真的得在河边搁浅？

人总是要成长，或学习成长，像眼前这古老的潺潺血脉一样。这是苦力们所必须正视的问题。将重甸甸的货物扛上岸，昔日蹦蹦跳跳的狂欢化为今日曝晒的汗水。精打细算的商人们也正积极地拓荒。这是我们祖先跋山涉水、越洋而来的最初模样。在转角处发现这一座座的惊喜，旅客们正在忙着拍照留念，甚至忍不住伸手抚摸它们古铜色的躯体，仿佛如获珍宝。就不知道他们能否摸出岁月的一丝沧桑？或是一滴未蒸发的汗水？

粒粒皆辛苦滋润了皱眉的流水，极待我的发现。

我低着头，有点汗颜地与栩栩如生的铜像擦身。它们就这样防不胜防地伫立在高耸林立的大厦之间，占据了我全部的风景。走不到几步，右手边，静坐在朝水的台阶上，则是一对对的轻声细语，一双双湛蓝的眼眸，沾满了河水拍岸的缠绵。星空下的海誓山盟，有渡轮载着，有橘色灯光温暖着。两边的桥抵挡着外头的惊涛骇浪。我的小心翼翼，蹑手蹑脚，是因为深恐年少的嚣张步履是对刻苦耐劳的亵渎。或是担心莽撞的闯入会惊醒船舶的摇摆。

走不到几步，与这格格不入的，已在前方等着我。曾是早期移民落户的源头，今已摇身成诱人的灯红酒绿。高高低低的店屋在灯火的点缀下煞是景观。一步入人潮，谧静已被抛在后头，离

开了我。劲爆的旋律充斥了整片夜空，标志着另一个时代。同样是汗流浃背，这里有的却是酒精的律动，霓虹下的扭曲身体。闪亮的眼眸、nude 的唇印、Hip-hop 的牛仔、紧身露背上衣、年轻的故作姿态……不要将妩媚误读为颓废，这里是多舞的季节。

呼喊掌声是四肢的伸展台，青春的剪影在彰显个性。

在国外留学的这两年，买醉成了我深夜消遣的一种方式。每每经过新加坡河，抒缓的潮声更将这兴致在我心里种下。这是爸妈无法理解的。不是对严厉家规的背离或挑战，仅是想在青春未逝前，享受千变万化的灯光，炮制一杯属于自己的 Vodka 一口干下。无伤大雅的烫喉。

我五彩缤纷的头发染上了河边的多风，梳理出自己的频率。在潋滟波光的雪白还没恋上我的发鬓前。

或者说，我是在寻究一种寄托。只有在微醉的情况下，所有压抑的情感才会变得清晰，让我顿时发现什么是自己最在乎的。所以，当我酒后吐真言时，不要以为我喝醉了，仅是手脚跟不上大脑的步伐罢了。

年少轻狂时，总容易醉倒。不信你问问在街另一端的三轮车夫们。当岁月逐渐爬上脸颊时，这样的意气用事已从纹路间卸下。在生意冷清的夜晚，稀疏的三轮车夫们总翘起二郎腿，出神地望着另一代人的狂欢，满脸的沧桑全是风雨的记录。密密麻麻的皱纹因不经意的挤眼而被牵动。百无聊赖的眼神是在诉说一种孤寂吗？还是这些历史的见证者正在感叹新加坡的繁荣？明天的新加坡河又是如何一种景象？也许他们仅是想潜入河里搜寻年幼那段清澈笑声的回音。

有太多太多的也许。

一段路总有逃不掉的尽头。每每在走完 Boat Quay 之后，我总觉得我走完了一生，宛若风尘仆仆的水手期待一次的靠岸。河边的风风雨雨让我的情感不停地过滤。这是一条追溯历史、通往未来、流着现在的古老血脉。某天，当天真无邪的小孩走入我艳羡的眸光时，我会叫他快去嬉水。当精力充沛的躯体与我擦肩，我会叫他去享受那一瞬间的放纵。当老迈的前辈与我邂逅时，我

会留他陪我倚栏，一同回首萧瑟处。

也无风雨，也无晴。

风雨走过后，疲惫的皱纹诉说着一种难以抚平的言语，所有的心情都应找个角落沉淀。在那幽静的河床里。

注：名为“第一代”的铜像竖立在浮尔顿酒店前，刻划了五个早期移民小孩在河里嬉水的情景．另一组名为“新加坡河畔的商人”的铜像设在马来亚银行大厦前，它由两个部分组成，捕捉了早期海外商人——苏格兰商人约翰斯顿与本地生意人在河畔交易的神态。商人的背后则是苦力把货物搬上牛车的情景。这两座铜像属“河畔足迹雕塑系列” 的一部分。

收入《新加坡的 99 幅文学风景——新加坡新生代作品选》。

最后一课

梁文福

作者简介：

梁文福（1964 —），祖籍广东新会，生于新加坡。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士、荣誉学士和文学硕士，南洋理工大学哲学博士。著有散文集《曾经》、《最后的牛车水》、《自然同窗》和《散文@文福》；小品文集《眉批情》、《半日闲情》和《越遥远，越清晰》；诗集《盛满凉凉的歌》、《其实我是在和时光恋爱》和《嗜诗》；寓言小说集《梁文福的21个梦》；微型小说集《左手的快乐》；翻译诗集《想入飞飞》；词曲歌书《一程山水一程歌》和《写一首歌给你》。主编文化研究集《新谣：我们的歌在这里》。创作舞台音乐剧《雨季》和《天冷就回来》。曾获新加坡青年艺术奖（文学）、书籍奖、金狮奖、新加坡文化奖（音乐）。曾任国家艺术理事会艺术咨询、新加坡文化奖和新加坡青年艺术奖评审，现任学而优语文中心语文总监，兼任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副教授。

上完本学段的最后一课，又有一批同学要毕业了。在讲课时，我极力表现得很平静，但心底仍有一份挥却不去的惆怅。

看到兴奋的同学，我惆怅于他们不知道，上完这最后一课，他们将无法恢复今日的自己。对着惆怅的同学，我也是惆怅的——我怕他们终有一天连这一天的惆怅也忘记了。

中学时代，我的华文课本里，有一篇课文是胡适先生翻译的短篇小说：都德（Alphonse Daudet，1840—1897）的《最后一课》。故事里的小学生，不知道家乡因国家战败而割据给敌国了。他在上学前还想逃课，到了学校，发现老师那天穿得格外整齐，市里的许多成人也来听课；原来那天是大家最后一次上母语课的机会。小学生为自己不曾学好母语而难过。老师说，只要不忘自己的语言文字，还是有翻身的日子的。上完课，伤心的老师在黑板上写着“祖国万岁”的字眼，向班上说：“放学了，你们去吧。”

当年读那一课时，我非常感动，现在想起来，觉得那个故事倒也不一定局限在讲“爱国”。我读过的华文课本，没多久便改换了。新编的课本，再也找不到那些影响过我的课文，就以《最后一课》来说，当年读它的时候，也几乎是那一篇作品在我国华文课本里最后的日子了。

我中学时代的华文老师，都很有学问，却常常禁不住在上课时，回想他们自己的老师：“他们的风范，是你们永远追慕不到的。”那时，我总是有一分向往，直到最近，我忍不住想对学生说：“我的老师的风范，是你们永远追慕不到的。”才猛然发觉，我自己的老师也是某一个时代的形象，当年的我，不也是坐在自己的课室里，听着某种意义的“最后一课”吗？

母语课也是文化感情课。《最后一课》里的老师说得对，国可败，“自己”千万不可不见了。在现实中，即使国家富强，社会繁荣，若无良好的文化感情基础，“自己”还是很容易于不同形式的“最后一课”连接“最后一课”之过程中，流失、散落、飘零，甚至挥发掉的。

其实，生命里的每一课和每一刻，都是“最后”的。我无法不在教一首诗时，极力还它以应有的美丽，无法不在写一篇文章时，尽量还华文以应有的魅力。我该如何让我那些即将为人师表

的学生明白：在我的形象里，有我的老师，以及我的老师的老师的形象？明白了最后一课的惆怅，便将生命里文化的一课无限延长了。

上完本学段的最后一课了，又有一批同学要毕业了。在讲课时，我极力表现得很平静，但心底仍有一份挥却不去的惆怅。

原载新加坡《星期五周报》，1995 年 5 月 23 日，收入《新加坡当代散文精选》；梁文福散文集《散文@文福》，新加坡、马来西亚：大众书局，2001 年 6 月。

繁华边缘

李永乐

作者简介：

李永乐（1956—），祖籍福建闽南，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大学学士学位、新加坡国立大学硕士学位、中国复旦大学博士学位。曾是《联合早报》驻上海特派员、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兼职讲师，现为新加坡国际元立集团出版部兼《泖塔》季刊总编辑。业余从事诗各、散文和报告文学创作。曾获新加坡全国联总奋斗报全国文艺创作赛诗歌奖、新加坡金狮奖报告文学组推荐奖和散文组第一名、联合报新闻奖。已出版的著作《世纪陈家庄：从养猪户到营收百亿的企业家族传奇》、《栏里的牧歌》、《赤道风情》（与韩山元、许月英合著）、《马共秘闻》（与韩山元合著）等。

我对声音特别的敏感。

那些熟悉的声音，像匍匐在心灵深处的一把琴弦，偶然触及，便轻轻涌动起来，海浪般，绵远而翻腾不息地，挑起许多陈年的记忆，叫人感动，不能自已。

即使是一张发黄的旧照，不也是一段真实的记录？更何况声音是不会褪色的，只要一经撩拨，便浪花似地活了。

一个沁凉的黎明，一个刮风下雨的深夜，甚至是一个在巴士车中无聊地浏览风景的闷热下午，突然涌起的熟悉声响，都会把你推入深深的时间涡流。

也许是一首老歌，或者是现实中充满生活气息的音响。在过往的岁月中，在多年采访的生涯里，我的脑际，就驻留着不少挥不去的声音，你何妨竖起耳朵听一听：

“咯吱嚓、咯吱嚓”，这是穿上短裤和拖鞋的少年，穿街过巷敲击竹梆子所发出来的声音，它告诉你，卖面食的人来啦！

再听听：“布叭布叭”，骑着脚踏车的面包小贩来到街口，他们把面包放在木柜中，木柜绑在车后铁架上，脚车扶手的塑胶囊喇叭在按压之下，就发出“布叭布叭”的营业讯号。

还有，雪糕小贩的钢铃声，旧日里乡下卖货郎手中幌动的波浪鼓……

岁月流逝，这样的声音，这些到处可见的小市民，已随时代风貌的演变而减少了，都市文明逐渐淘汰他们，他们那乡土气息的声响，已被繁华都会中嘈杂的车笛声和机器声所取代。

一样的月色和阳光，一样的雨水空气，一样的现代文明，不一样的是生活的层面。一些硕果仅存的行业，行业中坚守岗位和传统的人，在大众面前，居然已变得陌生。然而，它们却一度辉煌过，燃亮一段历史。

变更的痕迹并不容易察觉，尤其你我都身在“庐山”，除非有朝一日，“旧人旧事”陡然出现，给你猝不及防的震撼。

我要告诉你们的，正是一群在繁华边缘的小市民，他们的生活和故事……

① 敲打的岁月

叮叮、叮叮……黄昏时刻，我在加冷岩鲁住宅区的儿童游乐场边，听到一阵铜铁撞击下发出来的清脆声响。

这什么声音呢？为何既熟悉又陌生，像来自遥远时空的呐喊，企图把我拉回过去。

我循声向前，就在游乐场旁的草地上，看见一位身材瘦小的老人，叮叮的声音便是从他手上的东西发出。

老人面前，有个圆形的铝盘子，摆放在一个呈X字形的木架上，老人正拿着钢棒和铜锤，用力敲打着，几个小孩，好奇的围在他跟前。

空气中有股清香，这味道和眼前的一幕，使我不知觉地回到20年前，少年时代的甘榜。

从我懂事开始，就一直住在甘榜。那时候，卖叮叮糖，棉花糖和麦芽膏（糖）的阿叔阿伯，都是孩童最喜欢的人物。

我对棉花糖印象深刻，它的制作机器，是衔接在脚车踏板上，只要踩动踏板，把糖粒洒入机器，一缕缕，一丝丝的糖，便柳絮飞花般洒射而出，像蜘蛛网，小贩阿叔拿在手掌间搓了又搓，就揉捏成一团棉花糖，红彤彤的，入口即溶，甜滋滋一路直下肠肚。

而我实在最钟爱叮叮糖，爱它那嚼咬的独特感觉。

当年甘榜里卖叮叮糖的客籍老汉泉伯，和我混得熟稔，我还“兼职”帮他叫卖，赚点免费的甜食。事隔二十多年，那时已有七十余岁的泉伯，不晓得可还健在？这孑然一身而又坚强的老人，典型的客家性格。

眼前的阿伯比当年的泉伯年轻些，但看来也已六十开外了。

就在职业习惯和亲切感的驱使下，我和这位阿伯攀谈起来……

他是阿才伯，广东梅县的客家人，战前“过番”到南洋，凭着祖传的叮叮糖制作技艺维持生活，一直到今天。才伯和老伴膝下犹虚，老伴铪人当佣，才伯卖叮叮糖，两老相依为命。

和才伯认识的第二天，我就上门叨扰了，为的是看他制作叮叮糖，这也是小时候一个想实现却又无法完成的“梦”。

刚踏入才伯的二房式组屋，一股清甜甘香已迫不及待扑鼻而至，厨房地板上，摆着一个炭炉，炭火正热，炉上是个黑色的镬，

滚烫的液体正叫嚣着。

见我蛮有兴趣，才伯也不藏私，把整个制作过程详细透露。

原来，叮叮糖的主要用料是麦芽，由泰国一珍珍买入，它像晶莹剔透的琥珀结晶，也像浓缩的蜜糖。

才伯把麦芽和糖水，放在镬里用火炭炉的慢火煮，说是如此才够均匀，火候十足。

约莫两个钟头，镬内沸腾的液体，急窜成翻滚的泡沫，才伯便勺出一些糖液，放入清水让它即刻冷却，以查看软硬是否适合。

看看满意，他把整镬糖液，倒入铝制的大盘子，待它慢慢冷却、凝结、像麦芽膏，泛着漂亮的，金黄带褐的喜悦。

然后便是“拉”的功夫了，才伯的厨房磁砖壁上，装有钢制扶手，他把凝成一团团糊状的麦芽糖，放在钢条上，让它不胜负荷地自然垂挂下来，用手接住，拗了回去，堆叠到钢条上，很快它又垂挂下来，如此“抛来拗去”地重复多回。

嘿！这么一组连续动作后，金黄色的糖团，竟魔术式地变成乳白。这时候的叮叮糖还是软的，它得经过一夜时间，才会“坐化”成固体，敲击下铿锵有声，叮叮叮叮乐开孩子们的心。

才伯递给我一块昨天制作的叮叮糖，咬下去爽脆而带点粘，熟悉的味道夹杂的是甘榜民情和童年趣事，历史汩汩流回眼前。

叮叮声响敲亮一段古朴的记忆，记忆虽在千里烟波外，却仿佛伸手可及，只是呵，叮叮糖已“老”，它的魅力，又如何与现今新鲜怪趣的儿重玩意儿匹敌。正因如此，刻下售卖这古老甜食的人，全国不会超过十个，而且个个都已上了年纪。

那天，离开才伯的家后，有好几次，我在不同的组屋区遇到他，这位瘦小而知足的老人，他提着木架，挽着铝盘和钢制棒锤踽踽而行，看见才伯，我就见到一段飞逝的时光。

叮叮声响，在这现代化的岛国中还能持续多久，我也正在寻找答案，不管怎样，它确曾璀灿我的天空。

② 浪上的“老”歌

与海与船与渔人有关的歌，我偏爱《伏尔加船夫曲》，它雄浑中带着苍凉，有激荡心魄的真实，嘿哟嘿哟地唱着生活，要听得够瘾，你应该站在浪上，就像那一夜……

那一夜，清冷的风像一群顽皮的小精灵，一直往我夹克内的身子游窜，我只好缩着脖子，把双手插在袋子里，让冰凉的脸庞浸浴在凌晨的气流中。

不知距离的前方，闪烁的灯火，是颗颗诡异的眼睛。天空和海洋也有眼睛，此刻，天空和海洋都醉在浓得化不开的夜色下。风拍打着波浪，规律地奏一支哗啦哗啦的“月光海洋奏鸣曲”。

我身旁就播着《伏尔加船夫曲》，这时听来，真正是气魄万千，与舞台合唱完全不同，这里远离尘嚣，远离霓虹灯的诱惑，甚至听不到文明的声响。

那晚，我是在离岸三海浬的一座捕鱼垄笼上，我们坐扁夜色，用钓竿探询海底下的生命脉搏，这里是樟宜的马打依干。

十年了，船歌、舢舨、浪涛、渔火，竟成一幅永不褪色的风景……

最近，借一次采访之便，我有缘再访垄笼，而这一次，地点是在大士渔村码头岸外的柔佛海峡上。我无法忘记十年前的“垄笼之夜”，在浪涛间聆听《伏尔加船夫曲》。

我带了一切配备和录音声带，随垄笼主人刘伯出发，在一个阳光满天的早晨前往垄笼。

船行十余钟，当快艇驶进刘伯的垄笼时，我们来到这排木栏栅的尽头。那里，有两艘木船停在栏栅边，这一大一小的两艘船，轻慢地在碧蓝的海面上荡着、晃动着。

较小的木船是电动的，它的舱房连接驾驶室，有遮风避雨的盖顶，甲板上，一个胡须花白的老船夫，正用一根扎上十字木架的长木，用力把船撑近那艘较大的船，然后，用绳索拴在大船船头的凸木上，两船便俟靠著。我和刘伯，便跨上小电船。

大木船既无盖顶，也没有摩哆引擎，它是一艘载木头的平底船，运货时得靠拖船，而此刻，船上的情景是忙碌的。

船上堆积着圆柱形的木桐，每一根都有碗口般粗细，长度在40呎以上。木桐本身是不会忙碌，忙碌的当然是人，是七个“怪模怪样"的人。

他们都戴着帽子，有的戴草帽，阔边或窄边，有的罩着一顶绒布帽，正因为头上的“热情”太阳，他们都穿长袖的粗布衣裳和短裤，打赤脚，干瘪黝黑的皮肤“印证”了他们的海上经验，这群长年生活在浪涛上，吮吸海风顶着骄阳的人，此刻正叨着香烟，默默地干活，他们在干什么活儿呢?

刘老告诉我，原来他们从事的是一项绝对冷门的行业，这项已面临绝传的传统工作就是——修理奎笼。

其实，在二、三十年前，当奎笼遍布近海时，这群修理奎笼的老汉，都是春秋正富年龄，他们何止修理，对他们来说，最富挑战的任务，便是动手搭建奎笼。

时代淘汰了奎笼捕鱼法，奎笼数目日渐减少，没建新的，英雄自无用武之地，留下来的工作，便是照顾这剩下来十几个奎笼了。

岁月催人老，后继无人的修理奎笼业，便只剩下这群已是乐龄年纪的老汉在干，他们之中的“年轻人”，都已年过半百，最老的则已坐七望八之尊。

一位戴着黄色头盔的硕壮老汉，负责削木的工作，他操着一把扁平，呈长方形的巴冷刀，往木桐的尾端大力地砍伐，把这部份两旁削平，像斧头的锋面一样。他手起刀落，三几下子，就把一根根的木桐尾端削平了，手法干淨利落。

待会儿，老汉要把这数十根五、六十呎长的木桐，一根根插入深深深深的海床中。

这些木桐，是一种质地坚固且防蚀力强的木料，称为桐木，产地是印尼的泗水和石尾丁宜，它们是搭建奎笼和木栏棚的好材料，木栏棚的作用是捕鱼，而插在海中的桐木，虽坚固耐用，时日一久，总会烂坏或被怒潮冲倒，需要更换，这时就得劳驾这群在怒涛中讨生活的老手了。

如果从文字表面来看，“把木削平，插入海中”，这几个字

就是他们的工作内容，看来轻而易举。实际上，长逾50呎，碗口般粗的木桐，十分沉重，在颠沛的船身上工作，把木桐竖直，将削平的一端插入海中，还要深入土中八至十呎，使它牢牢地固定着，以更好抵挡风浪。在没有使用打桩机器的纯人力作业下，的确不是项容易的事。

他们六人齐齐动手，有的用木叉顶住木桐上端，有的用手扶正木身，甚至站在船的边缘，待木桐与海面垂直时，就这么把它推下海。

当众人把四、五根木桐用手力插入海中后，更艰难的工作开始了，几位老汉同心协力，有的用绳索、短木和铁链，在木桐与木桐间，临时搭起一条横梁，其中四人便爬上横梁，站在那根瘦骨嶙峋的木上，打算用四人的身体加跳动的力量，把木桐深插入海。

为求动作划一，他们唱起了“歌”，不，那不是歌，因为它有节奏却没旋律，只是雄浑有力的呐喊，那是大伙儿在横梁上跳动出力时所发的声音。

“嘿哟黑，嘿哟嘿，嘿哟嘿……”多么原始和单纯的声音啊，何其铿锵有力，发自这群老劳动者的口，在呼叱声中，把木桐越踏越“短”。

他们站在木船边缘的横木上，有种摇摇欲坠的惊心，他们是多么的专注。

不晓得为什么，这首“劳动者的歌”，听在耳中，居然使《伏尔加船夫曲》黯然失色，眼前的这一幕，这群加起来超过400岁的老人，在海上的骄阳下，淌着汗水，认真地工作……

那一天中午，我和这群修理奎笼的老汉，围坐在奎笼内，大口大口扒着饭，他们布满风霜的脸，条条皱纹都是生活，而他们都是生活的勇士。

那一晚，我在奎笼过夜，耳边除了浪声，就是他们午间“嘿哟嘿哟”的呼喝声，这声音已流进我心坎深处，这是一支浪上的歌，发自老歌手的喉咙，它是坚忍刚毅的生活呐喊，响彻碧波白浪间。

③ 尾声

我对声音有特别的敏感。

那些熟悉的声音，像匍匐在心灵深处的一把琴弦，偶然触及，便轻轻涌动，浪花般地活了。

他们是繁华边缘的人，然而，却不是现实的逃兵，他们不是。

病龙吟

木子

作者简介：

木子（1963—），原名李苇民，又署苇茗、阿木等。祖籍广东丰顺，生于新加坡。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士、荣誉学士和文学硕士，中国复旦大学文学博士。现任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中国语言文化中心助理教授，研究领域为清代诗学理论、现代汉语修辞和中国现当代诗，学术论著有《清虞山诗派诗论初探》。1981年开始文学创作，已出版的著作有杂文集《我有话要说》、《我还有话要说》、《有病呻吟集》，小说集《木子小说》，诗集《中国泥人》，散文集《真心恋歌》、歌词与歌词评论合集《组句成词》等。此外，也从事词曲创作，包括新加坡多部电视连续剧如《雾锁南洋》、《咖啡乌》、《舞榭歌台》、《风雨柴船头》、《阿雪》等主题曲及插曲，其他的歌曲有：《故乡的老酒》、《毕业以后》、《温柔的夜》，以及新加坡爱国歌曲《家》（1998）和《全心祝福》（2003）等。

（古老的东方有一条龙，他的名字就叫中国；古老的东方有

一群人，他们都是龙的传人……）

是的，我们都是龙的传人，龙的子孙。我们在古早古早以前，就已经懂得怎样制造纸张，懂得怎样制造一种自豪。然而，在现代文明的历史上，我们的文化却不但没有发亮发光，反而一直贻笑大方。人家十四世纪的欧洲，因为有了我们为他们发明的纸张，使他们的文艺复兴得好生兴旺；而我们却只能远远地袖手旁观、遥遥地望河兴叹……唉！

然而，我们却还是龙的传人，龙的子孙。我们在古早古早以前，就已经发明了能够指引方向的罗盘，发明了一种骄傲。然而，在祖国河川秀丽、山峦起伏的地图上，我们却一而再、再而三地迷失方向，不知该何去何往。人家在十八世纪的时候，就已经做了殖民地大王，什么英国、荷兰、西班牙、葡萄牙、都"牙牙牙牙"的，我们却只能在一边切齿咬牙！无可奈何，只好把全部的希望都寄托在“九七”身上，希望到时能收回香港，收回一点点丢失了许久的骄傲！

有人说在遥远遥远遥远的东方，有一条老龙已经病入膏肓，看过许许多多的医生、大夫和郎中，都说是内伤比外伤还要严重……。可是他的子子孙孙，却从来都不觉感伤，还在内忧外患中尽情歌唱，各自奔忙。有人手忙脚乱，也有人手舞足蹈，有人高声呼吁打倒孔老二的殿堂，有人却为了祖先的伟大迷信思想，要立很封建的贞节牌坊；有人想用家谱来证明他们曾经如此忠孝，有人却想用历史来见证他们曾经如此荒唐！

而更荒唐的却还是，有些可恶的大男人，为了把自己的所谓威信和尊严垫得更高更高，竟强行把沙文主义绑在所有女人的缠脚布上！就这样，伤痕累累的朵朵金莲，于是巍巍岌岌、战战兢兢地踏过三从四德的戒条……。唉，吃人的礼教，的确够叫人疯狂！

（古老的东方有一条龙，他的名字就叫中国；古老的东方有一群人，他们都是龙的传人……）

是的，我们都是龙的传人，龙的子孙。我们在古早古早以前，就已经发明了火药，发明了一种荣耀。然而，在我们不忍卒睹的近代史上，却一直被西方列强看成是可以随便欺负的迷途羔羊。人家坐地分赃的八国联军，炮弹其实也算不上很强，却把许多尊

严和面子轰得四处乱窜、亡命八方！

然而，我们却还是龙的传人，龙的子孙。只是我们那有点保守有多一点不合时宜的思想，也许需要强酸烈碱来洗涤一番。于是呀于是，我们都学会了崇洋、学会了媚外，甚至学会了膜拜外国的月亮。科学说，外国的月亮因为折射角度的关系，或许可能会比较圆一些，比较好看一些！在曹禺的《日出》一剧中，外国留学生张乔治从外国带回来的狗，都任性地不肯吃、理性地知道不要吃中国出产的牛肉，你还有什么话好说？要说，不如你去跟狗大人们说说。

有人说在遥远遥远遥远的东方，有一条老龙已经病入膏肓，看过许许多多的医生、大夫和郎中，都说是外伤比内伤还要还要严重……。于是呀于是，本来目中无人、自高自大、自我膨胀得十分庞然的夜郎，一下子所有的脸孔都忽然走样。无可奈何只好拼命地筑起一道高高的围墙，大家缩成一团，挤在干涸的井底，默默地守望着青蛙们最喜欢的圆圆的穹苍……

其实，这一切的一切，你又何必在意呢？你又何必绷紧了你的脸，握紧了你的双拳？只要你也能习惯地自我安慰一番、自我优越一番，你就可以掌握那种“十八年后还是一条好汉”的“精神胜利法”了。到那时，你也阿Q、我也阿Q，那就谁也不必取笑谁比谁阿Q了……

（古老的东方有一条龙，他的名字就叫中国；古老的东方有一群人，他们都是龙的传人……）

是的，我们都是龙的传人，龙的子孙。我们有非常悠久的历史背景、非常优良的文化传统。我们有长江黄河，我们有风车水车（还有大炮车）。我们的故事呀，说起来可真是“又臭又长——这句话形容得实在是太恰当不过了。君不见我们的社会，天天都有一些变化，却从来都不曾有过什么进化。君不见我们的国家，永远都是变化比进化还快。所以有人伤心，有人泪流；有人呐喊，有人嘶吼；有人愤怒，有人沉默；有人抗议示威，有人得过且过；有人听命开枪，有人卖命挡炮；有人说什么也不肯走，有人却拼了命也要冒险开溜；有人已经作罢，有人却还在挣扎……

然而，我们却还是龙的传人，龙的子孙。不论开口闭口，都

是五千年的历史、五千年的文化！也许在五千年以后，开口闭口还是这么一句话！一开口，就是长江黄河信口开河；一闭口，就是风车水车闭门造车！我们是上古的文化，我们的思想非常发达；可我们也是上了古的文化，我们也只是思想发达……

有人说在遥远遥远遥远的东方，有一条老龙已经病入膏肓，看过许许多多的医生、大夫和郎中，都说是内伤和外伤一样地严重。他的子子孙孙，都害怕受到病毒感染，于是纷纷逃散。他的子子孙孙，甚至不要他留下来的宝贵遗产，所以借着革命的名堂把宗祠拆塌！他的子子孙孙，宁愿承认自己是龟孙，也不要被人叫做炎黄子孙。他的子子孙孙，宁愿做个不要脸不要皮的香蕉人，也不要被人叫做“中国人”！

（古老的东方有一条龙，他的名字就叫中国；古老的东方有一群人，他们都是龙的传人……）

是的，我们都是龙的传人，龙的子孙。可是我们也许都忘记了我们也曾是讲求礼仪的文明大邦。所以现在，我们也都忘记了讲求日常生活中的一些基本礼貌。就好像在路上遇到陌生问路人，或在走廊上碰到不甚熟络的邻居，似乎早有明文规定：哪个先跟人点头微笑打招呼的，就会先被押上刑场一样，所以干脆把那颗还侥幸暂居在颈部的头颅，望向虚无缥缈的西方。

然而，我们却还是龙的传人，龙的子孙。虽然我们的缺点，多得实在不像样，但生活却一样过得堂堂皇皇，日子依然过得平平常常。善于遥控革命运动的孙中山，曾经怒斥我们就像一盘散沙，或许我们就该这样散了吧？！就让我们努力反省一下，下定决心从事移民的行业，为将来能四处飘荡而歌唱：“古老的东方有一条龙，他的名字就叫中国；古老的东方有一群人，他们都是龙的传人……”

原载《联合早报·文艺城》1991年7月22日收入《真心恋歌》

曾经沧海：“我”的云南园

南治国

作者简介：

南治国（1968—），星洲半闲人，教书为生，偶用文字定格生活之闲逸静好，用青灯捡拾萤窗下心绪之澹趣灵空。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博士。曾任义安理工学院中文系主任，现任新加坡新跃大学、新加坡华文教研中心兼职讲师，主要从事中国现代文学、新马华文文学、翻译理论和实践的教学与研究，在中国大陆的《北京大学学报》、《中国翻译》、《鲁迅研究月刊》、《中国比较文学》、《华文文学》，香港的《香港文学》，新加坡的《亚洲文化》、《新华文学》和马来西亚的《人文杂志》等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30余篇。合著有《郑振铎传》，合译有《爆醒噩梦的第一声号角》、《TOP双薪阶层》、《旅行的艺术》、《身份的焦虑》、《无聊的魅力》等。

最近喜欢翻读一些南洋大学校友的回忆文字。近些年来，这样的文字似乎变得多了起来。这些文字多是忆旧，带着昨日的温

馨和温情，偶尔也有对南大被“消失”，云南园被“鸠占鹊巢”的愤懑。手头正好有一本加拿大南洋大学校友会编写的《回忆云南园：1955－1980》，翻过封面，目录中平平的散文《我的云南园》最快吸引了我的注意。“我”的云南园，这标题，我喜欢！这让我想到现代诗人闻一多的《一句话》：

一句话
有一句话说出就是祸，
有一句话能点得着火，
别看五千年没有说破，
你猜得透火山的缄默？
说不定时突然着了魔，
突然青天里一个霹雳：
爆一声：
咱们的中国！

平平担心她的题目“太霸道”，就我看，她还“婉约”了一点，云南园本来就是属于曾经浸染其间的每一个南大人的云南园。也许需要更多的南大人站出来，像闻一多先生那样“爆”出霹雳之声：咱们的云南园！

现实不只是撕裂和变调的，有时甚至是荒谬的。但回忆，总有一些回忆珍藏在最温情的地方，青葱明媚，充满诗意，给人感动，譬如“我”的云南园……

山山皆秀色，树树皆相思。云南园的风物是迷人的。在南大人的记忆中，云南园最让他们魂牵梦绕的，应该就是南大湖，还有那湖畔的相思林。

静谧深邃的湖水，静静地躺在南洋谷央，像怀春少女深情的眼眸，湖心点缀着稀疏的莲花荷叶，湖的四周，环绕着许多不知名的花木……如果这是一个明月皎皎的夜晚，那就更添几分浪漫情调了！那是一滩多情的湖水，那是无限娇娆的夜晚。

这是中文系第廿一届学生岩鹰记忆中的宁静娇娆的南大湖。

对云南园里的相思林，他有更浪漫的回忆：

走过南大湖，越过一条不算宽的马路，就到了相思林，倘佯在林里曲曲弯弯的小石径上，两旁是蓊郁的相思树，树与树间夹立着八角亭子，微弱的路灯灯光透过枝叶的缝隙漏了下来，四周是一片的岑寂，偶尔，园中某个亭子里想起了一阵低沉的“吉他”声，亭中的石凳上坐着一对男女同学，轻捻慢吟，是男的在向女的诉说心曲，少女静静的听着，轻歌漫曲，滋润了她稚嫩的心田，若非曲中诉衷情，哪得芳心解相思……

如果说云南园是南大人心目中的美人，那这南大湖一定就是美人盼顾神飞的眼眸，而这相思林应该就是美人柔滑如丝的秀发。云南园景致如画，在这样的环境里读书和生活，是诗意而宁静的。

南大人对老师的记忆，也充满诗意。

徐訏是现代知名的小说家，南大中文系曾聘请他来讲学。中文系第四届学生陈凌回忆说，徐訏教授平易近人，常和中文系学生一起交流创作和生活心得：“最难忘的是我们与他在校长岗上席地而坐的彻夜长谈。那晚万里长空，凉风习习，谈起他在欧洲留学，谈到他创作长篇小说《风萧萧》的经过。他的健谈及风范，以及他对学问、写作的真诚执着，现在回想起来，不但令人神往、敬佩，而且最能从中得到启发。”

徐訏教授和学生们月夜下的清聊是诗意的。而商学院第八届学生许万忠记忆中的刘行骅教授的幽默，何尝不是另一种诗意：

上刘教授的经济课，绝不会烦闷。他的声音宏亮，且语多幽默，使人捧腹。他喜欢用生活中常见的事例来比喻经济现象，容易理解、记忆之外，也给人留下深刻印象。

一般人是以雪球越滚越大，弄到不可收拾或者吹气球至爆炸来比喻通货膨胀。刘教授却以女人怀孕来比。他说，十月怀胎，肚皮越来越大，象征通货膨胀越趋严重。瓜熟蒂落，产下婴儿之后，肚皮缩回去，就成了通货紧缩。这样的比喻，令我们开怀大笑，至今仍记得当天的情景。

老师们认真上课，学生们也不甘落后。现在，新加坡的大学条件很好，图书馆设备精良，但宽敞明亮的阅览室常常空荡少人。

反观那时的南大，图书馆并不小，却常人满为患。为了能在图书馆的找到一个的桌位，就须特别早起，在图书馆开馆之前就守候在门口。那些去晚了的人，还必须托朋友用笔记本帮忙“霸”一个座位。图书馆读书气氛非常浓厚：

从餐厅到图书馆的路上，可以见到无数捧着课本的同学，像赶集似的赶到图书馆。每个人都希望早到，以便霸到一个凉爽、舒适、风扇底下的座位……晚上十点过后，可以见到一群群的同学离开图书馆，有的昂首阔步，胸有成竹似的，有的低头默念，仿佛意犹未尽，形形色色，不一而足。

这样的读书条件虽然简陋了点（当时的南大，图书馆是没有现在的冷气），现在的学生也许会“不堪其忧”，但那时的南大生却能“不改其乐也”。南大主要用中文上课，但也有些课程采用英文授课，为了帮助那些英文稍差的同学学好这些英文课程，南大学生中英文基础较好的同学可以在开学后的几周之内分工合作，把整本整本的英文教材译成中文，并刻版印制成册，让那些英文稍差的同学人手一本，以帮助他们更好地听懂老师的讲课。这样的翻译常是急就章，有时译文不尽完美，甚至可能因为把保单“policy”译成“政策”而挨老师的骂，但同学间的这种互助和自励的精神，在南大人的记忆中，却温馨完美。

南大时期的云南园就有这样的诗意，这般的温情，就蕴藏着这样一股自强之气。而今的云南园物半是，人全非，用潘受先生的诗句，“风貌南园判昨今，旧踪路断已难寻”；曾经在云南园挥洒青春的少男少女们，有的已经走了，绝大多数已步入暮年，“我”的云南园尚能在他们的记忆中延续。再过若干年，当所有的南大人都走了，生活在岛国的“后现代”新新居民们，当他们面对荒草丛中孤独怪异的南大牌坊，他们也许压根不会去问：这，是谁的云南园……

——完稿于 2014 年 1 月 2 日

刊登在《怡和世纪》2014 年第 23 期，第 110–111 页

情感拒绝忘记

芊华

作者简介：

芊华（1957 —），原名黄明贞，又名黄可欣，又署小岩、冰红。祖籍福建金门后浦，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桥女子中学。文学杂志出版人。曾任中港合办《世界散文诗作家》编委、新加坡散文诗刊《回响》出版人兼编委，现为《赤道风》文学杂志出版社社长，新加坡作家协会永久会员、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永久会员。1993 年以《悠悠河水渡我少年》获中国《散文》杂志新人散文优秀奖、《茶香》获中国繁荣杯世界散文诗大奖赛二等奖；1994 年以《绣一幅壮丽彩图》获得《中国散文诗》“回答人生”入选奖；2000 年以《跋涉》入选《2000 年度中国最佳散文诗》；2003 年以《榕树难》和《摔角》获中国诗歌学会和《散文诗》杂志联办之“全国散文诗大将赛”优秀奖。2012 年以《人间爱晚晴》获南洋孔教学会主办之“孝道”征文比赛公开组第三名。散文《白蝴蝶》曾作为中国学校辅助教材，并被译为英文。作品发表于新、马、中报刊杂志，已出版的著作有：散文与散文诗合集《绿的希望》(1991)、散文诗集《外婆的发髻》(2006 年)。

亚历山大太子路

我们刚结婚的时候是住在亚历山大太子路，租住在先生亲戚家里，那是一栋只有三层楼高的老建筑，我们住在最高一层，主人并不住在屋内。我们房间的窗口对着一所小学，周围一片翠绿，环境十分清幽，起风时，学校矮篱笆的灌木沙沙作响，是一阕美妙的交响曲。我们时常下楼散步，赏树，看云；有时兴之所致，先生会站在窗前唱歌、吹笛子，月光流泻，乐音悠悠，悄悄化作我记忆的收藏。逍遥地住了将近一年，我们向建屋局申请的一房半厅租赁组屋终于有了着落，翁、婆兴高采烈特地从直落布兰雅住家下来和儿子去建屋局选地点，我没跟着去。

美玲路还是美人路?

回来的时候，先生以闽南话告诉我说选中美玲路。啊哈，我错听成“美人路”，心想这条路名还真特别，好好听哦。问他“美人路”在哪里？他说女皇镇。我心里嘀咕：女皇镇？怎没听说过有这样一条路呢？

其实最早认识的女皇镇就是以大众百货公司为地标的周围一带，其他地方对我来说是挺陌生的。

美玲路附近的另条小马路，有些三、四层楼高的矮房子，有的只有两层楼，楼下有些店面。每天早晨，先生用铁骑载我到矮屋的咖啡店吃早餐，经常是牛油咖椰面包和一杯共喝的咖啡乌。然后我才走到车站搭车上班，他则骑着脚车去工作。

渐渐地，那些不高的房子一栋一栋没了，地铁工程展开了，我等车的车站也拆除了，只剩下地铁站外的车站和靠近联络所的那个车站，中间的那个不见了。

在美玲路住下后，才发现一墙之隔的邻居，竟是从事乩童工作，家中满天神佛，即使没人问卜也常发出怪叫声，听得我们毛骨悚然，晚上门口更是聚集了一些来问卜的陌生人，锣鼓响起来了，鞭子跟着索索作响。俗话说“丑人爱照镜，穷人爱算命。”大概就是如此吧。

我们忽然感觉家的确太小了，那群经常与我们游山玩水的旅

伴，节假日到我们家谈天说地显得很拥挤，更加促使我们萌生搬家的念头。

史德林路新家

于是我们通过报章寻觅，买下了与美玲街隔一条马路的史德林路三房式组屋，开始新的生活，没料到一住就二十几年。二十几年来，周围种植了许多树木，绿荫一片，组屋也经过了修葺，面貌焕然一新。

这里的环境治安良好，居民友善，守望相助，有的邻居还体现甘榜精神，把美味佳肴相赠，红白事更不用说了。

有句话说“万金难买好厝边”。我住的楼上有户华族同胞与巫、印为邻，可是华人过年的时候，另两户异族同胞也一起张灯结彩，把整条走廊装饰得红彤彤，一直延伸到电梯口，吸引其他楼层的邻居也上去观看，有人笑曰：好像牛车水。邻近的忠义庙过年的时候也曾在巴士车站挂上盏盏红灯笼，增添喜庆；若有酬神戏，月光下总坐着支持的观众，好像回到了甘榜看戏。包装着的舞台脸谱，在岁月转角处寻找失落的乡音。

到邻里商店或巴刹购买点什么，发现钱不够用时，他们还会让你先把物品带回去，并加上一句：“等有经过才还。”

有一回，一名小贩做完生意去打包鱼粥，正好我到场，他竟然连我那一份也还了钱，让我错愕不已。

女皇镇的魅力在于环境的安宁，以及点点滴滴渗透的人情味和关怀，非寸纸难以言尽的。

女皇镇电影院

记得小时候，妈妈曾经带我们到金城、金都这两间戏院看电影。印象比较深的便是看了《泪的小花》这部悲剧电影。至今我们兄弟姐妹提起《泪的小花》，就会想起已不在了的妈妈，不禁淌下泪的小花……

后来又有了皇宫和女皇这两家设备比较豪华的戏院，多数放映一些中国影片，但妈妈已不再和我们一起看戏了。

旧戏院早已停业作为传教用途；新的戏院里头设有保龄球场和卡啦OK酒廊，在当时是相当有名气，但仍敌不过时代的发展而没落，时间在这里静止前行，岁月睡着了。

女皇镇图书馆

中心的另一地标便是女皇镇图书馆。女皇镇曾是中小学府密集的地方，华义、东林、光伟等学府都是当时著名的华文中学，女皇镇图书馆成为了学生温书借书的好去处，尤其考试期间，往往座无虚席，那是图书馆最辉煌的时期，除了借书外，我几乎没到过那里温书，虽然它是最靠近河水山的图书馆。

自己的初恋始于女皇镇图书馆吗？自己也说不清。只记得先生每星期固定的一天晚上，就会约我一块去图书馆，主要还是找些资料给我们这些刚离校的职业青年讲文学课，什么果戈里、高尔基、鲁迅都是文学课欣赏的作品。我在他身边不过是打打边鼓，更多时候是沉静无言。除了文学以外，当七十年代汉语拼音还不盛行的时候，他已高瞻远瞩教起汉语拼音。为了学以致用，我们几个年轻人就开始轮流编辑起一份独一无二的手抄文学杂志，这份由我提议创办的杂志，青涩而稚嫩，如今回想起来，真不可思议！

每当图书馆快打烊的时候，他便推着脚车带我到邻近小贩中心共吃一碟热辣炒果条，然后才各自回家。其实我并不喜欢吃辣。那“一人一半感情不散”的吃果条情景却从此定格。冥冥之中似乎早已暗喻今生必须与他“同甘共苦”吧。

先生方然严肃而内敛的热情，如同一本书要去慢慢体会和品读。

真不希望女皇镇图书馆有一天像史丹福红砖图书馆一样，忽然拜拜了，让记忆的脐带断裂。

女皇镇中心的建筑将被拆得一干二净，等待重新发展，集体的记忆将魂飞魄散，情感再不能紧紧依靠，慌张失措的眼睛只能四处爬行，探索未来岁月带来的惊喜。

写于二〇〇八年八月一日

刊于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六日早报《文艺城》

过年

青如葱

作者简介：

青如葱（1962－），原名王丽珊，祖籍广东澄海，生于新加坡。高中毕业后，曾经从军、做过建筑业、室内装修及会计，目前是华文教育工作者。1984年获全国青年文艺奖，2003年获国际华文散文创作比赛佳作奖。著有短篇小说集《情断》（1984）。曾任《新加坡文艺》副主编、《锡山文艺》执行编辑。

过年，这词听起来心里暖乎乎的。我极喜欢过年，从小就是这样，现在也是这样。

南国的春天在那里呢？连日连月来的雷雨、艳阳交替着灌溉，草地上总是绿油油的，这里那里都是；那浓浓淡淡的绿，点染得人心都清爽了。枝头上总有层层叠叠的叶片在舒展，斑斑驳驳的阳光在叶片间跳跃着。一小撮一小撮花蕾，像十四、五岁的黄毛丫头，在偷偷絮语着，悄悄装扮着，等待一个秘密的信号，就突

然都绽放了，缤纷喧闹得蜜蜂蝴蝶都乱了方向。

小时不知天高地厚，不懂世态炎凉，不愁柴米油盐，不管人情世故；只知道雨季渐渐就要过去，春天的脚步不远了；春天近了，年也就来了。因为不知不懂不愁不管，所以满心都是欢喜，让快乐的情绪胀得满满的，常常对着空气笑，仿佛空气里也弥漫着过年的喜悦。

现在了解天高地厚，知道世态炎凉，负担柴米油盐，晓得人情世故，却发现雨季也有艳阳天；春天的脚步在不经意中，已经来了，年也近了。因为了解知道负担晓得，所以满心都是感激，让惜福的心绪胀得满满的，常常对着天空笑，好像蓝天白云里也充满着新年的欢愉。

然而，还是有好多人低着头匆匆赶路。生活的忙碌，使他们感受不到自然界春的气息。但春的风采年的氛围，却到处都是：在百货公司的橱窗里宣扬，在超市的货柜上喧腾；在邻里商店的布置中渲染，在巴刹的摊位上喧闹。糕饼店推出应节年糕，瓜果甜点，堆得一座小山一般高似的；红红的盒子里金黄的糕饼，林林总总，吸引得人驻足不忍离去。服装店展出华丽的衣饰，披红挂绿，透露出喜气洋洋的情绪；书报店排满金红的春联美观的贺卡，金碧辉煌，一张精彩更胜一张，让人看得眼花缭乱目不暇给；九八行批发鱼翅海参鲍鱼干贝，丰丰富富，叫人眼馋嘴馋心馋手馋，就买吧买吧，过年哦！

过年虽是我的心头喜，但也曾经有过不堪的年。

那时家在驳船码头一带，新加坡河上还有川梭不断的大轱船，船上有苦力们赤膊光脚，扛米包背臭胶等重货，三步拼成两步跃过跳板上岸的六十年代。我爸年青时，也是其中扎扎实实挣血汗钱的一分子。有这么一年临过年前，爸身上仅仅剩下五元。五元买衣短了裤，买米少了盐，是一种够不上赤贫却不知道怎么处理的拮据，真真是捉襟见肘啊！

爸看看一家六口，断了过象样的年的念头，潇洒地把五元统统给了刚刚失去母亲的表姐，然后带我们几个小瓜徒步走到大世界游乐场去，看别人家的小孩在旋转的木马上，抖落银铃般的笑声；嗅一嗅棉花糖香甜的味道，看七色的气球在广场上空飘扬，

实实在在感染着过年的嬉闹气氛。然后我们满足了，尽兴了，才高高兴兴地走回家。这么做也许是苦哈哈，可是，爸不知道这个年给我们几个小瓜，留下多么深刻的印象。直到现在，我们还是把这个年列为有意思的、快乐的年。而父亲也教育了我：有钱没钱，大度好过年。

有一年家住四脚亭组屋楼下，除夕夜敞开前后门，一家老小团团围着坐，正乐呵呵吃着团圆饭。冷不防一夥私会党徒纠众打架，十几人手握棍子巴冷刀喊打喊杀，爸一看情况危急，想去关门已经来不及！有一个落逃青年跑进我家，反身把后门关上。后面四、五个追兵已到，把我家大门擂得价天响，更听见棍子乱敲刀子乱砍的声音，但响不过我们一家的心跳声！老爸平日胆子不大，碰上孩子发高烧都能把他吓个脸青唇白，这时为了捍卫妻小，竟勇敢地发话，央求逃难青年不要伤害我们。

我当时十一、二岁光景，机警地把前门掩剩一条缝，四下看并左右无人，便叫青年快逃。青年知道留在我家不安全，趁追兵未包抄到前门，仔细探看后便赶快逃走了。爸爸这时才对后门外的一众追兵喊说：人跑了！不在我家了！？不知过了多久，门外杂声渐悄。父母相顾，一众无言，谁也不再举筷大快朵颐，仿佛惊吓过度，都胃口全无了。门外后事如何，大家只默默揣测，都不敢多言追问。这顿年夜饭，吃得刺激，也吃出父亲的勇敢。”

还是在四脚亭的七十年代，那时家家厨余剩菜不当垃圾丢，每隔一天都有猪农来收集馊水；年关一到，每户人家送上鸡蛋十颗，母鸡一只。这母鸡还是活蹦乱跳的，母亲将它绑在晾衣的铁架下，喂饭粒喂清水，只等时间一到，就要下手。呵呵呵，母亲可有为这一刻紧张过？担忧过？换成是我，大概失眠了几天之后，就会把鸡放了。

有那么一次，母亲失手了！她叫我抓住母鸡，然后拧过鸡颈，一刀割下，没想到刀不锋利，只割出一个伤口，母鸡痛极挣扎，我无力抓牢便松了手！结果母鸡歪着脖子乱飞乱跳，绝望地喊出欲断不断的啼声，并流下满地淋漓的鲜血，啊！看得我毛骨悚然！在我和弟妹们的尖叫声中，母亲只好硬着头皮去捉鸡，最后吃团圆饭时，那一盘香滑肉嫩的白斩鸡，还是被我们吃得个干干净净，

完全忘了刚才的恶心场面。因为一年才能吃上一、两次的鸡肉，岂能放过？！但想到宰杀烹煮的过程，觉得母亲——真了不起！（母鸡——，真对不起。）

那时过年的衣服，总是由母亲亲手裁缝，而且总是比个子大上一号：为的是赶上我们正在发育的身材。虽然众姐妹都一个式样，可心里还是喜滋滋的，因为总算是新的嘛，何况一年到头才盼到那么一、两件。到现在还记得那几件衣服的式样，从长过膝的长裙穿到变成迷你裙后，才转给二妹，二妹的给三妹，三妹的给小妹。小妹铁定没有我的幸福感，因为总穿着姐姐们的旧衣。

有一年外婆给我买了一件过年的新衣，红白二色一件式的西洋连身裙，一件要价十元。十元对于我，对于当时一杯咖啡乌五分钱的年代，都是天大的数字。我一穿上这衣，都觉得自己是个公主了。回想当时，总觉得这些东西都很珍贵、很令人回味无穷。现在我每每自省，会不会给我的孩子太丰厚的生活享受？已至于她们今天买了新衣，明天就穿上了，全然不当一回事。年底大整理，一些送给人的衣服还是全新的呢！

过年，真的不同了。没有了汽水糖果的期待，没有了新衣新鞋的盼望，没有了爆竹烟火的诱惑，现在的小孩，谁爱过年啊？拜年只是向一群不知关系的Aunty, Uncle说？恭喜发财？然后伸手？红包拿来？，除了呆坐亲友家看电视节目，没有其他的互动与沟通。两天的新年假期一过，一大堆的功课和测验在前面等着呢！真可惜！这样的年，难怪小孩子们都说太不好玩，太没有味道了！”

过年，是不是应该让小孩有更好的参与机会呢？从大扫除，布置、装饰家里，到购买年货，逛花市买年花，向奶奶请教各样应节食品的蕴意，向公公学习年的风俗，和兄弟姐妹或同学比赛年的贺语春联，向爸爸妈妈询问亲戚的称呼和关系。这些，都可以和孩子一起贴心亲密地进行，一起喜气洋洋地分享合作，这样的年啊，才能过得有滋有味，有意思！

和家人一起好好地过个年吧！恭喜恭喜，新年快乐！

12 / 4 / 2007

2006年新加坡文选

沉郁顿挫的路灯

清哲

作者简介：

清哲（1955—），原名陈美松，祖籍广东省普宁县，生于新加坡。国家初级学院毕业，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文学荣誉学士，曾获奖学金在日本名古屋大学进修，2007年考获南洋理工大学“当代中国研究”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新加坡关税局，义顺初级学院母语部主任，曾参与新加坡教育部课程发展署中学华文课本的编写工作，现已提早退休。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著有散文集《清哲散文选》（2001）。

老实说，我都忘了自己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忘了这条路。

有人觉得我们生活的岛国，“有趣在于它可能有一个看得见的城市、一个看不见的城市，也许彼此看不见，或者彼此都只看自己。”这么说来，我对于过去的遗忘或淡然，似乎变得还真有点可以自圆其说，甚至值得原谅。

当然，我是不想奢求原谅，也不愿意发啥牢骚的，因为在这样的一个小岛上，当人和路都互不相让时，终究有某一条路、某

一群人或某一幢建筑，最终会被人们淡忘了，甚至被牺牲了，而这对其他人来说，又何足挂齿呢？

在我记忆的最深处，当所有的街灯都渐次目光呆滞，甚至感到瘫痪无助时，我就是不能轻易地把那些早已被埋葬在城市重要历史里的路径，一笔勾销。也许，我必须承认自己从没想到，纵然再忧郁悲愁的街灯，还是可以深情款款地引领我走进一条城市散文之路的。

数数，至少有六年，我几乎每天都会经过这条路，因为我念的小学和学校所附属的会馆，就在这条路上。虽然这条路，现在已经变成一条不通公共巴士的路，但它向前延伸而入的隧道，却不只一次引起我无限的遐思。

其实，我对于小学的记忆，已经颇为模糊了，因为它已不复存在，但我很肯定以前每天必经的纽顿交通圈，确实比较像个用圆规画出来的圆圈。

有时，在落日余晖映照里，当红光满脸的司机踩动油门，稍稍加快了车速让车子飘然绕着交通圈旋转时，我们这群车上的小朋友，就觉得格外兴奋，很刺激、很有满足感，而一天的营生和学习，就在这种偶尔出轨般的喧闹欣喜里宣告成为了过去；想想，那时人们还是比较喜欢追求闲适圆满的人生。当然，那是一个没有通联卡或易通卡的时代，冷气设备和车资涨价的课题，也没像现在上演得如此引人入胜。

每天当我和隔邻甘榜的小孩乘坐的霸王车开到这交通圈时，一股暗自欢喜的心绪就会在我胸中汩汩流动，车子绕了半个圈子转入克里门梭道后，那几个念英校的异族小朋友就会下车去了。等他们下车之后，车上就宽敞得多了，我不必再像沙丁鱼一样被挤在中间。虽然，再过一会儿我也得在学校的门口，和那个总喜欢在月中就提早向我索讨车费的司机叔叔挥手道别，因为我又可以不动声色地进行我所期待的想象和臆测。

绕过了学校的深蓝色铁门，左拐通过小门，我悄悄地溜进了隔邻会馆的议事厅里。

很喜欢那一脚踩进议事厅里，那种空无一人的宽敞寂寥之感。

我常想，在灯火通明的夜里，那些大人就在这里高谈阔论，有时可能为了我们这些小孩子的顽皮糗事，争得面红耳赤。但至少在这一刻，议事厅是安静的，甚至是有几分诡异，但它绝对是属于我的，我快乐的思考和幻想的园地。

绕过了那修长而亮滑的会议桌，我径直来到了那个靠在粉墙边的古钟前，我们默默地开始互相对视。其实，它比我个子还高，胸前悬挂着三个大小不一，日夜晃动摇摆的钟摆。

有时，我觉得它蛮可怜的，竟然连稍息片刻的自由也全被剥夺了；但有时，我又觉得它很了不起，是那么笃定自若，坚持不懈地年复一年，日复一日，不偏不倚地冷眼旁观议事厅里大人们所做出的决定；当然，那年头还没有学校排名和分流考试。但我做梦也没料到，古钟如此刻板的营生，如此冷静的处事，竟然就是我长大之后，真实生活的预兆和写真。

转身离开古钟之前，我想起了前一天的晚上和家人围坐在窄窄的客厅里，聚精会神地听着“丽的呼声”的王道讲古。故事里的那个独臂神尼如何三番四次、锲而不舍地想刺杀雍正皇帝，她那种力战不怠、坚持到底的精神，似乎和这座古钟也很相似。但终究她的刺杀计划没有得逞，而周围的同学也终究没有一个察觉到我对这座古钟的迷惘。

升上中学之后，我改乘郑古悦巴士上学，告别了克里门梭道，但“丽的呼声”这四个字，仍然是一个亲切的名词，依旧陪伴着我继续度过那青涩的年少岁月。我在里巴巴利路旁名唤惹兰瓜拉小径尽头的那个盆地里，交上了一些讲广东话的新朋友，而且发觉多懂一种方言，生活其实变得更加多彩有趣，因为李大傻所讲的武侠小说，也是精彩万分的，至于黄正经用潮州话东拉西扯的道听途说，其实也是不遑多让的。

至于汇聚了小岛上三位讲古大师的“丽的呼声”大厦，到底是什么时候腆默无声地走进了历史，我已经不清楚了。但我记得中三那年，在春节期间的某一个晚上，我和朋友们坐在丽的呼声的冷气礼堂观看春节联欢会，当时我们的心情是激扬畅快的，丝毫没有被边缘化的感觉。

每个傍晚和深夜，我们依然沉浸在说书听古的愉悦氛围里，

而日子依旧如那昏黄的路灯，虽然令人感到有些迷茫和难测，但决不失其暖暖温馨之情，这种感觉似乎有点像白先勇的小说《冬夜》里的那条温州街，尽管下着冷雨，毕竟有许多东西都是斩钉截铁，似乎真的“彼此看不见，或者彼此都只看自己”，这种复杂的心情和感觉，总是逼迫着我想起人们评价杜甫的诗歌风格时常用的那句话——“沉郁顿挫”。

在这条不再有公车穿行，只是一味不断向前伸延而取的高速隧道里，我们是否都看到了那一排沉郁顿挫的路灯呢？

注：文章刊登在2002年9月12日联合早报副刊“文艺城”——“岛屿书写：散文系列⑦”。

只要说您也是南大的同学

慧如

作者简介：

慧如，原名区如柏，另有笔名区文西、如、白翔、百木、玮琳等。祖籍广东新会，新加坡公民。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毕业。曾是《联合早报》新闻从业员，现为自由撰稿人。已出版的著作有：《两个大同的世界》、《祖先的行业》、《百年树人》、《沦陷的岁月》、《烽火岁月》、《新加坡的会馆组织》、《寸寸乡土情》、《弦歌不绝》、《峥嵘岁月》（一、二）、《逍遥游》、《地方戏曲生生不息》、《百年老字号》、《先贤的脚印》等。

笔者这次到英国旅行是生平第一次到西方国家去。过去曾有不少要好的同学留学英国，可是学业完成后尚留在英国，为了避免到了异乡举目无亲，临行前向在新加坡的同学打听到一些留英同学的地址，以便万一有困难之时，有个依靠。想不到这一来使我深深地体会到友谊的珍贵，更重要的是发现了新加坡人在英国的处境及感受。

温暖的友情

抵达英国的第一天，英国旅游局负责人接了我们到酒店后，便通知让我们休息与自由活动，因为我们从新加坡飞到英国足足十六个小时坐在飞机的座位上，没有睡觉，应该好好地休息一日，第二天才参观名胜。这时候，人虽然是疲倦了，可是心里想留英日子不多，不该把大好的时光浪费在睡床上，于是打起精神查阅电话簿联络老同学，很不凑巧，他们出去吃午餐，为了节省时间，叫部德士按照地址去找，初入贵境经过了一番东问西问才找到一位老同学，她看见了我欣喜欲狂，犹如几十年没有见面的亲人碰在一起，那份喜悦的心情实非笔墨所能形容。我怕现钞不够用，问她可以换旅行支票的银行在哪里？她很慷慨地说："不要紧，拿我的钱先用好了。"这种至诚的表现，使我感到在炎凉世界中的温暖。

过后经过了林先生的帮忙，在电话上又联络到住在伦敦郊外的一对旧同学。第二天，当我忙着参观活动之时，他们竟然冒着大雨，开了车子走了整百哩的路程到酒店来找我，要请我吃晚餐，可惜我们的节目紧凑，只好谢绝。天啊！他们为了见我，夜间开车不方便，当天晚上竟在伦敦的朋友家里过夜，第二天傍晚到酒店来。又由于主办当局宴请我们，我又是无法接受他们的邀请，真是过意不去。无可奈何，只好约了在参观活动结束后再与他们相聚。在伦敦期间先后会见了好几位新加坡到英国去的旧同学，在谈话中我总算了解了他们移居到外国去的那份感受，这是旅欧期间的一件重大收获。

游子的心绪

他们当中，有的是当初在新加坡毕业后找不到好的职业，想到英国去奋斗，一面工作，一面深造。后来，一块儿到英国的男女同学相处久了，日久生情，终于在那儿组织家庭，生男育女，无形中便在英国定居下来。起初留英的同学很多，经常相聚在一起，有时候甚至可以开派对哩！后来，深造的同学陆续领了高级学位的文凭回返星马，留在英国的旧同学愈来愈少。虽然他们的英文已经有相当的水准，英语也讲得不错，跟当地人打交道不成

问题，可是住了十年或十多年还是无法被英国人同化，还是无法除掉本身的风俗习惯，依然觉得中餐比西餐好吃，仍旧喜欢饮茶庆中秋。

留英同学虽然生活很安定，职业有保障，医药有照顾，可是精神上就缺少了一些东西，这些东西是金钱所买不到的，他们总觉得自己流落异乡，尤其是每当华人节日如端午节、中秋节、农历新年到来之时，多么想念家乡的粽子，家乡的月饼以及在家乡过年的那种新春气氛。这些节日食品虽然可以到唐人街买到，可是没有家乡的亲人跟你一块儿过节，徒然增添一份“每逢佳节倍思亲”的情感。尤其是当生病的时候，丈夫或妻子要上班，家里没有人照顾，想要吃一碗粥也得自己勉强爬起来煮，那种情景好不凄凉。有了孩子请人看顾更是困难，好不容易才请到了住在新加坡的婆婆来帮忙，问题总算解决了，可是老人家住惯了新加坡，那儿有亲戚朋友来往，每天都有邻居跟她聊天，住在英国多寂寞，儿子媳妇上班了，隔邻又是外国人，没有人好谈话，于是婆婆天天嚷着要回新加坡。

寂寞异乡人

在巴黎我又碰上了一位大学毕业后，教了几年书便到巴黎求深造的男同学，他半天在餐馆工作，半天到学校上课，回到宿舍又要忙着写论文，几经艰辛才把法文学会并考取了硕士学位，目前正在准备博士论文。他表示这份博士论文不管成功与否，过些时候一定要回新加坡，不管就业前途如何，总比长年累月飘泊异乡来得好，据英国的同学说，有一位大学时代的女同学在荷兰经营餐馆，到了荷兰若找到了她，只要告诉她说您也是南大的同学，不管她有没有见过您，只要听到是自己母校的同学，她一定热情款待，尽力帮助，可见这位女同学，虽然经营餐馆致富了，她却是多么的寂寞，多么渴望母校的同学去探望她。可惜一时找不到她的地址，否则我这个旧相识去拜候她，一定受到更加殷勤的款待。

在欧洲五国游的旅途上，团员当中有来自十五个国家的各民族人士，说也奇怪，几位来自星马不同教育源流的人自然而然地

经常跑在一起，互相照顾，互相帮忙，自由活动时也一起去玩，这群人本来是不认识的，只因大家来自相同或邻近的国家就格外亲切起来，大家交了朋友。我们这一团还好，包括各种不同的民族，负责人对我们一视同仁，听说假如参加那些整团都是白种人，只有三两个东方人的旅行团，负责人根本不把你看在眼内，非常可怜。

回到了英伦，旧同学又来了，请客、邀请到家里居住，非常亲切，最难得的是那位从来没有见过面的林先生，第一个晚上不但请我吃饭，连来自香港的两个同伴也一起拉去，大家讲起共同的家乡话，分外亲切，在旅途中，他处处照顾我，不断地重复“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难道这就是旅居外国的华人的一种民族亲切感吗？

有一部分新加坡人也许很想移居到外国去，外国的薪金高，文化生活丰富，科学发达，风景名胜也多，有四季的气候变化，不像新加坡终年如夏那么令人讨厌。可是一旦到了外国，他们很可能会像我的旧同学一样，生活虽然没有问题，可是精神上的空虚是无法弥补的。在外国没有归宿感，没有“根”的这种感受是很不好过的。总之“梁园虽好，不是久恋之家。”外国的月亮即使圆的，但怎比得上家乡的人更圆呢！

国

沈鹰

作者简介：

沈鹰（1966 —）原名沈建德。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高中时曾主编校内刊物《长风文艺》，曾多次获文学创作奖，包括：第一届狮城扶轮社文学奖（散文组）、第二届狮城扶轮社文学奖（小说和散文组）、第四和第六届金狮奖（小说组）、第一届《新明日报》城市文学奖（小说组）、第一和第二届新加坡金笔奖、第二届亚细安青年文学奖（微型小说组）等。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擅写散文和小说。

直到儿子提出那个问题，才重新勾出我心中“国”与“國”的矛盾。

从前，妻子与我常喜欢绕着“国”的繁简版本抬杠：

还是“國”复杂点。妻子说。而且含括象形文字之美。

我不服气。“国”字字义深远，口里衔玉，咱中国的玉器雕品可是世界闻名的哦。

那——。妻子的眼珠机灵地溜了一圈，我们个个不都成了贾

宝玉？

我们笑成一团，刺脆的笑声里存有一股淡淡的凄惘。我们这么个斗法，并没什么意图，通常，就这么涩涩地结束。妻是台湾人，嫁来狮城后，一直默默陪我学习简体字，适应新环境。偶尔会碰到“赛”简化为“𡚴”，而后又易为“赛”的例子，我俩会默契地会心一笑，却没什么话好说。

记得七年前岳父大人赶来初抱孙子时，我们竟为这个“国”字，差点断送了翁婿间如同父子的感情。

“你給我的乖孙取个什么名字？”老人家眯着眼，对外孙诞生的喜悦还意犹未尽。我将儿子的出生纸递給他：“是国良，爸。”其间按捺不住满腔的紧张情绪——真希望这名字的笔画与五行皆能符合老人家的心意。不过，微忧之中我还是有七成把握——岳父一生忠于国，我太了解他了。

老人家出乎意料地暴怒如雷，捏拿出生纸的双手颤抖得厉害，嘴里连声的“岂有此理，岂有此理。”

“爸，怎么，你不喜欢这个名字？”“你怎么用这个‘国’？”“是‘国’没错啊，国家的国。”“用这个‘国’就不对，这是共匪的‘国’！”我当场愣住，愕讷，无言以对。半晌，才嗫嚅着，“爸，新加坡一律采用简体字，不可以破例啊。”“我管他老子什么字都可以换，‘國’字就是不行！”

从繁到简体字的习识过程，个中甘苦惟有过来人才晓得。初到狮城时，繁体字还在应用中。七十年代初，政府推行简体字，我便随身带一本《简体字索引》，每晚挑灯习字，感觉中回到了儿时在厦门的岁月，伏案识字的情景。尽管下过一番努力，初学时还是满篇文稿简繁兼有。当简体字的比例渐次压倒繁体字时，我悄悄窃喜，却为稿纸上出现的许多空白间涌出一丝唏嘘微叹。

国良显然比我幸运，一生下来接触的尽是简体字，并无混淆之忧。五岁生日那年，他二姨从台北寄来一套安徒生童话中译本给他，却被他一手扳倒，撒得满地都是。

“这不是你梦寐以求，成天缠着我买的吗？不喜欢啦！”妻子问。“不是啦，那些字人家看不懂嘛！”我们这才意识到事情

的严重性。其实国良读得懂书上的每一个字，他只是对繁体字生疏。

国良进小一后我们随即意觉这是无谓的担忧。学校的华文程度不断降低，国良单凭本地的有限华文书报字汇已应付裕如；反正学校注重的是英文，华文只是第二语文。

直到有一天国良提出这么一个问题：

“爸，我的名字是什么意思啊？”

“国良是指国家良民，你长大后可要效忠国家哦。”妻子走过，拿手肘捅了捅我：“效忠哪一‘國’啊？”我愣了愣，又想起当年岳父的话，便蹲身对国良正言：“对养育你的国家，还有……”字眼卡在喉间，许久许久说不出来。

那一夜，我反复思考了很久。

隔天端出纸笔，唤来国良：“身为一名华人，最低限度得看得懂自己名字的繁体版本。夏国良，夏与良无繁简之分，‘国’是这样子写。”我端端正正写下“國”字。

儿子嘟起嘴，“这么多笔画，累死人了。我不喜欢这个‘國’。”

“那你喜欢哪一个国？”我没头没脑地问。

儿子不假思索，白纸上稳健有力地挥写：GUO。

星洲光复记忆

田流

作者简介：

田流（1930-），原名钟文灵，又署铁流，祖籍广东丰顺，生于新加坡。著有短篇小说集《生活线上》、《幕后人》、《远处闪着金光》、《案中案》和《大喜临门》；长篇小说《沧海桑田》、《金兰姐妹》、《高山．流水．虹》和《爱的河流》；微型小说集《田流微型小说集》；剧作集《田流剧作集》和《西滨园命案》；《游记港华行》；相声集《田流相声集》和《笑眼看人生》；评论《四言集》、诗词集《诗词敝帚集》；文论与散文合集《话匣子》；回忆录《田流回忆录》第一辑至第五辑等。曾获新华文学推荐奖、万宝龙——国大艺术中心文学奖、亚细安华文文学奖。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新加坡文艺协会顾问、《亚洲周刊》全球华文小说创作比赛评审。

每年8月中旬，总不免会在报章上，看到一些有关日本人民追悼远在40年前，被原子弹夷为平地的广岛、长崎的死难同胞，还有什么日本最高领袖在“终战”日，到靖国神社拜祭阵亡军人及战犯等等的图片文字，我心头老是感到阵阵的不痛快。为什么

呢？因为这年复一年的所谓“追悼纪念”的仪式或形式，在被加以粉饰，加以歪曲的情况下，渐为日本人民甚至大部分世界各地年轻人，误以为当年的日本帝国败得好惨，日本民族简直被欺负被凌辱得无比凄切，无比狼狈！究竟还有多少人会记得，当年日本军国主义者和野心家们，侵略、蹂躏过多少别人的土地？屠杀过多少中国和东南亚各国的无辜良民？

打从1942年2月15日起，新加坡和马来亚等地，在日本军阀的统治下，过着水深火热的漫长3年8个月，能侥幸在铁蹄下检回性命的狮岛居民，而今悠悠数十年过后，回顾当时那种寅吃卯粮度日如年的非人生活，还真得庆幸有那么两颗原子弹，迅速地提早结束第二次世界大战！

两颗原子弹在1945年8月6日和9日，先后落在日本的广岛和长崎，数日后，约于8月11日，日军投降的消息已传遍了星洲各处；跟着是那有三、四年没见过的联军飞机，翱翔在晴空，散发着数以万张的传单，宣布日军无条件投降，呼吁市民保持镇静，为的是与此同时，一项恐怖的谣言流传全岛的各个角落，那就是：有一部分“皇军”意图违抗日本天皇的意旨，宁死也不愿投降，还想大发兽性，趁着联军尚未开抵之际，再度展开一场惨无人道的大屠杀！一时全岛笼罩着恐怖气氛，家家户户都齐备木棍、镪水、长矛、短刀等武器，准备抗击日本暴军的横行！还好，残酷的事件未曾发生，穷兵黩武的“皇军”，最终还是纷纷地举起了白旗----无条件投降了！

星洲光复之初，最令岛上居民关心的，就是“香蕉票"(日本军票）的使用问题，联军在1945年8月杪登陆狮岛后，全岛各地顿呈一片混乱：急于探问市情者有之，急于追借英币（旧称“红毛”钞）以备使用者有之，急于打听年前被“检”人士的下落者有之，急向有关方面询问“良民证”废存作用者有之，乘机抬高物价囤积居奇者有之，在纷乱的市面上趁火打劫者更有之……。另一方面，寻找在日治时代为虎作伥势欺人的昔日走狗汉奸的群众，为数可也不少。笔者在小坡爪哇街附近，目睹数名市民围殴一个中年汉子，一时木棍瓶子齐飞，结果，那汉子终被打头破血流，倒地不起而一命呜呼！后来听说这死者在日治时期原来是一名专门

欺压良民，要胁良民，出卖良民的“甲长”。“甲长"是日军当时所委任以管制某一区居民言行与活动，并经常提供各种“情报”给日军的特殊人物。他们还分有一粒花、两粒花等不同等级的伪官衔。而今凡是年逾五旬的狮岛居民，或多或少都会听到一些昔日这班 所谓“甲长”人物的可憎作为；当然，其中也有不少还肯协助居民，肯为居民福利而办事的，有良知、有正义感的善良份子。

“香蕉票”在星洲光复后，一夜之间几成废纸。联军登陆前夕，全岛的商店差不多都陷于停业状态，投机商人自不免随意抬高物价，即使小贩和人力车夫也不例外，当年买一条“油炸烩”得付出半麻袋的10元面额“香蕉票”，仅一小段路程的人力车资，动辄以数万元为起码的数字；待至那年中元节，好多市民干脆将这些钞票当作冥纸，一箱箱地焚化给邻都的“好兄弟”，当金银纸用去了！最有趣的是，小坡一带曾有不少商店门前，将一叠叠崭新的“香蕉票”，有10元的，有5元的，有1元的，还有1角，5分和1分的摆在摊子上公开出售，当时，只需花一元旧叻币（英币），就可购得数十扎甚至一整箱，不同额面的日治时期的各类新钞票！

光复初期的另一"奇特市景”是：日本俘虏出来清倒垃圾和打扫街道，瞧他们那副失魂落魄的神态，居民莫不人心大快，因为于“昭南”时代，那些凶残的日本宪兵对待被俘的英澳兵士，逼后者做苦工的当儿，极尽叱骂殴打能事，曾几何时，这些宪兵倒反而做了联军的俘虏，三三两两地在各处，做着各种卑贱的工作！市民们眼见日本宪兵们个个如丧家之犬，沦落街头，不免报以讥讽与嗤笑！

到了九月间，“马来亚人民抗日军”开始露面。这些全副武装的抗日英雄，早在日军攻上狮岛的前夕，和日军展开过奋战！尤其是1942年2月13日，日军围攻武吉智马高地，他们顽强地抵抗了足足三昼夜始被攻陷。时尚有不少义勇军也在裕廊、林厝港、柔佛对岸等处和日军血战至英军投降前的最后一分钟！新马沦陷后他们潜入森林继续打游击，因此和平初期，义勇军或马来亚人民抗日军的出现，所到之处，必受到市民的欢迎。在他们都还没解除武装之前，不时仍分别在一些前为日军所占领的住宅内

举行会议；例如笔者昔日所居芽笼三巷的一间排屋，也曾被抗日军作为一个支部来征用，那时尚有不少作战武器给存放在屋内呢。

战争结束了，一般年轻人返校求学，也存在着个普遍的问题---个个超龄！他们倒楣地白白丧失了3年8个月的求学机会。在昭南时代若要进学校念书，读的是日文，一般学子多不屑入学。由是，光复后的首届小学毕业生，有的年龄竟达18岁！这还算是较幸运的一群了，没有人可以估计，究竟在战后不久，有多少年青男女，因为离校太久而索性弃学踏入社会谋生去了！

回首40年，无限感触。年来常见有人刻意在窜改历史，企图抹煞血淋淋的事实，尤其是“军国主义”者依然蠢蠢欲动，颇教曾经炮火洗礼的人士怔忡不安，为此不免借用谢云声所作的两首七言绝句，聊作本文的结束：

读竟昭南纪事诗，有如心胆碎当时，
他年修纂星洲史，沦陷经过赖补遗。
尽将暴行集长篇，剥枣层层咏怏然，
嘉定三屠无此酷，重温旧事泪如泉。

1985年9月12日

刊载：《联合早报》《星云》副刊第60期

南大精神

汀上红

作者简介：

汀上红（1934—），原名尹镜培，又署箫子云、绿戈、丁农等。祖籍广东东莞，出生于新加坡。南洋大学文学士，曾任多间中学教师，现已退休。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永久会员，世界华文文学家协会永久会员、新加坡艺术协会会员。1950年代开始创作，以小说、散文、评论为主。作品发表于报刊和杂志，已出版的著作有《汀上红小说散文集》（1999）、《红木屐痕迹》（2011）。

7月6日正午，烈日高高挂，热气逼晕人。我途经荷兰村时，忽有两年轻女孩微笑地趋前说："叔叔，请您捐出10元协助公益金属下乐龄慈善团……为了衷诚感谢您，我们还赠送好多礼品呢。包括一个洋娃娃……可以给您孙儿玩的……"话尾未落，就促我在表格上填写银额了。

其中一个大概察觉我在迟疑，立刻从背袋掏出学生证出示，并妙语如珠地展舌一番，殷殷解说为善最乐及关怀孤苦无依老人的道理。我是明白她们用心良苦的。

我宽下心怀，开始和她们有了思想交流。

这两女孩身穿T袖，同样是土黄色短裤。一身轻盈、精神抖擞，好像不识“疲累”滋味。她们对工作蛮有满足感似的。

原来是南洋理工大学电子机械工程系学生。

是了，何不问她们“南大精神”是什么呢？

她们一时感到错愕而答不上话来；我呢，歉意万分，要一个年轻女生回答40年前充满凄风苦雨的问题真有点苛刻的。

女孩开口说话时是很激昂的，腮上沁出汗珠来。她只懂得一心把书念好，不辜负众望，将来要多参与慈善活动，造福社会人群。她还说，不论日晒或雷雨交加，永不掉队。她寻找到人世间的真正快乐了。

她的自信、无私、爱心、热忱与坦诚，赢得我乐捐的信任。

临走开时还回头对我嫣然一笑，笑得甜美。她们走远了，我却发觉其背影渐渐扩大，直至“南大精神”四字在眼前晃动，才惊觉眼角微湿了。我忘了告诉她们，我是一个走过“云南园”的人。

把洋娃娃悬挂书架上，发现它的品质上乘，有重量感。风吹过来，两瞳就散发出无限光芒与温暖，且带着强烈的冲刺神态。

找到了“南大精神”，就在她们的千颗万颗热爱人类的心灵上。它是无畏无惧，是永恒的。

（本文收入《汀上红小说散文集》（1999）

复名

王昌伟

作者简介：

王昌伟（1970 —），祖籍海南琼海，生于新加坡。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荣誉学士、文学硕士，美国哈佛大学东亚语言与文明系博士学位，主修中国历史。曾任《联合早报》记者，后为《联合早报》副刊撰写专栏。曾任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助教、助理教授，现任该系副教授，兼文学院助理院长。曾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院杰出教师奖。著有专栏文集《伪斯文书》（2007）、译著《历史上的理学》（2010）、主编《儒家与宗教研讨会论文集》。

其实，我对南大复名是存有一些疑问的；其实，当初决定把简称从“理大”改成“南大”，我就很不以为然。

我记得很清楚，当初改动简称的一个理由，就是世界上很多大学的校名都有“理工”二字，所以“理大”太笼统。我当时就很疑惑，世界上难道不是有很多大学的校名都有“国立”二字？既然理大应该改称南大，那国大是不是也应该改称新大？

当然我们知道，国大最终没变成新大，新大成了另外一所大学。

和外国朋友谈起自己的学校，偶尔会下意识地使用“国大”，看他们一脸茫然，我才想起，应该说新加坡国立大学。

哦，是新加坡大学，他们说。不是，是新加坡国立大学，我坚持。

他们仍然一脸茫然，搞不清楚其中的区别，我也没精力向他们详细叙述那一段历史，但我仍然继续我的坚持。

我的其中一位论文指导教授，近年来把全副精神都投注在海外华人史的研究，每当他和我谈起南大的历史，Nantah 是 Nantah，NTU 是 NTU，从不曾把两者混为一谈。

对教授而言，这两者的差别只具备学术上的意义，因此可以经纬分明，但对于岛国的许多人而言，要让这两者挂钩，却是出于深厚的感情和满腔的理想。我完全能够理解许多前南大校友希望复名的情怀，以及他们对于复名后的南大将扮演发扬南大精神的角色的期许；对于目前南大管理层在一个功利挂帅，理想失踪的年代，积极以复名的方式唤醒社会上的人文关怀，我更是充满敬意，但是，我仍然有我的忧虑。

我在乎的，不是校名中细微的差别，而是这差别背后深刻的历史。简称改变之后，校友名册迁移之后，复名之后，我们是不是无意中让一段曾经被腰斩的历史看起来像是连续不断？

作为一个学习历史的人，我更是深知历史之可圆可方。我甚至可以预见到，南大复名的这段历史，有朝一日会被官方诠释成以下这个样子：“作为一所中文大学，南大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因为时势所趋，面临关闭的厄运，政府因此建议她和新加坡大学合并，保存了她的命脉。后来，在政府不懈的努力和华社的积极配合之下，南大终于如凤凰般浴火重生。”

如果真有这么一天，那一场历史的悲剧就添加了一个大团圆般的结局，但作为一个常听长辈谈起那段历史的人，我无法释怀。

我的五六十年代

王昌伟

作者简介：

王昌伟（1970 —），祖籍海南琼海，生于新加坡。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荣誉学士、文学硕士，美国哈佛大学东亚语言与文明系博士学位，主修中国历史。曾任《联合早报》记者，后为《联合早报》副刊撰写专栏。曾任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助教、助理教授，现任该系副教授，兼文学院助理院长。曾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院杰出教师奖。著有专栏文集《伪斯文书》（2007）、译著《历史上的理学》(2010)、主编《儒家与宗教研讨会论文集》。

今年在国大中文系开设一门关于新加坡的华文媒体的课程，我负责讲报业史，从十九世纪一直讲到当下，而其中的一讲，就要谈二战以后建国历程中华文报所扮演的角色与所面对的挑战。在爬梳材料的过程当中，发现前辈学者的研究大都集中在战前，对战后的情况，不是一笔带过，就是略而不提，想要为学生布置一些阅读材料，却困难重重。于是萌生了撰写一部新加坡华文报业史，为这段空白填上自己的诠释的念头。

只是该怎么写呢？我对五六十年代的历史的认识，是否足够让我完成这样的一本书？

其实，我是1970年出生的。我是通过父母亲的回忆，与五六十年代进行第一次的接触的。

那时候年纪很小，隐约从双亲口中听到“南洋大学”、“中学联”、“合唱团”、“文艺晚会”、“林清祥”、“方水双”等等名词。这些对一个刚上小学的小孩来说，意义只停留在双亲当时的神情。那时是我第一次对刚学会的形容词“复杂”有一点点的体会。

上学的时候，五六十年代是课本中的语焉不详。只记得我们从莱佛士一跃而进入日据时期，然后就是反殖民反共，再然后就是人民行动党的胜利与成就。一幅幅仿佛当代瘦身广告“减肥前减肥后”的历史照片，用强烈的对比，把行动党执政前后的市容反差深深嵌入学子的脑海之后。于是我们知道，1959年以前，新加坡人民生活困苦，居住环境犹如贫民窟；1959年以后，我们从一个第三世界经济体迅速发展为亚洲四小龙之一。富裕生活水平的实现，无疑是政府的英明领导以及当初正确的建国方针的最佳注脚。其他的，都是禁区。

上大学以后，对中国历史产生浓厚的兴趣。一部二十五史虽不能说倒背如流，但每一个朝代最重要的人物、最重要的事件，最重要的政策，都大致能掌握。后来到美国攻读博士学位，钻研的就是中国历史。当时我的五六十年代，更多的是三反五反、白花齐放、大跃进、文化大革命，而岛国的五六十年代，是属于父母亲的，我只是一个隔代的，毫无概念的旁观者。

后来圆切线的朋友说要搞一个关于五六十年代的学生活动的展览，那是第一次岛国的五六十年代从“父母口中的”变成“我的”。我开始试着比较有系统地去了解那年在双亲脸上看到的“复杂”。原来他们当年所经历过的，是如此地复杂，决不是课本中那些“减肥前减肥后”的图片可以概括的，好人坏人，也不是那么泾渭分明的。

只是为什么当年我们的老师从来就不跟我们说这些？一个时代的惊心动魄，一代人的理想和失落，竟然可以如此完全地被尘

封起来，那是什么样的一种销毁记忆的工程？

当然，历史之可圆可方，本就是人类历史经验的一部分，对一个学习历史的人来说，这种成王败寇的诠释历史的方式，原是再熟悉不过，本不必如此介怀。

只是，我总是忘不了当年父亲说过的一句话。父亲因为看不懂英文的道路指示牌，开车经常迷路。有一次，他感慨地说："我们那时候反殖民，努力建设自己的国家。想不到国家建立了，我却不认得了。"

父亲不认得这个国家的道路，这个国家所培养起来的新一代，也不认得当年父亲他们那一代人走过的路。

所幸，不管当权者愿不愿意，历史总是等待着有心人来发掘的。

2007年那次名为"逍遥游"的展览迎来了不少亲身经历过风起云涌的五六十年代的长辈，有些更是直接领导或参与了对岛国的历史进程有深远影响的事件。在那以后，五六十年代渐渐成为社会上的一个热门话题。座谈会的举行，史料、研究著作的出版，电影的拍摄，在在说明，越来越多新加坡人希望了解自己的过去，尽管这个过去和官方所愿意告诉我们的过去有出入。

因为这样，我有信心，能在学术生命结束以前完成一部关于新加坡华文报业史的著作。即使我无法完成，我相信我的学生当中，也总会有人完成。

在岛屿的南端

伍木

作者简介：

伍木（1961-），原名张森林，祖籍福建晋江，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初级学院，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曾获金狮奖（散文和诗歌）、全国宗乡奖散文组优胜奖、两届亚细安青年微型小说大赛优胜奖、“畅游神州”旅游征文大赛一等奖、国际华文散文创作比赛优胜奖。曾任新加坡大专文学奖诗歌组、散文组、小说组、文学赏析组评委，《文学半年刊》和《新华文学》编委，《新加坡文艺》主编。著有散文集《无弦月》；诗集《十灭》、《等待西安》和《伍木短诗选》；诗与微型小说合集《登泰山赋》；文学评论集《至性的移情》和《火浴的族类》等。编有《新华文学大系·短篇小说集》。

上篇：一条街道的多种喧哗

上个世纪六十年代初，我出生于新加坡南端的北京街，这条历史悠久的老街伴随着我浑沌人生的第一个十年；紧挨着北京街

铺展开来的一组街道网络，包括中国街、厦门街、福建街、南京街和直落亚逸街，也在我生命启蒙的初阶，留下了一条条磨灭不掉的童趣轨迹。

其实，单听上述一系列街道的名称，你便可想而知这是一个华人聚居的地区，其中又以福建人居多。这些华人，多数是在新中国成立前即已离乡背井，通过海上航道远渡新加坡另谋生路的一群。像我的父亲，便是在1947年申请携带家眷来新；在我的众多家庭成员中，大姐和二姐是在稚龄时期离开大陆的出生地，随爸妈南来讨生活。

北京街俗称“衣箱街”（感谢最新出版的《新加坡街道指南》，尚记载着这个差点被我忘记的街名），这是一条很短的街道，但在我童稚十年中，却载沉载浮着对它历久弥新的印象。这条设施简陋的街道，两侧有高矮不一的三层楼民房，骑楼下是典型的“五脚基”，开着各类店铺和贸易公司。我的旧居北京街12号骑楼下，以前就开着贩卖香烛金银纸的“一枝香”香庄。

之一：咖啡店的喧哗

六十年代北京街最为喧闹的地方，或许就是街上仅有的两家咖啡店，其中一家是在我旧居正对面的“金成咖啡室”，另一家的宝号我已不记得了。听这两家咖啡店的店东和头手的口音，应该是海南或福州人士。（说来惭愧，虽然我在九十年代初娶了海南籍小姐为妻，但我至今仍分辨不了海南、福州和客家话。）每天清晨，金成咖啡室便顾客盈门，吆喝声此起彼落，一片生机勃勃的景象，大家似乎都很满足于这种简单质朴的生命旋律。

至于另一家咖啡店，由于离我旧居较远，印象不太深，只依稀记得店东是个笑容可掬的发福中年人，他的看家本领便是杀鳖煮汤。活脱脱的一只大鳖在他干净利落的掌控下，不一会儿光景便成了桌上清血补身的炖汤精品。

之二：酬神戏的喧哗

北京街另一种喧闹的形成，是上演配合神诞的酬神戏和配合中元节的歌台演出。除非亲眼目睹，否则你很难想象“万头攒动”会是什么样的一种情景。那个年代，观看街边的歌台舞榭是人们

不可多得的免费享受，所以酬神戏上演的时候，附近几条街的街坊都一股脑儿地往北京街涌来。借着酬神戏和七月歌台，夜间的食摊也活跃起来，而且连续几晚都是如此。那是我一年中最兴奋的几个晚上（虽然下午也有午间场，但“观众规模”远不及夜场），每晚都和家人挤在小阁楼的窗前，往远处的戏台上观戏，直到戏终人散，北京街恢复原有的寂静和冷清，我才甘愿去睡觉。戏台上旦生们五彩缤纷的戏服，炉火纯青的舞步和悦耳动听的闽曲，毫不吝啬地伴着年幼的我入梦。

之三：联络所的喧哗

儿时的另一单纯享受，是偶尔在黄昏时分，趁妈妈与邻居婶婶们在共用厨房里做饭，父亲与邻居叔叔们在屋顶聊天的时候，也尾随大人们沿着窄小的螺旋梯爬上屋顶去“乘凉”。我和邻居同龄小孩坐在热乎乎的烟囱旁边，看炊烟徐徐上升，趣味盎然。

从屋顶往屋后的方向俯视，总会瞧见一些青年在隔邻的芳林联络所内打篮球喧闹取乐。在那个私会党猖獗的时代，联络所多有不务正业的年轻人甚至私会党徒混杂其中，所以父亲经常严厉嘱咐姐姐们不可带我到联络所去玩，以免遇到“坏人”。但性格有点叛逆的二姐“明知不可为而为”，犹记得有一回，她大着胆子违抗父命，偷偷地牵着我下楼到联络所结结实实地玩了一个下午，事后父亲也没察觉出来。

之四：连夜雨的喧哗

除了对联络所怀有防御心理外，我的童年也要随时准备应付连夜雨的“侵袭”。事缘北京街的三楼故居由于年久未修，残旧不堪，覆盖在屋顶上的陶瓦间缝隙甚多，只可挡风，却不能完全遮雨。每当倾盆大雨来时，家人都要赶紧拿出装盛“漏水”的盆盆桶桶；若遇上喧哗不止的连夜豪雨，更是苦不堪言，往往一整夜须与雨水同眠，而且盖在身上的百衲被和铺在地上的廉价漆席都要遭殃。所以日后启蒙习字时，我对“屋漏偏逢连夜雨”这一句往往感慨良多。

之五：“估俚间”的喧哗

当年北京街金成咖啡室楼上的“估俚间”，夜间也会传出另

类的喧哗。估俚间住着二三十人，多数是在驳船码头搬运货物的劳工，有些妻儿尚在中国乡下，来新的手续正在办理中，有些则是未成家的光棍。在一起工作、吃饭、休息和睡觉，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后，这群身边没有家室的“估俚”便以赌博来消磨漫漫长夜，把白天辛苦赚来的零星收入都挥洒于麻痹的感觉神经之中，把生命全押给了赌桌上的喧哗。

小时候听妈妈说，同样来自福建省的“估俚间”与“估俚间”之间有帮派之分，偶尔会因保护各自的“团体利益”或因为其他矛盾摩擦而引发冲突，最后演变成一发不可收拾的“拼估俚间”（即两帮人马正面火拼）。一旦发生“拼估俚间”的不幸事件，结局经常都是惨烈不堪的人仰马翻。还好，在我们举家迁往大巴窑卫星镇之前，我从来没亲睹这类“惊天地，泣鬼神”的肢体喧哗场面，是为一幸。

下篇：想把北京街史紧紧拥抱

我怎么忍心苛责今日的北京街会以庸脂俗粉的妖媚姿态去迎接来访的外国旅客呢？我如何把今日繁华的北京街道，与上个世纪六十年代朴素无华的北京街景作一联想与比较？

我不知道自己对北京街的记忆是在什么时候典当给远东广场。我没仔细留意历史的变迁，正如我没溯源追查北京街的街史。十九世纪中叶？抑或二十世纪初叶？

站在历史的钟顶独自回响，乘着历史的孤舟独自野渡。怀旧是一种奢侈的享受。在纯朴而带有某种粗糙感的六十年代，徘徊在行动党与社阵幼稚园的挣扎与抉择之间，同籍相依，邻里相助的人情淳厚气息，北京街呵北京街，建构成我记忆中无法冷却的温情聚落。

一个阳光依然普照的周末下午，刻意沿着记忆的窄巷重游北京街、厦门街、中国街和直落亚逸街，已经淡逝的情景一时间全涌了上来。我只能无奈地把往昔的模糊印象重叠在眼前的雍容建筑之上，让新旧强烈对照的建筑群肆意占据我的瞳孔，并且逐渐扩大，恣意破坏我的回忆版图。

北京街12号的左侧是一座比旧居稍高的建筑物，上面仍完整保留着“1920”的白色浮雕，作为该建筑物的存在铁证。沉默的存在，在刺眼的阳光下，它在炫耀着历史的光辉，还是在向世人昭示它自矗立以降所承受的凄风苦雨，一种不肯妥协的生存意愿？历史会继续收容短短一条街的所有喧哗与影像吗？

在七十年代初开始的迁徙计划下，旧居的整栋建筑已让位给一家格调高雅的中东菜式餐馆，餐馆外还竖着一面上绘暧昧肚皮舞娘的菜式牌呢！金成咖啡室成了一家精致的西式食肆，它楼上的那些聚赌“估俚”呢？在街道的另一头，一群年轻洋人正散坐于一个宽大荧屏前，一面喝着冷啤，一面聚精会神地观赏一场澳纽抗衡的橄榄球赛。他们才是北京街二十一世纪的新街坊，一个属于瞬间过渡的名字。

短短的一截北京街，只有川行的人，没有川流的车，负载的岂止是一些令人尴尬、懊恼和苦笑兼而有之的现代化痕迹。它在苍老的容颜背后，被刻意地浓妆艳抹，花枝招展地开始另一段沉默的行程。脱缰自都市庸居的心，我有一种冲动想把一小截的北京街史紧紧拥抱，有一种冲动想与前进的列车抗衡，在岛屿的南端。

作于2002年11月24日

发表于2003年1月2日《联合早报·文艺城》

2005 南大人再出发

王如明

作者简介：

王如明，南洋大学第一届文学院经济政治系毕业，曾服务报界，任总编辑，主编有《呵，这五十年：南洋大学创办五十周年纪念，1955-2005》、《陈六使百年纪念文集》等。

本书分为二大部分。第一部分是由南洋大学诞生的时代背景，筹办的过程，以及自创校至她告别历史的整段旅程，各界对她的看法与支持的概况，林林总总的报告，加以客观地综合，呈现给大家。

本书的第二部分是客观综合二十一届的毕业生与校友的贡献与表现。同时大家对南大精神，对南洋大学聘坊保存或迁移，迁册，复名，复办等等不同的意见综合记录。在对南大牌坊，迁册、复名和复校等课题，虽然都呈现了不同的论点和看法，但大家都会感受到这些不同的意见都是来自一份对南洋大学与民族文化的真诚与浓厚的爱。本书的后半部也综合地记载了南洋大学创校四十周年纪念，历经九届全球南洋大学校友联欢会的实况以及这几年来与南洋大学有关的活动等等。

南洋大学从历史中走了过来，最终又于1980年向历史告别，但她却在历史中创下了光荣的一页，她所孕育的万多名子弟并没有辜负其母校创办人陈六使以及其所有支持她的人的期望与苦心。这群南大的子弟在新马，南洋及各地以爱国爱民的情怀，服务于社会，以自强不息力争上游的精神继续不断地弘扬、发展优秀的民族文化传统。

南洋大学虽然告别了历史，但在新马，南洋各地还存在着一些值得探讨的语文、文化与教育的研究课题。

大学是承担着民族文化与人类文明积淀与传承的任务。那就是：一方面是知识的传授，另方面是精神的传递。

在精神方面的传递，常常被人视为是大学“保守性”的特质，意味着不与时并进。

从知识的发展看来，是必须先有学习，继承，有时还须模仿。没有旧学的积淀是难有新知。但从精神的发展的过程，是不可一味与时并进，有时有所进，有时有所不进。

南洋大学就是在上世纪自觉地在南洋维护与发展民族教育与文化，同时也负起知识传授的任务。

我们正处在金钱挂帅的时代，坚守、弘扬，发展民族优良文化等传统就显得更重要。

当前我们面对着全球化的大趋势。在这时代中，我们面对着两种的努力方向：一是企图铲除一切差异性，包括各民族文化教育的差异性，以实现全球单一化。另方面是朝向反方向，力求各民族的差异性，形成全球文化多元化的互补，进一步实现世界文化合理的平衡。这也是新马，南洋各地教育与文化所面临的课题。

教育专家金耀基在他的《大学的理念》中指出：“华人的高等教育在国际化的同时，在担任现代大学的普遍的功能之外，如何使它在传承和发展华族文化上扮演一个角色，至于对建构华族现代文明秩序有所贡献，实在是对今日从事华人高等教育者的智慧和想象力的重大挑战。”

他又指出：“华人大学的根本使命在于必须一方面学习西方大学的优良制度与成果，但在另一方面这种学习目的是要加强华

人在思想、学术、文化、教育上的独立自主而绝不要使华人大学成为西方大学的‘附庸藩篱’。”

教育专家金耀基有关建立大学与文化教育关系的理念，对新马南洋各地的教育工作者应如何办好教育是值得思考的良言。

当前中国有些学校采取英语教学，其目的是要使学校整套体制跟国际接轨，但由于中国和平崛起，新马和南洋各地的学校，除了要与西方的接轨外，是否在不久的将来也会考虑，如何与中国教育制度接轨，并考虑有些学校如何采取华文教学的问题。

在新马，南洋各地对双语教学的课题已经讨论或实施多年。最近大马又有人提出以英语教导数学与科学的课题。

目前我们所提倡的双语教学或双语教育的确是需要进一步研讨。

在新马，南洋各地：

双语教学是否损伤“华语教学”或英语教学？

双语教学是否损伤到科学教学？

新马，南洋各地是否拥有实施双语教学的环境或应增强双语教学的环境等等。

过去新马一带如公教中学、钟灵中学等都曾领先实施双语教学或双语教育，她们的经验是否也可加以吸收或改进。

其实双语教学或双语教育并不是新马，南洋各地所面对的问题。在世界各地如加拿大、美国、卢森堡、比利时、南非、芬兰、德国、瑞士、英国的威尔士等国家与地区不但实施双语言甚至于三语、四语的教育，这些都值得我们比较、研究与借镜的。

我们上一代以陈六使代表继承了陈嘉庚以天下兴亡，匹夫有责，身家可以牺牲，是非不可不明，倾资兴学的精神。陈六使对南大的创立，出钱又出力，他说：金钱得失如潮涨退，潮涨则及时挹之，及时注之，土润而以泽，不挹，不注，无所润泽，则其涨也何有于我，转眼间也为退时！然而子女而知向学习，可不极其才之所诣之乎？有钱而知潮涨退者，可不及时善用之泽物乎？

上一代的社会贤达以陈嘉庚与陈六使为代表外，上一代的知

识分子办学兴学的精神也是我们应该学习的。

香港中文大学的组成之一，新亚书院的创始人钱穆是我们学习的榜样。

当年新亚书院的创立仅是基于几个读书人的一个理想和信念。那信念就是要承继中华传统，创新中华文化。上世纪四十年代新亚诞生时，经济条件，极其贫乏。创始人钱穆、唐君毅、张丕介等人却在“手空空，无一物”的情况下，以“千斤担子两肩挑”的豪情创办和发展了新亚。

钱穆不但创办了新亚、而且担任了十五年的院长。他在1956年8月1日写下一段话：“新亚书院之创始，最先并无丝毫经济凭藉，只由几位创始人，各自捐出少数所得，临时租得几间教室，在夜间上课而开始的，其先是教师没有薪给，学生无力缴纳学费，学校内部，没有一个事务员和校役，一切全由师生共同义务合作来维持。”

钱穆说他是以曾文公“扎硬寨，打死仗”来打熬的。新亚是在他与师生们努力下，克服了无数的难关，才渐渐地获取认同。1959年起香港政府才开始资助新亚。1963年10月17日，香港的第二间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在各界的要求下，也是在南洋大学创立的感召下，正式成立。该大学是由新亚、崇基和联合三间书院组成。

随着中国和平崛起，中华文化也和平崛起，我们新马，南洋各地非常幸运地天赋我等优秀的中华文化基因。我们要非常珍惜此份优秀的文化遗产文化基因，并加以发扬光大。

南洋大学虽然告别了历史，但南洋大学的传人在，我们应学习和承继上一代社会贤达与上一代的知识份子，以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千斤担子两肩挑，扎硬寨，打死仗的精神在这中华文化和平崛起的大时代弘扬南洋大学精神，负起与发展中华文化的重任。

南大人，在这纪念母校南洋大学创校五十周年的有意义的时刻，让我们和热爱南洋大学与优秀民族文化传统各界人士再出发吧！

望断三百依葛路

王永炳

作者简介：

王永炳（1939 —），祖籍海南文昌，生于新加坡。南洋大学文学士，国立台湾大学文学硕士，南洋理工大学哲学博士。曾任小学、中学、初级学院教师及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中文系副教授。在文学团体活动方面，曾任《锡山文艺》文学顾问、武吉智马海南联谊会海南作家作品研究室文学顾问。现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大士文艺促进会”副主席、新华文学馆特聘研究员等。著有：《那些年，在樟宜，在校园》、《南大在雾中》、《中国古典戏剧语言运用研究》、《琵琶记研究》等十多种。

每次从勿洛南驱车上漳宜路上段，经过三百依葛路口，一看到 Jalan Tiga Ratus 路牌，常常情不自禁地把车转上斜坡，行约五百码停下。这条约两英哩长的大路早被十二根短石柱截断，前无去路。抚摸石柱，茫然四望，世事变迁难料，偌大的一个乡村，竟然在眼前消失，无迹可寻，但脑海里却旧事如潮，村景民情不断涌现。耳边隐约传来母亲呼儿唤女、鸡啼狗吠的声音，似那么

遥远又那么贴近。

一、村景

木薯园风中起舞

石柱左侧是尚育中学，我家就在尚育中学的前面。50年前，这块园地是一片青翠连绵的木薯园。一阵风儿吹过，木薯叶儿就会婆娑起舞，眼前立刻展现一片波浪起伏的青绿色海洋，沙沙作响的叶浪随风荡漾。这阵子，特别令我感到兴奋，在叶浪声中，一排排笔直的木薯干随风打躬作揖，似乎欢呼迎接着我的莅临。

我家有一畦地在木薯园中，母亲常常差遣我到这儿栽种与收割。木薯易种易长，用不着什么技巧，这难不倒我。栽种过程中，甚至还有过辉煌纪录，有一次我挖出一条粗如大腿的木薯，心中雀跃万分，顾不得这大木薯有些沉重，载奔载欣地，抱着它回家去向母亲邀功。在邻居的惊叫声中，享受阵阵的喜悦。

我喜欢到木薯园。它宁静、凉爽、自由。饿了，把挖出的木薯，去掉皮，往嘴里送，甜涩涩的；疲倦了，倒头在土堆上，望着漫天蔽日的叶伞，闻着轻轻送来的泥土气息，在阵阵叶浪声的催眠下，睡个香甜的午觉。

一大片翠绿而生机勃勃的木薯园，就这样让位给了空荡荡的学校足球场。烈日下足球场，是那么孤寂，了无生气，而令人陶醉的木薯园那份宁静、凉爽、自由的氛围随风而逝，再也找不着了。

大鱼池中的绿宝石

石柱前面是一片斜壁，一条马路横穿其下。马路的另一边原有个大鱼池，如今，四层楼高的阿波罗花园公寓就建在大鱼池上。大鱼池的主人是池边杂货店老板，他把鱼池用竹竿围成一块块，廉价分租给村民养殖猪儿吃用的萍菜。萍菜成长非常快，刚捞了两大篮萍菜，但空缺很快又被填满。居高临下，整个大鱼池遍布着隔成长方块的框框，挤满了青绿色的萍菜，犹如块块的绿宝石。我们家也有一块绿宝石。我常常跟着妈妈去捞萍菜，本来是来做帮手的，但经常不务正业，偷空用畚箕打捞打架鱼。妈妈难免唠叨几句，但望着色彩斑斓的打架鱼，我又神游在和朋友玩打架鱼

的比赛中了。

母亲生下小妹后，身体虚弱，但还是日夜操劳，我们年纪小，简直帮不上忙。母亲坐月子里的有一天，叫我去捞萍菜。她又放心不下，跟着我到大鱼池去。我下池去捞萍菜，然后整齐叠好在篮子里。所谓篮子，其实是底下铺几块木板，用铁线四边串通交叉而成，把萍菜摆平结实，用扁担穿进铁线里，就可以挑着回家。篮子四边有铁线圈住，好好地挑着，是不会有问题的。但我比篮子没高多少，挑起萍菜来，摇摇晃晃的走没多远，两个篮子里的萍菜堆松脱了，撒了满地，有的掉进沟里。只好把萍菜拾起来重叠一遍，但还是走没多远，萍菜又掉了。妈妈看在眼里，没好气地叫我把萍菜再叠好，这次是她挑着回家。我只能静静地随着她那瘦削的身子走上归程。

想着大鱼池，就想起生平无好饭的母亲。母亲那一代人的苦难已一去而不复返了，但新一代的孩子面对着这么美味的食物却失去食欲。

锣鼓喧天的昭应祠

三百依葛路靠近樟宜大马路一带，村民以海南人居多，所以也叫海南村。现在的四美私人公寓便是昭应祠的所在。昭应祠是海南园村民共同拜祭108兄弟公的祠堂。所谓“108兄弟”是19世纪一群海南籍海上商人。他们被贪婪的越南海岸巡警杀害，并被抛入海中。这些受害者灵魂升天之后，便担负起保护航海者安全的使命。后人为了纪念和感谢这108兄弟公，特建祠堂奉祀他们。逢年过节或神仙庆典，祠堂负责人请来海南戏班演出地方戏曲，分午晚两场演出，午间戏通常是酬神戏，村人大多还在工作，来得人不多，可是吸引了不少孩儿们与老人家。海南酬神戏往往在开始时，先来一段“拜八仙”戏，由“八仙”念四句开场诗：

百万八仙钱，名震九重天；

谁个拾一枚，长生不老年。

“八仙”念完开场诗，就往铜盘中抓一把铜钱撒向场上，孩儿们与观众争相鼓噪捡拾。据说拾得者有神明保佑。

晚上，祠堂场地灯火大亮，锣鼓喧天，热闹极了。村民们携

儿带女、拿椅扛凳的陆续来到，正戏开锣前，整个场地已坐满了人，连四周的椰树边也站满了人。卖雪糕的、卖冰水的、卖糖果的小贩来了，卖花生米的印度人也赶来了，赌摊人马当然更不会失之交臂。怀春的青年们，也难得有这样的机会，他们穿着整齐光鲜，带着节日的心情来看戏。尤其是少女们，他们往往三五成群，美目盼兮，巧笑倩兮，并不专注于舞台的演出。不过，当时青年男女，也只能发乎情，止乎礼，极少发生疯狂的求爱举动。节庆里眉目传情所散发出来的火花，也随着戏班演完戏后逐渐熄灭。

望着四美私人公寓，神游于当年昭应祠节庆锣鼓喧天的热闹。当年的青少年们如今安在哉？你们还记得当年令人怦然心动的目光交接？你们如花的笑靥还留在脸上？

发酵的米粉厂

石柱右侧的几列排屋，前身是米粉厂。当时，每天都可以看到一排排架子，摆放着刚出炉的米粉。一束束的湿米粉，在阳光下暴晒，米粉所散发出来的香气夹杂着发酵的酸味，随风荡漾。米粉厂聘用不少廉价女童工，每月工钱30元，供两餐。50年代，村人多穷困，不少孩童失学，特别是女孩，她们在十来岁的童年，便得出来工作帮忙养家。30块钱虽然微不足道，但孩子在工厂里解决了两餐，也等于是减轻了家庭的负担。我的妹妹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当了米粉厂女工。她从来没进过学堂，一生就是工作。记得当年，她起早摸黑的到米粉厂工作，回家时，头发上粘满白色粉粒，真的是“朝如青丝暮成雪”，一点都不夸张。父母亲对她总是很怜惜，有什么过错，也不会大声苛责。这种心情，直到我为人父后才体会到。是那个时代，使我们亏欠了妹妹。

妹妹也当过饼干厂女工，电发女郎，最后当美发院老板，总算熬出了头。经过自学，也能看报，也算略懂文字。至于妹妹的同龄同事们，如今身在何处？经过这么多年的艰难困苦，你们还好吧！

大树下的冤魂

过去，从三百依葛路口向西远眺，一定会望见一棵粗壮的大树，枝叶非常繁茂。这棵大树，后来有人说是棵著名的樟宜树。夜幕低垂，大树显得特别突出，它像一把巨大的伞子，巍然屹立

于广大的夜空中。在宁静的夜晚，望见这棵黑魆魆的大树，不禁使人联想起三百依葛路深处的福山亭和华山亭，那是一片阴森森的墓地，令人不寒而栗。老一辈的人说大树下有冤鬼，天阴雨湿声啾啾。它背后其实有个血淋淋的故事，话说当年日军侵占新加坡，施行大检证，“检”去不少无辜的华人，成为枪下冤魂，而树下成了乱葬岗子。新加坡独立后，在树下挖掘出好多残骸朽骨，铁证如山地印证了日军的草菅人命，惨无人道。

这棵见证了历史上惨痛经历的一幕的大树，多少年来，曾经钩起许多孤儿寡妇的切肤之痛，但是，随着乡村的消失，人们也渐渐的患上了失忆症！

简朴纯真的农民公学

经过福山亭，往右再走约一公里，就是三百依葛路唯一的小学，它是由当地小商人和农民筹办而成的“农民公学”。校舍用亚答叶、锌版和木板建成，再把它隔成几个课室。这学校只开办至五年级，不知是师资短缺还是学生来源不够，没开办六年级。上课时，老师的讲课声，学生的琅琅读书声，交织成一片。天气凉快的时候，校长或老师把学生带到橡胶园里上课，别有一番风味。整间学校的老师包括校长大约有五六位，除了校长带家眷外，其他老师都是独个儿住在学校宿舍里。校长家也养了鸡鸭猪贴补家用。学生们在上课之余，帮忙学校打扫课室，收拾校园里的树叶，洗厕所，挑水，帮忙师长做家务等等，这等事我们在家已做惯，为老师做点家务，理所当然，从来没听过家长申诉、控告。

我进入农民公学时，校长是吴乃南先生。他教学非常认真，对学生品行的要求更为严格，特别是不准讲粗话。他用毛笔把讲粗话的学生的嘴巴画了圆圈，胸前挂个“我不讲粗话”的牌子游园示众。晚饭过后，他经常到村里巡视，看看有哪些同学在外头嬉戏，没有温习功课，第二天到校，准有藤鞭侍候。吴校长治校期间，学生们对他非常敬畏，家长门对他更是尊敬有加，不时送上山果野菜，表示敬意。

这种尊师重道精神，随着城市发展规划，逐渐消失在美轮美奂的新建筑物中。新的一代人，已经不知道这里曾经有过一所简朴纯真的农民公学。

二、民情

三百依葛路是村里村外的唯一大路，办喜事的吹打放鞭炮队伍，一定经过这条路，办丧事的送葬队伍也必须走这路，哪家人吵架闹事，路边总有人聚集一块论短长。所以，这条路成了纪录村民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的记事簿。

撕心裂肺的哭儿声

五六十年代，整个乡村没有医务所。乡民病了，多靠无师自通的草医诊治，再不然到庙宇去求神拜佛。当然，有些果然药到病除，有些却病情更加严重以至遗憾终身。

其中有一个个案至今难忘。住在我家隔壁的黄家，有一个比我年长两岁的孩子，他的两只脚生来大概两三寸长短的相差，没注意看不出来。但是，母亲爱子心切，带他到路口的一家中药店看草医。那草医又开药方，又出力推拿，忘了到底给医师医治了多久，结果孩子整个儿瘫痪了，终日呻吟在床上，据说是脊骨给拉折了。母亲这下子惶急莫名，到处求神明保佑，拼命给孩子灌药。孩子越来越不行了，母亲天天以泪洗面，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她把孩子移进柴房，大概是避免死在正屋里。在一个深夜里，突然从柴房里传来凄厉的嚎哭声，划破宁静的夜空。第二晚，我母亲担心我会被其这凄厉的嚎哭声惊吓，特地安排我晚上到较远的伯婆那儿睡去，但是睡了一晚，凄厉的嚎哭声依然在深夜里声声入耳。隔天，我还是回到自己的家。这十来岁的孩子就这么的脱离了苦海，但他的母亲此后夜夜高声嚎哭，还夹杂了一些听不清楚的诉语。这心碎肠断的母亲到底痛哭了多少个夜晚，我已经无法记得，在感觉上似乎是经过了一段很长很长的时日。

几十年过去了，这个母亲也已经伴随儿子长眠地下，但那撕心裂肺的哭儿声，想起来喉头还是哽得好辛苦。

亲情似海的哭嫁

村里的姑娘们，纯朴善良，从小就下田种植，在家养家畜，忙做家务；或到米粉厂、饼干厂工作；或到洋人家做清洁工。她们为了帮助家用，牺牲求学机会。她们没有娱乐，也没有这种场

所，最多逢到假日，花三角钱看露天电影。她们安分辛勤地工作，到了适婚年龄，如果没有媒人找上门，或者父母没拜托媒人撮合，大多还是小姑居处。其实，能娶这类勤俭持家的村姑，应该是一种福分。

男婚女嫁，是每个父母的心愿。但是，到了迎亲那天，母女常常抱头痛哭，难舍难分。村里有一对母女，就住在大路边。父亲在日军肆虐新加坡时被“检”去了，此后母女相依为命。女儿知道母亲辛苦，二话不说的下田干活，出外工作，尽量减轻母亲的负担。这次出嫁，女儿担心母亲此后孤苦伶仃，无人帮忙母亲打理家务；母亲担心女儿此后能否适应身为人妻的生活，想到女儿的贴心，真是万般舍不得，一时悲从中来，不能自已。这时，邻人满墙头，看到这幅真情流露的画面，无不动容。

人生就是这么矛盾，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原是大喜事，但在贫穷社会里，在生活困难的骨节眼上，喜从何来？当今社会，生活富裕，男女婚嫁已不用父母操心，他们自组家庭，亲情似乎渐淡。

三、既往矣

时代的巨轮，是绝对的残酷无情，只不过几十年光景，整个活生生的乡村便碾平了，踪迹全无，再也不是物是人非，也不是人是物非，而是物人俱非。当年三百依葛路的孩子，在不同的组屋区还可偶遇，但都已是鬓发灰白的老头子了。有的相逢不相识，有的相识也无语，有的少年玩伴，即使你到处张贴“寻人启事”，再也找不着了。

三百依葛路的老人对孙子讲过去的故事，孙子总是不相信。怎么可能这么久才有一片苹果可吃？过年才有机会吃到鸡肉？没有自来水？没有电灯？没有电视机？骗人骗人！我才不信！慢慢的老人没有讲故事的对象了。

（《新华文学〈重现往昔形影与重建〉》VOL：59，2003 年）

最后一季的榴莲

伍仲

作者简介：

伍仲（1941 —），原名陈武宗，又署武仲。祖籍福建，出生于毛广岛。高中毕业后，从事多项不同工作，现于巴士公司任职。曾主编《青年文艺》，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会员。喜文学，擅长散文，已出版著作有《最后一季的榴莲》（2000）、《芳草集》（2014）。

老提打电话来，通知说，榴莲成熟了，赶快来大块朵颐一番；还郑重声明，这是最后一季的榴莲，因为政府要发展，这里很快就要被赶搬了。

老提住在杨厝港深芭，接近实里达河处，前不村后不店，非常偏僻荒凉的一个地方。除了种上几十棵榴莲树、红毛丹、红毛榴莲等果树，还有一群鸡鸭，一个大池塘，养了许多鱼。老提就是靠这些土地的赏赐过活。每一季榴莲成熟时，他都约我去尝尝鲜。其中有六年，我没有到他的山芭去。

老提是我中学时代的同学，因为我们有共同的爱好，所以很

要好，大家都喜欢文学，爱高谈阔论，但是他比较热情、活泼。在那个火样的年代，正是学潮汹涌澎湃，反殖斗争如火如荼，他全心全意投入学生运动中，去访问家长，了解社会痛苦，帮助贫苦学生申请助学金，发动同学支援罢工的工人，组织学习小组，热烈研究德国黑格尔哲学。我不喜欢哲学，讨厌那硬绷绷的文字，和那冷冰冰的面孔。而且我深信：秀才造反，十年不成。他却不以为然，坚定地相信：唤起工农千百万，同心干，不周山下红旗乱。

“中四罢考”爆发了，学生分裂成两派，一派反对中四制，认为那是消灭华文的行动。一派赞成，认为英校读十年就可以到社会工作，为何华校要读十二年，浪费多二年，而文凭却是同等价值。学生们都卷入中四罢考的漩涡里，老提虽然赞同后一个观点，但他已经骑虎难下，义无反顾，怕人家骂他叛徒，又怕人家嗤笑他，终于在风暴过后，他陷落黑网。

好长一段日子，我们失去联络，一个礼拜天，在海边一间教堂里，做完了祈祷会，突然，在人群中，我发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

“老提！”我惊愕地叫他。

“呵，是你！”他也惊愕地叫我。

我们紧紧地握手，久久不放，太意外了，那时正是五月大暑天。

原来他在黑网里，面壁思过两年以后，就回家种菜、养鱼过活。风暴给他的打击，犹如把烧红的铁枝，硬生生地丢进冷水里，无法恢复过来，他激动，愤怒，又无可奈何，找不到发泄处，终日浑浑噩噩。一天晚上，他忽然看见一群人，前面两盏大红灯笼开道，鸣锣敲鼓，旌旗飘扬，浩浩荡荡，朝他的家门走来，他站起身要出去看个究竟，眼前出现五彩缤纷强光。从此患上精神衰弱症，在高墙边，又呆了两年，万念俱灰之余，他终于寻求主的怜悯，在主的关怀里，得到宁静。三十年来，在山芭里，过着躬耕自足的田园生活，他深知自己的毛病，始终没有婚娶的念头。

我们坐在石井旁，吃着苦里透甜的榴莲，听着老提娓娓讲述，种榴莲的往事，心里真是依依不舍。这些榴莲，起先都没有这么甜，是他买了几袋白糖洒在树的周围，又买来灭蚊药，洒在白糖的更外围，经过无数岁月，才结出这么甜美的榴梿。这些榴莲树，

由于年龄大，结的果子也逐渐浓缩，颗粒小小的，一瓢里只有一、二瓢的榴莲。但那果肉的肥厚、饱满、甜蜜，独步一方。连猫呀、狗呀、鸡鸭，也入乡随俗，围绕在我们身旁，分享甜美的榴莲，看它们吃得那般津津有味，真叫人惊奇、讶异，又快乐。

然而，一个月后，主人搬了，这些猫、狗，就将流离失所。老提往后的日子，当然不成问题，他已经获得一笔赔偿额相当高的钱，只是悠悠的时光，该怎样打发呢？他年迈的母亲用颤抖的手拉着我，殷殷嘱咐：你要多来看看他，他很喜欢和你谈话，你看，他很高兴呢。我很抱歉，生活劳碌，空闲时间不多，但又不忍拂她老人家的殷切盼望的神情，还是点点头答应：会的，有空我会来看看你们。

当我告别回去时，路口一整列的铲泥车，雄赳赳地趴在那儿，正在准备大显身手。一条康庄快速大道，就将在这里出现，所有挡道的障碍，统统要被摧毁。

咿呀！咿呀！

几只乌鸦聒噪号叫，从天边飞过，我转头回望时，乳色的浓雾，轻盈笼罩着整个乡村，老提痴痴地站在门外，向着远方挥了挥手……

边缘

学枫

作者简介：

学枫（1969 —），原名蔡家樑，祖籍广东澄海，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华中初级学院、南洋理工大学会计系，现任财务总监。曾任《联合学生》通讯员、《联合早报·天空》编委。2011 年加入驻校作家行列，现任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1991 年以《寻访童年》获第五届金狮奖文艺创作比赛散文推荐组第一名，2011 年以《黑白讲》获金笔奖文艺创作比赛华文诗歌组第二名，2013 年以《大扫除》获第二届中国黔台杯世界华文微型小说大赛优秀奖。著有散文集《摘心罗汉》（1997）。

“阿庭……”

那雄厚且宏亮的音嗓从楼梯口处嚷起，悠悠扬扬的回荡在二楼房宇的空间。

那是阿公一贯的作风，就在那芙蓉的屋宇里，老人家习惯的

唤叫着二楼的子孙。毕竟，爬了七八十年梯级的双腿不再适宜在那十多级的石阶上起起落落，在楼梯口呼唤已无形中成了阿公在这十多年来的沟通方式。

每每听到阿公那苍劲十足的声音，做子孙的即会赶紧给予呼应，即使是在睡梦里偶时也会乍醒于恍惚中。这其中掺杂了子孙们对阿公的孝敬与爱戴，以及阿公在众人心目中的威严。

“阿公……”

内子哽咽的喉咙嚷着阿公。

阿公老来的身躯，静静的躺在加护病房的床上，双眼掩蔽着生命的光景；无情的管道，一根狠狠的延伸入老人家的鼻孔，另一根则残忍的紧紧系住他的喉咙。床前的若干架医务仪器给人带来了恐惧，电表上动荡的数码和线条令人悸动。

内子温柔的手一再触摸着阿公的手背，那被好几支冷酷的针穿插着的手背，皱褶干瘪的皮肤泛起了斑斑的紫红血迹。也就是这一双皱褶干瘪的手，抚育了这里里外外一群子孙们，三十几人。

还依稀记得，我第一回随内子到芙蓉探访，晋见阿公的情景。

阿公给我的第一个印象，是一个身材魁梧、十分硬朗的老伯。濯濯的头顶灏灏的显现着他的尊长辈分，脸庞的皱纹丝丝写实着岁月累积下的威严，说起话来中气十足，随时可以喝吼止住一头老虎。

当天晚上，阿公请我到芙蓉镇里众所周知的统一酒楼去用餐。那一餐，我吃了，吃了一场战战与兢兢。

阿公，慢条斯理的，一边挟着菜肴招呼我，一边向我逼供。

“你父亲是做什么的呀？”

唐突而来的问题，顿时间，我怔住了一会儿。

我连忙思考着如何应答，还没开口回话，阿公接着如是说。

“不用怕，你父亲做什么不要紧，最重要的是你自己要有本事……”

一时间，我仿佛是哑子吃黄莲，很不是味道。其实，我根本从未在乎过让人家知道我父亲是任那一行的，只不过当时父亲刚

刚退休，卸下了的士司机的职业赋闲在家，我一时之间正在揣摩着如何答复。没想到还来不及回答，阿公的一番话就评击过来。

和老一辈的言谈，很多时候需要的是技巧和容量。

“阿公，我是学枫，我和阿庭从新加坡返来看你，你看看我们啊。”

我试图唤醒阿公，暗自期盼我这孙女婿的声音能够唤来老人家的苏醒。

“阿公，我们搬进了新家你都还没到新加坡来过，快快醒来到我们家住住。”

记得，我和内子注册结婚的时候，老人家还迢迢的来到新加坡参加我们的注册仪式。那时候，我岳父，岳母和他，驾了他的马赛地轿车横跨三百多公里前来为我们祝贺。那是五年前的事了。须臾间，岁月已无影的横跨而去。

“阿公，快快醒来，这里的医药费很贵的！。”

心直口快的四姑丈，用心良苦，希望此话能够正中下怀，击中老人家的要害，刺激他从昏迷中回醒。

阿公自小，一生含辛茹苦，努力的累积着他的一分一角，扶养起一家大小，所以一向来对金钱都会比较重视，即使是在他的家境宽裕以后。

阿公十二岁那年，母亲因疾病而撒手人寰。留下来的，是单独一个人的他，在怡保，还有些许的钱，以及一个把阿公母亲留下来的钱给吞噬了去的舅舅。为了生计，流着浃背的汗水，阿公艰辛的在锡矿里卖力，未曾有机会沾上一丁点的书卷味。那是二十世纪中叶时期的事情了。在那风飘雨浮的时代，其实，许许多多做淘金梦的青年都在锡田里开垦。那时候，马来亚的锡米还未被南来的“猪仔”给淘尽，依然盛有。阿公也就如是很努力的埋头，用着日逐粗壮的双手不断的淘着锡米，然后把赚回来的银币点滴点滴很努力的积蓄下来，金钱的地位也就如此的在他心中积蓄了起来。刻苦耐劳的年青阿公，慢慢慢慢的获得了老板的垂青，担任起了工头，遣用着他的家传客家话，以及那些在生活中打滚学来的半咸不淡的马来话、广东话和潮洲话和人沟通网络。

后来，阿公索性开始和几个伙伴合作，开采的生涯衍生开来，然后再从怡保转移到芙蓉，最终在芙蓉扎起了根，将岁月换成了白发，以及里里外外子孙们三十几人。迁徙芙蓉约半个世纪了的阿公，不曾忘记过怡保老乡土里的母亲，每逢清明时节，必定会回怡保拜祭一番。

“阿爸，妈妈说家里的站钟没有人会上链，你快快醒来，我们要返回家去……”

小姑在阿公耳边用哽咽的客家话说了很多很多，眼框里的泪珠在手指拭去和冷气风干了以后又一再湿润，如斯的镜头在我面前反复的上演。我不怎么听得懂客家话，但我听得出那流露在声音里的深切父女情，只有真挚的爱，才能孕育出的情感。我也仅仅只能有一种感触，至于父女间四十多年的情感，只有当事人方才理解。

无疑，每个人的泪水，交织着一股浓郁成份不同的情感。

性格一向来就是相当强硬的小姑，自十多岁时经已挽了包袱到澳洲留学，后来也索性成了澳洲居民，在当地落地生根。白驹过隙，一晃眼业已二十多年光景，在家的时候偶尔总会和阿公萌生嘴角，反而在迁徙他方以后，时不时总会举家回府和里里外外的一家大小团聚，重温芙蓉的小镇风情。尤其是在近期里，随着姑丈被委派到上海工作，全家旅居上海以后，每每往来澳洲和上海两地的时候，皆会随之停落马来西亚若干天。这一回，小姑听悉阿公的病情在一周余内仍然没起色，马上从上海仆仆归来，也管不了家人们对沙斯的畏惧，赶紧要看自己父亲的颜面。

一踏进加护病房，目睹卧在病床上的阿公，小姑立即禁不住潸然一片。

往往，性格越是强烈的人，越是无法收敛自己的情欲。

在休息室里，我们等待，等待轮流探望阿公。

毕竟，加护病房内的每一个病人，每回只限三两名亲友进入探访。

在加护病房里，冷气冷得透彻，无情的命运令人感到心寒。

医生说：“你们已经做了很多很多，无需再感到愧疚。我们

做医生的只能照顾你爷爷，你们且要照顾你们自己，每天从芙蓉到八打灵来来去去，可要注意自己的身体……”

在休息室里，小姑摊开了圣经，嘴里唸唸有词，在为阿公默默的祷告。

其实，在这无助的一刻，祈求神灵保佑是我们唯一的寄望。

在加护病房里，在阿公隔邻的床上，躺着一位高龄产妇。听说，这名妇女是为了拥有一个儿子而努力，却偏偏命运弄人，不幸的陷入了昏迷状态。我看到了，她身上披放着一块黄色布帛的神符，她的家人们，手上紧握住纸符，眼框红润润的，嘴里在喃喃祷告……

在这面临生命边缘的一霎那，只要能带来一线转机，身为家属的，相信都会奋力的去尝试。

在休息室里，突然间，我们见到了好几名印度同胞从加护病房出来，其中一名男印度同胞一脸苍白，双眼珠瞪大开来，一副惊惶不安的样子。他嘴里不断的说道：

“他刚刚还好好的……他刚刚还好好的。”其他人则不停的安慰着他，唤他保持冷静。

原来，他那在加护病房内的亲人，想必是他的哥哥还是弟弟，突然间陷入了紧急强救的状态，一时间亲友们被请了出来，吓怕出一片慌恐的场面。

一直到大约二十分钟后，加护病房里传来了那位印度病人的好消息，场面才缓和了下来。

人生，有些时候，就是那么的感慨无奈。

“阿公，我是虫仔。你打开眼，我们要带你回芙蓉了。”

正在柏斯撰写博士论文的小舅子也回来了，竭力触及阿公的知悉神经。

依稀四年前，小舅子从柏斯念完大学回到芙蓉，在吉隆坡就业，阿公立即买了一辆新车给小舅子应用。毕竟，老人家见到自己的孙子在身旁，开怀不在话下。还记得，那时候，阿公还催着小舅子和他女朋友快快结婚，愣着了当年方才二十二岁的小舅子。

一年后，小舅子申请到了奖学金，一再挽了包袱回到柏斯继续攻读。当时的阿公，实是纳闷于读这么书能够赚的了多少钱。如今，小舅子即将戴上博士帽，阿公你可要睁开双眼分享这份荣耀。

阿公很努力的在生命边缘搏斗，偶尔会很卖力撑开眼皮来看着我们，然后慢慢慢慢的无力的眼皮又把眼珠给覆盖了过去。我们很努力的向阿公的眼球招手，很努力的和阿公说话。可惜，我们始终不知晓，阿公是否听到了我们的呼唤。

在我们心目中，阿公始终是一名刚强勇猛，和生命搏厮的战士。在帮忙整理阿公芙蓉屋宇里的文件时，内子找到了一份马来亚政府批发的猎枪执照书。执照书上，贴着一张阿公年轻时的半身照，黑白的影象显现着阿公浓浓的眉毛，炯炯的双眼，衬映出一幅虎虎生威的样子。执照书上还有若干行以马来文书写着的批文，以示阿公合法拥有猎枪做开矿时防身之用。难怪，我会觉得，阿公可以喝吼止住一头老虎。

我相信，阿公还是很眷念着户外的树木，麻雀啄食的草原，还有在家的婆婆。婆婆她那殷殷的眼眸还在切盼着阿公的回返，就象昔日一般。在那芙蓉的两层楼的屋宇里，婆婆还是在等候着老伴的身影，空荡荡的白天，兀自一人坐在大厅旁，把希冀寄托在大门外的视线上，涣散的视线上晃荡着阳光……

外在的境物总是如斯的虚无飘渺，过眼即已化为云烟，唯有内心真诚的爱，系上了血脉里无止境的爱与情。生命中的真情，往往流露在生老病死间中的相互扶持，也就在这点滴中，累积下一个人的心路历程。

“阿公，到时间了，该起床了！”

三姑丈拨动了手提，置放在阿公的耳畔，给阿公听着不同的声调。我们心里原先感到好不自在，不自在于那举止对老人家来说或许会显得有些不敬的感觉，毕竟，阿公在大家的眼里始终是必恭必敬的。不过，又想想，换个角度去看，这是另一种尝试，对阿公来说或许是一个新颖的改变，倘若能够唤醒阿公，又何尝不是一件好事。所以我们只有无助的期盼，期盼那会是一股弦外之音。

我仿佛又听到了那宏亮的音嗓，回荡着，回荡着，在我们的心灵间由衷的呐喊，淌着泪水。

“阿公……”

《完》

（阿公在2003年5月9日不幸跌倒，脑神经积血，赶紧入院动手术挽救，之后昏迷不醒，在加护病房住上一个月后，转到芙蓉普通病房疗养。如今，尚能言语，但神志仍是不很清醒。）

发表于《联合早报·文艺城》，2003年10月7日

浮动的河流

希尼尔

作者简介：

希尼尔（1957-），原名谢惠平，祖籍广东揭阳，生于新加坡。毕业于义安理工学院。著有散文集《六弦琴之歌》（与弟弟依汎伦合著）；诗集《绑架岁月》、《轻信莫疑》和《希尼尔短诗选》；微型小说集《生命里难以承受的重》、《认真面具》和《希尼尔微型小说》等。曾获新加坡全国短篇小说创作比赛佳作奖、金狮奖小说组第一名（《将军泪》）和诗歌组第一名（《二十世纪末一只蜻蜓的心事变奏》）、新加坡书籍奖（诗歌、小说）、新加坡文学奖、新加坡文化奖、东南亚文学奖等。曾任新加坡大专文学奖诗歌组评审，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会长、《新华文学》总编辑、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副会长。

一条河的长度

那是童年时代一个挥之不去的问题。大人们总无法赶在太阳下山之前告诉我正确的答案，也许他们不一定晓得。多数的时候

大人们总朝着河口的方向出海去，或是在三叉口处的露天造船厂干活，然后，天就开始黑了，没有人对河的起源、分布、流域或长度有太大的兴趣。反正潮起潮落，日复一日地在加冷河畔劳作，管他什么殖不殖民，联不联邦，独立不独立——潮水的流动有着明显的规律，光阴的流失却不着痕迹地在种族暴动声中及英军撤退的惶恐气氛下度过。

往后无意中在高年级同学一本破旧的地理课本得知，加冷河是岛屿南方的一条大河，起源于庇亚士上段的蓄水池，这当中有许多支流的名称（如丹戎禺河、芽笼河、黄埔河、梧槽河等）令人混乱——而我仍十分清楚的是，翻阅了多遍的课本后，我依旧对这河的长度一无所知，唯一的指标，是那划船沿河收账的人，来回总要一昼夜，或多或少，给了一些提示。

流水的方向

早年的流水把武吉士人、加冷人、海人、马来人、华人等从各地归渡到河岸聚居，因为潮汐的互动与地势的特殊性，两河流域成了许多沼泽与鱼虾的汇集点，人群“后来居上”——包括我的父亲那一代——在河畔搭起了架栅、围栏及木屋，形成了一片水上浮起的栖身之所。据说建屋的技术，有一部分是向印尼过来的海上游牧民族偷师的，也有一些是雇请他们来搭建的。华族的渗透力与扩张能力往往比他族强，许多他族的居民都被逼“乔迁”到河口，或回返家乡去（当然是要变卖家产），父辈们则继续留下来谋生。

多年以后，这些屋子也遭到拆除的命运，一切都是社会发展的自然规律，邻里们都往四处散居。后来，许多年以后的后来，我们也打听到一些后辈随着流水的方向，流到更远的南方去定居。（有人称之为移民，也有人改唤之为“逃兵”。）

而流水会把这些人带回来吗？没有人知道。有一派人说一条空荡荡的河，生活会是十分单调的，何况又缺乏商机。跨入了另一个世纪，河仍保留着昨天寂寞的身姿，不动声色。

浮动的巷子

桥成为了我们唯一连接村落家家户户的巷子，每当涨潮时，尤其是月逢“初三流十八水”时，河水就会恰恰好地淹到桥面。浮动的是桥板，跳动的是童心，窜动的是蜈蚣、蟋蟀、昆虫，从板缝到裤缝，那种惊慌失措为摆脱纠缠而蹦跳的感觉是刺激又怨忿的。我们从这一树头溜到另一个村角，快回到家门时，总发觉衣服都湿透、书本也湿皱了，我们站在炎日下晒干童年。

然后，潮水就退了。潮水不再回来，一条长长的输送铁管从外头连接到村里，吐露着泥沙，一群推土机在远方狠狠地吼叫着，环绕着河岸，一堆堆的红土向我们围拢而来，老妈说住不下去了，我们的旧居终于连根拔起。在一阵阵的沙尘中，我们仓皇辞庙，离去，来不及向（曾经是满岸的）蜻蜓告别。老一辈的人都愤然不平，屋子被拆了，怎么没有赔偿金？

在英殖民政府建的红毛石桥上有官员在巡视，对着那一片沼泽的木屋指指点点，说这些都是违章建筑。

消失的岛

离开加冷河的多年以后，在为孩子们填报出生证时，无意中发现自己是在河口一个称作“Pulau Minyak”（石油岛）的小岛上出生的；因为家贫，所以在家中接生，不像现在的婴孩多数都在“Mount A”，“Mount E”（山上？）出生的。因为国家的发展，小岛上的沼泽地带都被填平，与河岸连接成陆地。那岛上的椰林，周围的红树林、“土龙”、弹涂鱼、指甲蚌、招潮蟹、河虾等，早已葬身在深土里。

某年，我在清河十年后的河口，看到一丛马鞍藤，开着寂寞的紫色小花。

守望的庙

在任何聚居的村落，总有庙的兴建与神灵的膜拜，往往，庙就坐落在河口。三叉口处的水江庙（离开时年纪太小，不懂得庙的宝号，两年前《联合早报》上的一篇报道提供了答案），就典

型地在华人的节日里兴旺着。庙依河而建，周遭常有四脚蜥蜴出没，是一种不同的景观。

每当船厂的大古（艕）建造完毕，下水礼总在庙前举行。孩童们对仪式的繁缛十分反感，总期待着下水的那一刻——就在涨潮日，那看守船只的锡克佬会特许孩子们围上前去热闹一阵子。下水时那排水量之大，远远超出我们的想象，那股冲力，溅起的浪花，一直沾湿童年的记忆。某回的下水礼，一艘大古（艕）在落水后扯断了绳索，飘到对岸去；有人说那是因为船头的“龙睛”开眼的时辰不对。而童年——像那断了绳的船——飘到海中央去，至今，还没有靠岸。而童年的庙，依旧守望着三叉口，为河畔长大的孩子默默地祈福。没有人知道，这河，是否认得那混得脑满肠肥的昔日河童？

多主义的学堂

水乡的错落、迂回、隐蔽，为孩子们提供了最佳的玩捉迷藏的场所。我们发觉，大人们也喜欢玩同一种游戏。在疑惑的眼神里，水乡总有一些陌生的“暗牌”进来，然后一些熟悉（也包括陌生）的大哥大姐们就匆匆地离去，或被带走，或在村庄里打游击。

多年以后，我们才了解那是一种所谓的“政治游戏”——那个时代，年轻人流行思想主义的偶像崇拜，孩子们成为了政治者的必争之“宝”。许多幼稚园的设立，让父母伤透了脑筋，不知作何抉择？童伴们都来自不同阵地的学堂，印象中有锁匙标、戒指唛、闪电牌、牛头党，也有自由派的，什么学堂都不去的。父母以他们正确的“政治眼光”去决定孩子的教育场所，孩子们都相安无事地玩无界限无党派的游戏。

那年代，不知道哪一条游戏规则允许有一些人来封锁我的学堂，然后把我们喝到一半的绿豆汤倒掉，把课本与作业放一把火，烧了！那位绑辫子穿褶裙教我们唱《刘三姐》的大姐姐越窗离去，阿牛哥被拖走！

一把火把我们求知的童年烧得干干净净，我们在河畔流着稚子泪，祈求下雨。

河上飘着课本的余烬，有人打捞了一卷童真的断章，夹着蜻蜓的羽翼，一起晾干。书本上那方块文化的坚韧度，恰恰包容了大时代无情的扭曲。

一条河的深度

这河其实并不深，却足以淹没任何活动的人与物，包括我，以及我的童年。河活在一群有深度的人的土地上，两岸的风景就有了改变。村庄、货仓、橡胶厂、制鞋公司、鸦片间、红毛人的拱桥，桥边的古庙（包括鳄鱼），都迅速地消失了。经济发展是一个无可厚非的说辞，土地法令是拆屋时一道坚硬的神符。我们都必须往前看，流水如年华一般无奈（或无情）地流逝。一转眼，更多的事物已改变了，好几所以“加冷”命名的学校已停办（或改了名称），那一排旧货仓成了地铁站（人们留情地保留了地名）。不远处一座地标式的火城都被时代淘汰了，包括了一排替父母寄家批到唐山的批局……

岁月如流水地改变了一条河岸的人文景观，河仍在静观其变；变——是我们求存的唯一法则，我们的祖先因生活而落脚加冷河口，我们的下一代也许会因生活而落户黄河或密西西比河边时，哪一处是原乡？流动的河水，流动的人生，流动的故乡，只因为我们有浮动的根？没有人能预知历史的下一章是什么，一如童年时收听那断断续续的武侠广播剧。

某日，一老者浮尸河面，路人说老者欲回家，就往水中央走去。雨后的清晨，白云苍苍，白雾茫茫，所谓故乡，在水何方？老者也许永远在第二家乡扮演着流浪者的角色，他想探测一条河的深度，不小心搁浅了。

一个岛屿带给他的是不确定时代的一种飘浮的回忆，一如他漂泊的身世，当年流落至南方，如今随着加冷河水向南流到南中国海，那海水或多或少混杂了一定量的原乡之水。老者浮在水面，一只海鸟飞过，告诉了他有关远方的信息。河岸，加冷站隆隆的地铁声，淹没了上一代人的声音……

2002 年 10 月

故居，一把湮远的记忆

谢清

作者简介：

谢清（1947－），原名谢国华，又署灺鲭、卣卿等。祖籍广东梅县，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圣公会中学、新加坡农业学院、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除文学创作外，谢清也擅于美术和摄影，曾任美术教师数十年和新加坡教育部课程发展署美术组；还是武术高手，曾代表新加坡参加第一、二届亚洲太平洋空手道比赛，现为健身和空手道教练。1968 年开始诗歌创作，曾以《哭泣的神》一书获新加坡书籍奖（1976 年），1977 年获南大诗社全国新诗创作奖。现为新加坡五月诗社社员，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著有新诗合集《新加坡 15 诗人新诗集》、诗集《哭泣的神》和《鹤迹》、短篇小说集《醉了，芒草》、散文集《水言珠语》。

每个早晨，朝阳的光总在叶隙急急的泻下，宛若一匹黄金的布。每一所亚答屋盖下，都冒着早饭的炊烟。黄土路上，弯弯曲曲踩着的是些破旧的脚踏车，叮叮当当敲响着每一户半开着的木门。猪只在道上横冲直撞，鸡啼在篱笆一角。盈耳一路都装满各种鸟雀的晨曲。这时，只要深深吸一口气，嗅嗅那一夜积澄下来

的草香露味，间中还夹杂着猪粪味及早饭的米香味；一夜的沉睡就在那各种味儿中变成了新生的力了。晨，在菜市乡野的小径上总是那么充满活力的。

可是，现在来到相同的地点；晨是同样的晨。物非人亦非了。呈现在眼前的，不再是那条高高低低、弯弯曲曲的乡径、不再有两旁的土生果树、不再闻鸡啼，更何况猪影！细嗅四周一番，除了自己的汗酸，便只有汽车排气管后，那一股令人心窒的废气。摆在眼前，是勿洛新镇的一条大街。地势是平坦的，东是组屋、西是组屋、南是组屋、北也是组屋。人声与车声等量，人潮淹没早晨的阳光。

站在十多年前住过的同一块地。我仿佛在不可思议的境界里。那些邻人呢？那个每个早晨操刀杀猪的大兄呢？那个一个人饲养二十多头猪的大婶呢？还有，还有那一家养了二百多头牛的印度兄弟呢？都被铲泥机连根拔起了吗？那一排排的椰子树，那一丛丛红嫩如火的红毛丹，还有那一潭没人养的鱼呢？站在我五十步远的那座红绿灯，在向我眨着红的眼、笑着青的光，仿佛我是外来的异类。

踱着那块曾经住过的方地，现在已是众人皆行的路廊，不禁勾起太多的回忆。一恍间，就像眼前所见一般，什么都变得那么的陌生、那么湮远。人生，真像一场大梦么？时间真能抹去记忆中的苦楚么？

先生，你是不是迷路了？一个中学生模样的孩子走过来问我。我看见他纯真的脸，不禁捉愕他：是的。那你要去什么地方？他问。我的家！我向他说。你家？你家在那儿？他不解的问。这里。我说。这里是行人道呀。他睁大了眼说。我笑着说：是真的，我家在这里。神经病！他转头走了。我无奈的接受了他抛下的评语。因为，因为这里已不再属于我，也不再适合我的。我的故居，只能在黄黄的灯色下、幽幽的情怀中，从湮远的记忆中翻出来，和心中起伏的思潮同尝。

褪色的老街

许永顺

作者简介：

许永顺（1949 —）又署莎士碧雅等。祖籍金门后浦，生于新加坡。毕业于立化中学、南洋美专（西洋画）、中医学研究院，现为中医师。曾主编社区报《牛车水》、编辑牛车水社区组织的纪念册，曾任“牛车水史料文物展工委会”的策划与宣传。创作体裁以评论、史料整理和研究及历史散文等为主。著作有：《音乐、舞蹈、戏剧》（1978 年）、《狮城邮坛记》（2000 年）、《说吧！牛车水》（2001 年）、《记得，大坡牛车水》（2002 年）、《寻访牛车水》（2003 年）和《又见牛车水》（2004 年）。

我的幼年曾在厦门街度过，并没有留下什么记忆。读小一时候我家已搬到中峇鲁政府组屋。不过，那时我的姑姑住在中国街，我不时跟祖母到那儿玩。记得姑姑住在二楼的前房，从窗口可以看到街景，街道两旁是热闹的熟食小贩，低头望下，清楚看到炒粿条、卖面包和福建拉车面汤……这是一段 40 年前的往事。

两年前一个星期天，我再次经过北京街，偶然遇见几个画家朋友，蹲在五脚基画这一带旧街景。古老破烂楼房成为他们捕捉的焦点，友人告诉我，再过不久，北京街和厦门街一带即将拆屋及发展了，这一块我熟悉的土地，就要遭受淘汰与变迁的命运了。

另一个风和日丽的早上，我和友人老关走在这一条条寂寞的街道上，触目所及，人去楼空，只留下满地枯叶与垃圾；我当起“导演”来，背着相机的老关听我的“指导”，将这里那里的景物一一拍摄下来，我找到厦门街旧居，老关咔嚓几声把它一一摄入镜头底下。或许，将来我从这相片中能够重拾往日的旧梦。

今日，我又旧地重游，带着怀旧的心情，映入眼帘的又是另一番景象。街道显得更加寂寞和冷落，一条街道只有我一个人影，中国街和北京街交界处那幢楼屋早已拆除了，熟悉的姑姑老家已经不见了！一阵伤感袭上心头！半开的铁门挡住北京街，挂着告示“危险勿进”，望一望里头却是杂乱的建筑工地，我只得沿着中国街走，想不到在南京街街口，竟然发现一个理发师正在替顾客服务。我的步伐继续向前，寻寻觅觅。当我停下蹒跚脚步，发现厦门街另一头已经封闭了，我站在铁架外面看看旧居变得怎么样？可是，视线所及是一片机械钢铁“禁区”，原地已经变了样！

寻着的是变迁了的厦门街，已是日落黄昏时分，我带着无奈心情离开这熟悉的旧地。

1977 年 1 月 5 日

但愿人长久

馨竹

生活在大都市的人们，白天是阳光普照，夜晚是华灯遍地，天上的那轮明月，似乎让人们全给遗忘了，很少注意到它的存在。唯有中秋之夜晚，凡是华裔人家，家家户户都要围坐月光下，品香茗、嚼月饼、叙家常，翘首遥望天上的浮云和圆月。

今日是中秋，一大清早，孩子们就兴冲冲提议：今晚赏月可否破个常例，走出院子，到大自然中去。这是个好主意，我慨然应诺了。

日近黄昏，我带着心儿及恩儿，由花葩山索道缆车迳往圣淘沙岛。

登岛取道前行，我们不游玩珊瑚馆、奇石馆，也不观赏蜡人馆和古堡炮台，我们选中的是那上有高大的椰树林，下有柔软沙滩的人工湖畔，母女三人迎面席地而坐，我借着晚霞和湖光，仔细端详着两个已经长成了大姑娘的孩子，她们平日在外读书，很少有机会屈膝相聚，即使例假回家，也各人忙着各人的工作和学业，无暇嬉戏谈心。今逢中秋佳节，偕同郊游赏月叙情，怎不由衷高兴？近些年来，我从未像如今这样仔细端详过眼前这两张红

润而熟悉的脸，她们简直是两朵初开的蓓蕾，越看越发俊丽可爱，不觉眼睛像山泉似的涌下两行晶莹的泪珠。

“妈妈，您怎么啦？”两个孩子意外地问道。

“没什么，妈一时高兴”我声调平和，但又充满激情地说。

“你们看，月亮就要升起来了。”四周响起一阵杂乱的骚乱声，我们旋即立起身来，举目东望，见海的尽头，霞光万道，心想海上就要生明月了，最动人的时刻即将来临。我和女儿迅步登上高阜处，极目东方，瞥见一轮又大又圆橙黄色的月亮正从海的深处跃了上来。此时，我完全沉浸在夜色的欢情之中，我全然忘了自己，忘了年龄，恍若回归到青春，回归到童年，流光就在这激情的狂欢声中往回流转。

月亮爬高了，我们又回到原地，两个孩子争相从随身带来的手提袋里掏出了月饼、巧克力，开心果等食品，还带来两个柚子。

我们母女对坐，面向明月，切开柚子，吃着月饼。小女儿得意说，今年中秋比往年过得快乐，大女儿说，海岛上赏月怪有意思的，希望明年再来。是的，在这里，不但可赏心悦目，而且也增添了母女亲情，享受郊外的野趣。

月光如水，清风拂面，乐声骤起，由远而近，我明白这是岛上音乐喷泉随着和风送来的旋律，那悠扬的乐曲，是从一个大椭圆形的水池发出的，池中一组组喷泉涌出一束束水花，就像节日烟火腾空而上，又向四处飘逸、散落，尔后，随着音乐的节奏，一束束水花又汇集成一支支水柱，像银蛇舞空，金龙潜水，变化万千，多彩多姿，吸引着游人无数，也把孩子们给迷住了。姐妹俩征得我的同意，旋即转身并肩朝露天看台飞去，我目送她俩的背影，看她们的连衣裙随风起舞，心想，人们夸赞她俩是两朵鲜花，我看她们是披着月色，伴随天风，飘逸面来的仙女，她们该有多欢乐！孩子们长大了，已经在学飞了，我望着她俩遥去的身影，望着天上的明月，不觉会心地笑了出来。

我独自仰卧在水边的沙滩上，凝神注视远方的明月。这时，我才发现海岛的月光比城里的要来得明亮、静谧、安详。我陶醉在这月光下，两手在月光如水的抚摸下抚摸着如水的月光，尽情

地去接受大自然的施予，让皎洁的明月昭示我的人格，蓝色的海风荡涤我的灵魂，呐喊的丛林振奋我的激情，舒卷轻逸的白云带给我无尽的遐想。是的，最能牵动人情思的，无过于这宁静的月夜了。

月亮穿过一片如烟似霞的云彩，把光明洒向人间，整个圣淘沙岛被照映得如同水晶般的童话世界，我的身心和灵魂，全然溶化在这洁净的月光中。

人接受大自然的拥抱，也纵情去拥抱大自然。当你努力地接近大自然时，你就会抛弃蜗角微名，蝇头小利的烦忧，就会忘却年龄的增长，日月的飞逝，连同平日城市的嘈杂喧哗，和那些使人烦恼解不开的郁结，也会随着一缕缕清风飘散，一阵阵花香流逝，惟愿多情的思绪，伴随着月光水花流去，流向远方，流向青春底记忆。

回忆数年前，曾经随同老母前往上海探亲，在一位远亲哥哥的陪同下，一起泛舟杭州西湖，时值中秋，月明如镜，我们乘着月色，在平湖秋月雕栋画亭之畔，雇了一叶扁舟，泛游三潭印月，撑船的老大，捋袖举桨朝岸边一点，熟练地掉转船头，旋后缓慢地把船向前划行，只见桨尖轻轻地从水中那轮满月点去，便传来了湖水击拍的清脆声，月亮被打碎了，于是水面上飘散着无数的光圈，倏忽间，无数个光圈汇集起来了，又成了一轮水中满月，小船在水中行驶，老船夫的船桨一桨一桨向月中划去，又从月中一桨一桨提起，月亮散了又圆，圆了又散，我直盯盯看傻了眼，心想，这固然是自然界不可抗逆的现象，又似乎是包含人生未可言论的哲理。

三潭印月，是由水中三个石塔组成，塔身大而颈口小，中空、腹部三面有圆孔，月状。每逢中秋佳节，塔内燃灯，光亮从圆孔倒映水中，似满月飘浮水上，塔与塔之间，有一定的距离和角度，呈几何状，所以每当小船在塔的附近行驶，无论是在那个方向，都可以看到石塔两侧由圆孔火光映入水中酷似满月的光影，加上天空倒映的那轮满月。这时，人们在水中所看到的便是三个月亮，可谓世上一绝，西湖的中秋月夜，游艇如织，有华舫、有小舟，游船密集，以三潭印月为最。眼见船中人，吹洞箫者有之，歌吟

者有之，嬉笑者有之，客饮者有之，好不热闹，好不悠闲，这人潮月色真叫人陶醉，如此冶游赏月，该是人生难逢的一桩雅趣。

如今我独倚圣淘沙岛人工湖畔的椰树下，看漪涟轻漾的湖水，月亮在水中被摇揉得细细碎碎，晃荡着金鳞片片，抬头见天边那轮明月已高高升起，它好像是从另一个世界来到这个世界，并且无私地把光明分送给天底下所有的人，圣淘沙沐浴着如银的清辉，陡坡上，小径旁色彩纷呈的花儿在洁白的月光下盛开着，阵阵海风，送来阵阵花香，还夹杂着一些野草味和泥土气息，在这清风明月下，真叫人廓清心宇，清除忧烦，获取宁静。

风儿停息了，丛林悄然无声，连身边的小草也好像喝了醇酒般的醉了。头上那缕如丝般的白云也停下了脚步，湖面上又恢复了平静，湖水像镜子般透明，湖心处跌落一轮满月，犹如沉在水底，又像浮在水面，特别圆，特别亮。放眼湖面，我努力寻找，再也找不到当年三潭印月水中的三个月亮，觅不到那一叶扁舟，当然也无法见到昔日把我们母女送入仙境的那位梢公。未知万里之外那个世界的月亮，今晚是否也和这里一样的圆，一样的亮？远方的亲人是否也同样地在翘首遥望海那边升起的明月？

月亮爬上了高空，洁净的满月和洋洋洒洒的月光，同岛上五光十色的灯光互相映照，在这心醉意酣之际，女儿蹦蹦跳跳又飞回我的身旁，从她们那欢愉的脸上，和在月光下闪动的那双亮晶晶的眸子里，不用她们开口，我完全明白女儿内心的欢乐，也由衷感到欣慰。

夜已深沉，我们母女踏破灯光，踩碎月色，到码头乘渡轮返回，船在无垠的大海上开动，远处星星点点的灯光也变得忽明忽暗，迷惘朦胧了起来，天上那轮明月还是那么圆，那么亮，我望着远方，心里发出轻声的祝愿："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此地空余黄鹤楼

一凡

作者简介：

一凡（1939 —），原名王昭英。新加坡公民，定居汶莱。新加坡南洋大学中文系毕业。现为海外华文女作家协会会员、亚洲华文作家协会副会长、亚华文艺基金会董事、新加坡《新世纪文艺》副总编辑、《新世纪学刊》编辑顾问及汶莱《五属文苑》执行编辑。已出版的著作有：散文集《双飞集》（与夫婿刘华源合著）、《跨越时空的旅程》；诗文集《洒向人间都是爱》、《感时花溅泪》；主编《东南亚华文文学选集·汶莱卷》等。

六月三日，我与数千名来自天南地北的南大儿女，回到了阔别多午的云南园怀抱。

南园不依旧，人事亦已非。零落的昔日景物，徒增怅然若失的情怀。

放眼巍峨壮观的行政楼，脑中突然闪现唐朝诗人崔颢的诗句：

“昔人已乘黄鹤去，此地空余黄鹤楼。黄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

是的，母校已如“黄鹤一去不复返”，此地空余行政楼。虽然亭楼牌坊犹在，然而故园已换了主人。校友们在这既熟悉又陌生的环境里久别重逢，欣喜之余，亦难掩感慨之情。

参加这次校友联欢会的校友近六千人，占了校友总数的一半。是什么力量促使这些离校二、三十年的校友，在同一天，从天涯海角涌向这个曾经孕育他们成长的园地？！了解南大历史的人，就知道答案。

南大的诞生是一个奇迹。

世界上还没有一间大学，是由人民用自己的血汗建立起来的。南大诞生在风云激荡的年代。是先贤们排除万难，带领民众，以坚韧不拔的精神建立起来的文化堡垒。

我有幸生逢其时，在南大最辉煌的岁月，度过人生最灿烂的青春年华。

南大是一曲由朗朗的书声，欢乐的笑语，悦耳的鸟鸣与啾啾的虫声谱成的青春交响乐。是一幅由青春的学子，碧绿的湖水，相思的林木，典雅的亭楼，巍峨的校舍，璀灿的落霞……组成的人生风情画。

那是个充满罗曼蒂克激情的年代。在湖畔，在山岗，在树下，在云南园的每一个角落，理想的火把在燃烧，爱情的花朵在开放，学术的光辉在闪耀。我们颂赞生命。我们讴歌青春。

欢乐的岁月，匆匆一去不复返，母校英年早逝。失去庇护，她的儿女从此走上更加崎岖不平的人生道路。虽然有人因祸得福；有人否极泰来；亦有人有心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更有人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际遇各异，但大都经过一番艰苦奋斗。

花开花落，潮涨潮退。今日的潮流走向，提供了南大重回历史舞台的机缘。西马的“南方学院”就是以承传及发扬南大精神作为办学方针的。

新加坡多元艺术家，也是南大校友的陈瑞献曾说过：“我们

的母亲已死！”。

南大已退出历史舞台，是不变的事实。然而，她孕育的儿女的成就，足以让“她在云端上微笑”（陈瑞献）。

（10-1-1995《笔汇》半年刊）

修改于 16-1-2014

山城，再一次挥别

云谷函

作者简介：

云谷函，原名云谷涵，又署云中雁。生平不详。据说在新加坡某律师馆任书记。新加坡文艺协会会员。擅写短篇小说和散文，作品散见报刊杂志，小说《流莺之悖——夜在乌节》被收入《吾土吾民创作选·小说》（1982）。已出版散文集《半湖烟雨半湖情》（2002）。

都说过了：十年后我们在钟楼旁的相思树下再见……可是那个黄昏，就凭那么一股突如其来的冲动，就凭那一种无法抑制的渴望情感，坐在车内的我，倏地在武吉智马路上的那个伫点站起身来按了车铃……

黄昏悄寂得如一泓沉醉的睡湖。

沿着那筑有避雨檐的斜径而上，我的心在颤抖着；左边的草场依然空旷得令人感到舒畅，贴粘着石径的斜坡依然铺盖上一层翠浓柔绿的草被，右边的一排木麻黄倒是枯萎锯掉了不少，只是

那供汽车川行的柏油道平坦多了，令你坐上车子时感到“前程坎坷”的凹窟已鲜见了，倒是那紧紧牵连贴系在一起的教室依然透点恒久不渝的熟念……

几年不曾归来了，山岗景致是否依旧？

我忐忑地要在这个黄昏里探寻那一分答案，寻找那一串抖留在它底怀抱的回忆……

我伫足，在黄昏里，相思树下。

凝视着那一座教室，那间曾标写着中一H的陈旧课室；紧闭的窗门内置放着的是否依旧是那沉甸却耐用得很的桌椅？那站在莘莘学子面前授课的是否也依然是张张慈和的脸孔？对了，那黑板边的上端，那面最整洁的班级锦旗是否也自傲如昔般地在风吹下荣耀地舞着？还有还有……

呵，记忆竟是这般深刻！

而岁月却又为何那般匆匆不留？

风起了，微微的，却刮落下不少枯黄的相思叶，还有几枚耐不住风吹的相思子，红红地缀洒在教室前那片翠绿的草坪……

而洒落在相思树底的稚情又有几许？那年的纯稚少年呀，已变成今夕伫立故苑的沧桑青年了，往昔的那串扑风的欢乐谁会来记取？还有那一分乱洒相思子的记忆，谁又会长牵挂在心底？

回首，落叶依旧，年华却已悄悄溜去……

黄昏更悄寂了。

我信步着，以一分归子的心情。

故苑呵，您又有何语要对我倾吐？

浓荫密布的雨树旁，那古意盎然的凉亭栖立着；而几时，那排木椅竟消逝了踪影？那一张圆圆的石桌与几张石椅，又是谁换置上去的？

晚亭沉默，算是无声的回答。

莫非亭宇也深知故苑的一方蜕变？

亭外，暮色渐浓。

我负手而立，仰首而望。

翠绿的斜坡上，横卧着四块方块字，那么熟悉，那般亲切，山岗的归子呵，你怎能忘却那含有一分祖先血液的四个字——华侨中学！

斜坡上的棕榈依然屹立着，挺直的躯干依旧笔挺挺地耸立着；几久的狂风吹袭了？几朝的风雨暴侵了？而棕榈，山岗的守卫呵，你为何依然坚挺如昔？莫非你要唱诉心中的激荡？抑是你要更顽强的与风雨抗斗到底？

我感到一分悸惧。

若有一朝，风雨狂倾中，棕榈您倒了下去，那么，我们这群远离的学子，该以什么去祭您？

不，棕榈，您不该倒下去；您说过的：我要坚勇地撑起先人的文化火把，无论多恶劣的环境下，这分火光是不容被噬袭灭的……

是的，是不容让日渐受人欢拥的西风来袭灭的，那块块先族呕尽的血似的方块字，是我们的根呵！

风呼啸着，棕榈摇着老迈的躯体在狂笑着；那笑声渗有几许悲酸；可是无论在怎样的恶劣环境下。棕榈依然会以一分不渝的坚贞去守护那丝微弱的文化脉搏的……

抚摸着坚贞的棕榈，我感到一股属于暮沉的气息紧紧地罩压向整片山岗。

天空飘挂着彩霞，璀璨、辉煌，它们就这样自豪地围散在那巍巍的钟楼顶。

是炫耀？还是挑战？

我不禁仰问钟楼。

它却以一分沉默俯视着我。

幽古的情怀原是陈迹的历史；时代的脚步原是锦绣前途。

迟归的山岗浪子，你怎么这样看不开？

我默然；眼眶竟有一分润湿……

泪，又怎能洗涤去那分渐渐淹逝的珍贵传统的悲哀？

钟楼呵，若你知道有今日的转变，当年却为何教育我太多传统的悲怆？让我今日的清泪，滴洗不尽你日渐憔悴的悲哀……

钟楼悲怆无语。

粉刷那幽古典雅的原不是山岗赤子的心，而是那从西渐渐刮来的金闪闪的西风……

我仅愿山岗棕榈的坚贞会为学子们保有一分传统的斑驳，而钟楼依然会保拥那一丝传统文化的命脉……

伫立、凝思、洒泪……

我悲怆的何只巍巍钟楼的转变？

忽然好想念往昔的师长。

呵，恩师们，洒我一腔溢满民族文化热血的恩师们，在离去山岗前，您们是否也偷偷洒下哀悼的心泪？

忘不了那理科生也会吟诗颂词的记忆；那年，我不也在层层氧呵氯呵，或硫酸硝酸中夹吟“大江东去，浪淘尽……”，不也颂“君不见玉环飞燕皆尘土”……那优美的音铿，告诉我，又怎舍得去淹逝这么优美的语言？又怎狠下心去抛弃这几千年来的文化？

而我决不后悔我是个华校生，毕竟我不似一叶无根的浮萍……

恩师，山岗上教诲过我的恩师，我将铭感于您们赐予我一分能执笔写方块字的智慧！

归鸟划破黄昏的沉寂

破坏传统文化古雅宁谧的又是什么？

我冷然惨笑

风中抖落我几许的哀伤与无奈……

于是我踽瑀向那悬着一具古钟的相思树而去……

叮噹，叮噹，仿佛又敲响了不少回忆。

山岗的稚子，你知道那声声叮噹中留有几许我的记忆？

总贪享那一分古钟底温书的诗意，或暝想也好，仿佛那一种或伫立或斜倚在古树听钟的感觉是一种步入湮古年代的宁谧，没有尘嚣的喧哗，没有世俗的污浊……一切一切都是最渺远的享受……

而以红豆为稚情的信物，以古钟为无私的见证，我们不也曾留下“十年后在钟楼旁相思树下再见的盟约？”可是才不过三两年，那盟约却化为风中声声响碎似的钟声般毁逝了……

谁说古钟的沉毅笑声不似在讥嘲多情人儿的痴狂？谁说古钟的缄默不似在低控着人世的沧桑？（钟声的叮噹原是山岗稚子的悲泣呵！）

叮噹——我轻摇系着古钟，敲起一声沉澀的喑哑，也敲碎一分湮逝得很久很远的记忆……

暮沉，钟声湮入另一个古雅的记忆……

对两座讲堂实在提不起怀昔的兴趣，于是走向图书馆，那温书的场所。

漆削落着，门前那五个字拆没了，对了，就是那五个黑色的“光前图书馆”；这知识的宝库，它正在修饰中……

一分失望，却也有一分欣幸。

失望故苑重游，却见往昔自己最眷恋的地方近乎废墟，欣幸的是山岗慕它的学子们，在不久后的将来，即可享受它改换风采后的清新……

然而我依然怀有一分眷恋；眷恋那冷气自修室的宁谧，眷恋那阅览室研究习题的欢乐，对了，还有偷偷坐在角隅涂些不成熟文品的喜悦，而多少分山岗的稚诚友情也是在图书馆里栽育起的；它也是别人找我时第一个到访的地方，更是培养起我阅读兴致的“发源地”……。

山岗四年，我最怀念的，就是这一座充满着智慧的小城堡；我可以忘却多少间我留迹过的课室，但我无法屏弃去对图书馆的一分眷恋的缱绻情感……

穿过一道迴廊，新式的体育部令我触忆起往昔残旧的虎豹楼，还有那阴暗得需要捻亮着灯上课的画室。

还记得虎豹楼最令人忐忑不安的该是那道窄梯；陈旧得踏上去时，会发出吱吱的声响，那年才念中二，所以常常把上美术课幻想为武侠小说里充满机关的秘笈室寻宝般，尤其一步一步趋爬上二楼时，那一种“紧张”是局外人难以想象的，偏偏几个捣蛋鬼喜欢从身后“拍啦啦”地蹬着脚跑过去，弄得大伙大呼小叫的，往往总被老师训了一顿，然而那乐趣又岂是一顿训骂所能淹尽的？

虎豹楼的另一份记忆是鬼影幢幢；那年参加乐队的烤火会后，为了留宿下来继续胡闹，又怕老师发现，所以往往逃到虎豹楼去，于是鬼的故事便这样一个又一个地在漆黑中传诵着，直到顶楼传来一两声“异声”时，才竞相奔逃，而那座阴沉古残的楼台遂成为一个鬼影幢幢的神秘地方……。

而暮更沉，更重，更浓了……

虎豹楼却成为古迹的记忆，如那一分神秘的故事色彩……

我信步走下山岗。

在青草绿菌中央，一座中国式的绿瓦红柱亭屹立着，对着那一分苍茫暮色底的晚亭，我突然瞑想起若能与挚友在亭内奕棋，边与亭外一轮皓月共举盃欢醉，然后留一局残棋，与挚友醉拥一梦年少的雄姿英发，去弹剑江湖，去吭啸于风云路上，然后醒在一个冰澈的晓风寒月里，那该有多美呵……。

人生，原本是难得几回醉的，何况要醉得这般浪漫，这般典美……

暮沉了，

夜渐渐罩落。

迎着晚风，沿着石径，我缓缓走下山岗。

回首，山城烟渺。

迷蒙中，两片斜坡上卧着八个字——“自强不息，学以致用”。这可是校训呵！

我遂打一肩的沉重归去、归去……

城门，古典的绿瓦灰石上写着校名，可是门外的那扇门呢，却已经改头换面了。

矛盾，矛盾，难道这就是今夕我归来时，山岗抛予我的一分情怀？

我默然。

以一分归子的心情重游故苑，以一分浪子的沉郁我又离去，湮渺的山城里，我留下的又是什么？

十年后我不会再来的；再一次回首，我向山城挥别，挥别……。

流泪的红砖

——为新加坡史丹福路的国家图书馆而写

尤今

作者简介：

尤今（1950 —），原名谭幼今，祖籍广东台山，生于马来西亚怡保，1958 年随父母迁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1973 年获南洋大学中文系荣誉学士学位，后获新加坡教育学院教育文凭。曾先后任职于新加坡国家图书馆、报界，执教于中学和初级学院，现已退休，专事写作。1982 年和 1992 年获新加坡书业发展理事会书籍奖，1991 年获第一届新华文学奖，1996 年获第一届万宝龙——国大艺术中心文学奖，2009 年获新加坡文化奖，2007 年成为首位中国成都的“驻城作家”。作品曾被新加坡多所学校选为课外辅助读本，并作为多所大学研究生的研究文本。至 2012 年 11 月为止，已出版小说集、散文集、小品文集、游记共 157 本，其中 79 本在新加坡出版，78 本在中国、香港、台湾、马来西亚出版。小说集包括《模》、《沙漠的噩梦》、《风筝在云里笑》、《燃烧的狮子》、《跳舞的向日葵》、《瑰丽的漩涡》、《跌碎的彩虹》、《那个像豹的女子》、《阳光竟是甜的》、《听，青春在哭泣》、《异乡情缘》、《飞鱼在天》和《金色的袋鼠》等等。

那天的夕阳，黄而不亮，染着岁月的沧桑。站在史丹福路，

仰望那座古老的红砖建筑物，我的心，竟幽幽地化成了一座坟墓，寂寞而又忧伤。

啊，实在难以想像，这座内涵丰富的知识宝库，在不久的将来，居然会被夷为平地。（注）

沉默，是它全部的反抗力量；而曾在它怀里孕育成长的我，在它遭逢厄运时，竟只能窝囊地袖手旁观，那种无能而又无力的沮丧感，是横在胸口一堵永远的墙。

曾经怀疑，自己的前生也许是凝在纸上的一粒方块字，所以，今生与它相见时，不论怎么爱依然觉得爱不够，在阮囊羞涩的少年时，一迈入藏书无数的这所图书馆，双眸便像镀了金一般澄澄发亮。贫瘠的脑袋，原本是一块枯干的耕地，寸草不生，可是，一册一册的书籍，却化成了甘露、阳光、肥料，干瘪的耕地缓缓复苏，渐渐茂盛，旷日持久，硕果累累。

忘不了蜕变为蚕而化书籍为桑叶狂吞不已的日子。忘不了以墨香当膳食以文字疗饥饿的日子。忘不了那种口袋里分文全无脑子却要啥有啥无限富足的日子。更忘不了的是那种智慧之火擦出亮光而达于真峰状态的快乐。忘不了脑子日益充实思想日益成长而达于圆熟状态的满足。

图书馆这种以有限包容无限的胸襟、这种施恩不忘报的大度，令爱书人一生一世铭感五中。

戴上了方帽子之后，在狂喜之中，我像一尾鱼，游进了以书为水的大海里——我当上了专业的图书管理员；而在我成长期中与我肌肤相亲的这座红砖图书馆，便理所当然地成了我的第二个家。在长长的三年里，这座“包罗万象”的建筑，是我的心脏我的脉膊我的头脑我的灵魂，我与它，血肉相连，忧患与共。

我在目录部门，根据杜威分类法，为一部部飘洋过海而来的书籍编排索引。各类初来乍到的书籍，犹如无主孤魂，孑然一身，落落寡欢。我细细读它，读懂了便为它寻找同类，找着了便将它们归类。于是，同一类编号的书，便欢欢喜喜、热热闹闹地坐上书架，等候伯乐。勤勤地为一部一部的书打着“文化胎记”的当儿，我在这一座浓浓地飘着书香的红砖建筑里，找到了人生的大快乐。

后来，调到借书部门工作，又是另一番情景、另一种心情。一样米养百种人，一样书借千种人。对于功利主义者来说，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他们心中有着彩色的梦，眼里浮着璀燦的雾，书架上一排排的书，全是晶光灿烂的珠宝，他们日日前来掘宝，不休不歇。有些借书者，是临时抱佛脚而掘井解渴的人，年年只在考试季节中出现，像过境台风，狂狂地来、狂狂地去，来时无痕去无踪，留下的，仅仅、仅仅只是被他无情十指触过的满纸冰冷；他日毕业的骊歌一唱，从此便与图书馆无憾地诀别。最可爱的是嗜书成狂的蠹书，晴天长驻雨天亦不缺席，是图书馆的常客、长客，有着奇大无比的胃口，日日啃天天啮依然喂不饱吃不足，胶在书页上的那双眼，永远好似上了釉彩般，灼亮灼亮的，即连书上的每一颗字，都被它照得熠熠生光；蠹虫不肯老，也不会老，使它长青的，恒远是书。在借书部门一年，看尽众生百态。嘿，外表冷寂的红砖建筑里，自有不为人知的无声热闹。

于我而言，红砖建筑还有着一些刻骨铭心的记忆。

每天，当黄昏在大地逦迤地开展成一匹金色的布时，整座红砖建筑也变得如同红宝石般瑰丽。倏忽地伴随黄昏而来的，是一种愉悦甜美而又焦虑渴望的心情。我知道，这时这刻，有一个人，风雨不改，如同开天辟地便已存在的塑像一样，伫立在大门口，等。他耐心地等，等待红砖建筑里那一颗浮动不定的心能化为一份绕指的柔情。洞悉世情的红砖建筑，最终成了我个人历史一个最最忠实的见证者。我放弃了唾手可得的那一份奖学金、放弃了到夏威夷深造的美梦，成了永远的网中人。

之后，离开了这个多年以来和我“耳鬓厮磨”的地方，我当上了无冕皇帝。当我写新闻稿而需要资料时，报馆有个设备齐全的资料室，家里有套无所不知的百科全书；想看书时，不甘受借书期限的约束，我上书局去逛、去买，于是，那座红砖建筑就好似是劲风里的风筝一样，越离越远，愈远愈模糊，最后，淡出视线、淡出生命。

现在，从报上知悉它无可挽回的噩运，匆匆赶来致祭。

正是夕阳西下时，然而，过去浪漫地撒在砖上那种让人心旌

动荡的金光却隐没不见了，暗灰的暮色，意兴阑珊地赖着不走。天空，浮着几朵想要流泪的乌云。

在这个褪色的黄昏里，红砖建筑认命也似地沉默，无奈地流露出一种“万事不由人计较，一生都是命安排”的漠然。

站在这一大块好似凝结了的静默中，往事如潮，我心中有大痛。这时，瘦瘦的雨，突然落了下来、落了下来，我呆呆地看着、看着，心中的大痛蓦然变成了大恸，啊啊啊，红砖在流泪呢，每一滴泪，都是令人怵目惊心的绝望呵！

（注）

读报惊闻有关当局在不久的将来，即将拆除铲平坐落于史丹福路那所拥有四十年历史的国家图书馆，在原址改建其他建筑，充作其他用途。感触良深，发而为文。

刊于新加坡《联合早报》

从心出发　学好华文

严文珍

作者简介：

严文珍，新加坡公民，出生于新加坡，祖籍广东梅县，毕业于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现任中学华文教师。新加坡炎黄文化研究会《炎黄文化》编委，锡山文艺中心理事、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七十年代开始创作，断断续续至今。曾二度获新加坡中学华文教师会教师征文奖，南洋孔教会第一届孝道征文奖。

最近又掀起一股讨论华文教学的热潮，用英文教华文也再次提出，并认为是经过试教后证明确实可行的办法。到底用英文教华文的具体策略是怎样的？实际操作的情形如何？成效多大？相信很多人都不甚了解，这也是令众多热心华文教学人士感到忧心忡忡的。

12月5日早报刊登一些学校实验性地选用中英对照的课本教导英文背景的学生学华文。教育部推动用英文学华文具体做法如何，现在仍不清楚。但如果课文既有拼音又有英文翻译，一眼望去，都是密密麻麻的字，我真的怀疑这样的课文能引起学生阅读的兴

趣！其实小学生还在起步阶段，每篇课文学习的字词也极有限，可以一步一步来；有经验的老师是绝对有能力以简单的华语配合肢体语言、辅助教材如图片、动画、甚至角色扮演等将词语及文章大意解释清楚的。笔者认为，简单的中英对译，恐怕更快让学生对华文失去兴趣。

回顾当年学习英文的情形，对自己帮助最大的，最有成效的，不是会讲华语或方言（当年有些英文老师为了帮助学生理解而用方言辅助教学英文），而是完全不会华语的印族老师和欧美籍老师；理由很简单，老师为了让学生听明白，用心良苦，用最简单英语讲解，用滑稽的动作表演。

笔者从事教学工作多年，也教过异族学生华文，当年也没有特别为这些异族同学开设以英语教华文的补习班，我从未使用英语教异族学生，一些名词，可通过图片或现场在白板上画出来，如笋子、笼子、水井、悬崖峭壁等。动词则通过动作表演，自己无法表演，可请同学出来演；记得当年教《武松打虎》这篇课文就是通过角色扮演进行的。只是碰到课文中出现某些艰深难懂的专有名词如镭、辐射或地理名词时，才告诉他们英文的名称，而这些名词翻译，早已出现在词语手册中，并不是什么新鲜事。让我感到格外欣慰的，就是所有学习华文的异族学生，中四会考华文都顺利过关，听说读写都能掌握，其中有位印族女生的文章还曾荣登早报《取火》。

异族能掌握华文华语，秘诀在哪里？就在内心深处！正确的心态与强烈的求知欲！不论学习任何知识，心态最为重要。有正确的学习心态，肯定会锲而不舍，努力耕耘，所谓有志者事竟成，一分努力一分收获，只要肯用心，没有不成功的道理。“志”底下的那颗心，不很形象生动地说明了这个道理吗？就如我曾教过的其中一个马来女生，她除了在课后找老师解答疑难，自动留下来完成作业，以得到个别指导，也会拨电话到老师家请教。另一位印度族男生虽然较内向害羞，但上课总是聚精汇神，静静聆听，当然，我也会特别留意，多制造机会让他朗读及发言，哪怕是一个小段落或三言两语。每当家长日，他的父母便会特别要求会见华文老师，了解孩子的学习情况。家长除了关心孩子的成绩，更

希望孩子能学习中华文化，还要求我为他孩子安排参加文化营活动。这样积极支持华文的家长，对孩子的学习心态肯定起着正面的影响。

相反的，倘若学生心态不正确，从小轻视华文，把华文当着可有可无的科目，甚至当着额外的负担，怎么可能真正放心思去学好它？

家长应对华文持正确态度！

其实，学生有这种不正确的心态一点也不奇怪，试想，家长不愿意以华语与孩子交谈，带给孩子的是什么信息？不论家长本身是否对华文存有偏见，或深怕学华语会影响英文的学习，在打从孩子牙牙学语便只教导英语，华语就成了陌生的外语。倘若家长本身对华文华语持有正确的态度，在孩子开始学讲话时就教导孩子学华语，让孩子从小就把将华语学华文当着最自然的一件事，又怎么会产生排斥的心理呢？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呀！

对于讲英语家庭背景的学生，我建议家长让孩子从幼年开始学华语，自己没能力教没关系，全国各地都有以华语为主的幼稚园，各个民众俱乐部都有开设华语演艺班，各个居委会也有开设创意华语班，宗乡会馆也开设儿童读经班或儿童演艺班，还有很多很多的民间组织都有开设创意华文及演艺课程，总之，只要你愿意，只要你有那颗让孩子学好华语的决心，一定有适合的课程或活动，让小孩在毫无压力下培养对华文的兴趣并打好基础。

早报 交流版（2009-12-07）

华文难学吗

严丽珍

作者简介：

严丽珍，广东梅县人。1978年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毕业。1998年厦门大学海外教育学院高级师范毕业。2001年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硕士毕业。2007年考获复旦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博士学位。2010年考获南洋理工大学属下孔子学院汉语教学教育专业文凭。2006年出版《冰心研究集》。新加坡文艺协会永久会员。应和会馆永久会员。中学时代曾两度获得全年级作文比赛冠军。八十年代开始投稿《联合早报》言论版，也在《新明日报众议园》投稿。近年来也有文章发表于炎黄文化炎物。1995,，1997，1999曾三度获得由新加坡华文教师总会主办的全国华文教师征文奖。1997至2014年，作品入选《新华文选》。

新加坡人口约有五百多万，华人占了总人口约七十五巴仙以上。华文是华族社会的母语，也是我们的传统文化。

但是，令华社感到忧心忡忡、疑惑、百思莫解的是，我国有

许多华人，不能通晓华文，或许简单的华语还能讲几句，但是，要他们阅读或书写，那就困难重重了。

更令人感到奇怪的现象是，无论在公共场所、私人场地、政府机构、工作地方，许多华人都喜欢用英语与华族人士作为沟通的工具。就算和自己的家人或子女，华人也乐于以英语交谈。这种情况，我们看在眼里，实在怀疑他们究竟是否是华族。

华文是华族在社会的共同语，学好华文是天经地义、无可厚非的事。但却有许多华人，对于华文抱有极大的偏见，自以为是，认为英文才是世界语文，对于华文的学习则采取鄙视，不屑的态度。

新加坡的许多华人，不仅对自己之语言文化，一知半解，有些甚至连自己的名字也不能书写。这在世界上可说是一件奇特，受人耻笑、遭人话柄的怪事。但在我国却又见怪不怪，习以为常了。

婴儿自呱呱坠地后，当他牙牙学语时，最先是会叫唤自己的父母。而华文既然是华人的母语，华族有责任先学好自己的母语，然后才学习其他语文，其道理显而易见的。这就有如马来人通晓巫文，印度人懂得淡米尔文一样，因为这些语文都是不同民族的母语。

一个具有民族自尊、民族感情的民族，必定会热爱自己的语言文化，保存本身的传统，并以通晓母语而感到无比自豪与荣耀。

造成今时今日华文日趋低落的原因是什么呢？我们也许就要追溯其时代背景了。在约三十五年前华校关闭后，华校与华校生就成了历史名词。华文被降为第二语文，虽然，当时，有关当局保留了十间特选中学，允许在小学会考中，各科成绩表现优异的中一学生，修读高级华文。这虽然可以培养一批华文人材，但是，却占少数。

在学校中，华文是单一语文，一星期大概只上六节课，视个别学校而定。学生除了上华文课有机会学华文外，其他科目都是以英文为媒介语。更糟糕的是，即使上华文课，学生还是喜欢以英语作为交流的工具，在如此环境中学华文，当然就很难有出色的成绩。

不仅如此，在现行的教育制度下，当局似乎特别照顾修读华文的学生。学生在中四时，就可以参加年中的华文会考，初级学院的学生则在高中一年级的年终参加华文会考。这些学生，只要在考试中，考获优异或仅仅是及格的成绩，他们都可以依照个人的意愿免修华文。

试想想，学生在一次会考中，华文考及格了，从此就功德圆满，高枕无忧地与华文说声再见了。中四学生如果还要继续升学上初级学院，那也得等上半年以上的时间，在过去的半年，如果学生完全没有与华文接触，如今，又要重新再与华文打交道，就会对这一科感到异常陌生，同时也会有力不从心之感。学生必须耗费更大的精力，更多的时间来重新认识华文。

此外，初级学院的学生如果在第一次的年底参加华文会考，如果成绩不错或只是差强人意，都可以不需再修读华文。另一方面，凡是在中学修读高级华文的学生，只要他们的高级华文在会考中及格，或甚至只考到D7的不合格成绩，他们在初级学院就可以免修华文了。而绝大部分的学生升上大学后，也不会再接触华文。同时，他们毕业后，也少用华文。不接触华文书报，长此以往，几乎是把过去所学的一切都淡忘，或一股脑儿还给老师了。

另一方面，华文与华语两者之间有密切的关系。如果华人连华语都不讲或不会讲，那就免谈能学好华文了。我国的讲华语运动，已经迈入第三十五个年头了，使无数的华人，以前不会说华语的，如今则能讲出一口流利的华语，也使许多过去讲方言的华族家庭，改用以华语为沟通的工具，可说是推行这次运动后所得到的成绩。

但是，令人感到忧心忡忡的是，根据统计，在推行了三十五年的讲华语运动声中，我国讲华语的华族，却每年减少一巴仙，这无疑是华社的一项隐忧。

如果学生学习华文只限于学校每一个星期的那么几堂课，一回到家里，他们又应用其他语言与人交流、沟通，学生根本对于此项语文没有复习的机会，这就难怪有许多人，对于此项科目的学习大吐苦水，大喊难学了。许多同学甚至胆敢对着华文老师大喊："I hate Chinese。"他们这种感情上的宣泄，可谓真情流露。

觉得可怜又可悲。

许多学生家长，不寻找对策，反而责怪华文的学习，例如，当其子女觉得在学习华文方面有困难时，不但不采取鼓励的方法，反而责怪起教育制度来。有些甚至把自己的宝贝孩子，送到外国去读书，以便脱离学习华文的苦海。这完全是一种逃避现实的“鸵鸟式”方法。

后来，我国在华文教育政策方面，又做出了一些调整，那就是，为了鼓励更多学生修读高级华文，在小六离校会考中，只要学生在会考中，考获优异的成绩，修读高级华文的学生，从原本的十巴仙，增加到三十巴仙，这无疑是增加了学生修读高级华文的机会，同时，也能栽培更多的华文人材，是受人欢迎的一项政策。但是，另一方面，政府又允许那些在学习华文方面，面对各种学习障碍，华文屡次考试都不理想者，让他们在中三时，能改读华文“B”课程。

华文“B”课程的推行，使华社带来各种隐忧。首先，此项政策一实行后，是否会使到许多对华文具有偏见者，采取避重就轻的学习方法，刻意对华文的学习敷衍塞责，草草了事，或以做一天和尚敲一天钟的消极方法学习。

另一方面，有些学生家长，本来就对华文这一科，有很大的成见。既然有华文“B”政策，就顺水推舟地，鼓励他们花多一点时间在其他科目上，反正如果华文考得不理想，还可以转读“华文B”课程。相信这是热爱中华文化，关心华文教育者，所不愿意看到的情况。

华文难学吗？它是否如一些人所说是那样难若登天、莫测高深，以致对华文敬而远之。这一问题，有待商榷。所谓难与易是相对的，也是主观的。任何一门学问，只要多花时间、心思、多下苦功、立下学习目标，下定决心，必定能得到佳绩。当自己发现成功在望，愈学愈积极，兴趣越来越浓，届时在不知不觉中，发现自己深深爱上该科目，欲罢不能了。这时，任何艰难的学问，也会变得易如反掌，华文之学习，也这是如此。

但是，在我们这个以华族人口占绝大多数的国度里，为什么又有人为了华文这一科而苦恼不已呢？我们认为问题绝对不是华

文本身的问题，而是在其他方面出了问题。以下可分几方面来探索。

（一）家长方面

一些学生的父母，自己本身就对华文这一科，一窍不通。对华文具有偏见。当自己的孩子，在学习母语，面对问题时，并没有采取鼓励，提携的正确态度。反而在言语间表现出对华文产生厌恶、可有可无的不正常心态，孩子在耳濡目染中，自然而然地就对华文的学习产生逃避的消极态度。

根据调查，那些在学习华文方面，如果父母都通晓华文者，一般上其孩子在华文学习上，丝毫没有任何问题。反之，在华文这一科目上有问题的，父母都是不谙华文的。

这无疑说明了父母的影响力与环境对学习语文，有很大的关系。只要身为父母的，对孩子在学习华文方面，采取积极的态度，或者和自己的孩子一起学习华文，如此一同学习，也必定能共同进步。

（二）学校方面

在学校，华文是单一科目，学生的学习时间有限。学生由于时间的局限，很少有机会学习与应用华文。在此种情况下，学生在学习上有困难是很自然的现象。这就有如当年的华校生，由于英文只是一个科目，鲜有时间学习，造成他们在学习上困难重重，但是，我们并不因此而裹足不前，反而以更大的毅力与决心把它搞好。

（三）学生方面

由于华文华语对许多学生来说并非家庭用语。学习起来当然倍感吃力。如果再加上对华文科有偏见或学习态度不正确，在学习华文的道路上是会满途荆棘与面临困境了。

讨论过了学生在学习华文方面所遇到的问题后，就必须寻找对策，对症下药，想方设法去解决问题。我们认为必须正视以下几个问题。

（四）家庭方面

学生除了在学校上课外，留在家中的时间最长。因此，在家中，父母应该以华语与子女交谈。尽可能避免用其他语言交流。华人

讲华语，就有如英国人讲英语一样，是合情合理的事。但在新加坡。却偏偏有许多华人舍华语而以英语交谈，这是令人费解的事。

身为父母者，应以身作则，主动用华语与孩子沟通。使子女从小就能有充分的时间，接触华文、华语。而在庆祝各种华人传统节日时，最好能告诉孩子节日的意义与由来。从小培养起孩子热爱中华文化。如此，在学校里，必定会热爱华文和对母语有亲切感与自豪感。

（五）教师方面

由于华文是单一科目，学习时间有限，造成学生学习困难。故此，我们何不在“道德教育”或“好公民”课中采用华文教导。

此外，我们有必要废除学生在“O”水准与“A”水准会考中，有多次的考试机会。否则，会造成学生对华文科的错误观念，以为华文仅是一门考试科目，当考试及格了，便可以抛诸脑后，置之度外了。

在教师方面，应以循循善诱的态度，指导学生学习华文。此外，极大的耐心也是重要的。假如学生的华文不理想，应以积极与鼓励的方法待之。给他们多一点时间，只要学生在接下来的成绩有进步，学生的信心就会加强，这就离成功不远矣。

教师应对华文在学习上有极大困难者给予勉励与支持，拔出多一些时间来指导他们，也能产生积极的作用，只要学生觉得师长对他们是有爱心与关怀的，学生必定心存感激，也自然而然的会在华文这一科目上痛下苦功，发奋图强，以求取优良的成绩。

（六）社会方面

我们经常可以听到许多人说：“华文不重要，英文才是重要的。”学生在耳濡目染中，也异口同声地说华文不重要。他们在心中已经有一种先入为主的错误主观思想，怎么又能把华文学好呢？

故此，希望舆论的力量能扭转此种颓势。使他们认为英文、华文都是重要的，两者必须并驾齐驱，才能无往而不利。

根据专家之研究，儿童的学习能力最强。故此，父母必须在子女年纪小的时候，就鼓励、引导子女学习母语，才能收到事半

功倍之效。

每一个科目的成功，并不能只看学生是否能得到特优之成绩。重要的是，他们学了这一门科目后，能否学以致用。我们认为华文的学习也如此。学生在学校，华文获得骄人之成绩固然值得我们庆幸与自豪。更重要的是学生将来能否能充分的掌握华文，能不能以华文阅读书报或名著，有无深具中华民族的传统思想价值观。

知识的海洋，浩如烟海。华文的学习也不能仅限于学校。中华文化具有五千年的悠久历史，在学习的过程中，优秀的语言文化需要我们去发掘与研究。深受中华文化熏陶、具有儒家传统文化者，更具有爱家庭、爱国家的崇高意识。在思想言行上，懂得恭、宽、信、敏、惠、忠、恕、孝、仁、爱的具体意义。

所谓“精诚所至，金石为开”。学习华文亦然，只要我们立下决心，必定能把华文学好。又所谓“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中华文化，博大精深，它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宝藏，它有待我们去追求与探索。知识宝库的大门永远敞开着。它等待着有心人去开采。

华文难学吗？只要人人具有“不到黄河心不死”的精神，任何困难也变得易如反掌。

2015 年 3 月 13 日稍作修改

此文于 2002 年 10 月收录于《星夜的祈祷》第三届全国教师征文奖作品

叶落结霜桥

衣若芬

作者简介：

衣若芬（1964 —）国立台湾大学中国文学博士。曾任教于台湾大学、淡江大学、辅仁大学、台北教育大学台湾文学研究所。曾任职于台湾中央研究院中国文哲研究所。韩国成均馆大学校东亚学术院客座教授。中国南京大学、北京大学、日本国立奈良女子大学特邀访问学者。日本京都大学共同研究员，现任教于新加坡理工大学中文系主任，并为《联合早报》专栏作家。曾荣获中央研究院年轻学者研究著作奖、行政院国科会吴大猷先生纪念奖。研究领域为中国文学与图像艺术、东亚汉文学与文化交流。著有文学创作《踏花归去》、《衣若芬极短篇》、《青春祭》、《春衫旧香》、《红豆书简》、《Emily 的抽屉》、《感观东亚》等；学术专著有《云影天光：潇湘山水之画意与诗情》、《游目骋怀：文学与美术的互文与再生》、《艺林探微：绘画·古物·文学》等；合著《苏轼研究史》等。

你也许看过这样的神情：萎靡，怯懦，消沉，不安，愤懑，绝望，

自暴自弃，自得其乐，自生自灭，自怨自艾，自甘堕落，自以为是…

被主人丢弃的、和主人失散的、离家出走的、迷失方向的宠物，这样的神情。有的等待新的主人，望穿秋水；有的失魂落魄，奄奄一息。有的不知已被遗忘，痴痴守候。

你从它们身上嗅到曾经被豢养的气味，前主人或前前主人的气味，重重叠叠，积累成馊腐腥骚。它们是黏附尘垢的镜子，如果你奋力擦拭，可能还能窥见朦胧的过往，接续起它们断裂的前世今生。

有时你想，它们这模样是死是活？或者，你才是决定它们死活的关键？

雨后新晴的结霜桥，毫无马滑霜浓的犹豫。暑气蒸腾，我挥汗晃荡，这里是新加坡的“贼仔市场”。

穿梭在铺着塑胶布的地摊间，满眼是失宠弃物的神情。

如果稍稍俯身，那些隐匿在时间的皱褶中的气味向鼻头断断续续浮沉。

是旧货？是古物？还是垃圾？

传说此地过去是贼仔销赃之处，失窃的人家偶尔可以买回故物。赋予“结霜”之名的制冰厂进入了历史，留下寓居热带岛国的旅人一丝清凉的想象。有人说此地是二手百货公司，也像是没有仔细归类的资源回收站。报载有慧眼识物的高手，以区区两元新币淘到唐代漆食盒，结霜桥俨然又如暗藏珍宝的秘境。

到结霜桥淘宝？我并没有任何预期。我好奇的是新加坡摊贩如何出售他们的货品。

以两新元贱卖千年古董的摊贩，会后悔心痛吗？

徘徊在结霜桥，瞧着那些看着报纸、听着老歌、下着象棋、闲聊天的老板们，我猜想，后悔心痛的感受不会很长。

如果天气不是那么潮湿闷热，阳光暴烈劈头直晒，逛结霜桥的自由任意大概是不错的消遣。许多国家都有跳蚤市场，我还没遇过像新加坡结霜桥这般不会大张旗鼓，不修饰货品卖相，不把

垃圾似的旧物吹嘘成奇异宝贝的地方。

在中国苏州文庙前的山寨古玩，让人见识丰厚的历史底蕴上量产新货的力道。在荷兰阿姆斯特丹，小贩不承认陶瓷风车和郁金香 Made in China，他振振有词，说是百分之百来自台夫特（Delft）的古董。在韩国首尔东庙边，我怀疑堆积如山的二手衣物是从慈善机构流出。

而无论如何，小贩们都鼓动唇舌，积极推销，和普通商人并无二致。

唯有结霜桥，或许个人机遇不同，又或许我太像只是走马观花的旅客，我在结霜桥，没有一位小贩主动向我推销，招揽生意。

五元的旧鞋，七元的背包，一付“出价就卖”的样子。推着三轮车、骑着摩托车、拉着拖板车，在还湿漉漉的地面铺上垫布，打开像是拾捡来的行李箱，有的小贩更像是拾荒者。

一个中年妇女怀里揣着四个卷轴，是山水画吧？她应我的请求打开其中一幅，果然，是张雪景图。

“是四季四张图。”她说。

把雪景图挂在雨珠垂缀的铁丝网围篱，我还来不及提醒她可能会浸湿画纸，她就打开了另一幅春景图挂上。

“你慢慢看，一位 uncle 寄我卖的。本来几千元的。名画。”她说。

名画？

民画？

明画？

点染白粉雪花的冬景，画题是“溪山瑞雪”，落款“己卯年”，画家为“云山”。

“你好像很懂的，你看吧！我什么都不懂。”她说。

画着小舟停泊的溪岸，淡绿色的轻烟笼罩着柳树，画幅右下是嫣红盛放的春花。落款及画家的钤印和“溪山瑞雪”图一样。

想再问问她有关作品的事情，那位女士却已不知去向。

数千元的“明画”勾住铁丝网围篱，难道不怕被人顺手牵羊？

我环顾四周找寻她的身影。也许这左邻右舍的摊主会守望相助吧。

“你好像很懂的”，她的话犹在耳，承认自己什么都不懂的“低调”姿态，是用让顾客产生“我才是行家”的优越感来卖东西吗？

顾客才是行家，卖主不识货，因此会“走宝”。顾客占优势，也就能够占便宜，抱着可能可以占便宜的心理来淘宝，是否就是卖主的经营之道呢？

一片落叶飘零在结霜桥，被拾荒的老妇人捡到地摊。一位精明的淘宝者翻来覆去，追索那仿佛曾经存在的“红叶题诗”，一则结霜桥的新故事，从此开始…。

2010 年 10 月 24 日，新加坡《联合早报》

现实的伪装与梦的解析

周德成

作者简介：

周德成（1973 —），祖籍广东梅县，生于新加坡。毕业于淡马锡初级学院，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士、荣誉学士和文学硕士。曾执教于国家初级学院，现任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中文系讲师。2005 年以组诗《寻找一座组屋的导游》获新加坡大专文学奖诗歌首奖，2009 年以组诗《我和你的故事》获新加坡金笔奖中文诗歌组冠军。曾获全国模范华文教师奖，多届全国书法比赛公开组首奖。新加坡书法家协会评议员、国家艺术理事会青年作家培训计划导师、南洋理工大学文坛新秀培养计划导师、驻校作家计划导师、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曾任《新华文学》主编、《新加坡的 99 幅文学风景——新华新生代作品选》编辑。作品散见于报章和海外杂志，诗作曾参与 2012 年巴黎法英诗歌节，已出版散文集《四书——四人札记》（合著）和诗集《你和我的故事》。

我眺望着无人的灯塔，四周潜伏着的鱼，有点像是鬼影般的，在晃动着微微发光的波纹间，时而聚，时而散。

塔并不高，就像冷若岩石的“现实”一样，约四公尺高，如果你不去注意的话，你根本不会察觉这岛上有这么一个坐标。你反而会因为发觉四周的漩涡，而最终觉察到照在漩涡上微弱的光，原来正来自这小小的灯塔。

这是2003年2月1日凌晨2时45分。这个时候大多数的人应该都睡着了，当然这只是就一般而言罢了。因为根据阴历，今天是新年大年初一，虽是凌晨，很多人正在守岁，可是我早已躺在家里的床上呼呼大睡了。一个小时前，我还收到你的简讯，说：“怎么办？我睡不着呀。我想东西所以一直睡不着。”这则简讯的发送者应该还在灯塔吧，我想。

我并没回你的简讯。

那这个时候我正在做什么呢？

仿装的梦幻

飞行的过程非常愉快。我稍作奔跑，张开双臂，挥压着掌下的空气，然后缓慢起飞。

我确信那是真实的，至少在梦中我是这认为的。就像自己有超能力般，可能是一沖鸟类或翼手龙混沌的遗传记忆使然，我知道我只要不断挥动手臂，就能继续飞翔。飞翔不一定要有目的地，飞翔本身即是一种目的。

云是过程，蓝色是广阔，灯塔是微光。

我飞行的姿态一定像一个想把天空刺破一个“T”字的剪影，如果这个时候，你从原本无人的灯塔窗口，探头仰望的话。究竟是塔外的海阔天空比较蔚蓝，还是灯塔内的微光较亮？又或者，我的剪影与你内心抑郁的情绪，哪个较真实？

这种叙述，到底像那个永远只活在天下孩子心中的小飞侠彼得潘（Peter Pan），还是像古希腊神话中的代达罗斯（Daedalus）之子伊卡洛斯（Icarus）乘着父亲所做的人工翅膀逃离特里克时，由于距离太阳太近以致黏翅膀用的蜡融化，最终掉进了爱琴海的故事呢？我想都是。

我突然又想起了中国神话中逐日的夸父，以及在梦幻中上天

入地的屈原。梦想与现实的距离原来是有着悲剧意义的。这么想来，我还是应该选择做“羽化登仙”的李白、苏东坡好了。

是的，累了，就做滑翔姿态。我始终不记得自己是怎样降落的，大概每次飞行到一半，就会被人叫醒，或者在梦中的空中飞行与在地面行走，本来就没有本质的区别。像金鱼在水中游，像问树究竟是清醒还是在做梦。

赤裸的真实

我因为不断做重复的梦，因此自中二开始，就已经看心理医生了。他似乎特别擅长于分析人的梦，而且兴趣浓厚。

他告诉我“飞行的梦很典型，这种梦出现在很多人身上，而且有十分相似的内容”。他说飞行的感觉可能源于睡眠时人的胸口的起伏，也可能源于人类在婴孩时期被抛空中的快感所形成的潜意识。

因此飞翔的梦总是快乐的，“除非你倏然坠下。”我听了总笑着告诉他我会睡得安安稳稳的，即使梦中真的失足坠地，也会不痛不痒。

当然梦本来就是一种愿望的象征和完成，如果天空有梦，它是否也会做一个“世界和平的梦”，独自飞翔在亿万人类和野兽之顶、文明与粗暴之上？梦就像一个信差，我写了一封信，我寄出去了，忘记了，直到农历新年除夕的那个下午，在信箱中收到了同一份自己发出的祝福。

所以，飞行的梦是一个伪装了的追寻自由、逍遥和快乐姿态的愿望。医生说，要注意飞翔时梦中脚下的建筑物。我清楚记得，我飞过一个发出微光，不甚起眼的灯塔。下次，我一定会设法轻轻在塔顶落脚，再从那里起飞。

奇怪的是，今天是农历大年初一，都已经是凌晨了，我却始终睡不着，我于是发了一则简讯给医生，但是等了好久，他都没有回讯。我也不以为意，都这种时候了，睡着是很正常的一件事。

温柔的降落

天若有情天亦老——现实如果也有如凡人那么多的情感沉溺与期待，它终将变得衰老。但是，梦又因为爱情而变得年轻，这种吊诡似乎正预示着梦与现实既对立又对应的复杂关系。

所以，有人说，梦与现实是相反的。尤其是当你刚做了一场恶梦惊醒后。无论是从“梦是人类杞人忧天的潜意识作祟”，或者是将梦预示的真实归咎于“天和现实命运的作弄”这两种不同逻辑来看，你都会一厢情愿地庆幸那只是一场梦。

然而，如果那是个美丽的梦呢？

早上10点多左右，晨光从微鼓着的布帘间或入袭，时而张扬，时而隐蔽。室外的现实和室内的梦，哪个比较明晰？哪个比较空洞？哪个比较温柔？哪个比较冷酷？

这个时候，我终于看到了凌晨时分没能看到的简讯，迟疑了片刻，我终于回传了一则简讯予你。内容是说我刚起身和一些新年祝语之类的东西。

年年有“鱼”，那倒是一个很好的祝福，当然，那些贪婪冷酷敌对的现实，以及眼角伺机游出的新贵，除外。

就像太阳和与之随形的影子。影子可以是过去，也可以是未来。

传灯解惑

张泛

作者简介：

张泛（1954 —）原名张振源，又署乐子等。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大学文学士。目前任职经理。除了文学创作，张泛也是一位作曲家。大学时期，曾任南大学生会会长、音乐学会会长，尝试以诗入曲，作品先后在南大诗社主办的诗展和民谣演唱会上发表，是《传灯》的作曲者。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新加坡青年词曲创作人协会顾问。著有《一个男人和许多人的故事》。

受报人父亲的影响，我从小爱读诗司，记忆中童年在《南洋商报》的资料室温习功课，偷偷爱看租来五分一本的金庸梁羽生。

父亲随手从书架上拿了古诗集，说要“抵数”，看一本武侠书得念几首唐诗宋词。喜欢乔峰张无忌，也喜欢了古诗词的意境。

南大诗乐，缘起当年在云南园和潘正镭上历史课时，他递过来的一首名为《故事》的初恋情诗，吟诗动情，我仿佛听到字里乐意盎然。

乐音悸动，顿时一就成曲，下课后吟唱不已。诗人乐人共享滋滋乐，于是湖畔通宵不眠唱诗，瞄女生宿舍好奇探头的美眉。这是诗乐的滥觞。

其实在谱写诗乐之前，我念德明中学时曾有吟唱古诗的尝试，穿越时空，去探究古人的诗情。

每一首诗乐，都是一段个人的美学体验，将音符着色，把青山大海、生命血缘一盏灯一脉香火，描绘成心里的一幅水墨。

严格来说《传灯》是首无谱之歌，当年首唱后由彼岸宽中学生记下，而由南大陈再藩学长和已故陈徽崇老师在中秋节庆晚会发扬，感动众人至今。我未曾为传灯写成乐谱，我只是随心唱出它的诗意和精神，这也是诗乐歌者的初衷。传灯的意涵经常被视为是华族的精神歌曲，但我从诗里读到的却是大爱，已经超越民族和宗教。

我看过很多《传灯》乐谱，都把音乐写为西洋音乐的小调，分别写成a小调、d小调、c小调等等，或者改变了一些节奏。这些年来我从没作更正，顺应南发所形容的那种心态使然，每一位有心传灯的都是作者，我就像是个旁观者那般悠游：看着这首已有生命的诗，天地遨游。

其实当年我吟唱时用的是五声音阶的D羽调式，按五度的相生顺序以D做主音，曲子用了两个变宫，宫、商、角、徵、羽五声交递，就像薪传香火不息，果然有着这般魅力，可以多年在人间吟唱不息。

岁月如梭，多年唱诗初衷没变，诗为主体，曲之而歌，只守歌者本份。这回传灯，参与者众，得以指挥众人高歌，走上另一台阶，只期待更多人能参透诗意，发挥关爱，让慈爱心肠代代相传，燃烧自己，照亮他人。

木雕与我

张挥

作者简介：

张挥（1942 —），原名张荣日，又署破阵子、戈鸣、江榕蕙、或桑等。祖籍广东番禺，生于马来西亚雪兰莪州，1945 年移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毕业于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和南洋美术专科学院教育系。曾任中学美术和华文教师，现已退休。1992 年以《45.45 会议机密》一书获新加坡书籍奖和东南亚文学奖。1994 年获春兰·世界华文微型小说大赛鼓励奖。1988 年至 1992 年主编《文学半年刊》、1992 年至 1995 年主编《微型小说季刊》，1988 年至 1994 年间，曾任金笔奖、金狮奖、青年文学奖，及各文学团体文艺创作比赛的评审。2010 年和 2012 年，先后举办两次水彩画个展。历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秘书、副会长，现任书写文学协会会长。1970 年代开始创作，著有短篇小说集《再见，老师》、短篇与微型小说合集《45.45 会议机密》和《十梦录》、散文集《琐屑集》和《那一豆灯光》等。

灯下，你把你那孤寂的身影紧紧地贴在墙上，而黝黑的形体

却闪亮着几点黑油油的灵光。你是一具有着生命感的人形木雕。

你原本就来自一株有生命的树，而树的生命是不会因为被砍伐、被肢解，被锯成各种形状而告结束的。正好相反，树的生命在遭受到一次连根拔起的惨变之后，继续以各种不同的形体繁衍开来。人形木雕只是许许多多繁衍树的生命的形体之一。

二十二年前，把你从路边捡回来的时候，你那被锯割成方方整整长长的形体告诉了我，你不是一块不可雕的朽木，而是一块经过好几道工序才得以完成的产品。那个比我先拥有你的人，必定有他如何处置你的打算。如果不是他的大意而在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失落了你，你就不可能落到我的手上。如果我那天没有经过那个地方，或者是经过了心里却在想着别的事，我必定会对你视若无睹，而让在我后面的其他的人把你给捡了去。我们注定有这一份机缘，让我看到了你，把你捡了回来，并亲手把你雕成一具人形雕像陪随我度过了二十二年的岁月。

二十二年，那是比我的大女儿还大两岁的岁数。我的女儿是由我和我的太太共同“制造”出来的生命。四年后，我们又“制造”了另一个男孩。这以后，我们这对奉公守法的愚夫愚妇，在“两个就够了”的呼吁声中，不敢再继续“制造”第三个生命。现在，我确实有点后悔自己当年的过于安份守己。连生孩子这么一件大事，我都不愿“行差踏错”；不敢有所造次，你就可以知道我这大半辈子过的是一种多么“安于现状，不求突破”的生活了。

我的两个孩子从小到大，对你并没有多大兴趣，甚至可说没有什么好感可言。我曾偷偷地将你置放在他们的睡房里，但过不了多久，你又会被他们其中的一个偷偷地送回到我的书桌上。我并不怪他们，我只是觉得自己有点寂寞。他们从来就没有好好地欣赏过你。他们并不知道，把你雕成一个人形木雕，是他们的爸爸在思维上的努力的结果。他们从来不问我用什么方法把你的躯体涂得这么黑黝黝的，也不问我为什么要在你的上半身开了一个长方形的洞；对于你那被我刻意分割变形了的五官，他们更是没有一点迷惑的疑问。后来我才知道，他们只是把你当做一块没有生命的木头来看待。他们感悟不到你的生命感的存在。你是我一手雕成的，而他们却无法领悟我赋予你的这种再创造的生命的意

义与内涵，所以他们也就不能了解他们的爸爸，或许这就是所谓代沟吧！

说到代沟，我和你之间似乎不存在这样的困扰。二十二年来，你在灯下陪我沉思，陪我读书，陪我写字，陪我画画，陪我笔耕。我们共度过了几千个传统文化十分浓郁的夜晚。你知道我为什么要折着腰：写一朵吊在枝头的秋菊；你知道我为什么要挥写兰的气色神韵：你知道梅的清名何以会芬芳了百千年；你知道如何泼一碗“大好山水”的墨汁就可以潇潇洒洒地走到江南；你知道我如何指实掌虚握那一管羊毫；你知道我怎样重压慢研那碗墨的情韵。你知道谁是八大，谁是三间大夫，谁是轩辕黄帝。你知道我的文化背景与渊源，你知道我的思维的方式，以及我的灵魂常因过多注意外界事物，而作必要的内省时所显露出来的兴奋与不安。你太了解我了。但是，我的两个孩子不懂这些，他们已失去了对这些根源的探索的兴趣与能力！他们是被这个时代与环境所塑造出来的两具活雕像。我现在觉得更加寂寞了。

灯下，你把你那孤寂的身影紧紧地贴在墙上，那墙上的身影永远有我所能想象的东西深藏其中。你用你的身影描绘了我的心境。我时常惊异于你的这种巧妙的表达能力。二十二年来，你用这种无声的方式与我沟通，使我获得在我的孩子的身上所不能获得的东西；丰富了我的想象，启迪了我的思维，使我不知倦怠地继续工作，继续探索，继续前进。或许有那么一天，我的两个孩子会从你的身上触摸到你的生命的年轮而看到整株树的形态，甚至整座森林的生命的活力。那时，他们就会回归到他们的文化根源里头来吮吸传统的养料，丰富他们生命的内涵！

望着墙上你那孤寂的身影，我只能这么企望着！

（31-1-90 刊于联合早报之“文艺城”）

梦回葱茅园

郑景祥

作者简介：

郑景祥（1971 —），祖籍广东鹤山，生于新加坡。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士。大学毕业后从军，离开军队前官拜陆军少校，后服务于新传媒电视，从事新闻采访工作，现任《联合早报》执行级记者。曾以《探访一座城市的酒量》获世界华文报告文学奖，以《父亲的距离》获 LycosAsia 中文原创文学大奖，以《2288》获亚细安青年微型小说奖，2007 年获新加坡青年艺术家奖（文学），现任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著有诗集《三十三间》、散文集《忘了下山》、灯谜专著《谜岛众生》。儿童诗《奇妙的联想》曾被新加坡教育部编入小学五年级高级华文课本，散文集《忘了下山》获选为 2010 年“读吧！新加坡”的指定读本。

忆里有一条狭长的小路，婉转地通向那已经失去凭据的童年。

父亲说我的祖籍是在中国广东的鹤山。鹤山乍听之下有点武侠，我经常把它和武侠剧里的佛山和嵩山联想成一个模样。我怀

疑鹤山是否在等着我回乡探访？也不认得哪一条街、哪一棵树、哪一扇窗。没有具体的形象为乡愁引路，鹤山始终停放在很远很远的地方。

我在“葱茅园”长大。确切的地址是：“172-E, Jalan Alsagoff”。是位于现在的巴耶利答与乌美之间的一处乡下小地方。你也不必去翻查街道指南，这条街名早在二十多年前就被这个城市所淡忘。没有照片，也没有档案，如今能够为你带路的，或许，只剩下散住在城市各个角落的寥寥几百人而已。

不要问我“葱茅”是什么。我尝试请教父亲和百科全书也得不到确切的答案。反正多数跟农田和植物有一点亲戚关系。还有，“葱茅园”这三个字，你要用福建话念，免得三轮车夫找不到这个凤凰一向不来，麒麟一概不至的山芭地段。

真的很抱歉。我离开葱茅园的时候，年纪实在太小了。小到很多细节我已经遗忘，就连告别时，我也没有回头再看一看。当时，我没有意识到，那绝无仅有的旧日气息和亲切表情，会在我的成长岁月中溃散得那么彻底。其实，葱茅园并没有什么值得大书特书的景致。然而，对于一个地方的印象，有时不完全是在于它的外观，而是隐居在巷弄里的人情与风貌。还有，从屋子透出来的淡淡茶饭香。

巍巍九皇宫

就在路口下车吧。三轮车夫是不会载你进来这个颠簸偏僻的小路的。路口的右边就是葱茅园最奢侈的建筑，“九皇宫”。我榨干了所有童年回忆，只模糊地记得庙堂前三根很粗，很长的香柱，还有长年豢养在庙里的蟒蛇。然而，这些都不是重点。对幼小的我而言，九皇宫前面的大草坪才是葱茅园的心脏。草坪的尾端是个临时搭建的戏台，在我的记忆里从未撤除。

母亲偶尔会带姐姐和我到这里来“看大戏”。举凡有演出，台下总是人头攒动。一时间，仿佛整个葱茅园的村民都赶来聚集似的。在这个鸟不生蛋的小地方，没有戏院、酒廊、也没有购物商场，夜晚除了睡觉就真的找不到什么事情好干。所以一旦大草

坪有大戏上演，总是万人空巷。

而我，人小脚短，挤在人群中就像掉进井里的小蛤蟆，除了眼前密密麻麻的“月亮”和头上的月光，根本什么也看不到。况且台上的花旦，每一句话都要唱上老半天，越唱我越迷惘。所以我也跟其他小孩一样，跑到戏棚后台去偷看伶人化妆。有时更钻到戏台底下，从木缝往上看。最后玩累了，一群小孩就坐在戏台上的两旁，一边晃着小腿儿，一边无聊地等大人把戏唱完。戏班人员和台下的观众从来都不加以阻拦，也没嫌我们捣乱。反正大人小孩各自陶醉，互不侵犯。

除了尾端的戏台，大草坪两旁还有卖气球、麻糍、雪糕和燕窝水的小贩。如果，每个小镇都要刻意打造出一个市中心，那么葱茅园的中心就是九皇宫前的大草场。

凉凉榕树旁

沿着“九皇宫”走上一条斜坡，你就会经过好几户兼做店铺的人家和一处露天的菜市场。另外还有在巷子里替人剪头发的肉牙叔，在家里卖“霜包”的目水嫂，都是葱茅园众多的风景拼图之一。

你走累了吗？到前面榕树下的再兴叔炒粿条档喝杯茶，喘口气才继续上路吧。桌上摆着茶壶及茶杯，路人请自便。这些茶水都是免费的，你无须光顾再兴叔的炒粿条也可以大方地坐下来喝茶。小时候，母亲和我每次从路口走回家时，就一定会在这里歇歇脚，当然也顺道喝喝茶。不妨老实告诉你，周围坐着的这些公公婆婆、阿姨小孩，泰半也都不是冲着炒粿条而来的。

榕树是葱茅园的一把大伞，方便人们躲到树荫里来抵挡日子里的无聊与平淡。榕树旁还供着一尊怕热的土地公。我时常想象，榕树的根须有可能是土地公伸出的触角，到处去偷听葱茅园的闲话家常。

我对再兴叔的炒粿条真的已经没什么印象，却永远记得那茶水香。

懒懒有发栈

我们继续往前走吧。右边的大沟渠之后，就是“有发”了。“有发”是这里最大的一间杂货店。老板娘和母亲很熟络，经常和母亲深入地讨论关于“十二支”的提示。我则时常往大沟渠里乱丢石子及小便。这条混浊的大沟渠，长年以来默默地宽容了街坊邻里随手乱丢的恶习和喋喋不休的八卦。

后来，报应不爽。有一回，当我随口想把不合口味的糖果吐到沟渠里去的时候，竟失足掉进这个“集大成”的污水沟。虽然及时被救了上来，却生了一场大病。病愈了之后，我仍然死不悔改，不时到那大沟渠旁去宣泄我的不满。

尽管大沟渠就在“有发”的境内，然而有发叔从来不会在意顽童的胡闹。“有发”和葱茅园一样，就像一只慵懒的老猫，而且爱睡午觉。所以就连老鼠都可以放心在它身旁与它和平相处，且随兴胡闹。

那个时候的葱茅园，并不是每一户人家都有电视看。于是，母亲和我总会在晚上登堂入室地来到有发叔的家里看电视。我还记得经常坐在地板上看《侠中侠》和《保镖》等连续剧，看到双脚直发麻。

很怀念这种很随意，却又很亲切的邻里交情。建筑物可以保留，可以修复甚至重建，但是有些情怀与心态却很难再随意复制。

绵绵小径长

过了“有发”，前面有个岔路口，你得向右转进一条小径。沿途钉了几块写着我家门牌号码，“172-E”的方向指示牌，就是为了方便邮差及访客而竖立的。这里很容易迷路，因为葱茅园所有小径和岔路都不另辟路名。任凭你是曲折也好，是偏僻也罢，葱茅园三个字把整个错综复杂的小径网络，都涵盖在它简单的名下。

前面的路会更崎岖。因为所谓的小径，就是两旁杂草丛生的泥泞路的谦辞。你除了要不时拉高裤脚，踮起脚跟，还得当心隐身在路旁的池塘和偶尔出没的毒蛇。小时候，每当走到险峻处，

母亲便会把我背起，然后一边牵着姐姐的手，一边小心翼翼地走过去。

我总是不晓得危险，更不懂得体谅，只是紧紧地靠在母亲的背上觉得很舒服，很心安。于是我就这样，假装在母亲背上沉沉地睡着了，好让她为了不忍心叫醒我而一路把我背回家。

这只是葱茅园普通的一条的小径，却在我的记忆里留下最温馨的脚印。如果，当年不是被迫搬迁，如今应该换我背回母亲，重走那一程崎岖的深情。

过了泥泞路和甘蔗园，眼前豁然开朗的菜田、鸡寮、水井与锌板屋就是我童年的归宿了。我要回家了，而这一段走在记忆的行程也已到站。谢谢你耐着性子，陪我重返葱茅园；一个平凡、简单得在城市绝迹的地方。

这不是一篇旅游指南，你也不必循迹打探。在每个人的记忆都有一片土壤，支撑着一条街或是一道小巷。那些牵动情感的地方也许已经被时代铲平，但那曾经的人与事都在记忆里长出了根须，深深地扎在心头。

我已找不回我的原籍了。但如果你问我哪里是我最初的故乡，我想应该就是新加坡巴耶利峇，葱茅园。尽管那只是一个印在我棕色记忆里的地方。

初执教鞭

庄歆

作者简介：

庄歆（1946 —），原名庄淑珍，又名庄淑昭，现名庄心珍，笔名有长缨、庄心、阿招、心珍等。祖籍福建金门县，生于新加坡。英国赫尔美术学院一级荣誉学士、美国新墨西哥州立大学艺术硕士、美国爱荷华大学艺术硕士毕业。曾任中学教员、拉萨尔艺术学院版画讲师、南洋艺术学院和南洋理工大学教育系兼职版画讲师、新加坡版画会主席。曾多次举办个人画展，参展无数次，2005 年受邀在联合国秘书处举行个展。曾获时尚杂志《她的世界》杰出妇女奖（2001 年）、新加坡文化奖（2005 年）、新加坡文学协会新华文学奖（2007 年）。目前在《联合早报》副刊《四方八面》写专栏。擅长散文、游记、小品和报告文学，已出版著作有散文集《老树昏鸦》、《山温水暖》、《早茶时候》、《吹皱春水》、《青橄榄》、《多心眼》、《也是怀旧》、《仙人掌》、《七色桥》、《葡萄架下》；画集《游戏（中、英）画册》、《蜕变》；美术评论《艺穗小拾》等等。

高中毕业那年，本想上南大混多几年，捞顶方帽子戴戴过瘾，无奈家贫，只好四处找工作。学历不高，又不会打扮，穿的衣服“土”得可以，所以找工作时着实碰了不少钉子。

那阵子，我的英语“水”到只会“Yes”和“No”，每次面试时，总是“一问摇头三不知”，问话的先生不由得眉头打了个大大的结。一看到那个结，我就知道事情吹啦。不过我也从不会伤心——反正乐得多逍遥一个时期嘛！

后来教育部聘请受训小学教员的广告登了出来，我心想，干这行脸蛋不漂亮，样子不摩登大概没关系吧！只要会考成绩好大概就有希望录取吧！于是就去应征了——虽然我对这份工作并没有多大兴趣。这正应了一句俗语：家贫无奈当先生哩！

果然不出我所料，一切顺利。不久就接到一封信，要我在某一天早上去一间小学“见工”。巧得很，这间学校刚好在我家附近，走路十五分钟就到。

那天早上，起了个大早。夜里根本就没有好好睡过，脑袋里像塞了一堆乱草，尽做些古里古怪的梦，又怕过钟，误了事。就这样半睡半醒，一直到天蒙蒙亮，忙一骨碌翻下床。头有点重重的，脚有点浮浮的，心里头可是乱糟糟的，担心等下不知如何去应付那班小鬼——据说，这间学校的学生顶顽皮，最会作弄老师的哩！越想就越惴惴然，面包塞到口里都不知是什么滋味，差点连手指头都给咬下来哩！妈妈在一旁叨叨絮絮叮嘱，我半句也听不进去。

来到学校，一看，不由得倒抽一口气。虽然平时常经过这儿，但只是远远望到它的屋顶而已，根本不识其庐山真面目。原来这间乡村小学规模小得可怜，只有三间小小的课室，和校长办公室在一处，是一整间浮脚楼屋。对面有间十来尺见方的小房间，摆着几张桌椅，一些书簿教具摆的摆，挂的挂，这就是教员休息室了。从这儿望出去，和浮脚楼平行的是操场兼篮球场，两个篮球架光剩下个空铁圈，木板也缺了好几块，可怜兮兮的站在那儿，面面相觑。这儿可没有餐厅，只有一摊零食摊，在休息室的另一边。整间学校座落在一处高坡上，居高临下，环境倒还不错。

一踏进校园，有几个在跳绳的女学生停了下来，睁大眼睛看着我，其中一个高挑身段，面貌娟秀的女孩子礼貌的对我笑笑，

我便问她校长室在那儿，她立刻热心地说要带我去。这时四周围已聚拢了不少学生，有男有女，在窃窃私语……

“新先生来啦！”

“这个先生不凶的。”

“你怎么知道？”

“不漂亮的，我不喜欢！”

“嘻嘻，又不是你的老婆，要漂亮做什么？”

我又好气又好笑，脸上热辣辣的，只好装作听不到，大步朝前走，甩开那一阵阵嗡嗡声。

校长是个四十来岁的中年人，鼻梁上架着一副近视眼镜，一双小眼睛透过厚厚的镜片直朝我身上打量，看到我浑身不自在。我说明来意，他嘻开笑脸，来个自我介绍，又一叠连声叫我坐下，翻开那张教育部的委任信，看了半天，才“唔唔”几声，点点头，后来又摸了半天，摸出一张功课表，交代一番，于是我就成了这间学校的一员了。

说来也怪有趣的。这间学校全体教职员只有三位——校长、我和另一位中年女教师，英文教师刚走掉，新的还没派来。上下课钟是由一个五年级学生负责敲打的，有时校长也兼打钟。学生只有近百名；分成三班上课，六年级和一年级合班，五年级和三年级合班，四年级和二年级合班。刚踏出校门，一点经验也没有，就要来教这种混合班，我不由得心里直发毛，叫苦不迭。

我负责担任三年级和五年级这班的级任。休息时间过后，在校长陪同下，我怀着忐忑的心情踏进课室。面对着那三十多对骨碌碌的眼睛，我手脚都不知该怎么放才好。只听得校长清清喉咙，拉着低而沉的调子在说：“李老师是你们的新级任，以后你们要乖乖听老师的话，做个好学生……”说着他转向我，关照着：“李先生，这些孩子都很顽皮，以后他们不听话，就重重的打，不打不成器！”我点点头，看着桌子上那根尾指粗的藤条，心中有无限的感触——想当年还是个小学生时，也曾尝过藤鞭的滋味，曾几何时，自己也扬起教鞭了。吃到这么大，还没动手鞭过小孩。而今，我挥得起，打得下，在那细软的肌肤上么？

沉静了一下子，吵声又渐渐响起来了。我把思绪拉回来，看看就要天下大乱了，忙用藤鞭使劲的挞着桌面，“拍拍”连声，果然立收奇效，课室霎时静了下来。心里头不由得沾沾自喜，忙叫他们拿出书本——自己也听得出声音是抖抖的，卜卜的心跳声也清晰可闻哩——问他们教到什么地方，糟糕？这些小家伙马上你一言我一语，这个说教到第五课，那个说第四课，另一个把手举得老高，尖声说是教到第几课第几行？气得我只好又重施故技，抡起藤鞭“拍拍”一阵。

“嘻……”我迅速转头一看，原来是那个高挑身材，白净娟秀的女孩子。她一发现我看她，忙收敛笑容，正襟危坐。一问之下，才知道她是班长。这时，她大大方方的站起来说：“老师，他们很爱讲话，你不要问全班”。接着，她又详细指出他们这班教到哪里，三年级那班又教到哪里，看看其他学生，似乎都对她相当敬服的样子。我不由得打从心底佩服她。一个中学毕业生在控制秩序方面竟然比不上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好不愧煞人也！

这一节总算勉强应付过去了。进到休息室，才发觉自己一身是汗，手上捏着的粉笔也湿了。坐下来，长长的舒了一口气——唉！好难挨呀！这种钱可真不好赚！这时姚先生——就是那位除了我之外，绝无仅有的中年女教师——进来了。她看看我的模样，笑着说：“怎么啦，孩子调皮捣蛋不听话？”我点点头。

“我在这儿四年了，是这儿的元老啰！”她在对面的一张桌子前坐下，打开自己带来的水壶，倒了一杯茶，边喝边对我说：“没有人像我呆上这么久的！这边的学生都是人家不要的，成绩差透了，又不听话，作业不交。你还是别太认真了，马马虎虎算了；不然气死有份！”

下面两节是四二年级的课，我给二年级学生写字，四年级上历史。

“先生小便！”一个童稚声响起！循声望去，但见一个小家伙双手拉着裤头。上衣打了几个补钉，一头乱草般的头发，苍白的脸满是泥土鼻涕的污迹，一双大眼睛却闪闪有神，直瞪着你。

“好！快去快回。”我挥挥手，继续教书。谁知过了不到五分钟，“先生小便！”“先生我也要小便！”叫声此起彼伏的。

“先生大便！”一个一眼就知道是个小捣蛋的男孩子大声叫了起来。这一下，全班哄堂大笑，有的趁机拍桌子，有的顿脚，乱成一团。

我气坏了，脸一沉，狠狠的说：“安静，安静，谁也不许去！”一面祭出唯一的“镇山法宝”——用藤鞭狠拍桌面，想不到效果已没有第一次那么好了。声音低沉下去，但是随即嘤嘤嗡嗡起来。

“先生要拉出来了！”那个小捣蛋装出一副愁眉苦脸的委屈相，于是又引来一阵哄笑。

没法子，只好让他出去，谁知道他一去就去了半个钟头，回来时还洋洋自得，朝其他小家伙作鬼脸，竖大拇指，挺胸膛。我火冒三丈，一个箭步冲到他面前，大喝一声：“给我站起来！”

这声狮子吼，可把他的小脸吓黄了，他赶紧站了起来。

“为什么去到那么久才回来，说——”我用藤鞭指着他。

“放不出来罗！又不是故意的。”

“嘻……嘻……嘻……”是四年级那边传来的，我转过头去，狠狠地扫了他们一眼，他们伸伸舌头，低下小黑头。

“你这种人不打不可以，手伸出来！”他倒还干脆，很爽快地把手伸出来。不过短短几分钟，他脸上的惊恐早已消失无踪了，换来的是一副桀敖不驯的模样。

一鞭下去，那小手竟然电光石火般地缩了回去。打不着他，却打中了邻座的一个小女孩的大腿，只见她小嘴一咧：哇啦哇啦大哭起来，一边“控诉”：“先生坏，先生乱打人，呜……呜……我告诉妈去，呜……呜……。”

课室登时乱成一锅粥，小家伙趁机大肆作怪。

我气昏了头，也顾不得去宽慰那无辜挨打的女孩了，一心要抓住那个“罪魁祸首”，狠狠地抽他几鞭消消气。这时，他已溜到另一头去了，脸上竟然全无惧色。我走过去，一把抓着他，谁知又被他挣脱了。

“嘻……嘻……先生玩捉迷藏！”

“嘻嘻，哈哈……”

我还能追下去么？这一天来所受的种种委屈霎时齐涌上心头，我的嗓子眼发哽，眼泪再也没法控制住了。急忙转身，对着黑板，狠命咬住下唇，竭力要使自己平静下来，但不争气的眼泪早已决了堤，涌了出来。

“你们死呀！先生哭了！”我的狼狈相终于给一个眼尖的女孩子看到了，大声叫了起来。这时，一阵阵脚步声传起来，那低而沉的声音跟着响起来：“你们做什么这样吵？再不静我就罚你们通通站在桌子上。”

这时，我好尴尬呀！到底要不要转过头去呢？我用手背迅速拭干眼泪，一抬头，正好碰到那对冷冷的小眼睛，我的心也跟着一冷，只好咧开嘴对着他笑笑。

唉！我的天！还有最后一节课哩！我怀着一百个不愿意，慢条斯理的步入课室，这一节根本就没心教书，胡乱指定一些作业，然后板起脸孔，警告他们乖乖作，不许吵，谁吵就请谁吃一顿“面条”。这班是六年级和一年级的混合班，六年级大部分是超龄生，女生又多过男生，所以倒也不会捣蛋，一年级的小家伙看到我那副扑克牌脸，和凶巴巴的下马威，早就吓得像一只只驯服的小猫似的。我高坐在讲台上，横扫群“小”，心里头有一种阿Q式的报复快感。然而嘴角那卑夷的笑影，眼角那不服的神情，如一支支利箭，直射我心头。我茫然，我怀疑，我在他们心目中到底是什么东西？是良师，抑是暴君？

我坐立不安，数着过去的一分一秒，看着还有十多分钟就放学了。这时听到一阵悉悉索索的声音，一眼看到一个六年级的男孩子收拾好一切，作随时准备冲锋状。他一接触到我的眼睛，好像要说些什么，但随即又抿紧双唇。我本来就没有好气，趁机就发作起来。

“还有十分钟，你就要急到哪里去？”

没有回答。冷冷的眼光，紧抿的嘴唇。

“你是哑巴吗？问你怎么不回答？”

还是一串长长的，叫人难堪的沉默。

“好，你给我站起来，等全班同学走后，你才可以回。”我

冷冷的说。

他站了起来，双眼直勾勾的瞪着我，那眼神充满愤懑、怨怼……。

放学的钟声响了。孩子们一窝蜂的涌向校门，我拖着沉重的脚步踱回休息室，心中思潮起伏，那一个个神情各异的小脑袋不停的在我眼前晃动，我望望手中的藤鞭——鞭梢已经开花了，心想，难道这就是教育学生的好法宝么？想想今天彻底失败的经历，不由得心一酸，眼泪差点又滚了下来。

走过校门旁的零食摊，那位和蔼可亲的潮州大婶大概看到我神色不大对；关切的问："先生，孩子很不听话是吗？"我点点头，苦笑着。"唉！也难怪，穷人家的孩子少人管教，爸妈一天到晚在外头忙死拼活，没时间管教他们，难免会顽皮一点。不过，他们才真需要先生你们好好教导哩！他们可不是坏孩子呀！你看，那个孩子，"说着，遥指一个被远远抛在同学后头的孤单的背影。我的心不由得一沉，那高高大大的身材，黝黑的皮肤，不就是他吗？这时耳边又响起大婶的话："这孩子也够可怜的！自从他父亲死后，就全靠他和他母亲当小贩养活一家五口了。他每天提早二十分钟回去——这是校长答应他的——直接赶去替换他母亲卖冰水，好让他母亲赶回去煮饭给三个弟妹吃……。"

下面的话，我已没心听下去了。唉！我错怪了他！可是，刚才他为什么不跟我讲明白呢？一定是我太凶了！

"先生午安！"

"先生午安！"

多甜美的声音，多可爱的笑脸！——虽然脸上依然是挂着鼻涕，涂着污渍的。我有什么理由把他们当作仇人似的看待？他们缺少的不正是爱心，不正是温情？不正是体谅和了解么？

我不懂的事情太多了，我要学习的东西也太多了，在教学的领域上，我是个刚刚迈步的幼稚生，然而这条路到底是值得走下去的呀！

我的故乡终于成了我的驿站
——流浪日志

2007年5月9日 星期三 阴转雨

赵秀敏

作者简介：

赵秀敏（1958—），生于中国辽宁，现为新加坡公民。华东师范大学文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华中师范大学文学博士。目前是新加坡新跃大学中文系兼职讲师。著有文史论著《人类童年的心谷回音——古希腊神话探幽》（1996）、学术论著《张爱玲电影剧作文本解读：边缘的现代性》（2006）、访评论著《边缘的经典——新加坡最高荣誉之文化奖得主访评录》（2012）。《外国爱情诗鉴赏词典》（1994）、《二十世纪现代派文学词典》（1999）编辑之一。

眼前是一大堆申请新加坡公民的资料，心绪也像这一堆资料一样，又厚又重。

1996年12月26日，圣诞节的第二天，从中国来到新加坡。

十年又半。

并非“弹指一挥间”。

串连起这十年半的，是一段又一段“寻找”的日子，而用“寻

找”堆积起来的日子，过起来的感觉，其实是很慢的。

也许过不了多久，我就沦丧了“中国人”——这情牵梦绕近半个世纪的身份，变成一个“新加坡人”了，可是，今天，在这个烟雨淅沥的天气里，面对眼前这个轮廓暝朦的现代大都市，无论是脚下光硬的柏油地，还是头顶忧郁着的天空，抑或雨滴下颤动着的南洋那肥美的蕉叶，都不能给我一个切真质感：我将不是中国人了。

我的身份，就此发生了认同的错乱。

回望难以再回的祖国，我自我选择了永远的流浪。

中国，将成了我永远的故乡。

我的故乡终于成了我的驿站。

我终于凝着血泪读懂了余秋雨说的那句，故乡是祖先流浪的最后一个驿站。

在故乡，我喜欢踩着那块有土的地，有一种松软的质感，让你觉得那是大地，那是托着你长大长高的土地。下雨天，那土还会粘在了鞋上，带回家。晴天后，到河边去把泥洗刷掉，泥飘落进水中，鞋子上却有一串串清亮亮的水珠又滴落在岸边松润的泥土里。

故乡的土地总和生命有着一种连带不绝、偎依契合的关系。

可是，我的故乡终于成了我的驿站。

在故乡，土地的广大成就了天空的辽远。早晨，太阳从很远很远的一抹波浪线似的山影里一跃而出，那婴儿般的华润，使人想张开怀抱把他抱在怀里。而那蔚为大观的长空正配得上他壮丽的成长。傍晚，太阳带着他成熟的面颜沉静地退向紫色的峰朵后面，那余下的华美的余韵把整个西天染成流金淌银的海洋。夜晚，地面的灯没那么亮，所以更能清楚地感到什么是“天”了，黑得密不透风，黑得无边无际，黑得宇宙间你只感觉到“天”这大物的存在。有星的晚上，黑，便成了深不可测的岸，那道白浪拍天的星河斜跨两岸，牵系着一段段心的缆绳，使人无论走到哪里，都走不出那道涛涛的天之大水，也就怎么也走不出故乡。

故乡的天空总和恋恋回望的心有着一种难离不弃、形跟影随

的关系。

可是，我的故乡终于成了我的驿站。

在故乡，柳树叶儿是尖尖的，杨树叶儿是团团的，枫树叶儿有型有款的，松树叶儿是细细的。而柔雅的柳枝上那带着一抹红晕的叶芽儿，在水面上仪态万方地飘动着，像少女羞赧的面颜；而风把挺俊的白杨树上那一片片闪着银光的圆叶吹得哗哗作响，响成玉树临风的少年；一片红酣欲醉的枫叶夹在书卷中，突然就把满山层林尽染的秋天带回家了；细细细细的松针则托的起一个银白的世界……这些，这些都让你分明地感觉到风情万种、天籁阙阙的大自然，更不消说，在两棵苹果树间绑上一个吊床，一边读着喜看的书，一边随手从树上摘下苹果来吃的大好感觉了。那种妙境，是会跟随你到天涯到海角的。

故乡的树叶总和情有着相守不厌、和爱亲融的关系。

可是，我的故乡终于成了我的驿站。

今夜，在踩不到泥土的光洁的路面上，在望不到星河的灯火通明的夜空下，于蕉风椰雨的清寒中，我，只把目光拉成遥远，数点着我故乡的树叶，一片，一片，灵俏，秀丽，婉约，多情，红的，如火，酣成驿站的地老；绿的，似玉，润成故里的天荒……

遣悲怀

张曦娜

作者简介：

张曦娜（1956—），祖籍福建南安，生于马来西亚吡叻州怡保，四岁随家人迁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1979 年至 1980 年获日本兵库县奖学金到神户修读杂志编辑课程，1984 年任职《联合早报》副刊记者至今。曾获新马港短篇小说比赛第三名、三届《民众报》主办全国短篇小说创作比赛首二奖、四届金狮奖小说组首二奖、金狮奖散文组佳作奖、马来西亚花踪奖、两届新加坡书籍奖（一届小说组、一届报导文学组）、2000 年东南亚文学奖。著有短篇小说《掠过的风》、《变调》和《镜花》；报导文学《大姑书写》和《客答问》；游记随笔《走过的风情》。

一、浮生若梦

那天和寻常日子没什么两样，入夜后返抵家门，勿洛新镇已亮起万家灯火，掏出钥匙打开大门时，门内的小弟却说，您生病看医生去了。霎时间心里掠过一阵疑惑、惶恐和不安；您一向硬朗，从不爱看医生，伤风感冒更是任它自生自灭。早上出门时，犹见

您捻了根烟在厅里看报，脸上是一贯的肃然，一切是那么如常，这一刻又怎会病得上门求医呢？

不祥的感觉一再涌上心头，心里却告诉自己不要胡乱揣测。您回来时，我只觉得您仿佛在半天内憔悴下来。您告诉我们说是心绞痛，医生已配了止痛药，可恨的是那误人的庸医，竟没诊断出您是患了严重的血管阻塞，以至延医误事，枉断了性命。

如果当时您找对了医生，得到及时医疗，一切能否改变过来？您是否能多活几年？不至走得那么匆遽？每一次想及此，心痛加上不甘，久久无法释然。

当时大家都以为您服了药后，病情大概会有起色，没想到子夜未过，您房里砰然一声传来巨响，我们悚然心惊，冲进房间时，您已倒地不醒。

骤然间死亡的阴影排山倒海而来，我们在惊慌凄伤中乱成一团，除了等候姗姗来迟的救伤车，竟不知道如何进行抢救。

做梦也不曾想到，救护人员抵步时，竟是告诉我们您已回魂乏术，我们在惊骇中号啕大哭，霎时间简直无力承受这个残酷的事实。

一切恍如恶梦，短短几小时内阴阳两隔，咫尺天涯，叫我们如何经受这一记晴天霹雳？

那一夜是怎么过的，我已然许久不再回想，当我待沾满涕泪的脸颊，贴紧在您逐渐僵硬的脸上和胸膛上，久久，久久不肯移开时，只觉得满心凄惶，天地变色。我们一声比一声嘶哑的哀唤您，您的身子却一阵比一阵冷硬，您已越走越远，不肯回应我们，再也不愿回应我们了。

上天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在那一刻，我真的感受到生命是一场骗局，是个幻觉，而“浮生若梦，为欢几何”？

您走后这些年，无数个思念您的晚上，只想提笔哀悼您，多少次提笔，多少次在泪眼模糊中戚然掷笔。

在我们的心目中，您一直是一个沉默寡言的父亲，年少的时候，我们敬畏您，绝少向您撒娇使性，年长后跋涉世局，又陷溺在劳劳碌碌的生活模式中，终日营营役役，栖栖惶惶，从来不知

体贴亲恩，不懂得承欢膝下，更不用说晨昏定省。

许多年来，我们父女的距离是那么疏远，又几曾有什么亲昵的亲情表达呢？您走后，每一次凄然的想及此，都忍不住潸然泪下，只觉得那是人生无法弥补的憾事。

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生命的无常，人生的无奈，原来是由不得我们逞强好胜。您走后，我仿佛体悟到悲欢离合的无情，都说人生遇合纯属机缘，机缘一过，一切烟消云散，再回顾亦属惘然。即令父女亲缘，又何独不然。

好几次我真想告诉您，我好想您，以最直接、最不含蓄的方式告诉您，然而叫我如何去说？怎么去说呢？如果人死后，灵魂犹在，您是否会感应我千丝万缕，无以言说的愁绪和追思？或者您已在一个无痴无嗔的世界里，再也不愿为人间的七情所动？

二、啼魄一天涯

在您的一生里，上天不曾厚待您，在我们成长的岁月里，我们生活最苦，您生性倔强耿直，一生忠于自己，不愿作假与欺诈，更不爱攀权附贵，年轻时共过患难的朋友发达了，您宁可疏远他们，也不愿趋炎附势。

当年与老板争执后，您一怒之下愤然离职，好多年都不愿过着仰人鼻息的生活。自我们懂事以来，您总是自己经营生意。然而，父亲，您实在不是做生意的人选，您不懂钻营，也不屑钻营，您秉性倔而心肠软，单是在催帐、收帐上您已吃了不少亏，像您这样的人，又如何能在利字当头的生意场立足？

其实您是个很有才华的人，许多认识您的人，都知道您涉猎甚广。我始终未曾问您，从小失学的您，是经过怎么样的自学苦修，才能掌握那么好的方块字。

第一次在神户接到您的信，才猛然发觉，自己的父亲原来写得一手生动优美的文字。

小学五年级的时侯，开始似懂非懂的翻阅您年轻时购置的藏书，至今回想起来，才知道那一本本泛黄的《骆驼祥子》、《茵梦湖》、《窄门》、《珍珠米》……对我有多大的影响，因为您的书，使

我在很小的时候就懂得爱书，也因而和文字结缘。

以世俗的眼光看来，您也许仅是寻常巷陌里的一介小民，然而，什么是卑微？什么是崇高？什么是伟大？什么是渺小？岸然的道貌与华丽的锦衣下，不是时常掩藏着卑微而丑陋的灵魂？如果我们都不盲目崇拜权贵与富贵，这世界是不是会减少一点虚伪？

您在20年代生长在福建一个贫穷的农村，作为一个受苦受难的民族的儿女，您不幸在苦难的时代里，成为被放逐与被遗弃的一代，您从小失亲、失学，在稍解人事的少年时代，就得离乡飘泊，开始浪迹天涯的岁月。您的一生透着时代与民族的悲剧，您那一代人的流离忧患，您不幸都尝尽了。

也许我比兄弟姐妹都要了解您，您走后，我在您的房间里找到一沓您未写完的信。那些信，也许您写完后，也未必会寄出去，纯粹是抒发内心的感怀。然而，您也许不知道的是，从您那字迹潦草的书信中，我是如何领悟到一个去国半个世纪的游子的情怀和沧桑。

这些年来，我一直珍藏着这些信，好几次灯下展读，不觉怆然泪下，不能自已。

您在逝世之前，曾经和母亲结伴还乡，您在信里提及您当时的心情，是既沉重而又情怯的。去国四十八年，乡音未改，鬓毛已催，您何只老尽少年心？多年来您心中翻涌的甜酸苦辣，又岂是我们所能了解的？

回首当年在殖民地时代当殖民地人，在日本军人铁蹄下当贱民的日子，您无限唏嘘的慨叹您们那一代是无根的浮萍，是天涯的浪客，然而，您说，不管生活如何迫人，不管置身何处，您们那一代人眠思梦想的，是相隔千万里外的故亲戚友，您说，那绵绵不断的乡愁是剪不断、理还乱的。

1979年冬天，您寄了封长信到神户给我，您在那文字密密麻麻，长达三页的信笺里，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向自己的女儿忆述童年旧事。

您在信里忆起您的童年，您说童年的您最喜欢故乡的小阳春，

因为在那个时候，可以看到枯枝满树的桃树上结满桃花，还有那少有的二度季的番石榴。

您形容冬天的福建是“芦花翻白燕子飞，枫叶红似火都给肃杀的秋风一扫而尽，飞舞遍天涯”，您那笔触轻淡的、不经意的描写，透着多少您点滴在心头、不曾与我们言说的思乡愁绪？

从故园返新后，您对故园的多灾、江山的多难，故人的多舛，不胜惋惜哀叹。最叫人戚然的，是您无限感伤的一句：“我们这一代人的爱国情操，到现在还没低落。”

这句话何只道尽了您终生的遗憾和怆然，那简直是您们那一代的悲歌。然而，即令故园百孔千疮，您的希望是不死的，您的信虽然充满怨叹与感慨，却又处处充满憧憬与期许，那是游子对母亲的眷注，是一种无法割舍的感情。

多年前，读南宋诗人高观国的《浪淘沙》：

啼�varies一天涯，怨入芳华；可怜零血染烟霞。记得西风秋露冷，曾挽司花。

明月满窗纱，倦客思家；故宫春事与谁赊？冉冉断魂招不得，翠冷红斜。

在强说愁的年纪里，是爱上词里的万般凄怨和感喟，今日重吟这首词，蓦然觉得，那竟是您的心境的最佳诠释。

呵，父亲，您对故里的那一份眷眷之情，又岂是我们这一代人所能理解的？如果说您们是失根的一代，那么，我们这一代又该如何言说，那一份无由言说的失落？

走在闹市里一条比一条喧哗的街道，盈耳是借来的语言，触目是仿制的文化，文化的假象。最叫人惊心的，是繁街里一群群擦身而过，一身缤纷，双眼茫然的街头少年，都说他们是明日的希望，可是他们不知道自己的希望在那里。

如果我们急于粉饰的，是满街虚肿的繁华，是花月春风，车水马龙、一旦繁花落尽，我们还剩下什么？

也许我们已无权抱怨，因为我们未曾争取，比起您们那一代，我们付出过多少？又付出过什么？许久以来，我们已学会筑起围墙，在墙里过着触地无声，无忧无喜，不敢怒也不敢言，恨不起

也爱不起的日子，我们遗忘了岁月，也遗忘了自己，在强装的欢颜与刻意的包装下，一迳浅浅的笑着。

也许我们的确富裕了，一座座光可鉴人、霓虹流丽的购物大厦，摩天酒店足资炫耀。20世纪的物质文明，无时无刻，无所不在。然而，父亲，比起您们那一代，我们富足了还是瘦损了？为什么我们偶一驻足，会有四顾茫然的感觉？

柳树下的自述
——我是怎样走上写作道路的

忠扬

作者简介：

忠扬（1938－），原名陈鸿举，又署陈熙、吕珊等。祖籍广东潮汕，生于新加坡，现旅居香港。曾任新加坡多家出版社文艺丛书主编、香港《晶报》副刊编辑、香港"三联"编辑、朗文(Longman)辞书编审、香港大学专业进修学院兼课导师。现任香港文艺家协会主席兼《香港文艺家》主编、世界华文文学协会常务理事长兼《世华文学家》主编、新加坡世界华文文学研究创作学会常务理事长，《新世纪学刊》顾问、《世华文学书列》和《新世纪文艺》总策划。上世纪50年代末活跃于文坛，著有评论集《文学与人民》、《文苑纵笔——香港、新马文艺谈》、《新马文学论评》、《点染书情》、《忠扬文学杂论集》；游记散文集《马来西亚风情》、《马来西亚探奇》；杂文集《鸿爪集》、《泼墨集》；儿童文学译作《天才小厨师》；中篇小说集《昨日梦华中》、《回首夕阳红》；微型小说集《微不足道！》(美国陈葆珍赏析)；编撰《拟声词手册(附：感叹词)》；参与补撰编审修订《朗文中文基础词典》、《朗文学生成语插图词典》、《朗文中文新词典》、《朗文中文高级新辞典》等。

提起怎样开始写作的事，就掀开了我一页被岁月尘封的回忆。

记得四十多年前，也即是二十世纪的五十年代末期，我刚念完高中，因为家道中落，生活条件每况愈下，纵想继续升学，家中也没有这种经济负担能力，至于外出深造，更属痴心妄想，何况自己也不是那种会专心读书的好料子。在前途茫茫，升学无望的情况下，我只好安慰自己，面对现实，努力找份自己能够胜任的工作来做，帮助家庭维持生计。

然而，当时新加坡社会正处于新旧势力激烈角斗的时期，局势动荡不安、百业萧条，市民生活困顿，我这个刚踏出校门的学生哥，想要在社会上谋求一份职业，谈何容易！毕业即是失业，对于当时的高中毕业生来说比比皆是，我虽然跟其它同学一样奔波觅职，四处托人介绍工作，结果还是难以谋得一工半职。经过无数次的求职碰壁之后，我早已满腹牢骚，然而更加倒霉的是，家人并不理解我的苦况，认为我不务正业，游手好闲，以致我和家人的关系也弄得不太愉快。

有一天，我正在翻阅报上的招聘广告，无意中从副刊上看到一则短文，内容写的是过去年代的土豪劣绅对奴工拥有生杀大权，凡是企图逃跑而被抓获的奴工都会用“放水灯”的刑法加以杀害。所谓“放水灯”，就是将抓获的奴工双手绑上大石头，双脚套上空瓦缸，扔到海里去，奴工因为头脚倒栽，所以拚命挣扎，在淹溺之前，脚上套着的空瓦缸就如同两盏浮在海面上不断晃动的灯，因此称这种刑法做“放水灯”。由于作者是用一种幸灾乐祸的态度来描述这种酷刑，这对于年青气盛、血气方刚的我来说，简直是不可容忍和不可思议，于是“大义凛然”地发而为文，写了一篇批驳作者的文章，投到报社去。

没过几天，我的文章竟然被刊登出来了。第一次正式投稿就得到发表，心情又激动又兴奋自不待说；同时也对自己的写作能力有了点信心，这是我在写作路上跨出的第一步。而这第一步不免激起了我写作的欲望，于是，开始学着别人那样，写点小文章投给报刊。

发表文章虽然令人兴奋，但是我仍需面对觅职的苦恼。幸而，几经波折之后终于得到一位朋友的帮助，转介了两个他原先所教的学生给我，让我替他们补习功课。这个转机对我来说，犹如久

旱逢甘露。虽然补习的收入不足于养家糊口，但至少可以避免经济上捉襟见肘的尴尬，我也不必再为向家里要零用钱而感到惭愧万分了。

替学生补习功课占用我的时间并不多，而我也同其它年轻人一样精力旺盛、个性好动，不愿长时间困坐家中，老是想跑出去活动活动，找些自认为有意义的事来做，后来终于在朋友的纵容下，我如愿以偿，晚间到康乐音乐研究会当义务教员，为一些在职青年上文化知识课。不过，要以我有限的理论知识来教年龄与自己相若的青年，倒有点儿“老鼠拉龟”，真不知如何下手。这个挑战的难度固然高，但对自己却是个锻炼的机会。

我匆匆上任，好歹应付了一两个月之后，刚巧打听到有所大学的语言文学课程正在招生。我一方面为了提高自己的学识和写作能力，另一方面则为了圆个人深造的梦，也就欣然报读了。

修读这个课程还不到半年，令人更加意想不到的事情就接着而来。当时，康乐拟开办一个文学班，并“赶鸭子上架”，非要我任教不可，这一下可把我难倒了，无论我如何推却，团体的负责人就是不同意。最后，我只能勉为其难，答应先试教几节课，然后由他们另请高明来正式任教。这样，我就开始边读边教，“现炒现卖”地上起文学课来了。为了教，我就不得不认真地学；为了不出丑，我就不得不练习写作，写多了自然就有结集出版的冲动、这样就使自己“一发而不可收拾”地与文艺写作结下了不解之缘。

我想，也许是我报读了这个课程之后，才使自己有机会真正走上文艺写作的道路。不过，也许是我原本就对文艺有些兴趣而使我决定报读这个课程的。然而，姑且不论前者是因，后者为果，还是后者为因，前者是果。总之，我当年这个偶然的选择和应急的决定，却使文艺陪伴了我大半辈子，从此我与文艺的关系变得难解难分。至今，我与文艺之缘却依然未了，这是无可否认的事实、纵然我曾经远离过它，却依然未能摆脱得了它。

过去的那个年代，文艺几乎是一些热血青年人所追求的一种时尚的梦想，而写作则是实现这种梦想的令人羡慕的行为。当年不少有理想、有志向、有抱负的青年都曾经从喜爱文艺开始，而

后尝试过写作、投稿、办刊物、出书这类活动。有的还由此而逾越了文艺写作的范畴，参与更广阔的社会性活动，如工会、社团，甚至政治活动等。当年文坛兴许有了这批文艺青年的积极参与，因而显得朝气勃勃、热闹兴旺，而呈现出一个百花齐放、繁花似锦的局面。当今，新加坡和马来西亚两地一些上了年纪而有成就的作家，其中不少就是在那个年代的浓郁文艺气氛熏陶下涉足文事，从而正式走上文坛的。

我走上文艺写作道路并非出自于“有意栽花”的所谓志向，只不过是“无心插柳”下的一种机缘巧合。但冥冥中似乎有一股无形的力量，一直在推使我非走此路不可。尽管我曾经不得不远离这条对我来说是坎坷崎岖的道路，尽管我曾经下决心放弃这条并不能够让我驰骋奔腾的道路。然而，命运总是一次次地把我拉回到它的另一个新起点，让我一再举步，以致我现在仍然要在这条道路上趑趑趄趄地走着、走着……。

2001 年 2 月 13 日定稿

游踪处处，
胜水名山好寄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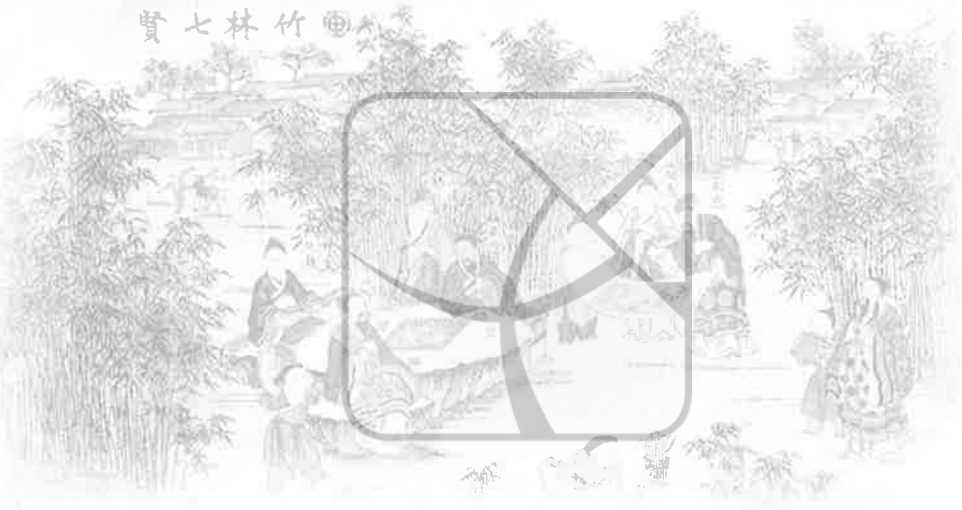

天天天荒地老
——吉尔吉特市至中巴边境

陈俐颖

作者简介：

陈俐颖（1962 —），原姓许，父亲许崇章，母亲陈芝婵。祖籍广东省潮安县，生于印尼苏门答腊濒海的马妲小村，1970 年移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1979 年从黄埔中学毕业适逢社会政教变天，高中毕业后，立愿从事华文工作，以华文家教自养自立。1995 年移居荷兰。一生喜爱中华古典文学，爱静爱美学，中年结缘佛法，欢喜信受闻思修。少年以清竹子等笔名发表小说和散文。多年来最常用笔名马妲。喜爱创作短篇小说、诗、散文、游记、随笔、杂文、言论。结集散文游记《只要你愿意》一书。

世上，确实有天荒地老这回事。这回，由不得我不相信了。冬天里的巴基斯坦西北部，连日来光源疲弱，午后山色尤其苍老得快。我和阿细漫游了白沙瓦古城后，驱车续程。朝发暮歇 690 公里山水，盘山绕谷沿着印度河绕了两天，干巴巴的山麓无声无息无穷无尽地延绵下去，河水如此悠远，消瘦……尽管在亮丽的

清晨，巴基斯坦的山脉看起来是那么精神抖擞，那么清朗、悠然自在地神闲气定，那么毫不在乎地视韵光一派无关要紧……但是，随着日光收敛，巍然静坐的土褐色山脉便面容沉重，那种渐暗的景境，大有一切行将就木的大势。

原来所谓的天荒地老，其实并不需要许多岁月。眼前这厚重的山，恒远的水，昏茫茫的天，都在刹那间荒老了下来。在冬季的每个傍晚，彤云再灿烂，也都要如此黯然神伤。

然而只要天一亮，在巴国北部的山岳之间，放眼仰望、了望、俯望，天地间处处有着难以抗拒的美丽。

我们在吉尔吉特市的第一个早晨是旅行了八天的第二个有充足阳光的早晨。霉了六天，像这般清明的早上，坐在雪山环抱的山谷上，似乎就可以一直坐望下去，一动都不愿动。

阿细也跑来旅舍花园的凉椅上对望雪峰，后来他禁不住问："真是太好了……但是，你还要坐多久？"

"再坐一会儿吧！再坐一会儿吧！我们正在享福呢，何必急着开溜？哎，半年在城市里泡，一天到晚触目所及的，不是马路便是高楼，再不就是污烟瘴气噪音不断，我几乎要被奄死了。让我借点异乡灵气清洗灵魂，平衡一下。"

"住城市真有那么惨的感觉？"阿细耸耸肩，说："你每次来到大自然便像个病人似的。"

"你看，蔚蓝的天空，披雪的山岳，清冷的空气，幽静的山谷，再坐一会儿吧！"我叹道。

"没问题，反正我们有一整天的时间，请继续疗伤吧。"阿细说："还有大段的路要走。"

吉尔吉特这块谷地上，远在八世纪——我相信甚至更早，已有唐人的足迹。中国古丝路从西安向西发展，从新疆省入巴基期坦始于中国盛唐。这儿过去是商队要枢，后来发展成奴隶买卖市场，交易活动一直进行到十九世纪英殖民地时代。

山间土地辽阔无边，民居偏挤成一团。我们下午到民房宅区逛逛。刚穿入狭巷，原本在沟边洗衣洗菜的妇女，都起身抢门而入。把手中的活儿丢下不理。三秒钟内马上"清场"，只余下稚童、

牛和站在墙头上的黑母鸡！速度之快，简直不可思议。

我和阿细像两只瘟神，走到哪里，妇女全都发出轻呼声，像警报般，闻者马上把自己艳丽的身影掩藏在门后，待我们走过，却又按捺不住好奇，从门缝里探头张望。但，只要我一个回头，她门又“啪！”的一声，谢绝随便参观。

伊斯兰教对信徒言行仪表要求严峻。不少妇女，尤其是严守清规节律的，都把自己从头“包”到脚尖，只露出双手双眼。若非有重要事要办，绝不随便离开住宅在街上闲逛。在公共交通内，男女得分开而坐。餐室里，另设女性进餐室，……一切一切，我不愿置评。人类生活方式各有各的追与规范，在地球上各放异彩。都一把年纪了，还看人不顺眼吗？那不是白活了？

从吉尔吉特到浑札的卡利堡（Karimabad）路程是112公里，五个小时的车程，在滚动的轮子上饱览壮丽的喀喇昆仑山群，尽管有些匆匆，却没什么好遗憾的。人生到底是，多些时候都是只能暂时拥有，到后来变成曾经拥有。

抵达时四下已暗，深蓝渐暗的夜空上，一颗颗善良的星星已镶上来。气温降至零下9度，卡利堡完全静默下来。凉夜如水，寒气袭人。这又是一个艰辛的季节。

早晨起身，没水供刷牙。因为河道全结了冰，至少也得待到下午一时才落成水。我们用买来的矿泉水刷牙，边刷边跳。水冷得口腔麻痹，双唇像给人掴了二十大板。我想急冻的感觉大概相去不远。那种刺骨的冷，足以把脑筋里每根神经都勒紧。渐行渐北，温度逐日递减，刷牙变成每日越来越痛苦的一回事。

刚一脚踏出旅舍，我便给眼前的景色慑呆了。只见深蓝的天空下，雪峰拔地参天，山岳如此巨大如此靠近，白云显得伸手可及。谷地上的石房子都嵌在山腰山脚。我冲回房里去催阿细，并抱起背包，掏出相机，怕那朵云要把雪峰给遮住。这一带的高云，六、七千公尺高是平常事。巴基斯坦千山万壑之中，吉尔吉特境内便有世界第二高山K2。

山河之间，聚居着一户户生活检朴、贫穷而坚毅人家。房屋的设计就地取材，以石块堆砌而成的石房，只开着小小的窗口和

门。紧贴着陡坡而盖，以减少风暴袭击的破坏。室内中间有个升火的火坑，煮水暖身全靠它。这个设计像距今足有七千年的仰韶文化时代的居民设计。我们受邀到一户人家家里小坐，见到小房里的火坑，我就在想：人类生活条件其实很简单，只需一堆火，几件衣鞋和几件容器。所谓的进步，不过是把基本要求搞得复杂繁琐，结果最后连什么是应该拥有，什么是不必拥有都迷糊不清了。

浑札谷地是世界著名的长寿村，在气象宏伟的大岳揽抱着的谷地上，居民自耕自给，菜粮果豆，全无化学物剂；畜牧方式极原始，纵使正值冬天，他们也把羊群赶上海拔2800公尺高的山岗上吃草根。每次坐在茶栅外眺望霜峰雪岭无尽的风光时，我就会想起我大姐，一阵子飞日本一阵子飞印尼地工作，要她请两周度假总是说走不开。看到山居人家冬季坐看流云，我便会很主观地写信告诉大姐她真可怜，不如一条牛。老子所言的“大无即是大有”的道理，都流露在静坐在某茶栅内外喝茶晒太阳的浑札人安静的双手上。

在卡利堡停留了两日，便动身最北点苏士特（Sust）。苏士特人口更稀，只有几户人家挨着通往红其拉甫山口（Khunjerab Pass）的关卡设立餐室兼旅舍。给往来邻国商队、运货车夫、旅人提供吃睡场所。

夜里，好几次冷醒。尽管自备的睡袋可耐到零下27oC的寒冷。暖炉的插头松脱，无法操作驱寒。气温降到几度我不清楚，也许零下20度，或者更低。只觉得好像睡在冰窖里。若没带睡袋，恐怕要在这海拔2700公尺的高地上变成“人干”。

清晨七时余开始等交通。路边停着一辆昨夜抵达的巴士，引擎一直开动着，以防汽油凝固。人迹寥落的空旷上，显得孤寂凄绝。我和阿细在还升着缕缕寒气的地上来回走动，戴着皮手套的指尖冷到剧痛。那是一场艰辛的等待，望着空荡荡的尽头，交通什么时候会来？一点把握也没有。

后来我连脚趾的楚痛都没了，感到不对劲，跑进餐室向老板借暖炉，快速脱下鞋袜，十趾冰冷，拼命搓揉。阿细也来帮忙，我口无遮拦地说：“趾头暖不回来的话，恐怕要切掉。那时就要

变成青蛙了。”阿细听了哈哈笑。

幸亏没变成青蛙，一直挨到近午十一时才盼到一部吉普车上来。

关卡人员看过我们的护照后，便让我们上车，向红其拉甫山口进发。中巴合筑的喀喇昆仑公路全长955公里，我们从白沙瓦古城出发，远逾千里之外，内心很有满足感。

吉普车行驶了没多久，路边便出现美丽的冰挂。蜿蜒的山路被峥嵘的山势夹着，雄伟而壮丽。金色的阳光时而被挡，时而遍天遍地。不少浅滩、河道已结成冰霜。当我们上到距离中国边境约40KM的路段时，坡度更陡。群山为大雪沉封，长长的公路像山怪吐着的舌头。皑皑白雪随风漫卷，天地之间只有吉普车在奔驰。有时风刮得急，雪丝便吹进吉普车来，跌到衣襟上留下斑斑痕迹。放眼了望，到处一片白。我知道我们快抵达中巴接壤边境了。

这是世界上最高的公路。一向对“最”的状态很迟钝，也不在乎。过去在中国登华山黄山时，见滚滚云海袅袅腾升，因为是汗流浃背换来的美景，又听说云海难得一见，内心对大自然十分感激，私底下觉得是大自然的恩赐。如今不费吹灰之力登上4900公尺的红其拉甫山口，坐在车里看雪山层层坐开，只感到自己有点像卡通故事里的人物。

我们在国界线下车。风刮得紧，阳光忽晴忽阴。地上的国界石碑在连绵的山脉之间像两颗花生。无尽的白雪，悠忽的风向，雪地上模糊的牯牛，清绝的天地，浮立的云朵……这里，绝对有容人之境。想到古丝路商旅长征而来，从神州过来，从俄疆下来，要到古老的印度去，心头便一热，泪水盈眶了。像这样悠远的跋涉，只为了一口饭？或者一家人开饭？又或者是为了跳出一个不堪入目的世界？

所谓伟大的工程，这就是了。站在近千人伤亡的车道上，不禁又一次感谢机缘，待我如此恩厚。

暴乱声中，雅加达行

陈妙华

作者简介：

陈妙华，又署丁娜、白霞、Tinoh Chan 等。新加坡公民。著名的新加坡华裔马来文化工作者。曾任《星洲日报》和《联合早报》书记、秘书、高级行政与人事执行员、书刊出版部编辑，《联合早报》马来西亚和亚细安新闻组编辑，国际新闻组高级编辑。1960 年代为新加坡世界书局主编《马来语月刊》约 8 年。1997 年退休，现为自由撰稿人。曾与著名马来文化工作者杨贵谊合编 12 部马华、马来和马华英词典。1959 年翻译马来长篇小说《刀尖下的生命》，是第一部由新马华人翻译的马来长篇小说；也撰写马来文短篇小说。已出版的华文著作有游记《娘子军登黄山》；文集《岛国马来风》、《印尼多姿彩》；翻译《刀尖下的生命》、《河上风云》、《竹棍子》等。

暴乱阴影仍在，但本文作者一行人还是按原定计划，从新加坡飞印尼雅加达，参加北京大学词典编写组编写的《印度尼西亚语—汉语大词典》首发礼，并感受雅加达当地的社会实况。

“印尼这么乱，你怎么还要去？”朋友们听我说要去雅加达，都这么问。

2000年8月7日是我们出发的日子。大清早翻阅《联合早报》，读到《联合早报》赖宝珠的雅加达报道，大字标题：“人协年会前夕，雅城街景冷冷清清”。内文说，军警也在多条主要道路站岗，气氛紧张。我把报纸递给贵谊看，他读后即拨电话给诸庆兄。他们两人通话后，仍然决定按原定计划飞椰城，去参加北京大学词典编写组编写的《印度尼西亚语－汉语大词典》（Kamus Lengkap Indonesia － Tionghoa）首发礼，给梁立基教授等捧场；顺便也亲身体验一下印尼改革政府上台后的社会状况。

班机上黄皮肤最多

在泰国航空班机上，我与身边的小姐交谈，问她为什么只身在暴乱声中前往印尼。她说，只要避开那些示威游行现场，没什么好怕。她是马来西亚人，居住在新加坡，经常飞往雅加达，与珠宝商洽谈生意，把自己的珠宝新设计图样给那些商家看，若被接受她就回来，向香港和泰国定制后，卖给他们。她表示，印尼市场大，生意还不错。她也告诉我，雅城华人区格罗多（Glodok）的一些旅店租金便宜，一天约20万盾（约30多新元）。要吃华人餐食，也很方便。

原以为飞往雅加达的班机一定乘客稀少，但见自己所乘的班机，乘客却把500多个座位几乎坐满了，有黑人，白人，黄皮肤的当然最多。

我们抵达雅城的苏卡诺－哈达国际机场，走到移民检查处，赫然看见一位先生举着我们的名字牌在那里等候，我们不免一阵惊喜。原来同行的新山南方学院马来语文系主任李来兴兄，曾电传通知主办机构有关我们的来临，于是主办机构派潘先生到机场接机。潘先生是一位企业家。他和哥哥都为上述印华词典义务做了许多工作，精神可嘉。在他的帮助下，我们把护照交给移民局官员后，即到行李带领取行李。后来，一个移民厅官员把办好手续的护照送来给我们。这样的礼遇，真让我们惊喜连连。

前往旅店路上，我们问潘先生，当天是印尼人民协商议会常年大会开幕日，雅城是否有发生暴乱。他说："没事。印尼人的文化决定了他们是不会真正乱起来的。讲话多多，行动少少。"

虽然如此，由于初来乍到，当晚我们还是不敢走得太远。四个人只在住宿旅店附近巴东餐馆吃了晚餐，到街口买了一些当地印尼文和华文报章，就回旅店的游泳池边喝茶聊天。

后來，梁立基教授等六位北京大学教授自主办机构安排的晚宴中回旅店，都到我们的客房来。中国、马来西亚和新加坡朋友，因对马来文的共同爱好，聚会在印尼，大家都感到非常高兴。

雅加达是个约有1200万人口的国际大都会，分为东西南北中五区。我们住宿的Santika旅店，座落在雅加达中部商业区，距离国会大厦不远。旅店外的街道两旁有许多摊贩，用布把摊位围起来，摆上一些桌椅，就成为"小食店"；另一些摊贩，则在路口交通三角洲摆地摊，售卖各种廉价日用品。这是雅加达处处可见的典型旧商业街。旅店内却是另一片天地，有会议大厅、咖啡座、酒楼、游泳池、卡拉OK和商业通讯设备等，富丽堂皇，是印尼第一大报《罗盘报》集团属下的子公司。旅店里人客众多，常常遇见一些青年男女进出。询问下，才得知他们是参加"雅加达先生小姐竞赛"的参赛者，将在该旅店住两个星期，参与主办机构安排的活动，除了比赛，也参观老人院等。楼下会议厅，于我们住宿期间，每天都有聚会，如保险、旅游讲座和研讨会等。每天早餐，餐厅里宾客众多，餐食很丰富。

也许，这就是发展中国家的普遍现象，贫富悬殊，天堂地狱，咫尺天涯！

印汉词典一大盛举

第二天早上8时，我们到楼下大礼堂参加《印度尼西亚语—汉语大词典》首发礼及随后举行的"语言与文化在提高印尼—中国关系中所扮演的角色"研讨会（Simposium Peran Bahasa dan Budaya Dalam Meningkatkan Hubungan RI-RRC）。

词典首发仪式降重举行，出席贵宾包括印尼教育部长穆海明

（Yahya Muhaimin）、中国驻印尼大使陈士球，印尼华裔总会会长汪友山、企业家潘仲元、潘友元兄弟，以及工商界、文化界和印尼大学教授等约 300 名，场面热烈。

这部词典是北京大学和印尼国立大学 30 多年来的首个合作计划成果，也是苏哈多政权禁止华文华语在印尼使用以来突破性的盛举，印中双方都非常重视。印尼华人社会更感兴奋。因为正如研讨会主讲者之一的印尼大学汉语专家、文学院院长肯诺莫诺博士（Prof. Dr. Gondomono）所说，在苏哈多执政时期，由于总统和人协明令禁止使用华文华语，连《时代周刊》和《远东经济评论》等英文杂志，如果印有华文，也得送去检查后才能发行，而实际上，那些华文只不过是药品和饮料广告罢了。因此，要出版《印度尼西亚语—汉语大词典》这样印有大量华文的出版物，就更不必提了。现在，不但北京大学教授们编写的印汉大词典由印尼的著名出版社属下子公司 PT Elex Media Komputindo 出版，而且由印尼教育部长当首发礼贵宾，怎能不令印尼华裔，特别是华裔文化界，感到欣慰？为表支持，他们当场购买和定购了几百本大词典。

参加词典首发礼是我们此行的主要目的，现在目的已达，让我们去看看旅店外的世界吧。

印尼华人是打不倒的

根据当地报章报道，国会大厦外是有一些示威，人协大会也意见纷纭，各电视台频频现场直播国会议员的演讲，也有专家学者的分析。问当地朋友，他们都说人协大会是人协大会的事，老百姓则照常生活工作做生意，各干各的事。

我们利用剩下的两天时间，日夜往外跑。从雅加达中区到南区，再到北区，东、西区，逛商场，跑书局，赴晚宴，进午餐，可说是“马不停蹄”。我们的德士和朋友的吉普车，一再经过人协大会现场的街道，除了看见飘扬的政党旗帜和戒备中歇息的军警，似乎没有感觉到什么紧张气氛。雅加达的交通阻塞是闻名的，特别是华人区的格罗多，听印华作协主席袁霓说，不久前警方驱

逐非法摆卖翻版录像带摊贩，引发骚乱以后，政府让摊贩们继续摆卖，因此，如今摊位摆得更多，交通更加堵塞。我们在最后一天，因为要到那里的餐馆进午餐，就尝到了车辆蚁行的堵车滋味。

格罗多是两年前印尼暴乱时受烧杀破坏最严重的地区，至今还是满目疮痍，许多被烧毁的店铺大楼都还未重建或装修，显得有点恐怖苍凉。袁霓说，有些业主心有余悸，仍然在观望。后来在别的地区，我们却看见一些被破坏的店屋和商业大楼已经重建起来，而且变得更加宏伟。茜茜丽亚说："因此有人说，华人是打不倒的！"所谓危机处有生机，生机处有危机。要怎么应变，夺取先机，就看各人的神通本领和眼光了。

城里外来人口众多

一晚，李来兴的印尼大学校友拉士莫诺（Lasmono）驾车带我们到雅加达南区 Kebayoran Baru 的 Blok M 百货大楼吃巽达（Sunda）族风味晚餐。从旅店出发时已是晚上 7 点多钟，但经过仍在举行会议的国会大厦和惹兰苏迪曼等路段，交通还是很拥挤。10 多分钟的路程，我们竟然走了半个多小时。

拉士莫诺是一名工程师，任职雅加达一家美国石油开采器材公司 10 多年，每个月都到柔佛州的新山去与妻儿团聚。因为他的太太任职印尼驻马来西亚领事馆。

Blok M 百货大楼的食物中心位于地下层。熟食摊位非常多，座位也很多，给我们的第一印象是：雅加达的确是个国际大都会，即使是食物中心，也以大见称。

据拉士莫诺说，Kebayoran Baru 在 60 年代是新开发区，是雅加达的卫星镇，但现在已显得老旧了，因为其他更现代化的新区已经建设起来。

吃完晚餐我们到该百货大楼逛逛。这百货公司有好几层，而且占地极广，每一层都货品琳琅满目，无论是雕刻品，还是衣物，都以多和品质取胜，但价钱并不便宜，一件丝绸的峇迪男装上衣，折算起来是新币 200 多元，即 1000 多万印尼盾，可见印尼上层社会的消费力是相当高的。

驱车回返旅店，已是晚上10点多钟，但路上仍然非常热闹，人多车多。问拉士莫诺晚上是否安全？他说，雅城是印尼全国首都，外来流动人口多，尤其是现今失业者相当多，当然会有安全问题，但只要小心，一般上是没问题的。

走过欧亚澳纽美各大城市，哪个地方没有安全问题？请君好自为之是也！

无论情况怎么变……

匆匆四日行，当然无法对雅加达和印尼社会作很深入的了解。不过大体上，我觉得印尼人民现在是比较自由了；华裔也开始敢于站出来争取作为国民的应有权利，要求取消歧视和压制华裔华文的各种法律和禁令。

尽管政治精英和政客，以及原有的旧势力仍然为争权夺利而争吵不休，但老百姓经历了许多波折和苦难，已认清国家必须稳定，印尼币值才能稳定的事实。尽管各股政治势力时不时示威游行，但参与的人数却逐渐减少了。我们接触到的一些人说，雅城人口千余万，示威的几百几千人算什么呢？所以大多数市民，仍旧日夜忙碌，做生意打工，求学问学本领，各展所能，各谋发展。

啊，雅加达，雅加达！这个国际大都会，无论情况怎么变，人民还是要生活，要随历史车轮前进的！

（2000年第四期《源》及2001年3月5日马来西亚《南洋商报·南洋副刊》）

爱丁堡冬天的故事

蔡曙鹏

作者简介：

蔡曙鹏（1949—），笔名叶漫天、李秾等。生于印尼，早年随父母来新求学，现为新加坡公民。毕业于南洋大学地理系、英国伦敦大学东南亚研究硕士、北爱尔兰皇后大学博士学位，主修民族音乐和文化人类学。自小喜爱文艺和舞台艺术，中学时期便从事编舞、编剧、导演和表演工作。曾加入儿童剧社、青年剧社，编写了许多广播剧。数十年来，从事学术研究、文艺创作和艺术教育工作。他是世界舞蹈联盟、东南亚偶戏协会、新加坡舞蹈学会的发起人，也曾担任艺联剧团、敦煌剧坊等文化团体顾问，国家剧场舞蹈学会、世界舞蹈联盟新加坡分会主席，东南亚偶戏协会副主席，新加坡戏曲学院创院院长。现为新加坡华族舞蹈协会顾问。舞蹈作品《当春暖花开的时候》曾获1978年北爱尔兰编舞创作首奖。他也编写过许多话剧、相声和快板，其中以讽刺喜剧《青年画家》最受欢迎。已出版的著作有：舞评《世界艺坛巡礼》、《剧场舞话》；论文集《东南亚戏剧》、《东南亚舞蹈》、《华族戏曲的变革与创新》等。

从伦敦国王十字火车站乘快车到爱丁堡，要将近四个小时。上一次北上苏格兰，是将近三十年前的事了。这次带了家人到英国，除了回母校北爱尔兰贝尔法斯特皇后大学讲课外，也想去探望几位多年不见的老朋友、老同学。虽然是下午三点三刻左右，天色已经昏暗。斜阳余晖，照着久违了的伦敦的冬天景色。走过长长的月台，终于找到我们的车厢。

四点正，火车准点出发。车厢里鸦雀无声。看书的、读报的，各自专注在字堆里。坐在斜对面的老太太，一针一线织毛衣，一寸光阴也不荒废。正对面是个年轻人，从坐下来就对着笔记电脑精神百分之百的集中，像是在赶写什么文件似的。我也摊开夏威夷大学出版社的新书《歌舞伎那被人遗忘的战争》。这是日本通、夏威夷大前辈詹姆斯布莱登的新著。讲述 1935 年至 1945，歌舞伎如何被当时的军国主义政府做为政治宣传工具。发展出所谓“一夜泡菜剧”、“新时代剧”和“新历史剧”。这本四百六十六页的精彩巨著还没读完，只听见孩子说：“爸爸，快到了！”。果然，不到一分钟，播音系统就传出火车快到站的通知。“哎呀，外面下着雨呢！”女儿说。我们依序下车后步出位在市中心的威佛里火车站（Waverley Railway Station），立刻感受到肃杀的寒风的凌厉。我赶紧戴上帽子和手套，用围巾把颈项封的密密实实。天黑雨冷风如刀割，马上叫了计程车到预定的排楼公寓。不到 5 分钟司机拐几个弯便到了。公寓就在城北新区的一条横巷里，左邻右舍是商店。一按门铃，马上有人应声而出。原来屋主派了个叫詹姆士的年轻人，一直在那里等候我们。他热情地帮我把行李提上三楼。明亮的客厅暖洋洋，感觉真好。“这里是暖气的开关、那里是微波炉。你们还没吃晚餐吧？下楼往左走，拐个湾就是超市。买盒煮熟了的意大利面或印度咖喱饭，放进微波炉里一热，就可以吃啦！”。他笑眯眯说了一声晚安，留下一片温馨下楼了。

爱丁堡吹亚洲风

第二天上午，冒着刺骨的冷风，我们到附近刚修建完毕的国家人像画廊参观。下午到城南老区的爱丁堡大学去走走。因为大学离目的地近。这次来爱丁堡，主要是为了探望 31 年没见面的

老朋友恩娜丝。虽然许多年没见面，我们倒是勤于书信来往，数十年未间断。几个月前她曾来信兴奋地说道："今年爱丁堡艺术节是东方舞蹈家的天下。亚洲舞蹈的奥妙和永恒的美，对我们来说就像谜一样。这回我会去看中国中央芭蕾舞团的《牡丹亭》、韩国安恩美编导的《巴丽公主》、印度舞蹈家苏鲁帕森的《古典舞精选》、越南旅法舞蹈家艾索拉的《旱与涝》等等。希望我能消化这顿亚洲文化大餐"。

恩娜丝要我们四点半到"舞蹈基地"去和她会面。那是一座官方赞助建立的综合性的舞蹈中心，名誉赞助人是查理斯太子，十年前以700万英镑修建而成。我们依约准时抵达"舞蹈基地"接待处，说明来意。职员左手指着长长的走廊的另一端说，"看，她来了。恩娜丝是位从来不迟到的老师。"

"Soo——Pong——"，一面叫着我的英文名，一面大步走来。眼睛闪耀着喜悦，张开的双手挥舞着欢乐。见到几十年不曾见面的老朋友，高兴啊！"恩娜丝，您风采依然呀！一点也没变！"。"您是说我在四十岁时就像个七十岁老太太？至今没有变？哈哈哈...."。"您的巧舌也一点没变！""好了，好了，我们的童心都没变！快快跟我来。"。

脑子不会生锈的老来壮

恩娜丝自豪地指着，"舞蹈基地"既不是舞蹈学校，也没有驻地舞蹈团。但这是苏格兰最完美的舞蹈中心。"我们的艺术总监摩兰蒂亚斯非常有谋略。她对行业的情况了如指掌，舞蹈界老老少少她都认识。也有人脉，找钱很有办法。从10年前开张以来，广开门路。邀请各有专长的老师来开课。从早到晚，尽量充分利用所有的空间。踢踏舞、爵士舞、芭蕾舞、民间舞、健身舞、街舞、非洲舞、儿童舞、瑜伽课、专为老年人设计的舞蹈，应有尽有。上周六我们还办了每学期一次的汇报演出，可惜您们来迟了一步。"她指着布告栏上的活动照片说，"看，'舞蹈基地'的活动多么多姿多彩！"。"那您开的是哪门课呀？"原来她开的课很特别。这门课叫做《舞蹈是怎样创造出来的？》。恩娜丝很有信心地说"门外汉和专业舞蹈员都会有兴趣来听课。舞蹈是人

类表达情感的一种方式，有其世界性。我用了大量的史料和采集自不同文化区的例子与图片，来说明世界舞蹈的多样性。也可以说是通过这个课程和大家分享我近年研究的心得吧。哦，对了，谢谢您这么多年来，不断给我发送关于新加坡的舞蹈讯息。不，我应该说亚洲的舞蹈讯息。您发来寄来的《剧场舞话》、马来西亚全国舞蹈比赛特刊、中国舞蹈节的照片，都派上用场了。”原来恩娜丝在去年，也就是她69岁时才正式停止在爱丁堡大学教课。“舞蹈基地”的艺术总监得知这消息后，立刻请她到这里来讲课。她不想重复她以前教的课，觉得教新课程更有意思。“我把我收集到的新材料编排出来，这个过程需要动脑筋。这对我很好啊。脑子就不会生锈！”。

恩娜丝带我们去每一间课室参观。课室大小不一。正规的舞蹈课室地板，标准的天花板高度，芭蕾舞员做托举动作绰绰有余。“看，这间课室最特殊，透明的天花板样可以看到爱丁堡的地标——爱丁堡城堡”。我们抬头一看，果然看到这座有八百多年历史的城堡在冬夜里的风采。“好了。今天的参观就到这里结束。有什么问题吗？”恩娜丝毕竟教了几十年书，习惯性要听者提问作为参观前的结束总结。“好了，参观过苏格兰最有规模的“舞蹈基地”，该去参观老朋友的家了。我们搭巴士车好不好？”“当然好啊，沿路还可以看风景。”女儿代我们回答。“听说您也喜欢舞蹈。哈哈，一会儿到我家你会很开心的。我家里呀，有很多舞蹈宝藏！”我们刚刚走出舞蹈基地的大门，恩娜丝喊了一声“跑！快跑！快跑！”便向不远处的巴士车站飞奔过去。真了不起，70岁的人了，跑得那么快。后来想想，学舞蹈就是好，练得好腰腿，白发苍苍也能飞。等大家在巴士车上坐好了，恩娜丝向孩子们眨一眨她的右眼说，“我先请你们到我家附近的法国餐馆去品尝美味佳肴。”

我们不愿让恩娜丝破费，只点了洋葱汤。“哎呀，您们怎么点那么少？”大孩子说：“其实，像日本味噌汤或俄罗斯的红菜汤一样有代表性，法式洋葱汤是法国传统饮食中的经典呀，能展现法国特有的饮食风味。”老二接着说：“您不是说早上在家里做了糕点，我们得为肚子留点空间。到了府上，才装得下您亲自做的美食。对吗？”“对对对，等一下，你们这三个青年人一定

要多吃我烘的巧克力饼干和三层蛋糕。”

家是一间艺术馆

从法国餐馆出来，一拐弯就到恩娜丝的家——一座独立式洋房。“我们是楼上的屋主，楼下是别人的。”从侧门上楼，我们就被楼梯两旁的许多留下时代烙印的海报吸引住了。有些是战前芭蕾舞演出的海报，有些是五十年代的美术展览的海报。在门左边的墙，竟然是一张有安娜·巴甫洛娃的演出海报。“哇，恩娜丝阿姨，您太神奇了，哪里找来这一张有安娜·巴甫洛娃签名的海报？她可是是20世纪初芭蕾舞世界的一颗巨星呀！她10岁时考进圣彼得堡舞蹈学校。不到20岁，便成为马林斯基剧院芭蕾舞团的首席女演员。对吗？”女儿好奇地问。“你果然是的识货的小小舞蹈家，哈哈！等一下你们就会见到这位为了表示对我的爱，经常在旧货地摊为我寻宝的人。天晓得这张安娜·巴甫洛娃签名的海报他是在哪个地摊找来的。年轻人，您们要明白的是爱情的力量是伟大的！”三个孩子听得哈哈大笑。

恩娜丝的家真是间特色图书馆。这里有文化、历史、舞蹈、戏剧、美术的书。60平方米左右的书房，书架从天花板到地上，密密麻麻地摆着许多许多分门别类的剪报盒、各种演出特刊、展览会说明书和艺术论著。“您刚才说您想指导英国评论界怎么看中央芭蕾舞团的《牡丹亭》是吗？”她伸手从一个文件夹里翻出《牡丹亭》的评论文章。这一举动使孩子们对这位老奶奶增添了无限敬意。做学问就是这样点点滴滴的累积。我们各自根据自己的兴趣浏览书架上的珍藏，真有一种入宝山探宝的愉悦。

“各位注意，他，来了！！”随着恩娜丝知道方向看去，出现了一位高大、双眼炯炯有神，八字胡子增添几分帅气的苏格兰大汉。这是恩娜丝十几年前给她带来无限幸福的第二任丈夫。我记得三十几年前另一位芭蕾舞教师丹克玛莉介绍我认识恩娜丝的时候，她那张愁眉深锁的苦瓜脸。那时两的还在中小学念书的两个男孩还小。在她们面前，她还得表现得很开朗。但在后来陪我去看演出，在中场休息时，恩娜丝是泪下如雨，哭不成声。“这就是劳伦斯，世界上最爱我的人！看看看，这里、那里都是他的

巧手修补的古董。像他如此细心、能那么精细地把这里的一条列痕、那里一点破绽，都补得天衣无缝！他哪里学来的巧夺天工的本领，你们得去问问他。亲爱的，您招呼招呼来自新加坡和我有三十年以上交情的尊贵客人。我得去厨房端出杰作给大家品尝啦！”说完做了一个芭蕾式的转身便向厨房飞奔而去。

意外的超惊喜

恩娜丝的巧克力饼干和三层蛋糕果真美味可口。我们谈呀吃呀，非常开心。劳伦斯渊博的知识、恩娜丝的厨艺，让远方的客人享尽耳福口福。火炉映红光，宽大的客厅洋溢着珍贵的异国友情。劳伦斯突然放下他吃了一半的蛋糕说，“亲爱的，您不是有一件让客人超惊喜的好东西吗？快拿出来吧。”给他那么一说，我们都很好奇，她会有什么秘密武器呢？只见恩娜丝哼着进行曲从房里出来。双手捧着一卷画。等到她摊开放在桌上才知道是两张素描。我惊叫了起来：“啊，天哪，您还收着？”“爸爸，是您画的？”“对，您爸爸当时为了逗我两个小孩开心，在我离婚后住的破房子画的。”我马上回忆起那个下午的场景。我从格拉斯哥乘火车来爱丁堡看苏格兰芭蕾舞团的演出。她的好朋友丹克玛莉吩咐我，“您早点去吧，看演出前一定要去看看我的好朋友恩娜丝，她遇人不淑，索赔赡养费还没有下文，孩子还小。她是非常优秀的舞蹈老师，会很高兴认识您的。”我答应丹克玛莉后，就按图索骥找到她的家去了。只见母子三人心事重重，眉宇之间堆满忧伤。为了逗他们开心，我说“来来来，我为您们画幅速写好不好？”想不到这一妙计竟然奏效，孩子们笑咪咪地道谢多次。能用我生锈的画笔给孩子们带来快乐，我很高兴。但我万万想不到恩娜丝还收着这两幅素描。“您还记得吗，那天您拿了一袋苹果给我们。但这两张素描比那袋苹果带给我们更多欢乐。这是友谊的见证呀。”劳伦斯接着说，“就是通过这两张素描我知道她有个新加坡的好朋友。谢谢您把全家人都带来了。亲爱的，快拿出香槟酒，庆祝啊！”

那晚我们谈到深夜，才依依惜别。风呼呼地叫着，大家的心里却暖洋洋的。

2011 年 12 月 3 日写于爱丁堡

在陌生的城市里发现自己

蔡志礼

作者简介：

蔡教授拥有美国威斯康辛大学语言与文学博士学位和新加坡国立大学教育硕士学位，曾任教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多年，目前为美国波士顿大学黄世伟经济道德学院高级顾问、南方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院长兼中文系主任。他不但精通双语双文化，也是语言教学科技领航人和重要诗人。他的第一本诗集《月是一盏传统的灯》获得全国诗歌奖。2010 年新加坡作家代表团受邀访问上海世博会，他担任副团长并主编上海世博会新加坡文选《花园城市与水的神话》。现任东南亚文学奖评委、新加坡国家文化奖文学组专家评审团委员、新加坡文学奖诗歌组评审团主席、新加坡国家艺术理事会顾问、推广华文委员会写作组主席、新加坡全国阅读运动华文组主席、世界书香日顾问、五月诗社副社长、新加坡全国驻校作家计划主持等要职。2014 年，他荣获三个新加坡政府部门（新闻与通讯部、教育部、文化、社区与青年部）颁发的特别贡献奖。今年更获选为首位新加坡驻法国作家。

今年三月，我惊喜地获得到了一个难能可贵的写作机会，让

我从繁忙的例常生活和工作中抽离出来，直接空运到法国西南部红酒的故乡波尔多 (Bordeaux)，在那儿的作家寓所独自生活一个半月，专心创作。这是新加坡国家艺术理事会、艺术之家与法国文化机构 ECLA Aquitaine 为庆祝新法建交五十年，首次联办的新法作家入驻计划（Singapore – France Writing Residency）。

我祈盼此番入驻在时间上比新马慢六个小时，空间距离一万一千多公里，处处散发法国传统文化与美酒芬芳的波尔多，能让我暂时远离机械化的生活惯性，能让我的心湖沉静下来，以悠闲的纯艺术创作眼光，端详这个文化古都的人文生态；以一颗平和的心聆听这个陌生城市的呼吸节奏，让我那快要进入冬眠的诗情，再次燃起创作的热情。

陌地声的由来及其隐藏的五层含义

要写出人人赞好的诗难，要为即将出版的诗集取一个既能准确反映主题，又能朗朗上口的好名字也绝非易事。经过多番斟酌之后，我趁内人慧萍和女儿逸婷来波尔多探望我，后来我们一同到巴黎出席书展期间，把想好的几个书名提出来，很民主地征求意见。但是居然没有一个合她们的心意，不是批评没有新意，就是嫌太玄了，难理解也难记忆。

我见状只好耐心地解说，其实这一次编辑诗集，我最大的感触就是在陌生的城市里发现自己。因为来到波尔多后，我的听觉变得异常灵敏，除了不远处教堂随风飘来的钟声、鸟儿拍着翅膀掠过树梢的声音，门窗被风儿耍玩的声音外，我也清晰地听见阳光跌落在碎石路上的声响，以及站在寒风里的树木的轻叹声。这与我当年在美国威斯康辛大学麦迪逊 (Madison) 总校念书的情形相似。已故国学大师周策纵教授就把 Madison 译为“陌地生”，带有在陌生的地方生存之意。

逸婷入神地聆听了我这番重要的谈话后，灵光一闪，立即说：“那就用《陌地声》吧，陌生地方的声音！多好听啊！”我闻言后回头望了望慧萍，只见她微笑地点头赞同。我仔细想一想，这个书名确实很能反映我的创作理念，但似乎还欠缺一点元素，我于是建议在前头冠上“聆听”一词。这一回众无异议，一致通过，

这本诗集的书名由此诞生！

两天后她们要返回新加坡了，我不舍地送她们到巴黎夏尔·戴高乐国际机场后，孤单单地搭上高速列车回六百公里以外的波尔多。一路上因担心离愁会伺机爬上来偷袭我那空空荡荡的心，于是就小心翼翼地从记忆的匣子里，掏出《聆听陌地声》的书名，反复地思索玩味，结果在列车以每小时180公里飞驰的法国中部偏西的大平原上，我对这个书名的含义有了更辽阔的思考。

首先，周策纵教授是吾师王润华教授的老师，也是我十分敬重的国学大师，我何其荣幸，在威大有机会当他的学生，津津有味地聆听过他讲中国古代文学史。之前提到周教授将Madison（麦迪逊）译为“陌地生”。这本诗选把“生”改为同音字“声”，取名“陌地声”，是一种纪念周教授巧妙地结合音译和意译这个地名的方式。

其次，来波尔多隐居专事写作之前，我在国外逗留得最久的就是在陌地生城。那是九十年代中期，到获得奖学金到美国威斯康辛大学念书。当年只是三十六岁，加上有慧萍相伴左右，虽然长期身在国外，只觉样样新鲜，充满了好奇和挑战，没有太多的苦闷和孤寂。我和慧萍在那儿度过了当研究生近四年时光，后来各考取了博士与硕士学位，这册诗集以其谐音命名，为当年留学的回忆刻下了美丽的印记。

其三，岛国发展之迅速超乎想像，古旧的建筑集体消失，现代高楼争先恐后涌现，街路也纷纷改道而行，以往熟悉的老地方几乎都认不出来了，我因此经常在熟悉的土地上迷失方向。即使后来有了全球定位系统带路，乱了方位的错愕始终挥之不去。后来与一些友人谈起这种迷失的感觉，大家都有同感，原来这就是所谓的“集体失忆”。失忆的最大问题就是对周遭的人与事麻木不仁。在紧张与繁琐的工作中，我们很自然地陷入惯性的机械式麻木的生活中，忘了我是谁。

当置身于一个全然陌生的环境，特别是在没有导游，没有熟人，在听不懂也看不懂当地的语言文字的情况下，长时间独处，一个人静观四面景色，倾听八方声音，那种触动特别深刻。由于听觉音响往往比视觉影像更能钻到大脑记忆的最深处，更能引发

心灵的撼动，更能激发艺术创作的冲动，许多创作就在异地应“声”而生了。

其四，我来自南方以南的小岛国，来到虽然北上只有18公里的诗鼓莱(Skudai)，然而诗鼓莱对我而言是一座陌生的城镇，我对傲立在岗上的南方大学也不熟悉。初来的时候，看到的一切都不一样，听到的语言声调和虫鸣鸟叫，甚至是隔着衣衫的心跳，也与岛国不尽相同。这本诗集在这么一个相对陌生的地方出版，取名《聆听陌地声》，是再恰当不过了。

其五，“陌地声”亦是“魔笛声”之谐音。若诗人手中的笔，也能发出如魔笛般迷人音乐，诗歌的魅力必能在数码新时代重新受到重视，这也是我对诗歌艺术最大的祈愿。

坦白说，在我写过这许多诗当中，我还蛮偏爱《书香》，除了因为宏墨谱上很有韵味的调子又成为阅读运动广为传唱的主题曲外，最重要的是女儿逸婷和她的同学韵欣，也曾在宏墨的指导下和佩莹的协助下学唱这首歌，并上台为三四百名观众演唱。听到女儿一字一句轻快地哼唱着自己写词的歌曲，那种无名的感动，难以言喻动。

《书香》的原型是收录在这本选集里的《阅读的美丽与哀愁》。我开始的时候是这样写的：“我发现了／一枚小小说在闪烁／我撞见了／两篇散文深情接吻／我见证了／一首唐诗频频转世／啊！我惊见／一部断代史隔江自刎。”

写完把诗的初稿给周粲老师过目。周老师低头细读之后，一言不发，我问他有何高见，直说无妨。他神色凝重的说：“若是要谱曲传唱，这首诗需要重大修改。”他顿了一顿说：“最好是重写。”我闻言后立即说：“那就重写好了！”后来这首诗重写后，前后经过三个星期大大小小的修订方才大功告成。比起我那些一挥而就的诗作，不知要艰难困苦多少倍，但是每当听到这首歌的时候，心中都会泛起圈圈满意的涟漪，所有的辛苦都是值得的。

一首诗能唱成一首歌已是万幸，没想到艺术的延伸无可限量。在南方大学副校长何启良教授的推荐下，马来西亚独树一帜的书画家彭庆勤先生，选了《书香》为书画的创作题材，赋予了这首诗和歌另一种跃然纸上的艺术生命。

何教授以擅长的刻字刀法，在不到三百字的评介文字里，精准而细致地雕出了《书香》这首诗、这首歌和这幅书画的容颜：

“点上一支线香，看着青烟袅袅升起绕梁而过，香味弥漫开来，久久不去。是沉香、是墨香、是书香。《书香》不只是一首诗，也是一首歌。书家要表达的是这双重意义。香是炉香，可烧可熏；香是芬芳，可嗅可闻；两者都能让人氤氲陶醉。诗人的意义也是多重的。蔡志礼最想表达的毕竟还是书之内容。书而有香，不仅仅是有形的纸张、油墨、装帧，而是无形的道，必然是“历史总叫人神伤”，必然是“早生华发”的感叹。品香、品书、品道，都是可以修行的。此幅作品看似简白，却包含极为丰富的意涵。一缕书香，从黄铜小香炉升起，“听一窗蕉风作响”，尽是放翁“尽在焚香听雨中”之意境。

写了一首诗，得到周粲老师的指点、好友黄宏墨的谱曲演唱、女儿用心的吟唱、各读书会的朗诵、书画家彭庆勤先生化为墨宝，何启良教授的推荐与评介，夫复何求？

因为变迁，在熟悉的土地上我经常迷失方向；因为写诗，在陌生的城市里我发现了自己。王润华教授总结对我的诗歌艺术的评介时指出，我的诗歌风格与内容上的复杂性，目前还不能过分诠释与解读。这是对我的诗歌最中肯与精辟的评价。相信只要我持之以恒地继续探索继续写诗，属于我的诗歌大数据时代肯会到来。

2015 年 4 月 3 日写于法国波尔多作家居

我的南洋茶餐室情结

何华

作者简介：

何华，祖籍浙江富阳，生长安徽合肥，现为新加坡公民。上海复旦大学中文系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硕士。曾任职《安徽日报》、新加坡佛教居士林，现为出版社高级编辑。作品散见于报章刊物，已出版作品有散文集《因见秋风起》（2004）、《试遣愚衷》（2004）、《买金的撞着卖金的》（2007）和《老春水》（2014）。

这几年我常去马来西亚背包旅游，逗留最久的场所就是街边茶餐室（也叫茶室，和港式茶餐厅是两码事）：高高的屋顶、悠悠的吊扇、马赛克地砖、友善的老人、摊开的《星洲日报》、香浓的咖啡、移动的光影、（有些还配置）龙脑木椅、云石圆桌，仿佛一头扎进了过去的老岁月里。就这样以一个外乡人的身份孤立于南洋的语境里，却其乐融融。“什么都可以想，什么都可以不想，便觉是个自由的人。”茶室除了售卖咖啡、红茶、咖椰面包、半熟蛋（加黑酱油、胡椒，拌着吃），大多还附设鸡饭、云吞面、叻沙等小吃摊位，开辟了南洋小镇最具市井风情的一方天地。我

确认自己有南洋茶餐室情结。槟城、马六甲都是我喜爱的城市，不过游客云集，去一次也就够了。我跑得最欢、一去再去的还是大马那些二三线的小城小镇，譬如芙蓉、麻坡、怡保、金宝、文冬、居銮等，可以在那里的茶室里一耗就是老半天，时间似乎有了另外的意义，我也似乎变成了另一个自己。南洋茶餐室，仿佛成了我的福地和道场，有了些“朝拜”的意味。

日前刚上了一趟福隆港(Fraser's Hill)，没有从吉隆坡直接去，而是绕道文冬。为什么？当然是想领略一下这个以众多美食著称的古朴小城。从吉隆坡 Titiwangsa 车站，搭乘长途巴士，一小时十分钟即可抵达文冬。山城的事实，加上地名“冬”字的潜在误导，想当然以为文冬应该较凉爽。可是六月午后的小城，骄阳似火，没有一点凉意的恩赐，真是枉担了这山城的名目。街道两边店屋的竹帘都拉了下来，影影绰绰，几只猫慵懒地躺在廊道地板上，一动不动，表现出“心静自然凉”的范儿，令人生羡。我走进新美利茶餐室，几个安哥正在打盹，我这个异地人的进入很快驱走了安哥们的睡意，给他们单调的生活提起一点新鲜劲儿。于是，我和他们及店老板的对话开始了。这是我去大马的二三线小城周而复始的经验，这也是我了解当地情况最重要的途径，弥补了书本和网上资讯的不足。闲聊中，得知老板姓陈，海南人（难怪他们店冲泡的咖啡这么香），他的准女婿周末也来店里帮忙，说一口台湾腔华语。“留台的？”“是。”一问一答间，慢慢热络起来。听说我第二天要去避暑胜地福隆港，这对翁婿还主动为我联络德士司机，并谈妥合理的价格。文冬在上世纪四五十年代，是马共的重要基地。听新闻界老前辈陈加昌说，当年他曾跟随部队前往文冬、福隆港一带采访，战战兢兢。马共神出鬼没，防不胜防。

文冬的豆腐好吃，花生好吃，云吞面也好吃，当然“文冬姜”就更有名了。我们聊着当地的特产，陈家未来女婿突然问我吃过文冬的“什雪”吗？他说长途车站附近有一家叫“球宝”的雪糕店，不可错过。离开新美利，投奔球宝，点了 ABC 什雪，果然好滋味。

说到茶餐室，麻坡小镇最令人流连。江南、江滨、华南、新亚、源美，茶室纷呈，不胜枚举，这也是我格外偏爱麻坡的原因之一。麻坡的老建筑之多大概排在槟城、马六甲之后位列大马第三吧？

这些老建筑风格多样，包括了海峡折衷式（Straits Eclectic）、艺术装置式（Art Deco）、早期现代式（Early Modern）和实用主义（Utalitarian）。马来亚大学和新加坡国立大学的专家学者联合对麻坡的建筑进行考察，于2011年出版了《Muar: Tributaries And Transitions》一书，其中新亚茶室是他们重点研究的四个对象之一。除了新亚，麻坡的很多茶室都古色古香，空间场景极有韵味。

最是记得，有一次在居銮的“雪园”，吃了两块娘惹糕后埋头看郁达夫的《迟桂花》。很久没有这么一气呵成的阅读经验了，如果我硬要说这是郁达夫最好的小说，一定与那天的环境与心境有关。郁达夫的小说，我读大学时迷过，中间二十年几乎没有碰过，这几年又开始进入新一轮迷恋期。他的《茫茫夜》、《秋柳》、《迷羊》、《过去》、《春风沉醉的晚上》，这几篇我也偏爱。我多次逗留雪园，喜欢它的黑白招牌，给花花绿绿浓浓烈烈的南洋平添一丝冷清与雅致，颇有点东洋的简约，恍惚间甚至误把“雪园”认作了“雪国”。它也让人联想到苏格兰建筑师、艺术家麦金托什（Mackintosh）设计的The Willow Tea Room，这间位于格拉斯哥的杨柳茶室，招牌也是黑白的。雪园和杨柳茶室比较，等级差了十万八千里，但小小一方招牌，却有“见贤思齐”之心，难得。

另一个让我怀恋的城镇是怡保，那儿的茶室也令人称道。旧街场一带的新源隆、新源丰、南香、亚洲，这几家茶室挨得很近，构成怡保“最诱人的街角”，简直就是我心目中“南洋风情”的典范。怡保白咖啡大名鼎鼎，怡保人离开家乡，兜里一定少不了袋装的速溶白咖啡。白咖啡在，家乡就在。去年在槟城的客栈，几个临时认识的朋友听说我下一站是怡保，他们不解地问：“怡保有什么好玩的？”我笑而不答。

有时，我会想：上述大马这些二三线城镇年轻人都外出打工，只剩老人留守，多亏还有茶餐室给老人一个聚会的空间。实际上，它们也给暮气沉沉的老城带来了人间烟火。感触最深的是怡保旧街场，晚上漆黑一片，可清晨新源隆等几家茶餐室一开门，人山人海热闹非凡（我纳闷，这些人从哪冒出来的？），吃喝原来是小城最重要的生活画面。想到第二天早上的蓬勃生机，晚上的黑咕隆咚似乎也可以忍受了。

我不知道，再过若干年，马来西亚这些老情老调的茶餐室会像新加坡一样慢慢消失、转型吗？

新加坡“亚坤”这一类老字号，卖的咖啡红茶还是老式手工滤袋式冲泡，加的是炼乳，香滑顺口。这类老字号以前都没有冷气，台子用大理石做面，摸上去冰冰的；沿用托盘厚瓷杯，完全是南洋器物。追逐时尚的年轻人渐渐疏离祖辈父辈熟悉的“公共空间”，他们在“亚坤”找不到感觉，对年轻人来说“公共空间”的意义是“看与被看”，去“亚坤”看老人和被老人看都不是姹紫嫣红的少男少女所乐意的。十多年前我刚到狮城那会，亚坤还相对传统，最近三五年亚坤也改变经营模式，打进冷气盈盈的购物中心，离“现代”是越来越近了，大概也是适应潮流的选择。

我曾在金炎路住过两三年，那时常去 67 Killiney Kopitiam 总店，最爱他们的烤尖头面包，连吃两份，游刃有余。这几年他们和亚坤一样，也是开了一大堆分店。物以稀为贵，一旦分店林立，我也就失了兴趣。

若要体验正宗的南洋咖啡，不妨去东海岸路的“真美珍”，它是新加坡现存最久的海南咖啡店，冲泡的咖啡、奶茶一流，蛋糕也是古早味。可惜它离我的住处太远，一年顶多也就光顾个两三次。去的最多的是海南二街（Purvis Street）的“喜园”，它的地点好，从国家图书馆出来或者逛完长河书局，我都会下意识地步向喜园，喝一杯咖啡，小憩一会。喜园的鸡饭口碑不俗，它和隔壁的津津、对面的逸群，形成了狮城海南鸡饭的金三角。

可能受“南洋咖啡”的影响，偶尔起床后，我也冲杯咖啡喝。为图方便，就用在超市买的袋装速溶炭烧咖啡，加“子母牌”炼乳。炼乳的浓香，鲜奶没得比，现在，很多人讲究健康，畏避炼乳，得不偿失，我一边喝一边偷笑。你看，几屡阳光正照在我的餐桌上。

发表在 2012 年 8 月 17 日《联合早报》

阿拉木图之夜

虎威

作者简介：

虎威（1957 —），原名黄虚怀，生于新加坡。公教中学毕业后，获奖学金往英国剑桥大学修读建筑学，获荣誉学士衔，后再获奖学金，赴英国约克大学深造，获保留古建筑学硕士学位。现为建筑师和古迹保留工作者，所负责设计和策划的项目，曾多次获奖。曾为南洋初级学院和母校公教中学的驻校作家，指导学生写作，也为《联合早报》的专栏作家。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永久会员、理事及《新加坡文艺》编委。著有《剑桥柳色新》、《寻找梦里的银星》、《遨游点线面》、《看松读画》、《两地为家》等散文集。

这是个迷人的夜晚。我们一伙人坐在长桌子旁用餐。前面是个小舞池。随着民族音乐强劲的节拍，一群花容月貌、婀娜多姿的女郎，浑身颤动，正在跳着诱人的肚皮舞……

感觉上，我们就像是古时在丝绸之路往来的商队，夜了，倦了，便来到路上的一家商队客店投宿。此刻，是填饱辘辘饥肠的时候，而客店的老板，忽然唤出数名绝色女子，欢舞娱宾。

这样的感觉至少有一半是真实。美食、艳舞是真的；充满伊斯兰建筑风情，要经过一道拱门、一处庭院才可进入的餐馆，也许不是商队客店，但有类似格局；我们一伙人不是骑着骆驼穿越沙漠的商队，可确实是来到了一座古丝路上的城市，以寻找商机。

我确实是来到了古丝路上的城市阿拉木图——哈萨克斯坦从前的首府，现在的文化经济中心。阿拉木图和哈萨克斯坦这两个名字，许多亲友一听到便感惊讶、好奇，因为对它们所知不多。

我与哈萨克民族，却是从小就“认识”的。和我年龄相仿，听着唱着“文艺歌曲”长大的人，一定会记得这首《可爱的一朵玫瑰花》：

“可爱的一朵玫瑰花／赛地玛利亚／那天我从山上打猎骑着马／正当你在山下歌唱婉转入云霄／歌声使我迷了路／我从山坡上滚下／哎呀呀／你的歌声婉转入云霄……”

这首歌点出了哈萨克民族的特色：马儿、歌儿、丽质女子、健壮男儿。就在这间餐馆里，便也有马——各种名堂的马肉美食，有歌——混合了电子吉他和民族乐器的弹唱，当然也有美女俊男。许多当地人乍看如同汉人一般模样，但细看却有独特的气质，比汉人还要好看。

未到阿拉木图之前，因为它显得偏远——没有直飞航班而旅行社安排过境杜拜，搭机加转机全程须十五六个钟头——便以为它有点落后。抵达后才知道这是错误的印象。从现代化的机场出来，一路上都有大树排列路旁。入到市区，更发现市容齐整，建筑宏伟，处处都有宽阔的林荫道，原来我来到的是中亚地区最漂亮的城市之一。可惜的是，在走访阿拉木图的数日里，处处雾锁云封，而且，因有职责在身，所观尽是行内之物，所见尽是行内之人，根本无法看清楚这个三面由雪山环绕的，漂亮城市的面目和内涵。

只在临别前夕，来到这家特殊的餐馆，才总算领略到那么一点点哈萨克民族风情——且慢，哈萨克民族风情里，可有跳肚皮舞这项？这分明是有人托词了解民风，偷偷风流快活，荒唐！荒唐！

真相是：舞者做了多项表演，都是哈萨克民族舞蹈，但在收场之前，却加入一轮印度舞、一轮肚皮舞。中亚本是个多元文化荟萃的地方，这些来自异域的表演形式，便一点也不“离谱”。

出差看肚皮舞，你可羡慕？且让我告诉你这个迷人夜晚的日期：腊月廿八。假如第二天大雾弥漫，飞机不能起飞，恐怕连吃午夜饭也得看肚皮舞了。

收入《新华 2007 年度文选》

一组建筑、一首乐曲、一份痴情

虎威

作者简介：

虎威（1957－），原名黄虚怀，生于新加坡。公教中学毕业后，获奖学金往英国剑桥大学修读建筑学，获荣誉学士衔，后再获奖学金，赴英国约克大学深造，获保留古建筑学硕士学位。现为建筑师和古迹保留工作者，所负责设计和策划的项目，曾多次获奖。曾为南洋初级学院和母校公教中学的驻校作家，指导学生写作，也为《联合早报》的专栏作家。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永久会员、理事及《新加坡文艺》编委。著有《剑桥柳色新》、《寻找梦里的银星》、《遨游点线面》、《看松读画》、《两地为家》等散文集。

阿尔汉布拉宫的回忆

千方百计到西班牙南部格拉那达走访阿尔汉布拉宫，到底是为了一组建筑，还是一首乐曲？如果单为建筑，在英国念大学时就该去过了。必定是再加上对乐曲的痴情，才渐渐变成一年前的非去不可。

念大学读建筑史，第一次看到讲师放映阿尔汉布拉宫的幻灯片，便一见钟情，认定它在于“此生必须亲临之地”之列。但这份情意，肯定不够深。三番四次到欧洲大陆背包旅游，总没把足迹带到这个角落。离开英国后，此地更显得遥远了。

直到20多年后，一首曲子悄悄地闯入心中。那是何等勾魂夺魄的曲子！它“只是”一首吉他独奏曲，却有别于许许多多的吉他独奏曲，听了一次，就忍不住要找出它的名字，长记心头。居然是：阿尔汉布拉宫的回忆。

参观必须预定

坐在从伦敦飞往塞维利亚的班机上，我的心情并不好。日子是2005年10月上旬的一个星期一。我和妻刚和留在英国念书的姗儿话别，仍未能从离情别绪中抽出。这样的心情，本不适合旅行，但想到假如再不利用与阿尔汉布拉宫近水楼台的机会，采取行动，真不知要等到何日才有缘相聚，却还是上路了。

一切都没计划好。买不到伦敦直飞格拉那达的票，只落实两人先飞塞维利亚住宿一夜。至于如何去格拉那达，怎样往阿尔汉布拉宫，皆是未知数。

甫抵达塞市机场，便忙不迭到旅客咨询处询问有关种种。做梦也想不到，职员竟然递来一张告示，上书：

“假如你计划走访阿尔汉布拉宫，请先行购票。你可在西班牙任何一家BBVA银行做此事。请及早行动。

也可致电902224460或访问www.alhambratickets.com网站预定。”

当我从电话中知道本周门票全已卖光，须等到下周一才有票时，整个人楞住了。本周六就要飞返伦敦，转机往吉隆坡开会。若要等到下周一，恐怕便与阿尔汉布拉宫无缘。

也许是上天被我的诚意感动，到底开了另一扇窗。在旅馆柜台办理入住手续时，获悉当地旅行社承办“格拉那达与阿尔汉布拉宫一日游”，本周尚有一团剩下少数空额。明知道参团一定来去匆匆，但此时绝不能挑剔，马上就报了名。

外表平平无奇

清晨六时，塞维利亚天还没亮，我和妻就已经在路旁等候旅行车的到来。初秋的清晨有点冷，但想到就要看到阿尔汉布拉宫时，一颗心却是炽热的。最担心的是，旅行社因故取消这个一日游，但此事并没发生——旅行车是来迟了一些，但到底还是来了。

格拉那达离塞维利亚有数小时车程。当车子驶入阿尔汉布拉宫所处山脚下的停车场时，早就遍地阳光。这是十分美丽的一个早晨。走在通往山顶的林荫道上，耳畔传来的，是阵阵悦耳的鸟鸣。渐渐地鸟语在我脑海中化成串串音符。那是A小调略带忧郁但绝顶优美的调子，《阿尔汉布拉宫的回忆》首段。

我总是想象这一段音乐所描述的，是宫殿繁华散后，人去楼空，只剩得残存的雕梁画栋，一番苍凉而凄美的景象。我带着崇敬的心情，一步步走入乐曲所编织的这幅图画。

阿尔汉布拉城很大，但属于精华部分那组由摩尔人于13至14世纪建造的宫殿（Palacios Nazaries）相对的却是很小很小。因为人们到阿尔汉布拉，主要是为了看这组宫殿，如不控制“进宫”的人数，定会造成对古迹的破坏，便有了“要预先定位”的安排，进而出现几乎“场场爆满”的现象。

长途跋涉来到此地，参观宫殿的整个过程却有如一阵风。由向导控制着，何时进入，何时走出，都要按照计划，一刻也不能久留。

在宫殿门外的小广场等候进入时，望着眼前平平无奇的建筑门面，但我心里充满期待。站立着的仿佛是个阿拉伯女子，从头到脚让一层黑纱罩住，无一处显露在外，但当轻风吹过，掀起黑纱一角，却露出底下华丽的裙子。平平无奇门面所罩住的，正是一袭罕见的建筑霓裳——一件伟大的伊斯兰艺术品。

行程渐入佳境

首先参观的是Mexuar（政务室）宫殿，这组建筑尺度比较小，同时在1492年回教统治者被驱离西班牙国土后，屡遭后人改建，已失去许多原汁原味。尽管如此，在建材、装饰的运用，以及实

体与空间的组合上，已显露整组 Nazaries 宫殿的特色。

随着一行人进入 Comams（彩色玻璃）宫殿，行程渐入佳境。这组建筑的核心，是个叫 Myrtles（桃金娘，一种香味植物）的长方形庭院。一泓清水，像一面巨大的镜子，倒影着由七个马蹄拱组成的长廊。长廊的后方，是高耸的 Comares 塔楼，塔楼底下，是使节大堂（Hall of Ambassadors），也就是当年作为宫殿主人的苏丹接见访客的地方。

在这个几乎每一处建筑表皮都布满各种不同类型装饰的大堂里，我禁不住屏气凝神，细心欣赏。我知道今天访客所见到的，由各种几何图案所组成的瓷砖镶嵌、石膏浮雕、石刻漏窗，并不是当年大堂盛极一时的全部。当年，窗口都嵌着像宝石一样璀灿的彩色玻璃，地板都铺着金、蓝双色图案所构成的瓷砖。使节从水光潋滟的庭园，走过拱廊，进入稍暗的大堂，却见到各种颜色的光华，透过窗口洒落在壁上、地上，像一道彩虹，被剪为万千碎片，衬托着坐在宝座之上，因背光而显得异常尊贵神秘的苏丹。

这时，一直藏在心中的乐曲，已经从 A 小调转换为 A 大调。这个开朗的乐段，像是描述阿尔汉布拉宫昔日说不尽的辉煌。它一直伴随我走入第三座宫殿 Loenes（狮子）里面的狮子庭院。

近乎完美无瑕

是狮子庭院的幻灯片，使我一下子就爱上阿尔汉布拉宫。当年，那个年轻的大学生，对伊斯兰建筑几乎一无所知，但只看到这些图像，便心醉了。正如后来那个对吉他几乎也一无所知的中年人，忽然兴起，听一片古典吉他音乐 CD，在十多首乐曲中，莫名其妙地只对《阿尔汉布拉宫的回忆》留下印象，并悄悄地爱上了它。这一切只凭感觉，无须解释，突然产生而逐渐演化为经久不渝，谓之痴情。

之后才知道，由西班牙浪漫派作曲家泰雷加（Francisco Táirega）所写的这首曲子，广泛流传，也许再没一首吉他曲，能像它一样捕捉人们的想象力，甚至引发人们去学弹吉他。这首曲最特别的地方，是在于泰雷加将西班牙“弗拉明歌”吉他轮指法

融入古典乐曲。整首曲几乎都由右手按“拇指、无名指、中指、食指”的次序快速弹奏。不但要快、要准，同时要均匀。所形成的效果，是拇指所弹出，每粒看似毫不相关的音符，会形成成一个个分解和弦，而其他手指所发出的个个单音，则会串成像清泉一样缓缓流动而全无间断的主旋律，就像是二重奏。

不知怎么地，我在歌曲这种不易掌握的轮指法与宫殿里复杂的几何装饰之间，找到共同点。轮指法之不易学，就如瓷砖镶嵌、石膏浮雕之不易制作。然而，即使已经在技术上完全掌握要诀，也不一定能创造出伟大的艺术品。必须在整体组合上，做到一种超乎寻常而动人心弦的效果，方可能永垂不朽。同时，图案复杂的瓷砖镶嵌、石膏浮雕，包含日月星辰、百草千花，以及龙飞凤舞的阿拉伯可兰经文，不单是美的表现，更在另一个层次上，追求达到象征意义的最高境界。

在狮子庭院里，柱群、拱弧、喷泉、水渠、雕塑、以及各种表面装饰，因尺度、比例、虚实、对比的巧妙安排，形成近乎完美无瑕的整体，已超越任何一个元素本身的艺术水平。

这里曾是苏丹日常起居之处。很想躺在光滑的大理石地板之上，涓涓流动的泉水之旁，过一个慵懒的下午。但这只是奢望。听过向导的讲解，仅拍了几张照片，便被催促着离开了。

回忆绵绵无尽

走访阿尔汉布拉宫至今已经一年。这些日子以来，早已习惯每逢姗儿放长假方可与她见面的生活。偶尔和妻谈起一年前在心情奇差，而且一切“功课”都没做好的情况下，居然绕道飞往塞维利亚，真有些不可思议。但回想起来，倒颇庆幸自己“敢作敢为”，对一切无怨无悔。

山长水远地来到阿尔汉布拉宫，只能走马观花地转一圈。几许痴情，在轻轻拥抱的刹那之间不尽消磨，只付与廊上清风、渠里流水，也许是种遗憾，但想到世间痴情之事，大多如此收场，也就释然了。

走笔至此，耳畔又响起泰雷加的首乐。那是乐曲的 Coda（终

结句）。调子再一次转为苍凉，在乐手弹出最后一个和弦后，仍有绵绵无尽之意。

我对宫殿的回忆，也是绵绵无尽的。现在，正勤于学习吉他；我想，有那么一天，我当会拿起琴，深情地为你弹奏清曲一首：阿尔汉布拉宫的回忆。

收入骆明编《亚细安散文》，新加坡：新加坡文艺协会，2008 年 8 月。

还乡忆双亲

何盈

作者简介：

何盈（1949 —），又署何荧、云中月、历奇、阿银哥等。祖籍广东大埔，生于新加坡。毕业于端蒙中学，南京大学中文系硕士。1970 年进报界，曾任《联合早报》记者、副采访主任、副编辑主任、执行编辑，曾获选赴美国、日本、韩国、香港、台湾及印尼等地，参加研修课程与实地采访。1971 年获新加坡警察总监颁予“公民意识表扬奖”。已退休，目前是自由撰稿人，为《联合早报》“说黑道白”及《联合晚报》“拍案惊奇”（又名“狮城重案录”）专栏作者。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擅写罪案小说，已出版著作有《法网难逃》、《法网群英》、《杀童血魔》、《警讯 999》、《法网情天》、《笔下留情》及《说黑道白》等。

生于斯，长于斯，回乡寻根，在我的前半生，好像从未想过。

故乡、家乡、祖乡，在诗里，在词中，在梦境，似乎都带上浪漫的色彩，也许，还有一丝凄美的伤感。

我第一次有故乡的概念，还在念小学。每到周末，外婆牵着我，

在以前的沙爹俱乐部（黄金地带购物中心现址）填海地段的沙滩，听那一对对男女，在清着喉咙，由海浪和着拍子，用我熟悉的方言，高歌欢唱。

外婆说，那是我们的客家山歌，我们大埔与梅县的山歌。大埔便是我们的故乡。

我翻查报生纸与成绩册，在籍贯与祖籍一栏，写着：广东大埔。

填海平地高楼起，外婆也随几乎绝迹的山歌远去。偶尔向我述说故乡故事的是妈妈。

（一）妈妈的土楼

“我看到土楼了。”

旅游巴士在不是非常平坦的路上，沿着山区攀爬时，大多数的乡亲半睡半醒；这六个字像是兴奋剂，大家精神大振，纷纷探首窗外。

那是永定县下洋镇初溪村北面的土楼群，当中最古老的一方三圆的土楼，是我们准备参观的景点。

细雨纷飞，雾重云低。远眺土楼，像是不明飞行物体。待旅巴趋近，那圆盘形的建筑，壮观不凡，叫人啧啧称奇。

客家人好像跟土楼息息相关，只要说曾经到中国旅游，总有人问起，是否到过土楼。

老妈子在世时，土楼常挂在她口中。

或圆或方，或聚或散，或恢宏或精致，土楼总是像个沉默刚毅的大汉，在守护着家园，守护着他的子民与财物。

妈妈的童年是在黄墙黑瓦的土楼大家庭度过的，四十多户人家，都是同宗同姓，上溯几代，皆为至亲。在重男轻女的传统观念下，妈妈像个小丫环，挑水、洗衣、煮饭与打扫，几乎是一手包办。

不到12岁，她被卖给了一户昭安人当帮佣，过着非一般人的生活，吃的是残羹菜余，家务稍有闪失，主人便用烟蒂烫她的手，关她在柴房。

她终于受不了了，鼓起勇气，在一天夜里逃了出来，翻山越岭，奔回了土楼。土楼才是保护她的安乐窝，土楼才是她的避风港，土楼才是她生命的泉源……

每当叙述童年的岁月，妈妈总是一字一泪的。

在清明节给她与老爸上香的那一天，我默默告诉她，妈妈，我会去看你与爸爸的生命源头，我会去探望你日思夜想的土楼。

目不识丁的妈妈没给我土楼名字，她的乡下家里，亲戚已先后作古，后辈从未互通信息。

我们参观的是集庆楼，依山建于高坡，面临一弯绿水，前有茶园，后有梯田。集庆楼是中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建于1419年，结构最特殊，共有72道楼梯，是真正的72家房客。全楼木制结构没用上一枚铁钉，它与厚度近2米的生土墙，经历了600多年的风霜雪雨。

土楼曾翻修过，如今设有博物馆与文物展示馆，还有以客家家乡菜为主的简朴饭店。

我们一行二十多人拾级参观了一方一圆的土楼，沿途树影婆娑，溪清翠绿，鸟语花香，犬吠鸡啼。

踏进土楼内又是另一个世界，犹如时光倒流。最顶层的大红灯笼与远处的青峰朝夕相对，像是有说不完的陈年往事。顺着圆形挨家挨户探个究竟，脚下得步步当心，鸡犬“黄金”在四面埋伏。

地陪说，有新加坡人出钱在半山腰建了座观景台，居高临下，拍照最好。正想登坡，雨却没头没脑地下了起来。

不知何时何日重返，我竟然有些依依不舍。

望着那渐远渐逝的土楼，想起妈妈艰辛的来时路，我百感交集，眼前但见一片烟云，冷雨已经开始敲窗。

（二）爸爸的乡愁

爸爸在世时，好像很少听他提起家乡。妈妈说，爸爸从小父母双亡，8岁开始由他的姐姐一手带大，后来随着亲戚南下新加坡。我记得我曾到这位从未谋面的姑姑灵前上过香，她住的屋子好大，

爸爸说，那是有钱人的家。

爸爸沉默寡言，日夜都忙着推着木头车，四处摆地摊，为一家六口营营碌碌，连年初一也不肯歇息。

他唯一的嗜好是抽烟，常见他饭后或休息时，慢慢喷着烟圈，任由环环相扣的烟圈，越升越高，像是遥向云天对话。爸爸那沉思的样子非常严肃，双眼直盯着天际的浮云，好几次口哼着模糊不清的歌谣，有点接近外婆带我听过的山歌。

三十多年前，他不告而别，离开了人间，他的骨灰瓮上写的祖籍是大埔高陂。之前，我的亲友说，我的祖籍是湖寮镇，也有说是三河坝。我究竟是广东客，潮州客，还是福建客？我真的给搞糊涂了。

妈妈在世的前几年，几乎每年都回乡，她总是催促着我，好回乡下去看看了。

2012 年茶阳大埔励志社主办回乡团，我参加了，却因健康问题，一直拖到几个月后，我决定抱病踏上父母的来时路。回乡之前，顺道去了厦门、永安、泰宁、将乐、龙岩、潮州与汕头一游。

到大埔乡下时，有两天是自由探亲。

不少乡亲，都让他们的亲人接了去。偌大的四星级酒店，剩下我与妻。

刹那间，我有种举目无亲的感觉，当时是黄梅天，骤雨阵大阵小，落地的玻璃长窗，雨珠一打便散，散开的水珠像在淌着泪。闽西地带八分山，窗对面是连绵峰峦，在雨雾中更显朦胧。

望着远山与近水，那座有着我祖辈与父母生命泉源的山与那道水，一丝既亲切又遥远的历史情怀像潮水般涌进胸臆，我忽然想起赤道不远的小红点，忽然浮现爸爸看着烟圈的沉思模样子，啊，那不正是一种犹如原始呼唤的乡愁吗？

爸爸其实是一直深深地怀念故乡的，或许他在异乡生了根，有着恋栈的情意结，或许他不想再勾起那童年不快的回忆。因此，去国之后，一辈子都没回故里，而妈妈常回乡看看，想必是思念着与她同甘共苦的老伴。

我内心在想，爸爸的魂魄想必早已经回到他的故土了，妈妈

五年前也随他回归了。我知道，我这一回与其说是寻根，其实是替爸爸偿还一段感情的债，那一别五十多年的故乡的债。

那晚，我很快入眠，恍惚之中，似乎见到爸爸妈妈在那云端向我点头含笑。

初稿于 2012 年 5 月

再稿于 2015 年 2 月 3 日

星石魔力

君平

作者简介：

君平（1951 —），原名朱德春，又署德谦、德兰、斯焕思等。祖籍福建莆田，生于新加坡。毕业于中正中学、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长期服务于新加坡华文报界，先后担任《联合早报》体育新闻记者和本地新闻编辑，现已退休。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70 年代开始在报章副刊及杂志发表诗歌、散文、影评。多年来倾注于诗歌创作上，是南大诗社发起人之一。著有诗集《砂话》(1989)和《把话藏在年轮里》（2001）。

戴了 10 年的星石戒指，一时大意丢失，想起泰北珠宝店老板形容星石的魔力，不禁惆怅迷惘。

那是到泰国旅游，在清迈山区一间专卖珠宝店买的，年龄 50 开外的店老板，从许多宝石戒指中拣出一只，鼓其如簧之舌：星石具有避邪防灾，佑主富贵的神奇力量。

店老板一边吹嘘，一边把星石戒指拿在灯下照耀，宝石闪耀着迷人的光泽；教我好奇的是，在灯光照射下，宝石表面出现的

六束星光；像一颗星，放射出六道光芒。

我平日偶读古书，知道宝石不但是华贵的装饰品，更常被人当作一种护身符，比如古人相信琥珀是老虎死后灵魂化成的，佩带琥珀可以镇惊防邪，昂贵的猫眼石是希望之石，鲛人或人鱼的眼泪会变作珍珠。

星石所出现的六束星光（俗称六道线），当下把我给迷住了；即使是到今天，还是冥思不解，为何它不多不少会有六束星光，似乎是宇宙轰然形成时，冥冥之中，上苍要传达的旨意。

店老板看我爱不释手，并且把它戴上手指，知道我心动了，马上说了我非买不可的话："星石配有缘人，这只戒指正合你，买吧！不会后悔的。"

于是，不知是星石魔力开始发挥作用，还是我受到蛊惑，我竟然以1000新元买下它。

朋友知道我买星石戒指，都说价钱太贵。但我以为，各花入各眼，既然是自己喜欢的东西，为什么不买呢？我虽然没有李白"千金散尽还复来"的豪气，但省吃俭用，还是买得起的。一块初始不抢眼的"和氏壁"，不是曾经价值15座城池吗？而且说不定，戴了星石戒指之后，我就能飞黄腾达，今后不必营营役役，看人脸色了。

话虽这么说，我从来没有寄望会一夜致富，始终相信富贵由天的道理。

但在还未富起来的时候，我却先知道所买星石的价格。有一天，偶而经过某新镇的首饰店，看到店中正在倾销星石戒指，每只戒指的价格大约三百多元。

我有点懊恼，特地请教该店老板，他端详了我戴的星石戒指，说："宝石的星光是按照清晰的程度分级，一般上分成十级。"

他说："在弱光下就可以看到星光，而在强光下更加清晰者属于上等；在弱光下较为含糊，而在强光下较清晰者属于中等；在弱光下看不明，而在强光下又不清晰者属于下等。"

这回，店老板以提醒的语气说，在买宝石时，需要慎防赝品。市面上曾出现星石赝品，是在人造刚玉宝石中掺加金红石，或是

加入 Tio2，混合均匀后再加以淬火，就可以制造出人造的六束星光的宝石。不过，人造的六道线过于清晰，光线的灵活性较差，内行人很容易分辨出是赝品。

我那只不慎遗失的星石戒指，经过验证是真品，但是否具有超自然的神奇力量，是见仁见智的问题。如果纯以欣赏的眼光，而不带迷信的角度，它的星光的确令人感到神秘；戴久之后，与它产生难以割舍的感情。

因此，年前它的底部脱落一小片，造成内部结构有缺陷，出现了星石最忌的“缺腿”和“断腿”的现象，心情马上觉得纳闷。

当天发现丢失了星石戒指后，整个人更是失魂落魄，把当天所经过的路，到过的地方，焦虑地一一去寻找。

最后，在夜晚归途中，想起白天曾到某邮筒寄信，立刻又像中了魔力似的，折返驱车前往。朋友再三地问：遗失的皮包里有大笔钱？有重要文件？有信用卡……

唉，金钱是身外物，文件和信用卡可以申请补发，唯有我戴了 10 年的星石戒指，会有相同的一只吗？

在寻觅的地点上，我来回寻找，踱来踱去，地上除了虫声，就是垃圾，没有我所遗失的星石戒指。

我知道，“路不拾遗”是唐代的故事，很少会在今时今日发生。

发表于 1996 年 7 月 28 日《联合晚报·晚风》

金马仑农作三题

康静城

作者简介：

康静城（1948 －），原名洪连顺，祖籍中国福建泉州晋江，1955 年和妹妹随母亲南来新加坡，现为新加坡公民。毕业自华侨中学和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曾任中学华文教师三十余年。1969 年开始创作，1970 年代初与华中校友创办岛屿文化社。现为新加文艺协会会员、新风诗协会理事兼《新风诗刊》新诗编辑。著有诗集《长橹集》、《采贝集》和《谷粒曾经是秧禾》，另与诗友出版诗歌合集《岛屿五人诗集》、《城市与芦苇的梦》、《新华九家诗选》、《小诗磨坊——新华卷》和《十年风雨寄诗情》；编写儿童文学《猎人的故事》、《自私鬼的故事》和《不要黄金的人》。

一、西洋菜种植场

在金马仑高原上，第一次看见了农人的西洋菜种植场。

原来山泉溪水，是西洋菜生命里的甘泉。聪明的农人利用倾斜的地势，沿着山坡，用石子和洋灰筑出一畦畦的种植场，再将山泉流水引进田畦里，当高处的溢满水后，便会由输送小管导入

低一层的田畦。水便如此一层一层地往下流，最后，多余的再流入山谷里，回到大自然中。这些田畦，由远处看，就像一层层的小梯田，里边密密实实地长满了西洋菜。

西洋菜有活泉灵水的日夜灌溉，株株像永不断奶的婴孩，发育得特别快、特别壮。看它们沐浴在水中，又长得嫩绿丰满，真叫农夫们乐开了怀。这时，有两个农夫正在一畦种植场里，像收割稻子一般，将西洋菜一束一束地割下，然后放到田畦间的走道上，待收集后卖给前来收购的菜商。

收割后的西洋菜，都留下了一小段的茎，让它们重新抽芽长叶。在一片潺潺的流水声里，三个星期后，另一轮的收割又可进行了。如此周而复始，还真有一劳永逸之势呢！

把西洋菜加入罗汉果、蜜枣和瘦猪肉煲煮成汤，既清凉又解毒，真是热带华人进食时的一道好菜汤。

二、捕捉果蝇

蜜瓜梨是蜜瓜和梨的配种，成熟的蜜瓜梨结得像大拳头般大。它的表皮光滑，呈浅黄色，肉汁甜美，味道清香，因此时时被贪吃的果蝇染指。每当蜜瓜梨熟了，果蝇便飞来叮食，破坏了果皮，使它受伤难看，卖不到好的价钱。

为了让果子有更多的时间沐浴在阳光下，使它们更健康更甘甜，一般上，农夫不会像在照顾苦瓜或洋桃时，用旧报纸或旧布料把它们包扎起来。在金马仑高原上，农夫在瓜藤上垂挂了许多黄色塑胶纸，同时在每张纸上喷了一层粘胶，果蝇看见了瓜藤上的黄色纸片，误以为果子熟了，纷纷飞来叮食吮吸，结果不但吃不到蜜瓜汁，身体还被粘胶紧紧粘住，连命也断送了。

俗语说：一物克一物。想不到这薄薄的塑胶纸片喷上了粘胶后，能帮助农夫一个大忙，解决了果蝇所带来的灾害。

三、金针菜

小时候，母亲常叫我到乡村里的小杂货店买金针菜。回家后，将金针菜头部的一小段坚硬部分拔掉，然后浸泡在水中，洗干净

后，连同其他菜类一起炒来吃。虽然吃过金针菜无数回，可就是从来没有看过金针菜长得什么样子，也未曾向人追问过。

这次到金马仑高原旅行，在山路边，看见农场里的山坡和低洼处，长着密密麻麻的植物，身上还开着黄澄澄的鲜花，远看成金黄色的花海一片，美丽极了。走近一看，它们在阵阵山风里轻晃着身子，像群小精灵，随时准备在风中起舞。可我就是没机会问人，它们是什么植物？什么花？

第二天傍晚，来到吴先生的农地时，发现他的田园里也长有这类植物，连忙向他请教。吴先生说那是金针花，我们吃的金针菜，便是从它们的花朵上剪下来的花柱和花蕊部分。这时，我才恍然大悟，原来平日常吃的金针菜肴，就是金针花的部分杰作。

金针花又名萱草或忘忧草，俗称黄花菜，英文名称是Day Lily，可见它们与百合花同科，只是百合花是白色的，而金针花却是金黄色的。

金针菜本身虽不是名贵的菜，价钱不贵，人人买得起，然而，当它与鸡肉或猪肉一起烹煮时，却也是香喷喷的一道美味佳肴呢！

发表于《新加坡文艺》第90期

湖上遐思

骆明

作者简介：

骆明，原名叶昆灿，另署司徒文、刘心、刘步、唐尼等。原籍福建厦门，新加坡公民。南洋大学毕业，曾从事教育，后从商，担任新加坡文艺协会会长及《新加坡文艺》季刊主编。有《游踪》（1—15）集，散文《初出茅庐》《微笑》《生活小曲》等。

在蒙德斯已经好几天了。

早晨，总没有见过老天展开笑靥来迎接这一天的来临。

天总是飘着微微的细雨，令得你心头烦闷。

好烦人的鬼天气。

看左右青山，都笼罩着灰濛濛一片；再看前面的大湖罢！原本是浩瀚无际的湖面，这时也被那灰色蒙住了。

看起来真的是：天濛濛，水濛濛，分不出哪儿是山，哪儿是水。

看远处，是茫茫一片。这世界原本就是这样。

近处，那还好，灰白的一片，照在湖面上，使粼粼的水面，亦泛起丝丝的波动。

乘船游湖去罢！不然可亏待这浩浩无垠的湖水了。

船开动了，有风，有点凉意。

船开得快了点，风更大了些，怕冷的人会觉得冷彻骨髓。站在船头，觉得最好是揭开胸襟，让冷风将胸中的郁闷通通吹散，散播到这湖的四周，与小雾水气混成一片。

还一个无忧无虑的我。

还一个真诚的我；

船在湖中川行，前面是雾水，湖面还是灰濛濛的，而且扩大到了岸边，到了市镇，到了高山。

一切都在雾中，船在雾中，人当然亦在雾中立，可惜船行有声，不然，那一切都是静的，没有吵声，没有海鸥，那该多好，最少，会使人在静的世界中，会有出尘之感。

可是，不能，船的机器的马达还在动，船还要靠岸，船舱内的人还要说话，因此，一切都还在动。

这正如，处在这和平之称的瑞士，显然大家可能很富裕，没有生活之虞，没有战争的波及。

这种环境，这种生活，令得多少人好羡慕啊！

瑞士之能有今日，不得不赞扬他的创建者领导人有远见。

在1815年，拿破仑失败之后，许多国家集在维也纳，开始了维也纳会议。

这原本也不是什么好的会议，因为与会者没有安着好心，大国还要瓜分小国的利益。

就因为这个会议，使得后来不久，在1823年又产生了波希米亚战争，这场战争使得欧洲产生了更多的小国。

在维也纳会议中，瑞士被划定为中立区，于是建国者就将它建立了中立性质的国家。

第一次大战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战，瑞士都幸免被波及，因此，它没有破坏，没有战乱的祸害，人民生活在安定的社会中，国家继续在发展，奠定了富庶的社会。

眼见今日的中东，越南等地区的战乱频繁，在瑞士居住的人

们是令人艳羡的。

瑞士出产手表，瑞士有较精密的仪器。

瑞士有湖，没有海，它是一个内陆性国家，四周有法、德、奥、意等大国。

瑞士四周有山，那欧洲所仅有的阿尔俾士山，那在飞机上还能见到积雪的山头就在瑞士的境内，那座拿破仑越过的阿尔俾士山，有机会打败意大利联军，建立拿破仑帝国的山脉，就在瑞士的紧邻，瑞士没有产生什么科学家，什么特殊的艺术家，什么伟大的文学著作。

那因为什么？

是不是因为人民生活太好，生活太安逸了。

有人说：饱暖使人懒得动了。

这话应该是没有错才对。

试看今日的日本手表已经打进了瑞士市场，打破了瑞士手表垄断世界市场的特权，而且精工表也销售到瑞士来。

这是太岁头上动土吗？

不是，日本人敢于创造，敢于侵进。

看欧洲的马路上，过去原本都是欧洲人自己出产的车子，现在马路上也有日本的车子在路上驰骋了。

日本人到欧洲旅行，使得巴黎一些旅舍，一些旅游设备不得不有日本语。

这是日本的成功。

在日内瓦，几间售卖纪念品的商店，特意在当眼的地方挂上了“特价壳”三个字。

根据了解，那个日本自创的“壳”字，应该是华文的“科”字的意思。

意思是指明这是“特价部”的意思。

在那个我们参加的国际性会议上，日本语已经被采用了，虽然还要自请翻译，虽然文字还没正式被采用，但是，那从整个国家，

整个民族来看，那对日本人是有用的。

日本人那种不顾及其他的滔滔发言一小时，当然是使人生厌，但是在厌烦中，你已经感到有日本了。

这大概就是我们常说的：个人是小，国家事大了。

瑞士的制度是使老百姓生活得好，因此采取闭关，采取保护主义。但是，在这种情况的背后是什么呢？如果有朝一日，当凶猛的野兽来侵的时候，要他们的国民执干戈以卫社稷，我想那是很难的。

虽然忧伤令人老，但是忧患却会使人们团结。

海是辽阔的，是有波涛的，是有凶险的，但是海经得起万丈波涛。

湖却不能。湖是幼小的，细嫩的，稚细的，娇弱的。

正像日内瓦湖，只泛起粼粼的水波，没有浪涛，没有风浪。早晨，它沐浴在清凉的晨雾中，午后，太阳驱赶了温气，将光热逼射到湖面上，湖面就像一个小姑娘受到登徒子的逼视，将面庞左右摇动，泛起不停的粼光。

词人说：“日出山花红似火，日暮江水绿如蓝”。就是这个山城的写照。

在这个山城，有美丽的，五彩缤纷的花，有浩浩无边的湖。

河山总将春意献。

这春意就是今日瑞士人正在享受的。

山上山下

骆明

作者简介：

骆明，原名叶昆灿，另署司徒文、刘心、刘步、唐尼等。原籍福建厦门，新加坡公民。南洋大学毕业，曾从事教育，后从商，担任新加坡文艺协会会长及《新加坡文艺》季刊主编。有《游踪》（1—15）集，散文《初出茅庐》《微笑》《生活小曲》等。

如果你不在瑞士的蒙德斯歇脚，你绝对不会发现它的容貌双艳。

如果让你自己到瑞士来，我想你一定是到日内瓦，不然就是到苏黎世。

因为前者由于几个国际会议而知名，后者是瑞士的金融枢纽，同时也是世界经济中心，世界性的经济会议也会选定在这个地方召开。

我们到蒙德斯这个地方来，是因为要在这儿开一个会。事前绝对没有预料它是景色美妙的城市。只是知道日内瓦湖从日内瓦伸延到蒙德斯来。有湖，如果再有山，那么景色一定不差。

事前只是作如是预料。

那夜九时多到了蒙德斯，从旅店的窗口望出去，湖就在底下，两侧都是山丘，岸边还有点点灯光闪烁反映，这景色已经不差了。

不久，月亮从山的那边爬了上来，慢慢升到湖心，将山倒映入了湖，而且慢慢在移动，有轻微的风，似乎要把月影及山影打乱，但是一下子又恢复了美好的景观。

见到这种景色，是事前想不到的。

美景当前，总舍不得入睡。

半夜醒来，又跑到凉台前去张望一下。

因为挂着心，早晨还未六时就醒了起来。

山醒了，阳光叫醒了它。山边有几抹白云，不规则地散在青山头上。天空是淡蓝的，云不动。

湖也醒了。可不知是海鸥、水鸭，或者还是太阳叫醒了它，于是它轻微地摇动身子，全身的各部分都动了起来。

有人开始走动了，也有牵了狗到湖边来，那总是叫那畜牲在湖边大便。

天空变动了，白云飞走了，天渐渐灰了起来，而且越来越是灰濛濛。

天上的云，那已经不是白云了，慢慢降了下来，与山吻合了。

于是山顶与云接壤了，山见不到了顶。

不知那是云或雾接收了山。

不久，丝丝的雨飘了下来，渐渐的是一条条，打在脖子上，好冷好冷的。

可不久就停歇了。

要登高望远，于是坐登山电车上去。

其实，那还是电车，有电缆、有铁轨，两条铁轨中还有一排有齿的东西，那大概是防止意外发生的可能。

不管是火车还是电车，总之它能将我们送上山顶。

火车走了，可以看到湖的一角，有时可以看到远处的田陌，和那青草坡，景色是很不错的了。

可惜不久就被杂乱的小树以及一些大树遮住了，好煞风景。

可是望一望两边那峻峭的斜坡，试想如果没有大树在那儿防止，有树根将它钉牢，不知哪天哪年，这斜坡怕不崩下去才怪。

白杨树很高、很齐；山杉很挺拔，高低一致。最令人忍不住多瞧几眼的是在新加坡见不到的苹果树，还结着累累果实。

有时，也可以看到人家栽种的葡萄。葡萄还结着整串的葡萄，还是小小的。

无论如何是吃不到，不知它可会酸吗？

火车穿过了好几个长长的隧道，在规定的时间里，到达了山顶。

才看它是晴朗的天，可下了火车，山谷中就涌起了阵阵的云，而且有风，不久又飘下小雨。

山上有几户人家，那是一家餐室及几户农家。

山顶有一只小狗，可并不怕冷。

山谷间有几只寒鸦，不断地尖叫着。

左边的山坡上，有几十只黄牛在吃草。

叮东、叮东不断的铃声，正从牛走动中散发出来。

在牛颈下挂上铃子，是怕牛寂寞，或者怕牛走散，或者在驱赶野兽，或者在训练牛听音乐。

因为人家总说：对牛弹琴，在牛还未出山的时候，先加以训练，因为牛也得赶上现代化。

不知什么时候，却有几堆白云飘来，集合在黄牛吃草的这边的山坡上。

那情景，正是青青的山坡，散处着几处的黄牛，山边有白云，有青葱密聚的树。

如果是一个画家，将这幅画描绘了下来，那应该是一幅绝美的水墨山水了。

火车是在有细雨的这山边开走了，才往下走了不远，下边已是没有雨。那真是山顶有雨，山腰无雨。农家用一条大水管在喷

牛粪，空中顿时弥漫了一股粪便的味道。

如果不亲自见到这种工作法，你真的想不通，为什么山坡的青草会那么青翠、茂盛。

人总要动脑筋的。

天气好了起来，可以看到山下的建筑物，可以看到日内瓦湖了。

在山上看湖，湖很静。你刚从那宁静和平的环境中下来，你会分享到湖的这份宁静。

湖对面的青山，一座较低的山，后面还重叠着几组的山，在那不规则的部分，在那缺陷中，白云轻轻地围绕了上来，真像阿拉伯妇女，用轻纱将全身包裹了起来，可是你还可以看得出那玲珑剔透的部分。

另外一座好像一座大屏风一样的山，却好像给人在头顶布满了棉花。

青青的下部，白白的头顶，偶而有汽艇走过，划开了平静的在那平静的画面中增添了不少生气。

这情景，画家也难以描绘。

文收《赤道线上的情韵》（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4）

九寨沟游记

刘文注

作者简介：

刘文注（1951 —），笔名思思，祖籍福建安溪，生于新加坡。南洋大学文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长期从事教育工作。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著有诗集《无声的世界》和《山山皆秀色》（与梁钺、寒川合著）、综合文集《患病的太阳》、短篇小说集《永远的秋海棠》、中篇小说《今宵别梦寒》、学术论著《张先及其“安陆词”研究》。曾获金狮奖（小说组）、城市文学奖、台湾诗歌奖、亚洲短篇小说奖、华东师范大学散文奖、新加坡书籍奖。

对于中国各地的名川大山，我仿佛有一种特殊的感情，既像是多年未见的恋人，又像是远在异乡的知交，只要有机会，总是要去看一看的。

近些年来，虽说不曾访遍，却也去了不少地方，在脑海中印象较深的莫过于黄山的奇峰秀丽、华山的突兀险峻、黄河的浊浪滔天，以及长江的逶迤绵延了。

然而，自从去了九寨沟之后，我发现我的那种“特殊感情”

已渐渐被她的神奇妙景占有了，至今它们还常在眼前闪现。

九寨沟地处四川成都附近，交通十分不便，但也正是这一点，使它还保留着原始的自然景致。我们从昭化县上车，开始了长达十几个小时的旅程。汽车沿着盘山公路曲折而上，一路翻山越岭，颠簸十分厉害，犹如在波涛翻滚的海上航行。有时到了险峻的峭壁之处，犹如在飞机上，令人感到坠入云雾之中；云雾缭绕，飘然欲仙。沿途人烟稀少，偶然听见几声鸟鸣。我忽然想起了宋代王安石在《游褒禅山记》中所说的“夫夷以近，则游者众；险以远，则至者少。而世之奇伟瑰怪非常之观，常在于险远……。”这对万山环抱中的九寨沟来说，倒颇为贴切。车窗外，悬崖峭壁兀立，古树茂林参差，一幅幅粗犷质朴的画面就像电影一样，从眼前掠过，在目不暇给之时，心中不禁升起一股雄奇的崇高感，也许这只有长期居住在繁荣国度的人才有的；而耳旁，却是喃喃细语，同伴正向我叙述着有关九寨沟的传说。

那里原来是一片很原始的森林地带，方圆数百里，就数九寨沟的山水最美。曾经有九户藏民居住在那儿，他们安营扎寨，辛苦谋生，繁衍后代，于是便形成了九个寨子，九寨沟地名就此而得。奇异的山水，古朴的藏民，美丽的想象不由从脑海中产生。

然而，搜尽记忆中最美景色，驰骋于遐想的辽阔草原，你依然无法想象出当你真的置身于九寨沟美景之中的神奇感受。

一进九寨沟，最先吸引人的就是水，只见过大海是蓝色的。但是九寨沟的水也是蓝色的，而且蓝得澄澈、蓝得幽静、蓝得神秘，蓝得有层次。人们把这一个个自然湖泊称为“海子”，因为它们有点像海。

夕阳下，落日熔金，云霞满天，那些美丽的“海子”就像穿上了五彩的衣裳。波光云影上下流动辉映，蔚蓝的天空和“海水”就像二块调色板，斑斓鲜艳，犹如置身于天堂仙境。那是生发出无穷变化的蔚蓝；那是蕴藏着神奇奥秘的蔚蓝。

那些神奇的“海子”，既有着风光旖旎，五彩缤纷的美丽，又有着清澈幽深，波平水宁的恬静。我们曾在“犀牛海”上泛舟，那是一片宁静的“海”。海的两侧伫立着峰峦重叠的山林，也许是这两道天然屏障挡住了八面来风，使那一泓蓝水变成了风吹不

破的镜子，水面晶莹透明，清澈见底。一棵造型奇特，自然天成的酷似犀牛的桦树横卧水中，“犀牛海”因此得名。“犀牛”静卧在碧水中，仿佛做着永久的憩息，我们想把沉睡的犀牛唤醒，飞快地踩动着桨叶，激起水面阵阵涟漪；那美丽的涟漪微微地泛起，又静静地荡开，最后无声无息地融于那一片蓝色的宁静之中。噢，这宁静的海，它是在用它永恒的无言之美与沉静幽思的情调传达出诗一般的迷人意境。

九寨沟的水千姿百态，神奇多变，与自然的景致交相映衬，景随步转，令人目不暇给。遗憾的是我们去的时候，正是那里的枯水季节，无缘观赏九寨沟的另一奇景“九寨瀑布”。伫足在著名的日诺朗瀑布前，兀立于眼前的是见方十几米造型秀丽的岩石。渐渐地，我们仿佛看到了潺潺的流水泻于岩石之间，那美丽的大瀑布，犹如银河挂九天，天上人间！

我们赞美那雄奇、奔放的景致，也欣赏小桥流水、清奇纤秀的画面。我们曾踩着陡峭的石阶，来到“珍珠滩”旁。这是一片秀丽的水，它虽没有那种乱石穿空，惊涛拍岸的气势，却不乏清奇温柔、秀丽妩媚的娇姿。那缓缓的水流，遇到沙滩的阻挡，便溅起细细的水珠，它们竞相争跃，水面上仿佛跳跃着无数颗“珍珠”，清莹透澈，锵鸣金石，真有“大珠小珠落玉盘”的神韵。

九寨沟有这样美的水，它的树木也自然美了。它们美得是那样苍凉质朴，浑然天成。位于九寨沟纵深地带海拔八千多米高的原始森林，雄奇、峭拔、幽深，它用最自然的形态向我们袒露着原始的粗犷和蛮荒，也就在那一瞬间，文明与蛮荒的交融撞击出人们深沉的历史责任感。我们仿佛看到了历史车轮滚滚向前所留下的清晰的印痕。面对着这一片原始的自然风貌，我们感到自己的渺小，又仿佛在心中翻腾着几千年的历史风云，它让你回到历史，催你去开拓未知。

九寨沟的风景美不胜言。它不是画，但有着如画般的视觉美；它不是诗，但有着诗一般的节奏和旋律，诗一般的迷人意境。难怪现在已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中外游客。在九寨沟一家藏民开的餐馆里，我们巧遇了一个香港青年旅游团，大家很快地相识了。交谈中，一位热情的香港小姐告诉我们，她来到大陆，游览了许多

名胜古迹，感觉最美的还是九寨沟。“为什么？”我问。“因为它自然啊！真是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没想到她还那么熟悉李白的诗句，这无疑是九寨沟的自然美景激发了她，我想。我们曾听说桂林山水有冠世之誉，但游了九寨沟后，我倒赞同了在九寨沟旅馆的那幅题字：“桂林山水家天下，九寨山水胜桂林”。

九寨沟，它犹如一颗璀璨明珠，镶嵌在中国西南山林之中。

旅游与人生

李选楼

作者简介：

刘原名李选楼。新加坡公民。1957年生。祖籍海南省琼海市坡头村。笔名伍两、择浩。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士，曾获小说创作奖、旅游文学奖。2010年获颁“连士升文学奖”。短篇小说集《双城之恋》入围2014年新加坡文学奖。著有文学评论集《荒原上的抗争》，《战前南来作家小说评论》，《书意》；短篇小说集《那一段路程》、《月下剪影》、《双城之恋》，中篇小说《变迁》，微型小说《月光下的取决》；旅游散文《笔下的风景》、《心灵的驿站》；以及《李选楼文选》等。编著有《新马华文作家作品论集》、《微型小说之窗》、《新加坡文艺又十年》。

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副会长、《新加坡文艺报》主编、热带文学艺术俱乐部理事、世界华文文学家协会会员、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会员。

近年来，旅游成了一种风气，成了人们生理上的需求。每到一个时期，当身体上的细胞开始“造反”，人们就喊起闷来，大家再也憋不住了，非出国喘口气不可。

自从旅游的“功能”不断扩大后，出国更成了个人的例常公事。旅游不但可以结交朋友，陶冶性情，也促进消费、刺激经济；新币的对换率高，不出国消费，太对不起自己了；旅游可边游边学，所谓“百闻不如一见”，听来的话不見得准確，最好能到实地观察，“事不目见耳闻而臆断其有无”是不行的。

2008年七月四日，大陆和台湾在突破两岸六十年的隔阂之后，首度实现包机直航。报章上报导宝島的商家大开门户，捞得见牙不见眼；上海中国青年旅行社首发团的50个团员在浦东国际机场拉起写着“祖国宝島我们来了”的字样，当局还认为这种改变“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可见，在现今社会中，旅游还是一种外交的手段。

你可以背包独行，一个人出发，意味着自己有绝对的自由，朝发夜宿，随君所便，不必因想改变行程而与他人妥协。

你若不能忍受背包的孤独，那就参加休闲旅游团，把行程交托旅行社，游程往往集合了观光、购物、吃喝之乐；团里人多、热闹，大家也可以互相照应。

比起我父母亲那一代，我是幸运的，至少我的年假常与名山大川挂勾。上一代人的日子，不少是在田里芭里过的，对发出轰隆杂音飞越上空的飞机，常以掌心遮阳，抬头久望，似乎带着遐想，又像担心这些“铁鸟”会撞到自家的田地里。真不知道他们对这些“铁鸟”的“陌生化”程度。不过，可以想象交通不发达的年代，旅行这件骑马步行颠簸的苦差。因此，马可波罗、徐霞客等旅行家的头衔来得并不容易；艾芜这位苦行者边游边记边构思，创作出的旅游小说《南行记》更是不可多得。

我是在自己有了经济能力，有了点收入盈余之后，才战战兢兢的乘上飞机。我的孩子则更前卫，年纪小小，就常把冯京当马凉，将名胜景点给搬了家，可是出国时还理直气壮的指名乘坐新航。这显示了旅游的普遍化，以及它与生活逐渐密切的关系。旅游的好处多，可是，人们又常在得意时，忘了它的学习功能，利用它来表现阔气，例如某某遇到熟人，开口闭口：我今年带家人去了哪里了，花了多少钱了。语气中显露了我是出国消费，我有钱消费，去的越远便越光彩。学校假期未到，某某同学老早宣布：

爸爸说如果我考得好，要带我滑雪去。可见旅游还是一种“奖状”，成了鼓励努力的工具。于是，你能出国，我也不落人后，金钱事小，面子事大，大家竞相出国，成为一种潮流。

年轻时旅游，注意的是自我对新鲜事物的追求。当时，我体内淌着用不完的精力，对旅途中任何景点和事物都感兴趣。初到中国，改革开放的政策才实施不久，我在大城市游览，看到挤满街道的自行车，我好奇地站在交通灯前，观赏那仿佛是排山倒海而来的车浪，对它叹

为观止。在大理和丽江闲逛，我感染到纯朴的人生，心里很觉舒畅，交了许多朋友，偏偏当地人对游客又特别感兴趣，把游人当成熊貓，围着他们观看许久。与友人乘游轮游赤壁，疯狂的追求“月出于东山之上，徘徊于斗牛之间”，“白露横江，水光接天”的意境，想起的是曹孟德下江南时“舳舻千里，旌旗蔽空，酾酒临江，横塑赋诗”的雄姿。总之，年轻时并不苛求旅途上的享受，把到国外追寻苦事和新鲜感当成是个人的乐事。记得在赶大理“三月街”、布拖“火把节”的日子，路中尘土飞扬，旅店没有“星星”，大家入乡随俗，随遇而安。每天迟睡早起，总希望时间能暂时停止，以便能看到最多的人文景观。

步入中年后，旅游成了个人休闲的日子。有了家庭，做事就更显得婆妈了，值得担心的事仿佛特别多。频繁的往返旅行社，选择舒适的行程；住宿的最低要求是“四星”。晚餐后还要求导游延迟隔日“叫早”的时间。自己倒像只老鸭，带着一群家小逃难般的四处游走。仔细回想，家庭旅游发挥了亲情作用，增强家庭的凝聚力，它似乎带有宗法家庭中父权的成份，显示他的事业成功、丰衣足食、家庭和乐，因此他从家庭旅游中获得一种荣耀和快感。

中年的旅游心态已从年轻时对新鲜趣事的寻求，过度到轻轻松松的“走一回”，不追求什么，家人的喜乐倒是个人喜乐的温度计。因此，旅游的格调有时竟成了“上车睡觉，下车尿尿，拍张照片回去炫耀，买点东西回家丢掉”的庸俗。旅游的感受也有所不同，当我再度来到赤壁，想到的是“一世之雄，而今安在”，那就只能“哀吾生之须臾，羡长江之无穷”了。

这个时期，若是想暂时抛开家庭，和朋友一起出游，我选择的多是较为艰险的路程。走一趟甘孜、游一回北疆，这些地势高、氧气稀、气候寒、路途遥的地点，将再度燃起你对旅游的向往，让你感到苦尽甘来，以及艰辛旅程带来的浓烈韵味和刺激。

无论旅游的感受如何随着年龄而改变，有一点却是一样的，那就是我对旅游中国的喜爱。从传统到开放的中国大陆，从纯朴到世俗的社会民生，无论有多大，个人对中华语言的认同，对历史文化的认识，使我在多年畅游这个文化古国的旅途中通畅无阻。

随着商业社会的发展，教育制度的改变，年轻一代对母语的接受程度，他们是否还能随心所欲的畅游大江南北，赏尽风花雪月呢？

湖底云海，人间天上

罗伊菲

作者简介：

罗伊菲（1940 —），笔名尚珞。出生于中国湖南，在台湾和美国受教育，专攻新闻传播和社会学。曾任教于前新加坡大学及南洋大学，后担任新加坡工艺教育学院研究部门经理多年，于1998 年提前退休。曾为《联合早报》撰写专栏《偶思集》多年。现专注于写作及推广古典音乐及中华文化的义务工作。学生时代就开始写作，著有短篇小说集《高处不胜寒》、《大地有情》；散文集《岁月如歌》、《穹苍外的歌声》、《喜阅人间》及《我必珍惜你》；华语音乐剧《歌中情》等。

凌晨即起，一心念念，决不能誤了這茵莱湖畔（Inle Lake, Myanmar）的日出。昨天向午乘长舟自混浊的水道，驶向逐步清澈辽阔的湖心，初邂逅，这烈阳蓝天下的湖光山色，已令人惊艳。只见那一栋栋质朴清雅的度假竹舍，由一根根高脚木桩撑起于离湖面几十尺的高处，延绵散布于湖畔，映得水上水下光影斑驳，一片纵横交错的几何图景，真是如诗如梦。一行二十多个乐龄长者，喜得如小儿得饼般，笑开了怀！刚上岸，还没卸下行李，就

忙着在木板铺叠的湖堤上拍团体照。

竹舍不大，却精巧可爱。现代设施齐全，一进门就连上了网络。而两张床上吊着洁白的蚊帐，勾起多少旧日乡野的情趣。间间竹舍以长廊相连，每舍前有阳台，置放着两张竹制躺椅，往上一躺，天光云影逼眼来。梳洗更衣毕，日已西斜。大伙连忙走到长廊两端和停舟的码头看日落美景。哎！这文字怎么能写出那漫天彩霞映湖山的璨丽呢？那水天相融五彩缤纷的晚霞，简直是勾人心魂，未饮已醉。我们從黄昏徜徉湖畔，用了晚餐后，又一直徘徊到一輪新月微笑著，伴点点星光登场，才恋恋不舍地回房休息。

彷佛沒睡多久就讓一片嘰喳的鳥声喚醒。推門出舍，水潋潋波光扑面而来。这茵莱湖的清晨，水柔风轻，漫步长廊，说不出的清爽舒适。东望日出的远山，却听领队的美兰叫一声：已经晚了，太阳早出来了。可不是吗？仰头见朗朗青空，朵朵白云游荡，衬得天空碧蓝碧蓝……一收回眸光，倏然见脚下湖水，竟是一片青空白云，深邃幽秘，无止无尽地直向下坠，仿佛要把人吸下去。站在湖心，人如悬在天地之间，满眼满眸的水，云，山，空，美得令人惊簌！这坠入茵莱湖的云海呀，真是“此景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见”。而我们见到了。用相机扑捉到了。多么多么感恩！我感动得直想扑倒在长廊上，高声颂赞造物主伟大的妙手。

原是带着很勉强的心态，参加这由国大老校友们组成的缅甸行。主要顾虑是近两个月来身体小恙不断，担心自己难以承受起早摸黑，游览未开发地区的舟车巔簸。最糟是临行前左脚根剧痛，医生嘱必得时时穿上厚软之鞋，决不可赤足行走。而缅甸以佛教寺庙闻名，进庙必须脱鞋，我怎么熬过去呀！但身边人一句：“如果不随着这基本上都是乐龄人的团去看看翁山淑姬挚爱的土地，我们这辈子大概就不会去缅甸了。”说得如此无奈，怎忍心让他失望呢？而况翁山淑姬是心中最崇拜的偶像啊！

头两天的行程，的确辛苦备尝。在仰光参观那金碧辉煌，宏伟却俗艳的寺庙，我撑着拐杖艰苦地爬阶而上，进庙脱鞋，脚踩在凉透心的地上，只勉强走到那大菩提树前就无法再走。只好坐在并不干净的台阶等大伙儿进去参观。身边没带书也没带 iPad，就静静地等吧！看善男信女一波波涌入，虔敬地合十。想到宗教

的魔力，也免不了想到人类的愚昧和贪婪，对神像顶礼摩拜至极，竟也将世俗金银珠宝镶于神像身上。宗教信仰确是个极难理解和超越的鸿沟呀！

然而，这一刻，伫立于平生罕见的奇幻美境中，先前所有的艰辛都化为轻烟。忍不住喊：太美了，这趟太值得了！同行伙伴也跟着叫：值得，值得……住几天都不嫌长，明早还可起来再看。

但奇景是可遇而不可求的。第二天一早醒来。天空一片澄净，万里无云，水中一片澄蓝，平波如镜。扑捉到的只是天上水上鸟儿美妙的舞姿罢了。不觉兴："除却巫山不是云"的感慨。

且莫失望，等到夕阳西下，眼前又出现了另一人间美景。红彤彤的波光里，三俩晚归的渔人，正单脚站在那形如长剑，弧度弯弯如新月的长舟上，另一支脚就在水里划动，衬着那渐远渐淡的波光山影，曼妙优美的身姿，有如现代舞者，舞在这烟波浩淼的湖上。

茵莱湖三天两夜，白日乘长舟参观湖畔烟火人家，看当地独特的浮岛菜园，浮岛果园，清晨和黄昏，则尽尝大自然赐予的奇妙画景。因了这清幽的湖，缅甸行在心中留下难忘的记忆。谁料临别，还有一场美丽的邂逅。从蒲甘飞抵仰光，机场突见一似曾相识的女子，亭亭修长，气质高雅独特，着一身缅甸服，匆匆往外走，人群一阵骚动。是翁山淑姬呢！K拉着我兴奋挤入人群。K看到了，我却只看到那娉婷的背影。只听我们那说话沉稳的缅甸导游梅淡淡地说：她总是走在人群中的，经常到各乡镇去问候老百姓。我们常看到她。"可对我们这批游客，能见到这当代奇女子，不就是为缅甸行画上美好的句点吗？

或许生命的耐人寻味处，就在那不期而遇的美之撞击吧！

原文刊载于2014年3月28日联合早报《现在》"名采"版

古城

林竹青

作者简介：

林竹青，字润宇。生在厦门，长在香港，定居新加坡。英国MBA，偏爱文学艺术音乐摄影旅行。锡山文艺中心名誉理事。编撰有《张人希的艺事与生平》。

第一章：走进古城

古城总是令人遐想。

当我拖着沉重的行李绕了个大圈，汗流浃背地到达民宿，我几乎精疲力竭，只想一头栽在床上。我一路埋怨着这破马路，五角基沿着街一座房子挨着一座房子，可就是高低不平，上上下下个没完没了。我从把行李拧上拧下，到拖上拖下，最后实在没力气了，干脆走在行车大马路上让熙来攘往的汽车与摩托车让路给我。

民宿的房东去金门参加她弟弟的婚礼，告诉我钥匙寄存在对面的一家饮食店。沿路有许多大大小小的古早饮食店，绝大多数为阿婆阿公们经营。能这么放心，我先入为主地认为必定是老阿婆错不了。找到民宿那栋楼房，我问楼下便利店的店员小食店在

哪？答斜对面。可是斜对面并没有阿公阿婆经营的那种古早小食店。我拖着行李穿过马路，看见有家小餐厅的名字与房东给的有点相似又不尽相同，只好冒昧前去打听。开门出来迎接我的是位三十岁左右的青年男生，瘦俏斯文，我皱着眉道："我是来想取个钥匙的！""哎，有有有！"青年还没来得及答话，里面探头的年轻店员小姐已经先发话，跟着忙着唤人取钥匙，送出来给我。我点点头道谢，并表示第二天一定去帮衬。

出了电梯，我看见一层只有左右两个单元。左边的是个机构，右边的地上有块牌子，写着欢迎入住的字眼。我尝试依照房东的指令开那道大门，试了三次才打开那个密码锁。推开门，我惊讶得嘴巴合不上。在台北失望过一次，我已经不对民宿抱任何希望，然而，这个民宿太温馨了。一个大厅，进门第一眼瞧见的就和网上看见的一样，不，应该说感觉更加温馨。中间那个作业台的吊灯开着，泛着柔和的光，很新，很干净，很整洁漂亮，我内心欢呼起来。我对古城的埋怨刹那间消失得无影无踪，因为我走进了十分现代的简约住宿。

房间是我最喜欢的那种装潢。蓝与白的墙壁显出鲜明的对比。洁白的床单被罩。非常舒服的洗漱间内有个小小的化妆镜柜，里面洗漱用品一应俱全。坐厕的后上方有个毛巾架，洁白的浴巾与毛巾整齐地分别叠着与挂着。洗手盆下方有同样洁白的浴室巾卷着贴墙平放在地上。小小的没有门的衣柜及同样小小但精致的迷你写字台，上面有个化妆镜，两个纸杯、两包绿茶、两包红茶、两包咖啡。有电视与空调遥控器，一个小本本及一支圆珠笔，一本台南旅行指南，及一张过塑后的住宿指南，超级贴心。King Size 的双人床贴着墙和窗，窗台延伸成为一个小小的"床尾桌"，而床头则因着墙角的转弯而多了个"床头桌"。

我再折回大厅，过道有个入墙柜，柜子里陈列着女房东的手工制作精美香皂。

大厅以那个 L 形的作业台为主轴，入门处做了个斜坡，上了斜坡便是各个主题颜色房间的入口走道，走道与作业台形成一个台阶。面向走道的是雪柜、饮水机与垃圾桶。靠近大门有一个矮柜，上面摆满了各种旅游单张和地图，下面放着一个白板，白板

上用大大个字写着 Wi-Fi 的 user name 和 password，以及大门密码锁的密码。矮柜与饮水机之间有迷你矮桌椅，桌子上有个杯子，杯子里装着四支大彩色白板笔。作业台上有水池，有个小电风扇，有厨房纸，面巾纸，还有一大盆各式点心。作业台背向大门有两张高脚吧台凳。门口另一边靠墙有个斜架子，上面有五颜六色的小托盘。架子边上有个小圆桌，有三个不同颜色的圆凳。这些看似不经意的摆设把主人的品位和细腻烘托得淋漓尽致。好温馨的民宿啊，我心花怒放！

到便利店去购物时我问："为什么你们五角基的地面高低不平？"店员笑着道："不要忘记我们是有漫长历史的古城噢！"

古城，漫长历史！遐想由此延伸……

第二章：欣赏古城

古城的魅力是现代文明无法替代的，因为它有着历史积淀。

比如巴塞罗那，最典型的例子之一，有着新城与古城。新城只能是当地人工作与生活的地方，而让游客流连忘返的永远是古城。

我下榻的民宿在古城的原城墙位子，如今是市中心，或者说，台南市中心的范围内。从我的住宿大门出去往北走，左边有五妃庙、延平郡王祠、孔庙、台湾文学馆。我虽有着三晚，实则只得两天，昨天上午，因为天气热得不行，自己只带了毛衣与长袖T恤，不得不徒步去火车站附件买夏衣，耗去了好些时间。随后去赤坎楼，府城最重要的两大历史古迹之一。

到达赤坎楼，适逢台南举办秋茶品尝活动，借着现成的古迹场景，摆上茶具，便一切就绪。我更感兴趣的是赤坎楼本身。不知道为什么，一看到赤坎楼，就想起大阪城。严格来说，赤坎楼和大阪城一点都不像，规模也小很多。我只觉得有点过于现代，认真研究了一下，发现它和荷兰人时代所建的已经面目全非。多次改建，最后一次修葺在 1992 年，所以，兴致不高。

今天乘公交去安平老城，在 7-Eleven 下车后，信步走去，先经过朱玖瑩纪念馆、德记洋行，然后到安平树屋。安平树屋原本

为德记洋行的仓库，因为榕树的美髯纠缠包围，予人以建筑与树须融为一体的感觉。我没有走进德记洋行和朱玖瑩纪念馆，直接出来，沿着古堡街往南行。

古堡路往老街的方向全是大小摊档，以食物为主。吃过同记安平豆花，我小心翼翼地穿过拥挤的古堡路找寻古堡入口。售票处斜对面有一座传统建筑，绿色琉璃瓦顶上色彩缤纷的飞檐很美，远远看去有龙有凤，想必又是道教圣地，于是走过去看个究竟。

这是开台天后宫，直到现在，我才明白天后宫所供奉的并非王母娘娘，而是来自福建的妈祖，专门守护出海的人。建筑很美，和闽南很相似。正面大理石的墙上全是精美的浮雕，漆金的横梁也全是浮雕，即便在闽南，如今也难得一见了，想不到台湾还保存得这么好。

我忍不住走进去。香炉的右侧一列高台上放着一排一样的供品，包括一叠三寸高的金纸、一包六根装的檀香、及一包款式各异的饼干。注明香油随心，换言之，你放一元也可以。我在香油箱里塞进一张一百的钞票，选了凤梨酥的一款。据说，拜拜完，把贡品带回家吃将得保佑。台湾凤梨酥闻名遐迩，当然是首选。

仪式完成后，我按照生辰取了护身符，并拍下几张陈列神灵与护身符的架子，那木质的朱红的格子里镂空的木质浮雕有菩萨与信徒、有各种花卉树木、还有栩栩如生的小鸟，架子正面两旁则有同属浮雕的神龙，都漆上金色。我特别喜爱这样的古旧民间设计，它让我想起父亲奎霞老家父母结婚时的那套家俱，那极之精美的床如今我在别处再也找不到了。

古堡虽然几度大兴土木，规模也小了很多，但还是很值得细细游玩的。

我首先踏入的是那很日式建筑风格的热兰遮城博物馆，看古堡的历史背景与变迁，并拍下许多照片。然后去到古堡的核心建筑，爬上超过一层楼高的青石板阶梯。

古堡主建筑里对我开放的空间隔成一个售卖景点纪念品的大厅，里面左右两个小陈列室。陈列室里照例是介绍古堡的，但风格不同，我对那几件欧洲古老家具特别感兴趣，尤其是那座法兰

德斯风格胡桃木橱柜，造型典雅，浮雕精美，气派非凡，绝不逊色于中国近代的红木家具。

我的古城游览至此便告了一段落。我来流浪，不想把所有景点都匆匆忙忙地跑遍了，我需要留给自己一个再来的理由。

第三章：倾心古城

威尼斯固然是美的，然而，让我频频回首的并非威尼斯的美丽，而是威尼斯的美食！

留给自己再回台南古城的理由，美食当之无愧地排在首位。台南的美食叫我痛恨自己只长有一个肚子一个胃。无论街边摊，还是小餐厅、小食店，食物都是那么的美味可口，我好容易才保全自己的舌头没有被错误地吞到肚子里去。

抵达台南的那天，出去寻找晚餐时已经五点半。我记得路边有很多小食摊，于是便沿街寻找蚵仔面线。在大同路，我找到了一个移动小食摊，车子上摆满了各种食品，从海味、肉类、到菜蔬，足足有二、三十种不同食物任君选购。我选了菠菜、丝瓜、莴笋三样素菜，选了两块肚腩位子的炸带鱼，再选白灼蚵仔。摊主拿了一份，我喊多点。加了一份，我还喊多点。她看看我再加了一份，我又喊再多点。她带着惊讶与不耐烦的眼光瞄了我一眼，再加了一份，我才住口。回程在住宿楼下的 7-Eleven 买了大听装的台湾啤酒，回民宿厅里饱餐一顿。

第二天早餐帮衬了替我保管钥匙的早午餐小食店，用了一个美式早餐。照片一放上网，朋友便对我抗议。到了美食天堂台南还吃美式早餐，搞什么？

去赤坎城路上，我跟随台南旅行攻略的介绍钻进了赤坎担仔面。

说真的，我不是刻意钻进去的。徒步往赤坎楼的路上，一路沿街游荡、拍照。在拍了一张很雅的五角基下的餐厅座椅照片后，经过餐厅门口自然要稍事驻足看一眼这是什么餐厅。结果发现乃网上推荐的赤坎担仔面。我进去的时候，服务员热情地给我介绍什么卤水区等，我笑笑对服务员吩咐道：“只要担仔面，最简单

最小的。”服务员问我要加卤蛋还是其他？我犹豫了一下勉为其难地道：“那就卤蛋吧！”

服务员领我到靠窗一个最最小的紧贴着玻璃的小几前坐下，等候时自然而然地东张西望。我不慎瞥见邻桌那群人几上刚刚送过来的两大碟食物，其中一碟貌似卤水食品，叫我眼睛发亮。我努力告诉自己，留点胃口到别处去，可是眼睛不听使唤地总忍不住又瞄了几眼。“唉，算了，我投降了。”我告诉自己，站起来走到卤水区去。看我就是个意志力不坚定的人，那卤水区就像磁铁一样吸住了我的眼球，没有带点什么走誓不罢休。我拗不过眼睛只好宣布弃甲投降，叫来服务员，要了三色素菜，猪血、米血糕、肝连肉三样卤菜，再添了一瓶啤酒。

买单的时候，服务员惊讶地告诉柜台我竟然全吃光了，柜台的老板娘笑着说：“她刚才还说只要一碗担仔面，要最小的！”

第二天早上，跑去朋友介绍的阿堂咸粥。

咸粥是闽南、潮州一带的早点，和广东的粥不尽相同，不是那种很绸、找不到米心的。

咸粥要等四十分钟，我不想等了，于是要了份白灼鱼肠、一碗鱼肚汤。送来的时候，我先摇了一勺子鱼肚汤往嘴里送，“怎个鲜字了得？！”我兴奋得差点没有叫出来！

极其鲜美的鱼肠与鱼肚汤烫平了我的五脏六腑，我顿时又做了一次美食俘虏。暗忖，要是此刻有酒该多好？敲到这里，我猛然想起外公三餐酒的问题。每次陪他老人家出去吃早点，他总在进入餐厅后不知从何处变出一瓶 XO 什么的。那时我年轻，只觉得尴尬。大清早啊，喝什么酒呢？可这次不也是大清早吗？怎么看见了美食就想起酒呢？

努力克制自己，熬过了所有安平老街的小摊挡、小餐厅的痛苦诱惑，全身来到陈记蚵捲。

朋友推荐的，想必错不了。可是旅行攻略介绍的是虾捲，陈记蚵捲甚至排名比同记安平豆花与义丰冬瓜茶位子还低呢，我想。这里顺路，吃完陈记蚵捲，再去尝尝周氏虾捲、张家棺材板、以及阿霞饭店的红嫣米糕，据说那是大闸蟹炒饭。想得美美的，所

以抱定只吃蚵捲的决心跑去排队。

都说眼睛是灵魂的窗口，可眼睛自己也长了灵魂。我明明排队向前的，眼睛却悄悄溜去了左边观看人家打开一个柜子一般大的烘箱，往烘炉里进烘一盘盘硕大的连壳的蚵仔。不用说，那眼睛的灵魂又一次出卖了我。

一份蚵捲，我停顿了一下；一份烤蚵；又停顿了一下；瞥见菜单上的豆豉水煮蚵，一份豆豉水煮蚵；眼睛又溜墙上去了，一份蚵仔酥；一份青菜。请问你们卖酒吗？不卖酒，酒在对面FamilyMart便利店可以买到。于是，我跑便利店买了210毫升的清酒，大战五样菜，仅半小时功夫便将之打得落花流水、片甲不留。

各位看官，现在你终于明白了为何孔子说：唯女人与小人唯难养也。

呀，做人父母的不要打我啊，我只是开个玩笑。想说，像我这样的女人很难养。好吃好玩，还叫人活不活？！

古城，先这样吧，后会有期！

心情纪事

清哲

作者简介：

清哲（1955-），原名陈美松，祖籍广东普宁，生于新加坡。国家初级学院毕业，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士、文学荣誉学士，曾在日本名古屋大学进修，2007 年考获南洋理工大学“当代中国研究”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新加坡关税局以及担任义顺初级学院母语部主任，现已提早退休，读书写作。著有散文集《清哲散文选》（2001）。

从白雪皑皑，四处散发着灵秀之气的九寨沟回到岛国后，我似乎还沉浸在一种凛冽而飘忽的氛围里。这当然不是因为曾经身处三千多米的高原上，体会过高山缺氧的缘故，而是因为神州大地的一隅，竟能保护得如此的纯净不染，委实令人感到难以名状的亢奋和欣慰。原来人的喜怒哀乐，确实难以逆料，而人到中年，终究可以痛快的呼吸和聆听大地冷静清醇的气息，静观山林素淡平和，瀑流起伏跌宕，但又两相诗情画意般的天然柔织，简直就是一桩惬意贴心的喜事。

漫步走在珍珠滩上那飘满雪花的扇形板桥上，我终于体会到

卸下了人文和历史包袱后，彻底的让山水和云天洗礼的舒畅。这就像在生活的重围里，思想就快面临窒息枯竭时，自己终究果敢地突围越轨而去，在年末的朔风苦雨频袭的窗前，写下了一首诗或一篇散文，笃定地告诉自己，不想，也不愿再为了市场效应或是生产率高低而忧心。于是，一种犹如重获新生的喜悦，就从我的心中冉冉升起，而双眸又映现出了银装素裹的长海前那一株笃定自若的独臂老人柏。

也许，在都市生活的困扰中，我们曾经吊诡而愚妄地以为只要愿意暂时走出去，吸一口新鲜的空气，就能让自己得以充电，重获一个清醒鲜活的头颅，然后又心满意足地加入熙熙攘攘的人群里，让五味杂陈的欲望重新烹煮和煎熬，但写作，本来就不是那么回事，何况我总觉得自己是鲁钝的，心中的喜怒哀乐，人间的悲欢离合，芜杂纷乱的思前想后，恰似那形状各异的瀑布和溪流，尽管多么渴望自己就像山，那么的坚定沉稳，偏偏一抬起头，就顿感自己还是像湍急的水，总是痴心一片地绕着山转，转了又转，毕竟还是落得往下游而去，难怪人们总爱说，人往高处爬，水往低处流，然而，流去之后就真的不能再回头深情地对高山望一眼吗？结果，我就沿着岷江一路回头上溯，过松潘越黄龙，直到雪花铺天盖地的九寨沟，直到云天脉脉含情的世界尽头。

九寨归来数日，把相片冲洗出来后，几番审视，发觉原来山水不言，但章章自有其飘逸不俗的诗文可读、可赏，难怪有人为了她要十上九寨，若问那十访九寨的兄台或大姐到底所为何物，兴许只能换来一个浅浅的微笑，这就如追问写作的终极关怀到底是什么，个中滋味，如鱼饮水，冷暖自知。也许，该学那山野的瀑流，在面对洁净的雪花时，终归选择了沉默不语，只是专注的跌荡流淌，因为再多的赘言琐语，又怎能说明写作终归是一桩寂寞而真切的事，个中蕴含了多少个体生命存在的意义及其自我肯定，也是对有情人间和真山实水的喜欢，因为喜欢，也就不能自己地动身前行了；因为喜欢，也就不能自己的动笔不辍了。

于是，彳亍也纪事，悲情也纪事，欢欣也纪事。杂感诗文，往往就是在上班途中，放学路上，逆旅归途，心绪由平和转为突兀而渐次有了苗头，一旦静坐书桌前，将之化为文字，便觉得每

一个汉字，犹如自己那彳亍的脚印，如此亲切，如此真实。如今，窗外妻和小女儿新栽的小松，与我仅是一窗之隔，尽管经历风吹雨打，可我就从没听过小松有过一声叹息。

是啊！生命不管是春秋正富抑或是垂垂老去，甚至是日暮途穷，但一切有情生命的脉动，终归是令人欣喜不已的！

注：原文刊登在 2001 年 4 月第 48 期《赤道风季刊》

松江秀色

蓉子

作者简介：

蓉子，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出生于潮州金石镇，幼时去国，少年失学，艰苦奋斗，亦文亦商；近年从事医疗管理。1969年开始写作，在新加坡《星洲日报》、《南洋商报》、《电视周刊》、《南洋艺术》、《新明日报》、《联合早报》、《联合晚报》撰写专栏；曾以“秋芙”为笔名主持社会服务信箱32年。著有小说、散文、信箱文集等近30部。小说在70年代拍成电视剧，散文入选新加坡教科书。

广东惠州正在打造东方奥地利，而上海松江已有个泰晤士小镇，满目英国风情。十年前人嫌远，十年后行情涨了五六倍。

的确是个好地方，从车内望去，教堂附近有新娘子拍婚纱照，婀娜多姿，幸福洋溢；沿街随处可见酒廊咖啡座，墙边挂着花架，洋味十足。镇内都是英式建筑，有会所医院、超市教堂，湖畔广场使整个小区充满异国情调。因为色彩鲜明、风格独特，这里竟成了旅游点。

下着雨，午餐提早，登上湖畔饭店顶层，空透的玻璃餐厅外，

雨丝成绣线，湖上波光迷蒙，这下雨天也是享受天。是日佳肴格外美味，我本要阻止继续上菜，不料客人胃口大开，应是秀色助餐，盘盘光如镜。原来欧洲建筑加上中国美食，能结合出最好的东西！

中国地大人多，财团的钱袋脑袋都好使，可以随兴仿造世界各个角落的小镇，日新月异，再过30年看中国，恐怕成了世界缩影。

饭后在微雨中漫步，过小桥，看流水淙淙，数人家，户户芳草庭院。作家们一路取景拍照，嫩柳垂丝，雨珠点点，清风拂面，凉快得不似夏天。绕小镇，穿马路，走回下榻的宝隆酒店，竟无一人喊累。

从英式的泰晤士小镇到三国时的文化古城，中外古今，怕不把人搞神经！松江有个建设中的广富林文化遗址公园，尚未对外，我们先睹为快。考古发现了原始社会的遗物和墓葬，证实六千年前就有人类在这块土地生活。似乎很难想象，上海这个摩登的现代都市和古老的新石器连在一块。目前在中国，建设考古遗址公园的热潮滚滚，不知是缅怀古代文明，还是纯为旅游打造新去处。

广富林文化遗址设计为湖内水下建筑，展示小馆以声、光、电、蜡人、图片及文字做精彩介绍，春秋战国时期的市镇风貌令人期待，未来上海的旅游业肯定更上层楼。

看过许多城市的规划馆，勾画的是豪华夸张的商业理想图景，了无兴味。没想到松江竟是别具一格，商人看发展看产品，文人看历史追足迹，游人看动画十里长街，这个规划馆最让人惊喜！180度弧幕3D影院，展出千年松江府城，抚今思古，不胜感慨！华族才情盖世，智能若全用上，谁与争锋？你如果正在惋惜行不到世博的清明上河图，请到松江来，十里长街多媒体动画长卷，观感不逊清明上河图。免费且无排长龙之苦。

再来上海，建议你到松江住两天，辰山植物园非常值得看。植物种类繁多，造型千奇百怪，千年老树根，处处是文章，有紧抱石头的，有形若屏风的，天工神奇，直教人叹为观止！园内山岩彩石，奇花异草，清清细流，蒙蒙轻烟，雾里如梦，恍惚仙境。仙境有神秘地，当年一个采矿坑，经设计者一变，成了全国唯一的矿坑花园。深坑内一潭碧水，一座悬空吊桥横跨，走在上面，轻轻摇晃，抬头游目，四周岩石突兀嶙峋，有的峭壁纹路犹似抽

象画，风凉水冷，不知何处传来瀑布声，不经意，还以为到了武侠世界里的神山奇境。这如何是繁华上海？

文刊《品味》（广州花城出版社）

云的界线

盛惠龄

作者简介：

盛惠龄，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硕士学位。任股票经纪二十余年。热爱旅游，阅读和观篮球赛。

我默默地幻想，自己是一个旅游的胚胎，对于每一个旅程，我都投于热烈的准备工作，然后见证花开、结果。从年少慢慢地走过来，我已经制定一套两个要点的个人理论。首先，要看到和能看的，中间往往有段距离，失望常常有意无意地埋藏在欲望的土壤中，寻求如春笋破土的时机，而无所期待的邂逅却如墙角的小草，不经意地闯入你回眸的那一刹那，而令你感叹无穷。所以能够调节欲望和失望，算是一种智慧的硕果。其次，是别与天气讨价还价。南宋诗人杨万里出游遇雨，他说春雨“似妒诗人山入眼，千峰故隔一帘珠”。倘若雨来，就想像为隔帘观山吧！

初夏的布拉克以盛夏的艳阳拥抱我，黄金城的炽热，让所有的旅人受宠若惊。我因而纳闷，卡夫卡的黯然和昆德拉的苍凉，怎么会滋生于这遍地都是阳光的古都？

或者，布拉克是童年的梦幻。步行在鹅卵石的古街，恍如隔

世。举头触目的，不是雄伟的哥德式教堂，就是雍华的巴洛克建筑，就连那浑身新艺术气息的市政厅也招摇过市，不甘寂寞。古都的魅力，在于它积极地保留古迹，重视自己的历史和文化。当年梁思成曾经提出过保留计划，北京没办到，新加坡也把最具民众代表性的国家剧场拆了，新兴城市难道不能与自己的历史和睦共处？

午后的烈日令人昏眩。当旅游的热忱被迫降温，双腿不再服从使唤，我像扑上蜘蛛网的飞虫，木鸡般驻足在魔涛河前，欲动而不能。类似这样灵肉分家的处境令我异常懊恼，唯有依靠没有背弃我的双目四处遥望，盼望心思越过足迹，以弥补肢体失控的沮丧。

眼前的魔涛河，没有“魔”的感觉，它只像匹拉长的灰布，水波隐隐约约。彼岸的建筑看似齐肩，高低没太大的差别，估计古都对城市策划的态度应该是严谨的。个别的屋顶呈现不同时代的建筑风格，但每座楼房都有整齐的排窗。我的目光左右徘徊，忽然之间有座站在十字路口角落的建筑闯入眼帘——它的窗口高低无序地贴在临河的墙面，与周围十八、九世纪的建筑风格迥然不同！我浏览的双眼突然苏醒，并立即调焦，才骤然发现墙面上居然有匍匐如波浪的线条，穿引着高低的窗口，整个画面犹如五线谱上跳跃的音符！这难道不是把史麦塔纳的乐曲创作《魔涛河》刻在墙上？顿时，交响乐曲优美的旋律，时而如潺潺流水，时而又似汹涌波涛萦绕耳际。我欢欣雀跃地越过桥，踊向那座音乐建筑。

五线谱的画面迎我而来，闹市的喧嚣却越来越遥远。从天际滑落的音符瞬间变成纷飞的雪花，飘扬在悦耳的交响乐中。我站在繁忙的十字路口旁，仰望音乐建筑的风采。蓦地又发现，在它的后侧，原来有个以玻璃镜面砌成的圆柱建筑。这玻璃建筑的造型令我目瞪口呆——它更像一个扭着腰肢、摇摆腴臀的拉丁舞女郎。南美的音乐，犹似不羁的暴雨的和浪荡的骄阳。女郎一身晶莹剔透的舞妆，肢体宛如粘在节奏的拍子上，随着旋律旋转、滑翔、跨步、顿足，而那腰际掀起的蓬蓬裙，总比音乐慢半个拍子，在顺转和逆转间，像在海里激情起舞的水母。她紧凑的舞步牵动

我加速的心跳，她的风骚与奔放让我无处遁逃！我站在繁忙的十字路口，面对一座生命力如此旺盛的建筑，欲辩却忘言。

譬如建筑可以再现舞女郎的风情，譬如建筑师可以把动感赋予静态的建筑。艺术的局限，究竟在哪里？

多年以后，我一直为这美丽的邂逅所感动。在一个文化保留做得有声有色的古都里，居然让当代建筑有立足的空间。而这位当代建筑师，并不以摩天的霸势哗众取宠，而是利用了与魔涛河相得益彰和拟人并赋予动感的造型，为古都添一分神采。保留和创新，或许可以同在一片园地成长，开花并结果。

旅行的路上充满变数。尽管我做了充分的准备，有时也难免会失望。但变数和失望未必是必然的因果关系，有时候，变数促成机缘，而机缘成全美丽的邂逅。

半岛无战事

谭瑞荣

作者简介：

谭瑞荣（1963 —），生于中国贵州贵阳，1993 年移居新加坡，现为新加坡永久居民。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文学硕士学位。曾任新加坡艺术出版社总编辑，现任新加坡新跃大学中文系兼职讲师、新加坡宗乡总会《源》杂志主编、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新加坡艺术剧场董事、“新加坡大专文学奖”等多项全国性比赛评审、新加坡美术总会《新加坡艺术》杂志编辑顾问。文学创作者和实力派画家，其文学作品及美术作品多次在国内外发表、展出并获奖。著有《字形画》系列丛书（五册）、学术专著《字形画识字法研究》、文集《见山呓语》、画集《色相集》等。

登上飞往韩国首尔的新航空中巴士，我向笑容可掬的空中小姐要了一份新加坡的《联合早报》。找到座位坐下，悠闲地打开报纸，几行醒目的文字映入眼帘：

“朝鲜已做好发射导弹的准备，发射时间可能是 4 月 10 号……”

再查看手机上的网络新闻：

“朝鲜当局呼吁外国人撤离首尔……”

“战争不是打不打的问题，而是今天打还是明天打的问题……”

手机上的日期显示：2013.4.9

半年之前，新加坡美术总会梁正康会长召集了本地的12位画家，参加由韩国举办的“2013亚细亚美术招待展”。半年之后的今天，世界格局风云突变，北韩向南韩宣战！朝鲜半岛局势不容乐观。我有幸成为参展画家之一，在这个特殊的时刻，偕同妻子坐在了飞往首尔的班机上。虽说不紧张，但心里还是有点疑问：这南北两边玩得这样尽兴，会不会擦枪走火？

初到首尔

六个多小时的飞行其实不算太长，但还是有足够的时间让我产生遐想：一旦开战，将会是什么局面？我们会遇到何种状况？应该没事，我们之前已经到新加坡外交部注册了到首尔的行程，万一真打起来，新加坡方面一定会有所照应的……

飞机终于到达号称全球最佳机场的首尔仁川机场。一行人下了飞机，走在空荡荡的抵达大厅，大家心中都起了疑问：怎么只有我们这班飞机的乘客？难道真没有游客来韩？我亦在猜疑中推着行李车，刚走出机场海关进入迎客大厅，两条横幅展示在眼前：“热烈欢迎新加坡美术总会代表莅访”；“欢迎亚细亚美术招待展访问团”。原来，韩国的有关人士已经久候在机场了。韩国文化艺术研究会江信雄会长夫人亲自前来迎接，大家这才雀跃起来，忙着在横幅前拍照留念。糟糕，团体照，拍照人进不来，怎么办？大家四处张望，希望有旁人路过，帮忙拍照。刚巧，几位身穿美军制服的大兵哥主动上前，在我们面前充当了临时摄影师。看着美国军人拿着相机的姿势，我心想：他们不是来拿枪打仗的吧？

出得机场大门，一阵“韩风”袭来，吹乱了我的思绪。大家三步并作两步，赶紧跳上专程前来的巴士。坐在旅游巴士那宽敞的沙发上，望着急速飞逝的窗外景色，似乎有些似曾相识。是的，中华文化对韩国的影响是巨大的。就拿文字来说，在未发明韩文之前，朝鲜使用的文字主要是汉字。直到1446年，世宗大王推出

韩文后，朝鲜才开始使用这种特殊的文字，但它仍有70%是中文的变音，中华文化对其的影响可见一斑。

这是韩国的早春四月，乍暖还寒。行道树的枝头那青涩的绿色若隐若现。寒风中，不时会出现樱花摇曳的倩影，颇有些清明时节万物复苏之清朗的感觉。一路上，鲜少见到行人。直到巴士驶过了汉江，进入首尔繁华的市区，我们才初见人潮。

大韩民国（韩国，又称南韩）于1948年独立，设首都汉城，也就是现在的首尔。“汉城”是“首尔”的旧称。首尔的正式名称为首尔特别市（서울특별시），位于韩国西北部的汉江流域，朝鲜半岛的中部，是韩国的首都和政治、经济、科技、文化中心，人口有1000多万。首尔号称世界十大金融中心之一，国际性银行都在首尔设有分支机构。世界诸多跨国公司的总部也多设在首尔。

看着这车水马龙的城市；看着这栉比鳞次的高楼大厦；看着这古朴典雅颇具东方情调的宫殿楼阁，很难让人联想到一触即发的战争。是的，面对着普罗大众，芸芸众生，再铁石雕心肠，也不至于会去涂炭生灵，使这美丽的城市尸横遍野吧？

入住的酒店客房温暖舒适，空调送来丝丝的暖意，与外面的“韩风”形成了强烈对比，让人感觉到些许的温馨。我正当洗漱完毕准备休息的时候，忽觉地上微微一震。妻说：“你感觉到了吗？”我回答：“感觉到了，不是地震，也不是飞弹。”

说到地震，使我联想起不久前的巴厘岛之行，于是对妻说起了这样一个故事：初到巴厘岛，入住酒店的第一晚，也是刚洗漱完毕，忽闻玻璃橱窗叮当作响，脚下一阵晃动。同伴问我：“怎么回事？”我说：“是地震。”看着同伴有些担心的样子，我说：“如果再次震动，我们就下楼去。”一夜安然无恙。第二天，同行者都在议论纷纷，问我为什么没下楼？我笑言：“在等第二次摇晃。”众人异口同声：“如果有第二次，你就来不及了！”

我这时讲这个故事用意有二：其一，稳定军心，从侧面暗示妻子，遇事不必惊慌失措。其二，敬告诸君，我不是一个见风就是雨的人，凡事自有判断。

第一夜，妻和衣而卧……

特别的日子

第二天一早，我睁开眼睛，手机上的时间显示：2013.4.10 - 6am

这是一个特别的日子："2013 亚细亚美术招待展"将于下午 3 时开幕；更为特别的是——众多专家预测的"导弹发射日"！

据西方媒体的分析：北韩领袖深信 9 是其幸运数字。所以，他们常选择带有该数字的日子来处理重大事件。比如：

北韩的立国日子是 9 月 9 日；金正日强调他是在 2 月 16 日（2+1+6=9）出生；他亦在 12 月 24 日（1+2+2+4=9）登上军事权力最高宝座；金正日在 2010 年 9 月 27 日（2+7=9，加上 9 月，成为重 9）首次授予其子金正恩将军衔；金正恩在 12 年 4 月 11 日（1+2+4+1+1=9）当选劳动党第一书记；北韩在 2006 年 10 月 9 日进行第一次核试炸；在 13 年 2 月 12 日（1+3+2+1+2=9）再次进行核试炸；北韩表示，13 年 4 月 10 日（1+3+4+1=9）不能保障驻首尔各国外交人员的安全……

2013 年 4 月 10 日，全世界都在关注的韩国首都首尔在晨曦中渐渐醒来。我打开窗户抬头仰望，碧空如洗，阳光毫不吝啬地洒向大地。天上除了有飞翔的鸟儿，不见任何战争的蛛丝马迹。

早餐时，同行的新加坡书画家陈亮告诉我："昌泰（另一位同行的书画家）的女儿传来短讯说，各国的新闻都在报道，要大战了。新加坡政府已经派了几架专机，要将滞留在首尔的新加坡人接送回国。"虽然这是一条未经查实的消息，听了让人半信半疑，但足见远在新加坡的亲人之担心，一有风吹草动就赶快来信提醒。我心想："我们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啊。"脑海里随即浮现出首尔市的繁华景象：林立的高楼大厦、各式各样带有民族风格的建筑、穿梭不息的车流、熙熙攘攘的人群。这一切会被无情的战火所蹂躏吗？也不知为什么，突然就想起昨晚在灯火阑珊处匆匆一瞥的小巷，那古朴、神秘、羞涩地隐藏在朦胧夜色中的韩式建筑，在这明媚的阳光下，该有另一番姿色吧？于是不管三七二十一，抓起相机，走出酒店。

阳光的确是明媚的；"韩风"也委实凛冽！走在"仁寺洞"

那布满精品小店的步行街上，厚实的旅游鞋居然挡不住“嗖嗖”乱串的“韩流”。感觉这寒风还真是无孔不入，一个劲地与双脚亲密接触。

“仁寺洞”是韩国传统文化、艺术品云集的街区。这里的商品琳琅满目：有古董文物、民俗器具、工艺美术品、高丽书画纸、传统韩服等。对了，还有看了就能让人食指大动的本地美食。但更让我“垂涎欲滴”的，是那些曲径通幽的胡同中“秀色可餐”的本土建筑！

我踏着寒风穿街走巷，用镜头记录着高丽人那富有民族特色的生活环境。出现在相机视屏中的精致韩屋，有的雕梁画栋，有的古朴端庄，有的色彩缤纷，有的典雅华贵。忽然，一座庙宇似的建筑出现在眼前。高大的门楼上方布满了成排成行彩色缤纷的灯笼。我不由自主地趋步上前，想一探究竟。只见四根高大的门柱上有楹联云：“以心传心是何法，佛佛祖祖唯此传；曹溪山上一轮月，万古光明长不灭。”

过得门楼，更多的灯笼霎时映入眼帘。它们以铺天盖地的气势，悬挂在大树与庙宇的屋檐之间，下面则坐着大批的善男信女。原来，这就是韩国最大的佛教宗派“曹溪宗”的总部——“曹溪寺”。“曹溪宗”其实是禅宗的一个支流。其始祖道义（753-814）于唐德宗建中5年在中国江西开元寺拜智藏（六祖惠能的第四代弟子）为师，37年后返回朝鲜半岛，创立了曹溪宗。

我被眼前这意想不到的情景所震慑。看着这些微闭双眼，双手合十，虔诚默念的信众；看着这些温文尔雅，慈眉善目的老百姓，我突然明白他们所为何求了。今天不是4月10号吗？韩国的老百姓在祈求半岛和平呢！

人类之谜

处在这样一种特殊的氛围之中，我才深切地的感受到战争阴影的存在，战争的硝烟仿佛又弥漫在脑际。难道韩战的历史又会重演？

1950年6月25日，朝鲜战争爆发。开始是朝鲜半岛上南韩

与北韩的内战，随后中国、苏联、美国、英国、法国等分别支持南北韩双方的多个国家不同程度地卷入了这场战争。朝鲜战争的结果是：中、美、南北韩数以百万计的军人阵亡！该战争在军事史上是一场空前血腥的战争。1953 年 7 月 27 日，南北双方最终决定以临时分界线（三八线）为界，签定停战协定。1958 年 10 月 26 日，中国军队全部撤离朝鲜半岛，而美国至今仍有军队驻扎在南韩。

人类到底怎么了？就因为理念不同、政见不一、分配不均、你我有别而不惜发动战争吗？一部人类史，已经被人类改写成了一部血腥的战争史。人类何时才能看清自己和这个世界的本质，从而获得真正的智慧啊？

谈到这个问题，我不由得想起一个人，他早在 200 多年前似乎就看清了人的本质，并且用一部巨著，洋洋洒洒地写下了自己的精辟见解。

这部巨著一开篇，展现的是一个遥远的时空：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补天石；三生石畔、灵河岸边、神瑛侍者、绛珠仙草。这是一个多么清纯的世界啊！然而，当这些清纯之物化作人类来到了“大观园”时，这个人用他的禅意之笔，让我们看到的是无穷的矛盾和冲突；看到的是人类辛酸的眼泪和残酷的命运。行文至此，我相信这个人的名字已经呼之欲出了。是的，他就是《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其实，《红楼梦》展示给世人的就是“一元”的生命进入“二元世界”的悲剧！揭示的是人类产生了“分别心”，看不到“本来面目”的愚昧和无知！

是啊，小到人与人之间的矛盾，大到国与国之间的战争，哪一样不是“分别心”所致？我相信，如果曹雪芹在世，看到现在的世界格局，他一点都不会感到奇怪。他只有感叹：人类就是如此执迷不悟！

首尔之“悟”

下午 3 点，“2013 亚细亚美术招待展”在首尔市立庆熙宫美术馆正式拉开帷幕。此次受邀参展，我特意挑选了一幅带有禅意

的画作——《悟》前来首尔展出。《悟》是新近创作的一幅油画，画中的“山水”采用甲骨文的造型来表现，字就是画；画便是字。亦即“见山是山；见水是水”。这一构思，其实是取自青源维信的禅语：

“老僧三十年前未参禅时，见山是山，见水是水。及至后来，亲见知识，有个入处。见山不是山，见水不是水。而今得个休歇处，依前见山只是山，见水只是水。”

惟信的“见山说”，以“人”对“物”认知的角度，为我们揭示了人类由“原我”的朴素到“自我”的迷执；由“自我”的迷执到“无我”的初悟；由“无我”的初悟到“真我”的彻悟这样一个“悟”的过程。简单来说，就是通过未悟、初悟、彻悟这三个阶段，达到了“天人合一”，看清本来面目的境界。

《悟》这幅画中有两个主要的形象，即“山”和“人”。“山”象征宇宙万物；“人”隐喻万物之灵。人山相对的造型，隐喻出叩问大千世界；了解茫茫众生；看清本来面目的绘画主题。观照宇宙人生，认识“本来面目”，其实是上苍留给人类的一大命题，而这一命题，已经成为了人类的终极思考。如果人类一直都执迷不悟，那么战争随时都可能爆发。作为一个画家，此时此刻，我只能为首尔祈福：希望《悟》能带来首尔之“悟”，世界之“悟”。

画中的人可能进入了“天人合一”的境界；画外的人呢？

此时的画外人正载歌载舞呢！首尔市立庆熙宫美术馆的大厅内，身作传统民族服装的舞者正以婀娜的舞姿演绎着高丽民族的万种风情；来至亚洲各国的艺术家云集在这里，观赏着、交流着。整个展览厅充满着浓郁的艺术氛围。

朝鲜和平

这是“2013亚细亚美术招待展”的开幕现场。展厅的规模宏大，放眼望去，人和画都显得相对渺小。在这样的环境中，人们早已将“导弹”抛到了九霄云外，艺术成为了神圣的主题！

当我们走出展览厅时，已接近黄昏时分。一行人步行到路口，忽然被几个身穿制服的警察拦住。一长串神秘车队从身旁呼啸而

过。车窗都是深不可测的墨黑色。我手拿相机准备拍摄，一旁的警察立刻示意不可拍照。无奈中，我抬头望望天空，远处武装的阿帕奇直升机隐约可见。

夜幕降临。主办方在酒店大厅举办了盛大的交流酒会。各国的艺术家欢聚一堂，互相举杯庆贺。酒至酣处，百余人手拉着手、手搭着肩，跳起了象征世界人民和谐共处的“长龙舞”。这一刻，看得出大家的情绪都异常亢奋，相信大家的心里都有着同一个愿望：朝鲜和平！世界和平！全人类和平！

妻说：“给亲友们报个平安吧。”我拿出手机，在“非死不可”（Facebook）上打出几个字：2013 年 4 月 10 日，半岛无战事。

发表在 2013 年 6 月《源》杂志

睦庄

西冷

作者简介：

西冷，原名柯冰蓉。1982年毕业于日本东京法政大学，主修日本文学。曾任《亚洲周刊》东京特约记者，现为自由撰稿人。著有《笑声泪影话东瀛》等书。

二十年没再到过睦庄，一直想去看，却深怕它已不存在。一栋我在留日时代，独居了三年的铁筋木屋。1999年冬在横滨工作数日后，愈觉大森近在咫尺，应当乘几个站的电车回去凭悼旧屋。

抵达大森站已过了夜间九时，我曾经打工的银座街已改道，那些老店已不知去向。寒风萧瑟中，只寻着了老字号的tonkatsu肉排店，进去吃一客，与厨子聊起，我说从前常常叫他们送外卖到睦庄，他赶紧掀布帘把老父母叫出来，老板和老板娘认得我，很高兴地谈起“从前”，她说厨灶现已由儿子掌，十年前就已不送外卖了。她建议我应去翻新了的小梅旅馆住一夜，明晨才去看睦庄。我也正想去小梅住。

小梅老板娘已由女儿坐玄关柜台，知我是旧街坊，打八折优待。据她说睦庄可能还健在，也许稍为粉饰面目，这时代铁筋屋

不整容，难找好房客呀，这么说。

我就在翻新的小梅旅馆住了一宿，清晨起个大早，顾不得吃早餐，便行去睦庄。愈近心愈怯，按门牌寻，南大井六之六之八，咦，怎么六 之七的大屋不见了，这里是我邻居， 笃信创价学会的佛教徒，常迫我去听“南无妙法莲华经”，去几次后觉太无聊便拒绝，他们便不再来找我。 大屋已变卖，盖了多层楼的 mansion，我住的睦庄被 mansion 巨型的身影遮盖，显得很渺小，油上红漆，又添了个小牌楼，幸好铁筋楼梯没换，两层楼的构造还是二十 几年前的老样子，我住的时候很纯 朴，只是灰白色的沙墙。

睦庄共有两层，下层从前租给制造相机镜头的小厂商，老板和老板娘待我特好，曾邀我去伊豆温泉，参与他们小工厂六个员工的年底收工庆祝会。如今工厂已不知去向。上层共有四间单房租给单身者，我的房在深入里间，也是最大一间。

共有三间隔室，开门先见四叠半的厨房兼厕所，中间三叠，置书架及储藏库，里间六叠便是卧室兼起居。有个大窗，书桌、睡床垫褥及电视等物都是承继已离日同学留下来的二手货。

唯一由我自己选购并且十分珍爱的是一套暖桌和铺盖。铺盖为二件一 套，即蒲团及蒲团套，浅绿色套子和垫底绵毯子，冬季来临，躺入暖桌底下，读书，写字，吃饭，睡觉，十分惬意。最后一年搬去学生宿舍后，把暖桌送同学时，差点掉下泪来。

房东是一位住在横须贺的老女人，叫阿部佳子，有一次她来找我，直接用她的后备匙开门进来，我正在蒙头大睡，吓了一跳，以为入贼了。后来经我解释我们外国人有隐私权不能随意入房，她才答应下次要敲门才入室。

我在这里宴请过几次日本同学吃我的不怎么拿手的咖喱，煮得辣味熏天，曾遭邻人举报。特别怀念上风吕洗浴的日子，寒风中洗完浴，拿着小盆和肥皂、毛巾踱步回家的场景已远离东京人生活，我已快成为上个时代的人物，望着物是人非的睦庄，光阴悠忽，真不可思议啊！

文收《雁过集》新加坡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那兰陀寺遗址叫人空兴叹

余经仁

作者简介：

余经仁，1951 年生于新加坡，立化中学毕业。曾任中学华文教师，1975 年转入报界服务，任《星洲日报》记者。1983 年《南洋商报》和《星洲日报》合并后，担任《联合早报》执行级记者，专线采访旅游与交通新闻。1998 年转任新闻编辑，现已退休。他热爱旅游，著有《风光这边独好》。

代表这项辉煌成就的，是坐落在今天兰契（古名王舍城、印度古国摩竭陀首都）15 公里外的那兰陀（Nalanda）寺。这座寺庙，经六代帝王所建，在最顶峰时期，不只供僧侣进修攻读佛学，还设有论理、音韵、医学、数学和天文学等学科，因此，它相信也是世界上最古老的一所高等学府。

中国唐朝的两名高僧玄奘和义净，在公元 7 世纪时，就曾先后慕名到这儿求学，其中玄奘停留 5 年，既研究又讲学，而义净则居留长达 10 年。

根据玄奘弟子慧立法师在他的著作《慈恩三老行传》的记载，这个寺庙宝台星罗棋布，玉楼栉比鳞次，佛塔高耸入云，求学僧

徒经常有1万人之多。

英国考古学家掘发

然而，随着佛教在12世纪后衰落，这个曾经带给印度历史灿烂一页的佛寺，也在历史上消失。一直到19世纪中期，英国考古学家亚历山大坎宁安，根据玄奘所著的《大唐西域记》译本，步步追踪，实地考察，终于掘发出这个湮没了近千年的史迹。

重新出土的那兰陀寺，只剩一片废墟，不过，正因如此，益发给这个古迹平添神秘色彩和参观价值，印度政府现在也将它保留为重点的古迹之一。

从今天古迹的大门进入那兰陀寺遗址，处处见到的是残垣断壁，从剩存的基石，依稀可辨出整个寺庙的结构。

这里有一格格的学生宿舍，广大的礼堂，讲台、课室、厨房，大堂上还有一个干涸了的水井。

穿经遗址，眼前仿佛看到有一群群身穿袈裟的佛家子弟在这儿苦读的情景，他们或盘膝齐坐，聆听长者高僧的教诲，或者在宿舍里，挑灯夜读。

寺全部有8院，院与院之间，保留有深长的空间，这又不难令人想象至那是往日庭院深深的长廊，走廊上雕梁画栋，在夕阳余晖照射下，更形灿烂……

寺塔的所在地，现在只剩一堆五六层楼高密叠的红砖，砖头看得出是坚固的，然而，它已令人分辨不出是怎么个形象。建筑上有石阶，正好给游人拾级而上，直达顶端。

纪念堂纪念玄奘贡献

立于寺顶，整个寺院全景，倒也一览无遗。远处，还可看到一座中国式的堂皇建筑物，这是1950年中国和印度正处于友好关系的高峰时，在玄奘的原居处建下的纪念堂，以纪念他对佛学和两国所作出的巨大贡献。

那兰陀寺附近现在建有一间博物院，珍藏了当年寺里所发掘

出来的古物，像佛像、石刻、铜币和僧侣应用的陶器用具，让游客对那兰陀寺，有更深一层的认识。

游罢那兰陀寺，不禁要为它深深感到惋惜。当年，如果它继续保留并且加以发展，人类今天的文明，又何止于此而已？

（原刊于1986.3.2《联合早报》）

拉让江上

尤琴

作者简介：

尤琴（1951－），原名许惠娜，又署悠雁。祖籍中国广东省湖安县人，生于柔佛麻坡，7岁来新，现为新加坡公民。1975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曾任书局助理编辑，现为中学华文教师。1971年开始创作，擅长写小说与散文，曾获人协主办全国短篇小说创作比赛优胜奖（1979）、新加坡文化部主办全国短篇小说创作比赛优胜奖（1983）、小说《游离分子》获第五届金狮奖小说组推荐奖首奖（1991）。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学生时代即开始写作，擅写散文和小说。已出版的著作有中篇小说《小岛醒了》；小说集《婚事》、《尤琴小说选集》；小说散文合集《炮台岛上》、《山风冷冷》；散文集《我要阳光》、《枫叶红》；儿童文学《今日桃李》（一和二集，与何晓合著）等。作品也被收入在《新加坡女子作家小说选》等书。

拉让江上，暑气蒸腾。

后午眩目的阳光，在浊黄的江水和沿岸茂密的树丛间闪耀。两岸连绵不绝的灌木，已看得有些腻了，初时乍睹拉让江的那股

喜悦，都被震耳的马达声震得荡然无存。

汽艇劈起河水前进，单调的马达声继续吼着，喘着，在四周沉静的深处回响……

两个土著男女小孩，斜靠在母亲的怀里酣睡。衣着光鲜的母亲，已经合上手中的读物，撑半个头，倚在舷窗边假寐。阳光从河上跑了进来，照在她化妆得明丽姣美的面庞上。做丈夫的穿着笔挺的西装，却也不顾礼仪似的握着妻子的手倒卧一旁。

我偷偷地打量他们，因为他们给我的印象很深刻。从刚才忙乱中换船时，他们庄重从容的风度，在船上阅读，整齐高贵的衣着，都显示出他们是受良好教育，应该归入上流阶层里，这与船上其他看起来猥琐、干瘪、龌龊的土著相比，就差得远了。

我看一看表，才两点钟。

满船的搭客，都东倒西歪地斜靠着，半睡半醒。

刚才一起在冷气游艇里交谈过的两位荷枪兵士，在一边枯坐。

——我的家乡在西马，来古晋受训3个月，今天是派去诗巫。早上赶不上飞机，只好取水道去诗巫。

两天前，马来西亚庆祝国庆，几万人从四方八面涌入古晋。那些分布在砂勝越各支流的水上人家，都划着小船，一家大小连夜赶到古晋，停泊在砂勝越河畔，既是来看“热闹”，也顺便带些水果土产来售卖，于是河畔船舶点点，增添了河畔的热闹和节日的气氛。

为了观看游行队伍，看烟花、看花车、看赛舟，而不辞劳苦地赶来，这种情形在我们看来有些费解，也许他们恬静的生活里，需要的就是这一点涟漪。

国庆日过后，几万人正慢慢地疏散。飞机票被抢购一空，我们只好改乘汽艇上诗巫。舍40分钟的航程，而付出7小时半的时间，唯一聊以自慰的是亲睹拉让江——砂勝越最长的淡水河，全长200多里。

早上8点半乘豪华冷气汽艇出发，4小时后，到中点站“泗里奎”换船。因为这种拥有两个摩托、千多马力的豪华汽艇被禁止续上诗巫。

豪华汽艇行驶急迅，冲击力极大，冲击得拉让江两岸泥土不断崩溃。在居民的多次抗议后，政府便严厉禁止它进入诗巫。

我们登上一艘马力少一倍的中等摩托船，百多人局促地挤着。

吃午饭的时间已过，但是没有人上岸买东西（商店与码头距离太远，而我们又不知道船几时开航）。15分钟后，船开航了。我饿得发慌，只好以香蕉来充饥。

要3点半才到诗巫。

旁侧乜斜着眼的土著用巫语回答我们。他是那种看一眼就叫人认出的伊班人，两个大耳洞是最明显的特征。他穿峇迪装，颈下露出一条缕得活生生的腾龙，与旁边的同伴哩哩噜噜地谈着。他们各自携着一个放文件的夹子，好像有身份的人士（过后才知道，他们是土著保守党党员，去古晋开会回来。果然是时代变迁了，土著不仅走出森林，还参了政，为同胞谋福利）。

酷热的阳光逐渐增强，发烫的河水，溅在脸上也是灼热的。

从飞机上俯看拉让江，如一条玉带盘旋弯曲。但在江面上看，由于河床宽阔，显得平直，它比新加坡河宽约10多倍，放眼看去，是无尽的江水，前面看不见去路，后面看不见来路，江水浩浩荡荡，滚滚奔流。从来没有瞻观过江的模样，就觉得这样的风光，的确有庄严而雄厚的气魄了。

摩托依然吼叫，不只抖动全船昏昏欲睡的搭客，也抖动了耀眼的波光。

当船卷起层层浪花时，我们可以嗅到浓郁的河江气息。就是这条江，灌溉了两岸居民的田地，难怪诗人要歌颂它、赞美它。它的名气，远远地超过了砂勝越河。

船进入内河，摩托船便像巴士车一样沿江停站。要上岸的多数是土著，他们去泗里奎采购，携带了不少物品回来。船驶进小渡头，让他们从容地上岸。穿着短裤的小孩，从亚答屋里踉踉跄跄的跑出来迎接，父亲连忙放下东西，把小孩拥入怀中，一派欢乐亲情，洋溢其间。

我仰望天空，天空的云块太少了，几乎已被太阳烧尽了。我的心情很坏，天气热，加上肚子饿，巴不得赶快到达目的地。但

是这艘船，似乎还有几个“站”要停。我想：如果他们要下泗里奎，是不是可以像召唤巴士一样，挥挥手，船只就到跟前了呢？

“哺……”汽笛愉快地叫了一声，报告到岸了。摩托声渐渐地收微，惊醒来的搭客疲惫地伸懒腰，开始收拾行装。

我抢先踏上甲板，把其他的朋友抛在后面。看到陈君笑眯眯地站在码头等待，我才猛想起我们把要送礼的香蕉吃光了。

“我们这里的人，是不习惯在船上用餐的，他们经常坐船来往古晋，已经习惯不吃午餐了。怎么样？拉让江美丽吗？”

从早上6点多到下午3点半，滴水未进，旅途的颠簸和饥饿，忽然问起拉让江美丽吗，我真是说不出话来。

大白灯笼

叶霜

作者简介：

叶霜（1954 —）原名朱成发，生于新加坡。毕业于中正中学高中部、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硕士学位。曾任新闻翻译、记者、编辑，现为《联合早报》审版主任。擅写诗、散文与短篇小说，著有《红潮：新华左翼文学的文革潮》（2004）。

从飞机俯视斯里兰卡，大地像夜空一样漆黑。疏疏落落的灯火，像天空的星星，一样昏暗。

遥远的北方，有忽明忽灭的火光，伴着隐隐雷声。是淡虎游击队与政府军在舍生忘死地苦斗？

从机场坐吉普车，一路伴着唧唧虫声，抵达首都哥伦坡胡姬酒店已是凌晨两点。

隔天中午醒来，白花花的阳光从窗口猛地洒了进来，一睁眼，一尊大佛在窗外笑眯眯望着我。

斯里兰卡人很虔诚，佛寺遍地。康提的佛牙古寺，供俸的据说就是佛祖的牙齿。

晚餐前，传统的面具午，两张诡异的笑脸，震荡着我这颗尘

封的心灵。

来到斯里兰卡，正遇上卫塞节。满街红蓝相间的鲜艳旗帜，在黑与白的灰色灯柱上飘扬。

每逢卫塞节，斯里兰卡家家户户都在屋檐挂个大白灯笼。灯笼用白纸或白布制成，有方形、棱形及长方形，在黑暗中散发着洁白的光芒……

在濒临印度洋的山顶酒店住了一天，傍晚乘车回哥伦坡。入夜，车在没有路灯的郊区公路颠簸。

山峦的阴影越走越浓，半途已如泼墨。冷冷的山风拂面，幽幽几点鬼火在丛林出没。在深遂的黑暗中，眼前突然一亮，一盏大白灯笼迎风飘荡，朦朦胧胧的灯光如幻似真。遥望着灯光，一种圣洁的感觉从心灵冉冉上升。

车越往前走，白灯笼越多，朦胧的灯光聚在一块，形成了一大团柔和的光芒。

公路明亮起来，家家户户热闹起来，节日的喜气猛然弥漫在我的心头……

写于 2007 年 7 月 15 日

旅行和摄影

叶孝忠

作者简介：

叶孝忠（1972 —），祖籍福建福州，生于新加坡。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荣誉学士、香港中文大学硕士。曾任《联合早报》副刊记者、《孤独星球》指南（北京）编辑和出版人。现为在线旅游新创公司游谱旅行首席内容官，负责整个 PGC 内容创制。也为大中华区各大媒体撰写旅游专题及专栏，并在新加坡、台湾和中国出版旅游书籍，包括《放风吹，让猫跑》、《创意上海》、《慢行。不丹》、《缅甸。逆旅行》、《靛蓝岛屿》等，其合写的《云南》曾被中国新华网评选为 2014 年最具有影响力的书。

在相机的视窗里看见蓝天白云青山，对焦后往右稍移，去掉不识情趣的现代楼房，在这样的山区不应该有楼房，袅袅炊烟应由木屋升起。

木屋有象征意义，象征落后贫苦和简单快乐，我们给予的想象。最好是有几个披上彩虹衣的少数民族女子路过，若她们在劳作更好，她们一定要笑，带点不食人间烟火的害臊，相机背后的

眼睛在酷热的蓝天下等待，以完成一张“完美”的照片。

何谓完美的照片？坊间有那么多本厚重的摄影书，循循善诱的指导你怎样拍摄一张完美的照片。完美，原来也有个 A to Z 制作过程的步骤。为什么去这里旅行，而不是那里？是不是一张“完美的照片”埋下的旅行了的种子？

未曾出发，却已经在脑子里堆满了一个目的地的图像，我们去旅行或许只为了印证这些印象？正如我们渴望遇见某某艺人，只为了想看看她的庐山真面目，是否和照片中一样上镜。我们会对一个目的地感到失望，是否因为发现其真身原来如此不堪，满足不了因为照片所建构起来的期望？原来九寨沟那么多人，原来那些藏民全部是手工艺品店的老板。原来……

在图像就是真理的时代，一个目的地是否能成为目的地，能否上镜成了一个重要的因素。摄影也已经成了旅游中最热切进行的活动，它有时候甚至取代了景点本身的重要性，也因此那么多的旅游区得满足游客心理，布置不少到拍摄到此一游照的角度。学者们一直在想：为什么摄影的发明和旅行的普及都在 19 世纪中？为什么不是更早或更迟。相机发明于 1839 年，两年后，Thomas Cook 组织了世界上首次的大型旅游团。

所以愈上镜的地方，正如赏心悦目的俊男美女，更受欢迎。正如 19 世纪在奥斯曼手中重新规划的巴黎，它处处都在照顾游客和摄影师的眼睛，大道的尽头都是一些显著建筑，比如凯旋门、协和广场等。巴黎的浪漫不是与生俱来，当然也能通过照片催生出来。Robert Doisneau 那张“市政厅前的吻”已经成了浪漫巴黎的最佳代言人，单是明信片就售出了 250 万张，后来我们发现这张“突如其来”的吻，其实是摄影师请来的两个模特儿，摆拍出来的。

摄影是“真实的记录”？还是我们只希望它记录我们希望它诉说的故事？正如旅行的回忆，一切都经过选择。摄影是假装诚实的艺术，它的客观全是假装，只告诉你一些美丽的片断，更是既定印象的不断印证和重复。英国湖区深受游客欢迎，其中大部分功劳得归功于书架上图文并茂的咖啡座书，这些图像往往决定并垄断了我们对一个地方的认识。旅游学者们曾把湖区当作一个

研究个案，说明照片如何通过构图等手段（去除照片中不合时宜的当地人、破旧的风物等），把湖区塑造成浪漫、原始、中产的形象，并也操控及垄断了湖区的印象，成为官方和大众所认同的湖区。照片和游客心理之间互动关系十分微妙，摄影师重复拍出同款照片，以让游客认为湖区就是这样的。而湖区在游客中成为既定印象，自然也会希望湖区能“满足”他们的期望，拍出同样角度的照片。

摄影不只记录，它还引导我们怎样看，它只是告诉我们什么才算是一张眼睛喜欢的照片，哪里才算是一个值得去的目的地，我们希望它忠诚，其实我们更渴望它说谎。我们说一张风光照片好看，是因为照片被摄的对象好看，真相本身并不重要。数码时代，我们更肆无忌惮，丑的话马上就 delete 掉。相机的普及及泛滥，更加速了照片在旅游观光中的重要性，正如给旅游杂志写稿时，编辑总是问：照片好不好，能不能先看看。似乎一个拥有漂亮照片的目的地才有了向大家推销的价值。有了相机的辅助，现代旅行业变成一个复制美景的机器，因为拥有漂亮的照片就等于去了一趟物有所值的旅行。

各大城市也深知照片的魔力，一张照片胜过千言万语，有被摄的对象也要有适合拍摄的角度，所以东方明珠塔上要有了望台；吴哥窟附近有个小丘，日出和日落时分更是游人如织，霸占整个山头，那是拍摄吴哥窟最好的角度和时分，导游提醒，深怕你错过了一些不应该错过的仪式，回家有了遗憾。

旅游业愈发达的地方，就有愈多的观景台，愈多拍照的机会，就有愈多 picturesque 的地方。一座城市要让人记得，首先一定要先让相机记得。旅游业是全球增长得最快的行业之一，旅游城市照顾游客的需求无可厚非，游客的需求和当地人的诉求往往也因此有了冲突。新加坡在规划滨海艺术中心时，在鱼尾狮附近建造了一座大桥，这座桥就刚好唐突的出现在鱼尾狮的后面，后来有关当局决定把鱼尾狮迁移至附近的浮尔顿一号，还特别规划出一块地，安放重新落户的鱼尾狮。鱼尾狮是深受游客欢迎的到此一游的摄影物，新的位置无疑让游客摄取到更佳的角度。

一些新加坡人生气了，虽然这只身世不明的怪兽，其最初诞

生就是为了旅游业；虽然他们平时也不会多看鱼尾狮一眼，却认为有关当局的决定“销毁”了部分新加坡人的集体回忆，然而在一个致力于赚取旅游外汇的小岛国，游客就是顾客，一切以客为先。

对当代摄影提出最有力批评的苏珊桑塔格说：如今，每一件事的存在都是为了要在一张照片中死亡。

而是否愈上镜的地方，死亡愈快。

路边的滋味

叶孝忠

作者简介：

叶孝忠（1972 —），祖籍福建福州，生于新加坡。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荣誉学士、香港中文大学硕士。曾任《联合早报》副刊记者、《孤独星球》指南（北京）编辑和出版人。现为在线旅游新创公司游谱旅行首席内容官，负责整个 PGC 内容创制。也为大中华区各大媒体撰写旅游专题及专栏，并在新加坡、台湾和中国出版旅游书籍，包括《放风吹，让猫跑》、《创意上海》、《慢行。不丹》、《缅甸。逆旅行》、《靛蓝岛屿》等，其合写的《云南》曾被中国新华网评选为 2014 年最具有影响力的书。

经过路边摊，被满足了的食欲还是禁不住膨胀起来，挡也挡不了，在三轮车摊边的露天临时桌椅，大婶把汤汁倒进沟渠，叫来一盘云吞面，我开始怀疑胃和心疼身材，但是这一切都阻挡不了那原始的渴望，和香味一起排山倒海而来。

我喜欢看街边小贩现场表演，那些流动的姿势，说它们是舞蹈或杂技也无妨。撒一汤匙油，火舌蛇舞，小贩的锅铲也随之起舞，

生活艺术的味道就是这样提炼出来的。食阁把厨房藏起来，看不见小贩处理食物，我们只能以摊位前的英文字母来断定他们的卫生水平。选择把肚子交给一个街头小贩，就得看到他处理食物的过程，一为娱乐，二为卫生。

这些戏码早就在新加坡下画。我们的街头总是干干净净（除了疯狂的街头舞会结束后），一颗灰尘都没有立足之地。街头小贩的地位曾经如过街老鼠，一次过清扫干净，仿佛一次彻底的种族屠杀。真的那么有碍市容吗？真的那么不卫生吗？曾经采访开斋节市场，到处都是街头小贩，都是违法的，都接到传票，但是大家还是吃得很开心。我只知道自己在世界各地街边乱吃，从来都没有闹过一次肚子。后来在老巴刹和克拉码头也出现一些街头小贩，抬高身价后被容许，只有游客才会受骗。街头小贩有两个金字招牌，一为价廉，二为物美，缺一不可，这些转世的街头小贩已违背了第一原则。另外，现在流行的 Alfresco 餐饮文化，其实年代久远，只是换了不同包装，却身价百倍。

香港也是一个不怎么容许街头小贩的城市，但是我们还是可以在庙街或旺角闻到鱼蛋和臭豆腐，知道了鱼蛋妹长什么样子。在哥打巴鲁的停车厂夜市，街边摊摊都是美味，才刚把食物买齐，就被赶出来，傍晚 7 点钟是祷告时间，15 分钟后再回来吧！赚钱不忘宗教，果然是最具回教色彩及保守的城市。还有一次在摩洛哥，广场上都是卖橙汁的小贩，有 50 摊之多，我和朋友看得眼花缭乱，不只从何下口，结果我们只能以选美方式决定胜负，看来长得好看是有好处的，至少适合去卖橙汁。

一地萝卜

钟韵宜

作者简介：

钟韵宜（1980 —），笔名一鱼，祖籍广东汕头，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华中初级学院、中国北京大学荣誉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硕士。曾任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中文系讲师、新加坡华文教研中心项目专员。2001 年留学生文学刊物《殊途》发起人，2003 年《殊途》编委之一。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秘书与大士文艺促进会副秘书。2011 年获新加坡教育部博士学位研究奖学金，2013 年负笈英国伦敦大学教育学院修读教育学（测试与评估）博士学位课程。

我留学 C 国四年，四年间虽算不上浪迹天涯，但也可说是四处游荡，乘火车买站票、骑非法摩托单车、挤小饭店这号事我都是经历过的。

有一年盛夏，我与一位在报社工作的朋友结伴到 S 城旅行。S 城与我居住的 B 城距离约三百公里，一路穷途跋涉，有好几个夜晚是在火车站的石椅上度过的。在 S 城的最后一天，我们坐了

八个小时的面包车到S城近郊的一座圣山去朝拜。山区布满了大大小小的庙宇，在一片荒芜原始的悬崖峭壁之间，第一次呼吸到一种庄严而神圣的空气。

在下山的途中，面包车在山崖的盘山道上跌跌撞撞地行驶着。刚下过雨的道路特别湿滑，路上不时出现大大小小的石块。友人说S城在夏季时是经常下雨的，一下雨，土崩是常有的事，当地有一句土话，用普通话说来，意思大概是夏天村里人每打个喷嚏，石头就会轰隆轰隆往下滚。

车里的空气十分闷热，车上的乘客像晒干了的咸鱼一样挤在一块儿。贴在我身旁的一个灰头发的女人不断地数着手中的念珠。灰头发女人身边穿着红色无袖上衣的少女注意到了她手中的念珠，开始搭讪道："您的珠子可真漂亮。"灰头发女人连忙回答："那可不，可是用玛瑙石做的，刚在圣山上的一间庙宇开了光。我一年至少三次到那里朝拜呢……"与我面对面的是一个穿着一袭格子连身裙的母亲，她的膝上坐着一个四、五岁的小男孩，一直把玩着她胸前的衣扣子。她身旁一个矮个子的和一个秃头的男人正视若无人地高声谈笑着。秃头的男人和车窗之间还夹着一个戴着厚厚黑框眼镜，下巴长着几根黄色胡子的看似知识分子的青年。

强烈的阳光照在路面上，反射出刺眼的银光，刺痛了我的眼睛，我将双眼合上，不知不觉便打起盹儿来。

车子突然停住了，我好象听见有人喊道："快开门！"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当我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时，只见友人正将半截身躯探出窗外。这时，那个知识分子跳上了车，兴奋地说："这意外可严重着呢！"我还来不及反应时，友人已将身体缩了回来。他推了推我的肩膀，喊道："快看！"

我把头凑到了窗前。阳光异常地刺眼。我眯着眼，向窗外望去。

只见一片橙红色的光在绿色的草地上闪动。我定眼一瞧，那橙红色的，原来是萝卜！山崖下的一片草坪上开满了几千个颜色鲜艳无比的红萝卜！

应该是在同一个时候，我看到了在草坪上躺着的卡车。卡车的身躯已断为两节，车身被抛出离车头有十几米的地方。

车身的周围除了那数千个红艳的萝卜外，还有十几个男人和女人。他们正迅速地将草地上的萝卜拾起，有的往衣袋里塞，有的则用衣服兜着。有几个男人干脆把上衣和短裤给脱了，做成临时的布袋，把大把大把的萝卜往里头扔。

我只觉得胃里有一股瘴气在搅和着。我将身子挪回了车座上。那位穿着格子连身裙的母亲一面把孩子的手从自己的衣扣上扒开，一面对准孩子腿上的一块肥肉一把掐了下去。孩子立即哇哇地哭了起来。母亲大声地说道："这车一路鬼使地快，都快把咱俩往阎王府里送了，你还玩啥你？"司机瞥了那母亲一眼，指了指窗外，刁着烟懒懒地问那个知识分子："你说，这是干啥来着？"。

知识分子还来不及汇报，矮个子的便已爬上了车，气喘吁吁地嚷道："土崩，闪不开，连人带车给滚了下去。"尾随在他身后的秃头男人接嘴说："是个载萝卜的大卡车，乘客当场就死了，司机还在前座里，下半身夹成了泥，我看快不成了。"

胃里的那股莫名气体正不断扩散，喉咙像是卡住食物那般难受。我将头塞出窗外，乱咳了一阵，咳出的却是一团绿色的唾沫。这时我的眼前出现了好几个骑着自行车的人，每辆自行车后面都有两只大筐，骑自行车的人里面有一些孩子。他们蜂拥而来，又立刻将货车包围。有几个小孩跳到货车上面，于是残存在货车上装萝卜的箩筐纷纷而下，萝卜从一些摔破的筐中洒了出来。他们都疯狂般地往自己的筐中装萝卜。

"看是晕车吧？"友人关心地问，从衣袋里取出了一瓶风油。"我们还是快走吧。"灰头发女人脸上露出了些许不耐烦的神色。秃头的男人一边抹着汗，一边催促道："快走吧！"穿红色无袖上衣的少女努了努嘴："再不走，天黑了可就不好驶了。"友人看了看表，忙说："大哥，我们今晚可是要坐火车回B城的，再不走就误事了。"

我的胃像是扭成了两节，我胡乱地咳了起来。这回咳出的不是唾沫，而是几百个蘸满鲜血的萝卜。

我以为他们会同我一样惊讶，可他们好似没瞧见。司机启动了引擎，车子继续地往目的地驶去。下午的阳光照射在他们的身上，将他们镶嵌在一片闪闪的银光中。

这时知识分子突然打了一个嗝。“真他妈的便宜了那些农民，早知道我们也抓上一把”，他望了我一眼。

他们灿烂地笑了。

发表于 2006 年 11 月 14 日《联合早报·文艺城》

枯荣可待，宜有芝兰次第开

早晨雨

冷风细雨

作者简介：

冷风细雨（1973 —），原名张国强，华裔新加坡人。从小对数理有极大兴趣，从中学毕业后一直在电子工程领域裡。除了著迷于理科也热衷于阅读中文书籍，只要有方块字的纸张都有一读的渴望。2010 年开始写散文、新诗和小说，作品常发表于《联合早报》副刊《文艺城》，文学杂志《不为什么》、《热带》等。2014 年出版第一本小说集《旅者 X 迷图：张国强科幻小说选》。

雨天总是忧郁的，雨天总是心情平静的。听起来有点矛盾，即忧郁又平静，应该说是淡淡的忧郁飘在平静的心湖，是种墨晕似的中国式古典美。在公车里看着车窗外的倾雨疾风，还有沿途在风中左右摇摆的树木，湿答答的模样怪可怜的。是什么样的福分允许我在这样的早晨能欣赏这场突如其来的雨，没有人工的修饰，毫无多余的一撇，只有自然的姿态。莫笑我矫情，不论什么样的雨还不是自然的一部分，不会因为落在草地而像是有意来给小草涂个油亮。雨滴打叶声好像也从来不是为了制造清脆的乐曲，我宁愿相信这些都是有灵性而为之，不只是单纯无意义的自然现

象。我宁愿当个傻瓜，相信天地有爱，大雨泽被万物，带来生机无限。我更相信天地间的人都是有爱，能感悟自然的恩泽和美好，不会疏忽在身边的点点滴滴，就算是最小的雨滴也是晶莹透彻的宝贝。

同时也怨是什么样的噩运。在这样凉爽的早晨，不能躲在暖和的被窝里。假装怕她冷，怕她冻，偷偷的轻握着她冰凉的小手。就为了在我们的小世界里，更显得亲密。这样的早晨也会使一向早起工作认真的她也忍不住要偷懒。遇到如此美好的天气，偶尔懒床应该不算过份。她大概会噘着嘴闭着眼把手抽走。脸上会有一幅别打扰我的美梦，似笑非笑的温柔。时间要是能在此刻凝固有多好。如突然降下大雪，温度急降而把一切都冰封。百年后或许有考古学家或外星人把这男女从冰封里挖掘出来。结冰的被窝里有一男一女，侧躺着面对着对方。两人的手轻轻的握在一起，也许已经过了百年，或已千年，或已万年。女的看起来睡的安稳，沉醉在梦乡里。男的半开着小眼，满满的温情看着女孩。他们可能会被放在博物馆里供人欣赏。或许会被取名“贪睡不及逃难”之类的主题。还是“早晨冰冷的离别”。还是“永恒的轻握”。

当然这事是自己胡思乱想。早晨总是忙碌的。不外就是盥洗，还有匆忙吃点早餐就出门。两人的四眼还有点湿润。刚睡醒总是如此。没有什么话题。大概还在挣扎着把脑袋弄醒。大概心里已经开始在思索一天工作的繁琐细节。

地铁里还是一贯的拥挤。车厢里的空调稀薄得让人学会调节自己的呼吸才不至于气喘。地铁里男男女女多都面露疲态。几乎都在玩手上的手机。有的在玩游戏。有的在发信息。有的在看影片。也有听着手机播放的音乐睡着。几乎不会有人理会就在身旁或眼前的陌生人。一路上她扶着扶手，低着头仿佛在沉思。直到我下车和她道别，她才微微抬头看看我，再点头示意。

走出地铁站的地下洞穴，突有种恍如隔世的感觉。刚才进地下时是清晨的暖阳。仅仅移动了了半个小时和几公里的时空，再见天日却已变了天。风吹得痴狂。街上行人的头发都在随风飘荡。我的头发短得没什么长度可以飘逸。顶多任由风穿过我日益稀薄的发间，头皮感觉到从未有过的凉快。天空层层的浓黑乌云在通

知大家大雨随时都会打下来。街上的行人都加快脚步，期望早点抵达目的地。天知道这看起来涨满的乌云还能承受多久，它早已负荷过重，很难说得准什么时刻会撒手不理还在路上奔走的人们。沉沦在畅快的倾泄，再也不管会弄湿谁的谁。

在公车里找到了位子坐定就给她发了个“天好黑，应该要下大雨了”的信息。按了发信键，抬头发现外面已经是一片水茫茫的热闹景象。这顽皮的雨非得等我被公车的玻璃隔开听不到外面的声音，还有盯着手机屏幕时才打开水阀。害我无缘看到水门打开的霎那。还有第一轮水浪从空中俯冲而下的画面。更听不到首先抵达的雨滴打击的声响。我盯着窗外的水幔看得有点痴。

电话的振动把我从痴想中拉回现实。她的信息“是啊。我这里也是天黑快下雨。不要淋湿了。”我回复“沿途都是有盖走廊，想淋湿都不行。要是我们现在在家多好。”

我戴上耳机听手机播放林海的“琵琶语”。那是琵琶细声细语的呢喃哀怨。这时外面的雨变得多情而缠绵。一丝丝连而不断，撒了满地的哀怨。

妳在哪里

我每天都过着想妳的日子

妳是否为了惩罚我才离去

我想妳

在天边 在雨里 在阳光里

在呼吸间

我怎样才能找到妳

我奢望妳回来

我却什么也不能给妳

这生无缘再相见

我愿妳幸福

简简单单的几个字，记录在手机里的笔记本应用软件。

下车时地上湿漉漉。和急忙下车深怕淋到一滴雨水的人们相比，我倒显得从容不迫，潇洒得自己都觉得帅呆了。还真希望能

偷偷的在雨中多呆会，好让多几滴水汽沾上我的长袖衬衫。

给她发了个信息“到了。妳呢？”

她过了好一会才回“到了。想你。”

我缓缓的走进办公室，放下背包。也放下其它思绪，开始繁忙的公事。雨天纵然没有帮上什么忙，倒是让我享受了会陶醉。

第一稿定于公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刊登于联合早报《文艺城》，公元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六日

解读幸福的地图

流苏

作者简介：

流苏（1964），原名刘碧娟，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荣誉学士，国立教育学院大学毕业教育专业文凭，南洋理工大学文学硕士及哲学博士。曾任初级学院华文教师、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华文专科督学、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亚洲语言文化学部中文系讲师。现为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孔子学院及教育学院兼职讲师。研究领域包括现代主义与新加坡华文文学、新华微型小说、华文文学教学法等。也从事创作，著有散文集《人生是花》、《真心如我》、《解读幸福的地图》、《流苏散文选》、《旷日情书》、《流苏卷》及小说集《鬼迷心窍》。

星期天的早上，我选择两种活动。一到水池畔漫跑，另一到双溪布洛看候鸟。漫跑或看鸟都得起个大早，清晨最可贵就是空气好，让日夜忙个不停的肺享受清新鲜活的空气，这是对生命的疼惜。

岁末，天转凉，吹起的风中带一阵萧瑟的秋意，如果心中有愁，

那就更秋天了。

在感觉很秋天的早晨绕水池畔漫跑五公里，然后慢慢爬上绿茸茸的山坡，盘腿坐下，眼底是一片非常养眼的翠绿和碧蓝。天空安静得飘不过一朵云，池水是一面铜镜的明澈，树木很沉默地驻守池畔。合上眼帘，我听到鸟雀啼鸣、旭日徐徐升起、空气里草香纷飞。此刻，心是水澄波净，脑筋异常清醒，很多纠结心头的烦忧荡然无存，有一种生命初生的纯净感觉。我觉得这就是一种幸福。有人问过我幸福是什么？我曾努力并很谨慎的思索，可是没有答案。我几乎错觉自己是没有幸福的人。

幸福是一种内在的感受。如果语言文字能把幸福表现得淋漓尽致，那只是眼睛跟耳朵的诠释，离心灵的地域还有很远的距离。

我想每一个人心中都有自己追寻的幸福。即使是一只鸟，也有它自己心中的幸福。

在双溪布洛的水泽边看一群白鹭鸶优游自在地嬉水啄食，追逐飞翔，看足了一整个上午还是觉得趣味无穷。白鹭鸶不仅样子长得好看，飞翔的姿势也很优美，令人敬佩的是它们竟能在季节转寒的时候，不辞劳苦地从遥远的北方飞到温暖的南方来过冬。虽然我们知道这是候鸟的生活习性，但是我还是觉得白鹭鸶对自己的幸福有一种坚持。

就好像蚕宝宝生下来就只吃桑叶，别的什么叶子再美味它们是宁可饿死也非桑叶不吃。就好像逆流而上的鲑鱼，冒生命的危险都要到上游产卵。就好像鹣鲽情深的比翼鸟，宁可断舌殉情也不会在伴侣死后另结新欢。就像出淤泥不染的莲花、寒彻骨而扑鼻香的腊梅，它们都有自己的坚持。作为万物之灵的人类，心中怎能没有一种对幸福的坚持。

可是，现代人对幸福的定义是什么？

有人认为丰衣足食，安居乐业汽车代步就是幸福。

有人认为政府廉洁，时局稳定治安良好就是幸福。

有人认为教育完善，经济繁荣科技发达就是幸福。

有人认为社会优雅，种族和谐家庭美满就是幸福。

有人认为爱我所爱，做我想做自主自由就是幸福。

这些幸福大部分的现代人都拥有了。然而，现代人却没有因为拥有这些幸福而活得快乐。

现代人因为吃得太丰盛，胆固醇脂肪过多而患上各种致命的病症。因为楼房盖得越高，坍塌时死伤人数就更多。因为交通工具先进，死亡的方式也更多；有死于空难、死在车轮底下或跟豪华邮轮一起葬身大海。因为有过于完善的教育制度，有青少年考试不及格自杀。因为有高科技，有灭绝人性的核战化学武器。因为有繁荣的经济，有商业欺诈贪污贿赂。因为要提升生活素质，要拼搏要竞争承受精神压力。因为讲人权讲自由，有示威游行暴动镇压流血冲突。

现代人因为太幸福，所以变得很不幸福。

其实，现代人的幸福是在矛盾冲突中挣扎调和以达到平衡稳定。这是十分艰巨，也非常累人的人生事业和社会工程。很多人做到一半就放弃了，也有很多人默默耕耘不问收获但也寂寂地死去。成功的人当然有，可是谁知道成功的背后代价有多大？谁又知道成功是永恒还是昙花一现？

孙中山领导辛亥革命为水深火热的中国人民寻找幸福，中国人民找到幸福了没有？幸福是文化大革命？幸福是六四天安门事件？在国籍上我是个幸福的新加坡人，我不够资格为中国人的幸福下定义。但是我总要好奇的问到本地来谋生的年轻中国朋友，为什么选择来新加坡？他们都说新加坡好！好是不是等于幸福呢？然后，他们会告诉我在中国的故事。当然我有自己的判断。每个人都是一个独立存在的个体，他想要的他追求的只能说明他个人的意愿，不一定具有代表性。但是如果一个社会有大部分个体都抱着相同的意愿，我们是否可以把它当成一种社会现象来看待？这个问题留给社会学家去研究，我是一个感性的人，我只从自己的心灵出发，我想他们在找寻一种属于自己的幸福。但是，他们追求幸福的方式也许不太能让新加坡人接受。

新加坡人的幸福又是什么？

不同年龄，不同思想层次，不同生活态度的新加坡人都会有不同的解释。没有对与错，没有好与坏，没有高与低，只有适不适合。

天没亮，我从东部搭巴士到兀兰转换站再搭短程巴士到双溪布洛看一整个上午的鸟，晒晒太阳，吹吹凉风，听听鸟叫，被蚊子叮一叮，走五六公里的路，也觉得挺幸福的。就像老师返台后，不开汽车，反而骑车上课，生活品质显然下降，可驰骋于台大椰林大道那种逍遥自在不是一种幸福吗?

周围的人不明白我的生活态度，他们认为我这样的女子不嫁人是很奇怪的。

我对他们说：与其被一个自己不爱的人幸福的爱着，宁可选择痛苦地爱一个自己想爱的人。他们用不解的眼睛看我。

我的心中有一张幸福的地图，等待那个最有心的人来解读；也许他的心中也有一张读不懂的地图。

作于 1997 年 9 月 8 日，收入流苏散文集《解读幸福的地图》，新加坡：创意图工作室，1999 年 11 月

飞鸟和鱼的梦土

流苏

作者简介：

流苏（1964），原名刘碧娟，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荣誉学士，国立教育学院大学毕业教育专业文凭，南洋理工大学文学硕士及哲学博士。曾任初级学院华文教师、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华文专科督学、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亚洲语言文化学部中文系讲师。现为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孔子学院及教育学院兼职讲师。研究领域包括现代主义与新加坡华文文学、新华微型小说、华文文学教学法等。也从事创作，著有散文集《人生是花》、《真心如我》、《解读幸福的地图》、《流苏散文选》、《旷日情书》、《流苏卷》及小说集《鬼迷心窍》。

为什么我们不能承受一点飞沙走石？为什么要在嶙峋的山石上凿开一个又一个的伤口？为什么拒绝让双脚和土地亲昵地接触？

飞鸟，向往蓝天。

鱼儿，寻觅大海。

好比冬眠的大地，等待春雨的滋润。天地万物都有一种投奔理想境界的本能，不过，境界不分高低，也没有优劣之别，唯有一个条件，不受污染的大自然。

飞鸟和鱼，不辞劳苦，逆着风，逆着流，为一片天（没有乌烟瘴气的天空），一面水（没有油渍毒素的海洋）；单纯，勇敢而幸福。

城市人有没有飞鸟和鱼的勇气？是不是已经不知不觉地放弃了投奔理想境界的本能？还是把物质享受当成人生终极的理想境界？

洗尽城市人的庸脂俗粉，我走向飞鸟和鱼的梦土——九寨沟。

看到九寨沟的山水，我深深地体会到飞鸟和鱼的幸福。心底响起一股来自大自然的召唤，真实炽烈。

散落在四川西北崇山峻岭中的114个海子（湖泊），是九寨沟日月轮回的精灵，也是依然眷恋自然的人生命祈求的梦想。

海子的水色，有翡翠的碧蓝黛绿，珍珠的闪耀晶莹。海子的水质，有琥珀的清澈剔透，丝绸的纯净纤柔；它比明镜更能照映风花雪月的妩媚，再优美的诗词歌赋也表达不了她蕴涵的千姿百态。

在高原上俯视变化无穷的海子，我想化作一只鹰，展开宽阔的翅膀，盘桓在树正群海的天空，只有一只鹰，才能有这样的魄力，坚持这样高度，才能欣赏到清翠凝碧的水中央，树群的婆娑舞姿。

曾经听说过，高山上的湖水是淌在地球表面上的一颗眼泪。谁的眼泪？莫非是女神色膜的眼泪？因为她心爱的男神达戈送给她的风云宝镜砸碎了，有什么比这个还教女神伤心的呢？虽然九寨沟的传说并不是这么一回事，我觉得这里应该有一个叫“泪海”的湖泊，让神话在人间流传，这样地球的眼泪才不会干涸。

九寨沟的海子都有名字，每个名字都来得那么单纯自然，又那么贴切美丽。所以每到一个海子，我就酝酿一则传奇，多么浪漫的旅程！

天鹅在水上嬉戏，叫它“天鹅海”；熊猫来这里饮水，就叫“熊猫海”；老虎来喝水当然叫“老虎海”；犀牛出没，一定就叫“犀

牛海”；“仙女海”、“卧龙海”那必定是神仙的居所了。

水上芳草凄凄叫“草海”；芦苇摇曳就是“芦苇海”；周围箭竹丛生，那是“箭竹海”；水中央树影蓊郁便是“树正群海”；形状像盆景，就叫“盆景海”；波平如镜，那就叫“镜海”；而“长海”是沟里身段最长的海子。

海上波光粼粼，绚烂多彩，疑幻疑真，就叫它们“火花海”，“五花海”或“五彩池”。

此刻伫立海子边缘，最想作一尾鱼儿，没有名字也无所谓，就算没有斑斓的肤色，也不会有怨尤，惬意地摇摆着玲珑的身躯，水的名字就是我的名字。水的颜色就是我的颜色，水的命运也同我忧戚相关。

水流啊……流，悠然自得。突然，地势急转直下，骤然间瀑布险滩展现眼前。

心中的鹰，片刻不迟疑，凌空俯冲而下，转瞬间变成一个身姿挺拔，气宇轩昂的藏族壮士。一个跨步，乾坤纵横，诺日朗万马奔腾，于天地间纵情驰骋。

“诺日朗”藏语的意思是雄伟壮观，诺日朗瀑布的壮，不教人惊心动魄，正如藏家汉子，豪迈不羁却情深意重。

我坐在寨楼上，望着诺日朗，银白的飞瀑破空而下，像壮士飞散的青丝，一回首已雪白了头。

巨瀑飞流直下，怒涛倾注，猛烈的撞击着岩壁，喧声如滚滚春雷，云飞雾走，气势磅礴。

如果上苍能赐诺日朗一个神迹，请让它把阵阵轰鸣转化成琴声袅袅，随风飘送给遥遥相望的珍珠滩，让人间的仙境再添一则动人的传奇。

诺日朗雄壮，珍珠秀丽，两水相得益彰，如英雄美人，天生绝配。

上苍对水的宠爱就洒遍在这珍珠滩上，闪闪烁烁，层层叠叠，大珠小珠一泻万顷，看得人眼皮都不敢眨一眨。

我楞住了。

白晃晃，圆润润，活泼跳跃的水珠子成群结队，滑溜滑溜地滚下滩来，水声鸣佩悦耳。就像一群水灵灵，明眸皓齿，俏皮撒娇的小仙子在水中尽情游戏。琅琅笑声不绝。

这个时候，是飞鸟幸福呢？还是鱼儿快乐？

能不能鸟在水中飞，鱼在天上游？

一滩飞珠溅玉，已经教我乐开了怀，怎么也不会想到，过了浅滩，沿着石阶一步接一步地往下走，山谷里飘荡着如烟如纱的雾气。迎面扑来，沁心怡人。原来，一串串晶莹的珍珠已转化成洁白无瑕的绸缎，千丝万缕。氤氲迷蒙中，一个花容月貌，体态轻盈的女子，摆弄着长长水袖，纷纷扬扬，随琴瑟飘邈的水声，在烟波寒潭上翩翩飞舞。

这正是诺日朗朝思梦想的女子，珍珠滩瀑布。她一定听到了诺日朗的心曲，才回以曼妙的舞姿。

自然的灵性，在天地间升华。

我到底是鱼？还是飞鸟？

或许我是一只在俗世凡尘里迷路的羔羊，回返自然是我应该寻觅的途径。

有人埋怨上九寨沟的路颠簸，其实绕山的公路已经修得很平坦，旅行巴士走得稳稳当当，我心里反而觉得遗憾。

为什么我们不能承受一点飞沙走石？为什么要在嶙峋的山石上凿开一个又一个的伤口？为什么拒绝让双脚和土地亲昵地接触？那些一听到要下车徒步便唉声叹气的人，你以为九寨沟的山水为你的到来而荣耀吗？

我喜欢徒步上山，虽然隔着厚实的靴底，踩在泥土上的感觉还是很舒坦。即使山石错乱横生，步步为营，仍然那么踏实坚定，一定要用脚走路，才看得到好山好水。

九寨沟的山，是一个忘了年纪的老人；远望苍松翠柏遒劲峥嵘，沉默寡言，肃穆森然，走入山中，雾蔼蔽日，虫鸣鸟啼，清风吹送，松脂幽香扑鼻。倘佯在原始森林的怀抱里，像懵懂的孩童，坐在慈眉善目的老者跟前，听他细述盘古开天辟地、夸父逐日、黄帝大战蚩尤、女娲炼五色石补天、后羿射日、嫦娥奔月、鲧禹

治水……的神话传说。

天地岁月悠悠，飞鸟和鱼的生命浅短，怎能相伴九寨到天荒地老，海枯石烂？

我想只有长海边的那棵参天独臂老松，春去秋来，物换星移，伴着九寨山水天长地久。

九寨沟能到今天还保有这么纯净天然的山光水色，是不是亏得人们发现得迟？如果在半个世纪或更早以前被人发现这块宝藏，山林里的松杉会被砍伐，翠海叠瀑会被污染，珍禽异兽会绝迹……人会是大自然最大的灾害。幸好，九寨沟被发现时，人们已经意识到环保的重要性，它被列为国家自然保护区，在1992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纳入《世界自然遗产名录》，成为全人类共同拥有的天然财富。

作为一个城市人，我不敢奢望自己拥有这么珍贵的财富，不过，我会珍藏这片天地留给我的隽永记忆，并且跟飞鸟和鱼分享生命的梦土。

发表于《新华文学》第49期

年菜捞起“好意头”

李叶明

作者简介：

李叶明（1970 —）。毕业于上海大学计算机系、澳洲柯廷理工大学信息技术管理学硕士学位。1996 年来新，2001 年成为新加坡永久居民。随笔南洋网创办人、随笔南洋网主编，文化刊物《源》杂志的编委之一，新加坡《联合早报》特约撰稿人、专栏作家，长期为中国大陆和香港的多家报刊杂志供稿，在《国际先驱导报》辟有专栏。他也积极参与和推动本地各类文学活动、读书活动。曾担任茶渊读书会会长，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大士文艺促进会理事，新加坡文艺协会永久会员、随笔南洋文化协会会长。著有《随笔南洋》（2006）。

新加坡人过春节，那个热闹，是一点都不输给两岸三地的。在餐桌上尤其如此。由于新加坡是个移民城市，各自家庭的年夜饭，必定因各自家乡的不同而各有特色。但华人的习惯却是一样，那就是除夕这晚的团圆饭，一定是最丰盛的，而且必定要有一些

平时不常吃的菜，这样才能吃出过年的感觉。

而团圆饭通常是指一大家子人齐聚一堂，团团圆圆在家中享用丰盛的一餐。但由于现代人忙碌，很多家庭已不像从前，不再自己动手烹煮年夜饭了，而是到酒楼餐馆与家人聚餐。一来这样可以省去麻烦，二来平时家中不常煮的食材，如被华人视为珍馐的鲍参肚翅，往往都是很考功夫的菜，万一自己没煮好，不但浪费昂贵的食材，还会扫了大家的兴。

这也就给了酒楼餐馆大显身手的机会。尤其是过年不仅有各家各户的团圆饭，还有大大小小公司和企业的收工宴、开工宴。平时无论怎么省钱或抠门，这时为了讨个好意头，公司的老板们也都不会过于吝啬。所以，餐饮业在这期间，真的是要多旺有多旺。

说起酒楼餐馆的年菜，那也是各有特色。最近这些年比较流行的年菜，是源自香港新界的盆菜。据说这道菜和南宋最后一个小皇帝有关。当时这位可怜的皇帝为躲避元军，南逃时经过新界，当地村民都想好好款待他，却一时找不到器皿，于是只好用一个大木盆，盛满各家提供的好菜，一并端给皇上。于是就有了盆菜。

盆菜的用料没有特别规定，但通常要把食材一层叠一层，由下而上排好。最下一层一般是最能吸收酱汁的食材，如萝卜、猪皮等，再往上可以排鱿鱼、鸡肉、冬菇、发菜等，然后浇上汤汁，用大砂锅炖煮保温。传统盆菜多以猪肉为主，很少放海味；但是现在海参和鲍鱼已成了不可少的主料。如此丰盛的一盆菜一上桌，后面的菜也就可吃可不吃了。

盆菜虽然不便宜，但平时想吃还是有的。不过有一道前菜，还真是只有过年才有。那就是本地的特色年菜——捞鱼生。严格来讲，这道菜也是源自广东。相传以前江门有几个农民捕到一条鲩鱼，由于担心回家路途遥远，活鱼变死鱼，有失鲜美，于是几个人就把鲩鱼现宰了切片，并以田间的蔬菜夹着生鱼片一起吃，果然味道极好！

于是，这种吃法就流传开来，成了小有名气的江门鱼生。不过处理生鱼片要非常讲究，保鲜很重要，否则一不小心就会滋生细菌，导致食客上吐下泻。在出了几次事故后，香港和广东的酒楼就不再卖鱼生了。反倒是上个世纪六十年代，在本地号称“四

大天王”的四位广东师傅，改良了鱼生的配料和做法，推出后作为年菜大受欢迎。

改良后的鱼生，盘底主要是胡萝卜丝和白萝卜丝，然后加入生鱼片，其他配料和调料有花生碎、干果、脆片、香油、五香粉、胡椒粉、酸甜酱等。上菜时，服务员会端上盘底当场撒配料放鱼片，边撒还要边喊相应的吉利话：鸿运当头、年年有余、五福临门、大吉大利、甜甜蜜蜜、遍地黄金……然后，宾客们围在一起，把撒好配料的鱼生一起捞起，捞的越高越好，边捞还要边喊：捞啊！发啊！

如此这番，不但配合了新春气氛，捞出了十足的好意头，也将冷藏保存的生鱼片和各种配料充分搅拌，美味的发财鱼生也就当场完成了。原本这道年菜是从年除夕捞到初七，尤以初七捞鱼生的人最多。可是后来应顾客要求，从腊月下旬就开捞，一直可以捞到正月中，由此也可见本地华人有多么喜欢这道年菜了。

2015-02-12，刊于《国际先驱导报》

玛夫

日落冬

作者简介：

日落冬（1949—），原名陈源盛，又名延任，祖籍广东揭阳，生于新加坡。17岁踏入社会，当过学徒、小贩、建筑工人、胶厂工人、火锯厂工人、起重机操作员、铲泥机操作员等，现任建筑监督员。1972年获新加坡大学中文学会主办的文艺创作比赛散文组奖项。1970年代初开始写散文，1970年代末开始写小说，作品多见于《新世纪文艺》和《艺术天地》。著有短篇小说集《睡火山》（2010）。

"Sir!"一个印度籍工人在门口喊住我。"我是玛夫，你还记得我吗？"

40来岁，一脸胡子。他头上那顶蓝色安全头盔，说明他是这里的安全管理员。我把他的头盔往上推，还是没认出来。

"16年前，我在悠美园遇见你，那时我第一天来公司上

班……”

哦，我想起来了。

16年前，一个印度小伙子被带到我的办公室，说是新来的Foreman（工头）。我发觉他的英语不错，沟通没问题，只是他对业务并不熟悉，虽然当时我心里有些不快，但因为缺乏人手，只好接受他。

和许多印度客工一样，对他说话，他都会专心听，会毕恭毕敬的回答：“Sir!……”这小伙子倒也勤奋和聪明，工作很快就上手。

一个月后，项目经理过来道歉说：“对不起，人事部搞错了，玛夫不是foreman，只是普通工人。”问说：“要不要换人？”

工作已上手，还换什么人？于是，玛夫托人事部的福，糊里糊涂地当上foreman，当然，他肯抓紧机会学习，才是关键。他的故事，也是后来我给孩子讲的生活教育的故事：人要懂得抓住机会。

没想到，我离开这家公司16年，他还在这里工作，他还记得我。

他说他结婚了，有个13岁的女儿，一个10岁的儿子。

“你几时要退休？”我问。

他哈哈地笑说：“Sir，您都没退休，我怎么可以退休？”

“我是新加坡人，要90岁才能退休，我现在才65岁怎么可以退休？”

“Sir，这是不对的。”他竟然严肃起来。“年纪大了，力气没了，就该退休，让年轻人去做。我们那里的人，50岁，孩子出来工作，就退休了，每天只是喝茶聊天，月头收到孩子寄回来的钱，就小心储蓄起来。”

“哗，这样很快就富起来了。”

“也不会。嫁女儿要用钱，男孩子结婚也要用钱，还有多余的钱可以买一小块地。”

我拍拍他的肩膀说：“下辈子我要做印度人。”

这不是反话，而是长久生活在紧张社会里的人，内心对于悠闲生活的向往。手脚慢了，也希望生活节奏会慢下来。

我想：会的。小贩中心的碗碟归还计划已成功推行，老头子老奶奶不用收碗碟，下回上公共厕所的也自我清理，老家伙就真的悠闲了。我们可以看到满街悠闲卖着纸巾的建国一代。

名牌店购物

茹穗穗

作者简介：

茹穗穗，生于中国陕西西安，现为新加坡公民。曾任大学外语系讲师，现任新加坡上市公司全职翻译、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新风诗协会理事和编委。曾任多届新加坡全国中学生“新蕾奖”华文创作比赛评审。2009年以散文《两支胳膊和妈妈的诗》获“亲情”征文比赛优胜奖。已出版著作有：诗词选集《十年风雨寄诗情》（五位诗友合集，2012）、《共享新风诗缘》（八位诗友合集，20140；散文集《人生如戏？NO》（2013）。

“新加坡因其独特的地理位置，良好的商业信誉及优质的服务，深受国际品牌店的青睐，在车水马龙的市中心，名牌店更是一字排开，喜爱名牌且有实力和兴趣的人，可以到此一网打尽。

虽然我在市中心上班，但我进名牌店大多数时间不是去购物，而是去观光的。这一天因为我一位中产阶级的女友，硬拉我做个陪购者，故写篇心得与各位分享一下。

穿着：购物者请你务必将你家的名牌穿在身上，不要蓬头垢面，一身T恤牛仔。有一句老话说得好，佛要金装人要衣装，一身名牌，售货员不太容易公然“歧视”你，认为你是进来光看不买的之人。

进门：你必须昂首阔步，气宇轩昂，脸上是准备一掷千金的表情，若你唯唯诺诺，一付心虚的样子，铁定给别人看扁。还有，千万别亲手开门，一般上名牌店均有一位帅男门卫，专门负责为“大款”开门。

店员：你看到一组帅男倩女的售货员，均制服笔挺，态度优雅大方，说一口标准英语，面带笑容，服务周到。我猜测，恐怕外表达到一定的标准者才有资格受聘，那些长相一般的人，请自觉上快餐店去碰碰运气，不要来这里浪费时间。

开放式柜台：一般上，商品均为开放式陈列，你可以任意千挑万选，看中什么，自己拿起来在身上比划比划就是了。

柜台式陈列：一些高档并小型商品如小钱包，手表等均在柜台内，如你相中一款，请店员拿出来看看，店员需要开锁取物，所有的柜台均上锁。

展示陈列：店员拿出一个精巧的木制的盒子，里面是一层黑丝绒，把你看上的商品从柜台中取出并放上去，聚光灯一照，那效果就出来了，所谓与众不同的品牌展示，其特点无非是一个漂亮的盒子。

读小字：此时若你精通英文乃一大优势，因为你需要读商品上的小字，名牌的牌子虽相同，但出产地略有不同，当然价格也不同。如你一心一意要买个正宗意大利牌子，却没有读小字，最后发现你买回去的是“made in Mexico”（墨西哥制造），你只好气到吐血。

取货：如你相中了某件商品，咬牙下了决心，就可以让店员取货了，注意，他可不是转身在后面的橱柜里摸一个就给你了，而是对着他身上带的耳机式麦克风轻声说几个神秘的号码，原来名牌店里设有内部通讯系统，他正在指示另外在货房的送货员给你送一个新的过来，那个展示品则归位回到展示柜中，重新上锁。

付款：这个环节是许多人出洋相之处，请勿开口就说：我买了那么多，可以再打一些折扣吗？此话一出，就是没有买过名牌的人，名牌只有在某些特定的时段会有折扣，且是明码标价的折扣，绝不是因为你买了三个包，就可以送你一个，或给你一个10%的折扣的。观光客请在进入名牌店之前，检查你是否带齐了护照等证件，以便付款时填写退税单据时拿不出来。

包装：一般上分成几层，拿钱包来说，第一层是布袋，以保护皮革，第二层是硬纸盒子，以免被挤压，第三层是手提的纸袋，印有显眼的名牌商标，此乃虚荣心较重的人最喜欢提的袋子。哪怕他以后在这名牌袋子里装了一包菜，他提上了这袋子，就自觉高人一等，自我感觉非常良好了。

把话题切回到我和我的女友，我们在店里转了一圈，我的女友相中了一个钱包，要价1000多新元，为了表示我们可不是来这里给眼睛提供冰激凌而浪费时间的，我的女友当即拍板决定，刷卡签名，遂商家和我们皆大欢喜，我们高高兴兴带着名牌把家还。

行文至此，忍不住想对那些热衷名牌，宁可省吃俭用365天，也要拚一件名牌的人说上几句。名牌是看人的，如果一个年轻且没有显赫家庭背景的小白领，穿一身向天发誓的正宗名牌，大家不用讨论，一致认为她穿的是冒牌。如果一个有地位和实力的人，他穿一件邻里商店买的价廉物美的休闲装，大家也说他穿的是名牌休闲装，标签化了，没有办法。

所以，各位如果希望不仅是生日快乐，而且天天快乐，就不要自寻烦恼。学学我吧，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酸。我常对我的朋友说：穿戴名牌你们可要注意，可能会增加你外出时遇劫的风险和小偷对你的回头率！你说名牌品质好且耐用？那么你买一个钱包的钱，咱们买100个，三天换一个新的秀给你看！

至于那些高端阶层的人，请勿受到本文的影响，今后转身去买邻里商店的商品。你们的荷包鼓鼓，还是应该继续全力支持世界名牌的，名牌毕竟有悠久的历史，精良的品质和隐含的阶级勋章的意义。这些因素都大大超越了其品牌的实用价值，使名牌成为一种象征着身份地位的代名词，这些附加价值也是不可忽视的。

桐园梦忆

王文献

作者简介：

王文献（1968 —），江苏淮安人，毕业于南京大学中文系学士学位、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教育文凭。新加坡教育部特邀驻校作家、新秀写作计划指导作家，北京写家文学院签约作家，《联合晚报》专栏作家。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多年来，致力于校园小说的创作。小说《丁香初恋》、《追梦的翅膀》、《爱城故事》、《能说的秘密》、《最亮的星》、《你来自蔷薇星辰》、《寻找丢失的星》及散文集《温柔的慈悲》等，在菁菁校园里广受欢迎。其中，《追梦的翅膀》被选为“读吧！新加坡”华文指定阅读书目，《爱城故事》入围新加坡文学奖。

“小时候，随着父亲工作的变迁，我们不仅从小城来到一个比较大的城市，而且，在爸爸工作的机关大院的家属区，分得几间宽敞的房间，还有自己独立的前庭后院，生活条件明显地好了起来。

那个机关大院不仅地点好，靠近市中心，而且闹中取静，安详静谧。尤其富有特色的是，院子里栽种了大量法国梧桐，所以整个大院，被大家称作“桐园”。

也许是情感的作用吧，我觉得那些高大挺拔的法国梧桐，是世界上最美的树种之一。春天的时候，萌出鹅黄嫩叶，比花朵更为美丽清奇；夏天的时候浓荫匝地，是天然的空气调节器，桐园的温度总是比外面低。

到了秋天，整个桐园一片金黄灿烂，树叶婆娑起舞，仿佛要燃烧起来，那种浓郁激烈的色彩，我只在俄罗斯的油画上看到过。但色彩热烈则热烈，桐园的氛围还是那么恬静温馨，宜室宜家。

冬天，逃不过自然法则，梧桐的叶子都落得一干二净，只有褐色枝干，笔直地伸向万里无云的碧蓝天空，有时候凝视这样的天空久了，竟觉得很有禅意，蕴含了一种无可言说的美。

我们一家人在桐园生活了整整20年。在那里，父母渐渐从壮年变成老者，而祖母和外婆两位我们深爱的老人家，先后以90高龄，离我们而去。有多少不舍，就有多少疼痛，但谁也无法留住时光飞逝的脚步，也无法阻止它残酷地带走我们挚爱的人。

去年年底回国省亲，爸妈告诉我，桐园已经开始拆迁，梧桐树在一夜之间被砍掉运走，在那里即将盖起一座数十层的商住两用大厦。

爸妈说的时候非常平静，毕竟他们早在好几年前就买了现在的优质住房，早已不住在桐园了。我听了，内心却震撼不已，无法平静。

一个阳光甚好的下午，我独自去了桐园。旧房都已经拆除，新房尚未建造，整个桐园满目疮痍，一地废墟，曾经郁郁葱葱，遮天蔽日的梧桐树，连一棵也没有了。

我准确地用眼睛丈量出我们家原先的位置，然后踩着废墟，一步一步走过去，坐在残垣断壁上，回味往日良辰美景，我的眼角慢慢湿润了。初冬的风，越发冷了。

……

回到新加坡后，在一个安静的夜晚，给坤宝读安房直子的绘本《狐狸的窗户》。那只聪明的小狐狸，会用蓝色桔梗花，把手指染蓝，然后搭成菱形的小窗户，透过这个窗户，可以看到往昔的岁月，甚至可以看到逝去的亲人。

念着念着，我哽咽了。我多么想也有一扇用蓝色桔梗花染成的菱形小窗户啊！透过这扇神奇的窗，我可以再次看到祖母和外婆的慈祥笑脸，可以重温在桐园的20年岁月，还可以看到那些风神俊朗、在梦中永远青翠欲滴的法国梧桐，在刮风的黎明和下雨的黄昏，轻轻地吟唱一首又一首岁月的歌。

做好一件事

杨君伟

作者简介：

杨君伟（1972 —），生于新加坡。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大众传播与新闻系一等荣誉学位，南澳大学辅导系硕士。资深跨界媒体人、知名中文文化人，涉足多个领域，为新加坡电影编写剧本及中文对白、中英文报章杂志写乐评、影评、学生报《逗号》和杂志《女友》写专栏，近年来也参与舞台剧创作及导演工作。已出版著作有：艺人专访集《唱所欲言》（2004）、散文集《伟所欲为》（2007）；电影书《我的创意房间》（另与两位影评人合作，2009、2011）；编辑青少年心声书《MY VOICE》系列（2004、2006）。

看过那样的眼神吗？那种在茫茫人海中寻找某个身影的眼神。

明星的最佳演绎，是林青霞在《滚滚红尘》中最让人心碎的镜头：码头人潮汹涌，沈韶华把手中仅有的一张逃离中国的船票塞给章能才，令人扼腕的生离死别，留下得奖女主角在铁丝围篱

旁流泪、挥手、目送。说到眼神，还有影后的好友龙应台写的散文《目送》里头那句：“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

那眼神，我见过。

年少时谈远距离爱情，一回又一回在火车站独自经营狠心趣味：留在座位静静看着爱人在平地上伸长脖子、扭着头找你，就是要让对方想你、期盼见你多几秒钟。忍不住飞扑着下车，把自己发射到熟悉的体温里。

另一回是在国外首次和自己助养的儿童见面。短短几小时的相处后就得道别，在旅游大巴上看着他拖着母亲的手走进村子。又是在车座上，我心想：“何时再见面？蒙古这么远，怎可能再见？这小鬼怎么头也不回？”竟埋怨起12岁男孩的义无反顾。突然，他转身向我大力挥手。那一幕，凝成记忆里的定格：太阳猛烈，玻璃窗反射光线，他应该无法清楚看到我坐的位置，只是朝预想的方向挥手，希望对方知道、看到，如此而已。

我的鼻子贴着窗口，然后，在玻璃镜上看到了，自己的眼神。

最近一回，是去年。菲律宾薄荷岛上一个窄小礼堂内，几十个助养儿童随着残旧播音系统挤压出来的音乐，为远道而来的嘉宾们表演歌舞。嘉宾们都是助养人，哪管音响好坏，只顾用眼睛关怀自己的助养孩童，彼此互通音讯数年，却素未谋面。音乐结束，主持人喊了声“配对开始”，助养人个个奋不顾身涌向前，将自己如亲父母般把朝思暮想的“孩子”拥进怀抱。

为了避免拥挤，我在座位上等着。窄小的空间里一片混乱，有人叫着名字，有人蹲下被埋在小孩堆中，有人越过矮小的人头去点碰他想即刻接触的孩童。我那两个助养儿童老早在四处张望，看着别人都找到助养人了，他俩似乎落在后头。

我的慢条斯理，是为了保护自己？要知道，投入太多感情会造成半天相处后的长时间思念，所以，不要太意气用事吧，保留点。忍不住，大步跨向前，伸出掌心和他们握手。绅士般握手，是另一层保护罩；拥抱太亲密，第一次见面哪能期待有亲切感？

后来，我在他们充满盼望的稚气脸上，捕捉到一掠而过的失

望。

上个月写圣诞卡时，六个孩子的影子浮现眼前，其中两个分别在柬埔寨和耶路撒冷的孩子，我才开始助养不久，是第一次通信。我在琢磨着，应该在信封里塞个人照吗？看了又如何，见了面会认得吗？照片这么平面，如此2D，哪能像亲眼看到的真人那么3D立体呀。

每个信封以不超过20克的最低邮政费寄了出去。据说，一个人在死去那刻，身体会立即减轻21克，研究者把这数字命名为“灵魂的重量”。那么，每一封用心写的信，外加附上的照片，也算是把灵魂的大部分寄了给需要接触的人吗？

新的一年刚开始，我坚信，写信比寄简讯有重量，今年就坚持做好一件事：多写字、多寄信。

送过去的照片，选了眯小眼睛、带着微笑的几张，用眼神和表情告诉他们：我等着见面。

潮打空城寂寞回

郁金香

作者简介：

郁金香（1952—），原名翁金翠，祖籍福建莆田，生于新加坡。1969年毕业于立化政府华文中学，后负笈英伦学习美容。从事美容事业至今。著有小说《夕阳斜晖》。

碳烤面包涂上咖椰和牛油、水煮半生熟鸡蛋加一杯浓浓咖啡是老一代人丰盛的早餐，也是他们共有的回忆。十多二十年前本地吹起一股怀旧风潮，突然间把古早味给炒热，并赋旧食物于新生命，到今天它的碳火不只还继续发出火花也烤出一道旅客必嚐的南洋风味美食，一时之间更把许许多多老一辈人年轻时的回忆从封尘的旧匣子里给挖出来。

这样的早餐是我和阿公之间遗留下来的一份无价“遗产”，它像是一条坚韧的透明鱼线把我与他之间短短十七年相处的点点滴滴紧紧的串起来。如今虽然他与我已相隔十万八千里，可是每当我吃着这份早餐时，我一定想到我与他之间的温馨画面。

记得当年我与阿公来到咖啡店，他就叫一份这样的早餐，水煮蛋来了，阿公就把蛋轻轻敲开让它“跌”入小盘里，滴两滴黑酱油，撒上少许胡椒粉，然后把它推到我面前示意我先吃，我就老是不客气地一口气把蛋白使劲的吸入口中，到了蛋黄的部分自动停下，再把它推到阿公面前，我就开始吃面包，此时阿公就把咖啡乌倒入小碟子里让它凉了，好让我喝，而他就一面读报纸，一面吃着面包沾蛋黄。早餐吃完了，他就与我聊聊，有特别的、适合我的新闻他也会与我分享，阿公给我的家庭教育就是这样默默地灌输给我，我的黑咖啡瘾也就是这样培养来的。

如今每当我吃着这份美食，不论是早餐还是当茶点，心里总是充满感恩，我都会默默说：“阿公谢谢您，没有您的爱与教导，就没有今天的我。”

当年我的阿公就只有一个人客居新加坡，他过世那年我只有十七岁，对于他的家乡的一切我一无所知，长大以后才从他的远房同乡中得到一点点信息。

人到中年对家乡思念之情是一天比一天浓，寻根之心也与日俱增，为了抚慰这颗思乡情怀的心，我终于在2005年秋天在我养父的乡下亲戚的安排下，踏上我的故乡莆田X乡X镇寻根去了。

X乡X镇坐落在福建省莆田县埭头市的最尾端。俗称“港尾”。当时我带着五味杂陈的心情抵达乡下。抵达之前的担忧：我还有什么样的亲戚？我是否还有同父异母的兄弟姐妹？…的问号盘旋在我的脑海里，车在弯弯曲曲的山路行驶，当我看到不远处的山上有座庙宇，不久一片蔚蓝的海就呈现在我眼前，刚才的“近乡情更怯”的情绪都抛诸脑后，忘的一干二净，眼前一亮，哇！好秀丽的景色舒缓了我紧张的情绪！内心喊出一句：“原来我的阿公来自一个那么美丽有山有海似曾相识的小镇。”

这是个由许许多多的大大的石山堆砌而成的小城，触目所见到处都是石头，当地人就以“打石”为生，经过多年的开采，整个地貌留下许许多多奇奇怪怪的形态。

环顾周边的屋子都是一，二层楼的石屋，周边的围墙都是由一片片薄薄的石头堆砌而成，间中参杂着简陋破烂的木屋。几艘渔船停泊在岸边，几个渔夫在补网，一群大婶在干着“敲蛤蜊”

的工作，这样的场景让我联想到我小时候阿公曾经带我去过的加东公园海边，尤其是一波波的浪打在鱼船上，小船荡在一层层浪里的那一幕最为相似。根据手上的一点点资料，我拿着阿公的照片到处问人，就是没人认识他，也难怪，都这么多年了，如果阿公还健在的话都已经是人瑞了，我手上拿的是阿公年轻时的相片，有谁能认得出他是谁？祠堂也去了，还是无着落，亲戚的一句话："会不会他为了过番向人借所需文件而改名换姓？"一句这么真实的话把我寻根的心深深坠入谷底，很有可能，因为我的生父就是用这种方法来到南洋，邂逅我的母亲、结婚生下我，后来因为不适应南洋落后与没文化的枯燥日子与工作及家庭上种种不如意而选择回祖国。在各种不利于我的因素与客观条件下我的寻根之梦完全幻灭了，非常惭愧也很遗憾，我家族的根我没能好好的延续下去而在我这一代画上句号。

现在人家说："我们的祖先也是移民，我国极需外来人才以创造更高的经济成果，不然，将来我们就会有麻烦，所以我们必须以更加宽容的心接纳新一代的新移民。"

请看看我们的祖辈们，他们才是真正的移民，当年他们拎个破旧的箱子，来到这个当时还是个非常落后，什么建设也没有的渔村讨生活，一手一脚，一步一脚印勤勤恳恳地为国家的建设默默付出，把好的教育和正确的价值观以身作则、潜移默化的以身教影响着孩子们，并带大下一代。

新加坡自开埠以来用了差不多整百年的时间年辛辛苦苦、一点一滴的累积才培养出来的好品格与和谐的社会关系，在一味追求高经济效益的大前提下大开其门让各国移民涌入，在这股大浪潮的猛烈冲击下，恐怕我们好不容易才培养出来的良好品格将非常可能走倒退路，这将是个很高的代价与难以弥补的损失。一旦失去了想要追回来就很难了，难道我们还要再等一百年？

异乡人手记

殷宋玮

作者简介：

殷宋玮（1965 —），原名林松辉，祖籍广东省澄海县，生于新加坡，现旅居英国。国立台湾大中文系毕业，英国剑桥大学汉学系硕士、博士。长年旅居英国，任教埃克塞特大学。在台期间曾任中文系系刊《新潮》主编，返新后曾与友人合办《风见鸡杂志》。1980 年代开始创作，已出版的文集有《晚风莫笑》（1985）、《名可名》（1989 年台北自印版，1994 年新加坡版）、《无座标岛屿纪事》（1997）、《威治菲尔德书简》（2004）、《潮汐静止之处》（2012）。

浪漫

他们都说：冬天来了。你不知道冬天长得什么样子，你没有看过冬天。看到的倒是雨，淅淅沥沥淋淋漓漓地下个不停。十二月台北的小雨，绵绵密密，听说淋了长发会落地。于是你只好撑起一柄长伞——学姐形容的浪漫的紫色——在斜风细雨中规划出

一个自己的天地。只是你浪漫不起；雨天天下，天天下雨，撑得开这一场雨，也撑不开一个雨季，更躲不掉一个冬季。怕冷的你，裹上层层厚厚的寒衣，也抵挡不住冬季的侵袭。十二到十四度，气象局的统计。你想象着狮城的夏天。一年皆夏，一雨成秋。夏、秋、冬你都已曾经历。冬天到了，春天还会远吗？那位英国浪漫诗人的名句。你始终浪漫不起。新加坡永远没有冬季。

瘟疫

学生证上印着外籍生的戳记，他们却还总爱问你祖籍那里？祖籍那里？新加坡哩。不是不是。我是说祖籍，中国的祖籍。什么？噢噢噢，祖籍，祖籍……不知道哩。嗯，好像是广东吧；我是潮州人。小时候曾问过父亲，还有些记忆依稀，只是不曾去记。黑眼睛黑头发黄皮肤。他们都称你为归国价胞。归国？不不不。你说。我的国在赤道的狮城。怎会是新加坡籍？他们的眼光狐疑。不通不通。他们说……。以后没有人再敢提起这话题，像是在逃避什么怕人的瘟疫。

痕迹

从没有想到国文课本里只有古人的墨迹没有分段没有标点要你费神去断句二十年来你从没碰过这玩意邓弼字伯翊秦人也身长七尺双目有紫棱开合闪闪如电只不过是简简单单的一课你断来断去徒惹自己生气其实你懂的也不是很多唐诗宋词的残章片句而这四年悠悠漫漫岁月里有读不完的经史子集不管你怎么不寒而栗也只能走一步算一步读一句断一句人生何尝不也是这样一章一章一篇一篇地断句总会留下一些刻骨铭心的痕迹。

我与海

政仪

作者简介：

政仪，原名陈秀仪，祖籍广东潮安，出生于新加坡。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商科系，并持有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学士学位。目前就职于新加坡武装部队。著有《凭栏遥思》（2013）。

儿时的海

我清楚地记得我是在九岁时第一次看到海。在这以前，对海的印象仅是爱情电影里的画面。画面常是这样的：女主角拿着围巾高举着双手，在无人的海边慢跑，而男主角却在后边追着。海上没有任何船只，天空是蔚蓝的，海浪澎湃地拍打着岩石，习习凉风，是一幅让人向往和心旷神怡的景象。

真正看到海的时候，我有点失望。那是圣陶沙的海边。沙滩上挤满了人，类似我后来所知的小型迈阿密沙滩，热情如火，但缺乏了海应有的宁静与诗意。天白茫茫一片，让人睁不开眼。太阳当空怒吼，人们却无视于它的愤怒，尽情地在水中戏耍，在沙

滩上曝晒，与它老人家对抗。

这之后，再也没有人提起要带我到海边，我也没有机会再看到海。

少年时的海

许多年之后，我选择了又称为海城的维多利亚初级学院就读。除了已厌倦了十多年天天冒着日晒雨淋徒步到学校的日子，更有一种莫名的，让我暗自痛快地、复仇似的快感催着我自私冲动地不顾父亲肩上的经济重担，朝离家很远的东部学府奔去。彼时总幼稚地觉得远方有着所有年轻人渴望的自由，靠近大海的学院能补偿我童年所失之交臂的喜乐和海阔天空。

接下来的两年，我与大海果然有了许多接触的机会。体育课时沿着东海岸的户外长跑训练、级任班的烤肉会、同学的生日会、度假营，都是在海边度过的。

黑夜是神秘、宁静的。远处水平线上一闪一闪的船灯，仿佛是海上寂寞的小精灵。万籁俱寂，充斥着耳朵的唯有海浪冲上沙滩的轻吟或是偶尔的咆哮。东海岸的夜空时而飞过一架不知是载着兴奋的游人或是归心似箭的游子的客机。它那充满爆发力的降隆声，在黑夜里显得格外地突兀，划破了暗夜的寂静，也打破了灯火阑珊的孤寂。

生平第一次看日出，是在十七岁那年参加的户外营时。华文班的同学把我从睡梦中摇醒，说是要去体验一下巴金老人笔下的“深红的圆东西”。第一次看日出正值涨潮。在太阳相比之下，显得格外苍白的月亮并未娇羞地躲起来，反倒是落落大方地映着红太阳的金碧辉煌。比起别的国家，太阳在我们这儿并不早起，只有在六时半左右，才能见到它的踪影。先是看到云彩由灰变成暗红，在眨眼间，由暗红染成淡黄，继而成了金黄色。最后才慢慢地看到太阳的脸。我没能看到巴金老人形容的太阳，却惊奇地发现，太阳对海所使的魔法。东海岸的太阳一露脸就带着几乎是让人睁不开眼的万丈光芒，映在海面上，整片海竟像从睡梦中被人唤醒似地活了起来。它一扫黑夜的神秘和孤寂，顿时变成一个

生气蓬勃，活泼开朗的小孩。船只不再沉睡，即便是在远方，也让人觉得船员正在积极地劳动着。这景象让我感动了好久，觉得再也没什么比海的日出更能为人们带来一天的新希望了。

油轮上的海

我从没听父亲提起过海，但我知道父亲是在九岁时与祖母飘洋过海逃难而来的。那是1933年，第二次世界大战还未开始。我从父亲那儿得知，祖母是祖父的填房，而父亲是遗腹子。大房的伯伯与父亲相差二十几岁，祖家的事由他们做主，孤儿寡妇不事生产，在家中被视为白吃，遭尽奚落。祖母带着父亲相依为命过了几年苦日子，后来因不堪这种寄人篱下的日子，本想带着父亲去跳中国乡下老家的粪池，却被父亲死命地拉住了衣角，在父亲哭哭啼啼的哀求声中，放弃了寻死的念头，转而起了南下的决心。

因而我想，海之于父亲一定有其特殊的意义；虽然我从未听他诉说飘洋过海南来的艰辛路程，但当时的情景可想而知。回想起来，父亲再次乘船，是在我大学毕业后不久。那也是我唯一一次与他那么接近海。我在幸运抽奖中赢得了双人来回槟城的海上游，因此带着父亲与我同游。父亲是典型的严父，他不苟言笑，沉默寡言，不擅表达自己，与自己的孩子不甚亲近，唯独像一般老人，对孩童无比和蔼。我是家中的老幺，排行老九，与父亲的年龄相隔了近50年，所以父亲对我特别慈爱。虽说是慈爱，言语还是不多，他从不诉说他的心事或烦恼。依稀记得，在我很小的时候，他最喜欢抱我坐在他的盘膝上，偶尔心血来潮才会对我说些我不太听得懂的“和平以后”的人事。

那次的海上游，是在母亲去世后的第七个年头。母亲因癌去世后，她的死是大家禁忌的话题。每个人各忙各的，绝口不提此事，仿佛母亲从未离开，或从未存在。那是在油轮上的第三天，父亲从船舱的小窗望了出去，凝视着海及在水平线上彼端的豆般大的船只良久，沉湎在自己的思绪中。过了很久，他用极平静的声音和我不太熟悉的深情对我说：“我没有一天不是在思念你的母亲中度过，我想我对她的思念将会在我吸最后一口气时随之停止。”我忘了我当时有没有安慰他，也记不起自己说了些什么。我只记

得，那一天，那个风平浪静的海看起来是暗灰色的，天空依旧是童年记忆中的白茫茫。此后，我对父亲少了一些畏惧、多了一些亲近、多了一些理解、也多了一些怜爱。我相信那是父亲唯一一次对人谈起他对母亲的感情。他对母亲的感情，可能连我那可怜的母亲也不曾知道。

孩子的海

成年以后，我开始到各国游玩。看过了不少的海，发现各国的海都别具风情。澳洲和纽西兰的沙滩很干净，沙既细且白，天空永远挂着一片片镶着银边的云，海天成一色。后浪总是有力地推着前浪，不曾中断，是冲浪板好手的天堂。芭提雅和峇厘岛海边种植着许多椰树，让它们的海具有浓浓的热带风味。可这些地方对我八岁的女儿来说，比不上咱们的东海岸。东海岸蕴藏着她童年的许多美好回忆和笑声。海之于她只有快乐和美好。因为有海，所以有渡轮、有贝壳、有许多海上运动和游戏。天真的她不能想象海可以吞噬人的性命。它记载了多少人世间的悲欢离合，又带给了人们无数的欢乐时光。她，一如许多家境较好的小孩，在大人的呵护下成长，只享受到生活的美好，只享受到海的美好。

海，是奇妙的。它就像个万种风情的千面女郎，有着不同的造型和形象，给予不同的人不同的感悟。一如它在我小女儿记忆里播了种；它，也在我生命中每一个旅程碑上扎了根，留下不可磨火的记忆和感触。

本文收入政仪著《凭栏遥思》（新加坡：斯雅舍，2014）

本书简介

战后的1945至整个1950年代前期，新马散文的内容着重于反殖，延续了战前“文以载道”传统，又加进反殖思潮，他们的作品内容依然胜过艺术技巧。

然而时序一进入50年代后半期，新马文坛涌现了一群土生土长的年轻作者，他们的效忠对象已由祖籍国转向居住国，他们的作品转向更加凸显本地现实，技巧也远比战前乃至于战后40年代的高超。更加重要的一点是：真正意义上的抒情散文大量涌现。在整个60以致70年代，新马文坛出现了大批歌颂新马山川人文古迹的抒情散文，把新马华文真正意义的散文推向一个高峰。新马分家后，文学也分道扬镳，各自发展。从1965至1980年，新加坡的散文有很大一部分触及本土的名胜古迹、山川河流，充分体现了爱国情思。

但自1981年以来迄今，随着1980年南大的关闭与1987年华校的走进历史，新加坡的散文涌现了大量的抒发黍离之悲情怀的作品，写作技巧由于融进了现代主义表现手法，显得更加曲折委婉，很耐读。

《散文集》选稿采取兼容并纳态度，此集子所收作品，既体现了抒情散文的艺术美，也凸显中华民族知识分子的以天下为己任的铮铮风骨。我们认为：没有了独立思考和敢于抗争的精神，新华文学是会在逐渐式微中悄然消失的。

楼兰古国空留一片残垣败壁，令后人唏嘘感叹！楼兰掌权者当年如果懂得历史与文化的重要性，在其兴盛时期保存了历史与文化，我们后人就可以沿着史籍追本溯源，而无需像目前这样空对断垣残壁只能兴起思古之幽情，而无由想象当年楼兰雕栏玉砌的堂皇建筑以及悠远的古老文化。

玛雅文化16世纪遭西班牙殖民主义者的无情摧残，只剩三部典籍和一些石碑、壁画，令后代有心人无论下了多大苦功，却始终无法寻回可能是世界上最早、最发达的玛雅文明的全貌。

没先见之明的楼兰的没保留史书和文化，与天真浪漫的玛雅人的无防人之心，随意示人以先进文化，以致遭到残酷无情的西班牙殖民主义者的摧残这事实，都叫我们扼腕叹息，也惊醒了我们：如果我们在此时不再作一点保留族群文化的工作，我们的文化很可能也会成为玛雅文化，而100年后我们的家园又将是什么模样？

我们怀着上述两个历史事件的哀伤，本着为了记忆，不是为了永恒的信念，我们计划出版新华文学大系，让后人对我们的历史、文化有所参照。本大系就是在这样的忧思中诞生的。

本大系是从文学乃审美意识形态的角度切入，摆脱文学从属于政党政治的桎梏，而以关怀族群文化、人类共同面临的问题的较宽阔视野作为遴选各种文体作品的原则。

大系包括戏剧集、诗歌集、散文集、小说集、理论集、史料集等等，大约14册。

欧清池博士
《新华文学大系》总编辑
世华文学创研会

ISBN 978-981-09-4735-4